大唐狄公案

第二辑

［荷兰］高罗佩 著
张凌 译

（套装共五册）





全新无删减译本
高罗佩手绘插图
创作背景全解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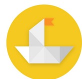
Fountain / 上海译文出版社

VISIT...

LANZAROTE Caliente.COM

版权信息

书名：大唐狄公案·第二辑（套装共五册）
作者：〔荷兰〕高罗佩
译者：张凌
责任编辑：顾真
关注微博：@数字译文
微信公众号：数字译文
联系我们：hi@shtph.com
问题反馈：complain@shtph.com
合作电话：021-53594508



Digital Lab是上海译文出版社数字业务的实验部门，成立于2014年3月。我们致力于将优质的资源送到读者手中。我们会不断努力，做体验更好、设计更好的电子书，加油！

上海译文出版社|Digital Lab

总目录

漆屏案
朝云观
红楼案
御珠案
断案集

大唐狄公案

全新无删减译本
高罗佩手绘插图
创作背景全解析

NEW JUDGE DEE MYSTERIES



漆屏案

[荷兰] 高罗佩 著　张凌 译

荷兰汉学家高罗佩重写初唐名臣狄仁杰传奇
兼具中国古典文学雅韵与西方侦探小说妙趣

Robert van Gulik
THE LACQUER SCREEN

上海译文出版社

版权信息

书名：漆屏案

作者：〔荷兰〕高罗佩〔Robert van Gulik〕

译者：张凌

责任编辑：顾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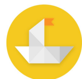
关注微博：@数字译文

微信公众号：数字译文

联系我们：hi@shtph.com

问题反馈：complain@shtph.com

合作电话：021-53594508



Digital Lab是上海译文出版社数字业务的实验部门，成立于2014年3月。我们致力于将优质的资源送到读者手中。我们会不断努力，做体验更好、设计更好的电子书，加油！

上海译文出版社|Digital Lab

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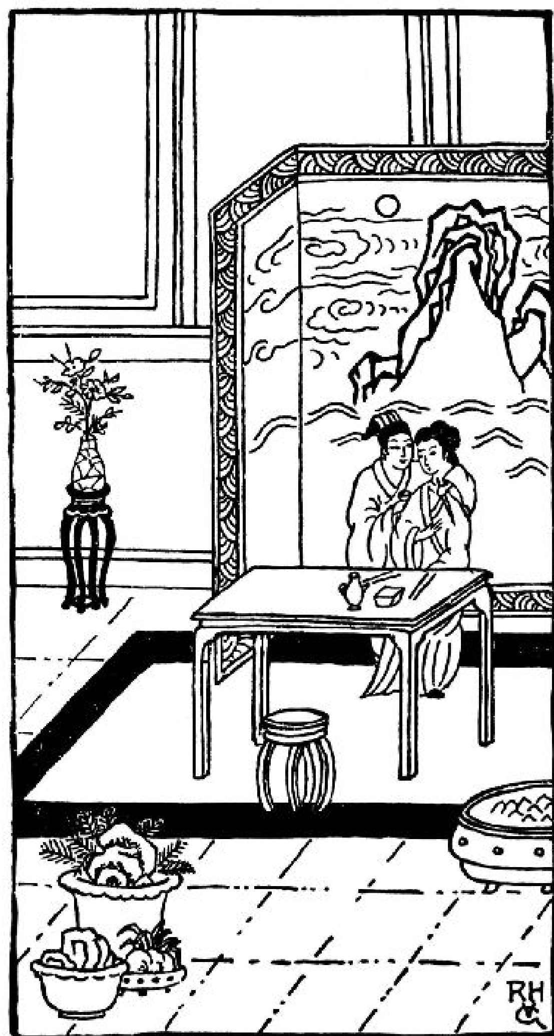
夏



秋



冬



插图一览

狄公拜会牟平县令
客栈内二人浴温泉
滕县令提审冷掌柜
酒楼内众人起争斗
滕夫人横死卧房中
乔泰遥望美人梳妆
昆山动怒拂袖而去
入行院狄公探消息
狄公亲查柯家卧房
夜半时骤然起喧嚣

人物表

狄仁杰：蓬莱县令，在山东牟平县驻留几日。

乔　泰：狄公的亲信随从，与之同行。

滕　侃：牟平县令。

滕武氏：滕侃之妻，闺名银莲。

潘有德：县衙师爷。

柯志元：丝绸富商。

柯谢氏：柯志元之妻。

卞　鸿：算命先生。

冷　谦：钱庄掌柜。

冷　德：冷谦之弟，画师。

昆　山：窃贼。

什　长：本名刘五，牟平帮会首领。

书　生：本名夏良，少年无赖。

石　竹：妓女。

目录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十三
十四
十五
十六
十七
十八
后记
译后记

一

男子立在自家书斋门内，只觉头脑昏乱、视线模糊，竟不敢走到书案前去，只得背靠门柱，闭起两眼，缓缓抬手按住左右太阳穴。头疼欲裂终于转为阵阵钝痛，耳鸣也已停止，如今方可听见从后园中传来熟悉的声响。午睡过后，众家仆重又开始各执其役，过不多久，管家便会送来午后的热茶。

他竭力自持一二，眼前渐渐明晰，不觉松了一口气，迅速举起两手仔细打量，见未有一丝血迹，又抬头望向硕大的乌木书案。只见光亮的桌面上映出翡翠花瓶的倒影，瓶中的花儿已显枯萎，自家夫人理应将其换过，平日里她总会亲自去园中挑选采摘。想到此处，他忽觉腹内涌起一种空虚之感，抬脚踉跄走入房内，总算挪到书案前，倚靠在旁大口喘气，又手扶光滑的桌沿缓缓绕行，终于坐倒在太师椅中。

晕眩再度袭来，他紧紧抓住扶手，全力支撑半日，过后方才睁开两眼，正瞧见对面靠墙而立的高大漆屏，迅速顾视一旁，但那漆屏似是跟着视线移动一般。他不禁打个冷战，高瘦的身躯一阵剧烈震颤，连忙裹紧家常衣袍。莫非真是到了穷途末路，自己果然发了疯不成？此时额头上冷汗直冒，想是即刻就要发病，又见案上摆着师爷送来的公文，于是极力整顿全神，埋头研读起来。

一时管家走入送茶，并殷勤请安问好。男子只拿眼角一瞥，想要应答几句，奈何却是口干舌肿。只见管家身穿一件灰长袍，头戴一顶黑便帽，恭敬地送上茶水。他两手颤颤急忙接过，要是多喝几口，定会舒服一些，这老背晦为何还不退下？究竟想要做甚？想到此处，将茶杯从唇边移开，正欲开口训斥几句，却见托盘上另有一只大信封。

“启禀老爷，刚刚有人来访，”管家说道，“是一位姓沈的先生，并送上这封书信。”

男子盯着信封，只觉两手兀自打颤，竟不知自己能否拿得起来。只见封皮上一笔醒目的台阁体大字，“牟平县令滕侃私阅”，左下角盖有登州刺史的大红印章。

“既然注明私信，小人心想理应亲自送到老爷面前。”管家的语声干涩而清晰。

滕侃一手拿起信封，一手径直摸向裁纸的竹刀。在大唐王朝庞大的文官体系里，共有数百名地方县令，自己只是其中的区区一员而已，尽管在牟平县内是高高在上的父母官，然而刺史坐镇州府，手下还另有十几名县令。管家说得有理，一位手持刺史私信的来客当然不可怠慢。谢天谢地，如今总算又能思虑如常了！

滕侃拆开封口，抽出一张公文便笺，只见上面写有寥寥数行字迹：

兹有蓬莱县令狄仁杰，赴州府议事过后，行将返回治所，可在

牟平逗留七日，务必匿名来去。望对其人多予协助。

登州刺史

看罢之后，滕侃缓缓折起书信。这蓬莱同僚来得实在不巧。为何他要匿名来去？莫非出了什么乱子不成？刺史向来以行事出奇、不拘常规而著称，说不定派了这位狄某人前来秘密查访。要不要假托生病、拒绝见客？不不，那样定会引起家中仆从的疑心，就在今日一早，自己分明还是好端端的。

滕侃一气喝完茶水，精神大振，开口说话时，自觉音声如常：“再倒一杯茶水，然后将我见客的衣裳拿来。”

老管家助滕侃套上一件褐色锦袍，又送上一顶黑纱方帽。滕侃将丝绦系在腰间，说道：“你去领沈先生进来，就在这书斋中会客。”

管家刚一离去，滕侃连忙走到乌檀木长榻前。这长榻摆在墙边，专为会客之用，上方悬着一幅山水画。他坐在左边一角，确认从此处只能看见一半漆屏，旋即又转回书案旁。谢天谢地，自己总算又能行走稳健，不过能否保持心智清明呢？滕侃立在地上，正神思恍惚时，只见门扇开启，管家送来一份大红名帖，上书“沈默”两个大字，左下角用小字注明“商行经纪”。

来客身量颇高，双肩宽阔，蓄着一副漆黑的美髯，身穿一件褪了色的蓝袍，两手笼在阔袖中躬身一揖，头上戴的黑帽并未镶有官徽。滕侃长揖还礼，客套寒暄几句，请客人在榻上小茶几的左边落座，自己坐在另一侧，示意站在门首的管家退下。

门扇关闭后，房内只剩下宾主二人。狄公迅速打量了滕侃一眼，欣然说道：“久闻滕县令大名，在下早就想来拜会，当日尚在京师长安供职时，便已闻得众人盛赞滕县令为诗坛圣手，为官亦是素有能名。”

滕侃拱手一揖：“狄县令谬奖了。敝人偶尔信手涂抹几行，只为消遣片时闲暇。狄县令既长于撰文，又善于断案，辛苦忙碌自不待言，从不敢指望竟会屈尊翻阅拙作。”说罢住口不语，只觉得晕眩重又袭来，实难从容应对周旋，犹豫片刻，才又接着说道：“刺史道是狄县令须得匿名，莫非此行与查案有关？出言唐突，还请见谅，不过……”



狄公拜会牟平县令

“绝无此事！”狄公说着歉然一笑，“我竟不知刺史的引介信措辞如此简略，还请滕县令勿要过虑！说来皆因我在蓬莱一向不得空闲——此乃我首次离京外放，阅历尚浅，难免格外费心费力，滕县令可想而知。今番被刺史召去议论海防要务，从蓬莱渡海出去，便是高丽半岛，那边近来颇不安宁。我本想趁机轻松几日，不料刺史派下许多公务来，从早到晚皆不得闲，又有一位京师要人也驾临彼处，并且……滕县令想也明白，被身居上位者召之即来呼之即去是何光景！议事共用去四天工夫，等我返回蓬莱，无疑又得补办许多积压的公事，心想何不顺便游赏几日。贵县以风景幽美、古迹众多而著称——正如滕县令诗中所描绘的一般，实是大好去处。我之所以想要匿名逗留，并自称牙人沈默，原因便在于此。”

“明白了。”滕侃点头说罢，心里却很不是滋味：此人前来竟为游山玩水，简直岂有此理！若是刺史在信中言明，定会先将他晾在一边，过上一两天再做计较，心中虽有此念，仍是大声应道：“偶得闲暇离衙外出，如平常百姓一般尽意游玩几日，实为快事一桩！不知随行者还有几

位？”

“我只带了一名亲随干办，”狄公答道，“名唤乔泰。”

“如此一来，会不会……令手下熟不拘礼？”滕侃迟疑说道。

“须得说我从未有过这般念头！”狄公说着莞尔一笑，“滕县令可否举荐一家客栈给我二人投宿？小倒无妨，整洁就好。不知此地最值得一游的去处都有哪些？”

滕侃呷了一口茶水，说道：“既然狄县令想要匿名在此，我就不便请你入住敝宅，并待以上宾之礼，实在可惜煞人。不过要说投宿，狄县令不妨就住在飞鹤客栈里。此店声誉极佳，且又离衙院不远。至于风景名胜，我自会介绍衙内的师爷潘有德给狄县令认识，他在此地土生土长，对一木一石都十分熟悉，如今应在公廨后面的吏舍内，你我这便过去。”说罢站起身来。

狄公起身相随，却见滕侃突然脚底打晃，紧紧抓住长榻的扶手藉以支撑，不禁忧心问道：“滕县令莫非不舒服？”

“没有没有，只是略感头晕而已！”滕侃浅浅一笑，“今日有些疲劳。”此时又见管家走入，不由得怒目相向。

管家深深一揖，低声说道：“前来搅扰老爷，实在抱歉，不过夫人的贴身侍女刚刚报知小人，道是午睡后一直不见夫人露面，卧房的门也上了锁。”

“确实如此，方才我忘了对你说。夫人用过午饭后，接到一个急信，出门去田庄探望她姐姐了。你且去将此事告知家中下人。”滕侃见管家仍有犹疑之色，不禁怒道，“你还等在这里做甚？没看见我正忙着？”

“小人还需禀报一事，”老管家面色尴尬，嗫嚅说道，“有人打碎了卧房门前的大花瓶。小人——”

“过后再说！”滕侃断喝一声，引着狄公出门而去。

二人穿过衙院与内宅之间的花园时，滕侃忽然开口说道：“狄县令在此驻留时，还望有幸能与你晤谈一二。若有空闲，请随时前来敝宅，我这里有一桩棘手的难题，想与狄县令商议商议。还请朝左边走！”

阔大的中庭对面有一座房舍，滕侃引路走入一间吏舍，地方虽不甚大，却十分整洁。书案上堆满了公文卷册，一个清瘦男子坐在案后，看见滕侃进门，立时站起身来，并示意一个正想躲入墙角的侍女退下，随即跛行上前，躬身施礼。

滕侃字斟句酌地说道：“这位是沈先生……哦，一位商行经纪，由刺史写信介绍而来，想在此处小住几日，并四处游赏一番。沈先生如有疑问，你务必一一详加解说。”转头对狄公又道：“请恕在下失陪。午衙开堂在即，非得去预备一下不可。”说罢拱手一揖，转身离去。

潘有德请狄公在书案对面的一张椅子上落座，开口寒暄几句，不过看去心不在焉、面带忧色。狄公见那滕县令也是说了几句便匆匆告辞，

心想或许有一桩棘手的疑案尚未了结，便出言询问。不料潘有德立即答道："非也非也，衙内只须处置些例行公务。此地一向平安无事，谢天谢地！"

"方才与滕县令会面时，"狄公说道，"听他提到正有一桩棘手事务，是故有此一问。"

潘有德扬起双眉："却是从未听说过。"话音刚落，见方才那名侍女重又转回，立时断喝一声："过后再来！"待她快步离去后，对狄公痛心说道："这些蠢笨的丫鬟！似是有人打碎了滕夫人内宅门口的大花瓶。此物本是一件传家之宝，老爷向来十分看重，如今却没一人肯承认。管家叫我挨个儿盘问她们，好查个水落石出。"

"除了潘先生之外，滕县令可还有其他帮手？"狄公问道，"通常说来，县令总有三四名亲信随从吧？每到一处就任，这几人也总是一路跟随。"

"说来应是如此，不过滕老爷并未遵循此例。他生性恬淡，甚至有些孤僻。敝人也只是这县衙里的常驻吏员。"潘有德皱一皱眉头，接着又道，"老爷定是为了花瓶而烦心不已！方才他进门时，面色看去颇为不佳。"

"莫非滕县令患有什么痼疾？"狄公问道，"我也留意到他面色苍白。"

"不不，"潘有德答道，"从未听他抱怨过身体不适，近来更是兴致格外好哩。大约一个月前，他在庭院中不慎跌倒，扭伤了脚踝，后来也已痊愈。想来是炎夏溽热令他心情不快。我且来替沈先生看看哪些地方值得一游，比如……"

潘有德开始讲述牟平的风景名胜，竟至滔滔不绝。狄公发觉此人饱读诗书，颇富学识，对当地历史深有兴趣，然而终于不得不抱憾辞去，道是同行的随从正在衙院后街的一家茶坊内等候。

"既然如此，"潘有德说道，"我就带先生走后院的角门，省得从正门出去绕路了。"

潘有德引着狄公走回内宅，虽然天生畸足，走起路来却十分利落。二人穿过一条幽暗的长廊，这廊道似是横贯整个宅院，两旁未开门窗，只在尽头处有一扇小铁门。潘有德上前开锁，微微笑道："就连这扇门也是本地一景哩！七十多年前，牟平发生了一场暴乱，于是修造了此门，作为一个秘密出口。先生想必听说过，当时的节度史赫赫有名——"

狄公连忙满口称谢，总算截住了潘有德的话头，出门走入一条僻静的后街，朝着潘有德所指的方向而去。

在第二个街角处，狄公果然找到了那家茶坊。虽说午睡时间刚过，露天平台上却已是人满为患，连一张空桌也看不见，客人们穿戴齐整，正在悠闲地喝茶水嗑瓜子。一个彪形大汉独坐一旁，身着简素的褐袍，头戴一顶圆形黑帽，正在专心看书。狄公走到近前，拉开对面的座椅，乔泰连忙立起。狄公已是身量颇高，乔泰却更要高出一寸，宽肩粗颈，

腰身窄细，一看便是武艺高强之人，颊上无须，相貌英俊，咧嘴笑道："县令老爷这么快就回来了！"

"不可再叫'县令'！"狄公警告道，"切记你我在此地皆是匿名！"说着先将椅中的包裹挪至地上，然后坐下，又拍手召唤伙计，命他再送一杯茶来。

不远处的一张角桌旁，一个骨瘦如柴的男子独自蜷坐，此时忽然抬头张望，面目甚为丑陋，一道细长的疤痕横贯右颊，右眼中已不见乌珠，伤疤损毁了口唇，看去似是总挂着冷笑，一只蜘蛛般的手爪托在腮上，极力止住痉挛抽动，随后又两肘据案，倾身朝前，想要听清狄公这边的谈话，奈何四周人声嘈杂，未能遂愿，失望之余，拿一只独眼恶狠狠地盯住二人。

乔泰环顾四周，看见那丑汉子，立时转过脸去，对狄公低声说道："我身后有一人独坐，老爷看见了没？活像是刚从壳里钻出来的一条毛虫，叫人好不恶心！"

狄公瞥了一眼，说道："不错，看去着实不似善类。你看的是什么书？"

"问伙计借来的牟平简介，中途来此地一游，真是妙极了！"乔泰说着，将摊开的书册推到狄公面前，"据说关帝庙里有十二座古代名将塑像，全是真人一般大小，由前朝的一位著名工匠雕成。还有一处上好的温泉——"

"县衙师爷方才也对我说过！"狄公微微一笑，"要看遍所有地方，我们怕是会十分忙碌哩。"说罢呷了几口茶水，又道："滕县令让我略感失望。他既是个出名的诗人，我本以为会活跃健谈，谁知竟是老夫子一般，甚至颇为严厉刻板，且又看去一脸病容、忧心忡忡。"

"老爷还指望如何？"乔泰反问道，"老爷不是说过他只有一位夫人么？以他那般的身份地位，此事好生古怪！"

"你不当称之为古怪。"狄公责备道，"滕县令与滕夫人是一对出了名的恩爱夫妻，虽然婚后八年仍无子女，滕县令却从未纳妾。京城的文人墨客戏称他们是终身爱侣——依我看来，也不是全无一点妒意。滕夫人闺名银莲，亦是颇富诗才，正是共同的兴趣将他们紧紧联系在一起。"

"滕夫人也许很会作诗，"乔泰说道，"不过我仍是觉得，滕县令最好再娶上两三个年轻美貌的小妾收在房中，据说可以从中得到灵感。"

狄公并未听见此语，注意力已被旁边桌上的谈话吸引了去。一个下颏肥厚的胖子说道："我还是得说县令老爷早衙时处置不当。为何他不肯对老柯自杀一事备案呢？"

"你也知道尚未找到尸首！"对面一个眉目狡黠的瘦子说道，"找不到尸首，就不能备案！官府早已说过了！"

"找不到尸首也在情理之中！"胖子怒道，"他一头跳进河里，水流又很是湍急，别忘了那里地势颇高，正在城中的山坡上。我倒不是非要编

派县令老爷的不是，要说这些年里，他老当真是最为清正廉明的父母官了。我只是说身为每月按时领取俸禄的官老爷，他并不晓得我们这些生意人操心的事。自杀一日不能备案，老柯的钱庄掌柜就不能终止这头的生意。既然老柯还有不少尚未支付的买卖，再拖延下去，家中定会损失许多银钱。”

瘦子频频点头，又问道：“你可知道老柯为何要自寻短见？会不会是生意上有了麻烦？”

“当然不是！”胖子立即答道，“他的绸缎庄生意兴隆，是全州最大的一家哩。只是老柯近来身体有些不适，许是因为此事。你可记得去年自寻短见的茶商老王，就是总抱怨头疼的那个？”

狄公听得没了兴致，为自己重又斟满一杯茶水。乔泰方才也从旁倾听半日，此时低声说道：“老爷可别忘了，来这里只为消闲游赏！就算河里有什么尸首，也全归那滕县令一人料理！”

“你说得很对，乔泰！此书中可有本地珠宝商的名录？我得买上几样首饰，回蓬莱时好送给几位夫人。”

“这里有一长串哩！”乔泰口中说着，迅速翻到那一页给狄公过目。

狄公点头说道：“不错，有的是地方可以挑选。”随后起身招呼伙计，对乔泰又道：“我们走吧。我已听说有一家上好的客栈，就离此处不远。”

二人付账出门后，坐在一旁的丑陋男子立时走到桌旁，顺手拿起书册，看见翻开的那一页，独眼中射出邪恶的光亮，旋即将书抛回桌上，疾步走出平台。只见狄公与乔泰站在前方，正与一个街头小贩说话，显然是在问路。

二

飞鹤客栈坐落在一条热闹的大街上，此街通往城内的一处山丘。

客栈与一家大酒肆的豪华店堂相邻，正门颇为狭窄，看去不甚起眼，不过走入之后，里面的大厅却很是轩敞，与门面迥异其趣。胖掌柜端坐在高大的柜台后方，上下打量二人几眼，推过一本厚厚的登记簿册，指明须得写下姓名、生业、年纪和原籍。

“莫非贵店怕有贼不成？”狄公惊问道，提笔在手润了一润。依照常理，住店只需登记姓名与生业即可。

“哪有这事！”掌柜怒道，将簿册推到乔泰面前，煞有介事地又道，“敝店声誉颇佳，大可挑选住客！”

“只可惜你娘生你时没法挑选！”乔泰口中说着，将包裹放在地上。狄公已写过“沈默，商行经纪，三十四岁，祖籍太原”，乔泰提笔在手，接着潦草写下“周大，沈家随从，三十岁，祖籍京师”。

狄公预付了三天的房金，过来一个穿戴齐整的伙计，引着二人走到三进庭院的一间客房中。室内虽然陈设简朴，却十分整洁，且又远离嘈杂的街市。

乔泰推开房门，只见门外是一处云石铺地的庭院，转身瞧着伙计刚刚放在桌上的茶壶，对狄公说道：“我们已喝过了茶水。这院子甚是平整，何不耍上几套棍棒舒活腿脚？然后再洗个澡，去外面的饭馆里吃一顿，尝尝本地风味。”

“好个主意！今早从州府长途跋涉而来，直走得我浑身僵硬。”

二人脱下衣袍，只留一条阔腿裤。狄公将长髯分作两绺，绕到颈后打成一个结，又摘下帽子撂在桌上，出门走到院中。乔泰大声喝命站在一旁的马夫取两根哨棒来。

狄公一向精于拳术与剑术，对于如何操弄棍棒，却是近来在乔泰的指点下才开始学了几手。此技只在剪径强人与无业游民中风行，不为士绅所看重，狄公却将其视为上好的强身健体之术，居然颇为喜爱，而乔泰正是个中高手。在投奔狄公之前，乔泰曾以劫道为生，此时脱去上衣，只见黝黑的前胸与结实的双臂上布满疤痕，便是以往绿林生涯的明证。一年之前，狄公去蓬莱赴任时，走到一个偏僻处，正遇上乔泰与结拜兄弟马荣前来打劫，结果二人被狄公的卓越品格所折服，从此改邪归正，忠心耿耿跟随左右。过去这一年里，狄公发觉这一对好汉果然十分得力，既能捉拿凶犯，又能从事其他涉险的差使。身为县令亲随，二人尚未学会十分谦恭，狄公不但不以为忤，反而很是赞赏他们的坦率诚恳、直言不讳。

“我们在此操练，想必那掌柜不会介意。”狄公说着拉开架势。

“他要是敢出一声，我就把他的狗头打进肚子里去！”乔泰挑衅地说

道，“如此一来，他就可以眯着小眼从肚脐朝外打量了。留神反手出招！”说罢立时当头袭去。

狄公矮身躲过，挥棒贴地横扫一下，差点击中乔泰的脚踝。乔泰纵身跃起，虽则魁梧壮硕，动作却异常轻巧，紧接着朝狄公的胸口迅速打来，被狄公熟练地挡开。

二人你来我往练了大半日，只闻得棍棒相击与喘息之声。过不多久，几名马夫与伙计聚拢过来，专心观看这一场不花钱的好斗，没人留意到身后有一扇门缓缓开启，一个干瘪丑陋的男子从缝隙间窥望二人练武，独眼中目光灼灼，形迹十分古怪，隐身于暗处立观许久，又无声无息地掩上门扇，悄然退去。

狄公与乔泰练罢停手，已是满身大汗。乔泰将棍子扔给马夫，命他带路去浴房。

阔大的浴房内热气迷蒙，此时并无一人。两个浴池周围皆有一道光滑结实的原色松木栏杆，墙上也镶有同样的木料，使得房内有一股宜人的户外气息，地上铺有硕大的黑砖。一个体格健壮的伙计过来侍候，身上只裹着一条缠腰布，先将狄公与乔泰的裤子拿去挂在衣架上，又递给各人一只装有谷糠与灰汁的小棉布口袋和一桶热水。二人用布袋擦洗过全身，伙计提起热水桶从旁兜头浇下，口中说道：“二位客官进了浴池，定会十分受用。当年修建客店时，这浴池是在石头上砍削出来的，热水就从地下涌出。留神脚底——左边角落处的石头烫得很哩。”

狄公与乔泰绕过木栏，走入池中，伙计推开拉门，使得他们可欣赏到室外风光，外头有一个小园，三面围墙环绕，植有青翠的芭蕉。二人在热水里泡了大半日，只觉身心俱泰，然后坐在低矮的竹榻上，伙计过来帮忙按摩肩背、揩干全身，再递上麻布外褂。

二人转回客房，只觉神清气爽，换过衣袍，坐下一同饮茶。这时门扇开启，走入一个枯瘦的独眼男子。

“我们在茶坊里见过这厮！”乔泰叫道。

狄公不悦地看着那张丑脸，愠怒说道：“进屋之前总该先敲一敲门。你想要做甚？”

“只想跟你说几句话……沈先生。”

“不知你做何营生？”狄公问道，对这古怪人物茫然不解。



客栈内二人浴温泉

“正好与你一模一样！我专门偷人财物。”

“我将他踢出门去如何？”乔泰对狄公怒道。

“且慢！”狄公不禁心生好奇，想弄明白此人究竟是何意思，“这位朋友，既然你晓得我的名姓，定也知道我乃是一名商行经纪。”

那人冷笑一声：“可否让我说说你二人的底细？”

“但说无妨！”狄公殷勤说道。

“你想听我从头道来？”独眼男子又问道。

“这个自然！”狄公已是兴趣大发。

“先来说你，瞧这一把大胡子，还有这副神气活现的嘴脸，一看便是官府中人。既然身强力壮，想必曾做过衙役班头，要么将无辜之人拷打致死，要么从县衙银柜里偷盗钱财，或是两样都干过。事发之后，你不得不赶紧逃命，于是跑到道上讨生活，旁边这人自然是以劫道为生了。你们联手合谋，你看去面相端严，且又能说会道，先与路人搭讪结交，

然后再让同伙下手出力。如今你二人决心要做些大买卖，打算进城抢劫一家珠宝行。不过，你们两个乡巴佬不妨听我一句，在此地什么也不会捞到。即使一个黄口小儿，也能一眼看出你们并非良民！”

乔泰意欲起身，狄公却扬手止住：“此人倒是颇为有趣！你再说说，为何认定我们来此地想要打劫？”

那人长吁一口气，故作语重心长地说道：“这个好说！我就让你们长些见识，而且不收一文钱！今日午后，那厮走进茶坊，我一眼便看出他是个劫道的强人，那副身形，还有走路的架势，只拿一只眼我也瞧得出来。他以前八成是个军中逃卒，只有官兵才会那般挺着肩膀。等你再进来时，我起初以为是个被官府扫地出门的衙吏，后来又瞧见你二人练棍对打——好一对蠢货，竟会如此暴露自家身份！——我才看出你也是个膀大腰圆的歹人，不过身上细皮白肉，于是又一想，认定是亡命在外的衙役班头。就算这些还不够，你们又一同盯着书上的珠宝商名录，那一脸得意相，外人自然一看便知。如今你总该知道自己的道行太浅，我只奇怪你为何要留着那一大把腌臜的长胡子，想必是学你家县令老爷的样儿吧！”

“我对这厮没兴趣了！”狄公对乔泰不动声色地说道，“把他赶出去！”

乔泰一跃而起，可惜仍是慢了一步。那枯瘦男子闪电般地转身夺门而去，门扇砰然关闭，乔泰来不及收脚，一头撞在上面，禁不住咒骂一声，开门吼道：“我去捉住那个狗娘养的！”

“慢着！”狄公叫道，“回来！我们不可在此地惹是生非、引人注意！”

乔泰重又坐下，恼怒地揉揉前额。狄公淡淡一笑，说道：“那贼人虽然无礼，不过倒也提醒我在查案时必须谨记一事，即绝不可拘泥于一种想法。那人头脑机灵，眼光也很敏锐，关于你我身份的推断甚为精当。不过他一旦有了某种定见，便会用新发现的情形去往上附会，而不是考虑有了这些新消息，是否应改变自己原先的想法。他理应想到，我们敢于在众人面前习武，便是表明不担心暴露身份，大可随意行事而不怕外人起疑。且罢，我着实不该批评他人，只因在蓬莱勘查黄金案时，我自己就犯过同样的错误！”

“那厮在茶坊里就盯上我们了！”乔泰说道，“为何他要一路跟踪？莫非想敲诈不成？”

“倒是不像，”狄公答道，“我看他似是全凭坑蒙拐骗为生，根本不敢与人动手，想必以后再也不会碰面了！你方才提到茶坊，倒是让我想起了在那里听到的议论，有一个姓柯的丝绸商人离奇自尽，不知你可还记得？此时不妨去衙院走一趟，听听是怎么回事，午衙就要开堂了。”

“县令老爷，你如今正在悠闲度假！”乔泰责怪地说道。

“话是不错！”狄公说着苦笑一下，“不过，须得说我很想看看那位滕县令如何断案，且在他并不知情的时候。我经常主持衙院开堂，如今不

妨站在堂下看看是何光景，哪怕一次也好，从中定会十分受益，对你也是一样哩！这就去吧！”

客栈大厅内，四名商贾正待结账离店，胖掌柜满头大汗，额上扎着一条白布，正忙于拨打算盘、计出总额，见狄公经过柜台，竟然趁隙招呼道：“沈先生，在关帝庙后头有块地方，用来练武最好不过。”

“多谢告知，”狄公正色回道，“不过我更中意贵店里方便好用的场子。”

二人出门后一路徐行，此时稍稍凉爽，街中人流甚众。穿过衙院前的四方广场时，只见门楼附近空无一人，显见得午衙已经开始，看众都聚集在大堂内。石拱门下悬着一面大铜锣，一旦敲响，便是昭示县衙开堂。四名守卫坐在长凳上，漠然注视着二人。

狄公与乔泰急急奔过空旷的中庭，走入幽暗的大堂，远远便听见有人正在长篇大论地发话，声音沉闷单调。二人进门站定，静待两眼适应暗处。越过一片人头，只见后墙处的高台上摆着一张案桌，桌上铺一块红布，滕县令端坐于桌后，穿一身辉煌耀眼的墨绿织锦官服，头戴乌纱帽，正抬手缓捋胡须，专心看着面前的公文。潘师爷立在座椅一侧，两手笼在袖中。案桌两旁各有一张低桌，由县衙书办就坐。右桌后方站着一位须发花白的老者，显然是衙院主簿，正在大声宣读一份文书。大堂正后方悬着一幅绛紫色帷幕，占去了整个墙面，帷幕中央用金线绣有硕大的獬豸图样，正是明察秋毫的象征。

狄公趋前几步，跻身在看众里，踮起脚尖，瞧见四名衙役立在高台前，手持铁链、棍棒、手铐与其他可怖的刑具。班头站在几步之外，身材矮胖，面相凶恶，留着细细一圈络腮胡，手中抚弄着长鞭。依照常理，县衙内的一应设置，皆是为了让百姓望而生畏，心知律法森严，一旦涉入便后果严重。凡是上堂之人，无论男女老幼、贫富贵贱，不分原告被告，一律都得跪在光秃秃的石板地上，任由衙役们呼来喝去，一旦县令老爷发话，还可能当堂受刑挨打。只因律法中有一条原则，即任何人在公堂上未能证明清白无辜之前，都将被视为有罪在身。

“我们来得不晚，”狄公对乔泰低声说道，“主簿正在宣读某家行会的新章程，似是已近尾声。”

过不多久，主簿果然住口收声，滕侃抬头说道：“诸位皆已听到了金工匠人行会的新章程，由行会首领提交给本县。可有异议？”说罢略停片刻，环视堂下。狄公连忙蹲身一缩。滕侃见无人出声，接着又道：“既然如此，本县宣布此章程被批准通过，即日生效。”随后一拍惊堂木。

一个大腹便便的中年男子走上前去，跪在案桌前，穿一身白色丧服。

“靠近些！”班头喝道。

白衣男子驯顺地膝行几步。狄公用手肘捅捅旁边的看众，问道：“那人是谁？”

“你居然不知道？他就是钱庄掌柜冷谦，丝绸商柯志元的生意合伙

人。老柯昨晚刚刚寻了短见。”

“这我晓得。”狄公说道，“他为谁戴孝？”

“老天爷，你真是浑不知情！自然是为他的兄弟戴孝了。那人名叫冷德，是个出名的画师，长年患有肺痨，半月前刚刚过世。”

狄公点点头，侧耳细听冷谦有何说辞。

“遵照老爷今早的吩咐，我等又去河中打捞尸体，直走到下游一里多远处，只找到了死者的一顶绒帽。为了柯家着想，小民着实想尽早了结死者的各项生意，在此重述一回早衙时的请求，恳请老爷将此事登记备案，然后小民才好为了死者的利益而行事并办理文书。有许多要紧事务都还悬而未决，如果不能立即处置，将会损失甚巨。”



滕县令提审冷掌柜

滕侃皱眉说道：“凡事总得循序而行。律法规定尸体必须经过官府仵作查验后，方可为自杀备案。”说罢思忖片刻，接着又道，“今早你只讲了个梗概，如今理应报上前后详情。官府基于某些状况而酌情通融一

二，也不是全无可能。本县亦知死者柯志元经营着许多生意，也想在律法许可的范围内尽快办理此事。”

“老爷如此体恤下情，小民感激不尽。”冷谦恭敬说道，“昨晚不意在宴席中发生惨剧，起因却纯是偶然。一个月前，柯掌柜想在南郊修建一座消夏别墅，意欲择一吉日破土动工，于是去请教一位有名的算命先生卞鸿。那卞先生一掐生辰八字，警告老柯说本月十五是个大凶之日，正是昨天。老柯听后心情大坏，一力追问详情，但是卞先生只说祸事将会出在身边，且以午时最为凶险。

“老柯生性本就容易紧张，从此整天提心吊胆，以前得过的胃病还复发了一回。眼看着十五日渐渐临近，他连吃饭也没有胃口，必须定时服药以镇痛。小民对此十分忧心，昨天整整一上午，一直与柯宅管家互通消息，得知老柯一上午都心烦意乱，不肯从房内出来，也不肯在花园里走动。不过到了午后，管家捎信说他心情大为好转，既然以正午最为凶险，一旦平安过去，不免十分欢喜，柯夫人又说动他请几位友人来家中开晚宴，借以释怀助兴。除了小民之外，老柯还请了县衙师爷潘有德先生与丝绸商行会的行首。

“晚宴摆在柯家花园凉亭内。那凉亭建在花园的远角处，地势较高，可以俯瞰河面。老柯起初兴致甚好，还开玩笑说即使有名的卞先生有时也会算得不准。宴席过半后，他忽然面色煞白，道是感觉腹痛又要发作。小民戏说他一定是太过紧张，故而有此错觉。他听罢大怒，斥责我们都是没有心肝的家伙，随即突然起身，咕哝了一句要回房服药去。”

“从凉亭到房舍，距离多远？”滕侃插言问道。

“回老爷，那花园占地颇大，不过里面只植有灌木，从凉亭中分明可以看见横贯宅院一侧的云石平台。当时月光很亮，过不多久，我们便看见老柯重又出现，前额破了一处，满脸都是鲜血，口中尖叫，两手乱舞，直跑入花园中，顺着小径朝凉亭方向奔来。我们三人坐在原处，眼看他渐渐接近，个个惊骇无语。跑到半路时，他忽然改了方向，离开小径，穿过草丛，直奔到云玉栏杆前，紧接着便翻过栏杆，跳入河中去了。”说到此处，冷谦心神悸动，一时竟难以自抑。

“死者回到房内时，发生过何事？”滕侃发问道。

“一点不错！”狄公对乔泰议论道，“此乃关键之处！”

“柯夫人说其夫转回卧房时，很是激动不安。”冷谦答道，“在卧房与平台之间，有一条窄窄的过道连通彼此，大约一丈来长。老柯不住叫嚷腹疼难忍，又埋怨众友冷酷无情，对他的病痛略无同情之意。柯夫人试图安抚一二，然后回自己房中为他取药，回来时却见老柯已几近狂乱，非但不肯服药，还用两脚不停跺地，忽然转身奔出门去，柯夫人最后看见他就是那时候。据小民想来，老柯途经过道时，不慎将头撞在了门框上沿。那条过道十分低矮，皆因当初整个宅院建成后，老柯想从卧房直接走到平台上去，方才开出此道。他本已情绪躁狂，又遭遇这意外的一撞，心神彻底大乱，于是决意自寻短见。”

滕侃不动声色听了半日，此时从椅中坐起，转头对潘有德问道：“你当时也在场，想必查看过那条过道？”

“回老爷，小人查看过。”潘有德恭敬答道，“无论地板上还是门上方的横梁处，都未见有一丝血迹。”

“河边的栏杆有多高？”滕侃对冷谦问道。

“回老爷，只有三尺左右。”冷谦答道，“小民常对老柯说应将栏杆加高，万一哪天有客人吃醉了酒，难保不会从那里跌下去。栏杆外面的河岸十分陡峭，下去足有一丈多深。但是老柯说他特意将栏杆修得低矮，专为坐在亭中能欣赏风景。”

“通向凉亭的台阶共有几级？用的是何种材质？”滕侃又问道。

“回老爷，有三级台阶，全是汉白玉雕花的。”

“死者翻过栏杆跳入河中时，你可曾看得一清二楚？”

冷谦迟疑一下，缓缓答道：“那里有不少灌木。当时我们几个还没回过神来，老柯便已不见了踪影，小民……”

滕侃倾身朝前，插言问道：“你如何认定柯志元是自杀身亡的？”

“说得好！”狄公对乔泰低声道，“这位同僚算是真正戳到痛处了！”

“那老家伙不是跳入河中了么？”乔泰咕哝一句，“显然不会是为了畅快游水！”

“别出声！听着！”狄公命道。

冷谦似是被这突然的问话吓了一跳，吞吐说道：“小民……说来我们几人……既然我等亲眼看见……”

“你们亲眼看见柯志元满脸是血。”滕侃断然说道，“他先是朝凉亭奔去，然后改了方向，折向栏杆那边。你们可曾想过，会不会是头上出的血流入眼中，使他将白色的栏杆误以为是通向凉亭的汉白玉石阶呢？可能他并不是越过栏杆，而是绊倒后翻跌下去的？”见冷谦无话，接着又道，“柯志元之死显然尚未完全查清，本县暂且认为死因是意外而并非自尽。至于死者如何弄伤了头部，冷谦的说法不能令本县满意。在澄清这几件事之前，柯志元之死尚不能备案。”说罢一拍惊堂木，起身离座。潘有德掀开后墙上的帷幕，滕侃走入大堂正后方的二堂中去。

“散了散了！”衙役班头冲着堂下人群喝道。

狄公与乔泰随众出门。狄公说道：“滕县令断得很对，现有的证据尚不能确定死因是意外还是自尽。我奇怪的是冷谦为何会当即认定老柯自寻短见。还有，老柯回房之后，不知到底发生过何事。”

“这些难题足够滕县令费心劳神了！”乔泰快意地说道，“如今且去尝一尝本地风味如何？”

三

集市中人满为患、喧闹熙攘。狄公与乔泰在一家小饭馆前止步打量。门面看去颇为悦人，檐下悬着一排五彩大灯笼，写着响亮的店名“四海美食居”。

狄公笑道：“就进这家，错不了！”说罢掀开干净的蓝布门帘，一股诱人的葱香味扑面而来。

二人点了米饭、烤猪肉和腌菜，美美吃了一顿，又喝了几盅本地出产的水酒，谈论过州府之行，又说起在蓬莱这一年的见闻旧事。饭罢出门后，狄公只觉十分快意，心中种种思虑一扫而空，与乔泰一路踱回客栈，不时停在彩灯闪耀的街中，四处瞧瞧小贩们大声叫卖的本地特产，或是听听讨价还价的吵嚷纷争。

走了半日，狄公留意到乔泰一声不响，不禁问道：“你哪里不舒服？莫非是饭吃得不合口？”

“有人在跟踪我们！”乔泰低声答道。

“是谁？”狄公疑惑地问道，“你看见他们了？”

“没有，不过我常能觉察出来，并且从未有过闪失。接着朝前走，我会使出些手段来，弄清那人到底是谁。”

乔泰加快脚步，行至街中行人较少的一侧，刚刚拐过街角便立时止步，拽着狄公一道躲进黑暗的门廊下，仔细打量来往行人，却没看见一张熟脸，也无人对他们多瞧一眼。二人继续朝前走去，专拣那人烟稀少的后街而行。

转入一条窄巷后，乔泰说道：“这招不灵，那人一定是个老手。老爷最好先回客栈。那个货摊的正前方，有一群叫花子挡在路中间，老爷看见了没？等我们路过时，我就钻进他们那一堆人里去，老爷只管转过街角折回，我定会将那盯梢的歹人带到客栈去！”

狄公点点头，走到货摊前方，从那一群衣衫褴褛的无赖闲汉中挤过，乔泰忽然消失不见。狄公迅速转过街角，匆匆奔出几条弯弯曲曲的小巷，朝着前方人声嘈杂的大街而去，一旦重又转入喧闹的街中，便向路人询问飞鹤客栈如何走法，随即顺利返回。

伙计送上茶水与两支蜡烛，狄公坐在小桌旁，呷了几口热茶，心想有人竟然对自己如此有兴，实在难以置信，不过在这种事上，乔泰不大可能弄错。蓬莱县内自然有些泼皮无赖心怀不满，然而即使其中有人胆大妄为，竟想要取自己的性命，他们又如何能知道自己如今转道牟平呢？这只是在州府逗留的最后一天才生出的念头，抑或蓬莱的帮会在州府亦有同谋？想到此处，不禁缓捋长髯，默默沉思。

只听有人叩门，却是乔泰走入，揩揩额头的湿汗，颓然说道：“又让他从我的手指缝里溜走了！老爷可知那人是谁？非是别个，还是午后闯

进门来的独眼丑八怪！我看见他偷偷摸摸地溜过去，一路东张西望，好像在找什么人。我就在那一群叫花子前头，喝着一杯从货摊上买来的劣酒，正要推开旁人去捉住他时，却被那厮一眼看见，于是便像兔子一般溜走了！我跑去追赶时，已是无影无踪！”

“此人非常狡猾，”狄公说道，“我只是奇怪他到底有何目的。你以前可曾见过他，无论在蓬莱还是州府？”

乔泰摇一摇头，见狄公抬手示意，便依命坐下，“我以前要是见过这个丑八怪，自然不会忘记！不过不必担心，如今我已知道了就是此人，一旦我们出门，他必会接着跟踪，那时我就能逮住他了。还有一事，那位滕县令怕是又要费心费力！有个女人被杀了！”

“怎么回事？”狄公惊问道，“你亲眼看见的？”

“没有，”乔泰答道，“不过真是被人害了性命，绝对错不了！眼下只有我和一个老叫花子知道！”

“快说来听听！”狄公命道，“到底出了何事？我们理应立即报与滕县令知晓。”

“也算是报答他的好意。”乔泰附和一句，先自顾斟满一杯茶水，接着开口叙道，“事情原是这样。那瘦鸡猴溜走之后，我回到货摊上付酒账，转身要走时，一个浑身脏兮兮的老乞丐从旁凑过来，说看我像个外乡人，不知猜得对不对。我说一点不错，问他有何贵干，他便将我拽到一旁，问我想不想买几样珠宝首饰，只要出一点钱就成。我想看看到底是何东西，就跟他走到街角处，站在一个庸医的门廊下。借着灯笼的光亮，只见他拿出一对漂亮的耳环和一副金手镯来，道是只要出一两银子，立时全都归我。我自然知道这些首饰是那老家伙偷来的，心中犹豫是将他先带来见老爷呢，还是径直送去县衙。他以为我不敢买入，开口说道：‘你只管放心，不会惹上一点麻烦。有一具女尸躺在北门附近的沼泽地里，我是从尸身上取来的。只有我一个人知道。’我让他讲述来龙去脉，他说自己在沼泽地边的灌木丛里有个藏身之处，有时会在那里过夜，今晚前去时，看见了一具尸体，却是个年轻女人，身穿一件上好的锦袍，半掩在灌木丛下，胸前插着一把匕首，早已断气了。他上去摸摸衣袖，发现里面没钱，于是扯下耳环，又摘下手镯，转身跑了出来。天黑之后，那一带很是荒凉，周围不见一个人影。老叫花身为丐帮中人，所有捡来或偷来的东西，必须全都交给当地的帮会头领，然后再分得一些好处。那头领被众人称为什长。老叫花心觉将这些好玩意儿交出去实在可惜，因此想找个外乡人脱手，就不必担心被什长知道——他对头领着实怕得要命。”

“老乞丐在哪里？”狄公问道，“别跟我说他也从你的手指缝里溜走了！”

乔泰搔搔头皮，尴尬说道：“这倒没有，不过那老家伙半死不活的，看去着实可怜。我盘问了他大半天，确信他与杀人毫无干系，我又查看过耳环，见上面有些干凝的血迹，可见关于尸体他并未撒谎。若是我们将这可怜虫送去官府，想也知道会有何下场！衙役们先痛打他一顿，即

使放出去，什长也会因为不曾上缴赃物而将他碎尸万段，我可知道这些人会如何慢慢收拾！于是我掏出一串铜钱给他，让他赶快走开。据我想来，等我们将此事告知滕县令时，老爷不妨说弄到此物的叫花子已经跑了。”

狄公若有所思看了乔泰一眼，半晌后说道：“虽说有悖常规，不过我明白你的心思。一个老乞丐绝无可能钻进一位贵妇人的宅院中去，若是这妇人坐轿出行，也必会有人服侍左右。老乞丐说沼泽一带并无人迹，想必也是实情，否则他断不敢偷去尸身上的东西。那女子显然是在别处被害，过后又被挪移到沼地中去的。乔泰，我认为你对此事做得并无不妥，不过仍是要留神，不可经常大发善心！我们这就前去县衙，滕县令须得立时着手查案，不能耽搁太久。”说罢站起身来，又道：“让我瞧一瞧那些首饰！”

乔泰探手入袖，摸出一对耳环与一副闪亮的手镯，统统放在桌上。狄公草草瞥了一眼，赞道：“好个手艺！”正欲转身出门，忽又止住脚步，移过蜡烛，弯腰细细打量。只见两只耳环皆用白银雕成小小的莲花形状，上面镶有金银丝，还嵌有六颗红宝石，颗粒虽小，却是上品。一对纯金手镯刻成长蛇状，蛇眼皆是硕大的绿宝石，在烛光下闪出狞邪的光亮。狄公站直起来，缓捋长髯，注目凝视这几样物事，在原地静立不动。

过了半晌，乔泰焦急地问道：“老爷，我们是不是该出门去？”

狄公拣起首饰，纳入袖中，对乔泰肃然说道：“我看还是不要将此事报知滕县令为好，至少此刻不要前去。”

乔泰惊讶地看了狄公一眼，正欲开口发问，忽见门扇开启，一个瘦削男子闯进房中，急急说道：“你们已经被盯上了！比我想得还要快哩！居然还跑去县衙，真是一对疯子！此时班头正在前面，盘问你们住在哪间房里。不过不必担心，我自会帮你们逃脱出去，跟我来！”

乔泰正待开口怒骂，狄公却抬手制止，稍稍犹疑片刻，对那丑陋男子说道：“前头带路！”

来人引着狄公与乔泰出门，迅速转入一道狭窄的走廊，对这客栈中的格局似是了如指掌，随后引路走进一条漆黑浊臭的过道，推开一扇旧门，外面是一条黑暗的小巷。那人在垃圾秽物之间择路而行，一股煎肉的味道飘来，可知身在客栈灶房的背后，一时又闪进另一扇门内，原来却是隔壁酒肆的后门口，推推搡搡挤过门前喧闹的人群，领路穿过一片迷魂阵般的街巷，时上时下，忽左忽右。狄公很快迷失了方向，全然不辨东南西北。

男子突然止步，狄公来不及收脚，致使二人相撞。此处乃是一条阴暗后街的入口，前方尽头处只有一扇窗户透出光亮。那人朝前一指，说道：“那边就是凤栖酒楼，你们进去就平安无事了。告诉什长，是昆山送你们来的。后会有期。”说罢一转身，见乔泰想要伸手来捉，于是轻巧地闪身躲过，旋即消失在黑暗中。

四

乔泰破口大骂几句，又悻悻说道："老爷如此行事，想是自有一番道理！我有句话说在前头，那家店铺虽然名字起得好听，不过定是本地帮会头目的老巢！"

"我相信必是如此，"狄公镇定说道，"如果发现什长与那独眼龙合谋串通，我们至少能知道他们为何对你我如此有兴，如果非得动手，我们就打出门去。若是并非如此，那么什长及其手下正好能帮我解开一个谜团。无论何种情形，我们都得假扮成剪径强人，正是昆山好心派给我们的角色。走吧！"

乔泰咧嘴一笑，束紧腰带，说道："不定我们会好好打上一架哩！"

二人走到近前，却见一座木板搭成的二层房舍，已是摇摇晃晃，有亮光的窗内传出嘈杂的人声。乔泰上去叩门，响动立时止息，带格栅的窥孔开启，有人粗声大气地问道："是谁？"

"我二人来见什长！"乔泰叫道。

只听门闩移开，一个衣着邋遢的男子引着二人进去。房内阔大而低矮，弥漫着一股汗臭和劣酒气味，只点着一盏油灯照亮，颇显幽暗。那人径直朝后方高大的柜台走去，显见得是个伙计，转到柜台后站定，愠怒地瞧着二人，口中咕哝道："掌柜还没回来！"

"那我们就等等！"狄公说罢，走到窗边的一张小桌旁，面朝室内重重坐下。乔泰在对面落座，回头对伙计喝道："来两杯酒，要最好的！"

柜台附近的墙角处有一张大桌，四名男子正在那边赌钱，冲二人怀疑地审视几眼，又接着自顾取乐。一个衣衫不整的年轻女子站在柜台旁，身穿一条玄色长裙，腰系红绦，上身套一件松松的墨绿外褂，露出圆润的双峰，发间簪有一朵枯萎的红蔷薇。她对着二人放肆地上下打量半日，又与旁边一个年轻后生窃窃私语起来。那后生相貌甚为清俊，却是形容放荡，耸耸肩头，一把推开女子，背靠柜台，转而观望起几个赌徒来。

一个身形瘦削、髭须凌乱的汉子将骰子放在椰壳内，骨碌碌转动几下，随即掷出，说话如同唱曲一般："一对四，四个斜眼小婊子！"

另一个肩宽背阔的秃头汉子抓出骰子，朝桌上一掷，咒骂一声，叫道："三和六！老子今晚运气真坏！"

"你理应多玩几次才是！"柜台旁边的后生嗤笑道。

"闭嘴，书生！"秃子怒道。这时第四个赌徒扔出骰子，抬手猛拍桌案，叫道："一对八，竹篮盛水漏滴答，出门上街走一走，仍能找到好对家！这些钱全归我了！"

伙计将两杯水酒放在狄公面前，阴沉说道："六文钱！"

狄公慢慢数出四枚铜板，放在桌上，说道："一杯酒我只出两文。"

"再出一半钱，不然就滚出去！"伙计说道。

狄公又拿出一枚铜板来，等伙计走后，对乔泰大声说道："这混蛋好生可恶！"

伙计一听，怒气冲冲地转过身来。

"你这厮想要动手不成？"乔泰徐徐说道。那伙计肚里一轮，还是打消了上前挑衅的念头。

此时从屋子另一头传来叫骂声。秃子冲后生叫道："离我们这桌远点儿！你还太嫩，连从和尚的钵盂里偷东西都不敢，哪里有闲钱来跟我们一起下注，只管把嘴闭上，书呆子！"

"这小畜牲身上仅有的几个钱，都是那边的小娘子给的。"另一个赌徒说罢，对后生叫道，"要是让什长知道了，你这拉皮条的就得吃不着兜着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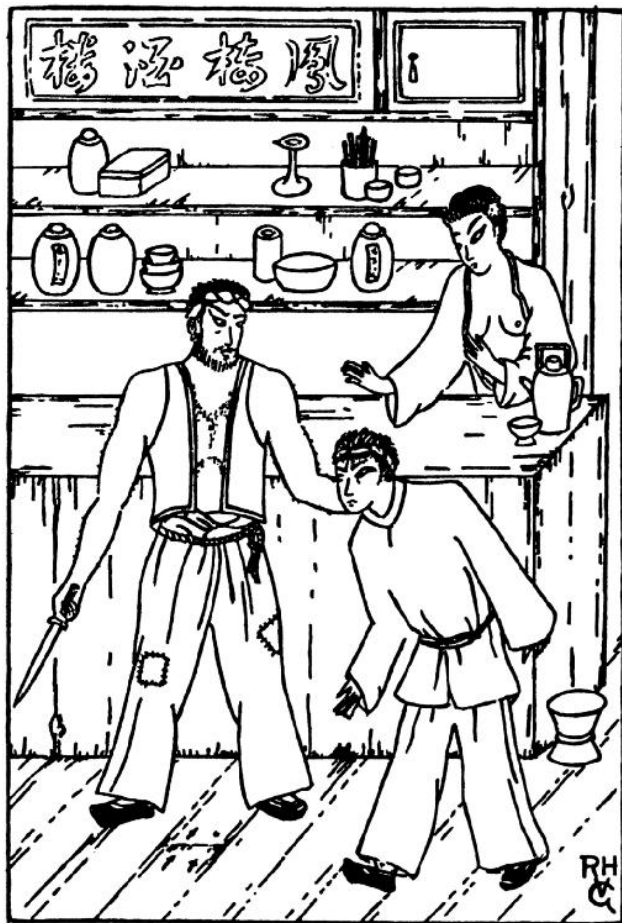
后生攥起双拳冲将上去，可惜还没挨到那人跟前，就被秃子狠狠打在小腹上，于是踉跄后退几步，靠在柜台上直喘粗气。众赌徒一齐哄笑。女子惊叫一声，奔到后生身边，见他正伏在唾盂上呕吐，连忙上去扶住肩背。后生重又站起，脸色变得煞白，女子抓住他的衣袖低语几句。只听后生气喘吁吁地说道："你这死娼妇，少来管我！"扬手甩过一记耳光。女子转回柜台后方，以袖掩面呜咽起来。

"这一群人好不热闹！"狄公对乔泰议论道。

乔泰盯着手中的酒杯，郁郁说道："这酒比我在街摊上买的还要难喝！"又转头注视着女子，见她已揩干脸面，斜倚在柜台旁，两眼直直瞪着前方，不禁开口品评道："要是洗去一脸脂粉，她那模样儿倒也中看，身段儿着实不赖。"

后生缓过劲来，忽然从腰间抽出一把匕首。不料柜台后的伙计奔出，从背后擒住后生的手腕迅速一拧，匕首"当啷"一声掉在地上，随即幽幽说道："你这小杂种，明明知道掌柜不让动刀子的！"

秃子起身捡起匕首，冲着后生脸上反手狠狠打了一巴掌。后生立时满脸鲜血。



酒楼内众人起争斗

“这么说你今天已经跟人动过刀子了？”秃子得意地说道，“有人给你脑门上美美来了一下。小孩子家耍什么刀子玩！”

这时有人在门板上重重拍了两声。

“掌柜回来了！”秃子说着，快步上前开门。

只见一个矮胖敦实的汉子走入，面庞宽阔粗糙，留着一圈凌乱的络腮胡子，髭须短而粗硬，灰白的头发用布条扎起，穿着蓝布阔腿裤，上身套一件背心，露出汗毛浓密的胸脯，两条筋肉结实的胳膊露在外面。秃子恭敬地请安问好，大汉却全不理会，目不斜视径直走到柜台前，冲那伙计叫道：“来一大碗，从我自己的酒坛里舀！刚刚出了一点小事，好不容易才脱身出来！谁能在这鬼地方过体面日子呢？走到哪里都会遭遇上衙门里的走狗！”说罢灌下一大碗酒，抹一抹嘴，冲女子叫道：“别站在那边哭哭啼啼的，小娘儿们！”又对伙计命道：“给她也来上一杯！有时候日子还真不好过！”

后生正在揩擦面上的血迹，什长见状问道：“书生又是怎么回事？”

“掌柜的，他冲我动刀子！”秃子说道。

“动刀子？小子，你给我过来！”

后生吓得心惊胆战，磨磨蹭蹭走上前去。什长轻蔑地瞥他一眼，冷笑一声，说道：“这么说你喜欢动刀子喽？好好，动两手给我瞧瞧！”

什长右手中霍然出现一把闪亮的长刀，接着伸出左手揪住后生的衣领。伙计一矮身藏在柜台下面，那女子却倾身朝前，伸手按住什长的肩头，大声叫道：“放了他吧，我求求你！”

什长一晃肩膀，甩掉女子的纤手，这才看见窗边另有二人，于是一把推开兀自发抖的后生，走上前去喝道：“老天爷！这大胡子是谁？”

“不认识的外路人，掌柜！”后生讨好地说道，“他们刚刚进来。”

伙计从柜台后重又伸出头来，恶狠狠地说道：“掌柜的，那个大胡子管我叫作混蛋！”

“没谁说过你不是混蛋！只是我信不过该死的外路人。”什长走到狄公的桌旁，恼怒地问道，“你们从哪里来？”

“我们惹上了一点麻烦，”狄公答道，“是昆山送我们来的。”

什长怀疑地打量一眼二人，拉过桌旁的一张椅子坐下，说道：“我并不怎么认得昆山。说说你们有何麻烦！”

“我和这位同伴只是规规矩矩的生意人，”狄公说道，“一心在道上老实过活。今日一早，我们在山里遇见一个商贾，他看我们格外顺眼，便拿出十两银子奉上，好让我们记住他，然后就躺在路边睡大觉去了。我们带着银子跑进城来使花。不料那厮醒来后大发脾气，跑到县衙里说我们抢了他的钱。衙役们前来追查，于是昆山带我们到这里。说来只是一点小小的误会，都怪那商贾醒得太早。”

“好生有趣！”什长咧嘴一笑，又疑惑地问道，“为何你要留着那一把大胡子？说起话来也像个教书先生一般？”

“他留这胡子，只是为了讨上司喜欢。”乔泰说道，“他以前做过衙役班头，后来因为在银钱上出了一点误会，等不到告老还乡，就只好提前离开衙门了。这位大哥以前也做过班头不成？似是很爱盘问个没完哩！”

“遇事总得弄个明白，对不对？”什长愠怒说道，“休得开口骂人！什么做过班头！老子是行伍出身，西军第三翼的刘什长，你给我好好记住！”又对狄公说道，“莫非昆山与你们是老相识？”

“不不，”狄公答道，“我们今天头一次遇见他。官府派人前来时，正巧他也在旁。”

“好！”什长咕哝一句，又对伙计喝道，“拿酒来！”伙计连忙送上一只酒坛。

三人举杯饮酒时，什长问道：“你们以前住在哪里？”

“蓬莱。”狄公答道，“不过我们不喜欢那地方。”

“说得有理！”什长咧嘴笑道，“我听说蓬莱来了个新官儿，好像姓狄，是全州之内最难缠的一个！六七日前，我有个朋友被他砍了脑袋。”

“正是因此，我们才会离开。我们以前也跟屠夫一起混过，就在北门附近他开的小客店里。”

什长猛拍一下桌案：“兄弟怎么不早说这话！昆山那厮根本比不上屠夫！屠夫是条爽直的好汉，不过脾气有点暴躁，动不动就要掏刀子。跟他说过一百次这毛病可不好。”

狄公见什长与自己英雄所见略同，不禁心中暗喜。就在离开蓬莱去州府之前，屠夫持刀刺死一人，被依法判了死罪。狄公又问道：“昆山也是你的手下？”

“不，他那人独来独往，是个偷东西的能手，我听说手段很是高明。不过那厮生性刻薄，脾气又坏，还好不是常来这里。你们两个自然不成问题，既然以前跟屠夫一起混过，什么都好说。拿一串钱放在这里，欢迎二位一起入伙。”

狄公从袖中摸出一串铜钱，什长抓起后凌空一抛，扔到屋子另一边，被秃子接了个正着。

“我二人想在这里住上几天，”狄公说道，“等风声过去再说。”

“那就一言为定，”什长说罢，对那女子叫道，“石竹，你过来！见见这两位新朋友！”

石竹走到近前，什长伸手揽住她的纤腰，对狄公说道：“这是我们的管家。她以前做过生意，不过仍是大姑娘一般水灵灵的，石竹你说是不是？如今只有想添置一件新衣裳或是别的东西时，她才会偶尔上街走一遭，用不着整天出去。秃子是这里的二掌柜，我们两个有钱一起花，女人自然也是一起享用。”说罢若有所思瞥了狄公一眼，忽又问道：“你会读书写字么？”见狄公点头，欣喜说道，“兄弟何不多住几日？你可以睡在楼上的房里，然后下来喝酒，要是心里痒痒，时不时与石竹风流快活一遭，我也不会介意。你这小娘子，何必气呼呼地瞪着我，你自会与这大胡子混熟的！”抬手在她身上捏了一把，又道：“你可是不知道我整天要费多少心思！我手下统管着七十多个叫花子，隔天晚上，他们就会统统前来算账。两成归我，一成归秃子，一成归店里。因为没个能识文断字的人，我不得不用点点叉叉来计数！那个书生倒是能帮我一把，只是大伙儿信他不过，不肯让他插手经管。我分半成给你，你赚来的不必上缴，全落入自家腰包。说吧，愿意不愿意？”

“听去倒是油水不少，”狄公答道，“不过我还是想趁早上路，我可不赞成弄出人命来。”

什长推开石竹，将两只大拳头放在膝上，急急问道：“你说出人命？在哪里？”

“我听见有人在集市中议论，道是沼泽地里躺着一具女尸。我二人只管劫财，长远来说也更有利可图。杀人总是会招来麻烦，而且还是大麻烦哩。”

“秃子！”什长断喝一声，秃子赶紧跑到近前，“有个女人在附近被杀了，为何你不赶紧报上？是谁干的？”

“掌柜，我对天发誓，从不知道有个女人被杀！”秃子怨道，“没人跟我说过此事！”

“要不要我去看看到底是真是假？”狄公说道。

“不会是你拿刀割了她的喉咙吧？”什长语带威胁之意。

“要真是我干的，我还想再回原地去？”狄公冷笑一声。

“想来不会。”什长低声说罢，摸一摸布满皱纹的前额，盯着酒杯闷闷不乐。

狄公起身说道：“派个人带我从后街过去，总归瞧上一眼。别忘了我以前做过衙役班头，对死尸也是样样精通，不定还能替你查出凶手是何人！”

什长犹豫半晌，抬头说道：“好吧，你就带书生去。我不能让其他人出门。过不多久，所有手下都要过来算账。书生，你跟这大胡子走一趟！”

“你最好留在这里！”狄公对乔泰说道，“我们二人同去，怕是会引起官差的注意。”

乔泰目瞪口呆听了半晌，此时口中咕哝一句，随即端起酒坛，替自己的杯中再度斟满。

五

书生引着狄公穿过几条陌生的街巷，直走到城北一带，对狄公道是凤栖酒楼坐落在坡地起伏的城中央，这牟平城建在山地上，以北边的地势最低。狄公一路上只顾想心事，几乎不曾开口。对于杀人案和昆山的计划，什长显然一无所知。许多事实都与自己的推断合榫，不过……

“在大白天时，可有许多人经过沼地？”狄公忽然开口问道。

“不错，早上会有许多人往来行走。”书生答道，“农夫从北门外的田地里过来，挑着菜蔬等物去集市中售卖。不过到了晚间，那里便寂静无人，据说会有鬼魂出没哩。”

“官府为何不将那沼地填平？”

“四年前，这里有过一场大地震，当时我十四岁，记得一清二楚。城北一带震得尤其厉害，沼泽地上原来的房子悉数塌毁，还起了一场大火，我的天，你真该看看那幅景象，简直妙不可言！很多人身上穿的衣服起了火，大叫大嚷着一路奔进河里，我这辈子从没笑得那么厉害过！只可惜火势没有蔓延到县衙里去！后来，官府清理废墟，发现地面塌陷得比河面还低，过于阴湿，不宜修建房屋，于是就任其荒废下去，如今遍地都是野草和灌木。”

狄公点点头，想起温泉众多的地方常会发生地震。

二人穿过一条寂静的小街，两旁皆是黑漆漆的房舍，明月当空，夜幕中显出一排飞檐的剪影。

“我想要离开什长这一伙人。”书生又说道。

狄公瞥了书生一眼，方才以为他放肆无礼、令人厌憎，显然是自己有失公允，于是不置可否地问道：“莫非就在眼前？”

“这个自然！”书生轻蔑地说道，“你定已看出，我与那些乌合之众完全不是一路人。家父以前是个教书先生，我也曾饱读诗书，在县学后，想要成就一番大事，故此离家出走。不过在这牟平城内，我只能加入什长这一伙，他们只会小偷小摸、讨饭求乞！那些蠢材还总是嘲笑我，只因明知我比他们要高出许多！”

“明白了。”狄公说道。

“你二人却是与众不同，”书生又满心期望地说道，“我敢说你们一定亲手杀过人！你之所以对什长声称自己不喜欢弄出人命来，只是因为曾听伙计说过什长不许手下在城内杀人。不必担心我会说出去，凡事我自能推知一二！”

“离得还远不远？”狄公问道。

“下一条街直走到头，便是县衙背后，那里有些废弃的房屋。你倒是说说看，以前做衙役班头时，可曾时常给女人上刑？”

“快走！”狄公简短说道。

“我敢打赌，你用滚烫的烙铁放在女人身上时，她们定会像杀猪一般尖叫起来！女人们都爱讨好我，不过我并不稀罕，全是些蠢笨的贱货！衙役们将女人送上刑台时，是否也会上紧螺栓，夹断她们的胳膊？她们是不是叫个不停？”

狄公伸手钳住书生的肘部，铁条一般的手指深深嵌入皮肉。书生狂叫起来，直到狄公松开手，方才作罢。

“你这恃强凌弱的无赖！”书生抽泣说道，用另一只手托住青紫的胳膊。

“方才你自己问起此事，”狄公殷勤说道，“如今自己又给出了正确的答复！”

二人默默前去，在半塌的废旧房舍之间择路而行，终于走到一片开阔地里。灼热的灰雾弥漫在低矮的灌木丛中，远处隐隐可见北门上谯楼的雉堞。

“那边就是你要找的沼泽地！”书生郁郁说道。

此处十分寂静，城内的喧嚣丝毫不闻，只偶尔传来水鸟古怪的鸣声。

面前一条湿滑的小径，似是横贯整片沼地。狄公一路走去，小心打量着低矮的灌木丛，终于看见树下闪现出一片红色，连忙快步上前，脚上的靴子直踩进烂泥里，抬手拨开树枝，只见一具死尸躺在地上，全身裹在一件华丽的大红锦袍内，上面还有金花图样。

狄公弯下腰去，默默审视半晌。那女子生得清秀端丽，平静的面容透出几分古怪，一头乌发长得惊人，如同丝绸一般光滑，却用一条粗糙的棉线胡乱扎起，年纪看去二十五六岁，耳垂被人撕破，不过只有零星几点血迹。

狄公掀开锦袍，又迅速掩起，对书生命道：“你去那小路上把守！要是见有人过来，就打个唿哨！”

书生一步一摇走开后，狄公撩起锦袍，只见女子全身赤裸，左胸处深深插着一把匕首，只有刀柄露在外面，周围有一圈干凝的血迹。狄公细看刀柄，上面的银饰甚为精美，不过已是年久发黑，定是一件值钱的古董。老乞丐不识货，只摘走了耳环与手镯，并未偷去匕首。狄公摸摸死者的胸口，触手颇为湿冷，又抬起一条手臂，发觉尚未僵硬。此女必是死去不过几个时辰，这平静的面容，一头胡乱束起的长发，一丝不挂的全身与一双赤脚，尽皆表明她是躺在床上睡觉时被人杀害的，过后凶手匆匆扎起她的头发，拿长袍裹了全身，将尸体挪至此处。这一番推断当是合情合理。

狄公拨开头顶的树枝，让月光照在修长的尸身上，跪坐在地，卷起衣袖，仔细查看尸体的下身，皆因以往不但对药物颇有研究，也包括验尸之术。狄公将两手在湿漉的草叶间揩净，面上显出困惑之色。这女子

分明曾遭人奸污，先前所有的设想都被这一发现完全推翻了！狄公起身重又裹好锦袍，将尸体拖到树丛更深处，随即从原路返回。如此一来，即使有人经过此地，也断不会看见女尸。

书生蜷坐在一块大石上，仍在揉捏手肘，口中喃喃念道："动不了了！"

"方才多有得罪！"狄公冷冷说道，"你就在此处等我，我还得去那边的房舍里搜一搜。"

"别把我一人丢下！"书生哀告道，"听说当年有人被烧死后，鬼魂至今还在这里出没！"

"真是糟糕！"狄公说道，"你刚刚说过他们大喊大叫让你乐不可支，这话定已被那些鬼魂听了去。等等，我能助你一臂之力！"说罢迈出方步，绕着石头连走三圈，口中喃喃念诵了几句古里古怪的咒语，"你只管放心，保证平安无事！这法术是我从一个老道士那里学来的，布下此阵后，便没有鬼怪敢来入内。"

狄公确信自己走后，书生不会前去翻动尸体，这才放心离开。

狄公穿过废墟，走到一排有人居住的房舍前，第二个街角处有一盏点亮的灯笼，正是下午与乔泰一同饮茶的那家茶坊，走不多远，便看见衙院后门，于是上前抬手叩响。

六

门扇很快开启，颇是出人意料。老管家出来应门，看见狄公，长长舒了一口气："沈先生定是看见班头留在客栈里的消息了！我家老爷已等候多时，一心指望你会前来。"

管家引着狄公径直走入书斋。只见滕侃正坐在书案后的座椅中打盹，两盏硕大的银烛台发出亮光，照在他干瘪皱缩的脸面上。管家上前唤醒主人，滕侃迅速起身，绕过书案上前相迎，等管家退下后，方才激动不安地说道："谢天谢地，狄兄总算来了！我正为一事困扰不堪，极欲向你问计一二，还请这边坐下！"

二人在茶几旁落座后，狄公开口说道："据我猜测，是与尊夫人被害有关吧。"

"你怎会知道？"滕侃骇然问道。

"我先对你讲述我所知道的情形，然后你再解说到底发生了何事。"

滕侃端起茶杯，两手不住打颤，竟将些许茶水洒在了光亮的桌面上。

"今日午后，我前来拜访时，立刻留意到滕兄气色不佳、心绪不宁。由于放心不下，我后来问过潘师爷出了何事，他却说滕兄在今早还心情大好，于是我便知道就在我来访之前，定是出了什么大事。记得管家问起尊夫人时，你说她在午后收到一个意外的消息，前去探望她姐姐了。不过管家说尊夫人的卧房锁着门，此事不禁令我有些奇怪。为何尊夫人离家时要锁上房门？侍女们难道不要进去收拾打扫一番？与此同时，管家还禀报说尊夫人卧房门口的古董花瓶被人打碎了，你听后无动于衷，然而潘师爷过后却对我说那是一件珍贵的传家之宝，滕兄一向十分看重。显然你已得知了什么噩耗，比打碎一个贵重的花瓶还要严重得多。故此我推断正是午睡时候，在尊夫人的卧房内出了什么事故，令你深受打击。不过，滕兄的家事我自然不便过问，也不会继续妄加猜测。"

狄公呷了一口热茶，见滕侃默然不语，接着又道："后来由于机缘巧合，有几样珠宝首饰落到了我的手中，却是一个老乞丐从沼泽地里的一具女尸身上偷来的。其中有一对耳环，用银子打制成莲花形状，还嵌着十分精致的金饰和红宝石。这些镶嵌物比起银莲花要贵出二三十倍，显然莲花图样具有特殊的涵义。尊夫人名叫银莲，我疑心这正是尊夫人之物。我虽不能确定此城中一定就没有另一个同名女子，不过想起滕兄心烦意乱，尊夫人又突然离去，情形颇为古怪，于是疑心其中有所关联。

"正在我心生此念时，贵县的衙役班头前去客栈中寻人。我猜测滕兄想要与我议论一番。不过在见你之前，我必得再多了解一些被害女子的情形，于是从客栈后门匆匆离去，找人带路去沼地。我查看过尸体，死者无疑是一位大家贵妇，全身一丝未挂，说明被害时正躺在床上睡觉，足证此案发生在午睡时候。我见那沼地离县衙不远，便断定死者正是尊

夫人，午睡时被人谋害于卧房中，等到天黑以后，又被挪至沼地里。这一带在晚间少有行人，并且贵宅又有一扇秘密的应急小门，通向僻静的后街，使得挪移尸身并无多少风险。不知我说得对不对？”

“狄兄的所有推断丝毫不差，”滕侃缓缓说道，“只是……”

狄公扬手示意一下：“滕兄在述说详情之前，我想要声明一事，无论在此处发生过何事，我都会尽力出手相助。不过，不要指望我徇私枉法，或是阻碍依法办案，故此我有言在先，若是你打算说出此事，我必得将其视为证词，有朝一日作为证人被传上公堂的话，必会当众引述。你我是否要接着谈下去，全由你来定夺。”

“这些我完全懂得，”滕侃语调平板地说道，“这起惨案自然得上报刺史，不过，若是你允许我对你和盘托出，并就如何替自己辩护建议一二，便是帮了我一个大忙。照实说来，杀死拙荆的正是我自己。”

“这又是为何？”狄公不动声色地问道。

滕侃朝后靠坐在椅背上，疲惫说道：“其中缘故说来话长，得追溯到七十多年前。”

“滕兄看去未逾不惑，尊夫人也就二十五六岁吧！”狄公惊讶地说道。

滕侃闻言点头，问道：“不知狄兄年少为学时，可否读过昔年战史？若是如此，或许听说过滕国尧的名字。”

狄公紧皱浓眉，沉思说道：“滕国尧……我想起来了，此人乃是一员猛将，在北方曾与突厥人交手，因为英勇善战而赢得了名声，在朝廷中本来前程大好，却突然致仕还乡，由于……”说到此处忽然住口，惊骇地看了滕侃一眼，“老天，滕将军莫非就是令祖？”

滕侃缓缓点头：“正是。狄兄方才欲言又止的话，且让我明白道出。先祖不得不早早致仕，只因一时癫狂发作，竟刺死了自己的挚友，虽然无罪开释，却不得不告老还乡。”

房内一片沉寂。半晌过后，滕侃接着叙道：“家父一向身体康健，全无异样，我怎会想到这疾竟会不传子而传孙呢？八年前，我娶了银莲为妻，如我二人这般彼此全心相爱、别无他念的夫妻，想来世间并不多见。如果我被众人视为孤高冷淡，那也是由于对我来说，无人能像爱妻那般亲密。成婚一年后，有一天，拙荆发现我躺在卧房的地上不省人事，我醒来觉得十分难受，古怪的回忆从发烧的头脑中掠过。犹豫很久之后，我对拙荆道出了实情。就在发病时，我梦见自己残忍地杀死了一个男子，并为这血腥的行径狂喜不已，这世代相传的魔咒如今落到了我的身上，她不能再与一个疯子生活在一起，我将会想尽办法早日与她一别两宽。”

滕侃抬手捂住脸面。狄公见他痛苦不堪，心中不禁涌起深切的同情之意。滕侃极力自持，接着叙道：“银莲听罢一口回绝，道是不但决不会离我而去，还要仔细照料我，免得以后发作时出现不虞之事——她还说若是我真有此病，谁也不能断定是不是由于其他原因。我虽不同意，奈

何她一力坚持，还说我要是休弃了她，她就自寻短见，于是我这可悲的懦夫到底还是让步了……我们当时尚无子女，决定以后也不会生养，虽然不得不忍痛放弃养儿育女的欢乐，惟愿能以二人写下的诗文作为慰藉。若是世人认为我性情古板，甚至冰冷无情，但愿狄兄会了解其中缘故。”

狄公默默点头，面对如此入骨深哀，实在无言以对。滕侃接着说道：“四年前，此病再度发作，两年后则是第三遭。最后一次发病时，我整个人陷入狂怒之中，银莲不得不给我强行灌下镇静药，免得发生事故。她的忠贞不渝是我唯一的安慰。大约一月前，又出了一件事，将我这点安慰也夺去了。从那以后，我无法再对她倾诉悲哀，那扇漆屏攫去了我的心神。”说罢住口不语，抬手指向狄公身后。

狄公转头看去，只见朱漆屏风十分高大，摇曳不定的烛光正照在精美的雕花屏面上，闪现出古怪的光亮。

滕侃闭起两眼，语声平缓地说道：“狄兄不妨走过去仔细瞧瞧！我可以向你描述一番，每一细处我都已记在心里！”

狄公起身走到近前。漆屏共有四扇，每扇皆是一幅精美的图画，在朱漆上雕花而成，表面还饰有小块翡翠、螺钿、金银，实是一件珍贵的古董，至少也有二百年之久。狄公静立半晌，听着滕侃在身后徐徐述说，几乎不似人声。

“正如通常所见的形制，这四扇屏风象征着一年四季。左边第一扇是春季。一个书生身处自家宅院的门廊下，正在松荫里伏案做着美梦，旁边有书童烧茶。书生梦见了四位美丽的女子，但是只有一位令他倾心。

“第二扇描绘的是夏季，此时胸中志向有定。书生已经长大成人，前往京师应考，预备步入仕途。他正在急急赶路，后面跟着书童。

“第三扇是秋季，正是丰收的季节。书生金榜题名，被授予官职，身穿朝服坐在马车中，身后跟着一名随从，随从手持一柄硕大的扇子，表明官阶颇高。经过一所宅院时，他看见阳台上有四个女子，正如以前梦中所见，他想要娶作妻室的一位也在其中。”

滕侃默然半晌。狄公移步到第四扇屏风前，细细端详起来。

“第四扇是冬季，世人常会反躬自思，安享清静，深深体味和领悟拥有的一切，画中描绘了婚后的幸福美景。”

狄公定睛看去，只见一座华丽的官宅内，一对爱侣坐在桌案后，彼此紧紧依偎，男子伸出左臂环住女子的肩头，右手端着一只酒杯，送到女子唇边。

狄公转身欲回座中，不料滕侃急急说道：“且慢！就在我与银莲成婚后不久，在京师长安的一家古董店里，我看到这架漆屏，立时便买了下来，虽然价格十分高昂，为此还不得不典当了几样东西。我得告诉狄兄，这四扇漆屏，恰好描绘了我一生中的四个重要时刻。我在家乡读书受教时，确实曾梦见过四位女子，过后前去京城，在那里坐着马车，经过一座二层房舍时，确实看见了梦中的四女。后来得知那是致仕还家的

武刺史的宅子，我果真娶了武家次女银莲——正是我在梦中选定的女子！从此以后，这扇漆屏便成了我们最珍爱的收藏，无论走到哪里都带在身边。不知有多少回，我们一同坐在屏风前，细细赏鉴每一个细处，谈论着我们的订亲与美满姻缘！

“就在一月之前，一天午后，天气异常闷热，我命管家将竹榻移到书房内，放在漆屏前面，这里凉风习习，枕头正对着第四扇，画中的一对爱侣就在我的眼前，于是我发现了一件可怕的事。只见画面变了样，男子正将一把匕首刺进妻子的胸口。”

狄公惊呼一声，弯腰细看画中二人，这才看清男子搂住女子的左手中果然握着一把匕首，刀尖正对着她的心口处，却是一小片白银嵌在朱漆屏面上。狄公疑惑地摇一摇头，转身返回座中。

“我不知道是何时变样的，”滕侃接着说道，“发狂一般地细看那片地方，心想或许是当初工匠不慎将一小块银子掉在了未干的漆面上，当表面剥落后，便在这不祥之处显露出来。不过我很快看出，那银子是后来加上去的，且手法十分拙劣，在周围能看见细微的烧灼痕迹。”

狄公也已瞧在眼里，不禁缓缓点头。

“如此看来，唯一可能的解释便是我在发病时自行做了手脚，却又全不记得。从中还可明显看出一点，即我在发病时，心中正盘算着杀死拙荆。”

滕侃抬手抹了一把脸面，看看漆屏，又连忙移开视线，喑哑说道：“那架漆屏成了一个莫大的困扰。在最近十几日里，我屡次梦见自己亲手杀了拙荆——从可怕的噩梦中惊醒后，我总是满身大汗。但凡清醒时，这一念头便会时刻折磨着我，那屏风也像鬼魂一般缠住我不放……我也不能将此事告诉拙荆，她能容忍一切，但也受不了夫君竟会对她生出杀意——即使在头脑错乱之时。我知道此事定会令她肠断心碎。”

滕侃两眼空洞，定定瞪视着前方，忽又回过神来，接着叙道：“今日午时，我们一同在花园一角的阴凉处用午饭。我只觉天气酷热闷塞，很是烦躁不安，预感到将会头疼，便对拙荆道是午后去书斋中看几份公文。不料书斋中也是一样闷热，我不能集中精力，于是打算去拙荆的卧房中休息。”说到此处，站起身来，“你随我来，我带你去看。”

滕侃取了一支蜡烛，引着狄公离开书斋，穿过曲折的回廊，走到一条小过道里，打开房门，立在门口，指给狄公看自家夫人的梳妆室。只见右边摆着一张硕大的紫檀雕花梳妆台，上有一面光亮的圆形银镜。左边门前有一张低矮的竹榻，地面铺着光亮的红色云石砖，正中央立着一张精美的乌木雕花圆桌。滕侃说道：“桌上摆放着那只古董花瓶，被我打碎了。左边那扇门通向一个小花园，园内有金鱼池。拙荆的贴身侍女一向睡在这门前的竹榻上。从对面那扇朱漆大门进去，便是拙荆的卧房。还请稍等片刻。”说罢走入梳妆室内，从胸前摸出一把形状复杂的钥匙，打开门锁，让朱漆门扇半开半掩，然后转身折回狄公身旁。

“今日午后，我走进梳妆室，见那侍女躺在竹榻上熟睡。我记得的最

后一幕，便是卧房的门扇半开，正如眼前这般，我看见了一半床铺，拙荆半仰着躺在床上，浑身一丝不挂，睡态十分安详，头枕在弯曲的右臂上，显出美妙的侧影，不过她的右腿搭在左腿上，因此看不见下半身。她一向引以为傲的长发披散开来，如黑丝枕席一般垫在肩下，从床边直垂下去。我正想走上前去唤醒她，忽然眼前一黑。



滕夫人横死卧房中

“等我清醒过来，发觉自己躺在梳妆室的地上，身边散落着古董花瓶的碎片，两眼模糊，头痛欲裂，脑子乱作一团，再看那侍女，仍在呼呼大睡。我挣扎着站起，踉跄走入卧房，看见拙荆依然熟睡，姿态丝毫未变，不禁松了一口气，谢天谢地我发病时无人知晓！不料走入房内后，忽然发觉大事不好，我那把古董匕首插在拙荆的胸前，她已经断气了。”

滕侃抬手掩面，背靠门柱，轻声呜咽起来。

狄公快步走入卧房。只见宽阔的床榻上铺着细密柔软的苇席，枕旁有几点血迹。狄公抬头打量，见一只空刀鞘用丝绳挂在窗边的墙上，旁边悬着一把上好的古剑，剑鞘上饰有铜钉，还有一张七弦古琴。房内只

有一扇窗户，镶有竹制槅扇，贴着厚厚的白纸，用一根雕花木窗闩关紧。另有一张雕花精美的乌木古董小茶几和两只乌木脚凳。墙角处摞着四只红皮衣箱，表面饰有富丽的镀金花卉图样。

狄公走回滕侃身旁，轻声问道："过后你又做了何事？"

"这第二个可怕的打击令我完全心神大乱。我疾步奔出，随手锁上房门，总算勉强走回书斋，只觉浑身无力、头脑昏乱，正想试图弄清这骇人的真相，管家前来禀报曰狄兄来访。"

"我来得实在不巧，万分抱歉！"狄公懊悔说道，"不过我全然不知……"

"我接待狄兄时有失礼数，在此深表歉意。"滕侃正色说道，"你我这便回书房去吧！"

二人在茶几旁重又坐定，滕侃说道："狄兄走后，我稍稍恢复一二，午衙即将开堂，多少令我冷静下来，一桩离奇的自杀案将我的思绪从这桩惨事上转移开，不过，我也想到了会有何后果，公事必得公办。我理应立即前去州府，向刺史供出自己杀害了拙荆。不过，我该如何处置我那可怜的妻子的尸身，又如何对管家和仆从说起此事呢？于是我才想到，有狄兄这样一位才智过人又富于同情心的同僚在此，真乃幸事一桩。我命班头去飞鹤客栈请你前来，班头回来时却说你已出门而去，并且无人知道去向，我听罢后只觉一阵恐惧。我原本一心指望你会前来，说不定你明天才会回店，或是遭遇了什么意外……如此一来，我只得独自应对所有事变。过不多久，家仆便要去打扫卧房、开窗通风，管家会来要房门钥匙……我心里冒出一个念头，非得将尸体挪走不可。等众仆吃晚饭时，我前去卧房，匆匆扎起拙荆的长发，又随手拿了一件长袍裹在她身上，从那扇应急的小门走到后面街中，四周不见一人，我便神不知鬼不觉地走到废墟里，将我那可怜的轻盈的人儿抛在沼地里了。

"等我回过神来，忽然醒悟自己的所作所为何其愚蠢。我一时心急，居然忘了拖延时日最好用的办法，即假装自己弄丢了卧房钥匙。晚饭过后，管家又来要房门钥匙，我也确实用这一理由搪塞了过去。此事令我更加确信，头脑昏乱至斯，我已根本不能处置自家事务。于是我又派班头前去飞鹤客栈，并留下一个紧急口信，请你一回客店就赶来衙院。我一直在此等候，满心希望即使再晚你也会出现。谢天谢地，你总算是来了！狄兄不妨说说看，我应该如何是好？"

狄公默坐良久，缓捋长髯，定定注视着漆屏，终于转头望向滕侃，开口说道："依我之见，什么也不要做，至少就眼下而言。"

"这是何意？"滕侃直直坐起，出声叫道，"明日一早，你我务必前去州府，不如此时写好一封给刺史的书信，今晚就派特使送去，免得……"

狄公抬手示意，说道："滕兄少安毋躁！我已查验过尸体，又看过发生惨事的地点，认为目前已知的所有情形并不能令人满意，我还需要你杀死尊夫人的证据。"

滕侃一跃而起，在地上团团疾走，大声说道："狄兄真是岂有此理！

证据？你还需要什么证据？我发过病，做过噩梦，还有那漆屏……”

“不过有些情形十分古怪，”狄公插言道，“暗示出似是外人所为。”

滕侃顿足叫道：“别再用不着边际的希望来愚弄我，这未免太过残忍！莫非你想说正好在我发病时，有人闯入卧房杀死了拙荆？实在是荒诞不经！哪里会有这等巧合之事？”

狄公耸耸肩头：“滕兄，我并不喜欢巧合。不过巧合确实也会发生。你发病时曾在屏风上动过手脚，过后又全不记得，与此事相比，这巧合也并非更加匪夷所思。还有，当你在梳妆室内看见尊夫人时，她仰面躺在床上，不定那时已然被害身亡。不知滕兄在此地可有什么仇家？”

“自然没有！”滕侃怒道，“除此之外，只有拙荆与我才知道漆屏的特殊涵义，自从我们来到牟平后，漆屏也一直放在宅内，因此无人可以做下手脚！”说罢努力自持一下，口气稍稍和缓：“不知狄兄有何见教？”

“我提议你再给我一天时间——仅仅一天——去四处打探消息。若是徒劳无功，后天我就陪你同去州府，向刺史道明一切。”

“拖延上报杀人案可是大罪一桩！”滕侃叫道，“就在刚才，你自己也说过不会阻碍……”

“我自会负担所有责任！”狄公断然说道。

滕侃思忖半晌，紧张地来回踱步，终于驻足在地，无奈说道：“好吧，狄兄，我就统统交给你去办，你且说说我该如何行事。”

“只是一点小事。首先，取一只信封来，写上尊夫人的姓名和里居。”

滕侃打开书案内一个上了锁的抽斗，取出一只信封，依言写好递上。狄公接过纳入袖中，又道：“再从卧房里拿一身尊夫人的衣物，统统打成一个包袱。别忘了带上一双鞋子！”

滕侃好奇地瞥了狄公一眼，一言未发，转身出门而去。

狄公迅速起身，从开启的抽斗中取出几张官文用纸和盖有县衙大印的信封，小心地一并纳入袖中。

一时滕侃转回，手提一个蓝布包袱，对狄公上下打量一眼，懊悔说道：“真是对不住狄兄！我一心只惦记自家难事，竟没想到请你换身衣服！你这衣袍全弄脏了，靴子上也沾满泥巴，还请让我……”

“不必烦劳！”狄公立时插言道，“我还有几件事要办，若是穿着新衣去那些地方，怕是会引起注意，反而不利。首先，我得回沼泽地去，给尸身穿上衣服，再挪至小路当中，如此一来，明日一大早就会被人发现。我会将这信封塞入其衣袖中，使得众人立时就知道是尊夫人，然后你再命人验尸——想必应是有个称职的仵作？”

“正是，那人在集市中开着一家大药铺。”

“好。你就说尊夫人是在去北门的路上遇害的，如今正在查案，过后派人将尸身收厝在一口临时棺木中。”狄公说罢提起包袱，抬手按住滕侃

的肩头，温颜笑道，“滕兄且去休息吧！明天再听我的消息。无须一路相送，我知道如何走法。”

狄公走回原处，见那书生依旧蜷坐在石头上，看去一副可怜相，饶是天气酷热，浑身兀自抖个不住，抬头看见狄公，无力地咧嘴一笑，想要开口说话时，牙齿却咯咯打战。

“干大事的俊才不必害怕！我回来了！”狄公说道，“不过还得再去看一眼死尸，然后你我就可回去歇息了！”

书生甚为沮丧，竟未留意到狄公手中提的包袱。

狄公先拔出死者胸前的匕首，放入一张油纸中包好，塞进自家怀里，再给死者穿上衣物，套上鞋子，并挪至小路当中，然后招呼书生。二人一路默默走回，城内已是阒寂无人。

书生方才独自等待了大半日，如今看去仍然萎靡不振。狄公心想此人口出恶言，或许只是虚张声势而已，年纪不过才十八岁，对于作奸犯科的病态渴求，不定过上一年半载便会烟消云散。这后生可能做过比加入帮会更糟的事，什长性情粗豪，但也并非卑鄙下流之徒。若是他能平安度过这一阵子，可能就会痛改前非、重回正轨。

二人走到半路时，书生忽然开口说道：“我知道你和什长都瞧不起我，但是我得告诉你，过不了几天，你们自会大吃一惊！我会弄到一大笔钱，比你们两个这辈子能弄到的还要多哩！”

狄公听罢未置一词，这后生的大话实在令人生厌。

二人行至巷口处，前方便是凤栖酒楼。书生停住脚步，恼怒说道：“你我就此别过，我还另有事情要料理。”

狄公独自朝酒楼走去。

七

狄公与书生出门后，乔泰和什长一道喝了几杯酒，开始议论官军近几年的战事，显然这是什长最爱谈起的话题之一。

“既然你乐意从军，”乔泰问道，“为何又要离开？”

“我做下了蠢事，不得不赶紧逃命了！”什长愤愤说道。

此时有乞丐三三两两陆续走入店内，衣衫褴褛，浊臭逼人。什长站起身来，与秃子一道开始算账。乔泰只觉房内的气味愈发不堪，且又担心那卖给他首饰的老乞丐不定也会出现，于是起身出门而去。

外面街中依旧闷热，乔泰心想下城靠近河边，许是会稍稍凉爽，便随意走入一条下坡的街中，拐错了几个街口，终于行至一架宽阔的拱桥前。乔泰走到桥中央最高处，将两肘搭在汉白玉雕花栏杆上。桥下墨黑的流水汹涌奔腾，不时撞击在犬牙一般的大石上，泛起片片白沫。乔泰眼看着激流漩涡，深吸几口清凉的夜气，只觉浑身一爽。

此处行人稀少，显然是宅院众多之地。只见右岸一大片豪华宅邸，左岸则是军塞的高大门楼和长长一道雉堞，各色旗幡静静垂下，不见一丝微风。

两个拦路贼人朝乔泰靠近，脚上穿着毡底鞋，走起路来无声无息，行至近前时，二人彼此对望一眼，又郁郁摇头，皆因乔泰人高马大，一看便知不好对付。

乔泰茫然不知该何去何从，想要猜测老爷此时正在做甚，转眼便厌烦地打消了此念，这些事自己根本力不能及，再说老爷过后总会通通道出——等他有闲暇的时候。乔泰朝河中啐了一口，方才在凤栖酒楼喝过几杯，口中仍留有酸涩的余味，一时又想起两位搭档洪亮马荣，他二人仍在蓬莱，不定此时正在九华庄内喝着好酒哩！那九华庄是三人最爱去的饭馆，就在县衙对面的街角处，或是马荣正与一个小娇娘在一处胡缠厮混！此时自己也想找个女子，只是太过挑剔，不愿去青楼妓馆中游逛。乔泰想到此处，不由得叹一口气，打算返回凤栖酒楼，群丐此时也应已散去。

乔泰走下桥面，顺着河岸徐行半日，忽又觉得有人在身后跟踪，不过如今昆山已是自己人，此事绝无可能，于是放下心来，拐入一条朝南的小街。



乔泰遥望美人梳妆

路边的竹篱后立着一座大房舍，其中一扇窗户敞开，引起了乔泰的注意。他踮起脚尖，从篱笆上方好奇地窥看，想知道如此夜晚时分，究竟是何人仍未入睡。只见屋内陈设华美，两枝银烛立在梳妆台上，明亮的烛光下，一个女子正立于镜前梳理秀发，身上只穿着白丝薄裙。

乔泰心想若是良家女子，当不会如此抛头露面，于是断定必是一个自行挂牌开业的名妓，看去体态丰腴，年纪三十左右，一张鹅蛋脸俏丽妩媚，自己一向心仪的，正是这类具有成熟风韵、知情识趣的女子。乔泰捻着髭须思忖半晌，只觉自己兴致大好，颇想找个可人儿亲热一番。然而此女的品级甚高，纵然她对自己有意，没钱哪能坐享风流，估摸即使用不了一锭银子，至少也得有五串铜钱才行，奈何袖中仅揣有两串而已。不过至少可与她结识一二，或许还能约下明夜之会，无论如何，总是值得尝试一番。

乔泰推开竹门，穿过一个小巧雅致的花园，抬手叩响黑漆大门。那女子打开门扇，立时惊叫一声，以袖掩口，一脸迷惑不解。

乔泰拱手一揖，客客气气地说道：“这么晚前来搅扰小姐，真是对不住！敝人从外头经过时，正巧看见小姐在窗内梳头，模样儿实在迷人，令我十分倾慕。不知一个孤单的旅人可否在此稍稍停留一时，有幸和你说上几句话儿。”

女子犹豫不决，上下打量乔泰几眼，白皙的额头显出一道浅浅的皱纹，忽地嫣然一笑，柔声说道：“奴家正在等另一个人……既然早过了约定的时辰，你进来倒也无妨。”

“我可从不想打扰他人的约会，不如明日再来吧！”乔泰连忙说道，“那客人早晚定会上门——如果不来，必是傻子无疑！”

女子不觉笑出声来。乔泰看在眼里，只觉她着实动人心魄。

“进来吧！我倒挺中意你这副模样！”女子说罢走入房内，乔泰跟在后面。

“你且坐下，”女子羞怯说道，“我得先把头发梳好。”

乔泰坐在一只彩瓷鼓凳上，懊悔地心想此女显然是一等名妓，若能说服她订下明晚之约，便已十分走运。只见地上铺着宝蓝地毯，四壁悬有厚重的织锦，宽大的乌木长榻嵌有螺钿，梳妆台上的镀金香炉里燃着名贵的线香，升起袅袅青烟。乔泰手捻髭须，看她梳理着光亮乌黑的长发，背影曼妙婀娜，心中不禁赞赏连连，眼光一路追随她上下摆动的玉臂，开口说道：“如此一位迷人的小姐，必有一个动听的芳名！”

“芳名？”女子在镜中冲乔泰微微一笑，“你可以管我叫做秋玫。”

“听去真是妙极了，”乔泰说道，“不过哪个名字也没法与你这绝色佳人相配！”

秋玫转身嫣然一笑，移到长榻一角坐下，从条几上拿起一柄团扇，悠闲地摇晃起来，上下打量乔泰半晌，方才说道：“你看去身强力壮，相貌倒也不差，只是稍稍严厉了些。你这身衣袍的样式平常，衣料倒是上好，不过你却不懂得如何穿着才更中看。奴家可否猜猜你的来历？想必以前是个军官！”

“果然八九不离十！”乔泰说道，“倒也算是实情。我方才说过，我是个前来此地的外乡人。”

秋玫定睛注视着乔泰，一双大眼明亮有神，又问道：“莫非你打算长住在牟平？”

“我只有几天工夫，不过得识了小姐，倒真希望能一辈子住下去哩！”

秋玫举起团扇，戏谑般地轻拍一下乔泰的膝头：“如今军中居然调教得人如此会说甜言蜜语！”说罢斜瞟了乔泰一眼，随手撩开衣裙的前襟，露出圆润的双峰，“哎呀，都快入夜了，还是这般闷热！”

乔泰在鼓凳上挪动几下，心想老鸨为何还不出来依例献茶？依照风月场中的礼数，既然这女子明显表露出愿意接客，如今该是与鸨母议论

价码了。秋玫看着乔泰，似有所待。乔泰清清喉咙，尴尬说道："不知小姐的妈妈……在哪里？"

"为何你想要找我妈妈？"秋玫扬起双眉。

"哦，我想要与她说几句话，你也知道……"

"与她说几句话？要说什么？莫非你不乐意与我说话？"

"别再戏弄我了！"乔泰微微一笑，"自然是说些……具体事宜！"

"你这话究竟是何意思？"秋玫怒道。

"老天爷！"乔泰不耐烦地叫道，"你我又不是小孩子家！总得说清楚我该出多少银子，在此处能留多久之类。"

秋玫手持团扇，掩嘴大笑起来，乔泰也跟着干笑几声。只见秋玫敛容正色说道："我妈妈有病在身，实在不巧得很，你非得与我议论所谓的'具体事宜'不可。只管说吧，你看我值多少钱？"

"一万两黄金！"乔泰殷勤说道。

"你真是个可人儿！"秋玫快意说道，"且又身强力壮，如同猛兽一般，必会折腾得家中妻妾都不得安生哩。且罢，今天日子特别，你可以留下陪我一阵，你我也不必再提那些可恨的具体事宜。正巧我很快便要离开此地，下次你想再来，可就不大方便了。你必须答应我一事，过了今夜，不得再来找我。"

"这话让我好不伤心，不过我答应你就是！"乔泰口中说着，心想这美人儿就要随一个有钱的主顾外出一时，不禁暗生妒意，随即起身离凳，挪到秋玫旁边坐下，搂住她的香肩长长一吻，动手宽衣解带起来。

八

乔泰一路哼着小曲走回凤栖酒楼，里面已是空空如也。只有石竹一人在持帚扫地，面色阴郁，开口问道："书生在哪里？"

"想是就在附近！"乔泰漫应一声，小心地坐在一张旧藤椅中，以便于瞻顾四方，"你去沏一大壶茶来如何？不是为我，是为了我那同伴，他这人极爱喝茶的！昆山来过没有？"

石竹撇嘴说道："来过，那厮真是讨厌！我告诉他你二人都出门去了，他说过后再来。跟你说吧，什么样的男人我都受得了，不过要说昆山，哪怕给我十两黄金，我也不陪他上床！"

"你就不能一直闭着两眼？"

"不，倒不是因为那张丑脸。他是那种心思歹毒之人，专爱伤人，定会给我脖子上来一刀，我要那十两黄金又有何用处？"

"你可以拿去贿赂阴司里的阎王爷！我们别再议论昆山了，说说我怎么样，美人儿？"

石竹走到乔泰面前，细细打量几眼，嗤笑一声："你？还是过上六七天，等你缓过劲儿来再说吧！瞧你笑得一脸得意，分明就是刚刚尝过了甜头。从那气味看来，花费还不小哩！我敢打赌，如今你连撩我衣裳的力气都没了！"说罢朝灶房走去。

乔泰大笑几声，朝椅背上一靠，抬起两脚架在桌上，不一时便鼾声大作起来。石竹从灶房转回，将一只大茶壶放在桌上，张嘴打个哈欠，走回柜台那边自去剔牙。

忽听有人叩门，石竹上前开门一看，见来人正是狄公，连忙问道："书生怎么没跟你一起回来？"

狄公机敏地瞥了石竹一眼，答道："我派他去做别的事了。"

"他会不会惹上麻烦？"

"全包在我身上，即使有麻烦，我也能想法让他脱身。姑娘看去很是疲倦，最好上楼歇息吧。我二人在这里再稍坐一时。"

石竹走上狭窄的楼梯后，狄公方才唤醒乔泰。

乔泰见狄公十分疲惫，不禁面上一凛，连忙送上一杯热茶，急急问道："出了何事？"

狄公讲述了一番如何查看过尸体，又如何与滕侃交谈，话未说完，只听传来轻轻的叩门声。乔泰过去开门，一见正是昆山，口中咕哝道："老天爷！又是这丑八怪！"

"你至少也该谢我一句才是！"昆山冷冷说道，"晚上好，沈先生！想必你已发觉新住处很是舒服吧？"

“坐下！”狄公说道，“须得说你真是帮了我们一把，如今说说到底为何！”

“实话对你讲，”昆山答道，“要是你二人被官差捉去，再送到法场砍下脑袋，我也不怕遭什么报应。不过我正好需要你们，事情很急。你且听好！要说偷东西，全州之内谁也比不上我的手段高明，我干这一行已有三十多年，从不曾被人捉住过。但我不够身强力壮，也从没想方设法要变得身强力壮，只因一向觉得使蛮力太过粗鄙。如今正好有一件差事，需要有把子力气才能做成。我仔细打量过你二人，觉得你们能行，不过还得分给你们一些好处，让我很是不快。既然前面所有难办的事我都已做完，被牵连进去的风险已经很小，你们得到的好处不多不少正合适，想必也该心满意足了。”

“照直说吧，”乔泰插言道，“让我们去干冒险的活计，你却顺手牵羊拿走好处。还说不多不少正合适？得花很多银子才行哩，你这下作的胆小鬼！”

昆山听到最后几个字，立时面色煞白，显然是被戳到了痛处，禁不住刻毒地说道：“你身强力壮，扮起英雄来自然容易得很！你以为和女人一起厮混就是男子汉大丈夫？那张床榻虽然结实，今晚怕是也被你折腾得散架了吧！诗中说得好：‘急雨摧秋玫’。”

乔泰一跃而起，捏住昆山的脖颈，将他一把摔在地上，又用膝头压住前胸，伸出两只大手卡住喉咙，怒吼道：“你这下流猪猡，又来盯我的梢！非得拧断你的脖子不可！”

狄公迅速倾身过来，抓住乔泰的肩头，厉声说道：“放开他！我想听他有何说辞！”

乔泰起身放手，任由昆山的脑袋落下。只听一声闷响，昆山躺在地上一动不动，青紫的喉头发出咕咕声。

乔泰气白了脸，重重坐下，简短说道：“今晚我去了一个名妓那里，这畜牲居然跟去偷看。”

“我本以为你即使做些风流韵事，也会更加小心一些。”狄公冷冷说道，“且罢，我不会让那些事影响了查案。给这厮头上泼些冷水！”

乔泰走到柜台旁，端来一只大盆，里面盛着洗过碗碟的水，冲着昆山兜头浇下，低声说道：“这狗娘养的要醒过来，怕是还得等上一阵子哩。”

“坐下！我接着对你说有关滕县令的后话。”狄公不耐烦地说道。

狄公讲完漆屏之事后，乔泰怒气已消，动容说道：“老爷，这故事好不吓人哩！”

狄公点头说道：“我怀疑滕夫人被外贼所杀，有一点证据最为有力，即我在验尸时发现滕夫人曾遭到奸污，但我并不想告诉滕县令。他已是十分不幸，我不愿再雪上加霜。”

“不过，老爷不是说过那女人面色很平静么？”乔泰问道，“我虽没强

奸过一个熟睡的女人，不过猜测她要是醒来发现此事，定会大为恼火吧？”

“这正是此案最为难解的几个疑点之一。”狄公说道，“留神！昆山要醒过来了！”

乔泰一把提起昆山，按着他坐在藤椅内。昆山艰难地咽了几咽，摸过茶杯，缓缓呷了几口，对乔泰低声咒骂道：“我会跟你算这笔账的，王八羔子！”

“只要你愿意，随时奉陪！”乔泰说道。

昆山盯着乔泰，独眼中闪出恶毒的凶光，冷笑道：“你这蠢货，只顾与那风流寡妇一起快活，却根本不知道她是何人！”

“寡妇？”乔泰惊叫道。

“当然是寡妇，而且还是刚刚做了寡妇哩！你这榆木脑袋，进的是柯家宅院的偏门，就是昨天刚刚自寻短见的那个丝绸商人柯志元！他那未亡人为了独个儿哀悼夫君，从原先的卧室搬到西厢小房中去了。你这情场老手，居然蠢到误以为她是个名妓！”

乔泰羞愧难当，面上涨得通红，想要开口说话，却只能含糊咕哝几声。狄公不禁生出恻隐之心，连忙说道：“如此说来，老柯自寻短见，或许与他太太的德行不无关系。”

昆山轻抚喉头，灌下一杯茶水，刻毒地说道：“女人都没有德行，柯太太自然也不例外。不过凑巧的是，我要你们办的差使，正与这老柯有关。仔细听着，我长话短说，我得到了一本簿册，本来归冷谦所有，此人是牟平城里一个有名的钱庄掌柜，也是柯志元的合伙人，在理财上为老柯出谋划策。我对钱财上的事十分精通，立时看出此乃冷谦的秘密账本，全是近两年内如何做假账欺骗老柯的记录。他已从中弄到了一笔巨款，大约有一千两黄金。”

“你是怎么弄到那账簿的？”狄公问道，“这样的东西，冷谦想必不会随手乱放！”

“这不关你的事！”昆山怒道，“你看这儿，我……”

“且慢！”狄公插言道，“正好我也对钱财上的事颇有兴趣——正是因此，我才不得已丢掉了衙役班头的差使，匆忙逃命出来。要说从复杂的账目中看出这些隐秘来，唯有神仙才能做到！你最好编出一个更为合情合理的故事来，朋友！”

昆山怀疑地看了狄公一眼：“你这厮真够狡猾！且罢，既然非要知道来龙去脉，我就跟你明说，我曾经去过柯家好几回——当然老柯并不知道。我查看过他的银柜，发现里面有二百两金子的应急钱——如今已是我的应急钱了——还有他的文书，我也细细看过。那些文书里提到的情形，让我看懂了冷谦的账簿。”

“明白了。”狄公说道，“接着说下去！”

昆山从袖中取出一小片纸，放在桌上小心地抚平，用蜘蛛一般细瘦的食指轻敲几下，接着说道：“这一页是我从账簿上撕下来的。明日一早，你二人前去拜访冷谦，给他看过这页纸，就说你们尽知底里，然后命他开出两张批子 [(1)] ，一张六百五十两黄金，另一张五十两黄金，不必写收票人的姓名。出了这点血之后，他手里仍有三百两——也不算榨得太狠。我本想自己全吞下去，不过敲诈成功的秘诀便是给那人留有余地，免得他狗急跳墙。至于两张批子，六百五十两的归我，五十两的归你们。五十两金子的买卖，做不做？”

狄公缓捋颊须，目光锐利地盯住昆山，徐徐说道：“我这同伴说话虽然耿直了些，不过倒是说到了点子上。昆山，我完全相信你是个入室行窃的好手，但你并没有与人面对面交锋的胆量。你很清楚自己一辈子也不可能当面去敲诈冷谦，可是如此？”

昆山不自在地挪动一下，愠怒说道：“你们做还是不做？”

狄公取过那一页纸，随即纳入袖中：“我们做，不过要五五分账。你且记着，有了你给的这张纸，不用你那账簿，我也可以去敲诈冷谦，为何我不能把所有的钱都独吞了呢？”

“一点不错！”乔泰咧嘴笑道。

“为何我不能去县衙报官，让他们捉住你们两个绿林大盗呢？”昆山恶狠狠地说道。

“因为你不敢去！”狄公面不改色地说道，“你自己拿主意吧！”

昆山恶毒地瞥了狄公一眼，抬手托住腮帮子，想要抑制住痉挛抽动，终于开口说道：“好吧，那就五五分账。”

“一言为定！”狄公欣然说道，“明日一早，头一件事就是去拜访冷谦。我该去哪里找他？”

昆山道出冷记银铺坐落何处，冷谦就在其中办理钱庄事务，说罢起身欲走，不料狄公按住他的胳膊，殷勤说道：“如今时候尚早！不如你我一起喝上一杯，算是庆祝彼此合作！”又对乔泰说道：“去柜台背后，找找专为什长预备的酒坛！”

乔泰起身离座，心想老爷明明十分疲累，为何还想与那卑鄙下流的丑八怪多说几句。只见伙计睡在柜台的二层搁板上，三层搁板上正摆着什长的酒坛，乔泰上前抄起，送至桌上。

三人干过一杯后，狄公揩揩胡须，说道：“昆山，你偷东西可能是有些手段，不过比起我们干的行当来，只是小孩子的把戏而已。且听我讲几桩在道上的遭遇，兄弟，你可记得在江苏时，你我……”

“你吹的那些牛皮，我可没兴趣听！”昆山怒道，“你们靠的是蛮力，而我全凭用心机！要成为真正高明的窃贼，得花上许多年工夫哩！”

“胡说八道！”狄公叫道，“我也能从外面把门锁打开！一旦进入房内，制住了主人，客客气气地问他金银珠宝都在何处，然后把东西揣进腰包出门而去！这有什么了不起的！”

“你才是胡说八道！”昆山怒道，“你那只是平常笨贼的法子，即使能得手一次两次，过后就会被到处捉拿，终会落网。我自有一套办法，已经用了三十多年，从未失手过一次，更不必说我还常在一城之内做上好几年哩。”

狄公朝乔泰眨一眨眼，说道：“他可真是能说会道！他自有一套秘密的法子，师父只在月晦之时才会私下传授！”

“看你二人，不过是一对粗鄙的匪类，”昆山冷笑道，“告诉你们倒也无妨，你们这辈子也甭想学到我的一星半点！我打算行事时，先花上一个月工夫打探那家，包括里面的一干人等及其各自习性，专与家中仆人或周围的店铺掌柜攀谈，为了这些消息，免不了得破费一些。过后我进入宅内，不过什么东西也不拿，我有的是时间，只为看看里面是何模样。我可以躲进橱柜里藏几个时辰，或是站在帘幕皱褶内，或是蜷缩在衣箱里，或是挤进床架后的缝隙处，如此一来，就能观察到宅内人的起居活动，听见他们最隐秘的谈话。当他们自以为独自一人时，我却在暗中偷偷窥视。最后一次前去时，我不必撬门扭锁，不必忙乱地四处翻寻，不会惊扰任何一人，也不会挪动任何东西。哪里是藏钱的秘密地方，我比主人知道得更清楚；如果有银柜，我也知道钥匙收在何处。没人会看见我或是听见响动，常常过了好几天之后，他们才会发现钱财已不翼而飞！自然不会想到是盗贼所为！于是丈夫开始怀疑老婆，老婆又怀疑小妾……恐怕我引起过数不清的误会，把许多和睦之家搞得乱作一团！”掩嘴咯咯笑了几声，又厉声说道，“二位朋友，如今你们知道我的秘诀了！”

“着实精彩！”狄公赞道，“我即使嘴上不服，心里也得承认自己做不到如此地步。想来藏在暗处时，你总会学到不少房中秘事，还有床上玩的那些新鲜花样？”

昆山面上一阵扭曲，看去愈发丑陋不堪，嘶声说道：“少讲你那些下流的荤笑话！我恨死了女人，打心眼里瞧不起她们，还有那些下流男子和她们玩的龌龊把戏。我讨厌必须藏在卧房里的时候，听着那些淫妇对她们的蠢货丈夫叽叽咕咕甜言蜜语，卖弄色相，或是装腔作势，欲迎故拒，直到男子哭着喊着或是哄着骗着许给她们好处方才罢休。真是恶心透顶的……”说到此处，忽然住口不语，额头上沁出粒粒汗珠，用一只独眼盯着狄公，起身哑声说道：“明天午时，你我再会。”

昆山离去后，门扇刚一关闭，乔泰便嫌恶地叫道：“真是个地道的恶棍！为何老爷想要听他聒噪不休？”

“因为我想听他说说如何入室行窃，”狄公和缓说道，“或许可以得知外贼如何潜入滕夫人的卧房。另外，我还想对昆山的性情稍稍了解一二。遇事受挫后，一个人的心智能扭曲到何种地步，我也算是受教匪浅。”

“为何他对我们忽然这般亲热起来？”乔泰怒道。

“因为他打算敲诈冷谦，必须找到同伙，想来你我正是他需要的人。他知道我看去颇为体面，不但能获允进入冷谦的账房，还能与他讨价还

价，而你身强力壮，万一动起手来也不会吃亏，并且我们又是外乡人。他想要找到如此合意的两个泼皮无赖，可是不大容易，我猜测正是因此，他才不厌其烦地与我们搭讪。不过，他仍可能另有所图。我提出五五分账时，他立时便答应下来，此事让我有些意外，我本以为会与他费不少口舌讨价还价哩。无论如何，我们务必将昆山送入大牢，让他在那里度过余生，此君着实是个邪恶而危险的歹人。”说着抬手抹一下两眼，又道，“如今我要给仵作写一份官文，你去找找砚台和毛笔。什长即使只画点点叉叉，总也得用到这两样东西！”

乔泰在柜台后四处翻寻，总算找出一方肮脏破损的砚台和一枝秃头毛笔。狄公就着烛火，先烧去笔上的杂毛，又着实舔弄了半日，总算把笔头弄尖，再从袖中取出几张纸来，正是从滕侃的书桌抽斗里拿走的公文用纸和信封，提笔写下一封官书：

> 仵作亲启：四羊村内有一尸首，急需查验，本县命你即刻前往，不得有误。
>
> 牟平县令滕字

狄公将书信交给乔泰，说道：“我不想让仵作查验滕夫人的尸身，滕县令已是非常不幸，不必再让他知道其妻曾遭人奸污。明日一大早，你将此信送给集市中的大药铺掌柜，那地方轻易便可找到。我们从州府一路过来时，曾经路过四羊村，大约要走两个时辰，如此一来，仵作明天就可被打发出城了。”抬手用毛笔的另一端搔搔头皮，又道：“既然滕县令一片好意，让我代他理事，我就用他的名义再写一份！”说罢又取出一张纸来，写道：

> 军塞档房管事亲启：本县命你立即核查一刘姓什长，此人原属西军第三翼，脱队逃逸已有数载。务必将相关案卷写成摘录，交与持信者带回。
>
> 牟平县令滕字

狄公写罢后又交给乔泰，说道：“明天你找个时候，将此信送到兵营去。什长热心照料了我们几日，我们也得报答一二。常言说得好，‘不识房主，不可入住’。我们这就上楼去，看看客房是何模样！”

(1) 即支取银钱的字条。

九

狄公这一夜睡得极为不适。分给他二人的那间陋室里空空荡荡，只够放下两张窄窄的板床。狄公照常躺下，但是衣袍无法遮盖住全身，大批蚊虫不停地前来叮咬，一夜几乎不曾合眼。乔泰倒是找到一个稍好的法子，索性头顶门板，躺在两床之间的地上。透过薄薄的木头板壁，从其他房中传来此起彼伏的鼾声，不一时乔泰也加入其中，与众人合鸣起来。

天亮过后，二人起床下楼，厅堂内尚无一人，该店的住客们显然不惯早起。乔泰重又点燃灶房中的炉火，二人草草洗漱一番。乔泰为老爷沏好一壶热茶，出门去给仵作送信。狄公坐在一张角桌旁，独自饮着茶水。

石竹走下楼来，用拳头重重擂着柜台，唤醒了那名伙计，然后自去灶房中煮粥。过不多久，什长与四名手下也出门露面。什长拉过一张椅子，坐到狄公旁边，愤愤回绝了茶水，大声喝命石竹温一碗酒来，喝罢后方才心满意足，开口问道："兄弟，昨晚的事情办得如何？"

"那死去的女人定是一个阔太太，"狄公答道，"凶手一定也很有钱，因为女人身上的首饰竟然一样不少。"说罢从袖中取出耳环与手镯，放在桌上，"等我脱手之后，分你一半。"

"老天！"什长赞道，"跑去沼地一趟还真是值当！那女人显然是被与她同类的男人弄死的。你将这些好玩意儿脱手后，腰包定会变得圆鼓鼓的！想法子找出那混蛋来，你还可以敲他一笔，同时告诉他如果还想再杀别的女人，我请他离开此地，只管去别处动手。"

这时一个衣衫褴褛的乞丐进来，讨要一碗米粥，立在柜台旁狼吞虎咽地喝下后，对什长大声说道："掌柜有没有听到消息？县令夫人在沼泽地里被人杀了，尸体正送往县衙中去。"

什长拍案怒骂一声，又对狄公叫道："你说那女人是个阔太太，果然一点不错！最好赶紧寻出凶手来！先把他榨个精光，然后再送去官府。天呐，全县这么多人，偏偏死的是县令夫人！"

"为何你如此激动？"狄公惊问道。

"莫非你不知道那些朝廷命官是何嘴脸？若是你我的老婆被人杀死，报到官府去，衙役只会将我们痛打一顿，还说为何不照管好自家眷属。但是换成县令夫人，可就大不一样了！若是不能很快捉到凶手，全城就会布满官兵、巡察、刺史派来的密探，还有领着一帮手下的查案官，所有那些蝗虫一般的害人精，都管自己叫做王法。他们会把城里像过筛子一样细细篦上一遍，到处随便抓人，你我就不得不卷起铺盖赶紧跑路！正是因此，我才会这般激动，并且跟你说赶紧出去寻那歹人！"说罢盯着酒杯郁郁出神。

狄公说道："既然凶手也是跟县令夫人地位相同的人物，这事可不太

好办。”

“那人定是她的相好！”什长怒道，“什么大家贵妇！她们扎的裤带，比我们手下这班淫妇还要松哩！那厮厌烦了县令夫人，她就大闹起来，于是兜头给她来了一下，全是老一套！我这就叫手下全都过来，命他们看看这几样首饰，然后自会找到那淫妇曾在何处与我们县太爷的表兄表弟之类鬼混过，帮你查出那狗娘养的到底是谁。”

为了迎合什长，狄公随口应道：“好个主意。”正在喝粥时，忽又抬头好奇地问道：“你的手下如何出去打探？他们又从没见过县令夫人！”

“他们会认得她的首饰，对不对？”什长不耐烦地说道，“这可是他们的老本行！要是你我遇见一个满身绫罗的女人经过，无论走路还是坐轿，常会设法偷看她是何模样。但是一个叫花子只会盯着她身上的珠宝首饰，早已习惯成自然，这可是他的饭碗！若是看见面纱后头有一只值钱的耳环，或是掀轿帘时手上戴一只漂亮的镯子，他便会估算一下值多少钱，若是货色上好，便心知值得跟上去。那女人可能会丢下一幅值钱的罗帕，甚至几个小钱。这些首饰都是上品，且是专门打制而成，我的手下很可能有谁见过。这下你懂了吧？”

狄公点点头，将首饰推到什长面前，心想这一番话着实有趣，不定以后办案时还可用到。此时乔泰进来，狄公看在眼里，对什长说道：“我先出去办一点私事，很快就会回来。”

二人朝集市走去时，乔泰问道：“莫非我们这就去县衙，向滕县令道出冷谦侵吞老柯财物一事？”

“不必那么着急！”狄公答道，“我们先去拜访冷谦，敲诈他一下，以证明昆山的说法到底是虚是实。”

乔泰目瞪口呆，无言以对。只听狄公又道：“若是冷谦任由我们敲诈，则意味着承认自己犯下欺诈之罪。不过，必须想到另一种可能，即昆山使出诡计来愚弄我们。我要看看冷谦有何反应，若是认为可以再下一程，自会示意你动手。”

乔泰听罢点头，一心指望会有好事发生。

冷记银铺坐落在集市中一个热闹的拐角处，是一幢占地颇大的二层房舍，门面十分引人注目。正门朝着大街，内有一道长逾两丈的柜台，十来个伙计正忙于接待众多主顾，或是戥称银锭，或是为珠宝估价，或是兑换铜钱与银两。一片嗡嗡低语之上，犹能听到单调的唱数声，却是两名账房先生在查验账目。

柜台尽头有一张高桌，后面坐着主事，正在拨打算盘。狄公走上前去，将名帖推到木头格栅前，彬彬有礼地说道：“冷先生如果方便，敝人想与他私下里说几句话，只因想要转一笔钱，数目颇大。”

主事疑惑地打量着二人，询问是何种交易，于是狄公编出一套有关米市投机的说辞来，听去头头是道。那主事见狄公言语温文，越发信了三分，提笔在名帖上写下几行字，又叫来一个小童，命他送上楼去。不一时小童转回，道是冷谦愿意面会沈先生及其随从。

冷谦仍是一身齐整的白色丧服，坐在一张硕大的朱漆桌案旁，正与两名伙计议论事务，尚未议毕，抬手一指窗前茶几旁的两张高背座椅，一名伙计立即上前为客人倒茶。狄公从旁打量，只觉冷谦看去面色苍白、忧心忡忡，又环视屋内，一眼看见冷谦身后的墙上挂着一幅硕大的莲花图，还题有一首长诗，字迹颇为潇洒，坐在此处，只能看见落款为“愚弟德”，分明正是冷谦之弟冷德的手笔。在衙院中曾听看众说过，此人是个画师，半月前刚刚去世。

冷谦打发两名伙计出去，转身招呼客人，神采奕奕地询问有何贵干。

“冷先生，此事关系到一千两黄金，要转让其中的一部分，”狄公徐徐说道，“这便是最要紧的相关文书。”说罢从袖中取出一页纸来，放在桌上。

冷谦立时面如死灰，死死盯着那一页纸，惊骇万分。狄公暗自松了一口气，对乔泰点点头。乔泰起身离座，重重走到门口，闭门上闩，又行至窗边关起遮板。冷谦看着乔泰的一举一动，眼中流露出惊恐之色。待乔泰在冷谦的座椅后站定，狄公接着说道：“我手里自然还有其他部分，好大一本账簿哩。”

“你是如何弄到手的？”冷谦屏息问道。

“照直说吧，冷先生！”狄公斥道，“我们也不必扯东扯西的！本人并非蛮不讲理，你已看过我的名帖，知道我是一名商行经纪，自然希望能分到一笔佣金。据我算来，你从中弄到了大约一千两黄金。”

“你想要多少？”冷谦的声音变了调。

“只要七百两，”狄公和缓说道，“留给你的相当不少，足可重振旗鼓。”

“我要去官府告发你！”冷谦低声咕哝道。

“我也要去官府告发你！”狄公殷勤说道，“如此一来，你我就算是打个平手。”

冷谦忽然抬手捂住脸面，哭叫道：“这是天罚！老柯的鬼魂缠上我了！”

只听有人叩门，冷谦刚想从座中跃起，不料乔泰已将一双大手重重放在他的肩上，按着他重又坐下，又附耳低声说道：“还请少安毋躁！不然对贵体不利！叫他们走开！”

“过后再来！这时别打搅我！”冷谦驯顺地大声说道。

狄公缓捋长髯，从旁打量了冷谦半日，此时开口问道：“既然老柯并不知道你骗他的钱，为何怕他的鬼魂缠住你？”

冷谦惊恐地望了狄公一眼，喘息说道：“你说什么？你告诉我，那信封是开口的还是封口的？”

狄公完全不解其意，不知冷谦情急之下说些什么，自己曾以为那账

簿多半是昆山从冷家偷来的，但是事情显然要更为复杂，于是沉思说道："让我想想，当时并没十分留意……"听去那账簿必是装在一只信封里，很可能是上了封的，便说道："想起来了！是封着口的。"

"谢天谢地！"冷谦出声叫道，"并不是我害他送了性命！"

"既然你已说了不少，不妨原原本本道出始末！"狄公冷冷说道，"我已对你说过，我这人通情达理，想要与你商议此事。"

冷谦揩去额头的汗水，如今能将这心中的隐忧对人和盘托出，显然大感轻松，开口叙道："我一时糊涂，犯下了一个大错。老柯邀我去赴宴时，叫我将他的一沓文书也带去，想要核对一下。我将文书放入一个信封内，封上了口，塞入胸前的衣襟里。但是到了柯家之后，我忘了交给他。宴席吃到一半时，就在老柯发病之前，他问起此事，我伸手去摸时，却误将装着自家账簿的封了口的信封递给他，我一向揣在身上，大小分量都与另外那只装有文书的一模一样。等老柯回房服药时，我才发现铸成大错，后来见他跳入河中，我自然以为是他在卧房中打开信封，结果发现最亲密的朋友居然一直在欺骗他，一时心生绝望，所以自寻短见。近两天里，这可怕的念头一直挥之不去，令我夜不能寐，我……"说罢郁郁摇头。

"如此说来，你也不必抱怨我们拿走一部分钱了！"狄公说道，"想来你正打算这几天悄悄离开此地？"

"确实这么打算过。"冷谦答道，"若是老柯没死，数日之内我便会离去，留给他一封书信说明原委，并恳请他的原谅。我需要九百两金子来偿还债务，打算用余钱远走他乡，重整旗鼓。老柯死后，我想让县衙赶紧登记备案，如此一来，我就能打开老柯的银柜，我知道他在那里存了二百两金子。但是如今，我不得不尽快离开，那些债主们也就拿不到钱了。"

"我不想耽搁你过久，"狄公说道，"你我的交易很简单。你将金子存在何处？"

"存在天雨金铺里。"

"好！"狄公说道，"写两张批子，每张三百五十两，从天雨金铺提钱，并署名盖印，收票人的名字空着。"

冷谦拉开一只抽斗，取出两张盖有银铺印章的大纸，又摸过一支笔来，写好批子。狄公拿过一看，见事事妥当，便纳入袖中，说道："可否借你的纸笔一用？"

狄公一转座椅，使得冷谦看不见自己所写的字句。乔泰依旧站在冷谦的座椅后方。

狄公将纸张铺在茶几上，用醒目的字体写下一封短笺：

滕兄台鉴：还请派人立即前往冷记银铺，捉拿冷谦，此人犯有欺诈之罪，与柯志元之死大有干系。其中详情，容后再叙。

愚弟狄仁杰再拜

狄公取了一只店铺信封，装入写好的短笺，掏出随身携带的私印封了信口，起身说道：“冷先生，我这就告辞了！半个时辰之内，你不得走出贵店一步，我的帮手会在街对面盯住你。若想要提前离去，怕是会对贵体不利。说不定你我还会见面！”

乔泰打开房门，二人下楼而去。

走到街中时，狄公将书信交给乔泰，又加上一张沈默的名帖，命道：“你赶紧跑去县衙，越快越好，务必将此信送到滕县令的手中！我这就回凤栖酒楼。”

十

狄公走入凤栖酒楼，见什长站在柜台旁，正与一个身穿破烂长袍的老头儿说话，伙计为二人倒酒。石竹盘腿坐在旁边一张板凳上，修剪着脚指甲。

“兄弟到这边来！”什长叫道，“有个好消息告诉你。且听听这老家伙怎么说！”

老头儿两眼红肿流泪，凄惨地看了狄公一眼，一张瘦脸饱经风霜，皱缩得如同干瘪的苹果一般，揪一揪蓬乱油腻的胡须，哭腔哭调地说道：“我一向站在西门左边的第二个街角处，第四幢房子是一家秘密行院，不过品级很高。我在那里常常能得到不少钱。”

“那地方很不错，”石竹说道，“我运气好的时候，曾经被人带去过一两回。”

老乞丐转过头去，眯起两眼打量一下石竹，恼怒地说道：“我见过你！下次叫你的主顾多给我几个铜板，两文钱也太少了！告诉他我至少想要四文钱。若是大爷们出门时一脸喜气洋洋，我还会拿到更多哩！”

“说正经事！”什长喝道。

“好好。那淫妇去过两次，就戴着你给我看过的耳环，面上罩着纱巾，我看不见她的脸，不过确实看见过纱巾下面露出的这两只耳环。她和一个年轻后生一同出来，看见我时，对那后生说道：‘给这可怜人十个铜板吧。’于是那后生就听命照办了。”

“你不必这么吃惊，”什长对狄公说道，“这些叫花子能挣到不少钱！不定哪天你自己也可以试试！”

狄公勉强咕哝了一句，此事着实出人意料。除掉那最不可能发生的情形——即牟平城内另有一副同样的耳环——滕夫人必是暗地里有个相好，此事不但不可能，而且完全不可思议！狄公对老乞丐厉声说道：“你能肯定那女人确实戴着一模一样的耳环？”

“你瞧这儿！”老头儿愤愤说道，“我这两眼只在刮大风时会有些流泪，不过我敢打赌比你看得更好！”

“风泪眼很是在行，”什长不耐烦地说道，“兄弟只管出去打探那年轻后生，那人便是你要找的凶手！风泪眼，他看去是何模样？”

“只是个衣着体面的年轻后生而已，有点像个酒鬼，因为面颊上有两片红斑。从没在别处见过此人。”

狄公缓捋长髯，对什长说道：“我这就出去，问问那宅子里的人。”

什长听罢哈哈大笑，戳戳狄公的肋条，说道：“你以为自己还是衙役班头？把人都抓来扔进大牢，他们就会老实招供！你要是去那里找老鸨问话，你以为她会怎样？难道不会当场撵你出去？”

狄公咬住口唇，情势发展得太快，自己已然犯下大错。什长又正色说道：“要想从那里打探消息，唯一的法子是带上石竹去租一间房，这才管用！那些人都认识她，没人会起疑心。即使查不出凶手，至少也能跟着姑娘长些见识。她可是十分在行的，对不对石竹？而且还不必破费哩！”

“你总得花上几贯铜钱，”石竹懒懒地说道，“那地方可不便宜。即使我不收你的钱，到时候你我也得见机行事。在家里我可以陪你们，不过出门做事就不一样了。”

“这个不必担心，”狄公说道，“我们几时能去？”

“午饭以后，”石竹说道，“那些地方午后才会开门。”

狄公敬了什长与老乞丐一杯酒。老乞丐开始长篇大论地讲述以往的几桩离奇遭遇。一时乔泰回来，也从旁坐下，众人一同喝过几巡，石竹去灶房里预备午饭。狄公对乔泰说道：“今日午后，我要带那姑娘去西门附近的一个好地方。”

“你出去鬼混之前，最好先把正事做完！”一个阴郁的声音在身后响起。原来是昆山溜了进来，脚上穿着毡底鞋，走路时全无声息。

“你我说过的事情，我已经办妥了。”狄公对昆山说道，“来来，随我们同去饭馆，理应请你吃上一顿！”

昆山点点头，三人一道出了凤栖酒楼。

在下一条街中，三人找到一家小饭馆。狄公拣了一张离他人稍远的桌子，叫了一大盘猪肉炒饭、腌菜和三壶酒。伙计刚一走开，昆山便急急问道：“冷谦出钱了没？我们得抓紧些，我听说官府刚刚派人把他捉去了。”

狄公从袖中默默取出两张批子，昆山惊喜难抑，低低地叫了一声，伸手过来欲拿，狄公却又迅速收回袖中，冷冷说道：“朋友，别着急！”

“你想反悔不成？”昆山威胁道。

“昆山，你骗了我们！”狄公厉声说道，“你说的那一番话，好像只是敲诈一个骗子，却没告诉我们此事与一桩杀人案有关！”

“胡说八道！”昆山嘶声说道，“什么杀人案？”

“就是所谓的柯志元自寻短见！”

“我对这事一无所知！”昆山怒道。



昆山动怒拂袖而去

“你这厮最好实话实说！”乔泰叫道，“我们可不想当替罪羊！”

昆山张口欲言，见伙计送酒菜过来，便暂且按下不提，等伙计走后，开口怒骂道：“居然耍这种卑鄙的勾当！告诉你，把那批子给我！”

狄公拿起筷子，自顾盛满一碗饭，吃了几口，徐徐说道：“你先给我账簿，再老实说出是何时何地如何得来的，然后就把批子给你，不能乱了次序。”

昆山一跃而起，推翻座椅，怒气冲冲地叫道：“你这下作的骗子，且等着吧！”

乔泰抓住昆山的胳膊，一把将他拽回，对狄公说道：“我们带他回去，大家上楼清清静静地说话！”

昆山猛地一扭，挣脱出来，口中咒骂一声，俯身对狄公切齿说道：“你会后悔的！”

乔泰意欲站起，不料狄公说道：“让他走！我们不可在此处吵

闹！”又对昆山说道：“你知道该去哪里找我们，也知道如何能拿到你的那一份！”

“我当然知道！”昆山厉声说罢，转头离去。

“让那恶棍走掉，怕不怕有些不妥？”乔泰疑惑地问道。

“等他冷静下来，想起了他的金子，自会再度现身。”狄公说罢，看着一大盘冒尖的炒饭与三壶酒，又道，“我们拿这些吃食怎么办？”

“老爷最不必担心的就是这个！”乔泰咧嘴一笑，操起筷子大嚼起来，炒饭很快便被吃了下去。

狄公并不觉得肚饿，心不在焉地转着手中的酒杯。滕夫人幽会一事着实出乎意料，不得不小心谨慎，千万不可轻举妄动。自己在酒楼中已犯过大错，如今也开始担心对待昆山的方式是否得当。那厮十分危险，自己对他知之甚少，甚至连他平日在何处藏身都不知晓。想到如今数案并发、事尤繁剧，狄公不禁心中惴惴。

桌上的三壶酒水，狄公只喝了一杯，余下的全被乔泰灌入肚内。只见他抹嘴说道：“好酒好酒！今日午后，还有什么事叫我去做？”

狄公用热手巾揩揩胡须，说道：“你去一趟军塞，设法弄到有关什长的记录。眼下这几桩案子，看似与他全无干系，不过我已深知不可将任何事视为理所当然！过后你再去拜访算命先生卞鸿，就是警告过柯志元本月十五乃是大凶之日的人，查明他到底是真正料事如神，还是一个骗子，并问他是否认得昆山。你可设法让他多谈论老柯几句。老柯之死仍是一个谜，令我最为起兴。”

狄公付过饭钱，二人一路踱回凤栖酒楼。

十一

石竹正在等候狄公。她已换上一条深蓝衣裙，披一件黑丝外褂，乌发挽成单髻，虽则脂粉粗陋，看去仍是颇有几分妩媚。

大厅内空空如也，石竹道是众人皆去楼上的房中各自歇息。

“我也学他们的样儿略睡一阵，”乔泰说道，“喝下那些酒水，此时颇觉头晕！不过我更乐意睡在这里。”说罢躺倒在旧藤椅中。

狄公与石竹出门而去，街中十分酷热。

石竹走在狄公身前几步，依照习俗，妓女引着客人时便是如此走法。若是夫妻同行，情形则正好相反，女子会跟在男子身后。

石竹抄了几条近道，二人很快行至一条僻静的街中，两旁皆是中等人家的宅院，看去殷实富足，退职还家的店主掌柜们似是聚居于此。石竹停在一扇黑漆大门前，此处丝毫看不出像是一座行院。

狄公抬手叩门，出来一个身着黑绸长裙的胖妇人。石竹上前开腔搭话，道是想租一间房，这便显出是她提议客人前来，因此可得到一份抽头佣金。

胖妇人满脸堆笑，将二人引入一间小花厅内，道是整整一下午，二人都可享用最好的上房，须得付三贯铜钱。狄公执意不肯，与那妇人讨价还价了大半日，终于说定两贯，如数照付后，被一路领到楼上，转入一间华丽而阔大的房内。待妇人出门离去，石竹说道：“这是整座宅子里最好的一间房。县令夫人定是在此与相好幽会。”

“我们得仔细查看一番！”狄公说道。

“你且等等。那女人很快就会回来送茶，别忘了给她几个赏钱，这是规矩。”石竹见狄公意欲坐在茶几旁，又闲闲说道，“我不知你有何想头，不过我们最好换上睡衣。这里的人都很眼尖，要是我们的举止与其他客人不同，会令他们起疑心的。”

石竹走到梳妆台前，先解下外褂与长裙，又脱去阔腿裤。狄公也脱下外袍，换过干净的白纱睡服，那睡服就挂在床边的朱漆衣架上。石竹一丝不挂站在梳妆台前，毫不在意地自顾梳洗，正是烟花女子常有的做派。狄公见她身段十分窈窕，后腰处却有几道纵横交错的白色疤痕，不禁生气地问道：“是谁虐待过你？莫非是什长？”

“不不，”石竹漠然说道，“这事已过去一年多了。我被卖进妓院时已有十六岁，并不是小孩子，我不喜欢干那活儿，因此时常挨打。但是我运气很好。有一天，什长前去院里，一眼看中了我，对主家说想要出钱买下。主家拿出我爹签的卖身契给什长过目，身价是四十两白银，”说话间转身穿起睡衣，系上丝绦，微微一笑，接着叙道，“他正要算入其他必付的开销时，什长从他手中一把抓过契纸，说道：‘好，就这么说定了！’主家张口要钱，什长却瞪着两眼说道：‘我刚才明明给过你了！莫

非你想说我是骗子不成？’你真该瞧瞧主家那一副苦相！不过他还是勉强做出笑脸，结结巴巴地说道：‘是是，先生，多谢，多谢！’于是什长就带着我出门而去。我那主家知道他要是去行会或县衙告状，什长定会领人把妓院砸个稀巴烂。我果然十分走运，什长虽说脾气暴躁了些，不过心肠很好。我并不在意那些伤疤，说来也是做生意留下的印记！”

狄公听她叙说时，拉开梳妆台的抽斗一一看过：“这里面全是空的，什么东西都没有。”

“你指望会有什么？”石竹反问道，在大床的一角坐下，“凡是来这里的人都十分小心，不想留下任何暴露身份的东西。他们知道这些地方有时也会敲诈客人。最值一看的是床里那些题诗和题画。我听说他们不用真名，不过你能读懂字句，没准儿可以瞧出一点蛛丝马迹来。”

这时胖妇人端着一只大托盘进来，盘内有一壶茶和几片水果甜食。狄公抓了一把铜钱递过，妇人含笑退下。

石竹拉开床帷，进到床内，狄公摘下帽子放在茶几上，也跟着进去，盘腿坐在洁净的苇席上。床内本就是一个小房间，三面皆有乌木雕花板壁，头顶高处悬着帷幔。石竹跪在后墙边，将一根发针小心地插入木头板壁的缝隙中。

“你在那里做什么？”狄公好奇地问道。

“我将这秘密窥孔的开口处堵起来。”石竹答道，“如今时候尚早，想必不会有人来偷看，但也不敢说定。无论如何，还是不要让旁人发现我们在做什么。”说罢坐在狄公对面，背靠一只大枕头。

狄公心想真是又长了见识，虽说与大夫人成婚之前，自己也曾偶尔结识过京师里的名妓，不过对于烟花粉头出没的下等行院和其中的淫邪伎俩，却根本一无所知。狄公手捻颊须，抬头逐个儿打量壁上的诗画，嵌板有方形也有圆形。这合欢床通常装饰着带有教喻训导意味的诗画，暗示男婚女嫁作为人伦之本的重要，或是描绘古时德行出众的夫妻。然而此处的诗画自然更为浮艳，文人墨客来到行院妓馆中，即兴写下几行或是画下几笔，只为自行消遣取乐。书画若是颇可一观，便会保留下来，一旦年久褪色，则会除旧换新。狄公看见有一组对句，字迹灵动，显然出自文人学士之手，不禁出声念道：

勿使生汝之门，
而成死汝之户。(1)

狄公点头说道：“虽然写得粗鄙，奈何却是实情。”忽然坐直起来，只见有一首绝句，前两行字迹秀逸脱俗，与冷谦店内墙上挂的莲花图中的题字一模一样，后两行则是蝇头小楷，正是大家闺秀的笔法，未有署名，于是缓缓念道：

逝者如斯叹华年，
点点落红已渺然。

狄公再朝后看，又接着读道：

娇花在手终枯槁，
任它漂去莫流连。

依照作诗的规矩，男子先写下前两句，再由女子续完，合成一首。此诗用落花和短暂的尘世欢娱来暗指偷情。老乞丐说过滕夫人的相好是个衣冠楚楚的年轻后生，并且面颊通红，那红斑可能并非由于酗酒，却是肺痨病的症状，冷德正是死于此症，他对莲花的偏好也可看作是另一个证据。狄公对石竹说道："这首诗很可能就是滕夫人与其相好一起写下的。"

"我不大懂得意思，"石竹说道，"不过听去似乎很悲伤。你能认出她那相好的笔迹？"

"能认得出。不过，即使我猜得不错，对于追查凶手也是无济于事。写下前两句的年轻后生已经死了。"狄公说罢思忖半晌，又道，"你最好这就下楼去，设法让那妇人说说这一对男女是何模样。"

"你就这么急着赶我走？"石竹立时回道，"多少再忍耐一阵，我们总得装装样子。"

"实在对不住！"狄公说着歉然一笑，没承想这姑娘竟如此灵慧善感，话也甚是在理，连忙又道，"我虽然心里有事，不过还是很乐意有你做伴。你将那茶盘端来如何？我们可以一起吃些茶点，再说上几句话。"

石竹默默下床，端过茶盘放在二人中间的床席上，倒出两杯茶水，吃了一块糖果，忽然开口说道："此刻你又能坐在床上，就像家里的床一样舒服，定会觉得十分受用。"

"这叫什么话？"狄公猛吃一惊，"家里？你明明知道干我们这一行都是无家无业的！"

"少说这些鬼话！"石竹恼怒地叫道，"你装得倒是像模像样，不必担心什长他们看出破绽来。不过，你我同坐在一张床上，我以前又做过这一行，你还能骗得过我去！"

"你这话是何意思？"狄公不禁有些着恼。

石竹倾身过来，伸手拽下狄公的衣袍，在他肩头摩挲几下，轻蔑地说道："瞧这光溜溜的皮肤！定是每天洗浴，再涂上名贵的香膏！头发又黑又亮，你想让我相信是风吹日晒来的？你虽然身体健壮，但是肌肤白皙，又不见一处疤痕，身上那些腱子肉全是和别的公子哥儿们耍拳弄剑练出来的！还有你对我那不屑一顾的做派！你可能觉得我并不值得多看一眼，不过我得告诉你，换作一个正经强盗或歹人，断不会与我这般对面坐着安稳喝茶！他们难得有机会遇到像我这样的女人，即使有事在身，一旦见我脱下衣裤，定会立时扑上来亲热一番，天大的事情也等到以后再说！他们可不会像你这般浑不在意，你家里自有四五个大小老婆整天围着讨好，从早到晚服侍得你舒舒服服，个个身上喷着贵重的香

粉，背后不会有难看的疤痕！我不晓得你是什么人，也并不关心，不过我不会因为你那副傲慢的态度而觉得羞辱难堪！”

这突如其来的一席话，令狄公大感意外，一时竟不知该如何作答。只听石竹又愤愤说道：“既然你和我们不是一类人，为何要来暗中窥探？什长是个好人，又对你十分信任，你为何要监视他？等你回到自己那群人里，想要拿我们取笑不成？”说着怒而落泪。

“你说得不错，我确是假扮作强盗。”狄公徐徐说道，“但并非为了寻开心。我本是官府中人，正在勘查一桩罪案，你和什长虽不知情，却给了我许多帮助。至于你说我和你们并不是一类人，这话却是大错特错。我曾发誓要为国尽忠、为民效力，其中既包括刺史夫人，也包括你，既有当朝宰相，也有你们什长。石竹姑娘，我们华夏子孙全都是一家人，这是无比荣耀之事。作为开化明理的中国人，我们与其他异族蛮夷完全不同，他们只会彼此仇视、自相残杀。不知我说明白了没有？”

石竹闻言点头，稍稍平静下来，用衣袖揩揩脸面。

狄公又道：“还有一句话，望你能相信我，你是个令人动心的女子，容貌俏丽，身段窈窕。我要不是此刻心事太多太多的话，你对我青眼有加，我定会十分欢喜！”

“这话未必是实，不过听去倒还挺入耳。”石竹淡淡一笑，“你看去很是疲倦，不如躺下，我来替你打扇。”

狄公平躺在柔软的苇席上，石竹让睡袍从肩头滑落，取下挂在床角的蒲扇摇动起来。狄公很快便沉沉睡去。



入行院狄公探消息

狄公一觉醒来，石竹已穿戴齐整，站在床前，开口说道：“你睡了一大觉，我去楼下和那妇人谈了半日。她分给我一笔不小的好处，我要拿来为自己买件礼物！”

“我睡了多久？”狄公急忙问道。

“一两个时辰左右，妇人说你一定用情很深。她告诉我那一对男女来过两次，和风泪眼说得一模一样。女的身材纤弱，不过举手投足很有气派，定是一位贵夫人。男的也是大家出身，不过不算身强力壮，咳嗽得很厉害，出手很是大方。她还说每次二人来时，都有人跟踪。”

“跟踪是何意思？”

“跟进这院中，再跟到这间上房！那一对男女每次上楼后，过不多久，便有一人跟来，付了一大笔钱，为的是通过窥孔偷看床内。”

“那人是谁？”狄公屏息问道。

“你还指望他留下名帖不成？听说他又高又瘦，拉起项巾蒙住下半个

脸面，只露出两只眼睛，因此说不出样貌如何，说话也变得闷声闷气。不过定是个知书达理之人，很有些官家气派，走路时跛着脚。”

狄公手持衣物，呆立在地一动不动。此人非是别个，只可能是滕县令手下的师爷潘有德！狄公默默套上衣袍，系好腰带，摸一摸衣袖，对从旁相助的石竹小心说道：“多谢你帮了大忙。还请收下这点……”

“打探消息不必让你破费！”石竹断然说道，“不过以后你想带我再来这里的话，我也不会介意。我敢说你会令女人十分快意——至少等你心里不必琢磨其他事情的时候。然后你可以付给我六十文钱，若是想过夜，就一百文。我出门做生意一般都是这个价。”说罢出门而去。

二人走到楼下，胖妇人正在等候，又谄媚地恭送至门口方罢。

狄公站在街中，对石竹说道：“我得去城北一趟，到了晚饭时候，你我店内再会。”

石竹对狄公讲述了一番如何走法，于是二人分手道别。

(1) 此句的出处详见译后记。

十二

狄公从正门走入牟平县衙，将沈默的大红名帖递给一名守卫，让他送交潘师爷，同时给了一点赏钱。过不多久，只见一名衙吏走出，引着狄公经过公廨，直奔师爷的吏舍。

潘有德将一摞公文推到一旁，请狄公坐在对面，端起桌上的大茶壶，倒了一杯茶水，心烦意乱地说道："沈先生定已听说了那不幸的消息！老爷悲痛欲绝，几乎心神大乱，令我十分担心。今日一早，他忽然下令捉拿钱庄掌柜冷谦。冷掌柜是当地名流之一，如今全城都在议论纷纷！但愿老爷没有弄出差错来……今天事事都不对头！连尸检也做不成，因为仵作居然离城而去，连招呼都没打一个！那人一向行事谨慎！"忽然回过神来，连忙问道："沈先生今天想必游得颇为尽兴吧？可曾去过关帝庙？午后怕是十分酷热，不过——"

"我去了一个很别致的地方，"狄公插言道，"在西门左边第二条街上。"说罢紧紧盯着潘有德。

潘有德一脸茫然不解，"第二条街？哦哦，我知道了！想必沈先生记错了一点，说的应是第三条街！不错，那里有一座古寺，年代久远，难得一见，三百年前由天竺僧人修建而成……"

狄公任由潘有德滔滔不绝地讲述始末，心想此人若是真去偷窥过那一对男女的话，定是极会做戏，待潘有德叙罢古寺的历史渊源，方才说道："我不想占用你太多工夫，滕夫人被害一案定会令你十分忙碌。关于凶手，可有没有什么线索？"

"据我所知，尚且没有。"潘有德答道，"不过老爷可能知道更多些。查案全由他一人主管，当然完全可以理解，非得捉住杀害自己妻子的凶手不可！真是一出惨剧，太可怕了！"

"对于他们的朋友来说，也是一个令人伤心的消息。"狄公议论道，"滕夫人既会作诗，想必也加入了本地的女子诗社吧？"

"看来沈先生对滕县令滕夫人并非十分了解！"潘有德说着微微一笑，"他们极少外出。老爷自然有许多公务要与外人会面，不过除此以外，他很少与人来往；在本地士绅中也没有什么知交好友。他认为县令理应处事公正、不偏不倚，与当地不可有任何瓜葛。滕夫人也很少出门，只是定期去她孀居的姐姐家中小住几日。她的姐夫曾是一个田主，十分富有，去世时年纪很轻，只有三十五岁，身后留下一个三十岁的寡妇和北门外一座豪华的田庄。那里的空气对滕夫人颇为有益，家中侍女说夫人每次回来都神清气爽、兴致勃勃。最近大半个月里，夫人看去面色苍白，十分悲伤，身体很不好，本该再去田庄里散散心的……谁承想她竟然离开人世了！"

狄公稍停片刻，决意再试探一回，随口说道："我今天走进一家店铺，碰巧看见一幅冷德的画作。他是个本地画师，听说与滕夫人熟识。"

潘有德面露惊异，很快接口说道："这我倒是不知，不过很有可能。我想起来了，冷德是滕夫人姐夫的一个远房亲戚，他也时常去田庄里，想来定是在那里见过滕夫人。可惜他年纪轻轻就已病逝，听说天赋甚佳，花鸟画非常出色，尤其擅画莲花，笔法很是新颖别致。"

狄公心想这真是毫无进境，虽已知道那一对情人在何处幽会，不过仍是没能说到正题上，即神秘的跟踪者到底是谁。行院老鸨口中所述的那人似乎正是潘有德：身材瘦高，很有官家气派，还跛着脚……狄公决意最后再试探一回，于是倾身朝前，低声说道："潘先生，昨天你讲了很多本地的名胜古迹，那些地方白天看起来倒是颇有趣味，不过到了晚间，一个孤单旅人的思绪自然就转到了……更为时新的才艺，更为触手可及的风姿艳色上。本地无疑会有些地方，能找到迷人的女子……"

"对于那些轻浮的行乐之所，敝人既无兴致，也无闲暇，恕我难以奉告。"潘有德冷冷说罢，心想此人虽然粗鄙，毕竟由刺史介绍而来，便又勉强笑道，"我早早成婚，家中有两房妻妾，还有八子四女。"

狄公心中沮丧，这些状况无疑表明潘有德不可能是个心理扭曲的偷窥者，那神秘的访客定是另有他人，其身份尚且不得而知。或许滕夫人的诗作会提供一点线索。狄公喝完茶水，又道："身为一介商贾，我不敢说深谙诗文之道，不过向来对滕县令的诗作十分景仰，但还从未拜读过滕夫人的诗集。不知从哪里能寻到一册？"

潘有德撇一撇嘴，答道："这可难了！滕夫人生性最是多愁善感，又极为谦逊。老爷曾告诉过我，他时常劝说夫人将诗作结集刊印，但是都被夫人一口回绝，因此只得打消了此念。"

"实在可惜。"狄公说道，"我很想拜读她的大作，回头向滕县令悼亡慰逝时，也好说几句称赞的话。"

"不定我可以帮你一二。"潘有德说道，"六七天前，滕夫人给我了一册诗集抄本，由她亲手誊写而成，注明要我核对其中提及的牟平名胜有没有错处。我正准备将这集子还给老爷。若是沈先生想看，此时便可一观。"

"好极了！"狄公赞道，"我就坐在窗边翻看，潘先生自可继续忙碌！"

潘有德拉开抽斗，取出一本厚厚的书册，用朴素的蓝纸装订而成。

狄公坐在窗边的座椅中，先迅速浏览一遍，字迹果然与自己在行院中看见的后两行一样工整，只是略有不同。这一点倒是不难解释，这抄本是在安静的书房里精心写下的，而墙上的题诗则是幽会时匆匆提笔书成。

狄公从头细读起来，很快便被精彩的诗篇吸引住了。身为孔门儒生，狄公一向认为诗歌只应为伦理教化服务，这一看法不免狭隘，年轻时曾作过一首劝农的长诗，对于抒情写意、感时伤怀之作很少发生过兴趣，但是不得不说滕夫人对文字的把握十分出色，比喻也很新颖，使其作品有种动人心魄的美感。她天生善于形容，通常只用一样事物来描述

一种心境或景象，但是仅用一词，便可概括出所有重要的特质。有些精彩的比喻，以前也曾在滕侃的诗集中见过，显然这夫妻二人在写诗时合作十分密切。

狄公将书册放在膝头，茫茫然望向前方，手捻颊须默默思忖。潘有德吃惊地朝这边瞥了一眼，狄公却浑然不觉，心中自问如此一位才华横溢的女子，饱读诗书，聪颖灵慧，又嫁了一个志趣相投的丈夫，生活幸福美满，为何竟会与人勾搭成奸？她将细微的情感诉诸笔端，写下如此令人心悦诚服的诗作，又怎会屈尊前去那般污秽下流的地方与人秘密幽会——那一脸假笑的老鸨，还有各种狡猾的伎俩——似是完全难以置信。若是与一个性情鲁莽的年轻后生忽而激情迸发，产生热烈而短暂的恋情——倒也并非完全不可能，女人终是一种谜一般的尤物，不过冷德与其夫滕侃应是同一类人物，情趣也很接近，此事于情于理都讲不通。狄公想到此处，不禁恼怒地揪一揪长髯。

忽然，狄公想起了笔迹的细微差别。与冷德秘密幽会的妇人，会不会不是滕夫人，而是其孀居的姐姐呢？她戴着滕夫人的耳环与手镯，不过姐妹之间常常会互相借用首饰。冷德既是一个远房亲戚，那年轻寡妇比起滕夫人来，定有更多机会与他见面，况且还有另外两个姊妹。想到此处，狄公问道：“滕夫人另有两个妹妹，是不是也住在北门外的田庄里？”

“据我所知，滕夫人只有一个姐姐，”潘有德答道，“就是那田主的遗孀。”

狄公将书册还给潘有德，赞道：“真是好诗！”如今可以确信冷德的相好必是那寡妇。她的笔迹自然也会与滕夫人颇为相似，这姐妹二人幼年时曾一同读书受教。很可能姐姐预备丧期一过便嫁给冷德，他们秘密私会虽然大悖伦常，不过却是与己无干，对于那跟踪二人的偷窥者，也不必再追究下去，自己以前全想错了。狄公长叹一声，站起身来，叫潘有德去通报滕县令。

狄公走入滕侃的书房，在桌案旁坐下，开口说道：“滕兄，你我明日便动身去州府。我已尽了全力，奈何仍是未能找出一点线索，以证明是外人闯入卧房杀害了尊夫人。你说得不错，果然是一场巧合，对此我深感抱歉。今晚我会设法想出一套合情合理的说辞，以解释尊夫人的尸身为何会在沼地中出现，并对未能及时上报这桩惨事承担所有责任。”

滕侃肃然点头，说道：“狄兄所做的一切，实在令我感激不尽！应该是我向你致歉才对，竟在度假消闲时将你牵扯进来！狄兄在此，对我实是莫大的安慰。你的同情理解与热心相助，令我没齿难忘。”

狄公深为感动。滕侃本来大可责备自己一番，因为自己不但对证据做下手脚、妨碍了办案，还应许过无谓的希望。心中忽又闪过一念：值得欣慰的是自己伪造官文，将仵作打发出城去，如今天气炎热，尸体很快便会腐烂，因此无法再做详细的尸检，滕侃也就永远不会知道他在杀妻之前有何行径了，总是幸事一桩。虽然这一点仍然十分古怪，但是实难揣测病人在癫狂发作时，会做出何等怪事来。

“滕兄，希望你给我一次机会，在另一件事上稍稍出力一二，便是柯志元自杀一案。我知道你会说自己身体不适，且已厌倦了我的设想，不过我碰巧发现此案的某些枝节颇可思量。冷谦不但牵涉其中，还亲口承认曾用欺诈手段从柯志元处骗来一笔巨款。正是因此，我才派人送信给你请求捉拿冷谦，刚刚听说你已立即照办。狄某才疏智短，滕兄竟如此信任有加，实在令我汗颜！不过相信在办理此案时，我不会令你失望！”

滕侃抬手一抹两眼，看去十分疲惫。“狄兄说得不错！我几乎已忘了此事！”

“想必你今天无心及此。若是同意让我与潘师爷出去勘查一番，当会十分感激。”

“狄兄只管放手去做！”滕侃答道，“你说我无心办理此案，确是一点不错。我一心想着明日见到刺史时应如何开口。狄兄真是体贴入微！”

狄公听罢颇觉难堪，表面看去，滕侃似是生性冷漠，但他含蓄的外表之下，竟隐藏着脉脉温情，以前猜测滕夫人会对他不忠，实在愚不可及。

“多谢滕兄！还请你对潘师爷道出我的身份，如此一来，我就可以与他一起查阅有关此案的官文记录了。”

滕侃一拍手，老管家旋即走入。滕侃命他去叫潘有德来。

听说狄公原是蓬莱县令，潘有德吓了一大跳，连忙为自己的态度简慢而告罪不迭。狄公截住他的话头，向滕侃道别离去。

潘有德引着狄公朝自家吏舍走去，兀自心绪纷乱。狄公见天色已晚，开口说道：“你我不妨出去走一走！若是你肯与我同去饭馆，再点上几味当地的特色菜肴，我自会十分高兴。”

潘有德连连推辞曰不敢受此美意，奈何狄公一力坚持，还说出门仍须扮作商行经纪沈默。潘有德只好点头应允，二人一同离开衙院。

十三

潘有德选了一家小饭铺，位于城内的一处高地，坐在阳台上，正好可以俯瞰月下的宜人景致。

潘有德点了姜汁烧鲜鱼、烤鹬、熏火腿、鹌鹑蛋汤和其他特色菜肴，果然十分美味。狄公想起乔泰此时正在凤栖酒楼里喝着淡薄寡味的豆面粥，心中不禁生出几分愧疚。

二人用饭时，潘有德先讲述了柯志元一案的前后情形，接着狄公叙说冷谦欺诈一事，包括昆山偷取了账簿与柯家银柜中的二百两金子，并暗示正是昆山敲诈冷谦，而自己让冷谦写下了两张批子，过后问道：“贵县衙院中可有关于昆山的记录？”

“没有，老爷。我从未听说过这名字！说来实在惊人！我在此地住了一辈子，却还不及老爷两天之内得知的消息多。”

“我也是机缘巧合。还有，听说柯夫人比柯志元要年轻许多，你能否说说柯志元何时娶她为妻，家中可还有别的妻妾？”

“老柯原有三房太太，”潘有德答道，“不过大太太和三太太在婚后几年便过世了，去年二太太也撒手人寰。那时老柯已年过花甲，家中儿女皆已长大成人、各自婚嫁，人人都以为他会娶个小妾照料自己，并就此过下去。谁知有一天，他去了一家曾有过生意来往的小绸庄，掌柜姓谢，已经故去，留下一个寡妇，想要继续操持生意，却弄得债台高筑。老柯一眼看中了她，非要娶回家中不可。起初人人都当成笑话讲，不料这位新夫人竟真是一个贤妻，把家事管理得井井有条，老柯胃病发作时，还日夜照料、不离床头。于是众人都服了老柯的眼力。”

“有没有传出过她品行不端的流言？”狄公问道。

“从来没有！”潘有德立即答道，“她的名声非常好，正是因此，我不敢提议召她来县衙作证。出事之后，我曾在柯家大厅内亲自问过她，自然是依照常规，让她坐在一架屏风后面，旁边有侍女陪同。”

狄公心想潘有德的称赞与乔泰的艳遇完全对不上榫，打定主意要见柯夫人一面，于是说道：“我想去看看惨事发生的地方。既然还有整整一晚的工夫，不如我们走到柯家去拜访一回。你就说我是个官员，暂时来县衙办事。”

潘有德点头说道：“我也想再去那里看一看，尤其是卧房。我们不会太过搅扰柯夫人，因为我听说她已将原先的卧房锁起，搬到西厢的小间去了。”

狄公付了饭钱，提议租一乘敞轿，潘有德却说自己虽然腿脚不甚灵便，但仍可走下山坡去，于是二人一路闲闲踱至柯家。

柯家门楼高耸，朱漆大门上饰有富丽的黄铜钉，两旁立着粗大的石柱。管家引着二人走入大厅，里面陈设典雅，摆有硕大的乌木古董桌

椅。管家送上茶点后，转去告知自家太太，随即带了一串钥匙回来，道是太太同意让二人入内查看。

管家手提一盏灯笼，引路穿过几道迷宫也似的幽暗回廊，来到一个小小的竹园中，四周围墙环绕，后方有一座低矮的房舍，又解释说柯志元之所以挑选这里住下，只因有一道宽阔的平台，可以俯瞰花园与河流。

管家取出钥匙，打开一扇厚门，头一个走入房内，点亮了正中央桌案上的蜡烛，说道：“若是需要再照得亮些，小人还可点起一盏大油灯。”

狄公朝四下打量，只见房内空空荡荡，没有几件家什，空气十分闷塞，显然这两天门窗一直紧闭，又走到对面的小门前，管家连忙上前开锁。狄公走下三级台阶，步入一条短短的过道，打开位于尽头的门扇，只见一座宽阔的汉白玉平台，前方正是花园，顺坡下去则是河岸。柯志元最后开晚宴的花园亭阁位于左边，阁顶的碧绿琉璃瓦在月光下闪闪发亮。

狄公在平台上静立半晌，欣赏着眼前美景，又原路返回，留意到平台的门扇虽然低矮，不过只有身量比自己还高的人才会将头撞在上面。狄公走回卧房时，只见一个女子靠墙而立，身材颀长，遍体缟素，一张鹅蛋脸端庄秀丽，年纪三十左右，虽然披着宽大的丧服，仍不掩窈窕身姿，双目低垂，看去气度尊贵，不禁心想乔泰的眼光还真是不赖！这厮的品位比结义兄弟马荣要强得多，马荣总喜欢那些聒噪粗俗的女子，实为不幸之事。

狄公躬身一揖，柯夫人微微颔首还礼。潘有德恭敬地介绍说这位沈先生临时来县衙有特别公干。柯夫人抬起一双明眸，朝狄公打量一下，转头吩咐管家退下，又示意二位客人坐在门旁窗前的椅子上，自己仍旧端立在地。狄公落座后，方才注意到柯夫人身旁另有一名侍女，年纪甚轻，仪态庄重。

柯夫人把玩着手中的雪白团扇，对潘有德凛然说道：“既然二位不辞辛苦前来勘查，小妇人理应亲自过问，务必使你们事事顺利。”

潘有德满口致歉，不料狄公插言进来，彬彬有礼地说道：“多谢夫人。我深知再来这惨剧发生之地，定会勾起你的伤痛。柯先生不幸辞世，我等若不是急于依照规章律例，尽快办完相关的一应事务，断乎不想惹得夫人难过。今日前来相扰，恳请见谅。”

柯夫人并未答言，只是庄容点头。狄公心想这女子身为店铺掌柜之妻，倒是很快学会了一副名门贵妇的矜持做派，便欣然说道：“且让我自行看看！”只见柯夫人对面靠墙处有一副硕大的床架，悬着朴素的蓝布帷幔，遮盖得严严实实，在她身后则是一摞常见的大红漆皮衣箱，雪白的墙面和石板地上空无一物。狄公不禁侃侃说道：“这屋里看起来家什很少哩，夫人。想必柯先生在世时会多摆几样？比如一张梳妆台，或是墙上挂着几幅字画……”

“先夫生性节俭，”柯夫人冷冷插言道，“虽有万贯家财，却丝毫不爱奢华，一向过得十分简朴。”

狄公拱手一揖，“这真是他品格高贵的明证。让我想想，还有什么需要查验的？”说话间眼光又落在衣箱上，“这里只有三只箱子，标着秋、冬、春，敢问那只装着夏季衣物的箱子去了何处？”

“我派人拿去修理了。”柯夫人疲倦地说道。

“明白了，”狄公说道，“通常看见的都是四只一套，如今少了一只，难免有些好奇。夫人，我想听你说说那天晚上在此处都发生过何事，将你记得的全部道来。我自然已看过案卷，不过……”

柯夫人忽然拿起扇子拍打什么东西，对侍女斥道：“跟你们说过多少次了，我不想看见房里有这些可恶的东西！还不快打……飞到那边去了！”

狄公见柯夫人忽然动怒，不禁吃了一惊。潘有德从旁安慰道：“只是一两只而已，夫人，可否让我……”

柯夫人听而不闻，只顾紧盯着正拿罗帕用力扑打苍蝇的侍女，不耐烦地叫道：“为什么不打？就在那边……快点！”

狄公颇有兴趣地看着柯夫人，忽然站起身来，用蜡烛点亮了旁边的大油灯。

“别点那油灯！”柯夫人叫道。

“为何不能？”狄公温颜说道，“我只想帮夫人看看哪里还有苍蝇。”说罢举起蜡烛朝房顶看觑。

“死者的房中照得过亮，未免有失尊重！”柯夫人冷冷答道。然而狄公并不理会，紧盯着天花板，缓缓说道：“这屋里有许多苍蝇，岂不是有些古怪？尤其是门窗紧闭已经整整两日。瞧，它们懒懒地停在那里，有了亮光，开始活动起来了！”



狄公亲查柯家卧房

狄公不顾柯夫人的异议，迅速点亮了油灯的四只灯芯，高高举过头顶，仔细打量天花板。柯夫人走到近前，紧盯着狄公的一举一动，面色变得苍白，呼吸也急促起来。

“太太不舒服吗？”侍女焦急地问道，柯夫人却毫不理会，眼见一群苍蝇飞下，围着油灯团团打转，不禁朝后退了几步。

“看，它们又朝下飞去，”狄公对潘有德说道，“灯光已经不能吸引它们了！”

潘有德望着狄公目瞪口呆，似是心想这县令老爷莫非昏了头不成。

狄公走到床前，弯腰细看地面，随即站起身来，似是对潘有德，又似是对柯夫人说道：“这事好生奇怪！苍蝇都落在床帷边上！”说罢掀起床帷，朝床下打量，“啊呀！我明白了，它们是对地板有兴趣，或者说是地板下面的什么东西。”

只听背后一声惊叫。狄公转身一看，柯夫人已昏倒在地，侍女连忙奔过来，屈身跪在一旁。狄公走到近前，低头注视着侧卧在地的柯夫人。潘有德忧心地低声说道：“她猝发了心病，我们必须……”

“岂有此理！”狄公对潘有德喝道，又对侍女命道，“别管她！你且过来，帮我将这床架推到那边去。潘师爷，望你也能帮一把手——这床怕是分量很沉。”

不料地面十分平滑，三人没费多少力气，便将床架挪到了窗边。狄公跪在地上细看青砖，从翻领里摸出一根牙签，在砖缝中刺戳几下，起身对潘有德说道：“有几块砖最近被人动过！”转头对侍女喝道：“你跑到灶房去，给我拿一柄厨刀和一把铁锹来，不可对其他人透露一句！过后立即回来，听见了没有？”

侍女吓得魂飞魄散，匆匆离去。狄公看着潘有德，肃然说道：“此计十分阴毒！”

“是是，老爷！”潘有德口中应道，两眼茫然，分明对此话完全摸不着头脑。狄公却并未留意，只是缓捋长髯，盯着地板出神。

侍女一时转回。狄公跪在地上，手持厨刀撬松了两块石板，下面的泥土很是潮湿，又拿铁锹移去石板，从旁摞成一堆，六块石板拼在一起，大约有五尺长、三尺宽。狄公卷起衣袖，开始挥锹铲土。

“老爷哪能做这活计！”潘有德骇然叫道，“我去叫几个用人来！”

“住嘴！”狄公喝道，只觉铁锹触到了一个柔软之物，接着再铲时，一股令人作呕的气味从底下直冒上来，泥土中露出一块大红漆皮。

“潘师爷，那只不见的衣箱就在这里！”狄公说罢，转身见侍女正蹲在柯夫人身侧，想要将人弄醒，于是冲她喝道：“你跑到门口去！告诉看门人，就说潘师爷命他立时去县衙传话，叫班头带四名衙役和女牢头即刻过来。你回来的路上，从家中佛堂里给我拿一把燃着的线香！快去！”

狄公揩揩汗湿的额头。潘有德看着躺在地上的柯夫人，面带忧色，胆怯说道：“我们要不要将她挪到舒服些的地方去？她……”

“不必，”狄公断然说道，“躺在冰凉的地上最好不过，她自会醒过来。她正是凶手的同谋，心里分明知道柯志元就被埋在这床下。”

“但是老柯明明跳进河里了，老爷。是我亲眼看见的！”

“他的尸体并没有找到，对不对？我告诉你，柯志元回房服药时，就在这间屋里被人害了性命。”

“那么跑出去的又是谁？”

“正是杀人凶手！”狄公将胳膊倚在铁锹上，接着又道，“这一计策十分高明。凶手将柯志元埋在这地板下面，穿戴上他的衣帽，在脸上涂满鲜血，然后跑出去奔上平台，又跑进花园中。你们都以为是柯志元从卧房里跑出来，看见一样的衣服和帽子，见他大喊大叫、满脸鲜血，全都吓了一跳，没人怀疑那并不是柯志元。他先是跑向凉亭，不过小心不可

太过接近，半道中转了方向，直朝河岸奔去，接着跳入水中。据我想来，他一路朝下游漂去，直游到岸边无人的地方才爬上岸来，将帽子扔进河里，专为故意留下线索。”

潘有德缓缓点头：“确实如此，如今我明白了！不过那人会是谁呢？莫非是昆山？”

“昆山的嫌疑最大，”狄公说道，“他定是杀死柯志元后，又偷去了冷谦的账本。昆山虽非身强力壮之辈，不过可能水性颇佳。”

“他那脸上的鲜血，许是把自己弄伤后又涂抹上去的。”潘有德说道。

“或是从柯志元身上而来。侍女已经回来，我们这就会知道柯志元是如何被害的。从她手里接过线香，放在我的脸旁！”

潘有德依言照办，狄公拉起项巾掩住口鼻，开始铲去箱盖上的泥土，待箱子的上半部分全部露出后，跪在地上，撕去封在箱盖四周的油膏布，随即站直起来，用铁锹的尖端撬起箱盖。

一股恶臭之气陡然冒出。潘有德连忙以袖掩鼻，挥动手中的线香，使得蓝色的香烟裹在二人周围。死者是个瘦弱男子，身上只穿着中衣，蜷缩在箱内，未戴帽子，露出灰白的头发，左肩胛骨下方插着一把匕首，只露出刀柄在外。狄公用铁锹轻轻拨转死者的头颅，露出皱纹密布的半个脸面来，问道：“是不是柯志元？”

潘有德点点头，一时惊骇无语，竟至面目扭曲。狄公关上箱盖，将铁锹扔在地上，走到窗前，推得窗户大开，整整帽子，揩去面上的汗水，对潘有德说道：“等官府派人过来，你让他们掘出衣箱，原样送去县衙，尸体仍放在箱内；再叫一乘密实的小轿，让女牢头和柯夫人一同坐进去，送她去县衙关入牢中。你将前后经过禀报滕县令，转告他我还要去捉拿昆山。如果昆山不是凶手，也可告诉我们有用的消息。滕县令打算明日一早离开牟平，前去州府有紧急公干，不过有了这些新发现，我想他还是早衙开堂先审过柯夫人再说。若是我能捉住昆山，相信便可一举了结此案，然后再离城去州府。如今我先走一步，你回到县衙后，最好写一份呈文，记录如何发现了尸体，明日我会作为证人在上面署名。”说罢与潘有德道别，命侍女领路出门。

街中依旧酷热，不过总要好过那间卧房中的恶臭气息。狄公走了一阵上坡路，只觉十分疲乏，总算到了城中央，拐入凤栖酒楼所在的小巷时，已是又热又累。

楼下的窗内传出说笑声和唱曲声。狄公见人人都在，不觉十分欣喜，这下便可以询问更多有关昆山的事了。伙计打开房门，面色看去愈发阴沉，显然不乐意如此夜深时分还不得入睡。

十四

楼下厅堂内点着五六支蜡烛，一派热闹景象。四人正忙于赌钱，乔泰与书生从旁助阵，一旦有谁掷出一对好点数，便跟着一齐高声唱颂。什长坐在藤椅上，将石竹拥在膝头，一只手环住她的纤腰，另一只手为她口中唱的小曲击节伴和，看见狄公进来，大声叫道：“捉贼的回来了，捉住贼了没有？”

“我连贼都还没有找到，更别说捉住他了！”狄公悻悻说道。

“这小娘儿们说你倒是将她捉了个正着！”什长说罢咧嘴大笑，“从此以后，你我就以表兄弟相称如何？都是一家人！”说罢推开石竹，站起身来，在她背后一拍，叫道：“来来，你倒是让我瞧瞧，这大胡子给你教了些什么新花样！”

众人闻听此言，一齐大笑起来。

狄公在窗边的桌旁落座，乔泰从柜台上端过两杯酒水，也从旁坐下。狄公急急问道：“昆山来过没有？”

“没见在附近出现过！”乔泰答道。

狄公将酒杯重重放在桌上，怒道：“我本该听你的才是！我将他放走，实是犯下大错！想不出他为何还不出现。那厮十分聪明，定会想到官府捉去了冷谦，必会下令没收冷家所有财产，那金铺也就不会再兑付批子了。”又冲旁边的赌徒叫道：“你们谁知道从哪里能找到昆山？”

秃子朝四周看看，摇头说道：“兄弟，我看他并没有歇脚的老巢，即使有的话，我们也从没听说过，想必正蜷成一团，躺在石头底下，和其他虫子挤在一起哩！”

众人听罢，哄堂大笑起来。

“那厮还做过什么坏事？”乔泰问道。

“可能还杀过人。”狄公说罢，低声告诉乔泰在柯家掘出尸体一事。

狄公刚刚说完，四名赌徒已结过账，正欲一路上楼，书生独自出门而去。伙计走到狄公的桌旁，询问还有没有别的事可以效劳，听说再无其他，旋即消失在柜台后方。

“他就睡在那里？”狄公惊问道。

“一点不错！”乔泰咧嘴笑道，“他正好可以睡在二层搁板上。如今再说昆山，可惜我不得不说，杀死老柯的不会是他，因为他根本不敢跳进河里去。我曾去看过，河中水流很急，还有不少大石头和许多危险的漩涡。那人敢跳进河里顺流游下，又能活着爬上岸来，必是对整条河了如指掌，不但是个游水的好手，还得有足够的体力和胆量。老爷听我一句——昆山绝对做不来这事。”

“要说此案，”狄公说道，“昆山必定有一个同谋，由那人跳进河中。

假装自杀的计谋，与昆山阴毒诡诈的心机甚为相符。既然是他偷去了冷谦的账簿，杀人案发生时，他一定就在当场。明天我会叫潘有德派了最得力的手下去捉拿昆山。他还没拿到金子，也没对我们施行奸计，应是不会离开此城！”

“说到同谋，”乔泰缓缓说道，“我去柯夫人那里时，她说正在等另一个人，但是那人没来。我当时将她认作名妓，自然以为她说的是一个客人，不过可能正是她的相好，也许就是昆山的帮手！老天，我想起来了！她还说过很快就要离开此地！”

“她走不成了！”狄公淡淡说道，“我已将她送入大牢，分明看得出她对杀人案心知肚明。明日一早，我自会去滕县令处，请求他任命我为临时办案人，如此一来，我就能参与提审柯夫人了。等早衙结束后，我再陪同滕县令同去州府。”随后又对乔泰道出冷德与其相好曾经去过行院两次，并且每次都有一个神秘人跟踪偷窥，自己最终认定那女子并不是滕夫人，“我很高兴自己在柯志元一案上颇有进境，总觉得欠了滕县令一笔债。今日午后，你又有何收获？”

“我这头的事很容易。我睡醒之后，出门而去。那个惹人讨厌的年轻书生非要跟我同行，还悄悄地说他正在计划一桩大买卖，全由他一人操办，会净得二百两金子！”

“那可是两辈子也弄不来的一大笔钱！”狄公说道，“我们同去沼地的路上，他也说过一样的话。关于我们这位好房东，军塞中有何说法？”

“跟往常一样，在找对人之前，我不得不绕了几个弯子。”乔泰说着咧嘴一笑，“主管档房的军官说逃卒的案卷在巡兵那边，巡兵又说就在这边。后来有一个精明能干的队正将我拉到一旁，警告说要是预备等那案卷，非得等到头发白了不可。他认得主管巡兵的茅百长，此人曾在西军第三翼任职，想来可能会记得此事。这茅百长正好是蓬莱军塞的茅把总的侄子，一把大胡子好不吓人，我这辈子还从没见过哩，不过无疑是条好汉。他果然记得我们这位刘什长，说老刘是个出色的兵士，作战英勇，好几次立下战功，令手下十分钦佩。不过，后来新来了一位吴百长，克扣手下士兵的军饷，实是个卑鄙小人。有一名兵士表示不满，吴百长命令什长抽他一百鞭，什长拒绝听命，吴百长对什长动手，什长便将吴百长打倒在地。殴打长官自然是杀头的罪名，于是什长赶紧逃走。后来查明吴百长收了敌方的贿赂，因为通敌而被砍头。茅百长还对我说，若是什长在脱队之后没有犯过王法，他们将会额外破例一回，不再追究他犯上的过错，如今军中正需要像他那样的人才。如果县令举荐，他就可重新归队，还会被提升为队正。就说了这些。”

“听到这话我很高兴。”狄公说道，“什长虽是个粗鲁的大汉，但是生性正直，我必会尽力帮他一把。那算命先生却又如何？”

“那人无疑是个算命的高手，上了年纪，受人敬重，对自己的行当十分看重。他与柯志元相识多年，对老柯颇有好感，还说老柯对于小事有点过于紧张和挑剔，不过心肠很好，性情也很和善，总是乐于助人。我描述了一番昆山的样貌，他说从没见过。我又请他替我算一算前程！他

看过我的手掌，说我会命丧刀剑之下。我说那样最好不过了！这话让他很不高兴，正如我刚才所说，他对自己的占卜手艺格外看重。”

“好，全都办妥了！”狄公说道，“我曾想过会不会有人想暗害老柯，贿赂那算命先生故意说十五日是个大凶之日，以便事先有所布置。我们这就去上床歇息，明日一大早还得赶去县衙开堂，这是我们在凤栖酒楼住的最后一晚，明天我不得不亮出身份来，以后你我就得住进县衙客房，直到离开牟平为止。”

乔泰拿了一支蜡烛，二人顺阶上楼。

小客房内比昨晚更加酷热闷塞，狄公想要打开窗户，听到外面有东西不断撞在脏污窗纸上的声音，想起那些嗜血的蚊虫正汲汲以求，不禁叹一口气，在硬板床上躺下，裹紧一袭长袍，多少可以保护自己不受那些从板缝中爬出的害虫侵扰。乔泰仍是头靠房门，躺在地上。

狄公在板床上翻来覆去，难以入眠，只觉房内愈发憋闷，吹熄蜡烛之后，撞击窗纸的飞虫似是来势稍减，想要打开窗扇，却发现无论如何推拉，窗户都纹丝不动，好像卡住了一般。狄公从头上取下发簪，用尖利的簪头在油纸窗上划了几下，一阵清风立时吹入，还照进一片银白的月光，方觉舒畅许多，重又上床躺下，用项巾蒙住脸面，免得被蚊子叮咬，过不多久，倦意终于袭来，于是沉沉睡去。

凤栖酒楼内一片寂静，唯有鼾声此起彼伏，隐然唱和。

十五

乔泰突然惊醒，闻到一股刺鼻的怪味，虽然跟随狄公已有一载，但是出没绿林多年而练就的敏锐感觉并未消退。他接连打了几个喷嚏，立即想到应是失火，况且这酒楼本就是用木板搭成，于是一跃而起，抓住狄公的一只脚，同时飞身朝门上猛撞过去。门扇立时大开，乔泰拽着狄公踉跄奔到外面的过道里，黑暗中碰到一个滑溜溜的古怪东西，伸手去抓时，却扑了一个空。只听有人跌下楼梯，骨碌碌一路滚落，随即从下方传来低低的呻吟。乔泰咳嗽几下，大声叫道："快起来！着火了！"又对狄公说道："快下楼去！"

一时喧嚣骤起。半裸的大汉们纷纷从房内冲出，口中咒骂连连。狄公与乔泰滑下楼梯，乔泰踩在一人身上，绊倒后又爬起，疾步奔至门口，抬脚踹开门扇，深深吸了几口清气，然后转回柜台边，摸到火镰点亮了蜡烛，仍是咳嗽不停、喷嚏不断。狄公也奔到外面街中，只觉头晕目眩，腹内阵阵作呕，连打几个喷嚏之后，方觉稍稍好转，抬头打量二楼，仍是一片漆黑，并未有一星火光，不过定是出了什么事故。狄公走回店内，只见伙计从柜台后面伸出一颗蓬头，又点亮了几支蜡烛。

烛光中显出一幅古怪的景象。什长浑身一丝不挂，看去活像一头巨大的毛猿，与秃子双双立在一人旁边。那人坐在地上，正抱住左腿呜咽呻吟，赤裸的全身涂过一层清油，看去闪闪发亮。三名赌徒衣不蔽体，目瞪口呆地彼此对视，眼中兀自迷蒙。石竹身上只裹了一条缠腰布，盯着坐地哀号的男子惊骇不已，唯独狄公与乔泰衣衫齐整。

地上有一支竹制吹管，大约两尺来长，一端连着一个小葫芦。狄公弯腰捡起，迅速查看一番，对昆山喝道："你往我们房里吹了什么毒药？"

"不是毒药，只是一点蒙汗药而已！"昆山哀告道，"真的不算什么，我没想要伤害你们！我的脚腕子摔断了！"

什长冲昆山肋间狠狠踹了一脚，吼道："我非把你身上的骨头一根一根打折不可！你这狗娘养的，偷偷摸摸来这里想要做甚？"

"他想偷我的东西，"狄公说罢，见乔泰正在搜查放在门旁的一堆衣物，便对他叫道，"你把门关上，他吹进屋里的药粉已经散了。"又转头对什长说道，"你瞧，这狗贼将衣服脱在楼下，又给全身涂上油，好让别人捉不住他，定是打算偷了东西然后溜走！"

"这样的话，事情就容易了。"什长说道，"我虽不赞成弄出人命来，不过依照规矩，若是有人偷了同伴的东西，就得赔上性命。我们这就结果了他。不过先来问他一问，你理应排在头一个！"说罢对其他人招手示意。

众人捉住昆山，在地上摆成一个"大"字，又分别踩住他的手脚，使其动弹不得。秃子正踩在那只受伤的脚踝上，昆山不禁长声惨呼，什长

上前又踢了几下。

狄公抬手制止，好奇地低头打量。只见昆山全身瘦骨嶙峋，布满了长长的疤痕，似是被火烧过，看去触目惊心。乔泰走到狄公身边，递上从昆山衣物中搜出的两只包裹。狄公将较重的一个交还给乔泰，打开另外一个，只见里面装着一本被水浸过的簿册。

“你从哪里偷来的？”狄公冲昆山问道。

“是我找到的！”昆山叫道。

“快说实话！”狄公喝道。

“我说的是实话！”

“你去灶房里，拿一铲子烧红的煤块和一把火钳来！”什长对伙计喝道，“我们就把热煤放在这混账的肚皮上，先开一个好头。气味虽有些难闻，不过也是无法可想。”

“不不！不要拿火烧我！”昆山嘶声狂叫起来，“是我找到的！我对天发誓！”

“在哪里找到的？”狄公问道。

“就在这里！有天晚上，我来过这里，你们都在睡觉，我搜过楼上所有房间，从那女人的床铺后面找到的！”

狄公转头看去，只见石竹两手抱在胸前，压低嗓子惊叫一声，眼中流露出无限哀恳，立时恍然大悟，连忙对什长说道：“不中用，这厮在扯谎。最好将他带到一个僻静的地方去，然后再慢慢盘问不迟。若是在这里动手，怕是会闹出动静来，不必让左邻右舍知道。我二人带他到沼地里去。”

“不，不！”昆山哀求道。什长踹了一脚，让他闭嘴，又骂道：“这下作的狗东西！竟敢来栽赃陷害我们的姑娘！”

“是真的！”昆山叫道，“实话对你说，我撕下了几页，然后又放回原处。今晚我再来时，想要——”

狄公迅速脱下一只毡底拖鞋，将鞋尖塞入昆山张开的口中，说道：“过一会子，我就让你说个够！”又将昆山的吹管递给什长过目：“蒙汗药粉就装在这只葫芦里。据我想来，他将吹管从门缝底下伸进去，吹入药粉，等着药力发作，想要麻翻众人。幸好我这同伴睡在地上，头就靠在门边，所有药粉都吹在脸上，呛得他直打喷嚏，没等药力发作，他已经撞开了大门，我们冲到外面。入睡以前，我在窗纸上划破了几个口子，刮进来的夜风多少也有些用处。不然的话，大家都会昏睡过去，我二人定会脖子上吃他一刀。是不是你关死了我们房里的窗户？”



夜半时骤然起喧嚣

昆山连连点头，拼命想把口中的拖鞋吐出来。

“让人找一条油膏布来封住他的嘴，”狄公对什长说道，“如果能再扎一副担架，我二人就用一条旧毯子将他裹起来抬走。如果遇到更夫，就说他得了疫病，要送去看大夫。”

“秃子！”什长大声叫道，“放开他的脚，反正他动不了！去拿一片油膏布来！”又对狄公说道：“你要不要带上几样家伙？”

“我以前做过衙役班头，自然知道该如何行事！”狄公答道，“不过你可以借给我一把刀子。”

“好！”什长说道，“这话倒是提醒了我！我想要他的两片耳朵和几根手指，可以拿去给几个新来的家伙看看，多少也算是警告一二，记着包在一张油纸里给我带回来！你打算把尸首藏在哪里？”

“回头就埋在沼地的流沙里，谁也不会找到。”

“好极了！”什长满意地说道，“依照规矩，我不想在这里动手杀人，不过要是非杀不可的话，我喜欢做得干净利落！”

昆山又痛又怕，双目凸出，几近狂乱，在众人的脚下如同鳗鱼一般不停扭动。秃子从他嘴里抽出拖鞋，昆山断断续续呻吟了几声，旋即又被油膏布封住口唇。什长亲自拿细绳捆住昆山的手脚，石竹抱来一块旧毯，帮着乔泰将他从头到脚裹在里面。另有两个泼皮送来一副临时扎成的担架，又拿几根绳子把人与担架牢牢系在一处。

狄公与乔泰抬起担架，置于肩头。

这时书生走进门来，惊讶地看着一群大汉与未着寸缕的石竹，开口问道："你们正在做甚？"

"不关你的事，小子！"什长断喝一声，又对狄公说道，"那沼地里晚上没人，只管慢慢收拾他。我从来信不过这丑八怪！"

狄公与乔泰抬着担架，出门走到巷中。左邻右舍即使已听见了动静，也心知还是装聋作哑、浑似不觉为上。

走过两条街后，二人遇见更夫。狄公对那领头的说道："帮忙将此人送到县衙去，他是个危险的罪犯。"

两名身强力壮的更夫听罢后，依言接过担架。

在县衙正门前，狄公取出名帖，交给睡眼惺忪的守卫，命他去叫醒潘师爷。更夫将担架放在门楼里，随即离去。过不多久，守卫提着一盏灯笼转回，潘有德跟在后面，身穿家常衣袍，正要惊惶地开口询问时，狄公断然说道："我捉住了昆山，叫守卫送他到你的吏舍里去，再叫滕县令来，过后我自会解释！"

两名守卫将担架放在潘有德吏舍的地上，狄公命他们送一坛温酒来，然后与乔泰揭开毯子，用什长给的匕首割断绳索，将昆山安置在一张圈椅中。狄公一转座椅，使得昆山面朝墙壁。昆山想要抬手撕下嘴上贴的油膏布，奈何细绳深深勒入皮肉之中，疼得动弹不得，不禁呻吟起来。烛光照在他扭曲的脸面和满是疤痕的枯瘦身躯上，左边脚踝明显肿胀，伤处看去歪扭得厉害。

乔泰议论道："这跌断的脚腕子倒让我想起一事。跟踪那一对男女去行院的偷窥之人，会不会是假装成跛脚的呢？这可是个极好的伪装，其他样样都符合，这厮看去正是又高又瘦！"

狄公猛转过身，直直盯着乔泰。

乔泰胆怯说道："我只是有此一想，不过——"

"闭嘴！"狄公断喝一声，随即在地上团团疾走，恼怒地低声自语。乔泰郁郁不乐看着老爷，不知自己做错了何事。

狄公忽而站定不动，肃然说道："多谢你了，乔泰！你这话让我豁然开朗。我一直愚钝不灵，只是盲目地盯着一种说法……如今事事都清楚了。"

此时从廊道上传来脚步声，狄公急忙朝外走去，示意乔泰守着昆山。

滕侃身着家常衣袍，正如潘有德一般模样，眼皮沉重，睡意未消，正想开口询问，狄公低声说道：“叫你那师爷退下！”

滕侃对潘有德吩咐一句后，狄公接着说道：“滕兄，明天你将在县衙大堂内听这人招供。律法规定县令不可私下审问人犯，不过此时对我并不适用，我这就要问他几句。你可站在椅子后面，如此一来，他便看不见你了。”

这时守卫端来一只托盘，盘内放着一坛酒和两只杯子。狄公伸手接过，走回房中，拽过一把椅子坐在昆山旁边，一手持坛，一手端杯。滕侃与乔泰依旧站在桌案旁。狄公示意乔泰锁上房门，然后撕去昆山嘴上的油膏布。

昆山的口唇痉挛抽动几下，吞吐说道：“别……别……”

“昆山，我保证没人会对你用刑。”狄公和蔼说道，“我是个官府特使，从凤栖酒楼的那些恶人手中将你救下。来来，先喝上几口！”说着举杯送到昆山嘴边，让他喝下，又解下自己的项巾，遮在昆山赤裸的腰间，“我会给你找一身干净的衣袍，再叫一个大夫来，替你诊治受伤的脚踝，过后你可以好好睡上一觉。你一定十分疲累，脚腕也痛得很厉害吧？”

经历过酒楼中那可怕的遭遇后，眼前这一骤变令昆山完全泄了气，开始轻声哭泣，眼泪顺着凹陷的面颊滚滚落下。狄公从胸前摸出一个长方包裹，打开外面的油纸，露出一把古董匕首，给昆山看过后，温颜说道：“昆山，这匕首就挂在梳妆台上边，是不是？”

“不是，挂在床头，在古琴旁边。”昆山木然答道，想要抬起手来，却是有心无力。(1) 狄公又送上一杯，让他喝下。

“我的脚腕子！”昆山哀号道，“真是疼得要命！”

“不必担心，我们会想办法的。你很快就能好起来，我保证不会受到折磨。他们以前是不是给你上过火刑？”

“他们用火红的烙铁烫过我！”昆山叫道，“我没做坏事，是那女人叫他们来的！”

“昆山，那是很久以前的事了。如今你刚刚杀了一个女人，为此你必须偿命，不过我会替你安排妥当，我保证没人再折磨你，没人会碰你一下。”

“是她勾引的我，那下贱的淫妇，全是她勾引的我！就像以前那个婊子，是她勾引的我！看看他们做了什么，如何拿烙铁烫我，你看看我的身上！”

“昆山，他们为何要拿烙铁烫你？”

“那时我年纪很轻，只是一个少年……我走过一座房子，有个女人在窗子后面冲我笑，她是邀我上去，我告诉你！但是等我进到屋里，她却说只是见我长得丑而觉得好笑……我想要把她弄到手，她叫喊起来，我掐住她的喉咙，我……我……她拿一只酒坛砸在我脸上，坛子碎了，划

破了我的脸，尖锐的一角刺进了我的眼睛里。看这伤疤，你一眼就能看见！然后几个男人进来，她大声叫喊，说我想要强奸她，他们就把我扔在地上，用烙铁烫我。……等他们出门叫衙役时，我才算逃了出去……”

昆山泣不成声，狄公默默送上另一杯酒。只见他浑身颤抖，牙齿格格打战，“从此以后，我再没碰过女人，很多年都没有，直到……直到那贱女人勾引我。我并不想做那事，只想要钱，我可以对天发誓！请你一定要相信我！”

“你以前进过县令家的宅院吗？”狄公徐徐问道。

“只进过一次，也是在午睡时候。那是最好的时机，因为到了晚上，就会有人把守。我从应急的小门进去，那女人在书房里，卧房中没一个人。我查看过屋子，发现梳妆台后面有一个银柜，然后就听见有人走近。我从通向花园的小门出去，爬上屋顶，跳到没人的后街里。”

“第二次你是如何进去的？”

“从屋顶和小花园进去。我从小门底下吹入蒙汗药，等了一阵子，进屋看时，只见丫鬟躺在竹榻上，已经被麻翻了。我走进卧房想开银柜，看见那女人正躺在床上，也已昏迷过去。她躺在床上，什么衣服都没穿，真是个淫贱的骚货！我告诉你，我不想做那事，但是……我却非做不可。为何她不能把自己正经遮盖起来，非要像个婊子一样赤条条地躺着？是她勾引了我，是她玷污了我！然后还要嘲弄我，面无表情，紧紧闭着两眼！我拔出匕首，插入她淫邪的胸口。我真想把她砍成几段，这贱淫妇合该粉身碎骨……”

昆山忽然住口不语，冷汗从憔悴的面上直淌下来，又迅速流过油亮的前胸，一只独眼紧紧盯住狄公，神情狂乱，轻声又道：“我听见宅内某处传来关门声，急忙走到梳妆室里，丫鬟仍然昏睡不醒。从走廊里传来脚步声，越走越近，我就把剩下的所有药粉都吹在那里，然后跑进花园，回手关上小门。我爬过房顶，踉踉跄跄走在街上，直到看见了一家茶坊。时候尚早，阳台上只有一个伙计。我对他说我觉得不舒服，便一头坐倒在椅子里。我喝了几杯茶，稍稍振作一些，心想自己非得离开这可恶的地方不可，我在这里遭人玷污，被人羞辱……我必须从冷谦那里弄到金子，越快越好，然后就出城而去……远走他乡，重又变得一身干净。我看见你们两个进来，你离开之后，我仔细打量你那同伴，等你回来坐下喝茶时，我又盯着你二人瞧了半日，心知你们能从冷谦那里讨得钱来，便一路跟着你们去了客店，想……”

“明白了，”狄公插言道，“我还知道你是如何拿到账簿的。你在那姑娘的房中找到此物，先是撕下几页，今晚又整个儿偷了出来，这些事情已不再要紧。如今我们只需想想如何能让你不必受苦。要不要我告诉你应该如何行事？我们会将你杀死滕夫人当作是一桩简单的杀人案。昆山，若是你招认奸污了她，他们就会对你用刑折磨，会判你凌迟之罪，你想必知道如何行刑吧？刽子手从你的胸口开始，切了一刀又一刀，再……”

“不！”昆山叫道，“帮帮我！”

“我会帮你的。不过你必须仔细听好，再依照我说的话去做。昆山，你就说你知道滕夫人时常去北门外的田庄里看望她姐姐，你进了小花园，见丫鬟不在，便上前敲门，对滕夫人说她姐姐要她立刻前去，急着要和她商量一桩秘密的私事，只因惹上了大麻烦，叫她带去十锭黄金，此事不可告诉任何人，甚至连丈夫也不行。滕夫人听罢信以为真，拿了钱就跟你从秘密小门出去。当时正是午睡时候，街中不见一人，于是你带着她穿过废墟，不曾被人看见。到了沼泽地里，你命她交出金子和首饰，她想要大喊救命，你一害怕，就拔出自己的匕首，叫她闭嘴。她想要从你手中夺下匕首，你不知怎么就将她一刀刺死了，过后扯下她的耳环，摘下她的手镯，并拿走了那包黄金。你花光了金子，不过不敢卖掉那些首饰。首饰就在这里，你可以拿出来作为证物。”

狄公从衣袖中取出耳环手镯，给昆山一一看过，接着又道：“昆山，你记住这些话，我保证到时候他们不会打你，也不会用刑逼问你。你将被判死罪，不过会死个痛快，于是你所有的烦恼全都一了百了，不必再担惊受怕。他们这就会给你一张好床，还有大夫会为你治疗受伤的脚踝，之后你可以舒舒服服睡上一觉。明天早衙开堂时，他们会提审你，你说出这前后经过，然后很多天里都没人会再来烦你，你可以休息很长时间，昆山，好好休息……”

昆山没有答言，头颅慢慢垂到胸前，看去已是筋疲力尽。

狄公站起身来，对乔泰低声说道：“去叫守卫和狱吏来，将他关入大牢，务必找个大夫给他治疗脚踝，再给他开一服药。”随后示意滕侃跟自己出去。

滕侃面如死灰，张口喃喃致谢，狄公连忙说道：“还望你能允许我今夜留在县衙内。”

“这个自然，狄兄！你想要什么都行！”滕侃说罢，引着狄公走向外面的庭院，“这真是……难以言喻，狄兄！”

“确实如此，”狄公淡淡说道，“滕兄可否叫潘师爷来，让他派十二名衙役给我的亲随？他们必须立即去捉拿牟平帮会的头目，人称什长，还有一个少年无赖，人称书生。”

“当然可以！”

滕侃一拍两手，潘有德闻声走来，满脸惊恐。滕侃命他为狄公预备好客房，再派人去捉拿二犯，又惨然一笑，说道：“狄兄若是再多住几日，敝县大牢怕是要不够用了！”

“明日一早，你我一同上堂提审人犯，”狄公不动声色地说道，“还请你在开堂时任命我为临时审案官，如此一来，我就可以当堂自行发问。再会了！”

狄公嘱咐了潘有德与乔泰几句，由一名用人引路去前厅后面的客房。

客房轩敞舒适，狄公坐在圈椅中，漫漫注视着两名家仆走到高高的条几前，点亮硕大的银烛台，又拉开紫檀木雕花床架上的丝绸幔帐。管

家送进一壶茶水和几块冷点心，身后还跟着一个侍女，兀自睡眼蒙眬，将一件干净的睡袍挂在朱漆衣架上。管家为狄公倒了一杯热茶，又点燃一炷线香，插在壁上一幅山水画的前方，躬身一揖，恭请贵客晚安，随即退下。

狄公靠坐在椅中，慢慢呷着茶水，疲惫地抬起左臂，从袖中取出昆山的吹管，长叹一声，放在桌上。自己早该想到这种可能。在事发的整个过程中，那侍女一直在呼呼大睡，甚至滕侃打碎了花瓶也不曾醒来，还有滕夫人那平静的面容——自己本应立即想到她们是被人下了药。没有什么巧合发生，滕侃并没有突发疯癫之症，而是吸入了昆山离去前喷在梳妆室内的大量药粉后昏倒在地的。滕侃走入梳妆室，透过卧房半开的门扇，看见滕夫人躺在床上，那时她已然死去。

从外面街上隐约传来打更的梆子声。再过一两个时辰，天就要亮了。

狄公略无睡意，眼光落到墙角处一只精美的竹制书架上，起身抽出一本锦面装订的书册，翻开一看，正是滕侃的诗集，用纸甚为名贵，如白玉一般光滑。狄公恼怒地哼了一声，将其塞回原处，随手取出另一册来，坐回椅中翻阅，却是一本佛经，不禁缓缓念出起首几句：

生即悲苦，
存亦悲苦，
死去不复生，
方可离悲苦。

狄公合起书册。身为孔门儒生，自己对佛家教义一向并无偏爱，不过刚刚读到的这几行字句，却与此时的心境十分相符。

狄公坐在椅中沉沉睡去，佛经平放在腿面上。

(1) “木然答道，想要抬起手来，却是有心无力”这句见于马来西亚英文初版与荷文本，荷文本里为“抬起右手”。

十六

天光乍亮后，狄公正在洗漱，乔泰进来回禀。狄公一边梳理着长髯，一边听乔泰说道：“什长和书生都已被关入县衙大牢。当时差点动手打起来，秃子和其他几人拔出刀子，想要护住什长，不料什长对他们吼道：‘我不是跟你们说过不许动刀子的？我要是出了事，就让秃子接替！’说罢让衙役给他套上铁链。”

狄公点点头，命道：“还有一事派你去办。跟守卫借一匹马，驰去北门外滕夫人姐姐的田庄里，打问清楚滕夫人的两个妹妹住在哪里。回来的路上，去一家上等绸庄，买两匹可用作女子衣料的上好丝绸。”说罢给了乔泰十两银子，又道：“若是你返回时早衙尚未结束，可到大堂上找我，一同跟着审案！”

乔泰想要看审，转身匆匆离去。狄公喝了一杯热茶，起身走向潘有德的吏舍。

潘有德道是老爷已经下令让狄公预备早衙审案。狄公问道：“你可曾写好关于发现柯志元尸体的呈文？”

潘有德递过几页文书，狄公细细看过，改了几处字句，将发现尸体的功劳全都归于潘有德，然后署名盖印，将文书重又递回，说道：“等我被任命为临时审案官后，滕县令将会提审昆山。只有当他想要支吾搪塞时，我才会插话说几句。然后我独自提审柯夫人，最后再与滕县令一同提审冷谦。这里有两张批子，每张三百五十两黄金，大约是冷谦从柯志元处诈取的七成钱财。你填上柯家继承人的名姓，这笔钱理应归他们所有。”又从袖中取出一个沉甸甸的包裹，正是乔泰从昆山衣袖中搜出的，打开后说道：“这里是四锭黄金，共有二百两，本是柯志元的应急钱，却被昆山从柯家银柜中偷去，将这笔钱也还给柯家。另有三百两黄金，冷谦存放在天雨金铺内，届时也将其没收并转给柯家。”

潘有德写下批子和黄金的收条，交给狄公，感激说道：“老爷不但抓住了罪犯，还追回了所有赃款！怎能在短短几日之内全都办到呢？”

“全仗天时地利。”狄公含糊说道，“你可否借给我一件像样的官服和一顶官帽？我好穿戴起来上堂。”

潘有德叫进一名衙吏，那人依命送来一件蓝缎官服和一顶黑绒镶金官帽。狄公套上官服，将自己的旧帽纳入袖中，戴上官帽，一身齐整地走回客房，命管家送一顿便饭来。

狄公饭罢投箸，出门走入卧房后一个小小的假山花园中，反剪两手踱了几圈，只觉疲倦而焦虑。从正门处终于传来三声锣响，昭示早衙即将开堂。

滕侃身穿墨绿官服，头戴乌纱帽，正在大堂后面的二堂中等候狄公。二人一道经过绣有獬豸图样的帷幕，走上高台。滕侃执意让狄公坐在自己右边。

昨晚柯宅中发生的骚乱，以及柯夫人与其他几人被捉的消息已然传遍全城。大堂内人满为患，还有许多百姓挤不进来，正在大门外推推搡搡。

滕侃先点过一众衙员，写下官文格目，任命狄公为临时审案官，停笔问道：“狄兄，我在这里应注明几日？”

“一日，”狄公答道，“今天即可。”

滕侃写罢后署名盖印，交给狄公，狄公也同样署名盖印。滕侃随后批下签纸，命狱吏提昆山上堂。两名衙役挟着昆山出来，受伤的脚踝处已上了夹板，枯瘦的身板看去半死不活，狄公不由想起在茶坊里头一次看见昆山时乔泰说过的话：一条刚从壳里爬出来的恶心的毛虫。

滕侃依例问过姓名生业后，控告昆山犯下杀人和抢劫罪。昆山重述了供词，与狄公教给他的一模一样，偶有遗忘时，狄公便会适时提问，重又将他引回正路上。

昆山听主簿念过自己的供词，承认句句属实，然后按印画押。滕侃宣布他犯下二罪，判处斩首，昆山被带回大牢。此案过后将会呈报至京师大理寺，所有死刑都得由大理寺核准，因此尚需时日，昆山将在大牢中等候结果。堂下看众议论纷纷，有人大骂罪犯，有人则对滕县令表示同情和钦佩。

滕侃一拍惊堂木，狄公低声说道：“我想要提柯夫人上堂。”

滕侃写下令纸，只见女牢头带着柯夫人走到案桌前。柯夫人一头乌发直朝后梳，挽成一个简素的单髻，只别着一把翡翠发梳为饰，面上未施粉黛，一身白衣，仪态端庄，在青石板地上缓缓跪下。狄公看在眼里，不禁心中惴惴，自忖会不会犯下大错。

滕侃照例问过后，宣布将由临时审案官主审。狄公开口说道：“柯夫人，昨天晚上，你丈夫的尸体从其卧房的地下被掘出，当时你也在场。县衙师爷潘有德与本官预备作证，认为你分明早已知道尸体就埋在床下。本官在控告你有罪之前，想听你说说本月十五日晚上，你丈夫从花园凉亭回到卧房后，到底发生过何事。”

柯夫人抬起头来，说话时语声轻柔明晰：“民妇情愿认罪，罪在没能立即将可怖的实情上报官府。惟愿老爷念在我只是一个柔弱无辜的女子、一向深居简出的份上，能够宽大为怀，开恩一二。”说罢稍停片刻。

堂下响起一片同情的低语。滕侃一拍惊堂木，喝令肃静。柯夫人接着叙道：“不知有多少次，我都会在噩梦里重又经历那可怕的一幕！我去外子的卧房中，查看用人是否忘记了拿出他的睡袍。我站在桌旁，忽然觉出房内有人，刚一转身，只见床帷掀开，一个男子跳了出来。我想要大喊救命，他举起一把尖利的长刀，吓得我不敢动弹，只能低声哀吟。他走到我面前，——”

“说说那人的样貌如何，夫人！”狄公插言道。

“回老爷，他头上裹着一块薄薄的蓝色面纱，又高又瘦，身穿——我

当时怕得要命，不太记得了——我想是一身蓝色衣裤，似是工匠一类人物……”

狄公点点头，柯夫人接着叙道：“他就站在我面前，恶狠狠地低声说道：‘要是敢出一声，就……’说着将刀尖抵住我的胸口，又压低声音说道，‘你丈夫很快就会回来，你去和他答话，他让你做什么，你照做就是。’就在这时，我听见通往阳台的过道中传来脚步声，那人急忙奔到门口，后背紧贴墙面而立。外子走进门来，看见了我，张口刚想讲话……那人突然从背后将他刺倒……”说罢掩面抽泣起来。

狄公示意一下，班头依命送上一碗浓茶。柯夫人几口灌下，接着说道：“我当时定是昏了过去。等我醒来时，外子已不见人影，只看见他的衣袍和帽子放在座椅上。那人拿起衣帽穿戴起来，一张蒙起的面目十分可怕，身上穿的却是外子的衣袍……还有一脸的血，面纱上浸染了不少……那人低声说道：‘你丈夫已经死了，他是自寻短见，听懂了没有？如果说出去，脖子上就会吃我一刀！’说罢一把将我推到门口。我顺着空荡荡的过道，跌跌撞撞奔回自己的卧房，刚刚倒在榻上，就听见花园里有人大叫，用人们叫喊着外子跳河自尽了。老爷明鉴，我想要说出实情，我可以对天发誓！但是打定主意前去县衙时，眼前又浮现出那可怕的面目，沾着一脸血污……我就不敢去了。我知道自己有罪，老爷，只是实在不敢……”说罢复又痛哭起来。

“夫人请起，姑且站在一旁！”狄公命道。女牢头上前扶起柯夫人，只见她立在案桌左边，背靠书办的低桌，两眼空洞地望着前方。狄公俯身对滕侃说道：“请传夏良上堂。”

两名衙役带着一个年轻后生走到案桌前，他身穿一件外褂，领口敞开，露出脖颈，下面套一条蓝色阔腿裤。狄公只觉他看去面色阴郁，与自己在凤栖酒楼内头一次遇见时一模一样。书生瞧见狄公，不禁浑身一僵，又见柯夫人正冷冷盯着自己，于是缓缓跪下。

“报上姓名、生业！”狄公命道。

“小民姓夏名良，”书生镇定地答道，“曾受教于县学。”

“你还敢说自己曾读书受教？”狄公喝道，“你不但有辱斯文，还犯下了卑劣的罪行！那女人方才已供出了所有实情！”

“小民不知老爷说的是何罪，”书生面不改色地说道，“并且从未见过这个女人。”

狄公心中着恼，本以为书生看见自己坐在堂上，又出其不意与柯夫人当面对质，立时便会土崩瓦解，显见得低估了他的意志，便又说道：“夏良，你站起来，面朝这个女人！”又对柯夫人问道：“你能否认出这就是杀死你丈夫的凶手？”

柯夫人目光沉着地望向书生，二人对视了一刻。只听她清晰和缓地说道：“民妇哪里认得出来？我对老爷说过，那人蒙着一块面纱！”

“为了对你的亡夫表示敬意，”狄公说道，“本官想给你充分的机会来澄清自己并无罪过。虽说被告理应自证清白，本官仍然带来一名嫌犯让

你辨认。既然你方才所述显然是一派谎言，本官现在就了结此案。柯夫人，你被控与一尚不知名的同案犯合谋害死亲夫。班头，你将夏良放了！”

“等等！请让我再想想！”柯夫人叫道，咬着嘴唇重又打量书生，迟疑片刻，接着说道，“身材看去倒是差不多……不过我仍说不准他的相貌……”

“夫人，这可不行！”狄公迅速说道，“你必须提供确凿的证据！”

“是是。”柯夫人颤声说道，“既然那面纱上满是鲜血……”说到此处，蓦地抬头望着狄公，“如果他是凶手，头上定会有一处伤口！”

狄公示意一下。班头抓住书生的肩膀，将他的头狠狠朝后一拽，额发垂落两旁，发根处赫然显出一块创痕，愈合得不甚平整。

“就是他。”柯夫人声音极轻，抬手捂住脸面。

书生用力挣脱出来，气得满脸通红，高声叫道：“你这背信弃义的淫妇！”

“这人疯了！”柯夫人叫道，“不能让那卑鄙的乞丐出口伤人，老爷！”

“乞丐？”书生狂叫道，“明明是你乞求我，乞求我爱你！但我是个傻瓜，没看出你到底用意何在！你只想利用我杀死你丈夫，然后你就可以拿到他的钱再甩掉我！正是你拿走了二百两金子！”

柯夫人开口欲驳，不料书生又叫道：“这些都是你干的好事！我不管中意哪个姑娘，都可以将她弄到手，我却强迫自己与你相好，与你这个年岁大过我许多的女人！老天，我讨厌这样做，但我是个傻瓜，我——”

“别说这话，良！”柯夫人大叫一声，抓住身后的桌沿借以支撑，又凄然说道，“良，你不该那么说！我是爱过你的……”声音渐低下去，再度开口时，变得极其轻柔，“不错，或许我自己明白，虽然……一直都明白，但又不想知道，心想或许你真的……”忽而爆发出一阵尖利刺耳的狂笑，大声叫道，“就在刚才，我还以为你会为了我而牺牲自己！”笑声随即转为呜咽，又揩一揩脸面，抬头直直望着狄公，朗声说道，“他是我的相好，他杀了我丈夫，我正是他的同谋！”转头望向目瞪口呆直盯着自己的书生，柔声说道，“良，如今我们要一起去了……你我一起……直到最后一刻。”说罢闭起两眼，背靠桌案气喘吁吁。

“夏良，还不从实招来！”狄公说道。

书生缓缓摇头，两眼茫然，喃喃说道：“那女人……是她毁了我，毁了我这鬼迷心窍的傻子！”

班头按着书生跪下，只听他嘶哑说道：“不错，是我杀了柯志元，但是我告诉你，是她教我这么做的！我去柯家只想弄些钱，酒楼里的那帮人总是嘲笑我，说我什么活儿都做不来。我知道柯家的院墙外有一棵树，心想从那里进去会比较容易，我要让他们知道我也能成事！给他们看看货真价实的金子！大约两个月前，我听柯家用人说老柯要出门几

天。爬墙只是小孩子的把戏，又有何难。我进到房中，在黑暗里摸索，忽然撞到了一个女人身上。我真是吓得要命！头一次出来做事就这么晦气！他们明明告诉我老柯出门后，这边的房中再无一人。这女人要是大声叫喊可怎么办？我一把抓住她，又捂住她的嘴。月亮出来了，我们彼此看了一眼，我紧张地吼道：‘钱放在哪里？’我感觉她的嘴唇在我手里动了动，便把手拿开。她并没害怕，一点儿都没有！居然还笑了起来！于是我就在那里过了一夜——直到天亮时，她才让我离开，还给了我一些钱。”说罢暂且住口，抬手抹抹脸面。

这时狄公说道：“柯夫人，你要是默不作声，本官就认为你同意此人的供述。你可有什么话说？”

柯夫人定定地望着书生，只是木然摇头。

“再往下说！”狄公对书生命道。

“从那以后，我每过一阵就会去她那里。她对我说过许多事，老柯虽然家财万贯，却极为吝啬，从不给她足够的钱使花，还说老柯拿着家中所有钥匙，因此她没法给我更多钱。我说我并不在乎这些鸡零狗碎的小意思。她又说老柯在银柜里总放着二百两金子，要是除掉了他，我们就能拿到那笔钱，然后一起远走高飞。二百两金子可是一大笔横财，不过杀人也是非同小可之事。我说如果要做，就要做得天衣无缝，不可心急。但是她不停地催促我，说她捱不下去这种日子，于是我想出了一条妙计。我给了她一盒砒霜，教她隔天早上就在老柯的茶杯里放上一点，用量只会让他腹痛。我还给了她一些镇痛的药粉。那老糊涂虫很感激她的细心照料哩！全是他自己的过错！谁让他娶了这么一个淫妇！”

柯夫人压低嗓子叫了一声，书生全不理会，接着说道：“有一天，她对我说算命先生警告老柯十五日十分凶险，虽说纯属无稽之谈，不过我们可以利用此事来下手，正是一个自寻短见的好借口。她劝说老柯当晚在家中请客。老柯去花园凉亭之前，她给老柯下了一点砒霜。我翻过院墙进来，她已将所有用人全都打发到那边去侍宴。我二人推开床架，我挖了一个深坑，然后又将床推回原处，挖出的泥土和撬起的石板全都堆在床下。我们就在那里等着，老天，我哪能不害怕！她却一点不怕，就像没事人一般！终于听见了脚步声，我靠在墙边站着，那老家伙走进来，只听她甜言蜜语地说道：‘老爷怕是腹痛又发作了，我这就去给你备药！’老柯说道：‘多谢夫人！总是这么体贴入微！我那几个朋友刚刚还拿此事笑话我哩。’她站在老柯对面，冲我点一点头。我心想此刻不下手，更待何时！于是跳上前去，一刀刺进老柯的后背，幸好没出多少血。我们脱下老柯的衣袍，她摸到衣袖中有个信封，便塞进我手里，说道：‘拿着——或许是钱！’我接过后揣在身上。然后我们将尸首挪进衣箱里，用油膏布封起箱盖，将箱子放入坑内，我又把土填平，重新铺上石板，我们再将床架推回原处。我正准备穿上老柯的衣袍，她忽然一把抱住我，说道：‘和我来一回！’我说还有事情要做，这淫妇真是疯了，不知在想些什么！我戴上老柯的帽子，她说：‘月亮出来了，他们会认出你的！’说罢拿出自己的剪刀，在我头发下面划破了一处，血流得就像杀猪一般！我把鲜血涂抹在自己脸上，跑到外面花园里，让凉亭里那几个

人看见之后，转头朝河边奔去，一头跳进水里。我家以前住在河边，我从小就对这条河十分熟悉，不过河水真是冰凉刺骨！我身上又多穿了一件衣服，看见有一片地方满是灌木，正好可以上岸，我很是高兴，赶紧爬上岸去，将老柯的衣服卷成一包，又将他的帽子扔进河里，钻进灌木丛中，把我的衣服拧干。”说罢扭头朝后看看，面露得意的笑容。

狄公深知这误入歧途的后生讲得入了迷，已然忘记恐惧，反而自我陶醉起来，如今终于实现了自己可悲的梦想，被人看作是一个危险的罪犯，听到此处，已是尽知底里，大可让书生闭嘴并按印画押，但是转念一想，还是决意让他说完，这后生怯懦地杀死了一个毫无还手之力的老者，不过必是那女人一力撺掇而成，有些罪行比起动手杀人来还要卑劣。狄公想到退堂之后还有事情等着要做，不禁心中作恶。

书生喝了一口茶，朝地上啐了一口，接着叙道：“回到酒楼后，我打开信封一看，里面根本没有钱，真是晦气！只是一本账目，记录着不少银钱交易。我想过后拿给她看，不定她会从中看出那老家伙是不是将钱藏在了宅内其他地方。第二天我去看她，我们一道打开银柜，但是里面根本没有那二百两金子！我当时就该明白这都是她的花招！但是居然还傻呵呵地帮她四处翻找。自然哪里都找不到！我拿出那本账簿，但是她根本看不出个子丑寅卯来，只得就此罢休！她说她会四处找那金子，一定放在什么地方，如果找不到，她就变卖自己的首饰，等我们弄到了够用的钱，便立即离开此地。我心想走了也好，我已经厌倦了这个鬼地方，我可以在半路把她卖进一家妓院，或许能换来一锭金子。她虽然不是黄花闺女，不过至少懂得男人的心思！我回到酒楼，想把那账簿扔掉，又一想，世事总是难料，不如留着以后再看，于是就把账簿给了店里的姑娘，让她替我保管，她对我一向很亲热，其他那些人总在我房里进出打探。实情皆供，知无不言，再无他话。”

狄公示意一下，主簿站起身来，大声读出录下的供词。书生承认句句属实，在最后一页上按印画押。班头又将供词送到柯夫人那边，她也照样按印画押。

狄公对滕侃说了几句，滕侃清清喉咙，宣道：“本县认定柯谢氏与夏良蓄谋杀死绸缎商柯志元，拟判死刑，朝廷将会依据罪行轻重，裁定如何行刑。”说罢一拍惊堂木，柯夫人与书生被带下堂去。

十七

堂下响起一片议论声。滕侃连拍几下惊堂木。有人将一杯茶水送到狄公的肘边。狄公转头一看，却是乔泰立在座椅后方，面色苍白憔悴，显然已站立多时，不禁暗叹乔泰在女人缘上真是从不走运。

狄公呷了几口热茶，对滕侃说道："接下去提审冷谦，不知尊意如何？"

班头去大牢中提人时，狄公从袖中取出那本簿册递给滕侃，说道："这就是夏良所说的账本，里面有冷谦欺诈的所有细节，全是他亲笔所书。"

一时冷谦上堂，报过姓名生业后，狄公说道："你被控犯下欺诈之罪，从你的生意合伙人、已故的柯志元处诈取了总共一千两黄金，所有详情，全都由你自行记录在这本账簿中。本官将会详查所有相关文书，以确认你的罪行之轻重。不过，如今你可以自行招供。"

"小民承认骗取了合伙人柯志元的钱财，"冷谦疲惫说道，"我已是穷途末路，不过至少知道了并不是我将老柯逼死的，终于觉得心安了！"

"对你的债主也是一样！"狄公冷冷说道，"那天你对他们的得失并没表示出多少关心！届时他们自会向县衙要求偿还债务。"又转头对滕侃说道："你可同意将人犯仍旧羁押，以俟查阅过所有文书后再度提审？"

"我同意，"滕侃答道，"冷谦，本县认为你犯下欺诈之罪。一旦查案结束，将会依照罪行轻重，定出收监的期限。将人犯带回大牢！"说罢连拍三下惊堂木，宣布退堂。

两位县令经过绣有獬豸的帷幕，走回二堂，乔泰与潘有德跟在后面。

滕侃惨然一笑，说道："狄兄已替我解决了所有难题！此刻我得去书斋中更衣。等你稍事休息后，还请到那里与我一起喝茶。既然你我不必再去州府，时间就宽裕得很了！我们大可计划这几日里一同出门远足，山间有几处地方值得一游，我很乐意带狄兄去看看。"说罢拱手揖别。潘有德也请求退下，诸案了结后，须得去公廨内与书办一同起草上报刺史的呈文。

狄公在圈椅中坐下，乔泰将一个硕大的花纸包裹放在桌上，说道："这就是老爷要的丝绸！全是最上等的衣料。我去滕夫人姐姐的田庄里看过，那地方非常漂亮，须得说十分阔绰，全归她一人所有，因为滕夫人是她唯一的姐妹。家中用人还说冷德以前常去那里，在花园中画过不少画，如今仍挂在前厅内。冷德死去后，田庄里所有的人都觉得很是难过。"

狄公点点头，手捻颊须若有所思。过了半晌，乔泰又问道："老爷如何知道是书生杀死了老柯？"

狄公听到这话，从沉思中猛然醒转过来，“你是说书生？至少有四件事都指向他。首先，你那一场艳遇，表明柯夫人根本不把丈夫放在心上，我立时想到她有一个相好，此人可能与老柯之死有关。就在前天晚上，书生本来要去会柯夫人，但是与我同去了沼泽地，因此不得不爽约。其次，我二人走在半路时，书生对我夸口说他就要独个儿办成一件大事，过后又对你说将会得到二百两金子，而冷谦与昆山也都说过老柯的银柜里有二百两金子。再次，我们去凤栖酒楼的头天晚上，秃子冲书生脸上打了一巴掌，书生立时血流满面，秃子说他的前额已经有过刀伤。不过，却是最后一事令我猛然醒悟到这种种情形究竟有何关联。昆山说自己发现的那本被水浸过的账簿，原是藏在石竹房内的床头后面。我以前就留意到那姑娘很喜欢书生，当昆山说出账簿在石竹房中时，她那恳求的眼神，让我明白了定是书生求她代为保管此物，但她不想让什长知道。什长只愿与秃子一起分享女人，还有几个密友——当然‘出去做生意’不算在内。老天，这话倒是提醒了我！那家伙还在大牢里！叫班头带他过来！”

一时班头引着什长进来，命他跪在狄公面前。狄公示意班头退下，对什长说道：“起来，我们和和气气地说话！”

什长站起身来，一脸沮丧地看着狄公与乔泰，紧皱眉头，愤愤说道：“这么说来，你当真是个官差，而他是你的走狗了！老天爷，莫非什么人都相信不得？”

“如果我假扮他人，只是因为查案时需要你出手相助。你确实帮了我不少，我也非常感激你的一片好意。我发现你对手下管得很严，只许他们乞讨或者小偷小摸，不许真正作奸犯科。我还从巡兵那里查看了你在军中的记录。”

“比我想的还要糟！”什长咕哝道，“这么说是要我的脑袋了！罢了，掉脑袋也不算什么大事！”

“你且闭嘴，好好听着！”狄公不耐烦地说道，“我已决定让你重回军中，那才是你该去的地方。秃子可以接管那些手下，正如你教给他的一样。这里有一封书信，是写给兵营的，里面说你曾帮过县令的忙，他提议让你重新入伍并升为队正。现在就带着信去见兵营中的档房管事。”

“最好去找茅百长，此人认得他！”乔泰从旁说道。

“那就去找茅百长。”狄公微微笑道，“等他们发给你盔甲和宝剑，你最好全都穿戴起来，去给石竹看看。刘队正，你得把她留在自己身边，她是一个极好的女子，不该与人分享，并且她也需要你。”说罢拿起乔泰放在桌上的包裹，递到什长面前，“这点小小心意，是我送给石竹的，我希望她穿得漂亮体面，像个队正夫人！并且告诉她说，我很抱歉不能自称是你的‘表弟’！”

什长拿起书信掖入腰间，又将包裹挟在粗壮的胳膊底下，茫茫然望着狄公，忽然面上一喜，大声叫道：“我的天呐！队正！”说罢转身奔出门去。

“老爷下令将他捉来，原来就是为了此事！”乔泰咧嘴笑道。

“你想他会自己愿意走到县衙里来么？”狄公说道，“况且我也没工夫再去找他了。我们这就出发回蓬莱去。派一名衙役去飞鹤客栈，把我们留在那里的一包衣物取来，再告诉县衙的马夫，为我们挑选两匹好马。”说罢迅速起身，脱去蓝缎官服和官帽，重又戴上自己的黑便帽，出了二堂，穿过阔大的中庭，直朝滕侃的内宅而去。

十八

管家上前相迎，领着狄公走入书房。

滕侃已换上一身家常衣袍，请狄公与自己同坐榻上，吩咐管家退下，狄公不禁想起了二人初次会面时的情景。滕侃为狄公斟满一杯茶水，见狄公朝旁边空白的墙面看去，那里原本摆放着漆屏，不禁凄然一笑，说道："我已命人将那架漆屏移到仓房中去了。你定会理解，它令我想起太多……"

狄公迅速放下茶杯，厉声说道："请你不要再重复那漆屏的故事了！一之为甚！"

滕侃见狄公面色冷漠，一时惊诧不已，问道："狄兄这话究竟是何意思？"

"就是我方才说的意思，"狄公冷冷答道，"那故事十分伤感，你讲得也格外动情，前天晚上听得我深为感动，不过从头至尾都是无稽之谈。尊夫人生前只有一个姐妹，而并非是三个——这只是一点小破绽。"

滕侃面上陡然失色，口唇不停翕动，却没能说出一个字来。狄公起身踱至敞开的窗前，反剪两手，望着外面园中摇曳的翠竹，背朝滕侃，接着说道："你那漆屏的故事，就如同你深爱夫人银莲的故事一样荒诞不经。滕兄，你只爱一个人，那就是你自己，还有你诗人的名声。你是一个极其自负而又自私之人，但你从未罹患过什么癫狂症。不过，我疑心上天让你遭遇到另一种障碍。既然你无儿无女，又从未纳过偏房或姬妾，你便利用这一缺陷来营造起所谓'终身爱侣'的虚名。我痛恨通奸的女人，不过我得为尊夫人说一句公道话，她和你在一起生活，必定过得很不幸福。"

狄公略停片刻，听见身后传来粗重的呼吸声。

"有一天，你开始怀疑尊夫人与年轻的画师冷德有了私情。她定是在去姐姐的田庄时结识了冷德。据我猜想，他们相互吸引，是因为二人都生活在阴影之中——冷德知道自己身患痼疾、时日无多，而尊夫人则嫁了一个冷酷无情的丈夫。你必须证实此事，因此悄悄跟踪他们前往西门附近的行院，好去窥视一番。你用项巾蒙起脸面，但是女院主记住了你的跛足。潘师爷对我说过那时你扭伤了脚踝，临时跛足确是一个很好的伪装，可以使得旁人忽略了你的其他特征，脚踝一旦痊愈，跛足自然也就消失了。我全然忘记了此事，然而昨晚我的随从乔泰看见昆山摔断脚踝，随口发了几句议论，让我忽然想起潘师爷曾经说过的话，于是便真相大白。

"女子之贞洁乃我圣教人伦之本，律法规定对于通奸的女子及其情夫可判处死罪。你一旦捉奸在床，完全可以当场杀死二人，或是去刺史面前提出控告，他们便会被双双砍头。但是你的自负使得你不能如此行事，你不能忍受精心建立起来的'终身爱侣'形象毁于一旦，你不能忍受

尊夫人红杏出墙被众人知晓。你决意不吐露一字，却在暗地里谋划着要杀死她，但是不能让旁人知道是为了报复她的不忠，这甚至比毁掉‘终身爱侣’的形象更加不可忍受——当然所有这些计划，都不可冒着被控杀人害命的风险。令祖的疯癫症和漆屏给了你灵感，此计非常巧妙，你一定独自坐在这书斋中消磨过许多夜晚，思前想后，反复斟酌。或许与此同时，尊夫人正在她姐姐的田庄里与冷德私会，但是你不会为此而心烦意乱，因为你根本不在意她。恰恰相反，我认为你对她心怀嫉恨，因为她才是一位真正出类拔萃的女诗人。你从她的诗中偷去了不少佳句，你嫉妒她的才华，因此阻止她刊印自己的诗集。但是我看过她亲手录下的抄本，我可以对你说，你永远也达不到她那般高超的境界。

“你想出了一个绝妙的故事，完美无缺，足可成为一段佳话，在海内文坛众口相传，令人不胜欣羡与同情。其中既有家族恶咒，神秘的古董屏风，还有缠绵悱恻的爱情——我当初听了也是深信不疑，并为之感动不已。如果一切顺利，你定会小心地假装在发病时杀死尊夫人，然后去刺史面前自首，刺史自然会将你无罪开释。你可以拿着俸赐致仕还乡，用你的余生继续树立诗人的名声。你对女人毫无兴趣，因此不会续弦，你将忠心不渝地怀念着尊夫人，直到生命终结为止。

“我毫不怀疑你另有一套同样巧妙的计划，专为报复冷德，可惜还没来得及实施，他便因病过世。尊夫人悲痛欲绝，而你却暗自幸灾乐祸。我听说在这半月中，你兴致好得出奇，而尊夫人却身体不佳。

“昆山杀死了尊夫人。她倒是安然离世，对于所历之事全无知觉。你走入梳妆室时，正是在昆山将剩下的所有蒙汗药全部吹出之后，药粉使你昏厥过去。待你苏醒过来，以为亲手杀妻，此事于你倒不足介怀，你只忧心自身因思虑过甚而渐趋疯癫，以致当真心智失常，身为诗坛名家，岂不令人痛杀！你对自己十分担忧，以至于接待我这不速之客时，你始终心不在焉，不知该如何实施关于漆屏的计划。头脑昏乱之中，你对管家编造了一个愚蠢的谎言，说尊夫人去了她姐姐家，并急于将我尽快打发走。午衙结束后，你冷静下来，意识到我的来访真是天赐良机，如今你有了一个证人，可以证实这漆屏的故事，身为同僚，还可与你同去刺史面前，其证词将会使这场悲剧更为增色。于是你派了衙役班头去找我，想让我聆听你动情的诉说。

“但是你派去的手下扑了个空。你正在满心期待，这意想不到的失望令你很是烦恼。你又开始怀疑自己是否清醒，你的计划是否完美无缺。家中用人对上锁的卧房起了疑心，卧房中的尸体也令你放心不下，因此你迈出了愚蠢的一步，将尊夫人的尸身丢到沼地里，甚至未曾查验一下。

“那天夜里，我到底还是来了。你对我详述前因后果，言语中饱含深情，重又恢复了自信。但是我提到有尚未澄清的疑点，并暗示尊夫人可能被他人所杀，你听罢非常失望，这简直是一个最坏不过的消息！然而你想起自己挪动尸体甚是失策，或许我会找到一个适宜的说法来掩盖这一错误，于是你同意暂缓一日去见刺史，让我只管放手去寻找真凶——你自然坚信根本没有这样一个人。

“事到如今，仍是事事对你有利。虽然你不曾亲手杀死尊夫人，并对此甚为不满，但是从另一方面说，你成了一个命运更为悲惨的人物。你的爱妻居然遭人残杀！此后几年中，我深信你的诗名将会更加稳固，漆屏的故事虽已完结，但是心碎的爱人将会取而代之。你的诗作不会再有进境，但是众人会说那是因为你的幸福生活惨遭毁灭，会为你扼腕叹息，并更加赞美称颂你的作品。如果滕兄成为天下数一数二的大诗人，我也不会感到吃惊！”

狄公略停片刻，最后疲惫说道：“滕兄，我想对你说的就这么多。我自会替你保守秘密，绝不对外人透露一句。只是希望再也不要读到你的大作了！”

房内静寂许久。狄公只听见外面花园中翠竹摇曳，飒飒有声。

滕侃终于开口说道：“狄兄，你完全错怪了我。你说我不爱拙荆，这并非实情。我的确深爱着她，只是我不能生儿育女，此事为我的幸福投下了阴影。她的不忠是一个沉重的打击，令我肠断心碎。事实上，此事令我濒于疯癫，正是在极度绝望的时候，我才想出了关于漆屏的可怕故事。正如你方才所说，虽然我完全可以杀死她，但我并没有那么做。既然昆山已经认罪，此案也已了结，你大可不必对我再说这些，根本就是多此一举。即使你知道漆屏的故事并非真实，你也应该怜悯一个幻灭之人，何必这般残忍刻薄，非要当面揭短。你令我深感失望，因为在我看来，你一向仁恕公正，只为炫耀你的聪明而贬损于我，未免有失厚道。你断言我痛恨自己的妻子，也是有失公允，足见你完全没有证据便无端猜度我的私事。”

狄公转身直盯着滕侃，目光锐利，冷冷说道：“我从来不会没有真凭实据就指责任何人。你第一次去西门附近的行院，是完全合情合理的做法，因为你必须证实他们的奸情。若是你当场冲进去杀死二人，或是奔出去自寻短见，或是做出其他任何天晓得的疯狂举动，我就会相信你是爱尊夫人的，至少可以对此存疑。但是你第二次又去行院里偷窥，这就暴露出你堕落的本性，也给了我所有切实的证据。再会了！”说罢拱手一揖，转身离去。

乔泰牵着两匹马，正在衙院中庭里等候，开口问道：“老爷，我们这就回蓬莱去？你在这里只住了两天而已！”

“已是够长了。”狄公简短说罢，登鞍上马，一径驰出门去。

二人从南门出了牟平城，顺着铺有细沙的官道一路前行。狄公听见衣袖中有什么物事哗哗作响，便用两腿夹紧马匹，探手入内，摸出最后一张写有“沈默，商行经纪”的大红名帖来，随即撕成碎片，对着掌中的一堆纸屑凝神注视片刻，然后扬手抛出。

纸屑在马匹背后飞舞了半晌，连同腾起的尘沙一道缓缓落在地上。

后记

狄公是一位历史人物，生于630年，卒于700年。他不但赢得了探案行家的美名，在其为官的后半生里，还是一位杰出的政治家，身为当朝宰相，对于唐代的内政外交都有着重大影响。本书中所述的故事纯属虚构，尽管笔者从中国古籍中参考了很多细节。离奇自杀案借鉴于《古今奇案汇编》第三部分中的第四个案例，此书由许慕羲所编，1920年出版于上海。狄公诱使昆山招供的方法实则发生在公元三世纪的中国，一个名叫施明的歹人身受酷刑，仍然拒不招供，当时的判官“去其桎梏，饮食沐浴之，以诱其欢心。明乃首服，具列支党”（见《棠阴比事》英译本第十卷，莱顿，1956年）[1]。

有一点需要说明：在狄公的年代里，中国人不留辫子，这是1644年满族人入主中原之后才强加给中国人的习俗。在此之前，他们留长发并盘成顶髻，无论室内室外都戴着帽子。在几个世纪之后，烟草与鸦片才传入中国。

高罗佩

1961年12月30日

(1) 见《棠阴比事》之《陈具饮馔》，原文如下：《吴志》陈表，字文奥，以父死敌场求用为将。时有盗官物者数人，唯收施明，拷掠侯死，无词。廷尉以疑闻孙权，以表得士卒心，诏以明付表。表乃去其桎梏，饮食沐浴之，以诱其欢心。明乃首服，具列支党。权悦之，欲全其名，遂释明而戮其党。明后变行，致位为将军。

译后记

狄公案“第一系列”的五部小说（即《黄金案》《湖滨案》《铜钟案》《迷宫案》《铁钉案》）完成之后，高罗佩先生开始创作“新系列”的第一部作品《漆屏案》。“当我对早先写的小说的评论和我收到的信件（包括中国和日本朋友寄来的）进行研究时，我注意到许多读者觉得书里的故事人物太多，读这种书使他们感到头疼。按照中国风格设计的每章的标题（两行互相对应的句子），也有点夸张。因此我决定以另外的形式写由五部小说构成的第二个狄公小说系列。我安排了在狄公办案时，他仅仅由一个助手陪同。我还尽量减少其他人物的数量。我也决定去掉每章的标题，还对开场白的段落进行了修改，让它们直截了当地与故事本身相衔接。我发现，通过这种方式，我能用更多的篇幅描述人物的性格。”(1) 从本书中，便可明显看出这种形式和风格上的变化。

1958年秋天，高罗佩先生在希腊乘坐大轿车旅行时，设计了此书的故事情节，灵感来自多年前在东京买到的一座明代漆屏风。高罗佩先生的幼子托马斯·范·古利克（Thomas van Gulik）曾经提到：“我们家另一个固定元素是一件中式漆屏，它是由四个板块组成的晚明屏幕。红色漆上有精美的浮雕，在所表现的各种景象里，许多人物在豪华的庭院里游玩。在我还是一个小孩时，我常常盯视着那些板块上的小人物。在屏幕的一处，一个人物雕像被弄坏了。”(2)

1960年前后，高罗佩先生将三部新小说《漆屏案》《朝云观》《红楼案》寄给伦敦出版商迈克尔·约瑟夫有限公司（Michael Joseph Ltd.），但是他们每年只肯出版一本狄公小说，并且认为新小说篇幅太短。高罗佩先生对此颇为不悦，决定尝试自行出版。他当时正担任荷兰驻马来西亚大使，结识了一家印刷厂的华人老板，于是陆续印刷出售，结果十分畅销，并获得许多好评，从而使得他确信“新系列”比“第一系列”更上一层楼。1962年5月，此书的英文本由吉隆坡的艺术印刷社（Art Printing Works）出版，名为*The Lacquer Screen*，荷文本也在同年由荷兰范胡维出版社（W. van Hoeve Ltd.）出版，名为*Het Chinese Lakscherm*，意为“中国漆屏”。

本书的故事发生地牟平县，原文为Wei-ping，音译可作“威平”。查古代登州，下辖牟平、文登、蓬莱、黄县，并且高罗佩先生在《黄金案》后记中提到的日本僧人圆仁，唐代时来到中国，曾在其著作《入唐求法巡礼行记》中记载过牟平，因此译者参考史实，选用“牟平”一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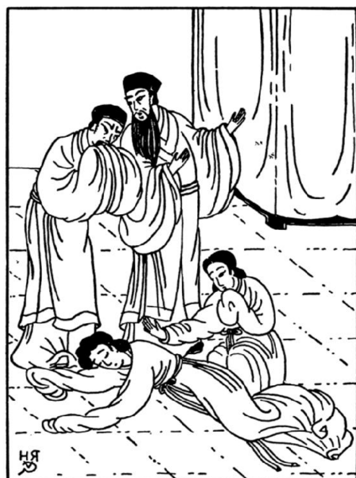
书中的“冷谦”一名，猜测或是取自提出“琴声十六法”的明代琴人冷仙，高罗佩先生曾在《琴道》中写道：“冷仙是明朝初年伟大的音乐家；他的真名是冷谦（字启敬，号龙阳子，卒于1403—1424年间）。在约1370—1380年间，曾任乐部太常司协律郎。除了音乐，他还痴迷于道教的法术，《四库全书总目》中提到他所著的《修龄要指》。”(3) “昆山”一名，猜测或是来自一张著名的古琴“昆山玉”(4)。书中的“书生”这一人物，在英文本中取名为夏良（Hsia Liang），在荷文本中则取名为

郎天（Lang Tien），至于为何有此不同，以后或将另行撰文加以解析，此处不再赘述。

关于第二章中狄公与乔泰沐浴温泉一节，译者在此做一冒昧猜测，或是来自高罗佩先生对于小田原温泉的回忆。1935年3月，高罗佩先生进入荷兰外交部工作，被任命为荷兰驻日使馆的助理译员，5月动身前往东京，开始了作为外交官的职业生涯。同年年底，他与同居女友冈谷胜代女士外出度假。对于这一段具有重要意义的经历，高公曾在自传稿中写道："当时我带着胜桑 (5) 到日本内地旅行，先是到了海边的村庄，然后到了以温泉而闻名的旅游胜地小田原。回到东京后，我把所经历的事情记下来。对我来说，这是一生中第二个转折点。长期让我为之绞尽脑汁的问题，突然间一目了然，我与东方实现了某种和谐。从那个时刻起，我似乎是从中国和日本的内部观察它们的，而且，阅读中文和日语文章时，我再也不需要在脑子里进行'翻译'。此时是否有自我暗示在起作用呢？我首先想这是禅宗说的'顿悟'。" (6) 在用英文写成的《小田原的温泉》一文中，高公"描述了他如何与胜桑一起享受传统日本式客栈，描述那里有品位的内部装饰，精致的美味佳肴，天堂般美好的热水浴，以及温泉水轻轻发出的犹如背景音乐的沙沙声" (7) 。

第十一章中的"勿使生汝之门，而成死汝之户"，应是化用自高罗佩先生在《中国古代房内考》一书中引用过的一句，出自明代春宫图册《鸳鸯秘谱》序言："《易》曰：'男女构精，万物化生。'至哉斯言也。奈何世人不能惩欲，竟以此为欢娱之地，而使生我之门，为死我之户。噫！"并在下文中提到"序文提到三种春宫手卷和它们的题目，以及它们是出自赵孟頫、唐寅、仇英之手，看来，'而使生我之门，为死我之户'的比喻，在当时是很流行的" (8) 。然而在《大汉学家高罗佩传》一书中，亦提到过此语是高罗佩先生在北京某家妓院的一块牌匾上看来的。(9)

本书第十三章的插图来自英文初版，即1962年马来西亚艺术印刷社版本，而在迄今为止译者所见到的其他所有英文版中，则全如下图所示：



如果仔细看左下方的花押字，就可发现误为镜像图片，包括海涅曼出版社（William Heinemann Ltd.）1964年英国初版也是如此，由此或可断定，插图的不同正是从1964年版本开始出现的，至于原因则不得而知。在此感谢提供马来西亚初版的于鹏先生。

张　凌

2019年7月

(1) ［荷兰］C.D.巴克曼，［荷兰］H.德弗里斯著，施辉业译：《大汉学家高罗佩传》，海南出版社，2011年，第223页。

(2) 《大汉学家高罗佩传》之《中文版前言三》，第11页。下文称在小说中，“被故意弄坏”的一件漆屏是故事的一个重要细节，这一说法似是稍欠准确。

(3) ［荷兰］高罗佩著，宋慧文、孔维峰、王建欣译：《琴道》，中西书局，2013年，第103、104页。

(4) 《琴道》，第201页。

(5) 此处在英译本中为Kachan而非Kasan，推测应为表示昵称的“胜酱”或“小胜”，而不是“胜桑”。

(6) 《大汉学家高罗佩传》，第41、42页。

(7) 《大汉学家高罗佩传》，第43页。

(8) ［荷兰］高罗佩著，李零、郭晓惠、李晓晨、张进京译：《中国古代房内考》，商务印书馆，2007年，第307页。

(9) 《大汉学家高罗佩传》，第164页。

大唐狄公案

全新无删减译本

高罗佩手绘插图

创作背景全解析

NEW JUDGE DEE MYSTERIES

朝云观

[荷兰] 高罗佩 —— 著

张凌 —— 译

荷兰汉学家高罗佩重写初唐名臣狄仁杰传奇

兼具中国古典文学雅韵与西方侦探小说妙趣



Robert van Gulik

THE HAUNTED MONASTERY

上海译文出版社

版权信息

书名：朝云观

作者：〔荷兰〕高罗佩〔Robert van Gulik〕

译者：张凌

责任编辑：顾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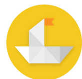
关注微博：@数字译文

微信公众号：数字译文

联系我们：hi@shtph.c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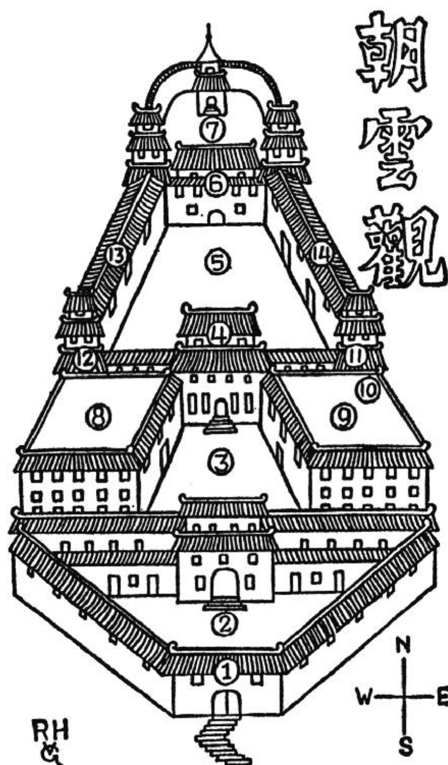
问题反馈：complain@shtph.com

合作电话：021-53594508



Digital Lab是上海译文出版社数字业务的实验部门，成立于2014年3月。我们致力于将优质的资源送到读者手中。我们会不断努力，做体验更好、设计更好的电子书，加油！

上海译文出版社|Digital Lab



朝云观

1. 山门　2. 前庭　3. 二庭　4. 三清殿　5. 中庭　6. 住持居处　7. 内庭　8. 西楼　9.东楼　10. 狄公居处　11. 仓房　12. 孙鸣居处　13. 阎罗殿　14. 群房

插图一览

狄夫人命仆搬箱笼
狄公陶干同查仓房
宗黎吟诗嘲弄真智
狄县令拜会孙天师
孙鸣手绘道观简图
玉镜手绘之灰猫图
入地宫三人查证物
遇恶徒白玫遭凌虐
众夫人晨起早梳妆

人物表

狄仁杰：汉源县令。朝云观位于汉源县境内。

陶　干：狄公的亲信随从。

真　智：朝云观住持。

玉　镜：朝云观前任住持。

孙　鸣：得道高人，曾任国师，致仕后居于朝云观内。

包太太：寡妇，家住京城。

白　玫：包太太之女。

宗　黎：诗人。

关　莱：戏班班主。

丁小姐：女伶。

欧阳小姐：女伶。

莫摩德：男伶。

目 录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十三
十四
十五
十六
十七
十八
十九
二十
后记
译后记

一

两名男子彼此靠近，坐在一间密室内，默然静听呼啸的风声。这密室建在古老道观的塔楼之上，此时外面山岭漆黑，狂风大作，即使窗上关着厚实的木头遮板，依然透入一阵阵寒气。

室内只点着一支蜡烛，将两条人影投在墙上，看去颇为狰狞古怪。其中一人面色不安，望着摇曳的烛火，疲惫说道："为何你非得在今晚行事？"

"因为这是我挑中的日子！"另一人闲闲答道，"适逢盛典，岂不是机会绝佳？"

"偏要赶上来人众多的时候？"前者说话间颇显犹疑。

"难道你怕了不成？"后者冷笑一声，"上一回你可是不怕的，莫非不记得了？"

前者并未答言。远山中传来雷声滚滚，紧接着暴雨倾盆，雨点打在遮板上啪啪作响，听去犹如冰雹一般。只听他忽又说道："不，我并不是害怕，不过仍得再说一遍，那个面目阴沉的家伙看去似曾相识，总是令我放心不下，却又想不起来到底在何时何地……"

"你让我好不心烦！"后者佯装客气地插言道。

前者皱起眉头，"今番还望你不要取了她的性命。说不定众人会记住此事，并开始怀疑为何三个……"

"这全得看她自己是否知趣了，可是如此？"后者撇一撇薄唇，露出残酷的笑意，霍然起身说道，"我们这就回去吧，若是不在下面的大厅内，难免会被人留意到。切莫忘记你我各自该演的戏仍得演下去，朋友！"

旁边那人随之起身，口中咕哝几句，却被一串听似切近的雷声淹没。

二

汉源县最南边的山中，一声霹雳炸响，暴雨倾泻如注。山路旁突出的峭壁下，停着一辆高高的篷车，狄公紧靠在篷车一侧，抬头打量风雨交加的阴暗天空，面露焦灼之色。两名车夫立在旁边，皆是身披蓑衣。狄公抹了一把眉上的雨水，对车夫说道："既然今晚不能赶回汉源城，我们不如就在车中过夜。你们去附近的田庄里弄些白米来充作晚饭，如何？"

年长的车夫头上包着一片油布，布边在狂风中不停飘动。只见他抬手裹紧油布，开口说道："回老爷话，留在此处并不保险！要说秋天的山里下起暴雨来是何光景，小民岂能不知，这才只是刚刚开头哩！很快便会刮起真正的大风，不定还会将大车吹进路边的峡谷里去。"

"我们已走到山中高处，"另一名车夫也说道，"方圆数里之内，并无一间茅棚或是农舍。山上只有一座老旧的道观，不过老爷自然不愿……"

这时一道闪电划过，照亮了周围的山野。此处群峰高耸，四面环合，狄公果然瞧见一座朱红色的古观坐落于上方，正在山峡对面。旋即响起震耳欲聋的雷声，一切又重归黑暗。

狄公犹豫片刻，将一把长髯纳入湿漉漉的斗篷内，心里拿定了主意。

"你们两个跑去那道观中，就说汉源县令想要借宿一晚，让他们派十几名杂役前来，再抬几乘密实的小轿，好送我的内眷与行囊上去。"年长的车夫开口欲言时，狄公又厉声喝道："还不快去！"

那人没奈何耸耸肩头，与同伴快步离去。二人手中各提一盏油纸风灯，发出的亮光犹如在黑暗中跳跃一般。

狄公顺着篷车一路摸到了脚梯，迈步走入车内，又赶紧遮严身后的油布。三位夫人正坐在包袱卷上，各自紧裹着带夹层的斗篷。几名侍女蜷缩在车后的箱笼之间，吓得面上失色，每有雷声响起，便紧紧挤在一处。车内倒还干燥爽净，厚密的油布篷虽可蔽雨，却仍是挡不住阵阵冷风。

狄公在一只衣箱上坐定，大夫人开口说道："老爷着实不该到外面去！看你浑身上下淋得透湿！"

"我想去帮陶干和车夫修理损坏的车轴，"狄公说着惨然一笑，"不过却是无济于事，非得新换一个不可。如今马匹也走累了，暴风雨又刚刚开始。我们今晚就在朝云观内住下，周围再无其他地方可以投宿。"

"老爷说的莫非就是山顶上那片红墙绿瓦的房舍？"二夫人问道，"半月前我们从汉源出发，路过此地时，就曾经看见过的。"

狄公点头说道："到了那里，你们多少会舒适一些。那是本州最大的一座道观，每逢举行道教盛典时，前去参拜者为数甚众，里面定有上好

的客房。”

这时三夫人递上一条手巾，狄公伸手接过，揩擦着湿漉漉的长髯与颊须。

“我们总能应付得过！”大夫人又说道，“这次回京城度假，住在老爷的叔父家里，我们几个过得未免太舒服了，如今吃点小小的苦头也不算什么！况且看看古观里是何模样，想必也饶有乐趣！”

“没准儿还会有鬼怪出没呢！”三夫人说着微微一笑，耸耸圆润的肩头，佯装哆嗦一下。

狄公皱起浓眉，缓缓说道：“里面并没多少可看之物，只是一座老旧的道观而已。我们在客房内用过晚饭，然后早早上床歇息。明日一早，先得让观内的马夫换过车轴，我们若是能天一亮便动身上路，就可赶在午饭前回到汉源城。”

“不知小儿女们这一向过得可好！”二夫人担忧地说道。

“洪亮与管家定会悉心照管他们几个。”狄公劝慰一句，又与众妻妾议论了半日家务，直到听见外面有人高声说话，想是观内得知消息后派了人手过来。只见一张阴郁的瘦长脸探入车内，正是狄公的亲信随从陶干，禀报曰外面已有四乘小轿为女眷备好。

待三位夫人及其各自侍女坐入轿中，狄公与陶干又亲自督管杂役们搬来大石，牢牢顶在车轮旁边。车夫解下马具，一行人沿着蜿蜒的山路朝前走去，雨点不停打在轿顶的遮篷上。狄公与陶干吃力地走在最后，浑身上下淋得如同落汤鸡一般！身处狂风之中，即使手撑油布伞，也是全无用处。

二人经过横跨山峡的一座天然桥梁时，陶干问道：“去年曾有三个年轻女子不幸丧命，一个姓刘，一个姓黄，还有一个姓高，莫非正是在这道观中？那时老爷还想来此地勘查命案。”

“一点不错。”狄公肃然答道，“虽说我并不愿意带着自家女眷选这种地方歇宿，但也无法可想。”

前面几人抬着小轿，踏上山林中一行陡峭而湿滑的石阶，走得快速稳健。狄公紧跟其后，几乎难以追上他们的步子，这时闻得上方传来门扇开启的嘎嘎声，不觉心中一喜。众人进入一座阔大的庭院，四面皆有围墙环绕。

轿夫们抬着四乘小轿，又走过一道台阶，行至里面的庭院中，将轿子放在一座石拱门下。这拱门十分高大，砖石已变色发黑，一群道士正立等在此处，个个身着深黄道袍，手举灯笼火把。

只听身后一声巨响，却是刚刚走过的正门砰然关闭。狄公忽然浑身一竦打个冷战，心想定是淋雨后受了风寒。这时一个矮胖道士走上前来，对着狄公深深一揖，朗声说道：“欢迎老爷驾临朝云观！贫道乃是观内监院，但凭老爷吩咐！”

“我等贸然前来造访，但愿不会十分搅扰了贵观。”狄公彬彬有礼地

说道。

“老爷说哪里话，明明是敝观的荣耀才对！”监院眨一眨略微凸出的两眼，“今天本为吉日，如今更是喜上加喜！每年逢到此日，我等都会庆祝敝观建成，迄今已是第二百零三年了！”

“本县倒是不曾耳闻过，恭祝贵观香火旺盛、长久不衰！”这时一阵冷风吹过拱门，狄公焦急地瞥了一眼，只见三位夫人正由侍女们搀扶着走出小轿，于是又道，“还请带我等前去客房，人人都须更衣才是。”

“自然！自然！请跟随贫道这边来！”监院大声说着，引路走入一条狭窄幽暗的穿廊，口中又道，“这一路要上楼登梯，还望勿要介意。贫道将送老爷绕路前往东楼，途中会经过好几段台阶，不过倒是免得走在外头淋雨了！”

监院在先领路，手提一盏纸灯笼照着地面，使得狄公与陶干能看清脚下，后面跟着一名小道士，手持一根长竿，竿头上挂着一盏彩灯，再后面是三位夫人，另有六名杂役用竹竿抬着箱笼包袱等物。众人走过头一行楼梯后，转过一个拐角，此处十分寂静，外面的风雨声丝毫不曾传入。

“这些墙壁一定非常厚实！”狄公对陶干说道。

“过去的人很懂得如何造房子！且又不惜工本！”陶干正待登上另一行陡梯时，口中又道，“不过他们砌的台阶未免太多了！”

众人又走过两道楼梯后，监院推开一扇重门，眼前出现一条狭长阴冷的过道，顶上的横梁业已年久发黑，梁下悬着几盏灯笼照亮。右边是一面粉刷过的实墙，左边有一排狭窄的高窗。身在此处，复又闻得外面的风声。

“我们已到了东厢三楼，”监院说道，“左边的楼梯一路下去，可通向底层的大厅。老爷若是细听，便能听见乐声，那里正有好戏在上演哩！”



狄夫人命仆搬箱笼

狄公依言止步，侧耳聆听片刻，果然从下方隐隐传来击鼓之音，随即便又淹没在敲窗的雨点声中。此时风力更劲，狄公不由暗自庆幸众人已身在室内。

“走到前面墙角处一转，就是老爷的客房了，”监院又朗声说道，“总还不算太过简陋不适，老爷到时一看便知。贫道过后就带老爷的随从去楼下客房，另有几位客人也住在那里。”说罢示意持灯的小道士走到前面去，然后众人一路随行。

狄公回头一看，只见三位夫人与侍女们正从过道尽头的楼梯口处走上来，于是转身跟在监院后面。

一阵狂风骤起，吹开了狄公左手边一扇窗户上的遮板，冷雨随之飘入。狄公惊呼一声，连忙探身出去，抓住左右摇晃的遮板，正想再度关合时，忽然僵立在地，一动不动。

只见对面房舍的墙上，有一扇窗户开启，隔了大约六尺来远。室内光线幽暗，狄公只看见一个男子的宽阔背影，头戴一顶铁盔，正搂抱着

一个裸身女子。那女子用右手捂住脸面，左臂只剩下一段残桩。男子一松手，女子便仰面朝后倒在墙上。就在此时，狄公手中的遮板搭链被大风吹脱，“砰”的一声正打在脸上。狄公怒骂一句，再度推开遮板时，眼见唯有一片黑沉沉的雨幕。

狄公关上遮板，这时陶干与监院走到近前，帮忙将生锈的螺栓系紧。

“老爷何必亲自动手，该叫贫道来做才是！”监院懊悔说道。

狄公默默不语，待女眷与杂役通通走过后，方才问道：“对面是什么房子？”

“回老爷，只是仓房而已，”监院答道，“不如我们……”

“我刚刚看见那边有一扇窗户打开，”狄公插言道，“但是很快又被人关上了。”

“窗户？”监院惊讶地说道，“老爷想必是看错了吧！仓房的这一面根本没有窗户，只是一堵实心墙而已。还请这边走！”

三

狄公跟着监院默默绕过转角，只觉得脑中一阵钝痛，显然是受了风寒。就在方才短短的一瞬间里，自己似是透过暗灰的雨幕瞧见了什么，此时头上发烧，想来定是幻觉作祟的结果。狄公迅速瞥了陶干一眼，看他面上神情，可知一无所见，便开口说道：“陶干，你最好先去更衣，过后立即回来！”

监院连揖数下，随即告退，与陶干一道朝楼梯走去。

宽敞的梳妆室内，大夫人正在命令众侍女开箱取物，二夫人、三夫人则督管杂役们给铜盆中添入炭火。狄公从旁看视半晌，迈步走入里面的卧房。

卧房颇为阔大，却只摆了几件样式古旧的硬木家什。窗上虽然遮着厚厚的帘子，外面的风雨声仍是隐约可闻。后墙处有一副硕大的床架，高高的乌木雕花顶架几乎触及房梁，厚重的老式织锦床帷从上方垂下。墙角处摆着一张乌木梳妆台，旁边是一张茶几与四只小凳，除此之外，还有一只硕大的铜火盆，地上铺着褪了色的厚密褐毯。虽然这卧房看去并非十分舒适悦人，不过一旦备好火盆，再点起几支蜡烛来，想必倒也颇为不恶。

狄公掀开帐幔一瞧，里头的床面看去甚广，足够自己与三位夫人睡在其中。不过狄公向来不喜众人同榻而眠，在自家内宅中，三位夫人亦是各有卧房，自己或是去那里过夜，或是请某位夫人来自己卧房中。身为一名正统儒者，狄公向来认为这才是唯一适宜的方式，虽然听说有不少男子与众妻妾晚间同居一室，实则却是一桩恶习，不但会损害女子的自尊，且又不利于家中和睦。不过如今身在旅途中，只得事事从权，也是无法可想。狄公折回梳妆室内，接连打了几个喷嚏。

“这里有一件暖和的夹袍，正好给老爷穿上！”大夫人说罢，低声问道，“是不是该给那些杂役几个赏钱？”

“大可不必，”狄公亦低声答道，“明早启程时，自会留下一份谢礼。”又抬高声音说道，“这袍子穿着正好！”

二夫人先将狄公的衣袍放在火盆上烘暖，过后又助他换上。

“将那顶新帽子给我！”狄公对大夫人说道，“我得下楼去见住持一面，跟他客气几句。”

“老爷还请快去快回，”大夫人说道，“我们沏些热茶，然后就在房里用饭。老爷最好早点上床歇息，面色看去不大好，想是风寒要发作了！”

“我自会尽快回来，”狄公应道，“夫人说得不错，我也觉得不甚舒服，定是受了严重的风寒。”说罢将黑丝绦系在腰间，三位夫人一齐恭送至门口。

陶干已候在门外，枯瘦的身板上换了一件蓝布旧长袍，头戴一顶黑

绒旧方帽，旁边站着那名提灯的小道士。

三人走入通向楼梯的廊道时，小道士恭敬说道："敝观住持正在楼下的花厅内等候老爷。"

狄公止住脚步，说道："我们这便过去。"说罢静立不动，凝神倾听片刻，发觉雨声似乎小了些，复又打开方才那扇被风吹开的窗户，外面仍是一片漆黑，只有几点微雨飘入。直等到一道闪电照亮夜空时，方才看清对面的房舍。 (1) 正对面果然是一堵坚硬的砖墙，上方建有一座塔楼，塔楼上有两扇窗户，砖墙下则是将两幢房舍分隔开的幽深天井。这时雷声复又大作，狄公关起窗户，对那小道士闲闲说道："天气实在太坏！你且领路去对面的仓房看看！"

小道士面露惊异之色，犹疑说道："回老爷话，去那边要走很长一段路哩！先得下两层楼，接着穿过连接两座房子的过道，然后还须再走上二……"

"前头带路！"狄公喝命一声。

陶干好奇地望了狄公一眼，本想开口相询，一见老爷板着脸，于是暂且按下不提。

三人默默走下黑暗的楼梯。小道士引路穿过一条狭窄的过道，随后走上一段陡峭的台阶，上方是一处平台，中间有一个硕大的四方形孔洞，四面围有槅栅，一股浓重的天竺熏香气味正从那里直飘上来。

"那下面就是敝观的三清大殿，"小道士开口说道，"如今所在的地方，正与老爷住的东楼客房一般高低。"随后又步入一条狭长的过道，"这边直走下去，便是仓房了。"

狄公静立在地，手抚长髯，打量着右边墙上的三扇高窗，只见窗台比地面仅仅高出两尺左右。

小道士推开沉重的门扇，引着二人进入屋内。仓房呈长方形状，十分低矮，四处堆满包裹箱笼，还燃着两支蜡烛。

"此处为何会有烛火？"狄公问道。

"回老爷，这里总有人进进出出，为的是取用面具和戏服。"小道士说着，伸手一指左边，只见墙上满满挂着一排木制面具与华丽的锦袍，右边墙面则全被一只木架占满，架上堆放着出演神仙道化剧时用的刀枪剑戟等物。狄公见这两面墙皆无窗户，唯独对面的后墙上开有两扇小窗，方向应是朝东，就在整个道观的外墙上，于是转身对那小道士说道："你且出去，在门外等着我们！"

陶干捻着左颊上的三根长毫，业已四下打量过，此时低声问道："老爷，莫非这仓房有什么古怪不成？"

狄公讲述了一番方才从对面东楼内看到的怪异景象，最后说道："监院说过仓房正对东楼的墙上没有窗户，所言果然不虚，不过我也不可能是做梦！那个裸女的左臂应是断了有些日子，因为我并未见有血迹。若是看到血迹的话，我定会立时便奔过来查看一番。"

“想要找到一个独臂女子，应是不会太难。”陶干说道，“想来不可能有许多独臂女子在这观内行走。老爷是否看到房内的家什器物？”

“却是不曾。我不是跟你说过只是一眨眼的工夫！”狄公怒道。

“无论如何，此事必定出在这仓房中，”陶干欣然说道，“我去查看一下墙壁，或许在这些刀枪旗幡后面藏着一扇窗户也未可知，不定还是装有机关的窗户。”

狄公盯着陶干的一举一动。只见他走到木架前，将蒙尘的丝绸旗幡推到一旁，在刀枪剑戟的长柄之间四处看觑，不时伸手敲敲墙面，动作十分迅速敏捷，皆因这曾是他的本行生计之一。陶干原是一个江湖骗子，四处漂泊不定。一年之前，狄公就任汉源县令后不久，曾经从危境中救了陶干一命，从此陶干便改邪归正，愿为狄公效命左右。他对江湖上的事情了如指掌，又擅长搜寻密道暗门，还会溜门撬锁，在追踪狡猾的罪犯时颇为得力，帮助狄公破解的疑案也非止一桩。

狄公看了半日，心想且让陶干自去忙活，于是顺着左墙朝前走去，在满地的包裹箱盒之间择路而行。墙上悬着许多奇形怪状的面具，似是对观者挤眉弄眼，狄公看在眼里，不觉生出几分厌恶，半是自言自语，半是对陶干说道：“道教这东西好生古怪！孔夫子留下的儒家教义，何其睿智，何其明白，我等既可以此作为圭臬，为何还有人需要那些装神弄鬼的神仙道化剧与浮华奢靡的道场法事呢？对于道教，只能说至少还纯然出自华夏本土，并非是如佛教一般从西边异邦蛮族传来的学说！”

“据我看来，道士们之所以要建起道观，全是为了能与佛徒一争高下。”陶干议论道。

狄公恼怒地哼了一声，只觉得头痛不已，即使身穿夹袍，仍是抵挡不住仓房内的潮气。

“老爷请看这个！”陶干忽然叫道。



狄公陶干同查仓房

狄公疾步趋至近前。在仓房远角处，靠墙摆着一口硕大的古董橱柜，陶干掀开柜旁悬挂的一幅花哨彩旗，只见下面的砖墙上涂有灰浆，虽然沾染了不少尘土，仍可看出一扇窗户的轮廓。

二人默默注视着墙面。陶干见狄公面色漠然，心中颇不自在，便徐徐说道："这里果然开过一扇窗户，不过很早以前就被封死了。"

狄公似是吃了一惊，蓦地抬起头来，语调平板地说道："此处靠近整个房舍的角落，也就是说大致位于我当时所在的窗户对面。"

陶干伸手敲叩，见墙面十分坚实，便抽出一把匕首，用刀尖将封窗的一片灰浆撬得松动，再探入砖缝内，顺着窗户外沿划过，看罢后疑惑地摇一摇头，迟疑片刻，方才胆怯说道："老爷，这道观十分古老，过去常听人说这种地方有时会出现神秘难解之事，多年前发生的情景会重又浮现，并且……"语声渐低下去。

狄公抬手一抹两眼，沉思说道："我看到的那人，头上戴的头盔确是

样式老旧，大约一百年前曾在军中用过……陶干，此事真是古怪，太古怪了。”说罢盯着砖墙凝神许久，忽又肃然看着陶干，“我似是瞧见过一套旧式盔甲，就在墙上挂的那些戏服之中。对了，正是那边！”

狄公走到近前，只见墙上挂着一排眼神狞邪的鬼怪面具，下面有一副锁子甲，还带有铁制胸甲，压成卧龙模样，旁边是一对铁手套和一只长长的空剑鞘。

“跟这铁甲配套的贴头圆铁盔不见了。”狄公说道。

“回老爷，好些衣服都不齐全，只剩下零零散散的几件而已。”

狄公似是听而不闻，又道：“我没能看见那人的穿着打扮，印象中似是深色衣物。其人后背宽阔，想必身量颇高。”说到此处，两眼紧盯着陶干，面露惊惶之色，“老天！莫非我当真瞧见了鬼怪不成？”

“我这就去丈量一下那窗龛究竟有多深。”陶干说罢走开。

狄公只觉阵阵寒意袭来，不由将身上的衣袍裹紧，又从袖中抽出一方丝制项巾，揩揩潮湿的两眼，心想自己很可能确已受寒发热，那一幕难道真是脑中的幻觉不成？

一时陶干回来，开口禀道：“那面墙果然相当厚实，将近四尺，不过要说在里面建一密室，以供一对男女寻欢作乐的话，厚度却仍是不够。”

“自然不够！”狄公淡淡说道。

狄公转身走到旧橱柜前，只见两扇黑漆柜门上镶有一对飞龙，龙头彼此相对，龙身周围有火焰纹样。狄公打开柜门，里面只有一摞叠好的道袍，后墙上同样饰有双龙。“好生精致的古物。”狄公对陶干赞叹一句，又叹息说道，“且罢，眼下最好还是将我看见的情景忘在脑后，或是一边记在心里，一边着手解决当务之急。曾经有三个女子死在此处，你且听好，这事就发生在去年，可不是一百年前！你记住姓刘的女子据说生病死去，姓黄的女子自寻了短见，还有一女姓高，据说是意外丧命。我去见观内住持时，定会借机问问他有关这三案的详情。我们这就下楼去！”

二人出门走入过道，见那小道士正僵立在门边窥视前方，并竖着耳朵仔细聆听。狄公见他面色惨白，不禁吃惊地问道：“你在这里做甚？”

“我……我似是看到有人在那边的墙角处东张西望。”小道士吞吐说道。

“得了，”狄公怒道，“你自己明明说过常会有人在此处进出走动，可是如此？”

“那人是个当兵的！”小道士咕哝一句。

“当兵的？”

小道士连连点头，又倾听片刻，方才低声说道：“一百年前，这里曾来过大军。当时有一群叛匪占据了敝观，还带着许多家眷以壮声威。大军攻入后，将这伙男女老幼通通杀死——连一个活口也没留下。”说罢看

看狄公，双目圆睁，露出惧色，“听人说遇上如此这般的风雨之夜，死人的鬼魂便会四处游走，那些可怖的情景也会再度出现……老爷莫非听不见一点动静？”

狄公侧耳细听片刻，不耐烦地说道：“只是雨声而已！带我们下楼去，这里好一股寒气！”

(1) 在荷文本、马来西亚英文初版和Dover英文版中，此处有“直等到一道闪电照亮夜空时，方才看清对面的房舍”，但是此句不见于英国初版。详见译后记。

四

小道士引着二人穿过一片迷宫也似的廊道，直走到东厢底层。楼下是一条宽阔的走廊，两旁高高竖着朱漆大柱，柱面上刻有繁复的镀金云龙纹样。两百年间，曾有无数人在这里来来往往，木头地板已被毡鞋磨得十分光亮，显出美丽的深褐色光泽。

三人行至大厅前时，狄公对陶干吩咐道：“我面会住持时，你去找那监院，告诉他车轴坏了，希望今晚便能派人换过。”又低声说道：“这地方好不诡异，你看能否问他或是旁人要一张道观全图来！”

花厅位于大厅正门一侧，小道士引路进去，狄公见室内摆着一只铜盆，里面炭火烧得正旺，心中十分快慰。墙面上悬有贵重的织锦壁挂，因此颇为温暖舒适。

厅堂后方摆着一张镀金长榻，只见一名男子从榻上立起，踩着厚密的地毯走上前来，身形瘦高，仪态庄重，身着一袭飘洒的明黄锦袍，头戴一顶高高的黄冠，冠后饰有朱缨，一直拖到背后，看去显得愈发高大。此人开口恭迎时，狄公留意到他的两眼似是一动不动，眼珠呈奇特的铁灰色，一张长脸上神色冷峻，只蓄着一撇髭须和短短几根山羊胡。

二人在长榻一侧的两张高背椅上落座。小道士走到屋角处，在一张朱漆桌案上沏茶。

“本县来得实在不巧，”狄公开口说道，“正遇上贵观举行庆典，是故颇感不安，生怕我等在此歇宿会多有搅扰。”

住持真智用那双凝滞不动的眼睛盯着狄公。虽然四目直直相对，狄公却有种古怪的印象，觉得此人似是视而不见。真智扬起两道拱形长眉，说话时语声干涩、音调甚低：“老爷此番造访，对我等并无丝毫不便之处。敝观东楼的二层和三层，有四十多间客房——当然用来接待如父母官这般的贵客，自是太过简陋寒酸了！”

“本县的住处甚为舒适。”狄公连忙说道。这时小道士两手捧着一杯茶水恭敬送上，狄公接过茶盅，只觉头上一阵抽痛，实在无心客套寒暄，便开门见山地说道：“自从就任汉源县令后，本县理应早些前来贵观参拜一番，只可惜夏季公务繁多，无暇出城远行。除了得聆道长教诲，并游赏此间的古雅房舍之外，本县另有几事意欲相询。”

“贫道敢不如命。不知老爷要问何事？”

“去年曾有三人死在贵观中，本县想要详问几点。只是为了县衙的案录完备而已！”

真智朝那小道士示意一下，命他退下，待小道士掩门而去后，方才不悦地微微笑道：“老爷明鉴，敝观内住着上百道众，更不必说还有若干杂役、道童与暂住的来客。世人命数，皆由天定，这里自然也会有人病亡，与别处一般无二。不知老爷说的是哪几桩凶事？”

“本县翻阅县衙档目时，在死亡记录中，见有贵观送来的尸格，其中包括三名外地女子。据我看来，她们似是想在贵观受戒出家。”狄公见真智皱起两道长眉，忙又笑道，“本县实在记不起她们的名姓与其他详情，来此之前，原该仔细读一读案录，奈何此番造访纯属意外……”话只说了一半，望着真智似有所待。

真智缓缓点头：“贫道想起来了。不错，确实有一位刘小姐，家住京城，去年来到敝观，后来又生了病，博学多才的孙天师还曾亲自为她诊治，不过……”

真智说到此处，忽地煞住话头，两眼直盯着门口。狄公见此情形，也从座中转头回望，想看看来者究竟是何人，结果只瞧见门扇重又关闭。

“这些粗疏无礼的戏子！连门都懒得叩一下便直闯进来！”真智怒斥一句，见狄公面露惊异之色，忙又说道，“每逢遇有庆典时，观内道众须得登台演剧，因此常会请了戏班子前来襄助一二。他们也会穿插在其中演上几出，多是走绳索、顶碗碟之类的杂耍，还有其他噱头。这些人虽说甚有用处，但丝毫不懂得宫观内的清规戒律。”说到此处，恼怒地以杖戳地数下，又道，“下次不会再叫他们来了！”

“本县如今也已记起，”狄公说道，“确实有个姓刘的小姐死于痼疾。可否请问道长一句，当时是何人做的尸检？只是为了案录明确而已。”

“回老爷，正是敝观的监院。他本是一名大夫，有此资格。”

“知道了。是不是还有一个女子自寻了短见？”

“此事说来令人好不凄恻！”真智叹息一声，“黄小姐聪明颖悟，性情却极易躁动，常会发癔症，一向深受其苦。贫道原本不该答允她前来，奈何此女一心虔诚，其父母也执意要……一天晚上，黄小姐心绪难平，于是仰药自尽，尸身后来交还给其家人，并归葬于家乡故里。”

“第三个又是何情形？本县记得似乎也是自尽身亡的？”

“不不，老爷，那是一桩十分不幸的意外。高小姐也是天性聪慧，对敝观的历史深有兴趣，时常在大殿与附近的楼阁房舍中四处走动游赏。她登上东南塔楼顶层，正倚在栏杆边时，不巧栏杆倒塌，高小姐便跌了下去，堕入敝观东边的山峡中。”

“在高小姐的案卷中，未见附有尸格。”

真智凄然摇头，缓缓说道：“回老爷，我等没能找到她的尸身。那峡谷足有百尺多深，从来没人敢冒险下去过。”

二人默然片刻，狄公又道：“高小姐出事之地，莫非就是建在仓房上方的塔楼？对面便是东厢，即本县今晚暂住的客房。”(1)

“正是。”真智说罢，呷了一口茶水，意为端茶送客。但是狄公并未起身告辞，手抚长髯沉吟半晌，又问道：“贵观内并无女冠长住，可是如此？”

“不错，幸亏没有！”真智浅浅一笑，“即便如此，贫道要管的事务也已是足够冗杂了！有一句话虽不当讲，不过敝观在本州内确是久负盛名，因此有许多人家的年轻小姐慕名而来，执意要在敝观出家。她们先受教一二个月，领取戒牒 (2) 后便会离开，过后可自去其他女冠的宫观中安身修行。”

狄公打了一个喷嚏，抽出项巾来揩揩髭须，殷勤说道：“道长这一番相告，令本县十分感激！道长自然明白，本县之所以有此一问，全是出于例行公事，从未怀疑过这其中有什么逾矩不法之处。”

真智肃然点头。狄公喝完茶水，又道：“适才道长提及孙天师，敢问可是曾在朝中担任国师的那一位么？不但学问深厚，且又写得一手好文章。”

“一点不错！孙天师在此挂单，真乃敝观的极大荣耀！正如老爷所知，天师一生为官显赫，曾任京畿道刺史多年，两位夫人亡故后，他上书辞官，又被圣上任命为国师。后来家中三子相继长大成人，并一一步入仕途，天师便离开京城，决意将余生致力于读经修道，并选择敝观长住，在此挂单已有二年。”说罢缓缓点一点头，看去十分满意，“天师住在此处，实是荣莫大焉！他非但不曾高高在上，反而对观内的一应事务深有兴趣，时常出席各种法事。敝观凡有难题，天师总会热心过问，并且向来都是慨然赐教。”

狄公心想自己出于礼数，还须去拜会这位大人物一番，不免有些懊悔，问道：“不知孙天师住在观内何处？”

“就在西边的塔楼上。此时天师正在大厅中观戏，老爷去了便会见到，还有一位包太太也在那里。她家住京城，是个虔心信道的寡妇，几天前带着女儿白玫前来敝观，白玫小姐也想出家修行。另有一位宗黎先生，颇富诗名，已在观内住了将近一月。眼下就这几位客人，本来不少宾客意欲前来，奈何天气太坏，一时无法成行。还有一个戏班子，班主名叫关莱——对于那些下九流人物，老爷自然不会有什么兴趣。”

狄公闻听此言，不觉有些气恼，从鼻中哼了一声。世人常将演戏看作一种贱业，并将伶人多少视为贱民，狄公对此一向深感不平，原以为出家修道之人总会较为仁厚，不料这住持亦是如此，于是议论道：“依我之见，伶人演戏自是大有用处。他们能为普通百姓带来适宜的欢娱，只需花几个小钱便可享受，为众人单调乏味的生活平添不少生气。除此之外，历史剧还可令百姓熟知昔时盛事，而这一长处正是贵教的神仙道化剧所欠缺的。”

真智生硬地回道：“敝教的神仙道化剧中，人物皆是富有寓意，并非纯为上演真人实事。这些道化剧旨在阐述天地之大道，民间俗戏完全不可与之相提并论。”为了稍稍和缓一二，旋即笑道：“不过，贫道祈盼老爷自会发现神仙道化剧也并非全无一些古趣。台上所用的面具与戏装，皆是在敝观内制成，迄今已有百年之久，本身即是难得的古董。还请老爷这就随贫道去大厅内，从今日午时便开幕演戏，此时已近剧终，过后还将在斋堂内摆一席便餐，虽则饭食粗陋，还望老爷能赏光则个。”

狄公一想到要去赴一顿官样宴席，心中略无欢喜之意，不过身为道观所在之地的县令，却也实难回绝，只得欣然应道："本县乐意从命！"二人随即起身离座，真智在先引路。

真智走到门外，先朝左右迅速张望一下，见幽暗的过道中阒寂无人，似是松了一口气，于是恭请狄公行至一座高大的双扇门前。

(1) 在荷文本、马来西亚英文初版和Dover英文版中，此章中黄高二女的姓氏有误，彼此颠倒。

(2) 即由僧官机构及传戒师签发给受戒僧尼的凭证，不同于官府所签发的度牒。

五

二人刚刚步入大厅，就听见一阵锣鼓铙钹之声，兼以管弦齐鸣，几乎震耳欲聋。左边有一个小平台，一群道士正在台上奏乐。几根粗大的木柱支撑起年久发黑的屋顶，地上坐着观内道众，足有百人之多，数十盏大灯笼发出的光亮正照在一片明黄道袍上。

真智引着狄公穿过正中的通道，朝殿后戏台一侧的高台走去，从人群中经过时，众道士纷纷恭敬立起。真智在一张乌木雕花高背椅上坐下，请狄公坐在右边，左边另有一张空椅。

这时监院上前禀报说孙天师已经离去，不过即刻便会转回。真智听罢点头，又吩咐监院送些水果点心来。

狄公好奇地朝戏台方向打量，只见一排红灯笼将台上照得通明，正中摆着一张高高的镀金座椅，一个俊秀女子端坐其中，身着花红柳绿的绣金长裙，高髻上簪着许多纸花，手持一根玉杖，扮的显然是西王母。

在西王母身前，另有七男一女，个个身着富丽的绣花丝袍，正随着肃穆的乐声缓缓舞动。这一出戏应是八仙拜见西王母。

“那两个女角可是由女冠出演？”狄公问道。

“非是如此。”真智答道，“扮作西王母的，是关莱戏班中的一个女伶，似是叫丁小姐。待到戏中插演时，她还会出来走绳索和转碟，颇可一观。至于何仙姑，则是由关莱之妻扮成。”

狄公看了一阵戏，甚感乏味，心想或许是因为自己身体不适而无心观赏，不但头上一阵阵抽痛，更兼手足冰凉，不由朝戏台另一侧的包厢中望去。只见两个女子坐在其中，这包厢三面竖有槅扇，因此台下看众不会瞧见里面的坐客。其中一女身材肥胖，浓妆艳抹，穿着一袭华美的玄缎长裙，另一个则年纪甚轻，也是一身黑裙，面上未施脂粉，容貌清秀端丽，只是双眉过于浓黑了些，二人正看得入神。

真智顺着狄公的视线望去，开口说道：“那便是包太太和女儿白玫小姐。”

这时众仙戏毕退场，两名扮作侍从的道童搀扶着西王母跟在后面。狄公看到此处，暗自松了一口气。只听一声铜锣敲响，余音回荡在大厅内，乐声随之终止，台下响起一片低低的赞叹声。狄公又打了一个喷嚏，觉得似有一股冷风吹过。

“好戏，好戏！”狄公对真智称赞一句，眼角的余光一扫，只见陶干登上高台。

陶干走到近前，立在狄公的座椅后方，低声说道：“老爷，那监院十分忙碌，不过我设法与十方堂主谈过，他一口咬定观内没有全图。”

狄公闻言点头。此时大厅内重又转为肃静，一名身形魁梧的男子走上台去，面庞宽阔，表情灵动，正是戏班班主关莱。只见他冲着真智这

边深深一揖，然后朗声说道：“依照老规矩，在仙长离场之前，我等最后再演一出寓言短剧，讲述世人的魂灵如何苦苦挣扎并希求得救。剧中孽灵由欧阳小姐扮演，搅扰孽灵的‘愚’则由一头黑熊扮演。多谢诸位捧场！”

台下响起一片惊讶的窃窃私语，却被哀怨的曲调淹没，间有铜喇叭吹响，尖利的声音回荡在大厅中。一个窈窕女子袅袅登台，身着一袭白裙，拖着两条广袖，缓缓起舞后不停旋转，长袖与腰带末梢上下飘飞。狄公定睛看过她那张上了浓妆的脸面，想再瞧一眼坐在包厢中的少女，不巧包太太此时倾身朝前，肥硕的身影正好挡在女儿前面。

狄公对陶干愕然说道：“台上演戏的不是女伶，却是包小姐，她原本坐在那边带槅扇的包厢里！”

陶干踮起脚尖张望一下，说道：“回老爷，那年轻小姐仍旧坐在原处，就在胖妇人身旁。”

狄公引颈再度看去，缓缓说道：“不错，她果然还在座中，不过好像十分惊恐，浑似见了鬼一般。台上的女伶为何要故意扮作包小姐模样，令我好生不解。或许她……”

狄公忽然住口不语。这时一个高大男子走上戏台，一副武生打扮，令人望而生畏，穿着紧身黑衣戏服，愈发显出筋肉壮硕却又矫健灵活的身形，红光正照在圆形头盔与手中的长剑上，脸上全涂成赤色，还抹出几道横贯面颊的白印。

“适才我看见过的二人，正是他和那独臂女子！”狄公对陶干低声说道，“去叫班主过来！”

那男子手舞长剑，技艺倒是十分精湛，围着女子打转时，朝对方连刺数下，都被女子轻盈躲过。男子愈发逼到近前，脚下敏捷地踩着鼓点，剑锋先是从女子头上晃过，紧接着又冲肩头而去，险些刺中。这时从包厢内传出一声尖叫，狄公一看，却是包小姐站起身来，两手死死抓住栏杆，紧盯着台上的二人，显得惊恐万状，就连包太太开口讲话，也似是充耳不闻。

狄公重又转头看着戏台，对真智忧心说道：“要是出一点差错，便会酿出事故来！舞剑的究竟是何人？”

“那男伶名叫莫摩德，”真智答道，“贫道也觉得方才有些过火，不过此刻已是小心多了。”

男子果然不再一味进击，而是稍稍远离女子，使出一连串复杂的佯攻招式。一片红光之下，那张涂着油彩的脸面看去颇显古怪。

这时陶干回到狄公身侧，道是旁边之人便是戏班班主关莱。

“你刚才为何不说这出戏里会有莫摩德上场？”狄公厉声问道。

关莱微微一笑，答道：“回老爷话，我等常会即兴表演一二。莫摩德喜欢炫耀剑法，因此让他扮演‘惑’这一角色，专为让那孽灵吃痛受苦的。”

“在本县看来，差一点就要当真吃痛受苦了。”狄公断然说道，“你瞧，他又冲那女子发起狠来！”

只见男子再度挺剑猛刺，女子在躲避时显然有些吃力，胸脯剧烈起伏，汗水从戏妆上直流下来。她的左臂似是不甚灵便，始终紧紧贴在身侧一动不动，只因衣袖太宽且又不停飘动，令人无法看得分明。狄公不禁恼怒地提醒自己，即使果真遇见一个独臂女子的话，也须得沉住气才是，于是挺身坐直。这时长剑一闪，竟削去了女子的左袖一角，包厢中又有人吓得惊叫一声。

狄公从座中站起，正想叫那男子停手，只听女子轻吹一声口哨，一头大黑熊缓缓走上戏台，伸头朝男子一转，那人急忙退到戏台一角。狄公这才重又坐定。

黑熊低吼一声，摇着硕大的头颅，朝女子缓步走去。女子看似十分惊恐，抬起右袖遮住脸面。黑熊步步逼近，乐声随之戛然而止，大厅内一片死寂。

“那畜生会弄死她的！”狄公怒道。

“回老爷，这头熊是欧阳小姐自己养的。”关莱答道，“熊脖子上套着带铁链的项圈，链子另一头就拴在后台一根大柱上。”

狄公听罢默无一语，只觉实在不喜这一套把戏，又见包小姐此时坐回椅中，看似已是兴致索然，不过仍旧面色苍白。

男子手持长剑又摇晃几下，终于消失不见。女子正踮着脚尖快速地旋转舞动，黑熊则围着她缓缓兜圈。

“那人下台后会去哪里？”狄公对关莱问道。

“回老爷，他自会去我们的梳妆室内，然后赶紧卸妆换服。”

“大约半个时辰前，他可是也在台上演戏？”

“自从过场戏开始，他一直都在，”关莱微微一笑，“并且为了扮演死人的幽魂，还得戴上沉甸甸的木头面具。亏得他格外身强力壮，要是换作旁人，如今早就累得不成样子了。方才他又要上台亮相，只因忍不住总想卖弄一下自己的好身手。”

狄公听到最后，已是充耳不闻，两眼紧紧盯着台上。只见黑熊抬着两条前腿立起，两只巨爪朝那女子伸去，口中呜呜叫个不停，女子连连后退。黑熊忽然猛地一扑，女子仰面跌倒在地。黑熊站在女子上方，张开血盆大口，露出两排发黄的长牙。

狄公差点惊叫出声。却见女子忽然从那庞然大物身下灵巧地钻出，从地上袅袅立起，轻拍一下黑熊的脑袋，握住项圈躬身下拜，在一片震耳欲聋的喝彩声中，牵着黑熊下台而去。

狄公揩去额上的冷汗，方才一阵心惊肉跳，几乎全然忘却了自己的浑身不适，此时重又觉得头痛欲裂，正欲起身时，手臂却被真智按住。只听真智说道：“诗人宗黎要来作诗煞尾了！”

只见一个年轻后生立在空荡荡的戏台中央，面上净白无须，看去甚为机敏，拱手一揖，拿腔捏调地大声念道：

座中善男同信女，
老幼道众与贵人。
多谢来观此陋戏，
心中恻恻为孽灵。
虽与二魔苦缠斗，
奈何力绌终未赢。
诸君且听小生语：
切莫灰心半路停！
奸计纵然横行久，
一朝得道心自宁。
此诗辞鄙义犹在，
降妖除恶须道清。
长夜漫漫盘陀路，
朝云散去永光明。

宗黎口中诵罢，又躬身一揖，迈步走下戏台。乐师们开始奏响最后一曲。

狄公疑惑地看看真智。此观名为朝云，而宗黎的最末一句中居然有“朝云散去”之语，不但大不吉利，甚至多有冒犯。

真智冲关莱叫道：“叫那宗公子过来！”又对狄公说道：“这厮好生无礼！”

一时宗黎走到二人面前，真智厉声说道：“宗公子，你那最末一句念的是什么？今天本是吉日祥和，却被你给全毁了！”

宗黎神色自若，嘲弄地瞥了真智一眼，微微笑道：“道长是说最末一句？小生原本担心倒数第二句或许措辞不当哩。道长想也知道，要找到合适的韵脚，并非总是轻而易举之事。”

真智正待开口怒斥，宗黎却又徐徐说道：“作篇短诗自然容易得多，比如这首如何：

一个方丈坐大殿，
一个方丈居地宫。
所宣皆道法，

听者却不同。

一人对道众，

一人对蛆虫。”

真智愤愤然以杖戳地，竟至面目扭曲。狄公以为他会勃然大怒，不料真智却强抑怒火，冷冷说道：“宗公子，你可以走了。”

真智站起身来。狄公见他两手兀自打颤，便依礼谢过，随即告辞而去。

二人走向正门时，狄公对陶干说道：“我们这就去戏班的梳妆室。我非得与那莫摩德谈一谈不可。你可知道梳妆室在哪里？”

“知道，老爷，与我住的客房正在同一层，位于一条偏廊上。”

“我还从未见过如此兔洞一般的地方！”狄公低声道，“居然说连一张全图也没有，简直岂有此理！依照律法，他们也是必须有图的！”

“老爷，那十方堂主还说，观内高处皆是禁地——就是大殿后头的那些地方，唯有住持与正经道士才可进去。禁地可能未被绘入图中。十方堂主也承认没有全图颇为不便，因为这里实在地方太大，即使观内道众有时也会走迷了路。”

“真是荒唐可笑！”狄公怒道，“只因朝廷对道教青眼有加，这些道人便自以为可以凌驾于律法之上！我还听说佛教也在朝廷中影响日深，真不知二者到底哪一个更狠！”

狄公走到大厅正对面的客堂内，对管事的道士说自己更衣之后，想找一个道童引路去孙天师的住处，陶干还顺便借了一盏灯笼。二人在客堂前立等片刻，眼看着一众道士纷纷经过，走出大厅后四散而去。



宗黎吟诗嘲弄真智

“你瞧这些人，个个都是身强力壮！”狄公怒道，“本该为国尽责效力，去成家立业、养儿育女才是！”说罢又打了一个喷嚏。

陶干跟随狄公至今，已渐知他性情异常沉稳，即使遇有不快，也绝少直言表露，如今闻听此语，不免有些担忧，看了狄公一眼，说道：“那住持看去颇有威仪，不知说起三个丧命于此的女子时，可还令人满意？”

“却是不曾！”狄公重重说道，“果然不出我所料，其中大有可疑之处。一旦回到汉源，我会先向那三女的家人详问一些细处，然后再带洪亮马荣乔泰同来，将此观内外彻查一番，并且事先不会告知真智，也算是专为他预备的一点意外之喜！”

六

陶干听得正中下怀，点头说道："那十方堂主也对我讲了同样的旧事，即一百年前观内曾经杀过许多人，后来时有鬼魂出没云云。如今我才明白，那道童为何会在仓房门外竖着耳朵听动静！"

"却是为何？"狄公揩揩髭须问道。

"据说鬼魂有时会轻声叫唤某人的名字，听到的人不久便会丧命。"

"纯属无稽之谈！我们这就上楼，去那戏班的梳妆室。"

走到二层楼梯口时，狄公随意朝右一瞧，不觉停住脚步。只见狭窄幽暗的过道中，一个身穿白衣的苗条女子正急急走远。

"她就是那个带着黑熊的女子！"狄公忙对陶干说道，"我想过去问几句话！你再说一遍，她叫什么名字？"

"回老爷，欧阳小姐。"

狄公紧追上去，及到女子身后时，才开口说道："欧阳小姐，你且稍等一下！"

女子吓得惊叫一声，旋即转过身来。狄公见她面色惨白，双目圆睁，看去十分惊恐，不禁再次暗叹其眉目形容确实酷似白玫。

狄公和蔼说道："欧阳小姐不必害怕，我只想恭喜你演得实在出色，不得不说——"

"多谢老爷美意！"女子开口说道，语声轻柔文雅，"小女子正有急事，非走不可……"说罢朝狄公背后焦急地张望一下，意欲转身离去。

"你先别急！"狄公断然命道，"我乃是汉源县令，想要与你说几句话。小姐看去甚为不安，莫非是被那莫摩德纠缠不成？"

女子焦躁地摇摇头，迅速说道："小女子非得去给黑熊喂食了。"

狄公见她的左臂始终贴在身侧，厉声问道："你的左臂怎么回事？是不是被莫摩德拿剑刺伤了？"

"不，不，是因为多年前曾被我的黑熊抓伤过。此刻我实在——"

"小生的拙作，怕是难入老爷的法眼。"有人在背后欣然说道。狄公回头一看，只见宗黎做张做致地拱手一揖。

"公子所言正是！"狄公怒道，"我若是观内住持的话，早就命人将你轰出山门去了！"说罢转过头来，却发现女子已不见了踪影。

"老爷明鉴，那住持真智要是想将小生赶走，总也得三思而行！"宗黎洋洋得意地说道，"家父生时乃是此观的施主，每过一阵，敝宅便会送来一笔数目可观的银子，至今未绝。"

狄公对着宗黎上下打量一眼："如此说来，你便是前节度使宗法门之

子了。宗节度学问深厚，本县曾读过他亲撰的州府政事指南。你那蹩脚的打油诗，想必宗节度听了也不会中意！”

“小生只是想稍稍讥刺一下真智而已，”宗黎面上略显尴尬，“那厮十分自以为是！先父当年对他并不看重。”

“即使如此，公子的大作也未免太过恶俗了。”狄公说道，“还有你那关于两个方丈的几句歪话，究竟是何意思？”

“莫非老爷没听说过？”宗黎惊问道，“朝云观前任住持乃是玉镜，已于两年前亡故——说得确切些，应是‘羽化升仙’了。他的尸身被涂上香膏，如今就供奉在内庭中祖殿下面的地宫密室内。玉镜倒是修为极高——无论生前还是死后。”

狄公听罢未予置评，心想眼下已是疑难多多，无意再去深究这些住持的生平旧事，于是说道：“本县正打算去伶人用的梳妆室，就不在这里多耽搁宗公子了。”

“小生正好也要同去。”宗黎恭敬说道，“不知可否为老爷引路？”

三人绕过拐角处，走入一条长长的过道，两旁皆有门扇。

“欧阳小姐的客房可是在这附近？”狄公问道。

“就在前面。”宗黎答道，“不过她不在屋里时，我可不会贸然进去！那头黑熊好不吓人。”

“她一定正在自己房中。”狄公说道，“适才你遇见我二人时，莫非没有看见旁边的欧阳小姐？”

“自然没有看见！”宗黎吃惊地说道，“她怎会在此处？小生上楼之前，刚刚在楼下大厅内与她说过话。此刻她应是仍在那里才对！”

狄公目光锐利地瞥了宗黎一眼，又瞧一瞧陶干。只见陶干连连摇头，一张瘦长脸上露出困惑之色。

宗黎走到离过道尽头不远处，抬手敲开一扇门。室内阔大而凌乱，关莱与两个女子正坐在一张圆桌旁，一见狄公进来，三人连忙站起行礼恭迎。

其中一女看去年轻俊俏，关莱介绍说这便是丁小姐，即方才扮演西王母的女伶，还说她擅长表演绳戏与转碟。另有一个衣着俗艳的中年妇人，则是关莱之妻。

狄公夸赞了几句方才上演的戏目。关莱想不到这位显赫的大人物居然会对自家戏班如此有兴，一时受宠若惊，竟不知如何是好，想请狄公一同坐下，又怕如此行事太过放肆无礼，正在左右为难时，只见狄公不请自坐，也算是替他解此困局。宗黎在正对面坐下，那边摆着一只粗糙的陶制酒壶，陶干则立于狄公身后。狄公开口问道：“欧阳小姐与莫摩德在哪里？本县也想祝贺他二人一番。莫摩德剑法精湛，欧阳小姐与黑熊的表演简直令我毛骨悚然！”

狄公虽则温言嘉许，关莱却仍是十分拘谨，上前为狄公斟酒时，两

手簌簌打战，竟将些须酒水洒在了桌面上，然后从旁讪讪坐下，开口说道：“回老爷话，莫摩德去仓房送还戏服了。”伸手一指梳妆台，只见台上堆着几团揉皱的纸张，纸面沾有红色污迹，“他定是来过这里卸了妆。至于欧阳小姐，她在楼下对我道是喂过黑熊便回来。”

狄公起身离座，走到梳妆台前，佯装对镜整理衣冠，瞧瞧那些废纸与几罐油彩颜料，心中暗想纸上的红斑不定就是血迹。狄公重又转回座中，见关太太正着意打量着自己，便举杯呷了一口酒水，询问关莱上演历史剧时，戏台应如何布局装饰。

关莱开始详加解说，狄公却是心不在焉，同时还竖起耳朵，留神听那另外几人的言语。

“你为何不去帮欧阳小姐一起喂熊？”宗黎对丁小姐问道，“敢说她一定十分乐意！”

“少管别人的闲事！”丁小姐率然应道，“守着你自己的玫瑰花儿不就得了？”

宗黎咧嘴嘿嘿一笑：“包小姐风姿嫣然，我为她作几首诗又有何妨？妙人儿，我为你也作了一首哩，你且听好：

真情与假意，
旧爱同新欢。
一加并一减，
两情常美满。
一减又一减，
当心遭天谴！”

狄公转头看去，只见丁小姐面上涨得通红，又听关太太从旁说道：“宗公子，你最好口下留德！”

“小生只不过想给丁小姐提个醒而已。”宗黎面不改色地说道，“京城里正时兴一支小曲，莫非你们不曾听过？”说罢哼出一段悦耳的曲调，又用食指敲着拍子，怡然轻唱道：

双十犹未嫁，
尚可等待好人家。
三八守空床，
唯有一世耐凄凉！

丁小姐正待作色发声，狄公却先开了口，对宗黎冷冷说道：“宗公子，我这里正在说话，却被你给打断了。还想再说一句，本县素乏谐

趣，留着你那连珠妙语讲给解人听去吧。”又对关莱说道：“本县非得上楼回房去不可，然后再更衣赴宴，不必烦劳你送我出门！”说罢对陶干示意一下。

狄公走出梳妆室，当着一脸惴惴的关莱的面将门掩上，对陶干说道：“上楼之前，我想先去找那莫摩德。你就留在这里，跟他们一道喝上几杯。据我看来，这其中必有许多隐情，你去试着查明究竟。还有，那浮薄才子口中所说的加与减，到底是何意思？”

陶干面露尴尬之色，清清喉咙，方才答道：“回老爷，那是市井中的粗话，分别代指男女。”

“明白了。一旦欧阳小姐回来，你设法问明她在楼下停了多久。她总不会有分身术，能一人同时出现在两处吧！”

“老爷，宗黎说在大厅内遇见欧阳小姐，很可能是扯谎！后来他又假装没看到欧阳小姐和我们说话。那过道虽然十分狭窄，我们又站在中间，但是他不会看不到欧阳小姐！”

“如果宗黎所说为实，那么我们在过道中遇见的女子，一定就是假扮作欧阳小姐的包小姐了。不不，有一处却合不上榫！我们遇见的女子一条胳膊紧紧贴在身侧，而包小姐看戏受了惊吓时，却是用两手抓住栏杆的！这事真让我摸不着头脑！总之你去尽力打探一番，过后再到我的客房中来！”

狄公从陶干手中取过灯笼，顺阶而上。陶干转身折回梳妆室。

狄公自忖还记得去仓房如何走法，便一路行至对面房舍，上楼时只觉腰酸腿疼，不知是因为受了风寒，还是不惯于顺着楼梯上下走动。关莱令人颇有好感，宗黎却是个不谙世事的浮薄后生，很是讨嫌。他与那一班伶人看去十分相熟，显然对包小姐也不无心意，不过包小姐即将出家修道，宗黎也只得莫可奈何。还有他那不堪入耳的打油诗，暗示出欧阳小姐与丁小姐似有暧昧。这些人的品格行止如何，与自己并无干系，如今还是莫摩德最费思量。

一时狄公终于走到三清大殿上方的平台处，不禁长吁一口气。透过槅栅，可以听见下面传来嗡嗡的诵经声，定是道士们正在做晚课。

狄公朝右一拐，惊讶地发现过道中居然没有亮光，举起灯笼一照，方知自己走错了方向。不但右边墙上没有窗户，而且廊道也比通往仓房的那一条更为狭窄，低矮的屋梁上挂有蛛网。狄公正预备折回原路时，忽然听到一阵窃窃私语。

狄公静立不动，侧耳细听，心中疑惑这声音究竟从何处传来。廊道中空无一人，尽头竖着一排铁栅。狄公朝前走了几步，发觉话音被淹没在诵经声中，不禁皱起眉头，重又转回廊上，想看看两边是否开有门扇。

在此处果然又闻得低语声，只是听不清一字一句。突然间，狄公听到有人念着“狄仁杰”，随即便归于沉寂。

七

狄公恼怒地揪一揪长髯，鬼魂的声音着实令自己甚感不安，虽然私心里并不愿承认。狄公定一定神，心想可能有人在附近的房间或过道里议论自己，古宅中常会传来奇怪的回声，于是又立等半晌，却再未听到任何动静，低语声就此不闻。

狄公耸耸肩头，又走回平台，这才看清适才确是走错了方向，通往仓房的过道明明在另一边。狄公快步绕过四方通风孔，看见右边墙上果然有三扇窄窗，仓房的门扇半开半掩，里面传出说话声。

狄公走入房内一看，不禁大失所望。只有两个道士在里面，正忙着摆弄一只朱漆大皮箱上的挂锁。虽未瞧见莫摩德，狄公仍是朝左边墙上迅速扫了一眼，只见圆形头盔已被送到原处，正挂在锁子甲上方，长剑也已插回鞘内，便冲其中一名年长道士问道："你们可曾见过戏班里的莫摩德？"

"回老爷，没见过。我二人只是刚刚进门，不定和他正好错过了。"

此人说话倒是恭谨有礼，不过旁边那个年轻道士看去面目阴沉，身材高大壮硕，正狐疑地紧盯着狄公打量，令狄公心中不悦。

"本县想要当面称赞几句他的剑术。"狄公随口说道，心想莫摩德必是已回关莱的房中，到了那里，陶干自会盯住他不放。

狄公又走了长长一段路，方才回到东厢三楼的客房，只觉得筋疲力尽，抬手叩了几下梳妆室的门扇。一个侍女出来应门，其他几人正在屋角的铜盆上准备晚饭。

卧房内，三位夫人正团团围坐在茶几旁抹骨牌，一见狄公进来，纷纷起身相迎。大夫人满意地说道："开饭之前，老爷还来得及和我们一起玩上一局。"

狄公平日最爱的消遣便是抹骨牌，此时看着桌面，不免有些心动手痒，却只得说道："实在过意不去，我不能跟你们一同用饭了。观内住持在楼下排宴，我非得去赴席不可。还有一位从前的国师也在此处，实在难以回绝。"

"我的天！"大夫人出声叫道，"就是说我还得依照礼数去拜会他夫人了！"

"这倒不必，国师已是鳏居多年。不过我必须在开宴前先去见他一面，可否将我的官服拿来？"狄公说罢大力擤鼻。

"如此说来，我就不必再更衣梳妆了，谢天谢地！"大夫人松了一口气，"不过老爷明明已经受了风寒，还得勉强出去，真是太不走运。你瞧，两眼看去泪汪汪的！"

大夫人打开衣箱，取出狄公的墨绿锦袍。这时三夫人说道："我去拿些橘皮来，替老爷敷在头上，明天就会清爽很多！"

“我怎能头上缠着绷带前去赴宴！”狄公惊叫道，“看去岂不可笑煞人！”

“你就不能罩在官帽底下？”大夫人一面帮狄公更衣，一面说道，“没人会瞧见的！”

狄公口中咕哝几句不可如此，奈何三夫人已从药箱内抓出一把风干橘皮，并泡入一碗热水中。等泡好后，二夫人拿出一条绷带，将橘皮裹入其中，又将绷带紧紧缠在狄公头上，大夫人拿起绒帽替他套好，说道：“这就妥当了，一点儿也看不出来！”

狄公谢过众夫人，答应宴席一散便会立即回来，走到门口时，又转头嘱道：“今晚观内人多品杂，你们最好将通向过道的大门上锁加闩，并吩咐侍女不可随便开门，如有人来，须得先问清来者是谁。”

狄公走入梳妆室，见陶干已在那里立候。狄公先命众侍女去卧房内为夫人们伺候茶水，然后与陶干在一张角桌旁坐下，低声问道：“莫摩德可曾去过关莱房中？我不巧与他错过了。”

“没有。”陶干答道，“他定是跑去了别的什么地方。不过老爷走后不久，欧阳小姐便回来了。她不上妆时，看去并不像包小姐，虽说也是生着一样的鹅蛋脸，且又眉目端正。我们在过道里遇见的应是包小姐，老爷一定记得她说话时柔和动听，但那欧阳小姐的声音却要粗得多，还略带一点沙哑。虽然我从不善于识鉴女色，不过欧阳小姐看去瘦得皮包骨，而我们遇见的女子则更为丰满圆润一些。”

“不过那女子也是左臂不灵便，这一点恰恰和欧阳小姐一模一样。关于此事，不知她有何说辞？”

“她看去寡言少语，当我与丁小姐议论走绳索时，她才略略多说了几句。我偶然提起宗黎曾在大厅中见过她时，她只是尖酸地说宗黎令人讨厌。然后我又说她在楼上正与我们说话时突然消失不见，令老爷十分不快，她听罢瞥了我一眼，含糊道是照料黑熊须得花不少工夫。”

“一定有人在愚弄我们！”狄公恼怒地揪一揪胡须，又问道，“他们对莫摩德有何评议？”

“莫摩德似是形迹古怪。他不时跟着众人出来演戏，过上一半个月，便又没了踪影。他常常扮演恶棍歹徒一类的角色，关莱坚持说那会令人最终变得性情易怒。据我看来，莫摩德对丁小姐十分有情，丁小姐却根本无意，因此莫摩德便格外嫉恨欧阳小姐，怀疑那两个女子有什么暧昧之事，正如宗黎诗中暗示的那样。关莱也承认莫摩德在台上持剑猛刺欧阳小姐时确实有些过火，不过又说她既然有那只吓人的黑熊做伴，就不必惧怕任何人。欧阳小姐无论走到哪里，黑熊都跟着她，就像小狗一样俯首帖耳，不过那畜生脾气很坏，其他人谁都不敢靠近。”

“真是难解之谜！”狄公喃喃说道，“我们在过道中遇到的女子，无论是欧阳小姐还是包小姐，假如她果真为了避开莫摩德而匆忙离去，则说明莫摩德确是个危险的疯子。我所看见的窗外那一幕也与此相符，那人一定就是莫摩德，不过那个遭他虐害的女子又是谁呢？我们必须查明观

内是否还有其他女子。”

“没有老爷的吩咐，我当时没敢询问是否有一独臂女人。不过，除了关太太、丁小姐、欧阳小姐和包太太母女之外，这里看去再无其他女子。”

“别忘了我们见过的只是整个道观的一小部分而已，天知道在那些禁地中都有什么勾当！我们甚至还没弄到一张全图！且罢，我得去见孙天师了。你再回戏班那边去，一旦形迹可疑的莫摩德出现，你便死死盯住他不放，并与他同去赴宴。过后你我自会在席上碰面。”

门外的过道中，一个小道士正立在那里等候。

“你我去西厢，可否需要出了房舍走到外面去？”狄公问道，此时仍可听到雨点打在遮板上的声音，着实不愿出去打湿了一身官服。

“回老爷话，不必走到外面！”小道士答道，“大殿上方有一条廊道，一路过去便是西厢。”

“又得走许多楼梯！”狄公低声咕哝一句。

八

二人一路行至大殿上方的平台处，狄公对这路线已是颇为熟悉。小道士朝右一拐，走的是与仓房相反的方向，长长的廊道十分笔直，只由一盏破旧的灯笼照亮。

狄公跟在小道士身后，忽然颇觉不安，仿佛有人正在背后窥视自己，不禁停住脚步，转头回望，只见一个黑影从远远的入口处掠过，似是一个身穿灰袍的男子。狄公复又举步朝前，口中问道："观内道众是不是也常走这条廊道？"

"回老爷话，并非如此！小道之所以走这里，只是为了免得出去淋雨。众人若是有事去西厢，多是从那旋梯上下，就在斋堂大门附近。"

二人走到西厢的一个四方小过厅时，狄公站定片刻，想要弄清身在何处，指着右边的一扇窄门，问道："那扇门通向哪里？"

"回老爷，通往阎罗十殿，就在中庭左边、大殿后方。不过我等道童从来不许进去。"

"我还以为看看阎罗殿会很有威慑作用，令人不敢作奸犯科哩！"狄公议论道，心知每座大型道观中都会有此一处，描摹有罪之人在阎罗十殿中所受的骇人刑罚，或是在墙上细细绘图，或是做成泥塑木雕。

二人顺着左边的台阶上去，小道士说道："老爷千万当心！孙天师住处门前的平台上，有一段栏杆被送去修补了，还请紧跟着小道行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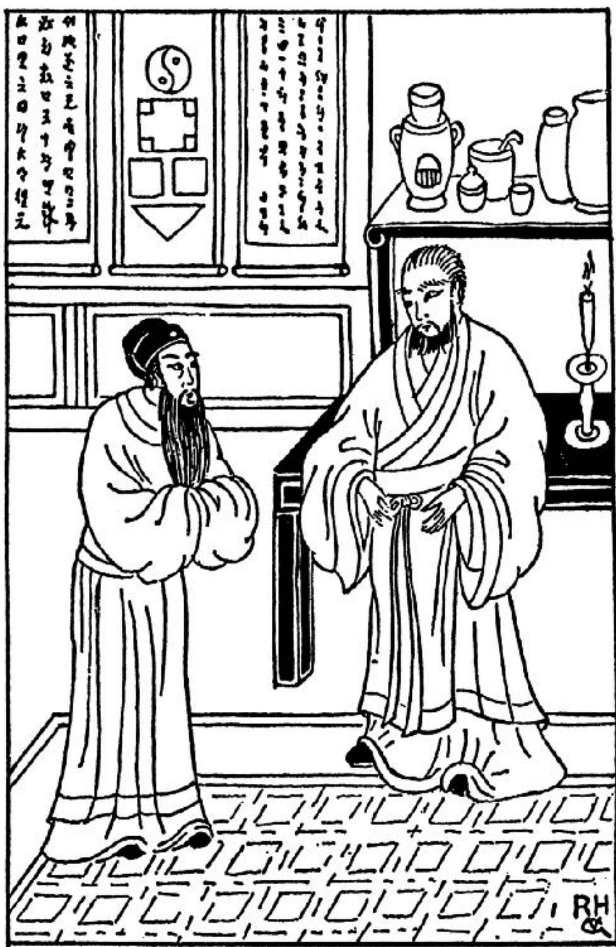
狄公走上平台，只见一扇高高的朱漆大门，有一段栏杆果然缺失不见，又顺着一个黑洞洞的楼梯口朝下一望，看去似是十分陡峭。

"这就是小道方才说过的旋梯了，直通西厢，三层楼下去后，便可走到斋堂前面。"

狄公取出自己的大红名帖递上，小道士伸手接过，随即叩响门板。

只听一个低沉的声音说道："进来。"

四盏高高的银烛台将室内照得通明，宽大的书案上堆满了卷册纸张，一个高大男子正坐在案旁埋头翻看。小道士深深一揖，将名帖送到案上。那人扫了一眼，立时起身上前相迎，说话时语声深沉洪亮："原来是本县的狄县令！欢迎大驾光临朝云观！"



狄县令拜会孙天师

狄公恭敬地敛袖长揖，开口说道：“晚生途经此地，不巧遭逢意外，万没料到竟是因祸得福，方可有幸拜会一位仰慕已久的卓越人物。”

“狄县令，你我不如省去这些虚词套话如何！”孙鸣笑道，“你且在书案前坐下，待老夫先将这些文书整理好。”说罢重又坐回书案后的太师椅中。小道士沏了两杯茶送来，孙鸣说道：“多谢你这小童，你可以走了，老夫自己招待客人即可。”

狄公一边啜饮着芳香的茉莉花茶，一边打量正在迅速整理文书的主人。孙鸣的身量与狄公一般高大，不过更为魁梧壮硕，粗粗的脖颈几乎半埋在宽阔厚实的双肩中。狄公听说他已年近花甲，不过面色看去十分红润，圆脸膛上不见一丝皱纹，留着短短一圈花白胡须，一头银发从宽阔的前额直朝后梳，紧贴在硕大的头颅上，想是由于身为道家隐士，因此未戴冠帽，髭须剪得短短，双眉十分浓密，整个人看去气度超逸、品格非凡。

狄公见墙上悬有不少条幅，内容皆是道教经文，便默默读了几则。

这时孙鸣将整好的文书推到一旁，目光锐利地盯着狄公，开口问道："狄县令方才说途中遭逢意外，但愿没有出什么事故吧？"

"没有没有！晚生在京师逗留了半月，今日一早，乘着一辆篷车返回汉源城。原本指望在晚饭前便可归家，不料刚刚进入汉源县界，天气就愈变愈坏，上山之后，车轴又走断了，因此不得不来贵观借宿，明日一早便上路启程。听说这暴风雨不会持续太久。"

"对你是不幸，对老夫却是大幸！"孙鸣微微笑道，"老夫一向乐意与年轻干练的官员们交谈，狄县令真该早些来才是！况且此观正在你的治下。"

"回天师，晚生确实多有疏忽！"狄公连忙说道，"只因汉源城内出了一些乱子，并且——"

"老夫全都听说了！"孙鸣插言道，"狄县令的举措十分得当，因此阻止了一场大乱。"(1)

狄公躬身一揖以表谢意，说道："晚生为能得聆天师更多教诲，很快便会再来拜访贵观。"心想孙鸣虽然位高名重、见多识广，待人却十分和气，关于那独臂女子，至少应该试图弄清一处，于是稍稍迟疑后又道，"晚生刚到贵观时，曾见到一桩奇事，可否斗胆向天师请教一二？"

"你只管讲来！到底发生了何事？又在何时何地？"

"实不相瞒，晚生并不明白到底发生了何事。"狄公略显尴尬，"晚生上楼去客房时，曾经在转瞬之间，看见了一百多年前兵士屠杀乱党时发生过的一幕。不知此类情形是否真会发生？"

孙鸣靠坐在椅中，肃然说道："狄县令，老夫并不敢说此事一定就不会发生。比如你走入一间空屋，便分明知道不久前有人刚刚来过，这种事不是常常发生么？你无法解释其中缘故，只是一种感觉而已。这就说明在你之前的来客留下了一些属于他的东西，虽然他在屋内并未做什么特别之事，或许只是看看书、写写字而已。假设这人在屋内突然横死，那一瞬间的可怖情绪便很可能充塞其中，并且十分深重，以至于萦绕其间多年不散。一个感觉异常敏锐之人，或者由于疲倦而变得感觉异常敏锐之人碰巧进入屋内，就会心有所感。这种说法或可解释你看到的情景，不知狄县令可否同意呢？"

狄公缓缓点头。对于此类神秘莫测之事，孙天师显然深思过不少，这种解释虽不能令自己十分信服，不过仍是一种可能，值得记在心里。狄公恭敬说道："天师说得可能有理。晚生确实颇觉疲倦，且又在雨地里受了风寒。那种情形之下——"

"风寒？老夫已经三十年没有受过风寒了！"孙鸣插言道，"不过你也知道，老夫平时一向严守戒律、滋养元气。"

"不知天师可否相信道家的修道升仙之说？"狄公问道，心中略感失望。

"当然不信！"孙鸣不屑地说道，"人人都会死去，只是有些东西多少

会留在自己的后代身上。老天将人的寿数限定为几十年，企图通过人力来延长寿命，全是徒劳无益。虽然生年有限，但我们理应力求身心俱健，要想达到这一目的，就该选择一种更为自然的方式，而并非我们习以为常的方式，特别是要改善饮食。狄县令，你也要注意饮食才是！”

“晚生乃是儒家弟子，不过十分赞成道家同样富有高深的智慧。”

“儒家终止之地，便是道家继续前行之处，”孙鸣议论道，“儒家阐述人在一个秩序井然的社会里应该如何行为，道家则解释人与宇宙万物的关系——社会秩序只是其中的一面而已。”

狄公此时虽无心深究玄学，不过心想在告辞之前，还得试图弄清两件事，稍停片刻后又道：“请问天师，是否真有莫测之物从外面侵入，并正在此间徘徊游荡？适才晚生随那道童一路前来时，感觉仿佛被人尾随，就在经过连接大殿与这塔楼的过道中。”

孙鸣仔细打量了狄公一眼，思忖半晌，忽然问道：“你喜欢鱼吗？”

“晚生喜欢。”狄公困惑地答道。

“这就对了！鱼会阻塞经络，使得血液流通不畅，并且使人紧张。正是因此，你才会耳闻目睹那些子虚乌有之物！我想你正需要一点大黄，这东西可用于清血。老夫收藏有很多医书，回头去查阅一下，明早记着提醒我，我还会写个详细的节食方略给你。”

“多谢多谢。晚生着实不想打扰天师，不过还有一事不明，如能惠示，实在感激不尽。我曾听人说过有些道士打着修道的名义，暗地里纵欲行淫，还逼迫年轻女子参与其中。不知可是实情？”

“自然全是无稽之谈！”孙鸣出声说道，“狄县令，我们出家人的饮食极有节制，又怎会去纵欲行淫呢？简直岂有此理！”说罢站起身来，“你我这就下楼去吧，宴席即将开始，住持真智已在等候。老夫须得提醒你一句，真智虽非学问深厚之人，却是心地仁善，并且将观内事务管理得井井有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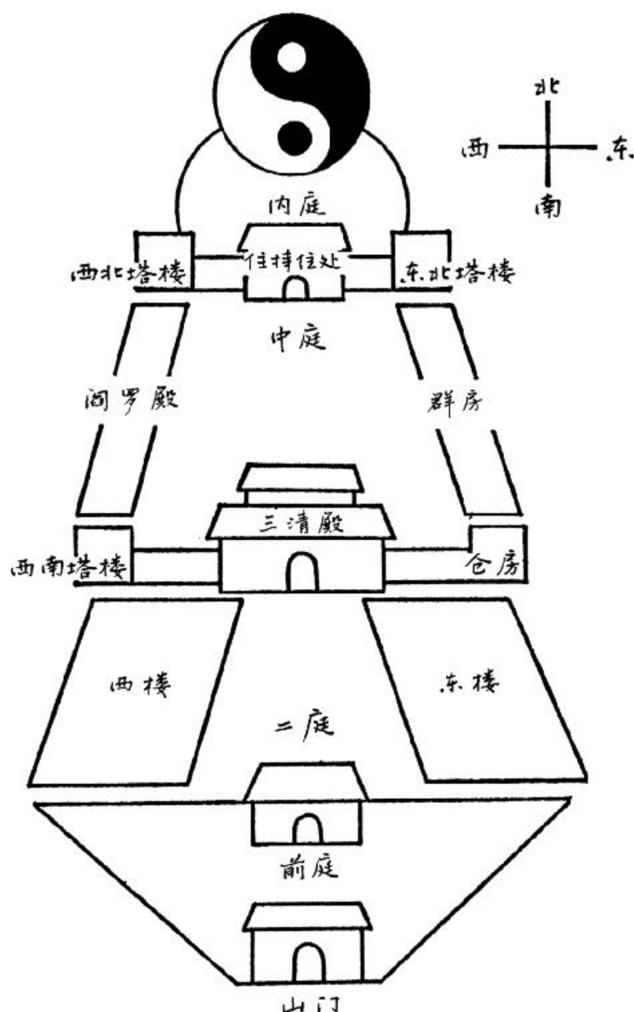
“想来一定事多繁剧，”狄公亦起身说道，“贵观就像是一座小城！晚生想要四处走走，不过却听说这里并无一张全图，而且三清大殿后面的部分皆是禁地，外人不得入内。”

“全是胡扯！只为唬住那些轻信之人！老夫也对真智说过不止一次，根据官府制订的宫观寺庙条例第二十八款，此观必须有一幅全图。不过，老夫可以给你一个线索，狄县令请看这边。”孙鸣说罢，走到一面墙边，指着壁上挂的一张条幅，“这是老夫自己绘制的简图，自然过于简略了。二百年前，初建者想要以此格局作为一个缩略的模型，来代表宇宙和人类。整个道观的外形是椭圆，象征太初，面朝南方，背靠山坡，共建有四层，东边是一道幽深的山峡，西边则是密林丛生。

“你瞧！我们先看三角形的前庭，周围是灶房和马厩，还有杂役与道童的住处，然后是二庭，两边各有一座四方形三层楼。西楼底层是斋堂，二层是藏书室，三层是监院、十方堂主与知客的住处。东楼底层是大厅与客堂，如今大厅里正在上演神仙道化剧。二层和三层是为外来之

人预备的客房。狄县令及家眷想必就住在那里？”

“正是。”狄公答道，“我等住在三层的东北角处，有两间大屋，十分舒适。”



孙鸣手绘道观简图

“如此甚好。我们接着再说。二庭后方是三清大殿——里面有几座上好的塑像，年代久远，颇可一观。三清殿后方是中庭，四角建有塔楼。西南塔楼便是老夫的住处，如今我们正在这里。中庭左边是阎罗殿——对于世俗信众难免要让步一二！——右边是道士们住的群房，过了后面这扇门，便是住持的居处。最后还有一片圆形的内庭。总体说来，这里依次是三角形、两个四方形、一个四方形与一个圆形，每一图形自有其神秘的含义，我们姑且搁下不提，要紧的是如今你已明白了大致方位。当然其中还有上百条过道、回廊与楼梯连接彼此，不过，只要你将这图记在心里，就不至于走错！”

“多谢天师！”狄公感激说道，“不知内庭里有何房舍？”

“只有一座小小的宝塔，里面放着祖师的骨灰坛。”

“那里可是无人居住？”

“自然没有！老夫曾亲自去参拜过，只有宝塔与环绕的围墙。不过既然被视为圣地，我就不好画进图里去，免得冒犯了住持，只用最上方的太极图来表示。这太极图象征着宇宙的运行，代表两仪的交相作用，是大自然的永恒节律，被我们称为‘道’。两仪可以是明与暗，阳与阴，男与女，或者日与月——任由你去选择！阳降到最低谷时，就变成了阴，阴达到最顶峰时，又自然转变为最初的阳。道家最高深的玄机，正是用这一简单的图符来表示的！”

“这中间的两个圆点又有何寓意？”狄公听得兴起，竟至浑然忘我。

“代表阴中含阳，阳中含阴。这一点也表现在所有的自然现象中，包括男女在内。每个男子的本性里都有一丝阴柔，而每个女子也会有一点阳刚之气。”

“确实如此！”狄公沉思说道，“晚生记得似乎在哪里见过横向分界的图符，不知可有特殊的含义？”

“这个老夫却是闻所未闻，理应是竖向分界，就像此图中画的这样。且罢，我们不好让真智久等，他这人对于礼数十分看重！”二人出门时，孙鸣又道，“仔细留神脚下，这边的栏杆缺了一段。杂役们本应赶紧修理，结果非说忙着预备庆典而没有工夫，都是一群懒骨头！就在此处，老夫从不怕站在高处，自会抓住你的胳膊！”

(1) 详见《湖滨案》。

九

二人顺着旋梯降阶而下，一路十分阴冷。狄公走入位于底层的斋堂时，见里面摆着数个火盆，不觉心中大慰。

监院上前相迎，两眼紧张地眨个不停，对二人说话时，拼命想着如何措辞才能同样恭敬有礼，随后又引路走向斋堂后面的首席。真智已经等候在桌旁，狄公请孙鸣坐在真智右首，孙鸣却一力辞谢，自称只是个致仕归隐的学人而已，而狄县令身为朝官，理应居于尊位，最后狄公只得从命，三人这才分别落座。监院、十方堂主与宗黎则坐在旁边一张稍小的宴桌上。

真智举杯向两位贵客敬酒。观内道众围坐在前面的四张长桌上，一见住持如此举动，才纷纷开始举箸用饭。狄公见关莱夫妇与丁小姐、欧阳小姐皆在靠近大厅门口的一张桌旁，陶干也在那边，不过仍是不见莫摩德的人影。

真智将一条冷炸鱼送到狄公的盘内。狄公瞧了半日，心中狐疑不定，又见碗里盛着黏稠的米饭，其中还掺杂有葡萄干，看去也颇不诱人，实在提不起胃口，为了掩饰失望之情，开口说道：“本县还以为道观内从来不用鱼肉之类的荤腥哩。”

“我等一向严守戒律，”真智微微一笑，“自然禁绝所有的酒水——贫道杯中盛的乃是清茶，不过老爷杯中的却不是！在饮酒一事上，我们对贵客会破例招待，不过饭菜仍是素食。这鱼用豆腐做成，那个看起来像是烤鸡，用料实为面粉与麻油。”

狄公只觉心灰意冷，自己对吃食虽不挑剔，但至少总想知道入口者究竟为何物，于是勉强尝了一小口豆腐鱼，差点噎在喉中，见真智面露期待之色，连忙赞道：“味道实在可口，贵观的厨师真是手艺不凡！”

狄公举杯一饮而尽，温米酒倒是滋味不错。盘中的素鱼正用一只枯眼盯着自己，眼神看去十分哀怨，实则却是一粒小小的风干梅子，不知为何竟让狄公想起了那位遍体香膏的前任住持来，便又说道：“宴席过后，本县想去参拜三清殿，还想去内庭下面的地宫中，为前任住持拜祷一番。”

真智放下饭碗，缓缓说道：“贫道十分乐意带老爷去三清殿，不过那地宫只在天气干爽时才会开启，实在不巧得很。若是现在打开，里面就会湿气过重，对金身不利。虽然肠子已被摘去，但是体内有些器官仍是容易腐坏。”

听罢这一番详细解说，狄公只觉好不容易才调起的一点胃口算是被彻底打消，又举杯迅速喝了一盅。裹上绷带后，头疼倒是稍稍减轻，不过浑身上下仍然僵硬酸痛，还微微有些晕眩。眼见孙鸣在那边吃得起兴，狄公不禁生出几分艳羡之意。孙鸣吃罢米饭，接过道童递上的热手巾揩揩口唇，说道：“前任住持玉镜真人天赋甚佳，不但熟知所有高深的

经文，而且写得一笔好字，还善画禽兽与花草。”

“本县极想一观。”狄公客气地说道，“想来藏书室中应有不少玉镜真人的墨宝与画卷吧？”

“可惜没有。”真智答道，“依照他的吩咐，所有手迹全都一并埋进了地宫里。”

“这种虚怀若谷之风，真是令人钦敬！”孙鸣赞道，“不过，他画的最后一幅猫图还在！如今就挂在三清殿一侧。宴席过后，老夫自会带狄县令前去赏看！”

狄公虽然对玉镜的猫图毫无兴趣，并且心想大殿内定会十分寒凉，不过仍然低声道是乐意从命。

孙鸣与真智开始有滋有味地喝一碗浓汤。狄公见褐色的汤面上漂着一些不明之物，拿起筷子怀疑地戳了一戳，实在没有勇气亲尝，又绞尽脑汁想要与真智攀谈一二，总算议论了几个有关道教内部派别的话题。不过真智似是很不自在，只简短答复了几句便草草作罢。

这时监院、十方堂主与宗黎过来敬酒，狄公方才松了一口气，起身随那几人去旁边的桌上还礼，随后又在宗黎对面坐下。宗黎显然灌下去不少热酒，满脸通红，兴致甚高。监院对狄公道是两名杂役已经换过了车轴，马夫也将马匹刷洗干净并喂了草料，如此一来，县令老爷明天一早便可继续上路，若是老爷打算再多住几日，监院本人自然十分乐意。

狄公听罢连忙道谢，监院低声自谦了几句，随即起身告退，与那十方堂主自去预备晚课。

桌上只剩下狄公与宗黎时，狄公说道：“本县没看见包太太与包小姐。”

“包小姐？”宗黎含混说道，“老爷当真以为如此一个窈窕淑女，竟会是那俗不可耐的胖妇人的女儿？”

“这个，”狄公敷衍说道，“时光荏苒，有人难免会变得面目全非。”

宗黎打了一个饱嗝，说道：“对不住！他们正想用这腌臜的吃食来毒死我哩，肠胃全给弄坏了。老爷且听我说，那包太太根本不是什么正经太太，因此白玫小姐也不是她的女儿，这才叫合情合理。”又对着狄公晃晃食指，诡秘地说道：“谁知那可怜的姑娘是不是被人逼迫出家的？”

“本县自然不知。不过我可以去问她一问。如今她们在哪里？”

“可能正在楼上客房中用饭。也是明智之举，免得良家少女抛头露面，全被那些下流道士的一双双贼眼看了去。胖妇人这次倒是做得很聪明！”

“不过她并没防住那姑娘不被你看了去，宗公子！”

宗黎有些费力地直坐起来，含糊说道：“老爷明鉴，小生的意图从来都是正大光明的！”

“如此甚好！”狄公淡淡说道，“还有一事，本县想去看看你说过的地

宫，不过真智方才道是每年此时不能开启。”

宗黎两眼朦朦，对着狄公注视良久，方才问道：“他真是这么说的？”

“宗公子可曾去过那里？”

宗黎朝真智那边迅速瞥了一眼，低声答道：“还没去过，不过我正有此意！据我想来，那老家伙是被人毒死的！正如他们现在打算毒死你我二人一样！还请老爷记住这话！”

“公子喝醉了！”狄公不屑地说道。

“这个小生并不否认！”宗黎泰然应道，“身在此处，这是保持清醒的唯一方法！不过我得跟老爷说一句，玉镜给家父写信时可没喝醉，说的是他临死之前写的最后一封——不不，得道升仙之前！”

狄公扬起两道浓眉，“莫非玉镜在信中说过他有性命之虞？”

宗黎点点头，又举杯喝了一大口。

“他可曾说过是谁要对他不利？”狄公又问道。

宗黎放下酒杯，责怪地摇头说道：“县令老爷，你不该诱使我犯下诬告他人之罪！我可是懂得国法的！”又凑近狄公，煞有介事地低声说道：“等我找到了证据再说不迟！”

狄公默默捋着颊须，心想宗黎虽然令人生厌，其父却是品格出众，在官场与学界都广受敬重，若是玉镜果真在临死前给宗节度写过此信的话，此事确实值得详查，于是问道：“真智有何说法？”

宗黎狡黠地一笑，两眼迷离地看着狄公，说道：“老爷且去问他好了！或许他不会对老爷扯谎！”

狄公站起身来，心想这后生未免醉得太过。

狄公走回座中，真智恨恨说道：“宗公子看去又是喝得烂醉。他与其父实在是大相径庭！”

“本县听说宗老先生曾是贵观的施主。”狄公说罢，喝了一口浓茶。上茶便意味着宴席将尽。

“确实如此。”真智说道，“老爷明鉴，宗家真是不同凡响！其祖父本是南方乡下的一个苦力，时常坐在乡塾的窗外，看见教书先生在板上写字，自己便在沙地上照画，就这样学会了书写。考过县试后，几个店铺掌柜凑了一笔钱，让他得以继续求学，后来在乡试中一举夺魁，被授予县令之职，娶了一个破落大家的小姐为妻，最终官至刺史。宗老先生是家中长子，科场一路连捷，并娶了一个富裕茶商的女儿，不但官至节度，且又理财有方，留下了一大笔家产。”

“有才之人无论出身家世如何，皆可出人头地、升至高位，正是因此，我大唐才会长盛不衰。”狄公满意地说道，“如今说回玉镜真人，不知他是身患何疾而亡故的？”

真智放下茶杯，缓缓说道："玉镜真人并非因病而亡，却是羽化升仙的。他觉得在世上的功业已臻完满，因此自行离众而去，登临仙界时不仅四体康健，而且神志清明。我等有幸得见他最后升仙而去的情景，真是令人敬畏的奇迹。"

"狄县令，那般景象真是过目难忘！"孙鸣也从旁附和道，"老夫当时也在场，玉镜真人坐在高椅上，对观内所有年长高功宣法，大约有一个时辰，然后双臂交叠，阖上两眼，安详而去。"

狄公点点头，心想宗黎放荡不羁，显然是酒后胡言，或是转述些道听途说的谣言而已，于是说道："如此奇事，很可能会引起其他教派的羡妒。如果缁衣佛徒们趁机散播些恶毒的谣言出来，也是可想而知之事。"

"贫道自然不会让此事传到他们耳朵里去！"真智说道。

"无论如何，"狄公又道，"若是心怀叵测之人竟因此诽谤中伤的话，只要做一回尸检，便可证明他们的说法并无根据。即使是涂过香膏的金身，仍然可以查出暴力痕迹来。"

"但愿不致发生此事！"孙鸣欣然说道，"老夫该回房去了。"起身离座后，对狄公又道："狄县令，我先带你去看看玉镜的那幅猫图！那可是大殿内的珍品！"

狄公暗暗叹了口气，谢过真智的盛情款待，跟随孙鸣出门而去。经过伶人的宴桌时，狄公对陶干迅速说道："你就等在斋堂门口！我很快便会回来。"

孙鸣引着狄公穿过偏廊，走到三清殿的西厅。



玉镜手绘之灰猫图

后墙处建有一座神坛，上面燃着四支蜡烛。孙鸣取下一支来照亮，只见墙上悬着一幅卷轴，中等大小，四周镶有锦边，画中有一只长毛灰猫，躺在乌木雕花桌案的一角，旁边一只木球，后面一只铜碗，碗里摆着一块形状奇特的石头，还有几竿竹子。

“你看，那就是玉镜最喜爱的灰猫！”孙鸣低声说道，“他为那只猫作过的画不知有多少。你看是不是笔法上佳？”

狄公心想只是平平而已，不过也明知此画因为与玉镜真人有关，才

格外珍贵起来。西厅内寒凉沁骨，方才担心的事果然应验了。狄公彬彬有礼地应道：“画得实在出色！”

“这是他的绝笔，”孙鸣说道，“就在升仙的那天午后，在自己房中绘成。后来这只猫不肯进食，几天后随之死去。想想看，人们还常说猫儿不会和主人十分贴心哩！老夫劝你去看看大殿内的三清圣像，高逾十尺——是前朝一位著名工匠的大作。老夫这就走了，希望狄县令明早离观之前，你我还能再见一面！”

狄公将孙鸣恭送至大殿门口，然后径直返回斋堂。既然三清圣像已经伫立了二百年，想来总还牢靠，不至于立时便倒，等到日后重访此观时再看不迟。

陶干已候在斋堂门口，看见狄公，上前低声禀报道：“老爷，莫摩德仍然不曾露面。关莱对我道是他一向自行其是，因此没人说得准他何时何地才会出现。关莱与其余几人在桌上喋喋不休，不过他们对此处知之甚少，也不甚关心。这顿饭吃得倒还不错，唯独在杂役那桌上起了一点小争执，负责斋堂的伙计非说餐具摆得不够，一个道士埋怨自己没有碗筷。”

“你居然说这顿饭吃得不错？”狄公悻悻说道，“我只喝了几杯酒，又饮了几杯茶，其他东西都让我倒足了胃口！”

“我吃得十分称心，”陶干满意地说道，“且又不必花一文钱！”

狄公微微一笑，心知陶干向来十分省俭。只听陶干又道：“关莱请我去他房中再喝几杯，不过我想先得四处找找那神出鬼没的莫摩德再说。”

“一点不错！”狄公说道，“我这就去拜访包太太母女。她们与欧阳小姐到底有何关系，着实令我不解。宗黎暗示说包小姐不是包太太的女儿，且又是被迫出家，自己并不情愿。不过那厮当时喝得大醉，还一口咬定前任住持玉镜被人谋害了性命。我问起真智与孙天师时，却证明全无可疑之处。你可知道包太太住在哪里？”

“回老爷，在二楼，第二条廊道上的第五间。”

“好。回头你我在关莱的房中碰面，我与包太太谈过后，便去那里会你。此时已听不到雨声，我们可以横穿庭院，直去东厢。”

这时正巧有个小道士进来，浑身湿漉漉的，道是暴风雨虽已减弱，外面却仍在落雨。狄公与陶干只得绕路穿过大殿，那里正聚集着许多道士，又直走到东厢大厅前才分头各去。

狄公上了二楼，发觉空无一人，狭窄阴冷的过道中，零星点着几盏灯笼照亮，周围十分寂静，只听见自家衣袍的沙沙声。

狄公正预备要数门扇时，忽然传来低语声，不觉站定倾听，这时身后似有丝绸的窸窣声，还闻到一股甜腻的香气，正想转头回望时，忽觉头上剧痛，眼前随即一片漆黑。

十

狄公醒转过来，第一个念头便是身受的风寒想必突然发作，只觉头痛欲裂，肚内也空空如也，这时闻到一股淡淡的香气，不觉睁开两眼。

狄公瞧见头上挂着蓝丝帷幕，不禁大吃一惊，自己竟是和衣躺在一张陌生的床上，抬手一摸，才发现帽子与绷带都不见了，脑后肿起一个大包，用指尖轻抚一下，面上一阵抽痛。

“老爷喝上一口吧！”有人从旁轻声说道。

丁小姐端着一只茶杯，俯身过来，伸出左臂助狄公坐起。狄公忽觉一阵晕眩，幸亏被丁小姐扶住，喝下几口热茶后，方觉舒服一些，这才渐渐明白到底发生了何事。

“有人从背后将我打倒在地，”狄公看着丁小姐，恼怒说道，“你可知道是怎么回事？”

丁小姐在床边坐下，徐徐说道：“我听见什么东西撞在门上，开门一看，却见老爷躺在地下，头枕着门柱，已是不省人事。我心想这意思大概是想要见我一面，于是就把老爷拖进屋里，又挪到床上。幸亏我有些力气，不过老爷的分量可真是不轻哩。然后我又将冷水敷在两边太阳穴上，直等到老爷醒来。我所知道的就是这些。”

狄公皱起眉头，厉声问道：“你在过道里可曾看见了什么人？”

“根本没有人！”

“可曾听见过脚步声？”

“也没有！”

“给我瞧瞧你的香袋！”

丁小姐依命从腰带上解下一个小小的锦囊递上。狄公接过嗅了一嗅，锦囊发出甜甜的香气，与自己遭人暗算之前闻到的那股腻香却是完全不同，又问道：“我在这里躺了多久？”

“颇有一阵子了，大约一个时辰左右。此时已将近午夜。”丁小姐说罢，又噘嘴怨道，“老爷拿我审了半天，到底是良民还是歹人呢？”

狄公惨然一笑，说道：“实在对不住！本县只是有些疑惑。多谢丁小姐，如果不是你及时出手的话，那歹人将我打倒后，定会当场取了我的性命。”

“是那帽子底下的绷带救了老爷一命，那些歹人定是用什么利器重重地打了一下，老爷头上幸亏缠着包有橘皮的绷带，否则脑壳肯定会被敲碎。”

“我应该立刻上楼，去谢过几位夫人！”狄公咕哝一句，“正是她们非要给我裹上绷带。不过我先得查一查这桩恶行才是！”说罢意欲起身下

床，忽觉一阵头晕目眩，只得重又躺倒。

“老爷不要着急！”丁小姐说道，“那一下打得够狠，我来扶你下床，坐到那边的座椅上去。”

狄公在松散摇晃的桌旁坐定后，丁小姐从梳妆台上的黄铜水盆中取出绷带，说道：“我把这绷带再给老爷缠上，将会有助于消肿化瘀。”

狄公呷了一口茶水，若有所思地打量着丁小姐。这女子看去爽朗和悦，虽不算十分标致，却也颇有几分动人之处，年纪大约二十四五岁，身穿一袭玄绸长裙，腰系一条宽宽的大红丝绦，愈发显得身段纤巧玲珑，行动间轻灵敏捷，一看便知行走江湖多年。狄公等她将绷带重又裹在自己头上，再套好帽子，方才说道：“你且坐下，我一边休息，一边与你说几句话。像你这么一个美貌干练的姑娘，为何要四处卖艺为生？本县并不是觉得卖艺十分下贱，只是心想以你的才貌，理应过上更为舒适安稳的日子。”

丁小姐耸耸肩头，为狄公又斟满一杯茶，答道：“我一向性情倔强，又很有主意。我爹在京城里开着一爿小药铺，家中还有五个女儿，实在太不走运！他欠了一个大药铺掌柜的钱，想把我这长女卖给债主作小妾。那老头子令人讨厌，我要是不愿跟他，就得被卖到窑子里去，也是一样不尽如人意。我向来爱跑爱跳，身体健壮，于是等我爹点头同意后，我就加入了关师父的戏班，由关师父预付给我爹一笔钱。我很快学会了演戏，还有走绳索和转碟。一年之后，关师父不但捞回了本钱，还额外赚了不少。他这人非常正派，从不对我动手动脚，也从不逼着我去讨好什么贵客，于是我就一直留在这里。”说罢皱一皱鼻翼，接着又道：“人们总说男伶都是骗子，女伶都是婊子，还请老爷相信关师父为人十分诚实厚道。我虽不敢说自己守身如玉，却从不卖身，以后也绝不会。”

狄公点头说道：“你说关莱从未纠缠过你，那么莫摩德呢？”

“他起初有意接近过我，不过不是因为当真对我有意，而是他自认为是个男人，理应有些担当，这一点我立时便能觉察出来。不过被我回绝后，他十分不快，觉得伤了愚蠢的自尊，从此以后态度相当不善，让我觉得颇为可惜，因为他很擅长舞剑，我倒是很乐意与他同台演戏。”

“他在台上恐吓欧阳小姐的样子，令我很不喜欢。你看莫摩德会不会以虐害女子为乐？”

“不不！他虽然脾气暴烈，却并非卑鄙下流之徒。老爷听我的没错，我对男子多少了解一二！”

“欧阳小姐是不是也拒绝了他？”

丁小姐犹豫片刻，缓缓答道：“欧阳小姐只是刚刚加入戏班，并且……”说着语声渐低，一口喝干茶水，从桌上抄起一根筷子，将碟子抛到空中，又用筷尖灵巧地接住，嗖嗖转动起来。

“你把那玩意儿放下！”狄公恼怒地说道，“看得我又要头晕了！”眼见丁小姐熟练地接住碟子并放回桌上，又道：“本县问你，怎么还不回

话！欧阳小姐是不是拒绝过莫摩德？”

“老爷不必冲我叫唤！”丁小姐冷冷应道，“我正要说到此事。欧阳小姐对我过于亲热，我并不想搅进那种事里去，因此有点躲着她。但是莫摩德以为我们有什么私情，正是因此，他对欧阳小姐又妒又恨。”

“明白了。莫摩德加入戏班有多久？”

“大约一年左右。我看他并不像真正唱戏的，而是浪迹江湖的游民，没个正经营生。莫摩德也不是他的真名，我曾经看见他的外褂上有一个‘刘’字，但是他说那衣服是从当铺里买来的。还有，他以前定是来过朝云观。”

“你如何知道？”狄公急急问道。

“我们头一天到这里时，他就显得熟门熟路。我们都觉得这地方阴森古怪，尽量躲在房里不出去，他却总在外面四处游荡，一点不怕会走迷了路。”

“你对他最好提防些，”狄公肃然说道，“据我所知，他可能做过不法之事。还有欧阳小姐，也令我颇为怀疑。”

“老爷不会觉得欧阳小姐也做过不法之事吧？”丁小姐连忙问道。

“这倒没有，不过本县对她也想多了解几分。”狄公说罢，看着丁小姐似有所待。

丁小姐迟疑片刻，说道：“我答应过关师父不会将此事说出去，不过老爷既是县令，情形就不同了，我也不想让老爷怀疑欧阳小姐真与什么不法之事有关。她并非真是女伶，用的也不是真名实姓。我不清楚她到底是谁，只知道从京城而来，家里很是阔绰。为了能跟着戏班一起来朝云观帮忙助兴，她许给关师父一大笔钱，还说来这里只为警告一个人，因此想上台与黑熊合演一出，并且要自行上妆。关师父觉得其中倒也没甚古怪，而且一里一外的还能赚上两笔，就点头答应了。我们进入朝云观后，凡是与道士们打交道的事，她从来不去，只有关师父、师娘和我去教授众人在台上如何起舞动作，莫摩德也是一样不甚帮忙。”

“你看莫摩德以前可否认识欧阳小姐？”狄公又追问道。

“这个我可不知。他二人在一起时，几乎总要吵嘴。今天晚上，众人见欧阳小姐扮作包小姐的模样，过后关师父问起此事，她只说自己心里有数。老爷意外造访，吓了关师父一大跳，还以为欧阳小姐做过什么不法之事，因此老爷专门跑来查问。我就知道这些，还请老爷不要告诉关师父或其他人是我说出去的。”

狄公点点头，心想这故事好不离奇，令情势愈发复杂起来，不禁有些懊悔，刚从座中站起，忽觉肚内一阵翻搅，示意丁小姐先出去一下，旋即踉跄奔到屋角的便盆旁，大口呕吐起来。

吐过之后，狄公在梳妆台上的水盆里洗了把脸，又梳理一下长髯，觉得清爽不少，又喝过一杯茶，方才开门叫丁小姐进来。此时狄公自觉已可行走如常，头痛也消失殆尽，便微微一笑说道：“本县这就走了，多

谢小姐及时相救。如果有事需要我帮忙，只管开口，我断不会忘记此番大恩大德！”

丁小姐点点头，低眉垂目抚弄着大红丝绦的末梢，忽又抬头说道：“我有一事，想跟老爷讨个主意，是关于……关于一件私事，实在有点难以启齿，不过老爷既是县令，想必听说过种种匪夷所思之事，早已见怪不怪了。说老实话，我虽也经历过几桩情事，却不像别人那样觉得有多少乐趣，但我不得不说自己非常喜欢欧阳小姐，胜过以前遇见的任何男子。我总对自己说这实在太荒唐，以后也自会平息下去。我虽有意躲开她，但也疑心自己是不是天生不宜嫁人，如果有谁娶我为妻，我也不想令他过得不快活。老爷以为我该怎么办才好？”

狄公抬手挠挠头皮，忽觉一阵疼痛，赶紧放下手缓捋髭须，开口说道：“眼下本县也无能为力。小姐以前遇见过的男子，可能你并不真正中意，也可能他们并不真正中意你。无论如何，那些短暂的露水情缘，都绝难与婚后的家庭生活相提并论。朝夕相处能促使二人相互理解更多，这才是幸福美满的基石。欧阳小姐颇有几分神秘，再加上她那些刻意取悦你的举动，让你感到格外魅惑。如此说来，你最好还是与她保持距离，直到你更加明白自己的心意和她的企图为止。若是你对自己和她尚无完全的把握，就不要贸然行事，因为那样会伤害你的自尊，扭曲你的感情。作为一县之令，我只能再说一句：鉴于你二人都已成年，并且可以替自己做主，你们爱悦何人与我并无干系，只有牵涉到子女或家眷时，律法才会介入其中。让人人都随着自己的心愿去安排各自私事，只要不伤害到他人或是合法的亲属关系即可——我们的社会与律法，正是由此种精神所支配统领的。”

“宗黎那厮总是对我和欧阳小姐说三道四！”丁小姐不悦地说道。

“不必在意宗公子，他只是个轻佻放浪的小后生而已。他还有一套说法，认为包小姐是被迫出家的。”

“胡说八道！我曾与包小姐私下谈过几次，她就住在这层楼里。她一心想要出家修道，听去似是有过一场不幸的恋情，因此想要断绝尘缘。”

“我被人打倒时，正要去找那包太太。如今已是深夜，只好明早再去拜访。莫摩德是不是也住在这一层？”

“正是。”丁小姐说罢，扳着手指数了一数，“老爷转过拐角后，右手边第四间就是他的客房。”

“多谢你了！”狄公说着朝门口走去，“不必为自己忧心忡忡！”

丁小姐报以感激的一笑，狄公随即出门而去。

十一

狄公迅速打量一下左右，想来那歹人不敢守在原地再次暗算，但是也说他不定。四周一片沉寂，如同坟场一般，狄公沉思着朝前走去。

莫摩德那厮身高力壮，足可暗中下此狠手。若是此人果真专门虐害女子，并且曾在自己与真智说话时贸然闯入过花厅的话，则其动机很可能是因为害怕县令追查观内私藏妇人的秽行，并顺藤摸瓜发现他虐害独臂女子。如此说来，自己看见的那一幕就不是幻象了！无论如何，必须去问问真智当时究竟是何人闯入花厅。

关于欧阳小姐，丁小姐所说的情形也令人担忧。她显然故意扮作包小姐的模样，为的是警告包小姐或包太太，不过到底所为何来呢？或许她对关莱所言不实，要说一个住在京城的富家小姐豢养着一头大黑熊，未免荒唐可笑。很可能欧阳小姐原本就是以走江湖卖艺为生，受了他人指使而加入关莱的戏班，但那藏身幕后者却是身份不明。凡此种种，都十分令人迷惑。

狄公郁郁摇头，转过拐角，停在左边第四扇门前，抬手叩了几叩，里面果然不见动静，又轻推一下，发现并未上锁。趁此良机，正好搜查一番莫摩德的家当。

狄公推开门扇，隐约看见一口高大的橱柜，柜门敞开，前面有一张桌子，桌上放着一支蜡烛。狄公迈步进屋，反手掩起门扇，走到桌前，正在袖中摸索火镰时，背后忽然响起一声低吼。

狄公转身一看，就在门边的地上，两只绿莹莹的眼睛正紧盯着自己，随后缓缓抬起，仿佛有个庞然大物迈开沉重的步子，只觉脚下的地板也随之震颤起来。

通往门口的出路已被堵死，狄公急忙绕着桌子一转，手忙脚乱地朝柜门方向摸去，摸到后便一脚踏入，立即关上门板。只听外面一声吼叫，似是近在咫尺，不但有爪子抓挠的声音，吼声也愈来愈高。

狄公这才记起丁小姐说的是右边第四扇门，方才却一时大意走到了左边，不禁暗骂自己太不小心，只可惜悔之晚矣。此处显然是欧阳小姐的客房，她本人出门而去，却把那骇人的野兽留在了屋里。

这时抓挠声暂止，黑熊在橱柜前躺倒，狄公只觉脚下的木板也跟着晃动起来。

这情形真是糟糕透顶。欧阳小姐可能不久便会回来，自己大可透过柜门冲她叫喊，但是此时此刻，却只能听天由命了。对于黑熊会有何举动，自己全不知晓，这畜生会不会立时猛撞柜门？门板看似足够厚实，不过黑熊万一全身扑上的话，轻易便可将橱柜完全挤垮。

柜内虽然空无一物，地方却很狭小。狄公不得不半蹲在其中，脑后肿起的大包正压在柜顶上，颇觉疼痛，空气也变得愈发闷塞，很快便会

令人感到窒息。

狄公小心地将柜门推开一条窄缝，顿觉一丝清气飘入。与此同时，外面一阵骚动，黑熊开始摇晃橱柜，口中呜呜乱叫，再度抓挠起门板来。狄公迅速关门，两手紧紧握住把手，心中惊惧万分，这情形实在难以应付，过不多久，复又觉得气闷不已，胸肺也颇感不适，浑身汗出如浆。要是再次开门透气，黑熊会不会将爪子伸入，并强行拉开柜门呢？

狄公正决意再度冒险一试时，只听有人走入屋内，并厉声喝道：“莫非你又在追耗子了？还不赶快回墙角里去！”

黑熊迈着沉重的步子走开，地板再度随之震颤。狄公轻轻打开柜门，深吸一口清气，只见欧阳小姐点亮蜡烛，又走到梳妆台前，从抽斗中抓出一把果脯扔给黑熊。

“接得好！”欧阳小姐赞道，黑熊报以一声低吼。

狄公长长舒了一口气，虽说从这藏身之处狼狈钻出并自报家门，实在有失颜面，但是总要好过被一头可怕的野兽折磨至死！狄公正想开口，却见欧阳小姐解下腰带，又急急扯开衣裙，不禁尴尬万分，心想还是等她换上睡袍后再说为上，正要关门时，忽又停手不动，双目圆睁直盯着欧阳小姐。那两条裸臂虽然细瘦，却是肌肉劲健，上臂覆有一层黑黑的汗毛，左胳膊印着长长一道红色疤痕。只见她脱去长裙，上半身裸露出来，果然是一个青年男子。

狄公推开柜门，清清喉咙说道：“我乃是汉源县令，方才误入此间。”眼见黑熊怒吼一声缓缓逼近，连忙又道：“让这畜生离我远一点！”

那男子站在梳妆台边，目瞪口呆地望着狄公，这时冲黑熊喝令一句，黑熊便乖乖回到了窗边的墙角里，口中仍呜呜直叫，脖颈处毛发立起。

“你可以出来了！”男子简短说道，“它不会碰你一下。”

狄公钻出橱柜，朝桌旁的椅子走去，两眼仍是紧盯着黑熊，面上犹有疑色。

“只管坐下！”男子不耐烦地说道，“我跟你说了不会有事！”

“话是这么说，本县还是希望你能用链子将它拴起来！”狄公断然说道。

男子摘下假发，走到黑熊身边，将一条粗重的铁链扣在黑熊的项圈上，链子另一头系在窗钩上。只听铁锁“咔嗒”一声扣紧，狄公只觉得这声音简直无比动听，方才在竹椅上坐定。

男子套上一件宽大的外褂，从旁坐下，阴沉说道：“如今已经被你看破，你想要怎样？”

“你可是包小姐的兄弟？”

“正是。不过那姓包的妇人并不是家母，谢天谢地！你是如何知道的？”

“你在台上演戏时，莫摩德拿剑冲你猛刺，本县分明看见白玫小姐吓得面无人色，但是后来黑熊上台，她就完全无动于衷，说明她对你和黑熊都是了如指掌。适才看到你的脸面时，本县也留意到你二人确有相像之处。”

男子点头说道：“无论如何，我只承认犯下了男扮女装的小罪过，并且确有正当的理由。”

“最好原原本本告诉本县，你到底是何人？”

“小民姓康名益德，家父康武乃是京城中有名的米商。身为家中长子，我只有白玫这一个妹子。半年前，白玫恋上了一个年轻书生，但是家父认为二人并不般配，因此不同意这桩婚事。过不多久，那后生出门赴宴、大醉而归时，不慎从马上摔到地下，折断了脖颈，当场便没命了。我妹子听说后伤心欲绝，非说是因为家父拒婚，她那心上人才心情沮丧，因此父母应为他的酒醉丧命而负责。这话简直岂有此理，因为那后生一向就是个酒鬼，但是你又如何能跟一个痴情女子讲得通道理呢！白玫宣称要出家修行，家父家母千方百计地劝说她回心转意，结果却令她愈发固执起来，还威胁说如果不让她去，就要自寻短见，于是她便去了京城里的白鹤观学道。”

康益德抬手揩揩上唇，才想起髭须已被剃去，接着郁郁说道：“我去过几次白鹤观，试图与她理论，解释说那后生一向放荡不羁，家父拒婚正是明智之举，结果她听罢大怒，从此再也不肯见我。我最后一次去时，女观主道是白玫已经离开，并且不知去向。我塞给门房一些银子，这才得知一个号称包太太的寡妇与她结下了交情，随后带她离开白鹤观。家父家母听说后十分忧心，家父命我再去打探。我费了九牛二虎之力，终于探听出包太太带着我妹子来到朝云观，她想在此处正式受戒出家。为了再次劝说她打消此念，我决意追到这里。若是我作平常打扮，她一定不肯相见，于是就乔装改扮成一个女伶。我体格清瘦，以前又跟人学过一点戏，便假扮成欧阳小姐去接近关莱，又许给他一大笔钱，道是想要加入戏班，趁着庆典时前来朝云观。关莱做事很守信用，还请老爷不要责怪他。

“此计果然十分奏效。莫摩德舞剑时故意朝我刺戳，无意中倒是助了我一臂之力。白玫受到惊吓，忘记了对我的怨恨。下场之后，她从包太太身边溜走，偷偷跑到后台，对我道是如今正左右为难。包太太对她十分体贴，多少算是她的义母，由于一向虔诚，生平一大心愿便是眼看着我妹子正式出家。不过，白玫在道观里遇见了一位姓宗的青年公子，虽然对他知之甚少，这番相遇却使白玫有些犹豫起来，不过也绝不可令包太太失望，毕竟人家不辞辛苦带她前来，又在家人都与她作对时曾经百般安慰照拂。‘都与她作对’，老爷听听这话，真是她亲口所言哩！我对她说最好上楼去我的客房中，关于此事，我们再仔细商议一番。我教她脱去黑袷，只穿着贴身的白衣，如此一来，人们就会把她当成是我。她依言照办，将黑袷贴身夹在胳膊底下，然后出门而去。”

康益德搔搔头皮，懊悔地又道：“我正要跟她上楼，不巧在大厅里被那姓宗的蠢货绊住，总算脱身出来后，赶紧上楼回房，却不见白玫的人

影。我去了包太太的客房，里面也是空无一人，随后我与关莱一道喝了几杯。方才我又去过包太太房中，想要碰碰运气，不定会有一人在那里，结果仍是漆黑一团，门也上了锁，我便打算明天再去。老爷明鉴，要说的就是这些。”

狄公缓捋颊须，想起以前倒是听说过康武其人，确是京城里有名的商贾，于是说道：“康先生，你若是将此事交到官府手里，一定会好得多。”

“老爷这话，请恕小民不能苟同。白玫出家本是经过父母同意，包太太在京城的道众里又颇有人望。况且老爷也深知如今道士们在官场上颇有势力。家父虽然笃信儒家教义，但是身为商人，他也不敢公然与道众作对，否则将会对生意十分不利。”

“无论如何，从此时起，你将此事交给本县来办。明日一早，我会亲自去找包太太与令妹，并且十分乐意劝她打消出家的念头，她对宗公子有意，这一点也颇为有利。虽说我并不会将自家女儿嫁给宗公子这般人物，不过他出身名门，假以时日，许是会有所改观。我认为女子的天职还是嫁为人妻、生儿育女，不赞成她们出家作尼姑或是女冠。如今你再说说，你是如何弄到这头吓人的畜生的？为何又要带着它一道前来？”

“回老爷，小民非常喜欢打猎。七年前，我在北方捉到了这头黑熊，那时它还是一只幼兽，从此就跟随着我。我教过它跳舞，或是玩其他把戏，当真十分得趣。它非常喜欢我，简直拿我当成父亲一般！唯独有一次，它用爪子撕伤了我的左臂，不过只是误会而已，全是为了向我爱抚示好！伤口后来虽然愈合，但是留下了一点麻烦，每逢遇到这样的阴雨天，左臂就会略感僵硬。我带着黑熊一起加入关莱的戏班，一则是它只听我的话，家里其他人没法照料它，二则也有机会可以与它一起上台表演。”

狄公听罢点头。如今事事都合了榫。康益德在台上不用左臂，是因为旧伤作祟。自己与陶干在过道中遇见白玫时，她的胳膊底下夹着黑裙，所以左臂紧紧贴在身侧。她当时十分匆忙，是因为不想撞见包太太，后来转过拐角处，定是仍旧遭遇上了那妇人，于是打算推迟到明天再与兄长面议。狄公又道：“我对黑熊一无所知。若是你不曾回来，不知它会有何举动？会不会撞开橱柜冲我扑来？”

“不不，不会！它们非常聪明，却不是非常大胆，以前没做过的事并不会贸然尝试，除非有人教授过它。正是因此，我才将它放在屋内且没有系上铁链。它绝不会试图把门打开，只会用鼻子嗅一嗅，在门板上不时抓挠几下，确定人还在里面，然后在地上蜷成一团，等你自行出来。它们有的是耐心。”

狄公听罢，不禁浑身一竦打个冷战，问道：“它们不会吃人吧？”

“比吃人还要糟糕哩！”康益德咧嘴一笑，“它们会把人推倒在地，然后滚来滚去，就像猫儿玩弄耗子一般与人戏耍，直折腾到断气为止。我曾见过一个猎人的残肢，被熊弄得七零八落，看去简直惨不忍睹！”

“老天！”狄公叫道，“居然有这等好玩伴！”

康益德耸耸肩头，说道：“它从没给我惹过乱子，也很喜欢我妹子，只是对我更为俯首帖耳。不过它不喜欢生人，会变得很紧张，那样子十分滑稽。对于有些生人，它并不在意，只是瞧一瞧，然后自去墙角里蜷成一团，不加理会，老爷显然不属于这一类！不过我得说它现在脾气很坏，因为没有好好走动过。临到天亮前一两个时辰，我会带它去外面的天井里。每天只有那个时候，道观里才会完全安静下来。那天井正夹在此楼与旁边的房舍之间，周围没有门窗，巷道口有一扇结实的大门可以关起，听说以前用作监牢，专为拘禁违规逾矩的道士。它在天井里可以活动一二，不会危及到任何人的安全。”

狄公点头说道：“还有一事，你在寻找包太太和令妹时，或许遇见过莫摩德？”

“没见过！”康益德怒道，“那厮总是纠缠丁小姐。我要不是非得男扮女装的话，早就狠狠教训他一顿了！虽说他比我高大壮实，但我学过拳脚，打他不在话下！如今我务必要让他离丁小姐远一点。那姑娘真是人物出众，且又身手矫健，骑马比许多男子骑得还好！如果她肯嫁给我，我定要带她一道出门打猎！家父家母总是催我娶妻，但那些小姐都是弱不禁风，性情又很娇纵，我对她们从无一丝好感。不过丁小姐很有主见，不知她是否会看得上我！”

狄公起身说道：“只管去问她便是！你自会发现她很是心直口快。如今本县非走不可了，手下随从正在等我。”

狄公努力对那黑熊友善地点点头，但是黑熊仍用一双冷酷的小眼直直对视。

十二

康益德刚一关上房门，狄公便直朝对面走去，见门未上锁，伸手推开一看，里面空无一人。竹桌上竖着一支蜡烛，烛火摇曳，即将燃尽，除了一张床与两把椅子之外别无他物，既不见包裹箱笼，木架上也未挂一件衣袍。如果不是点着蜡烛的话，实难想象有人住在屋内。

狄公拉开抽斗，见里面空空荡荡，蒙着一层尘土，又跪下查看床底，亦是空无一物，只有一只小耗子匆匆溜过。

狄公站起身来，拍打几下膝头，出门径去陶干的客房。此时已过午夜，想必陶干已从那班伶人处兴尽而归了。

陶干果然独自一人蜷缩在火盆边，房内空寂寒凉，火盆里只盛着寥寥几块热炭，皆因他节约成性，从不肯浪费一丝一毫多余的财物。陶干一见狄公进来，阴郁的长脸上露出喜色，立时起身问道："老爷出了何事？我四处都找遍了，却是——"

"给我倒杯热茶来！"狄公简短说道，"你这里有没有什么可吃的东西？"说罢在小桌旁重重坐下。

陶干连忙去自己的行囊中翻找，寻出两块风干油糕来递上，犹疑说道："实在没有别的，对不住老爷……"

狄公咬了一大口，满意地说道："好极好极！吃素的人自然不会这么说，不过猪油的味道实在很香！"

狄公狼吞虎咽吃罢油糕，又喝了三杯热茶，张口打个哈欠，说道："如今我只想去美美地睡上一觉！不过，有些疑问虽说已经解决，但仍有几件事十分紧迫，还包括一桩未遂谋害在内！"接着对陶干道出遭人暗算一事，又简述了与丁小姐和男扮女装的欧阳小姐的谈话，最后说道："事到如今，白玫出家一事总算了结。明日一早，在我们动身上路之前，我自会去找白玫小姐和包太太谈一谈。如今须得查出究竟是谁暗害我，并且所为何来！"

陶干捻着左颊上的三根长毫，沉思良久，终于开口说道："丁小姐对老爷说过莫摩德十分熟悉朝云观，他会不会是个游方道士？这些人云游各地，遍访知名宫观，私下里也做些五花八门的不知什么勾当。由于他们不必像和尚一般剃成光头，因此很容易扮成俗世中人。莫摩德可能以前来过朝云观，也可能与那三个女子之死有涉。老爷看见的独臂女子，或许就是另一个受他虐害之人。如今他假扮成戏子，会不会是为了让那独臂女子闭嘴，或是为了敲诈这里的同伙呢？"

"此话大有道理，陶干，"狄公沉思说道，"并且也与我心里隐约的想法暗合。我记起你说过在饭桌上少了一副碗筷，不定就是因为莫摩德又穿起道袍并混入道众内。如果他在此处有个同伙，此事便可轻易办到。观内的道士看见他时，他总是戴着面具，或是面上涂着油彩。至于我们为何没能找到他，以及他的客房为何如我方才所见的那般空空如也，也

可因此而得到解答。若是他果真偷听了我与真智的谈话，定会想要将我除去。”

“不过谋害县令之罪却是非同小可！”

“正是因此，莫摩德才最有嫌疑。据我想来，朝云观里的任何人都不敢如此胆大妄为。人人皆知谋害朝廷命官将会引起整个官场的注意，立时便会招来一大群查案官、缉捕与密探之类，为了追查凶犯，非得将观内翻个底朝天不可。不过莫摩德却是个外人，下手之后大可立即消失不见，根本不必在意道观及其道众后来会遭遇何事！”

陶干点头赞同，半晌后又道：“老爷，我们还得留意另一种可能。老爷说过在宴席上曾问起前任住持死去一事。假如那老家伙果然死得有些蹊跷，与此事有涉之人从旁听到了老爷的问话，会不会拼命想要阻止老爷重新调查呢？”

“绝无可能！玉镜死时，曾有十来个人在场。我对真智明明说过我并不相信……”狄公说到此处，忽然住口不语，接着缓缓又道，“你说得一点不错！我还说过即使涂成了金身，暴力致死的痕迹也能查得出来。不定有人听见了这话，误以为我想要验尸。”默然片刻，忽然一拍桌案，低声说道，“宗黎定会告诉我有关玉镜之死的所有情形！那惹人生厌的才子如今在何处？”

“我从关莱房中出来时，他们几个仍在开怀畅饮，说不定宗黎还在那里。客堂今晚给戏班付了钱，他们乐得玩个通宵达旦！”

“好，我们这就过去。”狄公起身说道，“我所受的风寒已然痊愈，虽不知是拜头上挨的那一棍所赐，还是因为昏厥之后睡了一半个时辰！如今头痛全消，身上也不再发热。此时你觉得怎样？”

“根本没事！”陶干淡淡一笑，“我一向睡得不多，晚上常常打一个盹而已，脑子里总在想这想那。”

狄公好奇地瞧了陶干一眼，只见他伸出手指轻轻一捏烛芯，蜡烛随即熄灭。这上了年纪的怪人为自己效命已近一年，虽说性情沉郁，他对他的好感却是与日俱增，不知他夜不成寐时，心中所思者究竟若何。

狄公打开房门，就在这时，只听一阵丝绸衣料的窸窣声，一个黑影正急急穿过廊道而去。

“你守住楼梯！”狄公对陶干喝道，随即朝拐角处奔去，那不知名姓的偷听者已经消失在那边。

陶干疾步朝楼梯跑去，从袖中抽出一卷上过蜡的黑线绳，悬在高出头一级台阶一尺之处，咧嘴暗笑，口中喃喃念道：“啊呀呀！那人要是跑到这里，怕是会跌得很惨哩！”

陶干刚将绳子两头分别系在栏杆上，只见狄公转回，悻悻说道：“不中用！那边有一道窄窄的楼梯！”

“那人看去是何模样？”

“我出门时只瞥了一眼，他便闪过拐角，等我奔去时，已是踪影全无。不过正是暗中袭击我的歹徒！”

“老爷如何知道定是同一人？”陶干急急问道。

“我被打昏之前，曾闻到一股香气，刚才那人也留下了同样的气味。”狄公揪一揪长髯，又怒道，“我实在厌烦了这捉迷藏的把戏！我们必须抓紧行事，因为你我方才说的话，不定又被那歹人偷听了去。如今先去关莱房中，如果宗黎不在那里，我便径去叫醒孙天师，众人再一道查勘，非得搜遍这里的每一个角落与罅隙不可，管它禁地与否！快随我来！”

二人走入戏班的梳妆室，发现只有关莱和宗黎在里面，桌上赫然摆着长长一排空酒壶。关莱已然睡去，躺在圈椅中鼾声大作，宗黎则蜷缩在桌旁，正用食指蘸着酒水在桌面上随手乱画，看见县令老爷进来，正想站起，却听狄公断喝道：“你就坐在原处！”

狄公在宗黎旁边坐下，厉声说道：“你且听好！有人想要取我性命，此事或许与你说的前任住持之死有关。本县不想再继续兜圈子，现在就要听你说出有关此事的全部情形，快快讲来！”

宗黎抬手抹了一把脸面，眼见县令老爷带着手下意外造访，又耳闻这一番严词，倒是清醒了不少，此时郁郁望着狄公，清清喉咙，犹疑说道：“回老爷，此事颇多古怪，小生真不知道……”

“休要拐弯抹角！”狄公怒喝一句，又对陶干命道，“你去看看那些酒壶，若是这两个酒鬼尚未喝得精光，就给我倒一杯来，总可助我提一提神！”

宗黎看着陶干斟满一杯酒，眼中流露出渴慕之色，又见他无意替自己也斟上，只得叹气说道：“老爷想必知道家父与那前任住持玉镜是知交密友，不但常来这朝云观内拜访，他二人还定期互通书信。玉镜寄来的最后一封信中，曾道是对时任监院的真智起了疑心，还隐约暗示有些违规逾矩之事，与前来受戒出家的女子有涉，并且……”

“什么违规逾矩之事？”狄公厉声问道。

“回老爷，信中说得不甚明了，看去玉镜似是怀疑观内道士引诱那些女子一起修习某种秘术，类似采阴补阳的勾当，并显然认为真智也与之共谋。他还发现真智在花园的隐蔽处偷偷栽种曼陀罗，因此疑心真智要给某人下毒。”

狄公将酒杯重重放在桌上，怒道：“这些事为何不报告官府？要是人人都知情不举，或是说话半吐半露，我等又如何能履行官府职责？”

“回老爷，家父行事一向十分谨慎，”宗黎歉然说道，“在未曾查实之前，绝不会将事情贸然捅到官府去。他二人以前在朝云观中会面时，玉镜从未提及过这些，再说他已年逾古稀，头脑也时有昏聩，家父自然会想到或许是无中生有。这种种说法皆是含糊不明，家父认为在未经证实之前，不可轻举妄动，在未有确凿的证据时，甚至不想去找孙天师询问一二。可惜就在那时，家父不幸染疾，还没来得及料理此事便已亡故，

不过在临终前嘱咐我务必要前来查明真相。”

宗黎叹息一声，接着叙道：“家父过世后，小生身为长子，整日忙于处置家中事务，竟至耗费数月，后来又出了一桩复杂的田产纠纷，官司足足打了几个月才算了结。是故一年之后，我方能来到这里着手调查，虽然住在此间已有半月，却是毫无进境。曾有三个女子在这里丧命，不过老爷一定听说过皆是死于自然原因，没有一点迹象暗示出她们曾被卷入淫邪的勾当之中。至于玉镜之死，我极想进入地宫，看一看老住持身后留下的文稿等物，奈何观内北边不许外人进入，因此仍是一筹莫展。最后，我决心吓唬真智一下，暗自希望他若是真有嫌疑，便会露出马脚来，或是仓促动手来对付我，因此拙作中有云‘长夜漫漫盘陀路’，内藏‘曼陀’二字，关于两个方丈的另一首诗，亦是为了敲山震虎。真智听罢果然十分恼怒，老爷想也留意到了。”

“本县确实有所留意，”狄公淡淡说道，“不过我并不知道玉镜被害一事，因此即使看见，也是全然不解。”说罢思索片刻，又道，“在宴席中，真智对我简述过玉镜仙逝的经过。且把你所知道的情形通通讲来！”

宗黎死死盯住狄公手中的酒杯，半日挪不开眼。

“给他也倒上一杯！”狄公对陶干无奈说道，“油尽便会灯枯，看来非得添上一些不可。”

宗黎感激地灌下一大口，接着叙道：“玉镜之死既被视为神迹，前后详情便被统统记录下来，以备日后收入朝云观志之中。大约一年前，就在八月十六日那天，玉镜独自一人在房中消磨了整整一上午，可能如平常一样阅读经籍，后来在斋堂内与真智、孙鸣和其他道众一起用过午饭，随后又回到自己房中，与真智一道饮了一盅茶，真智很快便出门离去，并对守在外面廊上的两名道士说玉镜打算午后绘一张猫图。”

“孙天师带我去看过那幅画，”狄公说道，“就挂在三清大殿一侧。”

“正是，老爷。玉镜一向非常爱猫，也喜欢为猫作画。真智吩咐过后转回大殿，两名当值的道士深知住持作画时不愿有人打扰，便一直候在门外，以备他有事召唤。过了大约半个时辰，二人听见玉镜低声念诵着最喜爱的经文，只因他平时作画渐入佳境时常会如此，倒也不以为意，后来声音愈来愈大，似是在与人争论，于是不免有些担忧，进去一看，只见玉镜端坐在椅中，面带喜色，画卷平铺在案上，几近完工。玉镜命二人去叫孙天师、真智、十方堂主并十二名年长高功来，说是有要紧话要讲。

“待众人齐集后，玉镜面露笑容，道是已得上天明示，领悟大道，即刻便要飞升而去。他直直坐在椅中，猫儿卧在腿上，两眼目光灼灼，开始宣道讲经，用语隐晦而古怪，十分高深莫测，观内一名道士当即从旁记下了他的言语，后来这语录被付刻刊印，还附有京师里的本派长老所作的详注，阐释其中隐含的所有深义，并证实这确为道家玄机的绝妙总结。评注与原文一同广为流传，如今已是本地所有道观中的必读之文。(1)

“玉镜讲了大约一个多时辰，忽然两眼一闭，朝椅背上一靠，呼吸时

缓时促，随即便一瞑不视，就此升仙而去。

“所有在场看众皆是深受震动，以前尚无一人的修为高到如此地步，竟可将天界的玄机向世人徐徐道出。京师里的长老封玉镜为真人，尸身被涂上香膏，并供奉在地宫中，为此还举行了一场隆重的典仪，长达三天之久，有上千人前来观礼。”

“老爷明鉴，”宗黎最后沮丧地说道，“曾有十来个人目睹过此事，可证明玉镜是自然死亡，并且他也从未提过真智或其他什么人要暗害自己。小生如今也愈发认定，玉镜在写最后一封书信时确已头脑昏乱，毕竟已是年过七旬的老者，且又不时行止怪异。”

狄公未予置评，捻着颊须沉默许久，室内十分寂静，只听见关莱发出微微的鼾声。狄公终于说道：“我们须得记住一事，即玉镜在信中提过真智打算用曼陀罗的种子给某人下毒。医书中曾有记载，有人中毒之后，会在昏迷与死亡之前异常兴奋。玉镜在最后几个时辰里的言行举止，或可以此来解释。也许他把这种兴奋当作是来自上天的启示，从而忘记了对真智的怀疑。唯一不利之处是玉镜在召集众人宣道之前，曾经安然无恙地画过半个多时辰的猫图。我们必须立时去查证一番，宗公子可否知道地宫如何走法？”

“回老爷，小生研究过家父以前绘制的一幅简图，虽然知道路径，奈何所有廊道的门扇全都上了锁！”

“本县的手下自有办法，”狄公起身说道，“关莱睡得正香，没了我等也是无妨，不如这就出门！”

“到了那些隐秘之所，不定还会遇见莫摩德或是独臂女子哩！”陶干满怀期望地说罢，从角桌上提起灯笼，三人出门而去。关莱仍躺在座中安然熟睡，发出阵阵鼾声。

(1) 在Dover英文版中，无“观内一名道士当即从旁记下了他的言语”一句。

十三

此时已是深夜，道观内十分寂静。三人先下楼到底层，随后又顺阶而上，一直走到三清殿上方装有槅栅的平台处，一路上不曾遇见一人。

狄公迅速瞥了一眼通往仓房的过道，亦是空空如也。

宗黎引路走上与仓房相反的方向，穿过长长的廊道，直奔西南塔楼而去，孙鸣的居处正在那里。三人行至通往孙鸣书斋门前的小过厅时，宗黎拉开右手边一扇窄门，沿阶而下，走到一处开阔地方，指着装饰富丽的高大双扇门，低声说道："这就是阎罗十殿的正门。上面的大锁看去很是结实！"

"比这更结实的我也见过哩！"陶干咕哝一句，从阔袖中取出一只皮囊，里面装有各样工具，上前摆弄起来，宗黎在一旁提着灯笼为他照亮。

"我听说阎罗十殿已有好几个月不曾开启过，"狄公沉思道，"不过门闩上却不见一丝灰尘！"

"昨天有人进过这里，老爷，"宗黎说道，"只因有一座塑像被虫子蛀坏，非得送去修理不可。"

"大功告成！"陶干得意说道，打开挂锁并放下门闩。狄公与宗黎走入殿内，陶干随即关上大门。宗黎高高举起灯笼，狄公朝前望去，只见一条宽阔的长廊，十分阴湿寒冷，不由得裹紧衣袍，口中咕哝道："看去也是叫人心中作恶！"

"家父以前说过这阎罗十殿合该被废止才是，老爷。"宗黎说道。

"说得一点不错！"狄公语带讥刺。

陶干环顾四周，嗤笑一声，说道："这些唬人的玩意儿全无用处！世人仍旧为非作歹，浑不在意到了阴曹地府会有何报应！他们向来就是如此。"

右边墙上挂满了卷子，书写着道教典籍中关于作恶与受罚的经文，左边却立着一排真人大小的塑像，描摹有罪之人的魂灵堕入阴间后所受的种种折磨。或是面目狰狞的厉鬼将人锯成两段，那人尚在兀自挣扎，或是几个妖怪狞笑着将一男一女扔进盛满沸水的铁锅中。再往前去，又见牛头马面们在阎王爷座前拖拽着一群披头散发的男女，那阎君像虽是浮雕，颌下的一把长髯却是用真正的头发制成。所有塑像无一不是设色鲜明。宗黎手提灯笼，亮光中映出眼神邪恶的鬼怪面具，还有受刑者惊恐扭曲的脸容。

三人紧贴右墙，快步疾行，一心想要远离这些触目惊心之物。此时狄公瞧见有个女子浑身赤裸，四肢伸开，背靠一块大石，一个青面獠牙的巨怪手持长矛，矛尖正对着她的前胸。那女子长发覆面，手足均被剁去，身上系着粗重的铁链，还草草涂了一层白石膏，然而处处纤毫毕

现，真乃秽心污目。再往前去，那景象愈发不堪起来，只见两个恶鬼扮成古代武士的模样，披着血迹斑斑的盔甲，手持一柄战斧，正在肢解一对裸体男女，男子只剩下腰腿部分，女子脸面朝下躺在大砧板上，刚被砍去双臂。

狄公加快脚步，对陶干怒道："我得叫真智将那些女像除去。凡此种种已足够令人厌憎，大可不必再添入裸女。在官府许可的朝圣之所，本不许有如此淫秽之物。"

阎罗殿尽头的门扇并未上锁。三人顺着一道陡峭的台阶下去，走入一间宽敞的四方形屋内。

"这里应是西北塔楼的底层，"宗黎说道，"若是我没记错的话，那扇门后有一道楼梯，直直下去便是地宫，正在内庭下方。"

陶干开始动手撬锁，口中说道："这锁定是好久不曾开启过，完全生锈了。"

过了半日，方才听见"啪嗒"一声响，陶干打开铁锁，又推开沉重的门扇，一股霉气从黑暗的下方直冒上来。

狄公取过宗黎手中的灯笼，小心翼翼朝下走去。楼梯狭窄不平，下行三十级后，朝右一拐，又走了三十级，后面这一段台阶全是在石头上砍凿而成。狄公举灯一照，只见一扇坚固的铁门挡住去路，挂锁上还系着一条沉重的铁链，于是将全身紧贴在阴湿的墙面上，好为陶干腾出地方来。

陶干再次打开挂锁，又除去铁链，狄公迈步走入，只听黑暗中传来拍打翅膀的声音，于是急忙退出，只见一个小小的黑色物事从头顶飞过。

"原来是蝙蝠！"狄公厌恶地说道，复又走进室内，将灯笼高高举过头顶。陶干、宗黎仍站在狄公身后，默默打量着眼前令人敬畏的景象。

地宫呈八角形，略显狭小局促，正中央建有一座木制镀金高台，上面供着一个人形，坐在一张雕花朱漆高椅上，全身装束十分正式，一袭硬挺的金锦长袍，窄窄的肩头披一条宽阔的红丝绶带，头上高耸着金光闪闪的黄冠，褐色的面颊凹陷下去，两眼好似皱缩的狭缝，看去十分古怪，似是正盯着众人看觑，颌下一副蓬乱的白须，其中一绺已经脱落。左手被肩上的绶带遮住，右手如同枯瘦的指爪一般，握着一根住持用的细长手杖。



入地宫三人查证物

狄公躬身一揖，陶干、宗黎也依样而行。

狄公朝前走了一步，手提灯笼照向四壁。只见石墙被打磨得平整光滑，上面刻有大字经文，字迹美观并涂有金漆。后墙处摆着一只硕大的朱红皮箱，外挂一把铜锁。地上虽不见一件家什，却铺着厚厚的地毯，金棕色的毯面上织出蓝色太极图案，空气倒是颇为干爽。

三人环绕高台行走时，又有几只小蝙蝠围着灯笼上下飞旋，狄公抬手将它们驱走。

“这些蝙蝠从何处而来？”宗黎悄声问道。

狄公指着天花板上的两个小孔，说道：“那里便是通气孔。宗公子关于两个方丈的诗中全说错了。此处太过干燥，因此并无蛆虫，应为‘一人对蝙蝠’才是，不过放在诗里，只怕难以合韵哩！”

“‘一人对猫宠’！”宗黎咕哝道。

“我们正是为此而来！玉镜画过许多猫图。陶干，你去把箱子打开！

里面肯定有他的画卷和手迹，想必应是不会收在别处。”

陶干动手撬锁，狄公与宗黎从旁看视。只见箱内堆满了一卷卷纸张绢帛，陶干取出最上面的几卷，展开两幅递给狄公，说道：“老爷请看，这里还有别的灰猫图。”

狄公随意瞧了几眼，只见一张画上绘着灰猫在地上玩木球，另一张则是灰猫在草间扬起前爪欲扑蝴蝶。狄公忽然浑身一僵，静立半晌，定定注视着画卷，随即又放回箱内，急急说道：“关上箱子。我已找到了充足的证据！玉镜果真是被人害死的！”

陶干、宗黎开口欲问，却见狄公喝道：“快点收拾好箱子，我们这就去捉拿凶手！”

陶干迅速收好画卷并放回原处，关起箱盖，紧跟在狄公身后。狄公最后望了一眼玉镜凹陷的面颊，躬身再拜，走出门去。

三人顺阶而上时，狄公对宗黎问道：“住持的居处可是在观内第四道门后？”

“正是，老爷！若是我们回到西边塔楼，走那朝东的过道，便可直通向内庭门楼。”

“你这就带我前去。陶干，你赶快顺着阎罗十殿转回，去三清大殿的侧厅内，取下墙上挂的灰猫图，然后叫醒一个道童，让他带你去住持的居处。”

三人默默登上西北塔楼，陶干朝前径去，宗黎引着狄公向左一转，拐入一条黑暗的廊道中，透过窗上的遮板，复又闻得室外的风雨声。就在下面中庭内，似有什么陶土制成的东西摔碎在石板地上。

“那是屋上的瓦片被风吹落坠地。”宗黎说道，“这场暴风雨已接近尾声，通常开始时会刮上一阵狂风，结束时也是一样。”

二人走到一扇门前，停住脚步。此门看去十分厚实，并且还上着锁。

“老爷，据我记得的简图所示，”宗黎说道，“这里应是住持卧房的后门。”

狄公抬手猛敲数下，又将耳朵贴在平滑的门板上，似是听见有人从里面走来，于是再叩几下。只听钥匙一响，门扇“嘎吱”一声缓缓开启，灯光中浮现出一张憔悴的枯脸，面目扭曲，惊恐万状。

十四

真智认出来人是狄公，看似大为放心，紧绷的面容稍稍松弛，犹疑说道："贫道……贫道不知何来如此荣幸……"

"进去再议！"狄公断然说道，"有一桩要紧事，本县想要与道长谈谈。"

真智引着二人穿过一间陈设简朴的卧房，走入隔壁的书斋内。此间看去十分舒适，狄公立时闻到一股甜腻的香气，却是来自条几上摆的一只古董大香炉。真智先请狄公坐在书案旁的一张高背扶手椅中，自己坐回书案后方，又将窗边的一把椅子指给宗黎，几度张口欲言，却又不敢贸然开腔，足见受惊不小。

狄公靠坐在椅背上，对着真智痉挛抽动的脸面凝神注视半晌，方才和缓说道："本县此时前来搅扰，实在万分抱歉，值此深夜之际，毋宁说是凌晨才对！幸好道长尚未安寝，看去仍是穿戴齐整，莫非在等待什么人不成？"

"不不……适才贫道正在卧房的座椅中小睡，"真智说着惨然一笑，"再过个把时辰，贫道就要去做早课，因此……因此便无须再度更衣了。老爷为何要从后门进来？我还以为……"

"道长总不会以为是玉镜真人从地宫里走来叩门吧？"狄公闲闲说罢，见真智眼中突然流露出惊惧之色，又道，"他确已死去多时，此事自然不会发生。本县刚刚下地宫内看过，道长大可放心。"

真智心神略定，在椅中直坐起来，厉声说道："老爷为何要去地宫？贫道明明说过每年此时——"

"不错，道长确实说过。"狄公插言道，"不过本县仍觉得应去查看玉镜真人留下的手泽。关于玉镜之死，本县业已耳闻目睹了不少情形，趁着记忆尚且明晰，想要立时澄清几事，因此才会在这非同寻常之时贸然闯来。道长且回想一下，玉镜在世的最后一天，你曾与他一道在斋堂内用午饭，不过上午并未见过他，可是如此？"

"只在做早课时见过，之后玉镜真人便回到自己房中，就是这间书斋内。在敝观中，此间是住持的私人居处。"

"明白了。"狄公说罢，在座中一转，正对着身后墙上的三扇高窗，"那几扇窗户想是面朝中庭？"

"一点不错。"真智连忙答道，"每逢白天时，书斋内甚是亮堂，因此玉镜真人格外喜爱这里。画画是他唯一的消遣，向来乐此不疲，而阳光充足之处正适合作画。"

"果然非常适合，"狄公说罢思忖片刻，又道，"还有一事，本县与道长在花厅内叙话时，曾有一伶人闯入，道长还议论过几句他们放肆无礼。在那人关门之前，道长可否看清他究竟是谁？"

真智刚刚恢复自持，听见这话，忽又不安起来，嗫嚅说道：“不不……贫道想说，实是看清了，正是那会使剑的莫摩德。”

“多谢告知。”狄公说罢，缓捋长髯，两眼紧盯着书案对面惊恐不安的真智。

三人各自默坐，半晌无语。宗黎开始在座中不耐烦地左右挪移，狄公却纹丝不动，静听着雨点打在遮板上的声音，似是比先前越发急促起来。

这时有人叩门，只见陶干进来，将夹在腋下的卷轴递给狄公，随后立在门旁。

狄公将画卷铺于案上，正放在真智面前，说道：“本县听说这便是玉镜真人所绘的最后一幅画。”

“正是。午饭过后，贫道与玉镜真人在此处饮茶，然后玉镜真人道是午后想要作画，那可怜的猫儿就蹲坐在墙边的乌木雕花条几上。贫道心知他作画时喜欢独自一人，便立时告退出来，最后看见他正将一张白纸铺开在书案上，并且——”

狄公霍然立起，拍案喝道：“你说谎！”

真智朝后瑟缩一下，开口欲言，狄公又喝道：“你且看这玉镜真人的绝笔。那天午饭过后，就在这间书斋内，你将曼陀罗偷偷放入他的茶杯中，用此毒药谋害了他的性命！”又俯身案上，抬手指着画卷，“如此精工细作的一幅画，你居然说只用了半个时辰？看这细细绘出的毛皮，还有这雕花桌案的精致轮廓！至少也得花费一个时辰才能绘出。你自称离去之后玉镜开始作画，纯属一派谎言。他必定在上午便已完工，是午饭之前而并非午饭之后！”

“这话可不敢说定！”真智怒道，“玉镜真人画技娴熟，人人皆知他下笔很快。贫道不会——”

“你休想骗过本县！”狄公斥道，“玉镜虽已被你害死，但他心爱的灰猫却为主人作了最后一次明证！正是这只猫证实你有意扯谎。你来看这一双猫眼！瞳孔张得老大，对不对？如果当真在夏日午后画成，这房内十分明亮，瞳孔应该变成两道狭缝才是！”

真智枯瘦的身躯一竦，战栗良久，睁大两眼盯着面前的画卷，抬手抹了一把脸面，两眼喷火望着狄公，闷声说道：“贫道想去孙天师面前说个明白。”

“随你自便。”狄公冷冷回了一句，将画轴重又卷起并纳入怀中。真智引着众人走下一道宽阔的台阶，行至底层，依然闷声说道：“此时风停雨歇，我们可以从庭院中横穿过去。”

四人经过空旷湿漉的中庭，只见地上零星散落着碎裂的瓦片。狄公与真智走在前面，陶干、宗黎紧随其后。

真智走到三清大殿西边，推开角落处的一扇门，门后有一条狭窄的过道，直通向斋堂门口。众人正朝通往西南塔楼的旋梯走去时，忽听有

人说话，声音十分低沉：“如此深更半夜，你们在此处作甚？”

原来是孙鸣站在那边，手提一盏点亮的灯笼。

狄公肃然应道：“真智道长有几句要紧话，并且想要当着天师的面说出。”

孙鸣提起灯笼，吃惊地看了真智一眼，随即说道：“那就上楼去老夫的书斋里吧。此处冷风飕飕，总不能站在这里说话！”又转头对狄公说道：“那二人莫非也要同去？”

“恐怕也得同去。他们是要紧的证人。”

“既然如此，你最好拿着我的灯笼，”孙鸣说着，将灯笼递给狄公，“老夫自然知道如何走法。”

孙鸣登上楼梯，真智与狄公走在后面，陶干、宗黎紧紧跟定。狄公只觉得两腿如同灌了铅一般，这楼梯盘旋延伸，似乎永无尽头。

众人一路摸黑顺阶而上，终于走到顶层。狄公提起灯笼一照，只见孙鸣正朝书斋前的平台走去，后面跟着真智。狄公刚刚从平台边沿冒出头来，就听见孙鸣说道：“留神脚下！”忽又高声叫道：“抓住！抓住！”

只听一声嘶哑的尖叫，随即从黑暗中传来一声骇人的闷响。

十五

狄公疾步奔上平台，高高举起灯笼。孙鸣面色惨白，一把抓住狄公的胳膊，哑声说道：“那可怜人想要去抓住栏杆，奈何栏杆缺了一段！”说罢松开手，揩揩面上的冷汗。

“你赶紧下楼去看看！”狄公对陶干命道，又对孙鸣说道，“从此处跌落，怕是难以侥幸生还。天师，我们还是进屋去吧。”

二人走入书斋，宗黎跟着陶干一路下去。

“真智好生可怜！”孙鸣说着，在书案后方坐下，“狄县令，这到底是怎么一回事？”

狄公坐在对面的椅中，只觉得两腿由于疲累而瑟瑟发抖，伸手从怀里取出卷轴放在案上，开口说道：“适才晚生去了一趟地宫，在那里看见前任住持玉镜真人亲手所绘的几幅猫图，立时便注意到他将细节画得十分生动逼真。有一张画上，猫儿的瞳孔只是两道狭缝，定是绘于午时。我又记起天师曾带我看过玉镜真人的绝笔，画中猫儿的瞳孔却张得很开，足证绘于上午，而并非是真智口中一向所说的正午时分。”说罢展开画卷，指着猫眼给孙鸣过目。

“老夫仍是不解狄县令用意何在！”孙鸣恼怒地说道，“这些与玉镜仙逝又有何关联？老夫当时也在场，敢说他走得十分安详，且又——”

“天师请听晚生解释。”狄公恭敬说罢，随即讲述了一番玉镜如何在给宗节度的信中提到曼陀罗，中了此毒后的症状又如何与玉镜临终前的举止相符，最后怯怯说道：“天师明鉴，晚生在此斗胆说一句，平日里翻阅道教经籍时，常常感到其中的措辞用语极其隐晦不明。因此可以想见，玉镜真人临终前所宣讲的道法，实则是他所记忆的各种经文混杂而成，必须经由京师长老评注后，方可言之成理。据晚生猜想，长老从玉镜的宣道中挑出一些神秘难解之语，并将其当作主旨，加以清晰明确的论述考辨，或是……”说到此处住口不语，焦虑不安地望了孙鸣一眼。

孙鸣看去仍然困惑不解，无意开口为本教回护一二，只是在座中缓缓摇头。狄公接着又道：“那天午饭过后，真智在书斋中与玉镜一同饮茶，并在玉镜的茶杯中投下了大量毒物。当时此画已几近完成。整个一上午，玉镜一直伏案作画，先是灰猫，然后是背景与细部，到了为用午饭而暂且停笔时，只须再画出竹叶即可。玉镜喝下有毒的茶水后，真智便起身离去，并对守在门外的两名道士吩咐说住持将要开始作画，因此不可进去搅扰。药性很快发作，玉镜变得亢奋起来，开始默念经文，随后又自说自话。他无疑以为这是得了天启而开悟，丝毫没有想过会被人投毒。天师想必也记得，玉镜既未说过此乃他的最末一次宣道，也未说过宣道之后他便要离世而去，皆因心中全无此念，只想对众人讲述自己开悟后所领会的道法。一番长篇大论之后，玉镜靠坐在椅中，想要歇息片刻，不料就在那时溘然长逝——走得倒是欣悦欢喜。”

“老天！”孙鸣出声叫道，“狄县令，你说的想必不错！不过真智为何要谋害玉镜？又为何执意要当着老夫的面坦承罪状呢？”

“据晚生想来，真智曾做过卑污的勾当，唯恐被玉镜发现并告发出去。玉镜在写给宗节度的最后一封信中，曾提到疑心观内发生了淫邪之事，与前来受戒出家的女子有涉。若是此事被揭穿，真智自然会身败名裂。”

孙鸣抬手掠过两眼，看去颇为疲惫，低声说道：“淫邪之事！那蠢材定是沉溺于旁门左道，包括采阴补阳术。狄县令，说来老夫亦有责任！我不该总把自己关在书斋里不闻不问，本应稍稍留意周遭发生之事。玉镜亦有处置不当之处，他既有此疑虑，为何不立时前来告知与我？我根本没有想到竟会……”说着声音渐低下去。

“据晚生想来，去年曾有三个女子死于观内，真智应是难辞其咎。他还有一个帮凶，自称名叫莫摩德。玉镜在世时，曾有不少女子前来贵观参拜，那三女也是一样，入观之后，定是被迫修习某些不可告人的秘术。莫摩德以前曾来过此处，如今混在关莱的戏班中再度入观，可能对真智加以威胁，并试图敲诈勒索。我注意到真智很怕莫摩德，再加上宗黎公然暗示玉镜被曼陀罗毒死，定是令真智感到走投无路。宴席将尽时，他看见宗黎与我交谈，过后我又道是想去地宫内一看，于是便以为官府预备勘查此事，一时丧心病狂，竟想要害我性命。他悄悄尾随在后，冲我头上打了一闷棍，不过我在昏厥之前闻到了一股香气，正与真智卧房中香炉散出的气味一模一样。平常与他接近时，并不会觉察出来，但他暗算我时挥臂猛打，于是从衣褶间飘出一阵香风，正好吹到我的面上。后来我与手下随从叙话，他又在门外偷听，匆忙溜走时，那股特殊的香气再次被我闻到。此人必是彻底头脑发昏，不可救药了。”

孙鸣听罢凄然点头，过了半晌，又开口问道：“不过，那厮为何非要当着老夫的面供认罪状？或许是心想我会替他遮掩开脱一二，我一向以为他还不至于蠢到如此地步！”

“在回答此问之前，晚生想先问天师一事，真智是否知道平台上的栏杆缺了一段？”

“当然知道！老夫亲口对他说过需要送去修理一下。须得说他这人办事倒是颇为勤勉！”

“既然如此，”狄公庄容说道，“真智应是自寻了短见。”

“岂有此理！狄县令，老夫分明看见他想要抓住栏杆！”

“你我都被他骗了，他并未料到我等会在旋梯下遇见天师，以为你定是在书斋内。他根本不是想要见你，更不必说当面认罪了。他明知自己走投无路，在被我捉拿问罪之前，一心想要登上高处，而那平台正是寻短见的绝佳地点。他假装意外身亡，为的是要保全自己的名誉与家产。至于他在这几桩罪行中究竟涉入多深，我们怕是永远也弄不清了。天师的意外出现，并不会彻底改变他寻死的念头。”

这时陶干、宗黎走入。陶干肃然禀道：“回老爷，那人摔断了脖颈，

定是立时气绝身亡。我派人叫来监院，他们已将尸首挪至大殿旁的侧厅中，以待日后正式入殓下葬。我对众人道是此乃一场意外事故。”又转向孙鸣说道：“监院想要和天师说几句话。”

狄公站起身来，对孙鸣说道：“目前我们最好仍持意外身亡一说。或许天师会出于善意，与监院议论一番应采取哪些必要举措。据我想来，理应将此事立即报与京师里的本派长老知晓！”

“明日一早，我们首先会派一名信使前去，还须问明长老对于继任者有何意愿。在尚未得到答复之前，将由监院暂理观内一应例行事务。”

“明日一早，还请天师惠助晚生起草一份关于此事的呈文。这张灰猫图是重要的证物之一，如今先留在此处。”

孙鸣点点头，对狄公着意打量一眼，说道：“狄县令，你最好回客房去歇息一阵！面色看去未免有些不佳！”

“回天师，晚生还得去捉拿莫摩德！”狄公颓然答道，“我确信他便是真凶，甚至比真智罪行更重。我们将真智之死上报为自寻短见还是意外身亡，全要看莫摩德会如何认罪。既然真智已死，关于那三女究竟如何殒命，如今只剩下莫摩德一人能够道出真相了。”

“那人样貌如何？听你说是个戏子？观内上演神仙道化剧时，除了最后一出，老夫倒是从头至尾全都看过。”

“莫摩德一直在台上演戏，曾扮过死者的亡魂，不过总是戴着木头面具，因此天师无法看到其本来面目。在最后一出戏中，他表演了一段剑器舞，晚生虽亲眼见过，但是他的脸上仍涂有油彩。我怀疑他如今又扮成道士混迹于观内。此人身材高大，肩宽背阔，看去总是神色阴郁。”

“道士们几乎个个如此，”孙鸣低声说道，“想来皆是饮食不当的缘故。不知狄县令打算如何捉住他？”

“回天师话，晚生必须尽快想出一个法子来才行！”狄公淡淡一笑，略带懊悔地说道，“若是没有莫摩德的供词，我就不能彻底了结此案。”说罢躬身一揖，告辞离去。

狄公与陶干、宗黎走到门口时，正遇上监院迎面过来，面色看去愈发惴惴不安。

十六

狄公、陶干与宗黎走入三清大殿时，十方堂主正与几名道士窃窃私语，看见县令老爷，连忙走上前来，默默引路去往侧厅。

真智的尸首已被安置在一座高高的木架上，用一块大红织锦覆盖全身，锦面上有金线绣成的太极图。狄公掀起红锦的一头，对着死者平静的脸面注视半晌，又松手任其垂落。这时十方堂主低声说道：“启禀老爷，四名道士将会在这里整夜诵经。再过几个时辰，早课便会开始，监院打算到那时再向众人宣布此事。”

狄公说了几句悼亡慰逝的话，随即转回大殿，陶干、宗黎仍在立等。

宗黎怯怯说道：“小生可否请老爷去我的房中喝一杯茶？”

“本县再也不想走楼梯了！”狄公决然说道，“叫个道士送一大壶苦茶去那边的屋里！”

狄公走到大殿另一侧的一间小室内，此处显然曾是待客的花厅。狄公坐在一张雕花精美的古董檀木茶几旁，示意陶干搬一把椅子坐在对面。墙面上挂着几幅神仙画像，装裱甚为精美，纸面已年久泛黄，狄公默默审视半晌，又见画像上方有一块透雕板，看过去便是幽暗的大殿，隐约可见巨大的镀金三清圣像的头脸。

这时宗黎提着一只大茶壶进来，倒了三杯茶水，狄公叫他也从旁坐下。

三人各自饮茶时，听见从对面侧厅中传来嗡嗡的吟诵声。几名道士围在真智的尸身旁，开始为逝者念经超度。

狄公一动不动靠坐在椅中，只觉得筋疲力尽，两腿和后背由于钝痛而不停抽动，脑中有种奇怪的空洞感，极力想要回顾一番玉镜被害和真智自裁的前后情形，并且隐隐感到有些事情仍需深究。关于莫摩德，尚有一些隐晦不明之处——若是能够正确地解释出来，便可认清此人的全貌，奈何头脑一片麻木，无法使理路清晰。莫摩德的头盔仍在眼前不停浮现，狄公明明感到那头盔有些不对头的地方，只是此时思绪混乱，听着道士们的诵经声，愈发觉得昏昏欲睡。

狄公暗暗打了一个哈欠，努力坐直起来，两肘据案，看着对面的二人。陶干一张瘦脸漠然如常，宗黎却已十分困乏，面目松懈，如此疲惫之际，倒是卸下了平日里傲慢无礼的外表，看去不再像个惹人生厌的轻薄后生。狄公想到此处，一口喝干茶水，对宗黎说道：“宗公子，你既已完成了令尊生前的嘱托，最好还是安下心来，认真攻读圣贤书，以备日后下场应试。令尊才智超群、广受敬重，你大可证明自己并未辱没了他的一世英名！”说罢怒瞪了宗黎一眼，将头上的帽子朝后一推，又迅速说道：“如今我们须得议论一下如何捉住莫摩德，并救出正在受他虐害之人。必须让他供出那独臂女子究竟是谁，且被他藏在何处。”

“独臂女子？”宗黎惊问道。

“不错，”狄公说着，目光锐利地瞥了宗黎一眼，“莫非你在观内见过这样一个肢体残缺的妇人？”

宗黎摇头答道：“没见过，老爷。我在观内住了半月有余，从未听说过有什么独臂女子。”说罢微微一笑，又道：“老爷说的莫非是阎罗十殿里那座塑像？”

“塑像？”狄公一脸惊异地问道。

“回老爷，就是身上缠满铁链的那一座，听说左臂被虫子蛀烂后掉了下来。须得说他们修理得倒是够快。”宗黎见狄公直直盯着自己，又道，“就是青面鬼拿长矛指着的那个裸身女子，老爷当时看见，还议论过几句——”

狄公拍案喝道：“你这蠢材！为何不早说？”

“我还以为……走入阎罗十殿时，我明明对老爷说过有座塑像需要修理，并且……”

狄公一跃而起，抓过灯笼朝大殿奔去，口中叫道：“你们两个快随我来！”

狄公似是全然忘记了疲累，一步两阶奔到三清大殿上方的平台处，陶干、宗黎好不容易才勉强跟上。

狄公气喘吁吁地引着二人穿过朝西的廊道，又顺阶而下，行至阎罗十殿的大门前，抬脚踢开门扇，直走到青面鬼与背靠巨石的裸女跟前方才止步，低声说道：“你们看，她身上正在流血！”

陶干、宗黎一瞧，不禁大为惊骇。只见矛尖戳入女子的前胸，一股细细的鲜血流过涂有石膏的前胸。

狄公俯下身去，轻轻撩开覆在女子面上的长发。

“白玫！”宗黎倒吸一口凉气，“她被人害死了！”

“并非如此。”狄公说道，“你看，她的手指还在微微颤动。”

只见白玫全身上下涂着薄薄一层白颜料 (1) ，两手两脚却涂成了黑色，几乎没入阴影之中，除非留神细看，否则绝难发现。

白玫的眼皮轻轻翕动，瞥了三人一眼，在疼痛与恐惧的交攻之下，眼神看去已几近错乱疯癫，浅蓝色的眼皮旋即重又阖起。她的下半个脸面上横着一条皮带，因此既不能开口发声，头部亦被牢牢固定在墙壁上。

宗黎伸手想要解下皮带，狄公却将他一把推开，喝道：“把手拿开！你会令她伤得更重！且让我们来料理！”

陶干已将绕在白玫腰间与四肢上的铁链除去，口中说道：“老爷，这铁家伙只是为了遮掩箍住她四肢的环扣而已！”说罢指指套在白玫脚踝、大腿与手臂上的铁钩，又迅速从袖中取出装有工具的皮囊来。

“慢着！”狄公喝令一声，细看那长矛的尖端，伸手小心按下四周的皮肉，直到矛尖完全露出，只见鲜血汩汩涌出，将白石膏染成一片殷红，创口看去只是新近刺出。狄公伸出大手握住铁矛，将矛尖拧得弯向一旁，随即又用力一扭，矛柄立时断作两截，青面怪的一只木手也随之断裂，“当啷”一声掉在地上。

“如今你去看看两腿！”狄公对陶干喝道，“给我一支镊子！”

陶干动手解开套在白玫腿部的铁夹，狄公转头看那捆在面上的皮带，只见皮带两端被几枚钉子固定在墙上，于是先将钉子拔下，再取出塞在白玫口中的一大团棉花，然后才除掉手臂上的铁夹。由于铁夹已深深勒入皮肉之中，狄公自是格外小心谨慎。

“真是内行手法！”陶干低声暗赞一句，松开了箍在白玫右腿上的铁夹。

宗黎两手掩面，禁不住落下泪来。狄公冲他喝道：“你过来！托着她的头和肩膀！”

宗黎握住白玫的双肩，扶着她软绵绵的身子直坐起来。狄公助陶干去掉了右臂上最后一只铁夹，将白玫从大石上挪开，平放在木头地板上，又解下项巾裹在她的腰间。宗黎蹲在白玫身侧，轻抚她的面颊，口中亲昵地喃喃低语，白玫却仍是不省人事。

狄公与陶干从旁边一对绿脸鬼怪手中抽出两杆长矛，并排放在地上，陶干脱下外袍，系在矛柄之间，做成一副临时担架。众人将白玫移至担架内，陶干、宗黎上前抬起。

“送她去丁小姐的房中！”狄公命道。

(1) 在马来西亚英文初版和Dover英文版中，此处为石膏而非颜料，以下同。

十七

狄公敲叩了大半日，丁小姐才开门出来，身上只套着一件薄袍，睡眼惺忪地上下打量一眼，开口说道："没日没夜进出我的房中，你得娶我做老婆才成！"

"闭嘴！让开！"狄公怒道。丁小姐退后几步，眼看陶干、宗黎抬着一副担架进来，不禁目瞪口呆。二人将昏迷不醒的白玫放在床上，狄公对丁小姐说道："你去把火盆里的炭火煽旺，让屋里暖和一些，再沏一大壶热茶，给她能喝多少便喝多少。阎罗十殿里又湿又冷，她在里面一丝不挂待了好几个时辰，很可能已经受凉过重。据我看来，她身上涂抹的虽然只是平常的白颜料，但仍有可能侵蚀肌肤。你拿一条手巾泡在热水里，赶紧将那颜料擦去。 [(1)] 千万要小心，她的前胸虽然只刺破了一点皮肉，但是四肢上的青紫瘀伤没准比看上去更为严重，顺便再查看一下后背有无异样。你既然行走江湖，想必深知如何对付跌打损伤吧？"

丁小姐点点头，朝床上一动不动的白玫投去怜惜的一瞥。

"我这就去找些药膏来，"狄公又道，"他们两个会站在门外把守。快去一一照办！"

丁小姐并未发问，立时拿起一把蒲扇，开始煽旺盆里的炭火。狄公引着陶干、宗黎出门，说道："去找康先生来。如果莫摩德出现，立即将他拿下，出手不必太轻！"说罢急急上楼，直奔三楼的自家客房。

狄公叫醒熟睡的侍女，等她们开门后，径直走入卧房。房内只点着两支蜡烛，行将燃尽。透过拉开的床帷，只见三位夫人同盖一床绣花锦被，彼此紧紧挤在一处，睡得十分安稳。

狄公蹑手蹑脚取出药箱，拉开抽斗四处翻寻，总算找到一盒油膏布与几小盒药膏药粉，转头一看，大夫人已然醒转，翻身坐起，整整睡袍遮住上身，睡眼惺忪地朝这边张望。狄公冲她微微一笑以示安慰，旋即出门而去。

狄公回到丁小姐的房门前，陶干禀报说康益德的房中空空如也，人和熊都不在里面，一时不知去向。

"你去包太太房中，"狄公命道，"再带她过来。"

"老爷，究竟是谁下狠手如此折磨她？"宗黎焦灼地问道，一时急怒攻心，竟至面目扭曲。

"我们很快便会知晓！"狄公断然答道。

这时陶干转回，道是包太太的房门紧锁，自己设法打开后，发现里面空无一人，只剩下一卷白玫的衣物。包太太的行李箱笼全都没了踪影，两张床也没人睡过。

狄公听罢未置一辞，反剪两手，在廊道中来回踱步。

过了许久，丁小姐方才打开房门，对狄公示意。

“一旦一切就绪，我自会叫你们进来。”狄公对陶干、宗黎说罢，跟着丁小姐走进房内。

狄公直走到床前。丁小姐将被子掀开并折好，又举着蜡烛靠近照亮。白玫仍是全无知觉，狄公先看过她身上的瘀伤，在探视铁夹留下的深痕时，只见白玫的嘴唇翕动几下。

狄公站直起来，从袖中取出一只小盒，命道：“将这药倒在一杯热茶里化开，可用来镇痛催眠。”说罢继续验伤。白玫的心跳听去让人不甚放心，不过似是并无内伤，除了左边太阳穴上的瘀青，并无受过毒打的痕迹，且仍是处子之身。狄公将药膏敷在伤处，又贴上厚厚的油膏布，见丁小姐已将鸡蛋的薄膜覆在前胸的创口处，心里十分满意，于是重又盖好被子，从带来的另一只小盒里捻出一撮白色粉末，放入白玫的鼻孔中。

丁小姐端来混入药物的茶水，狄公示意她抬起白玫的头。白玫打了个喷嚏，睁开两眼，狄公让她服药后又躺回床上，自己在床边坐下。白玫双目圆睁，直直瞪着狄公，显出难以置信的神色。

“叫那二人进来！”狄公对丁小姐命道，“她很快便能开口讲话，我想让他们从旁做个证人。”

“她这样子看去……不会太危险吧？”丁小姐焦虑地问道。

“还不算太糟，”狄公说罢，对丁小姐微微一笑，拍拍她的肩头，“你办得十分妥当。去叫那二人进来！”

陶干、宗黎进门后，狄公对白玫轻声说道：“姑娘只管放心，如今你已在安全的地方，很快便会好好睡上一觉。”

狄公见白玫仍然直直盯着自己，眼神古怪，心里不免有些嘀咕，于是对宗黎命道：“你来跟她说几句！”

宗黎俯身过去，轻轻唤着白玫的名字。白玫似是忽然回过神来，看着宗黎，开口时声音细弱，几乎难以听清：“出了什么事？莫非我做了一场噩梦？”

狄公冲宗黎断然示意一下，宗黎屈膝跪在床边，握住白玫的手轻轻抚摸。狄公对白玫安慰道：“无论发生过何事，皆已成为过去，全都结束了！”

“但是那些情景仍在我的眼前！”白玫叫道，“还有那一张张可怕的面目嘴脸！”

“你且说来听听！”狄公鼓励道，“你知道该如何让噩梦过去，对不对？一旦通通说出来，它们便失去了慑人的威力，从此成为过去，永远不会再来。究竟是谁如此作恶，将你关在了阎罗十殿中？”

白玫深吁一口气，望着头顶上方的床帷，缓缓说道：“记得看过戏后，我心里乱作一团。我与哥哥一向十分亲密，眼看别人险些拿剑刺中

他，着实吓了一大跳，于是对包太太随口搪塞几句，便跑去后台与哥哥见面。我告诉他自己很是为难，想要与他私下谈谈。哥哥叫我扮作他的模样，上楼去他的客房中。你们想已知道哥哥男扮女装，充作一个女伶。”说罢疑问似的瞧了狄公一眼。

“不错，这些事我已尽知。”狄公说道，“你在楼上过道中遇见我们，过后又发生何事？”

“我绕过拐角处，不巧正撞见包太太。她看去怒气冲冲，狠狠骂了我几句，将我拽回客房中。进屋之后，她替自己辩解了几句，道是对我负有责任，不能任由我与一个名声可疑的女戏子厮混在一起。由于她举止粗鲁，我也十分着恼，因此倒是平添了几分勇气，明白道出我并未拿定主意是否真要出家修行，还说我在京城里便与欧阳小姐相熟，想要与她商议一番。

“包太太听完并未作色，道是此事自然由我说了算，不过朝云观内已为我预备好了受戒的一应事宜，必须立即去告知住持。她回来之后，说是住持想要见我。”

白玫将目光转向宗黎，接着叙道：“包太太带我前往大殿，顺着右边的楼梯上去，上上下下几次后，走入一间小小的梳妆室内，说我必须换上女冠的衣服去见住持，方才不算失礼。我恍然大悟他们是想强迫我出家，于是一口回绝。

“包太太听罢勃然大怒，冲我污言秽语地叫骂起来，简直判若两人，还动手撕扯我的衣裙。眼看她忽然变成这副模样，我一时惊骇无已，居然全无反抗的举动。她将我的衣服悉数脱去，就这样推进了隔壁房中。”



遇恶徒白玫遭凌虐

白玫瞧了狄公一眼，看去楚楚怜人，狄公连忙让她又喝了一杯茶。白玫接着低声叙道：“我看见一间宽大的卧房，陈设十分华丽。后墙处有一张床榻，明黄锦缎帷幔半开半掩，从里面传出一个低沉的声音：‘过来，我的小美人儿，我这就给你正经开戒！’我立刻明白自己陷入了歹人的圈套，必须设法逃脱出去。我转身想跑到门口，却被那恶妇一把揪住。她迅速将我的两手捆在身后，又拽着我的头发，意欲将我拖到榻前。我抬脚踢她，还高声大喊救命。榻中之人说道：‘放开她！我想仔细看她一看！’包太太强迫我跪在榻前，随即退后几步。床里传来咯咯的笑声，听去十分怕人，我不禁大哭起来。包太太从旁说道：‘这还差不多些！做个好姑娘，人家叫你干什么，乖乖听话就是！’我冲她大声叫嚷，说我宁死也不会听从。那恶妇又说道：‘要不要我去拿鞭子来？’另外那人却说：‘不必如此，瞧这一身细皮嫩肉，弄伤了岂不可惜。她尚需一点时间反省一二，送她去睡吧！’于是包太太走到近前，挥拳猛打在我的头上，我立时便昏了过去。”

宗黎开口欲言，却被狄公扬手止住。白玫稍停片刻，接着说道：“我

醒来的时候，只觉得背后疼痛难忍，自己正半躺半挂在什么硬东西上，头发遮住了脸面，因此看不分明，想要开口，才发现嘴被封住，两臂两腿也被铁夹箍住，稍稍一动，就会嵌入皮肉里去。后背在持续作痛，浑身上下绷得紧紧，似是涂抹了薄薄一层什么东西。

“我心里怕得要命。透过遮在面上的头发，我看见一张青面獠牙的鬼脸在冲我斜眼狞笑，一时竟忘记了疼痛，还以为自己命丧黄泉，如今已堕入阴曹地府中，不禁吓得昏厥过去。四肢的疼痛让我重又醒来，我用鼻孔努力出气，将头发稍稍吹开一些，这才看清那用长矛指着我的鬼怪其实是一尊木头塑像，于是明白自己被放在阎罗十殿中代替一座塑像，并且浑身上下涂了薄薄一层颜料。我心知自己尚在人间，不禁松了一口气，但是很快重又恐惧起来。一定有人端着蜡烛站在我身后，我躺在此处，根本无力自保，他们还会用什么新花样来折磨我呢？等烛光熄灭后，四周一片漆黑，我听见轻轻的脚步声渐行渐远。我拼命挣扎着想要开口出声，无论怎样也要好过被孤零零地撇在这黑暗中。没过多久，又听见一阵响动，却是老鼠在跑来跑去……”

白玫闭上两眼，打了长长一个冷战。宗黎忍不住开始哭泣，泪水滴落在白玫的手上。白玫睁开两眼，对着狄公疲倦地又道：“我在那里不知待了多久，身上又痛，心里又怕，简直快要疯了，那种湿冷似是要刺入全身每一根骨头里去。我终于看见了灯光，还听到有人说话。我认出了老爷，并且竭尽全力想要冲你示意一二。我试着挪动手脚，但是手脚已完全麻木。我听见老爷议论我这羞人的模样，不过……不过身上总还有一条缠腰布吧？”说罢难堪地望了狄公一眼。

“一点不错！”狄公立即答道，“其他塑像上都没有，正是因此，我才会有此一议。”

“我也是这么想的！”白玫说着松了一口气，“不过当时却不能肯定，因为身上涂着一层颜料。然后……然后你们就走过去了。

“我心知自己唯一的指望就是当你们原路返回时，能引起你们的注意。我强迫自己冷静思索，忽然想到要是动一动前胸，让那矛尖刺破皮肉的话，鲜血流在白颜料上，必会十分显眼，这样就会让你们有所注意。我拼起全身力气，终于将上身挪动了一点点。矛尖刺入前胸时，虽说略有点痛，但是比起后背和手臂上的剧痛来，根本不值一提。身上涂的颜料让我感觉不到是否出了很多血，后来听见血滴在地板上的声音，才确信自己真是办到了，于是勇气大增。

“过不多久，我又听见了脚步声。有人匆匆跑过阎罗殿，从我身边一闪而过，根本没有多看一眼。我知道你们还会回来，不过似乎过了很久很久。最后你们总算来了……”

“姑娘实在勇毅非凡！”狄公说道，“我只剩下两件事要问，过后你便去好好休息。你刚才说过包太太如何带你去了那间卧房，并且有人等在里面，能不能再仔细说说一路上如何走法？”

白玫皱起眉头，似是在极力回想，随后说道：“我可以肯定那是在大殿东边，不过要说别的……我以前从未去过那里，且又一路左拐右

转……”

“你有没有经过一处四方平台，四面围着一圈槅栅？”

白玫凄然摇头，答道：“我委实记不得了！”

“这没甚要紧。我还想知道你能否辨认得出床榻里传出的声音。会不会是住持真智？”

白玫又摇摇头，“那可怕的声音至今还在我耳中回响，不过并不是我认识的任何一人。我的耳朵一向很灵，”说着淡淡一笑，“你们第一次走进阎罗殿时，我就听出了宗公子的声音，虽然只是远远地听见，心里好不安慰……”

“正是宗公子说的一番话，让我想到你就在阎罗殿里，”狄公说道，“如果不是他，我也不会找到你。”

白玫转过头去，深情地望着跪在床边的宗黎，又抬头对狄公轻声说道：“如今我觉得十分平安喜乐！老爷的大恩大德，永远难以报答……”

“倒也未必！”狄公淡淡说道，“你只须教这后生作些更像样的诗文即可！”说罢站起身来。

白玫浅浅一笑，眼皮忽闪几下，方才服下的催眠药开始发生效力。狄公转头对丁小姐低声说道：“这姑娘一旦入睡，你就将宗公子赶出门去，再拿这药膏给她全身轻轻涂抹一遍。”

此时有人叩门，却是康益德进来，已换回一身男装，开口说道：“我刚刚将黑熊带到外面去。这里乱糟糟的，到底出了何事？”

“你去问丁小姐好了！”狄公劈头说道，“本县还有其他事要办。”说罢示意陶干出来。

自从康益德进门后，丁小姐一直睁大两眼紧盯着他，此时喘息说道：“你居然是个男人！”

“如此一来，你的难题便迎刃而解了。”狄公对丁小姐说道。康益德亦是两眼直盯着她，几乎不曾注意到宗黎与静静躺在床上的白玫。临出门前，狄公瞧见康益德正将丁小姐揽入怀中。

(1) 在荷文本、马来西亚英文初版和Dover英文版中，此处的文字为：“阎罗十殿里又湿又冷，她一丝不挂在里面待了好几个时辰，虽说身上涂的石膏可以抵挡一二，恐怕仍是受凉过重。你先将石膏用温水浸软，然后再拿手巾擦掉。”荷文本在最末还多出一句“连同手上脚上的黑色颜料”。

十八

狄公走到门外，对陶干悻悻说道：“看来我还是辞去县令一职，转而以保媒拉纤为业好了。虽已撮合了两对男女，却仍是没能捉住一个凶犯！此刻便去你的房中，赶紧商量出一个计策来！”

二人走过廊道时，陶干黯然说道：“老爷，实在对不住，我去大殿内取画，穿过阎罗十殿时，未曾停下对那可怜的女子多瞧一眼，不然就会看见血迹和……”

“你无须内疚，”狄公淡淡说道，“此事反倒证明了你的品行。要说定睛打量一丝不挂的女子，还是留给你马荣兄弟去做吧！”

狄公走入陶干的客房中坐下，陶干沏了茶水送上。狄公默默喝罢，叹息一声说道：“如今总算知道了一事，即莫摩德在他的密室中搬动的，正是阎罗十殿里那座残缺不全的木头塑像。我们虽已找到了独臂女子，不过仍有一事未明，为何我会透过一扇本来没有的窗户看到那女像呢？不过还是姑且按下不提，先来凝神思虑刚刚得知的新消息。莫摩德以前定是利用包太太作为帮凶，专门替他诱骗女子，而住持真智则默许了这桩淫邪的勾当。莫摩德必已打定了主意，预备将白玫小姐关在阎罗十殿中过上几日，因此在我们到来之前，他便已挪走那木头雕像，可能还在墙上钉好了铁夹等物。这歹人实在可恶，居然就在我的眼皮底下施此毒计！”说着恼怒地揪一揪长髯，“白玫道出自己不愿出家并想与欧阳小姐互相来往后，包太太立即将此事告知莫摩德与真智，这伙人便决定抓紧动手。他们知道我打算明日一早就启程上路，若是我问起白玫来，大可编个借口轻易搪塞过去，就说白玫进入观内的禁地要清修几日，之后便会使出种种残酷的手段来肆意恐吓那可怜的姑娘，令她不敢告发出去。他们无疑还会想出其他说辞，对欧阳小姐和宗公子解释白玫为何失踪不见，应该说康益德才对。到了那时，白玫定已遭到污辱，自觉无颜再见兄长或宗黎。这伙恶徒真是心狠手辣！”说罢皱起两道浓眉。

陶干静静捻着颊上的三根长毫，人世间的任何罪恶邪行都不会令他吃惊。

狄公又道：“真智倒是早早逃脱了惩罚，但是我们一定得捉住莫摩德不可，他才是罪魁祸首。我看真智并无多少胆量，只是个懦夫而已，那莫摩德却生性冷酷，其残忍恶毒皆异于常人。如今没时间再思前想后了，陶干！我这就去找孙天师，然后再将观内所有人都召集在大厅里，让关莱与康益德挨个儿查看。如果莫摩德不在其中，我就依照原先的打算，把这该死的地方四处搜寻一番！”

陶干面露疑色，“老爷，我担心将观内道众全都召来的话，难免会引起莫摩德的疑心，并想到此事是为他而起，于是便在搜查之前先行逃走。如今风雨已停，天知道这里有多少通向外头的出口。一旦他跑进山里，再想捉住就极其困难。若是马荣乔泰与其他人都在，再加上二十来个衙役，情形自然就不同了，奈何如今只有老爷与我两人而已……”说到

此处住口不语。

狄公郁郁点头，不得不承认陶干说得十分在理，但是又该如何是好呢？狄公漫不经心地取了一根筷子，想要将茶盘稳稳立在筷头上。

“我们没能弄到一幅道观全图，实在可惜得很！”陶干又道，“如果有图的话，不定就能推测出包太太带白玫小姐去的卧房到底在哪里，想来应是离仓房不远，就是老爷瞧见莫摩德放置裸女塑像的那一间。如此一来，我们还能证实那里的墙壁到底有多厚。”

“孙天师给我看过一张简图，类似道观的大致轮廓。”狄公说话时，两眼仍然紧盯着茶盘，心想自己应是将它立稳了，“对于弄清东南西北，倒是颇有助益，不过图上自然没画多少细处。”话音落后，松开扶着茶盘的手，同时举起筷子。只见茶盘掉到石板地上，顿时裂成数片。

陶干弯腰拣起茶盘的碎片，悉数放在桌上，试图往一处拼凑，好奇地问道：“老爷方才想做什么？”

“哦，那是丁小姐耍过的戏法。”狄公略有些难为情，“你瞧，就是用筷子顶着茶盘打转，由于盘底有一圈凹槽，因此不会飞出去，看去十分干净利落。盘子飞转时，让我想起了孙天师在简图上方所绘的太极图来，代表阴阳二力互相围绕，不停地彼此作用。滑稽的是我竟让盘子掉到了地上。丁小姐操弄时，看去容易得很哩！”

“任何戏法在玩到纯熟之后，看去都是轻而易举！”陶干说着浅浅一笑，“不过实则却需要演练很久才行！好，这下全都找齐了，明天我就把这盘子补好，还可以再用上好几年！”

“陶干，你为何如此节俭？”狄公好奇地问道，“我知道你有一笔不菲的私产，且无家室之累。即使你不是守财奴，也断不会成为败家子！”

陶干腼腆地望了狄公一眼，愈发胆怯地说道：“回老爷，上天已经赐给我们这么多好东西，且还都是不花钱的！有房可住，有食可吃，有衣可穿，我总是害怕有朝一日老天爷会生了气，只因我们将这些好东西全都视为理所当然，甚而鲁莽地挥霍无度。正是因此，任何一样东西，只要多少还有些用处，我就不忍心将它丢弃。老爷请看，这盘子只不过多了一道裂缝而已，盘底的花样被拦腰切成两半，不过却是无法可想了！”

狄公坐直起来，紧盯着陶干用两手拢在一起的茶盘，忽然一跃而起，在斗室内来回踱步，口中喃喃自语。陶干抬头看看狄公，又转而盯着手中打碎的茶盘，心中疑惑老爷不知从中看出了什么。

这时狄公止住脚步，对陶干大声说道：“我真是个傻瓜，陶干！居然一直让人牵着鼻子团团转！不必再召集观内道众，我知道该去哪里寻找真凶了！我这就去孙天师的书斋，你到三清大殿上方的平台处等我！”说罢拿起灯笼，奔出门去，陶干紧紧跟随。

二人一路下楼，在空旷的庭院里各分东西。

狄公直奔西厢，经过斋堂门口，顺着旋梯一路攀至孙鸣的住处，抬手叩了几下雕花门板，里面无人应答，伸手一推，发觉门未上锁，于是

径直走入。

书斋内颇为幽暗，蜡烛已烧得所剩无几。书案后有一扇窄门，看去应是通向卧房，狄公走上前去，抬手敲叩几下，又将耳朵贴在门板上，却未能听到一点声音，试图推开时，发现锁得严严实实。

狄公转身环顾室内，踱至道观简图前，凝神注视着最上方的太极图，半晌后出门而去，又匆匆看了一眼缺损不全的栏杆，拐入朝东的过道中。

在三清大殿上方，隐约可闻从下边传来嗡嗡的诵经声，然而陶干却不在此处。狄公耸耸肩头，直朝仓房走去，房门仍是半开半掩。

狄公走入屋内，高高举起灯笼，周围一应物事仍在原处，与上次来寻找莫摩德时所见的情形一般无二，只是墙角处的古董橱柜上双门齐开。狄公疾步奔去，踏入柜内，提起灯笼仔细端详后墙上装饰的纹样，双龙之间的太极图确为横向分界。自己曾向孙鸣问起过此事，不过当时没能想起究竟在何处见过横向分界的太极图，正是陶干适才所说的话与碎裂的茶盘，才令自己悟出了其中的联系。

狄公又发现一桩以前未曾留意之事，孙鸣曾解释过图中的两个圆点有何寓意，凑近细瞧时，才看清那圆点实为两个小孔，深深钻入木头里去。狄公用指节敲敲太极图，原来不是木头，竟是一个铁盘，与周围上了漆的墙面之间有一道细细的槽缝。

至于一块圆形铁盘上的两个小孔会有何用处，狄公自是心中有数，旋即摘下帽子，从顶髻上抽出发簪，将尖端插入一个小孔中，先试着朝左转，却是纹丝不动，然后又用两手握住发簪朝右使力，铁盘果然动了起来，轻松转过五圈后，似乎就此卡住。狄公颇费了些力气，才又转了四圈，这时柜内后墙的右半部稍稍挪动了一点，如同一扇门将要开启，并从里面隐隐传来声响。

狄公轻轻掩上暗门，转身走出仓房，沿着过道奔回平台处，四下环顾一番，仍是不见陶干的踪影。且罢，既然无人从旁见证，自己就去独自行事好了。狄公想到此处，重又返回仓房，走入橱柜，抬手推开暗门。

只见一条窄窄的过道沿墙朝右延伸出去，大约有三尺来宽、五尺来长。狄公三步并作两步行至拐角处，见有一间小室，低矮幽暗，屋顶上只悬着一盏落满灰尘的油灯照明，后墙处摆着一张竹榻，一个宽肩阔背的高大汉子正弯腰站在榻前，手拿布片来回擦拭。地上扔着一柄灶间用的大砍刀，浸在一汪血泊之中。

十九

那人直起身子，转头看见狄公立在门边，和蔼地微微一笑，开口说道："你居然自己找到这密室里来了！狄县令真是聪明过人！坐下坐下，且跟老夫说说你是如何发现的！你可以坐在长榻那边，老夫刚刚擦过，不过要留神地上的血迹！"

狄公一眼看到墙角处立着一座木制裸女像，与真人一般大小，石膏剥落，左臂被虫子蛀烂，只剩下一段残桩。狄公打量过后，在长榻另一头坐下，举目环顾四周。只见这密室仅有六尺见方，除了竹榻之外，别无其他家什。对面墙上开着一个圆孔，显然是用来通风的气窗，右边有一个黑洞洞的窗龛。狄公缓缓说道："我曾疑心这房舍的拐角处有一间密室，但是以廊道中的窗龛深浅来推断，却又不大可能，地方似是太狭。"

"一点不错！"孙鸣咯咯一笑说道，"不过拐角背后的外墙十分厚实，这间舒服的小室就建在墙内，不但从山峡方向看不到，而且从对面东楼的窗户里也看不到。那些老匠人的手艺很是精湛！狄县令又是如何想到这里有一间密室的？"

"只因偶然有幸看到。"狄公说着叹息一声，"昨天晚上，我进入观内不久，一扇窗户被风吹开，我便在一瞬间里瞧见了这间屋子。当时你正在搬动从阎罗十殿中移来的那座塑像，我只看见了你的后背，却将你那一头银发误认作是一顶套头铁盔，并且以为那塑像是一个活生生的女子。这便是我向你问起的旧日情景重现一事。"

"好家伙！"孙鸣惊讶地说道，"如此说来，你问的其实就是老夫本人了！"说罢开怀大笑起来。

"那幅景象让我开始追踪伶人莫摩德，"狄公面色漠然，接着说道，"因为他在舞剑时正戴着这样一顶旧式头盔。不过我仍是不明白，为何从外面看不到右边的窗户。我见过的想必就是那一扇了。"

"正是。不过这是一扇特殊的秘密窗户，说起来我并无半点功劳，去年发现这间大有用处的密室时，它就已是这般模样了。你瞧，窗上的遮板安在里面，并且外头贴着油纸的窗格上绘有砖头，看去与外墙融为一体，用的是透明颜料，因此屋里的人可以在白天打开遮板，让阳光照入室内，而外面的人却不会发现。"孙鸣说罢，捋着短短的络腮胡沉思半晌，过后又道，"如今我想起来了，昨天晚上，我为了透气而打开遮板，这窗户正在背风的一面。当时风雨大作，我知道对面的窗子全都关得严严实实，因此料想不会出什么纰漏。后来听见一扇窗户被风吹开，我才赶紧关上遮板，看来还是慢了一步！恐怕是有些大意了！"

"你还有更为大意的时候，便是在书斋中解说太极图时，一口咬定两仪总是竖向分界。我分明记得曾在某处见过横向分界的太极图，只是当时想不起来究竟在何时何地见过。若是你那时说两种分法皆可，我便会从此释怀，将此疑问彻底抛在脑后。"

孙鸣抬手一拍膝头，微微笑道："不错，不错，如今我想起来你确实问过此事。我须得承认自己在说话时，全没想起那打开密门的机关来。狄县令真是目光锐利！不过，你如何能转得动那圆盘？密门侧面有一道竖立的门闩，旋转圆盘时，便可带动门闩上下挪移，着实要费些气力，你瞧，老夫这里还有一把专门的钥匙！"说着从怀里掏出一枚铁钩，上面有长长的手柄和两个突出的凹槽，那凹槽正好可以嵌入圆盘上的一对小孔之中。

"我头上的簪子倒也还好用，只是多花些工夫而已。再说回前话，你第三次粗心大意，是将康小姐放入阎罗十殿中。她的头和身子都被牢牢箍住，一动也不能动，双手双脚被涂成黑色，确实做得很巧妙，不过观内道众与来客甚多，将她藏在那里，极有可能被人发现，风险仍是不小。"

"非也非也。狄县令，这次你可是大错特错了。"孙鸣斥道，"每年此时，阎罗十殿都要关闭一阵，因此并无什么风险。这主意端的是独出心裁，你说是不是呢？过上一夜之后，那姑娘想必就会变得十分驯顺，有朝一日我还会再来一次，虽说为她涂抹全身真是费力不小！不过我很乐意把事情做得漂亮。狄县令真是个有心人，居然能从猫眼的变化推测出作画时间，确实非常聪明。老夫当初给真智提议如何除去玉镜时，全然忽略了这一点。我不得不遗憾地说一句，真智实在人品不佳，只会一味贪图财势，却又怯懦无能，不敢有所作为。他身为观内监院时，曾经从银库里偷过一大笔钱，如果不是老夫帮他的话，早已身败名裂。从此之后，我想要开心消遣一二时，他便不得不助我一臂之力！想不到玉镜居然嗅出了此事，简直和你一样聪明！幸好他年事已高，发现此事与观内的女子有涉时，立时便怀疑到真智头上去了——那老蠢材其实根本不知女人是何模样！我发觉指点真智除掉玉镜更为稳妥，事成之后，又说动京师中的长老指定真智为新任住持。"

孙鸣捻着眉毛沉思半晌，目光犀利地瞥了狄公一眼，接着又道："真智近来惊慌失措，不但对宗黎那小无赖的含沙射影忧心忡忡，还一力坚称有个面相阴郁的古怪道士潜入观内，正在暗地里监视他。真智总觉得以前曾在哪里见过此人，狄县令要找的想必也是这厮了！自然都是些无稽之谈。就在你大驾光临之前，我不得已带着真智来到这间小室中，苦口婆心劝说了一番，不过显然于事无补。他变得愈发头脑昏乱，竟至想要除掉你，却又行事粗糙，结果弄得不可收拾——此乃老夫的真心话。"

狄公默默无语，思忖片刻后说道："不，真智惧怕那个面相阴郁的道士，并非毫无道理。有个刘姓女子，就是得了痼疾、经你诊治后死在观内的那位小姐，不知是你从哪里找来的？"

"痼疾的说法真是最恰当不过！"孙鸣说着咯咯一笑，"这位刘小姐倒是颇有些不俗之处，生得圆润丰盈、体格健壮，且又精力充沛！她曾与一伙游民为伍，在京城外的一家田庄里偷鸡时被人逮住，好心的包太太贿赂过狱卒后，才将她弄到手里。"

"我明白了。你说的那个面相阴郁的道士，正是刘小姐的兄弟。我听人说过他可能原本姓刘。他有时会扮作游方道士，曾经以此身份来过朝

云观，后来怀疑自己的姊妹在这里被害身亡，便扮作伶人莫摩德再度前来，为的是要寻出真凶、报仇雪恨。真智害怕他果然大有道理。此人不但精于剑术，且又是江湖上的帮会中人。他们向来有仇必报，从不会心慈手软，想必你也听说过。”

“且罢，”孙鸣满不在乎地说道，“既然真智已死，我们大可将罪名全都推到他头上去，你那喜好舞刀弄剑的莫摩德也可心满意足了。真智还犯下一个可悲的错误，到了最后关头，居然想在你的面前告发老夫，希图以此来保住性命。”

狄公点头说道：“真智当然不是自寻短见，我本该立时想到这一点，是你将他从平台上推下去的吧？”

“一点不错！”孙鸣喜形于色地说道，“我以为自己当时行事非常镇定哩！狄县令的推断令老夫十分钦佩！真智自裁极其合情合理，连我自己都几乎相信这就是事实了！听着，老夫没法给你倒茶，实在过意不去。这屋子虽然小巧舒适，可惜仍有些不便之处！”

“除了真智与包太太，你可还有其他帮手？”

“自然是没有了！狄县令为官已久，一定深知想要秘密行事的话，就不能搞得尽人皆知！”

“我想你正是在这里杀了包太太？”狄公说着，看看地上带血的大砍刀。

“不错。我发现阎罗十殿的大门开启，康小姐也不见了踪影，就心想不可冒险留下包太太这个活口。干掉她倒是不成问题，不过将其尸身设法从那气窗抛到外面去，却是大费周章，你也知道她身材肥胖。要是容我说句略失厚道的俏皮话，我也算是助她尸解升仙了！山峡底部有一道裂缝，从来没人能下到深处去。没了包太太，让我多少觉得有些可惜，她不但颇为得力，而且在京师中已有了极好的名声，自然也是我一手促成的。不过这虔心向道的寡妇非死不可，因为当你找出康小姐之后，她便成了唯一对我不利的证人。”孙鸣说着微微一笑，又道，“狄县令，不要以为老夫是专门与你作对！我很喜欢和你这样聪明的对手斗智斗勇。你一定棋艺高超，明天我们就对弈一局，你平日里应是下棋的吧？”

“几乎没有下过。”狄公答道，“我最爱抹骨牌。”

“骨牌？”孙鸣失望地说道，“好罢，世人各有所好，我不会为此与你计较争执。至于包太太，我很快便能另找一个妇人来接替她。”

“包太太确是一个重要的证人，”狄公缓缓说罢，手抚长髯注视着孙鸣，又道，“你不妨告诉我，当初为何要离开京师长安，定居在如此偏僻之处？”

孙鸣勾起两片薄唇微微一笑，似是在悠然回想，抬手轻拍一头银发，说道：“想当年，老夫得蒙皇恩，为圣上讲解道教经籍。有几个宫廷侍臣与妃嫔对于秘传秘炼之术发了兴头，其中有个宫人的女儿，不但形容妩媚，且又格外心热！可惜这姑娘一时愚拙，竟然自寻短见。此事自然被遮掩了过去，但是老夫也不得不离开皇宫，后来发现这朝云观倒是

个合宜之处，让我可以继续潜心研习。去年包太太弄来三个女子供我受用，个个都很不错，只可惜接连丧命，想必你一定听说过了。”

“其中一女从这密室上方的塔楼里跌了下去——据说是一不小心，实情究竟若何？”

“她根本不曾上过塔楼！至少丧命的当天没上去过，却是在我的秘密卧房中。狄县令真该前去一观，里面用的全是明黄锦缎哩！我想康小姐一定过目难忘。如今再说回高小姐，她的下场与如今的包太太一样，不过却是自行跳下去的。我将她放在这间小室中，预备冷落一两天，算是给她一个教训，谁知她竟从那扇狭小的气窗里生生挤了出去，身形还真是苗条纤细。”

“若是在汉源县衙的公堂之上，你也会这般痛快招认的话，”狄公冷冷说道，“也算替本县省却了许多麻烦。”

孙鸣扬起两道浓眉，惊讶地问道：“县衙公堂？狄县令何出此言？”

“你害了五条人命，更不用说还有奸淫拐骗之罪，总不至于以为我会将你就此放过吧？”

孙鸣大声说道：“狄老兄，你当然会将我就此放过——如果你非要用这鄙俗的说法不可。对我不利的证人，只有住持真智与包太太，如今他二人都已命丧黄泉。玉镜在世时，我曾亲自教训过两个女子，从此以后，在她们尚未完全驯顺听话之前，我从不现身露面。康小姐遭遇过的折磨，理应算在真智与包太太的头上。”眼见狄公断然摇头，接着又道：“得了吧，狄县令，你是个聪明人，又何必令我失望呢！你根本无法提起讼事来对付我。若是你一意孤行，非要控告名满天下的前任国师孙鸣犯下一连串匪夷所思的罪行，且又全无一丝真凭实据的话，你那些顶头上司会作何感想？人人都会以为你发了疯，纯是胡言乱语，大好前程也将从此尽毁！到了那时，老夫定会觉得十分惋惜，因为我确实很喜欢你哩！”

“若是我为了证实此事，搬出你方才说过的宫廷秽事来作为旁证呢？”

孙鸣放声大笑：“那桩小小的意外，因为牵涉到一些声名显赫之人，早已成为宫廷秘闻，被严密封锁起来，莫非狄老兄竟想不到这一层？你只要吐出一个字来，立时就会被降职发配到边远之地去——更有甚者，不定还会锒铛入狱，独自在监牢里凄凉惨淡地度过余生！”

狄公缓捋长髯，思忖半晌，叹息一声说道：“果然如此，天师所言恐怕一点不错。”

“老夫所言当然不会有错！我很喜欢这一番倾谈，能与如你这般明达之人来谈论自己的喜好，实在是乐事一桩。不过我得正告狄县令一句，最好彻底忘掉这些事。你即将返回汉源城，想想自己不但破解了几桩错综复杂的疑难，并且在康小姐一事上还胜过老夫一筹，理应感到心满意足才是。我也将继续在这朝云观中安然度日，依旧我行我素下去，你自然不会设法加以约束，无论从明处还是暗处。你既然聪明过人，定会想

到老夫在京师中仍是举足轻重。你已得到了宝贵的教训，即律法与习俗只是为平常百姓所设，而奈何不了如我这般的逸士高人。有些人乃是上天特意选出的骄子，老夫便是其中之一，由于学识渊博、才能出众，早已超越了通常所说的是非善恶等界限，从而高高凌驾于俗世的法度规章之上。常言道‘祸福无门，惟人自招’，明知祸事一来，势必家毁人亡，你断不会将这灭顶之灾招入自家院墙中去吧？老夫对你颇为看好，等到有朝一日升任要职时，你无疑会发觉这一教训很有用处，回想起这一席话来，还将十分感激老夫哩！”孙鸣站起身来，拍拍狄公的肩头，又欣然说道，“我们也该下楼去了。过不多久，观内道士便会开始预备早膳。此处仍是一片狼藉，过后我再清理不迟，先得去好生吃一顿饭。这整整一夜里，敢说你我都是楼上楼下四处奔走，好不辛苦忙碌！”

狄公随之起身，疲惫地说道：“确实如此，这就下楼去吧。”见孙鸣意欲拎起宽大的斗篷，又恭敬说道：“晚生来替天师拿着好了。外面天已转晴。”

“多谢多谢！”孙鸣说着，将斗篷交到狄公手里，“这山间的暴风雨还真是古怪，常常骤然开始，几有天崩地裂之势，大力肆虐一阵后，又会骤然停息。老夫倒也不是抱怨，毕竟每年只在此时才会发生。总体说来，此地的气候对我非常适宜。”

狄公提起灯笼，二人走出橱柜。孙鸣转动圆盘，关上密门，扭头说道：“据我想来，倒也不必更换此锁！并没几个人能如狄县令这般仔细，竟会注意到这太极图有些异样！”

二人默默穿过廊道，又沿着一行陡梯下去，走到三清大殿门口。孙鸣朝外张望一下，满意地说道：“果然已是风停雨歇。我们大可穿过庭院，径去斋堂中用饭。”

二人顺阶而下，步入庭院，地上的砖石在晨光中泛出一片青灰。这时狄公说道：“就在那边的仓房上面，另有一间密室，不知天师用来作甚？我见过有一扇小圆窗，几乎难以发现。或许不当问起此事？”

孙鸣止住脚步，惊讶地说道：“你说什么！老夫从不知道还有一间密室！以前的工匠们真是精通各种把戏。有狄县令在身边，实在受益良多！你在哪里看见的窗户，快指给我瞧瞧！”

狄公引着孙鸣走到一扇高高的大门前，门内便是东楼与仓房所在的房舍之间所夹的天井。狄公先将灯笼和斗篷放在地上，举起沉重的门闩，又推开门扇，待孙鸣迈步走入，随即退后一步、关起大门，重又加闩时，只听孙鸣在敲叩窥孔上的木板。狄公提起灯笼，打开窥孔，灯光正照在孙鸣的面上。只见他一脸惊诧，迷惑地问道：“狄县令这是何意？”

“意思就是你将在这扇门内受到裁判。你说过我无法在公堂上对你提起讼事，还真是被你不幸言中，正是因此，我才决意将你交给天上的判官去裁断，将由老天来决定究竟是你这犯下五桩血案的凶手在此偿命，还是我狄某人从此完结。孙鸣，你还有两次逃生的机会，而被你害死之人却一次都没有。你很可能被视若无物，从而毫发无损；或者当你遭到

攻击时，可能会引起旁人的注意，从而救你出去。”

孙鸣勃然大怒，面皮紫涨，“你这自以为是的蠢货，居然还提到旁人？再过半个时辰左右，便会有许多道士在院内走动，他们自会立刻放我出去！”

“他们当然会放你出去——只要你能活到那个时候。”狄公肃然说道，“你并非独自一人在天井里。”

孙鸣顾视左右。就在这时，从黑暗中传来模糊不明的响动。

孙鸣抓住窥孔处的栅栏，将扭曲的脸面紧贴上去，口中狂叫道：“那是什么东西？”

“你自会知道。”狄公说罢，抬手关上窥孔，转身离去，再度走入大殿时，只听一声惊恐的嘶叫划破了寂静。

二十

狄公缓缓顺阶而上，走到三清大殿上方的平台处，见陶干仍无踪影，便拐入通往仓房的廊道，推开右手边第二扇窗户。只听见从下方传来低弱的呻吟，间有愤怒的吼叫，随后又是干涩的撕裂声，仿佛枯木折断一般。狄公抬眼望向对面客房的窗户，见遮板全都关得严严实实，不禁深吁了一口气。此案总算已有分晓。

狄公将孙鸣的斗篷放在低矮的窗台上，随即迅速走开。用过早饭后，须得起草一份关于孙鸣意外身亡的官文，死因便是他站在窗边打量黑熊时，由于探身出去太过，以致不慎坠入天井。

狄公长吁一口气，顺着原路折回平台。这时传来一阵急促的脚步声，只见陶干绕过拐角处，一路奔来，心满意足地笑道："我正要去找老爷哩！莫摩德已被我捉住，无须老爷再费神了！"

陶干引着狄公走入旁边的廊道。只见一个彪形大汉躺在地上，身穿道袍，手脚被牢牢捆住，全然不省人事。狄公俯下身去，提起灯笼凑近打量，认出正是自己在仓房中见过的那个面相阴郁之人，当时旁边还有一名年长道士，自己曾问过他莫摩德是否来过。

"你在哪里找到他的？"狄公问罢，站直起来。(1)

"就在老爷上楼去孙天师的书斋后不久，我看见他偷偷摸摸溜过这里，就悄悄跟在后面。不过这厮十分狡猾，让我费了不少工夫才追到近身处，于是抛出油绳套在他头上，然后拽紧绳子，勒得他昏死过去，这才结结实实上了绑。"

"你还得再给他松绑才行！"狄公嘲弄地说道，"真凶另有其人，是我自始便误会了这一点。他原本姓刘，与其妹加入了一伙游民。不过他也自行其是，有时会扮作游方道士，有时又扮作伶人，即使果真粗野泼悍，但这次来朝云观的目的却无可厚非，只为一心要替他妹子报仇。你先给他解开绳索，然后过来与我一同坐下，我实在颇觉乏力。"

狄公转身走回平台处，留下陶干目瞪口呆站在原地。狄公在一张木头条凳上坐下，将头靠在背后的墙上。

一时陶干过来，狄公指指身旁，示意他也坐下，在半明半昧之中，讲述了一番自己如何发现密室，又如何与孙鸣理论，最后说道："我将孙鸣的一头银发误认为是一顶套头铁盔，且又迟迟不悟，我倒不会因此而自责。只因他声名显赫，想来亦是品格端方，实难与如此卑污的行径联系起来。不过真智认罪后，证实观内确实发生过淫邪之事，我理应在那时便开始对他有所怀疑。"

陶干面露困惑之色，半晌后问道："为何老爷应该怀疑到孙鸣头上？"

"我那时就该想到，以孙鸣的机警练达，不会注意不到周围发生的异

事。就在真智坠楼身亡后，孙鸣坚称自己总在书房里闭门不出，对观内发生之事不闻不问。听到此话，我本该更加怀疑他。我头一次见真智时，真智明明说过孙鸣一向对观内事务深有兴趣，二人的说法显然抵牾不合。我本该立即想到孙鸣与人命案有涉，真智想要拉他下水，因此孙鸣才将真智推下了平台。就在你我与宗黎一道喝茶时，我隐隐觉得哪里不太对头，可惜仍是没能窥破真情，非得摔碎了一只盘子，才看出这其中究竟有何关联！”

狄公长叹一声，缓缓摇一摇头，打个哈欠又道：“道教一力深究生死之谜，不过渊博的学识可能使人自视过高，从而丧失本性，变为残忍无情的恶魔，那些平衡阴阳两性的深邃义理，也会降格为不可告人的采阴补阳之术。陶干，你可否想过，我们究竟能不能发现生命的秘密，并且这种发现能否令我们更加愉悦。道家有许多玄妙的思想，教育我们以德报德，也要以德报怨，然而以德报怨的说法却不适用于现在，而是属于将来更好的年代！那是关于未来的梦想，十分美好——却仅仅只是梦想而已。我更愿力行孔门儒家的现世智慧，教育我们对于他人和社会应负有哪些朴素的责任，并且以德报德、以直报怨！”过了半晌，又道：“完全忽视神秘莫测之事，自然也是愚蠢的做法。不过，我们以为神秘莫测的事件，大部分都能得到完全合乎自然的解释。就在你捉住莫摩德的廊道中，我曾经听见有人低声念叨我的名字。我也听说过此观内曾屠杀过许多人，鬼魂至今犹存，若是听到有人在念自己的名字，便预示着自己很快就会丧命。后来我走进仓房，看见莫摩德与另一个道士在里面，那人定是他的同伙，显然已帮他脱下戏服，又从箱子里取出道袍换上。如今我才明白定是他二人在议论我，结果回声居然传到了旁边的廊上，又正巧被我听见。”

“一点不错！”有人嘶声说道，“我的朋友说我应将妹子被人害死一事报告给你这县令，但是我更晓事些，知道你们这些狗官根本不会在意我们平头百姓！”

只见一名大汉赫然立于面前，正是莫摩德。

狄公抬眼打量他那魁梧的身形，徐徐说道：“你本应听从朋友的建议，如此一来，会替你我省却许多麻烦。”

莫摩德怒目而视，手抚喉头处的一圈红印，走上两步，俯身靠近狄公，吼道：“是谁害死了我妹子？”

“我已寻出了真凶，”狄公决然说道，“他招供后，被我判了死罪。令妹的大仇已报，你只需知道这些即可。”

莫摩德从怀里猛地抽出一把匕首，对准狄公的喉头，切齿说道：“告诉我那厮是谁，不然你就没命了！害死她的人，应该留给我去亲手干掉！我才是她的亲兄弟，你能算是老几？”

狄公将两手笼入袖中，直盯着莫摩德喷火的两眼，缓缓说道：“莫摩德，我代表律法，因此我才能为她报仇雪恨。”说罢垂下眼帘，再度开口时，语声忽然变得十分疲惫，“而且我将为此负责。”随即闭起两眼，复又将头靠在墙上。

莫摩德怒视着狄公苍白冷漠的面容，握在刀柄上的大手越攥越紧，直到骨节处凸起泛白，狭窄的额头上渗出滴滴冷汗，呼吸也变得粗重。陶干紧紧盯住那只握刀的手，不遑他瞬。

莫摩德终于移开视线，阴沉地瞥了陶干一眼，收起匕首，郁郁说道
(2) ：“既然这样，我也不必继续留在此处了。”说罢转身踉跄离去。

过了半晌，狄公方才睁开两眼，木然说道：“陶干，我方才说过的有关孙鸣的事，你必须通通忘掉。我们上报此案时，仍得说那三女是被真智与包太太虐害致死，康小姐也曾受过他们的折磨，孙鸣因为一场意外而不幸丧生。他还有三个儿子活在世上，我们不能平白毁掉别人的生活。有太多人正在千方百计地自毁前程，全是自己一手作弄而成！”

狄公与陶干静坐许久，默默聆听着从下方大殿中传来的诵经声，不时夹杂有敲击木鱼的声音。众道士仍在为真智念经超度，口中反复吟诵。狄公听出那几句是：

逝者如归，

归去故宅。

涓滴汇流，

千江入海。

狄公终于起身说道：“你这就去仓房，将那开密门的机关封死。密室中放着那座裸女木雕，我将会下令禁止阎罗十殿里出现类似的塑像。密室被封锁后，便再也不会勾起他人作恶的念头！你我用过早饭后再会！”

二人顺着廊道走到头一扇窗户前，作为孙鸣失足证物的斗篷仍搁在那里。陶干继续前去，狄公打开窗上的遮板。

下方一片沉寂，忽然一个黑影从空中猛扑下来，直朝天井而去，后面又有一个接踵而至。原来是山间的秃鹫发现了食物。

狄公一路折返，沿阶而下走入大殿，又行至殿门前的开阔平台上，抬头望去，此时天边已经破晓，射出道道霞光。

狄公走下宽阔的台阶，直朝东楼正门而去，经过天井前的大门时，忽然僵立在地。只见一只血迹斑斑的人手搭在门上，指头残缺不全，乍一看还以为是孙鸣趴在门内，拼命想要逃脱出去。这时一只秃鹫落下，一把攫起断手，旋即振翅飞往山中。

狄公缓缓登上三楼，每走一步，都觉得后背疼痛不已，每上一层便要稍稍休息片刻，终于敲开自家客房的门扇时，脚底已打起晃来。

梳妆室内，几名侍女正忙着煽旺炭火、预备早饭。

狄公走入卧房，见三位夫人刚刚起床，窗帘仍然低垂，暗淡的烛光中，房内显得温暖而舒适。大夫人上身半裸坐在梳妆台前，二夫人三夫人仍穿着睡袍，正在帮她梳头。

狄公在小茶几旁重重坐下，摘去帽子，拿掉绷带，摸摸脑后肿起的地方，又将帽子小心戴上。三夫人朝这边定睛望了一眼，急急问道：“那绷带还算管些用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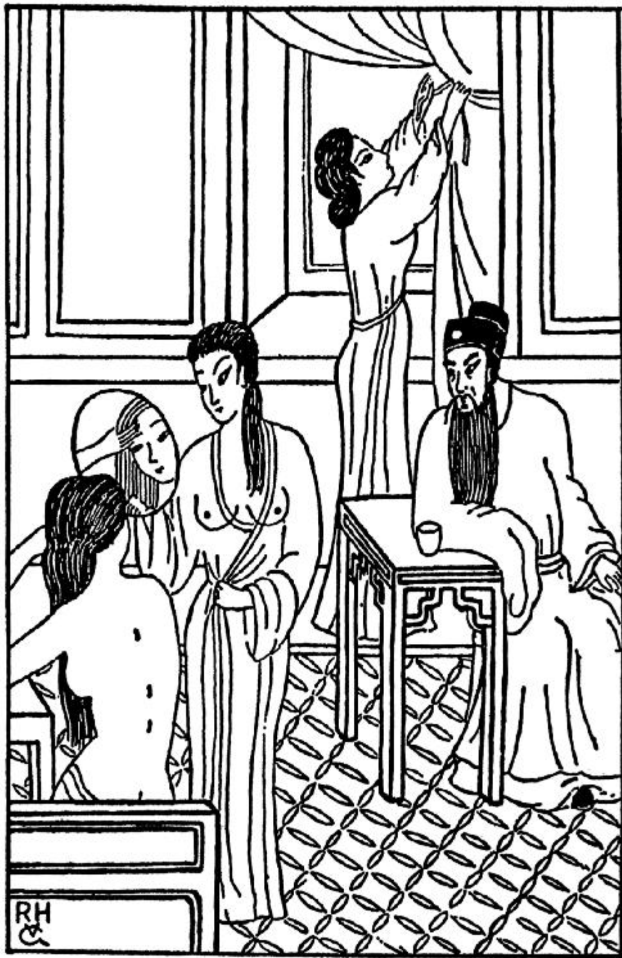
“当然管用！”狄公动情地答道。

“我就知道会是这样！”三夫人欢然说罢，给狄公送上一杯热茶，又道，“我去把窗帘拉起，再将遮板打开，但愿风雨已经过去。”

此时大夫人正专心对镜梳理秀发，身形曼妙，姿态娴雅，二夫人从旁为她端着银镜。狄公呷着茶水，定定看了半日佳人晨妆的旖旎景象，抬手揉一揉两眼。如此宁静的气氛中，昨夜的种种惊险忽然烟消云散，仿佛只是一场噩梦而已。

大夫人理好云鬓，谢过二夫人，曳起睡袍掩住裸露的双肩，走到茶几前请安问好，见狄公形容委顿，不禁出声说道：“老爷看去累坏了！这一夜究竟去了哪里？我见你回来过一次，从药箱里取出些东西。莫非出了什么事故不成？”

“有人突然发病，因此需要一些药物。”狄公含糊答道，“后来又出了些小岔子，不得不料理一番，如今总算事事都妥当了。”



众夫人晨起早梳妆

“老爷本已受了风寒，着实不该在外面游逛一夜！”大夫人责怪地说道，“我这就去给你弄碗热米粥来，喝下去一定十分受用！”经过敞开的窗前时，朝外打量一眼，欣然说道，“今天回汉源城，必会一路顺利，看去将是一个大晴天！”

(1) 在Dover英文版中，无“站直起来”。

(2) 在Dover英文版中，此处为“忽然说道”。

后记

狄公在历史上确有其人，生于公元630年，卒于700年，早年时曾历任地方县令，赢得了长于断案的名声，后来在朝廷任职，成为一名卓越的政治家，对于唐朝的内政外交均有过重要影响。然而本书中描述的故事则完全是虚构而成，尽管有些情节出自中国古代典籍。例如关于猫眼的线索，笔者便是借用了宋代学者及文人欧阳修（1007—1072）的一则轶事。他藏有一张古画，画上有一只猫卧在一丛牡丹花下，花朵略显干枯，猫眼中的瞳孔呈一道黑线，因此认定此画作于正午时分。[(1)]

中国有儒、道、佛三教。公元一世纪时，佛教从印度传入中国。由于中国古代公案小说的作者几乎全是儒家学者，因此在作品中明显偏袒儒家，笔者将这一特色也用到了狄公案系列小说中。本书中描述的理想儒者与道士形象，取材于真实可靠的中国文本。

笔者所绘的插图是十六世纪明代风格木刻画，尤其借鉴了精美的明版《列女传》[(2)]，因此图中表现的服饰与习俗，皆是来自明代而并非唐代。敬请读者注意，在狄公生活的年代里，中国人不留辫子，这是1644年满族人入主中原之后才强加于中国人的习俗。男子将长发盘成顶髻，无论室内室外都戴着帽子。在几个世纪之后，烟草与鸦片才传入中国。

高罗佩

1961年7月7日

(1) 出自沈括《梦溪笔谈》之卷十七《书画》。原文如下：欧阳公尝得一古画牡丹丛，其下有一猫，未知其精粗。丞相正肃吴公与欧公姻家，一见曰：“此正午牡丹也。何以明之？其花披哆而色燥，此日中时花也；猫眼黑睛如线，此正午猫眼也。有带露花，则房敛而色泽。猫眼早暮则睛圆，日渐中狭长，正午则如一线耳。”

(2) 原名为《仇十洲绣像列女传》，由明代新安汪氏在西汉刘向《列女传》的基础上增辑而成。全书分上、下两卷，插图由明代著名画家、吴门四家之一的仇英（号十洲）所绘。

译后记

此书是狄公案小说“新系列”中的第二部作品。1958年，高罗佩先生担任荷兰驻中东公使时，在黎巴嫩贝鲁特写成此书。1961年10月，高罗佩先生担任荷兰驻马来西亚大使时，此书的英文本由马来西亚吉隆坡的艺术印刷社（Art Printing Works，Kuala Lumpur）出版，名为*The Haunted Monastery*。1962年，此书的荷文本由荷兰范胡维出版社（W. van Hoeve Ltd.）出版，名为*Het Spookklooster*。

关于此书的写作背景，高罗佩先生的幼子托马斯·范·古利克（Thomas van Gulik）曾有过如下记述：“在吉隆坡父亲写了《朝云观》。他是在槟城的小岛上小住时获得了这部狄公侦探小说的灵感的。当时我们访问了极乐寺。该寺庙有许多楼阁和附属建筑物，给人留下深刻印象。漫长的一条路通往一座山的顶峰，该寺庙位于山顶上。不过，如同在传记里写的那样，写该小说的故事的灵感，是父亲到北京白云观从那儿的道士们和一个道长那里获得的。”(1) 关于白云观的说法，亦可从高罗佩先生本人的自传稿中得到印证。1946年5月18日，高罗佩先生到达北京，“这次在北京逗留期间，我参加了当地一些音乐团体的聚会，多次访问了著名的古老道教建筑白云观。白云观观主安世霖是一位伟大的学者和优秀的古琴演奏者。我后来听说，让他倒霉的是，他放纵自己，用年轻的女人去做了各种玄妙的试验。几年后，道士们发现了这些事情，在共产党的军队逼近北京时，道观里的道士们把他活埋了。后来我利用这些资料写了《大唐狄公案》系列中的《朝云观》。”(2) 此处的记述与史实略有不符，就在1946年11月11日夜间，身为白云观住持的安世霖被其他道士放火烧死，同时被烧死的还有监院白全一。

高罗佩先生一向博闻强识，记忆力十分惊人，对于如此重要的事件，居然会记错吗？《大汉学家高罗佩传》英文版引用的1964年自传稿中确实记为活埋（buried alive），然而在荷兰作家扬威廉·范·德·魏特灵所写的传记《高罗佩：他的生活，他的著作》中，引用了高罗佩先生1961年发表在荷兰杂志上的一篇文章的片段，却提到安世霖被活活烧死（burned alive）(3)。译者后来在美国波士顿大学查阅过高罗佩先生的手稿资料，有一篇写于1966年的文章中亦述及此事，在其打印稿上，将buried一词里的i亲手改为n。综上所述，在此仅仅作一猜测：自传稿中的“活埋”，未必一定是作者写错，而有可能是在引用时被看错所致；即使确是作者写错，也更可能是由于笔误或打字错误，而并非是记忆有差。

本书第八章中对于太极图的解析，可参见高罗佩先生的另一部著作《中国古代房内考》(4) 第二章中的“《易经》与阴阳五行”一节；有关道教秘术的内容，可参见第二章中的“中国人的基本性观念”与第四章中的“道家的性修炼”两节。

第十九章中狄公判孙鸣受天罚的情节，或是取材于干宝《搜神记》卷二中关于扶南王范寻的一段轶事，原文如下：“扶南王范寻养虎于山，

有犯罪者，投与虎，不噬，乃宥之。故山名大虫，亦名大灵。又养鳄鱼十头，若犯罪者，投与鳄鱼，不噬，乃赦之，无罪者皆不噬。故有鳄鱼池。”

本书中提到的毒物，原文是nightshade，泛指茄科植物，其中多种均含有毒性，包括曼陀罗在内。曼陀罗可用作迷幻剂与麻醉剂，其花的主要成分东莨菪碱的作用是使肌肉松弛，汗腺分泌受抑制，因此古人将用曼陀罗花制成的麻醉药命名为“蒙汗药”。曼陀罗全株有毒，以种子毒性最强，误食后皮肤潮红、心跳呼吸加快、头晕，两小时之后可出现谵妄、幻觉、幻听、躁动、意识障碍等精神症状，进而发生昏迷及呼吸、循环衰竭而死亡，与书中描述的玉镜中毒后的表现十分相符。在此赘述一点，高罗佩先生始终对医学非常感兴趣，对于疾病和药物也做过大量的研究，总是随身携带着《荷兰医学手册》。(5)

在第五章中，高罗佩先生运用拆字法，将nightshade一词拆成night和shade，然后嵌入诗句Defeat for ever the deadly shades of night，译者亦照此法，将“曼陀”二字嵌入“长夜漫漫盘陀路”一句中。另有第十九章中，孙鸣杀死包太太，分尸后又抛下山谷，原文在对话里运用谐音来表现孙鸣的凶残与冷酷，her pieces will rest in peace，译者则选用“尸解升仙”一词来表达这一双重含义。“尸解”又称“蝉蜕”，是道教关于成仙的一种说法，认为道士得道后可遗弃肉体而仙去，或者不留遗体，只假托一物（如衣、杖、剑）遗世而升天，在此处仅看字面，又可含有分尸肢解之意。以上的变通处理，或许不够完善，但仍须加以说明，唯愿读者能够充分领会到高罗佩先生的巧妙构思。

译者在进行翻译时，使用的英文版本是Charles Scribner's Sons出版社1969年美国初版，也是1963年海涅曼出版社（William Heinemann Ltd.）英国初版的翻印。在本书正文脚注中多次提到的1977年纽约Dover版，注明采用1961年马来西亚初版，“无删节并稍作校订”，但是在三处地方与马来西亚初版也有不同。第十七章开篇处的一段文字，在马来西亚初版、英国初版与荷文本中居然各不相同。另外，马来西亚初版中第十三章的插图，与英国初版也略有不同。

对比这两张插图，明显可见前者是初稿，而后者是加工过的改稿。所有这些不同的文字，究竟是高罗佩先生本人对马来西亚初版进行修订的结果（最后几章中多处“石膏”变为“颜料”，似应来自作者的改动），还是由于出版社的粗疏大意而产生的错误（第二十章中的“忽然”变为“郁郁”，suddenly与sullenly的拼写颇为接近，猜测或为误认所致），暂且难以断定。不同版本之间存在细微差别的状况，译者在翻译过程中还是首次发现，因此不揣冗赘，一一注出，以供有兴趣的读者和研究者们参考利用。



马来西亚初版插图



英国初版插图

张凌
2019年5月

(1) ［荷兰］C. D.巴克曼，［荷兰］H.德弗里斯著，施辉业译：《大汉学家高罗佩传》，海南出版社，2011年，第12页。这一说法似有疑问，因为此书创作于高罗佩先生在马来西亚任职之前。

(2)《大汉学家高罗佩传》，第140页。

(3) Janwillem van de Weterling：*Robert van Gulik*：*His Life*，*His Work*，Soho Press，New York，1998，p.57.

(4) ［荷兰］高罗佩著，李零、郭晓惠、李晓晨、张进京译：《中国古代房内考》，商务印书馆，2007年。

(5)《大汉学家高罗佩传》，第180页。

大唐狄公案

全新无删减译本
高罗佩手绘插图
创作背景全解析

NEW JUDGE DEE MYSTERIES



荷兰汉学家高罗佩重写初唐名臣狄仁杰传奇
兼具中国古典文学雅韵与西方侦探小说妙趣

[荷兰]高罗佩——著　张凌——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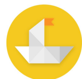
红楼案

Robert van Gulik
THE RED PAVILION

上海译文出版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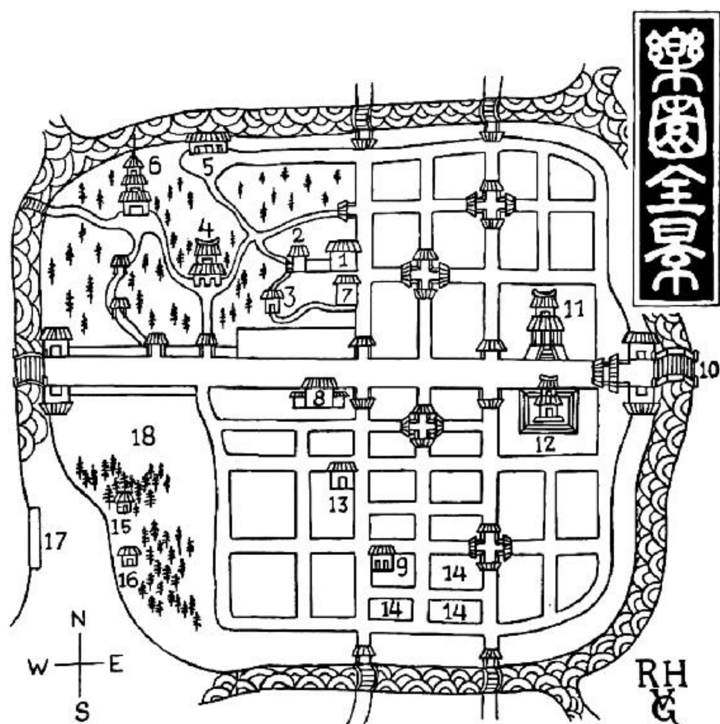
版权信息

书名：红楼案
作者：〔荷兰〕高罗佩〔Robert van Gulik〕
译者：张凌
责任编辑：顾真
关注微博：@数字译文
微信公众号：数字译文
联系我们：hi@shtph.com
问题反馈：complain@shtph.com
合作电话：021-53594508



Digital Lab是上海译文出版社数字业务的实验部门，成立于2014年3月。我们致力于将优质的资源送到读者手中。我们会不断努力，做体验更好、设计更好的电子书，加油！

上海译文出版社|Digital Lab



乐园全景

1．永福客栈　2．红楼　3．花魁住处　4．仙园饭庄5．浴房　6．道观　7．贾玉波住处　8．大赌馆　9．白鹤楼　10．转魂桥　11．财神庙　12．冯宅　13．温记古董铺　14．歌妓住处　15．凌姑娘住处　16．阿蟹住处　17．码头　18．荒地

插图一览

游廊上狄公遇花魁

两县令相逢乐园中

宝蓝阁马荣救银仙

狄县令提审贾玉波

凉亭密谈隔屏有耳

斗众匪阿虾显身手

人物表

狄仁杰　：江苏蒲阳县令，在此书中，途经邻县金华的风月场。

马　荣　：狄公的亲信随从，与之同行。

骆贯中　：金华县令。

秋　月　：名妓，乐园花魁。

银　仙　：二等歌伎。

贾玉波　：书生。

李　廉　：新科状元，被授予翰林修撰之职。

李纬经　：李廉之父，曾任御史大夫，已致仕还家。

冯　岱　：乐园里长，当地赌场与妓院之主。

冯玉环　：冯岱之女。

陶盼德　：当地饭馆酒肆之主。

陶　广　：陶盼德之父，死于三十年前。

温　源　：当地古董铺之主。

凌姑娘　：盲妓，以教曲为生。

阿　蟹　：冯岱手下的编外衙役。

阿　虾　：冯岱手下的编外衙役。

目 录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十三
十四
十五
十六
十七
十八
十九
二十
后记
译后记

一

“这位客官，眼看鬼节将至，每年夏季此时，小店最是忙得不可开交。着实对不住你老。”胖掌柜满口致歉，摆出一脸无奈的神情。

柜台前立着一位身材高大的美髯公，一身行旅打扮，穿件简素的褐袍，头戴一顶黑便帽，虽不见佩着官徽标记，却自有一派威仪气度，看去必是为官作宰之人——此类房客前来投宿时，多收他几两银子想也无妨。

美髯公面上掠过一丝怒意，揩揩额头的湿汗，对身旁的彪形大汉说道：“我竟忘了这中元节一事！看见道旁摆有祭坛，本该想到才是。且罢，这已是我们问过的第三家客栈了，不如打消此念，连夜上路赶赴金华县城去。不知几时方可抵达？”

大汉耸耸宽阔的肩膀，答道：“老爷，这可难说得很。我对金华县北边的地形很是生疏，夜间行走更为不易，还得涉过两三道水路。若是能顺利赶上渡船的话，大约午夜前后才可进城。”

就在这时，一个上了年纪的堂倌走过来剪烛花，与掌柜心领神会地对视一下，高声说道：“就让这位客官住那红楼如何？”

掌柜摸摸浑圆的下颏，犹疑说道：“倒是好个所在，方向朝西，即使炎炎夏日里也甚为凉爽。不过里面未曾好好通风过，且又……”

“但凡是空房，我就要了！”美髯公急忙说道，“今日一大早，我二人便出门上路，已走了整整一天。”又转头对那随从吩咐道：“去把鞍袋拿来，再将两匹马交给马夫照料！”

“客官光临小店，不胜荣幸之至，”掌柜又说道，“不过须得知会你老一声，那……”

“多出几两银子不在话下！”美髯公断然说道，“拿簿册来！”

掌柜打开厚厚的登记簿，翻到注明“七月廿八”一页推将过去。那人提起笔来，在砚石上润了一润，写下一行醒目的字迹：“狄仁杰，蒲阳县令，自京师长安返回任所。携一随从马荣。”正要将簿册推回时，眼光落到封皮上，只见上书“永福”两个大字。

“你老竟是邻县的县令老爷，如此贵客驾临，真是令小店蓬荜生辉！”掌柜谄媚说罢，目送二人的背影远去，却又喃喃自语道，“不妙不妙！这人可是出了名的好事之辈，但愿不会被他察觉……”说罢连连摇头，心中忐忑。

老堂倌引着狄公穿过门厅，前去中庭。只见左右两旁皆是高大的二层房舍，窗内灯火通明，传出阵阵说笑声。“所有客房都已住满，一间也没落下！”蓄着花白胡子的老堂倌口中咕哝一句，恭请狄公出了庭院后面的垂花门。

二人走入一座景致幽美的花园，四面高墙环绕，月光下但见花木葱

茏，布局精巧，错落有致，鱼池波平如镜。狄公用衣袖拭去汗水，此处虽是户外，却依然酷热闷塞。右边的房舍中传出唱曲声与笑闹声，还有丝竹管弦之音响成一片。

“居然这么早就开场了。”狄公议论道。

“回老爷，在这乐园之中，唯有早上听不到歌舞声。”老堂倌得意地说道，“将近正午时，所有院内便已开张，之后有迟午饭与早晚饭，然后又是迟晚饭与早宵夜，还备有第二日的早膳，时时处处热闹熙攘，真个是活色生香哩！”

“但愿我住的地方听不见这些响动。今日在道上走了一天，颇觉疲累，明早还要继续赶路，只想早早歇息。那住处想必十分清静？”

“这个自然，老爷，着实清静得很！”老堂倌低声咕哝一句，快步朝前走去，引着狄公拐入一道幽暗的长廊，长廊尽头有一扇高高的大门。

老堂倌举起灯笼一照，只见门板上雕花精美繁复，并饰有昂贵的金漆。他一边抬手推开厚重的门扇，一边说道：“这红楼建在客栈后边，不但可以赏看园林景致，且又十分幽静。”

二人步入一间小小的前厅，只见两边各有一扇门。老堂倌掀起右边的门帘，引着狄公走进一间宽敞的大房，径直走到正中央，先点亮立在桌上的两盏银烛台，然后又将后墙上的门窗逐一推开。

狄公留意到室内有一股浓重的霉味，不过看去颇为舒适宜人。地中央摆着檀木雕花的一桌四椅，原色木面光滑匀净。右边靠墙处有一长榻，对面一张梳妆台，同为檀木所制，皆是上好的古董，壁上悬挂的花鸟卷轴亦为上品。后门出去是一道宽阔的游廊，顶上搭有竹架，大串的紫藤花垂落下来，将三面遮盖得密密匝匝，廊下植有一排茂密的灌木，前方是一片占地颇广的园林，树上高悬着花环为饰，用各色丝绸扎成，上面还有彩灯闪烁。更远处耸立着一幢二层房舍，半掩在绿树丛中，从那边隐隐飘来乐声，除此之外别无响动，果然十分清静。

“老爷请看，这间是花厅，卧房在另一边。”老堂倌恭敬说罢，又引着狄公返回前厅，取出一柄样式复杂的钥匙，打开左侧一扇厚门。

“为何要用如此复杂的门锁？”狄公问道，“室内还要上锁，可是难得一见。莫非你们怕有盗贼不成？”

老堂倌诡秘一笑：“回老爷，来这里的客人，大都喜欢……嗯嗯，不被外人搅扰。”说罢嘿嘿笑出声来，接着又道：“这锁曾被弄坏过，后来重又装上，如今从里外皆能打开。”

卧房亦是陈设华丽。左手边一张大床架，上方覆有帷幔，床前摆有桌椅，对面的墙角处则是面盆架与梳妆台，皆是雕花木制，并涂有鲜亮的朱漆。床帷由厚重的大红织锦制成，地上铺有细密的大红地毯。后墙处只开有一扇窗户，老堂倌推开窗上的遮板，透过铁栅，狄公再度望见了客栈后方的园林。

“此处之所以叫做红楼，想来就是因为卧房中一色朱红？”

“回老爷，正是如此。这红楼已有八十年之久，与客栈同时修建。小的这就派一名侍女送茶水来。不知老爷可否预备出去用饭？”

“倒是没有，在这里用晚饭即可。”

二人回到花厅内，只见马荣提着两只大鞍袋走入。老堂倌悄悄退下，毡底鞋踩在地上几无声息。马荣打开鞍袋，取出老爷的衣袍放在长榻上。此人生得广面丰颌，留着短短一撇髭须，昔日曾以剪径劫财为生，数年前改邪归正，从此为狄公效力左右。他十分精通拳术与角抵，在抓捕凶犯、涉险办案时很是得力。

“今晚你就睡在这张榻上，”狄公对马荣说道，“不过一夜而已，也省得出去四处寻找客店。”

“老爷放心，我定会找到一个落脚之处！”马荣满不在乎地答道。

“只要你不将全副身家都花在酒色二字上便行！”狄公淡淡说道，“这乐园之中，遍地都是妓院赌馆，最是善于诈人钱财的地方！”

“我才不会上当哩！”马荣咧嘴一笑，“不知此处为何被称为乐园仙岛？”

“自然是因为三面环水的缘故。还是言归正传！马荣，我们刚到此处时，见过一座石拱桥，你可还记得那桥的名字？却是叫做‘转魂桥’。要说为何会有此名，正是由于这里到处是一派癫狂淫乐之气，来客们受此熏染，常会摇身一变，沦为行事鲁莽的败家子！你那京师里的舅父刚刚过世不久，留给你一笔不菲的遗产，是不是足有两锭黄金？”

“一点不错！老爷只管放心，我定会好好收起那两只元宝，碰都不碰一下！等到将来告老还乡了，还指望用它来买房买船哩。不过我这里另有两锭银子，倒是可以拿来试试手气！”

“明日早饭前，你须得回到此处。我们要是早早动身，花上两个时辰，便可横穿金华县北，赶在正午时抵达县城。我非得前去拜会好友骆县令一趟不可，如果路过金华而不去造访，未免有失礼数，完事后便一路驰回蒲阳。”

马荣躬身一揖，恭祝老爷晚安。这时一个形容妩媚的妙龄侍女进来送茶，马荣与她擦身而过时，不禁眼中一亮。

“我想去外面廊上用茶，”狄公对那侍女吩咐道，“晚饭一旦准备停当，你也送到那里去。”

侍女退下后，狄公出门踱至廊前，在小圆桌旁的竹椅上落座，舒展一下僵硬的两腿，呷了一口热茶，回想起在京师长安中勾留的半月，心中颇觉满意。此行原是为了去年在蒲阳办过的佛寺一案[(1)]，自己被大理寺特意召去详问枝节始末，如今诸事已了，只想早日返回蒲阳，不料途中遭遇洪水，不得已取道金华绕行，不过也只是耽搁一天而已。虽然这乐园中的轻佻浮华之气十分可厌，但能在上等客栈中寻到一个如此清静的住处，也算颇为侥幸。狄公暗自盘算即刻就去洗浴一番，再吃一顿便饭，然后便早早上床歇息。

狄公正欲靠坐在椅背上，忽然浑身一凛，隐约感到有人正盯着自己，连忙转头回望，背后的花厅中却空无一人，随即起身行至卧房的窗前，隔着栅栏朝里一瞧，亦是空空如也，又走到栏杆旁，朝游廊边的一排灌木中仔细看觑，阴暗之中也未见有任何动静，不过闻到一股异味，似是枝叶腐烂的气息。狄公重又坐回椅中，想必只是自己心中作怪而已。

狄公将座椅移近栏杆，朝园林后方望去，只见枝叶间有彩灯闪烁，看去十分悦目，然而自家心境已改，不复方才的舒畅愉悦。溽热的空气愈发闷塞，园林中游客已然散尽，看去空旷阴森，几乎有些怕人。

这时右手边的紫藤花中发出窸窣之声，狄公不由吃了一惊，急忙转头看去，朦胧中似是一个女子立在游廊尽头，被低垂的大串蓝花遮去了半个身子。狄公这才放下心来，松了一口气，重又回头望向园林，口中吩咐道："且将饭菜搁在这张小桌上。"

话音落后，却闻得咯咯几声轻笑。狄公不禁愕然，再度望去，方才看清来人并非送饭的侍女，却是一个身材高挑的女子，穿着薄薄的白纱长裙，一头乌发披散在背后。狄公懊悔说道："在下出言冒失，还请勿怪，我只当来的是店内侍女。"

"虽是一场误会，却听得人心里好不是滋味哩！"那女子开口说道，语声文雅悦人，略一弯腰，从紫藤花下袅娜走出。狄公这才留意到在她身后的栏杆尽头处有个三柱门，下面应是一行台阶，直通向客栈旁边的小径。女子款款走上前来，细看竟是美艳绝伦，一张鹅蛋脸面，鼻梁纤秀挺直，一双杏眼顾盼流光、勾魂摄魄，身上裹着湿漉漉的轻纱薄裙，露出下面白玉凝脂一般的肌肤，身段亦是曼妙玲珑，手提一只四方形妆盒来回摇摆，行至栏杆前俏立当地，对着狄公放肆地上下打量。

"想必小姐也误会了，"狄公不觉有些着恼，"须知这里是私人住处！"

"私人住处？这位先生，对我而言，这乐园之内哪有甚么私人住处！"

"你又是何人？"

"我乃是这乐园之中的花魁。"

"原来如此。"狄公轻捋长髯，缓缓说道，心想这番邂逅真是好不尴尬。以前曾听人说过，在出名的风月场中，当地名流每年都会推选出一位色艺最佳的名妓，封为花魁，得此名号者将被视作班头行首，地位最高，通常歌舞弹唱无一不精，这片风月场的品级之高下，也取决于花魁的容貌才艺。如今不但得将这衣着不雅的女子赶紧打发走，还得小心不可唐突了佳人。狄公想到此处，彬彬有礼地问道："在下得遇花魁，实乃三生有幸。不知小姐为何竟会现身此处？"

"只是偶然路过而已。园林那边有一家大浴堂，我刚刚浴后出来，想从这游廊上抄个近道。左边的松林之上便是我的住处，就在永福客栈一侧，还以为红楼里没人入住哩。"

狄公目光犀利地扫了女子一眼，“我倒是觉得你似乎早已站在那厢，盯住我观望多时了。”

“我可没有窥看他人的癖好，倒是他人常常窥看于我才是。”女子傲然说罢，忽又面露惧色，朝敞开的花厅门内迅速瞥了一眼，蹙眉问道，“你说我暗中窥视你，这荒唐的念头从何而来？”

“只是隐约觉得似乎有人在暗中观望。”



游廊上狄公遇花魁

女子紧紧身上的长裙，透明的薄纱下，露出丰盈妩媚的胴体。“说来好生古怪，我一路走到这里时，竟也同有此感，”略略自持一下，又用嘲讽的口吻说道，“不过我也并不在意，被人跟踪早已是家常便饭了！”说罢大笑起来，声音如银铃般清脆，却又蓦地收住，面上随之变色。

狄公连忙转过头去，方才也已听出一串娇笑中夹杂有一声怪笑，似是从卧房的窗边传来。女子喉头一咽，屏息问道："谁在那间屋里？"

"并无一人。"

女子迅速扫视一下左右，转而凝望着远处的二层房舍，此时乐声已止，传出阵阵喝彩与哄笑。为了打破这尴尬情状，狄公随口说道："有人似是正在那边宴乐。"

"那里是仙园饭庄，楼下供应美味佳肴，楼上则是……更有销魂的去处。"

"且罢，在下机缘巧合，得遇乐园花魁，幸何如之。只是今晚另有安排，明日一早还得继续赶路，怕是无缘再睹芳容，实为大憾。"

女子并未转身离去，却将妆盒放在地上，两手交叠枕于脑后，身子略朝后倾，越发凸显出高耸的双峰与纤腰丰臀来。狄公无法不留意到她浑身上下不见纤毫毛发，名妓娼女们常是如此打理，于是迅速掉头不顾。只听女子徐徐说道："比起方才，你愈发不敢盯着我多瞧了，可是如此？"见狄公尴尬无语，似是颇为得意，过了半日才垂下两手，沾沾自喜地接着又道："此时我并不急着回去，今晚将有宴席为我设下，有个痴情郎特意为我而来，让他稍候一时倒也无妨。跟我讲讲你的来历如何？居然留着那么一大把长胡子，看去好不威严，想来应是一位京官了？"

"非是如此，只是地方胥吏而已，与你那些声名显赫的裙下之臣比起来，实在无足轻重！"狄公说罢，站起身来，"在下此刻须得出门一趟，不敢耽搁小姐太久，小姐想来也该回去梳妆打扮了。"

女子闻听此言，两片红唇一撇，露出轻蔑的冷笑："好一副惺惺作态的正人君子相！你那副嘴脸方才我已见过，我这浑身上下你也是尽收眼底，又何必假装无欲无求！"

"对我这般无足轻重之人，"狄公冷冷说道，"如此念头，纯是痴心妄想而已。"

女子眉头一皱，狄公这才注意到她唇边有几道纹路，流露出残酷之意。

"还真是痴心妄想！"女子尖刻地说道，"起初我还以为自己挺中意你那副悠闲的态度，如今才算明白过来，原来你对我根本毫无兴趣。"

"这话在下可当不起。"

女子恼羞成怒，一张俏脸涨得通红，离开栏杆，从地上提起妆盒，厉声说道："你这区区小吏，竟然也敢瞧不起我！不妨正告你一句，就在三天前，有个从京师长安来的贵公子，能诗善文，大名鼎鼎，正是为我而自寻短见了！"

"看去你并无悲悼之意！"

"为我惹出事端的痴汉子不知已有多少。"女子刻毒地说道，"要是挨个儿悲悼起来，只怕我后半辈子都悲悼不完呢！"

“劝你莫要如此妄言生死，”狄公正色说道，“鬼节尚未告终，阴曹地府的大门仍然敞开，死者的魂灵就在你我左右。”

这时从远处的房舍中传来一阵悠扬的乐声，二人忽又闻得一声低低的狞笑，似是从游廊下面的灌木丛中飘出。女子面上一阵扭曲，冲口叫道：“我早已受够了这个鬼地方！谢天谢地，很快便可以远走高飞了，再也不必回来。有个大官人将要为我赎身，他不但家财万贯，还能吟诗作对，不日我便会成为县令夫人。看你还有什么话可说！”

“只想恭喜小姐，还有那位官人。”

女子微微躬身致意，怒气显然平息了不少，转身欲走时又道：“那人自然是交了好运！不过他家妻妾可是未必。过不了几日，便会把她们一个个逐出门去！我可不惯与人分享一个男子的情意！”说罢姿态婀娜地走向游廊另一头，拨开紫藤花消失了踪影，那边定是也有一道下行台阶。佳人倩影倏尔不再，身后徒留一股名贵香露的淡淡芳馨。

忽然，这股余香被一阵令人作呕的腐臭盖过，正是从游廊前的灌木底下发出。狄公朝栏杆外一瞧，不由吃惊地朝后倒退一步。

只见树丛中立着一个患有麻风病的乞丐，形容十分可怖，全身枯瘦如柴，披着肮脏褴褛的破衣，左半边脸肿胀成一个巨大的脓包，左眼业已无存，只剩下一只右眼，恶狠狠地盯住狄公，破衣下伸出一只变了形的手爪，手指亦是残缺不全。

狄公急忙从衣袖中摸出几枚铜板。这些可怜人别无他法，只能以乞讨来苟延残喘，勉强度日。不料那病丐并未接过，只是歪斜着青紫的嘴唇冷笑一声，口中咕哝一句，转身消失在树丛中。

(1) 指普慈寺淫僧案，详见《铜钟案》。

二

狄公浑身一竦打个冷战，将铜板重又纳入袖中。先是美艳绝伦的花魁，后是丑陋不堪的乞丐，这变化未免太过突兀了。

“老爷！我带来一个好消息！”背后有人兴冲冲叫道。

狄公面上一喜，转身看去，只见马荣一路进来，欣然禀道：“骆县令正在此地！我从客栈出去，走过两条街，看见一班衙役列队站在一顶大官轿前，便上去打问是什么大人物的轿子，结果得知正是骆县令的！听说他已逗留了数日，今晚便要回金华去，我就赶紧回来报知老爷。”

“如此甚好！我在此地与他照上一面，就省得明天还要再跑一趟金华城，也可提前一日回到蒲阳。马荣，你我这就过去，千万要赶在他动身之前！”

二人立时离开红楼，一路出了永福客栈正门。

街上人多熙攘，两旁的饭铺赌馆皆是张灯结彩。马荣一边行走，一边兴奋地左右顾视位于高处的楼台，不时可见浓妆艳抹的年轻女子，正倚在栏杆边嬉笑闲谈，手中不停摇晃着色彩鲜丽的丝绸团扇。天气仍是闷热潮湿，令人窒息。

下一条街中人声渐稀，走不多远，唯见两排黑漆漆的房舍，每扇大门前只点着一盏灯笼照亮，灯上题写着不甚起眼的小字，诸如“逍遥地”“馨雅坊”等等，原来皆是行院。

狄公急急转过街角。只见一座华丽的客栈门前，十来个轿夫正抬着一乘大轿，一班衙役从旁侍立。马荣走上前去，对那班头说道：“这位是蒲阳的狄县令，烦请通报你家老爷一声！”

班头命人放下官轿，拉开窗帘，朝里面低语几句。

轿门前立即现出一人，正是矮小圆胖的骆县令，身着蓝绸长袍，头上的乌纱帽稍稍歪斜，疾步走到近前，冲着狄公躬身一揖，大声说道：“什么风竟把仁兄吹到这里来了！来得正是时候，别后再晤，不亦快哉！”

“岂敢岂敢，实是狄某之大幸！愚兄从京师而来，正要回蒲阳去，原本打算明天去金华府上拜会致意，并谢过贤弟去年的盛情款待！”

“区区小事何足挂齿！”骆县令大声说道，圆脸膛上笑开了花，两撇尖尖的髭须与细细一绺山羊胡不住抖动，“仁兄从我这里买去的那两个女子，居然协助官府破获了淫僧一案[1]，说来也是敝县的一大荣耀哩！此事在州内一时间传得沸沸扬扬，街谈巷议好不热闹！”



两县令相逢乐园中

“贤弟过奖了！”狄公勉强笑道，“此番京师之行，正是佛门势力撺掇大理寺召我前去，问了许多有关此案的详情，不过总算令大员们满意而归。你我不妨进去喝上一盅茶，我再细细讲与你听。”

骆县令迅速凑上前来，将圆胖的手掌按在狄公臂上，低声说道：“只可惜眼下不行！小弟我有要务在身，非得赶紧回城不可。另有一件事，怕是还得烦劳仁兄，千万要助我一臂之力！小弟在这里已经勾留了两日，只为有人自寻短见，须得勘查一番。案情倒没甚出奇，死者乃是个青年公子，刚刚考中状元，被授予翰林修撰一职，在回乡途中路过此地，不想竟与一个女子生出纠葛——也是司空见惯之事。此人姓李名廉，是有名的御史大夫李纬经的公子。如今案报尚未写出，不知狄兄可否帮小弟一把，在此耽搁一日，代我了结此案？都是些例行公事而已！

小弟实在非走不可！”

狄公思忖一下，虽说并不想在这人地两生之处代庖执事，但也不好一口回绝，于是说道：“骆贤弟有事相托，愚兄自是义不容辞。”

“好极了！既然如此，小弟这就告辞了！”

“等等！”狄公急忙说道，“愚兄在此地一无权柄，你得委任我为金华县衙暂代行权方可。”

“这个好说！小弟此时此地委任便是！”骆县令满口答应，转身欲回轿中。

“还须白纸黑字写下来才成！”狄公无奈地笑笑，“凡事总得依律而行！”

“老天！又得多耽误一阵工夫！”骆县令有些着恼，朝街中左右打量一下，拽着狄公走入客栈的门厅内，立在柜台前抓过纸笔，忽又停手不动，恼怒地咕哝道：“这天杀的官文应该如何写法？”

狄公伸手拿过笔来，迅速书成了一纸授权文书，又取过一张纸，照原样抄录一份，说道：“你我盖上印章，再按过指印，便万事大吉了。你带走这张原件，派手下尽快呈给上司，也就是刺史，这份抄件则由我保留。”

“仁兄真是精于此道！”骆县令感激说道，“想必每日安寝时，也将公文范式压在枕下吧！”

待骆县令盖过印章，狄公又问道：“这里由何人主管？”

“要说乐园的里长，乃是名唤冯岱或是冯泰。”骆县令轻描淡写地说道，“此人精明强干，里里外外都料理得十分妥帖，当地的赌馆妓院全部归他所有，仁兄有事尽管问他。案子具结之后，不拘早晚，派人将案报送与我便是，全凭仁兄定夺！”说罢拽着狄公一路出门，口中又道，“多谢仁兄此番相助，小弟着实感激不尽！”正要上轿时，一眼瞧见衙役正在点亮题有“金华县衙”字样的大灯笼，厉声喝道：“你这蠢材，还不赶紧把灯笼灭了！”又对狄公说道：“小弟只是不想搞得太过张扬！正如孔夫子所言‘为政以德’。就此别过，后会有期！”

骆县令一头钻入轿内，轿夫们抬起粗重的轿杠置于肩头。忽见窗上的帘子一动，骆县令复又伸出头来：“还请仁兄务必记清那里长的名姓！姓冯名岱，很是干练，你去赴晚宴时便会见到其人。”

“什么晚宴？”狄公迷惑地问道。

“莫非我竟未交待过？却是当地一干名流今晚在白鹤楼设宴请我，自然得劳驾仁兄代我前去，不可折了他们颜面。那里美味佳肴应有尽有，尤其是烤鸭，仁兄不妨好好品尝一回，并替我转致歉意，之所以匆忙离去，皆因有要紧公事耽误不得云云，仁兄自会应付裕如。及到吃烤鸭时，切记要蘸些甜面酱一起受用方佳！”

窗帘重又掩起，一行人消失在黑暗中，跑在前头的衙役既未鸣锣，

也未高声喝道，大异往日常例。

“这般匆忙却是为何？”马荣不解地问道。

“显然是骆县令外出时候，金华城内出了什么乱子。”狄公说着，缓缓卷起文书纳入袖中。

马荣忽然咧嘴笑道：“如此一来，我们便可在这逍遥快活之地多住上几日了！”

“只留一天，不可再久。”狄公断然说道，“既然在此地巧遇骆县令，我便省了一天的行程，不想又得用来替他办理公事。如今且回客栈去，我先换过官服，然后再去赴那劳什子宴席！”

二人走回永福客栈，狄公对店内管事道是将去白鹤楼赴宴，需用一乘雇轿。回到房中后，马荣助老爷换上墨绿官服，又戴上乌纱帽。狄公见侍女已将大红床帷拉起，并放了一壶热茶在桌上，于是吹熄桌上的蜡烛，与马荣一前一后出来。

狄公锁上房门，正欲将钥匙纳入袖中，犹豫一下，又道：“我还是将这钥匙留在门上的好，反正又没甚东西需要藏匿！”说罢将钥匙重又插入锁孔内。

二人行至前庭，只见一乘八抬大轿已候在那里。狄公坐入轿中，示意马荣也一同进来。

轿子经过喧闹的街市时，狄公说道：“到了白鹤楼，你进去通报一声，然后便去那赌馆酒肆里四处走走，打探些关于李公子自尽的消息——诸如他在此地驻留几日，见过何人，有多少打听多少。骆县令认为此案简单明了，但是谁又知道到底有何隐情。我自会尽早离席出来，如果你去白鹤楼寻我不着，就回永福客栈里等候。”

这时轿子稳稳落地。二人出了轿门，狄公抬头一瞧，不禁暗吃一惊。只见面前巍然耸立着一座高楼，长长一道汉白玉石阶，共有十二级，左右两旁立着青铜狮子，与活物一般大小，顺阶上去，便是两扇朱漆大门，门上镶有富丽的铜饰，高处悬着一面硕大的镏金牌匾，题有“白鹤楼”三个大字。上头还有两层楼阁，四面皆是木制雕花带檐露台，并用精工细做的镏金槅扇遮蔽在外，飞檐上挂着一排硕大的丝制彩绘灯笼。虽然狄公久闻这乐园中极尽奢华之能事，但也未曾料到竟会一至于斯。

马荣走上前去，大力叩响黄铜门环，只见一个衣冠楚楚的管事出来。马荣通报说狄老爷暂代骆县令掌权理事，现已驾临白鹤楼前，又眼看着老爷被迎进门去，这才快步降阶而下，混入街市上的人流之中。

(1) 详见《铜钟案》。

三

管事上前相迎，狄公道明来意，原是特为代替骆县令前来赴宴。管事连忙深深一揖，恭请贵客入内。二人踩着厚密的宝蓝地毯，一路顺阶而上，走入二楼一间轩敞的大房中。

狄公只觉一阵清气扑面而来，不禁心神一爽，原来室内设有两只铜盆，里面装满冰块，专为消暑之用。地中央一张光亮的乌木圆桌，上面摆着瓷碟与银酒壶，碟内盛有各色冷荤，周围六张乌木雕花高背座椅，椅面用清凉的汉白玉石板制成。凸窗边有一张红色云石镶面的精致条几，四名男子正围坐在旁喝茶嗑瓜子，抬头看见狄公，人人面露惊异之色。其中一个胡须灰白的清癯老者率先起身，走到近前相迎，恭敬说道："不知先生要找哪位？"

"你可是冯岱冯里长？"狄公问道，见那人点头，便从袖中取出骆县令签署的文书递上，并道是应骆县令之托，前来代为赴宴。

冯岱躬身一揖，将文书还与狄公，说道："敝人正是此间里长，愿为老爷竭诚效命。且让我来介绍一下其他几位宾客如何？"

年纪最长之人名叫温源，身材瘦削，头戴一顶便帽，乃是乐园中经营所有古董店铺的富商，长长一张脸面，两颊凹陷，灰黑稀疏的双眉下，一对小眼看去十分精明，留着短短的灰白髭须和一绺山羊胡，修剪得十分齐整。旁边一人看去年纪较轻，生得器宇轩昂、仪表不凡，头戴一顶四方纱帽，却是当地的酒商行首，名叫陶盼德。另有一个青年后生坐在窗边，相貌俊雅，名叫贾玉波，是上京赶考路过此地的书生，冯岱还特意提到他已颇富诗名，口气甚为得意。

狄公心想这几人倒是比自己预想的更具仪态风神，于是先代骆县令略致歉意，然后说道："本县正巧途经此地，受骆县令之托，专为办理三日前出的李廉自尽一案。初来乍到，自是人地两生，还想听听各位有何高见。"

众人一时尴尬无语，只见冯岱庄容说道："老爷明鉴，李公子遽尔自裁，实在令人扼腕痛惜，然而不幸的是此类命案在本地并非罕见。有些游客在赌馆中输得精光，随后便寻个短见，一了百了。"

"本县却听说此事是因为单相思而起。"狄公说道。

冯岱迅速扫了其他三人一眼。陶盼德与贾玉波只管对着各自的茶杯默默出神。温源撇一撇两片薄唇，捻着一绺山羊胡，小心地说道："这话可是老爷从骆县令那里听来的？"

"骆县令急于动身上路，一时仓促，未能从容详谈。只是讲了个大概而已。"

温源闻听此言，对冯岱递过一个意味深长的眼色。这时陶盼德抬头望着狄公，两眼忧愁倦怠，开口徐徐说道："老爷明鉴，这乐园中常常因

情生事，纷争迭起，且又代代相传，俨然成风，实属大不幸之事。我等自小长于斯地，满眼的浮薄男女、露水情缘，早已是司空见惯。若是以情为戏，只当作一桩消遣，倒也不失雅趣，无非略施些手段与本钱，只为赢得片时欢娱。若是玩得成，权当多了一桩弥足回味的乐事；若是玩不成，也便一笑置之，不以为意，大可再去另觅良伴。然而外来之客一旦涉入情场，往往不能如此超脱，更兼当地的歌伎舞姬又最擅长撩拨逗引之术，使人一不留神便会泥足深陷，以致酿成悲剧收场。”

狄公万没料到一个酒商竟会如此谈吐不俗，不禁好奇地问道：“陶掌柜可是本地人氏？”

“回老爷，并非如此，却是从南边迁来的。大约四十年前，家父到此定居，买下了当地所有酒肆，只可惜小民尚在幼年时，他便早早过世了。”

这时冯岱迅速起身，欣欣然说道：“各位，香茶虽好，然而更有佳物，此刻不享，更待何时，不如这就入席开宴吧！”虽然听去兴头十足，狄公却觉得似有几分强作欢喜之态。

冯岱恭请狄公坐了正对门口的首席，自己对面相陪，两旁分别是陶盼德与温源，又示意贾玉波坐在狄公右边，随后举杯祝酒，恭迎老爷大驾光临。

狄公呷了几口烈酒，指着左边的空位，问道：“莫非还有一位客人未到？”

“一点不错，老爷，此客可是非比寻常哩！”冯岱答话时，狄公再次觉察出他那勉强做出的快意，“过不多时，色艺双绝、艳名远播的秋月小姐将会前来，与我等共聚一堂。”

狄公闻听此言，不禁扬起两道浓眉。依照常例，应召而来的妓女或是始终侍立，或是坐在一旁的小凳上，不得如宾客一般正式入席。陶盼德留意到狄公一脸迷惑，连忙开口说道：“老爷明鉴，在我们这里，名妓娼女举足轻重，因此总得格外优容一二。游客之所以长年络绎不绝，除了直奔赌馆，其次就是慕众芳之名而来。乐园中一半的收益都出自她们身上。”

“其中有四成将会缴给官府。”温源从旁冷脸说道。

狄公默默举箸，夹起一片咸鱼，这乐园所缴的税金在一州之内着实分量不小，自己亦是早有耳闻，于是对冯岱说道：“此地常有大笔银钱交易，要维持一方安宁，想必颇为不易吧。”

“回老爷，在这岛内，倒还不算十分为难。敝人有六十名手下，皆是从乡民中招募而来，征得县令老爷同意后，任命他们为编外衙役，平时只穿便服，因此轻易就可混入赌馆、饭铺或妓院里去，暗中盯住各处情形而不会被人察觉。不过周遭地方常会发生事端，道上还有强人出没，希图劫夺出入游客所携的财物。大约半月前，刚刚出过一起凶案，一名信差带了一盒金条上路，结果路遇五名劫匪，幸好还有两个手下随行，于是将这伙歹徒打退，其中三人丧命，二人逃走。”冯岱说罢，举杯一饮

而尽，又问道，“想来老爷定是找了一个上好的住处？”

“不错，就在永福客栈内，真是好个所在，人称红楼。”

四人闻听此言，八只眼睛齐齐盯住狄公。冯岱放下筷子，懊悔说道：“那掌柜行事大为不妥，不该让老爷住在彼处。三天前，李公子自寻短见，正是在红楼内。我这就派人去传话，另找个适宜的住处……”

“本县对此倒不介意，”狄公断然说道，“况且住在那里，还可顺便了解案发现场。不必责备那掌柜，如今我才记起他本来要告诫几句，却被我截住了话头。诸位不妨说说，案子发生在花厅还是卧房？”

冯岱看去仍是心神未定，陶盼德从旁审慎答道：“回老爷，是在卧房之中。门从里面上了锁，骆县令只好命人撞开。”

“本县也留意到那门锁是崭新的。既然钥匙插在门内，窗上又装有铁栅，至少可以断定外人无法进入。不知那李公子是如何自尽的？”

“他用自己的匕首抹了脖子。”冯岱说道，“事情原是这样，李公子先是独自在外面游廊上用过饭，然后进到屋内，对伙计道是要整理文书，还说不想被人搅扰。过了个把时辰，伙计想起忘了拿茶盘，于是去敲卧房的门，敲了半日无人应答，就跑到游廊上，想从窗外看看李公子是否已经睡下，却见他仰面朝天躺在床前的地上，胸前一片血污。

“伙计见此情形，立即跑去告诉掌柜，掌柜又赶紧来报知与我。我二人一同奔去骆县令下榻之处禀报后，再与骆县令及其手下赶回永福客栈。骆县令命人撞开卧房的门，将尸首移送到乐园另一头的道观中去，当天晚上，便在观内做了尸检。”

“可曾发现什么异常情形？”狄公问道。

“没有，老爷。不过听说在死者面部与手臂上有几道浅浅的伤痕，原因却是不明。骆县令当即派人送信给李公子的父亲，即声名显赫的御史大夫李纬经。李老先生致仕后，住在一座乡间别墅中，就在这乐园以北二十里处，近来一直卧病不起，已有数月之久，因此死者的叔父与信差同来，将尸体收厝入棺后带回家中，归葬于李氏祖坟内。”

“李公子一心迷恋的女子是谁？”

席间又是一阵尴尬的沉默。冯岱清清喉咙，郁郁答道：“回老爷，正是今年选出的花魁，名叫秋月。”

狄公听罢叹息一声，果然不出所料！

“李公子弃世之前，并未给秋月留下只言片语，倒是与众多心灰意冷的情场失意者一般无二。”冯岱接着叙道，“不过在他的案头发现了一叠信笺，头一页上画有两个圆圈，下面不但写着‘秋月’二字，而且连写三遍。骆县令召秋月来问话，她当即坦承李公子对她十分迷恋，还提出要为她赎身，却遭到回绝。”

“今晚早些时候，本县不巧与她见过一面，”狄公冷冷说道，“有人为她送了性命，她竟然洋洋得意、以此为荣，看去甚是娇纵无情。若是果

真到席的话……”

“还请老爷看在此地情形特殊的分上，对她稍稍体谅一二。”陶盼德迅速说道，“如果有人为了哪个女子自寻短见，这女子便会声名大振，若是死者再有点名气，则更是变本加厉。此类情事常常传遍州内，还会引得一些猎奇心重的人慕名而来……”

“无论看在何种情形的分上，都实在可悲可叹！”狄公怒道。

这时侍者送上一大盘烤鸭，狄公尝了一口，心中赞服真是美味至极。至少关于吃食，骆县令总还所言不虚。

一时又见三个妙龄女郎进来，朝席上翩然下拜，一女持琴，一女捧鼓，坐在靠墙的小凳上，第三个款款上前执壶斟酒，容貌俏丽，妩媚动人。冯岱道是此女名叫银仙，正是秋月的徒儿。

贾玉波一直默默无语，此时似是兴致大好起来，先与银仙调笑几句，然后又与狄公开始议论古诗。持琴者弹出一段欢快的旋律，旁边一女击鼓伴奏。一曲终了时，狄公听见温源怒道：“你这小妮子，何必假装正经！”

狄公眼见温源一只枯手深深没入银仙的广袖内，银仙涨红了脸面，正要从温源身边躲开。

“温掌柜，时候还早哩！”贾玉波厉声说道。

温源立时收手，冯岱开口说道：“银仙，替贾生斟上一杯！过不多久，他便要套上笼头，不复飘然一身、逍遥自在，何妨善待一二！”又对狄公道：“老爷有所不知，再过几日，这位陶掌柜便会作为中人，主持贾公子与小女玉环的订婚之礼。”

“为了这桩喜事，大家且来干上一杯！”陶盼德欣然说道。

狄公正待恭喜贾玉波几句，忽见房门开启，一个身材高挑的女子傲立当地，不禁心中一凛。

只见那女子身着一袭华丽的蓝紫色锦缎长裙，上面用金线绣有花鸟图样，高领广袖，束一条宽宽的绛紫色腰带，愈发显出纤腰丰胸。一头乌发盘成高髻，发间别着几支细长的金簪，簪头镶有宝石。一张鹅蛋脸上描眉画黛，更添了几分艳色，小巧的耳垂下悬着一对翠玉明珰。

冯岱一见秋月，立时上前热络相迎。秋月勉强行过礼后，朝席间迅速扫了一眼，皱眉问道：“骆县令怎么还未到席？”

冯岱连忙解释说骆县令因故匆匆离去，实是出乎意料，不过已托付其同僚狄县令代理公事，又请秋月在狄公身旁落座。狄公心想既然人已到场，总得和颜悦色相待，顺便再打问些有关李公子的消息，于是朗声说道：“如今你我总算正式见过了！本县今天着实运气颇佳！”

秋月冷冷瞥了狄公一眼，对银仙喝道：“给我满上！”银仙赶紧依言而行。秋月举杯一饮而尽，又命银仙再度斟满，随后对狄公闲闲问道：“骆县令可曾留下什么口信给我？”

“骆县令只嘱咐本县见到诸位时，定得代他好生致歉不可。”狄公说话时颇有几分惊异，“自然也包括小姐在内。”

秋月听罢未置一辞，两弯蛾眉深蹙，只管盯着酒杯默默出神。狄公留意到其他四人正齐齐望向秋月，面色焦灼不安。秋月蓦地抬起头来，冲乐工叫道：“你二人傻坐在那边作甚！还不赶紧奏乐，不然召你们来有何用处！”

两个女子吓得战战兢兢，连忙开始击鼓弹奏，秋月一仰脖又喝干一盅。狄公好奇地从旁打量，只见她唇边那几道纹路愈发清晰，显然一腔怒气郁结胸中。秋月忽又抬眼直直望向冯岱，冯岱连忙顾视一旁，与陶盼德说起话来。

狄公心中恍然大悟。在游廊上邂逅秋月时，她曾说过自己即将成为县令夫人，那官老爷不但家财万贯，而且能诗善文，岂不是正合了骆县令的谱！原来这位生性多情的同僚在调查人命案时，居然迷上了花魁娘子，且又一时孟浪，满口答应要为她赎身并娶回家中，狄公想到此处，不禁暗自好笑。正是因此，骆县令才会仓皇离去，甚至趁人不备悄悄溜走，哪里是有什么要紧公事！他必是很快觉察出秋月虽然貌美无匹，却心高气傲、冷酷无情。县令老爷在办案时竟与重要证人过从甚密，分明就是公私不分，秋月抓住这一把柄，以后定会步步紧逼，骆县令自是赶紧脱身为上！然而慌乱之中又拖人下水，将同僚好友置于极其尴尬的境地。冯陶等人对骆县令的一片痴情自是心知肚明，因此才邀请秋月赴宴，很可能还预备要当场恭贺老爷得此如花美眷哩！难怪众人听说骆县令已经脚底抹油时，个个大惊失色，并且也已料到自己尚被蒙在鼓里，美其名曰代理办案，实则就是替人顶缸却还浑不知情的傻子！罢罢，事到如今，只得硬着头皮支撑到底了。

狄公想到此处，对秋月蔼然一笑：“本县刚刚听说，大名鼎鼎的李公子正是为了秋月小姐而自寻短见。古人云才子常爱佳人，果然丝毫不爽！”

秋月瞟了狄公一眼，口气稍稍和缓说道：“多谢老爷美言谬赞。李公子确是风神潇洒、别具一格，临别时赠我一瓶香露作为礼物，装在一只信封内，还在封皮上题诗一首，写得情意绵绵。那可怜人知道我甚爱名贵香露，就在决意自裁的当晚，特意送到我的住处去！”说罢叹息一声，又沉吟道：“我本该对他稍稍假以辞色，此人不但十分温存体贴，且又慷慨大度。我不曾当场拆封细看，只是心中猜想到底会是何种香露，他知道我一向偏爱麝香味或是天竺檀香味。李公子临出门前，我忍不住问起此事，他却并未作答，只道是‘还请务必送到地方！’——说的正是我呢！他总会说些别致的俏皮话！不知老爷觉得哪种香露与我最为相宜，是檀香还是麝香呢？”

狄公刚刚恭维了几句，忽被旁边的叫嚷声打断。银仙方才正为温源斟酒，此时却奋力将他的两手从自己胸前推开，致使酒水泼溅出来，洒在温源的衣袍上。

“你这笨手笨脚的蠢货！”秋月冲银仙喝道，“为何不小心一点？发髻

全搞乱了，还不快去梳妆室整理一下！”

银仙吓得魂飞魄散，匆匆退出门去，秋月盯着她若有所思瞧了半晌，转头对狄公娇羞说道：“不知老爷可否肯为我斟一杯酒？就当是格外开恩吧。”

狄公往秋月的杯中倒酒时，见她面上飞起红晕，想是几杯烈酒下肚，酒力终于发作起来。秋月抿抿樱唇，笑得十分柔媚，不过心思显然在别处打转，举杯呷了几口，忽然起身说道：“我姑且失陪一刻，还请诸位见谅！”

秋月离席后，狄公想与贾玉波攀谈几句，却见他重又显出萎靡之态。一道道菜肴不断送上，众人吃得十分尽意。两名乐工接连弹奏了几支时新曲目。狄公虽不喜新曲，但也暗赞吃食着实美味。

最后一道全鱼大菜端上时，秋月翩然归席，看去神采奕奕，从温源背后经过时，冲他附耳低语了几句，又手持团扇在他肩上戏谑般地轻轻一拍，方才回到原位坐下，对狄公说道：“这一晚真是尽兴得很！”

秋月伸出一只纤纤玉手，按在狄公臂上，倾身凑到近前。狄公只觉飘来一股麝香气味，正是从美人的云鬓间散出。只听她柔声说道：“你我在廊上偶遇时，奴家言语多有冒犯，老爷可知是何缘故？只因奴家对老爷一见如故，心中着实景仰，却又羞于自承。”说罢对着狄公注视良久，又道：“老爷见到奴家时，想必也不至心生厌憎吧？”

狄公正在寻思应如何妥帖应答，臂上又被秋月捏了几把。只听她接着说道：“有缘得识老爷这般睿智练达的男子汉，真是快事一桩！不瞒老爷说，奴家早已看厌了那些自命不凡的花花公子！能遇见沉稳持重之人，心中好不安慰，因为……”说到此处，对着狄公羞怯地抬眼一瞧，又垂下眼帘，声音极尽柔媚，“因为老爷深谙……人事。”

这时温源起身离座，似欲告辞而去。狄公见此情形，不禁松了一口气，果然听他道是有个要紧的客人将去家中拜访，故此非得先走一步。

秋月转而与冯陶二人谈笑起来，尽管一气灌下数杯，却未见口齿含混，戏谑讥诮时仍是牙尖嘴利。冯岱讲述过一段趣闻后，秋月忽地手抚前额，哀哀说道：“今晚我实在贪杯太过，此时告退，可否有失礼数？且来干了这最后一盅！”说罢竟端起狄公的酒杯缓缓饮尽，随即拜谢离去。

狄公盯着残留在酒杯边沿的鲜红唇印，不由心中作恶。陶盼德微微一笑：“老爷真是令我们的花魁娘子一见心折！”

“她只是对生客以礼相待而已。”狄公不动声色地说道。

贾玉波起身告辞，道是身上觉得不适。狄公心想若是自己也立时离席的话，众人定会以为是要追随秋月而去，为了免此误会，非得再挨上一阵子方可辞去，不禁暗暗叫苦。秋月擅用自己的杯子饮酒，分明就是下了邀约，陷入如此尴尬的境地，说来都得怪那风流成性且又拉人顶缸的骆县令！这时侍者送上最后一道甜羹，表明宴席将尽，狄公不觉叹了口气，埋头品尝起来。

四

马荣离开白鹤楼后，口中哼着小曲一路走去，不一时便寻到了乐园中的大街。

街中每隔一段，便筑有一座五彩辉煌的牌坊。各色人等熙熙攘攘，在一家家赌馆的大门前挤进挤出、络绎不绝，兜售糕饼和面条的小贩们扯着嗓子高声叫卖。唯有传来“哐啷哐啷”的声音时，街市喧嚣才会稍稍平息一二，原来每家赌馆门前都摆着一只大木槽，里面盛满铜钱，两名大汉不停地上下摇晃，是故有此响动，据说须得晃上整整一夜。钱响声不但会带来好运，还能招徕顾客。

在一座高高的木头平台前，马荣停住脚步。这平台正搭在最大的一家赌馆门旁，上面摞着许多碗碟，里面盛有蜜饯果脯与糖渍水果等吃食，上方还有一只木架，挂着纸制的房屋、马车、船只并各式家具衣物。每逢七月初，百姓们便会搭建起无数个类似的祭坛，在整个鬼节前后用来上供，以便逝者的亡灵重游人间。一众鬼魂不但可以歆享供品，还可从许多纸型中挑选在阴间所需之物。到了七月三十日鬼节告终时，所有供品都会散给穷人，祭坛与纸型也会悉数焚烧，随着烟火升腾，众鬼所需的车马家什等物也将被送至阴间各处。这一节日旨在告诫世人，人死并非一去不返，阴阳也并非从此永隔，逝者每年仍可回家探望一遭，与在世的亲友共度十天半月的光阴。

马荣细细赏看过各种祭品摆设后，咧嘴笑道：“彭家舅舅的魂灵应是不在这里！他从不爱吃甜食，不过生前大概喜欢跑去赌上几把，而且肯定手气大好，不然怎会平白留下两锭金元宝给我！即使魂返人间，敢说也是在赌馆里游荡，不如此刻进去瞧瞧，保不定冥冥之中，还能给我这小外甥支上几招哩！”

马荣走入厅堂，先缴了十个铜板。只见地中央摆着一张大赌桌，周围人头攒动。这一局是最简易也最受欢迎的赌法，庄家手拿一只碗，将几枚铜钱倒扣在底下，由赌客们来猜铜钱的数目。马荣从旁观望半日，朝厅堂后方的台阶费力挤去。

楼上一间大屋，里面摆着几张较小的桌案，每张桌旁各有一群赌客围坐，少则六七人，多则十一二个，正玩着各种骨牌戏或骰子戏。人人穿戴齐整，其中二人居然还头顶官帽。后墙上悬有一块大红招牌，上书一行黑漆大字：“每局完毕，立时清账，须用现钱”。

马荣正在犹豫到底该去哪一桌前碰碰运气，只见一个驼背男子悄悄挨身过来，身量矮小，穿着整洁的蓝布衣袍，头上却未戴冠帽，灰白的散发凌乱披拂，抬头仰望马荣铁塔般的身形，一双眸子晶亮如珠，说话时语声尖利：“这位朋友，要是想下场玩上一局，得先让我瞧瞧你身上带了多少银子。”

“这与你有何相干？”马荣怒道。

“事事都相干！”一个低沉的声音在背后响起。

马荣一转身，与一个大汉正对上脸，身量与马荣不相上下，却是虎背熊腰，浑似一只铁桶，一颗硕大的头颅仿佛直接生在宽肩之上，左右胸脯鼓胀，仿佛扣着两只蟹壳，一双微微凸出的圆眼盯着马荣不住打量。

“你是何人？”马荣惊异地问道。

“在下名叫阿蟹，”大汉懒懒答道，“这位是我的同行，名叫阿虾，愿为好汉效劳。”

“你们想是还有一个名叫阿盐的伙计？”

“没有。这是为何？”

“如此一来，我便可将你们三个通通扔进滚水里，煮成一锅好好受用了。”马荣不屑地说道。

“拿我寻开心是不？”阿蟹对驼子阿虾郁郁说道，“按理说客人讲个笑话，我都该跟着赔笑脸才是。”

阿虾并不理会，抬起又尖又狭的鼻子，仰头瞧着马荣，厉声说道：“莫非你大字不识一个？那边招牌上写得明明白白，须用现钱当场清账。为了免得彼此难堪，凡有客人初来乍到，都得先给我们看看身上带了多少银子预备下注。”

“听去也不是没有道理，”马荣勉强附和道，“你二人在这赌馆里做事？”

“我和阿虾为冯里长效命，”阿蟹徐徐说道，“负责四处巡查。”

马荣朝这身形迥异的二人若有所思看了半晌，弯腰从靴筒里抽出官牒来递给阿蟹，说道：“在下为蒲阳县令狄老爷效力，骆县令刚刚委托我家老爷在此地代为理事。我倒想与你二人找个清静地方，好好说上几句话。”

那二人仔细看过后，阿蟹将官牒交还给马荣，叹了口气说道：“看来又非得说到口干舌燥不可。马大哥，不如我们去外面露台上坐下，再随便吃喝一点。”

三人在露台一角落座，阿蟹面朝馆内坐下，正好可以望见里面的情形。过不多久，伙计送上一大盘炒米饭，还有三只白镴酒壶。

三人互通名姓后，又彼此寒暄几句，马荣方知虾蟹二人皆是在本地土生土长。阿蟹是个八等拳师，很快便与马荣大谈起拳术以及各种招式的优劣来，阿虾却未加入这场议论，只顾埋头吃饭。过不多久，三人便将炒饭吃得精光，马荣举起酒壶喝了一大口，朝椅背上一靠，拍拍肚皮，满意地说道：“如今这先头的活计总算顺利做完了，我已是酒足饭饱，接着再来办些公事。关于那自寻短见的李公子，敢问你们知道多少？”

虾蟹二人迅速交换了一个眼色，阿虾开口说道：“这么说来，你家老

爷正在勘查此事？且给你透个消息，据我所知，李公子来时去时都颇为糟心，不过中间几日却十分得趣。”

这时室内传来争吵之声，阿蟹一跃而起直奔过去，虽则看去身形笨重，行动时却敏捷得出奇。阿虾举杯一饮而尽，接着叙道：“事情原是这样，十天前，也就是七月十八日，李公子乘了一条大船，与五个朋友一道从京师长安来到此地。他们已在河上行了两日，从早到晚喝酒宴乐，剩下的酒菜统统归船夫们受用，结果人人都吃得烂醉。又逢河上起了大雾，我们冯里长的船正好从上游下来，里面坐着从亲戚家回来的冯小姐，不巧撞了个正着。这一撞可是不得了，直折腾到天亮，两船才勉强撑到渡口，李公子答应自会赔上一大笔钱。我方才说他刚到这里就遇到了糟心事，说的就是这桩官司。下船之后，他与几个朋友去永福客栈投宿，李公子独个儿住进了红楼。”

“我家老爷如今正住在那里！”马荣叫道，“不过他倒是不惧鬼神。想来李公子也是在那里自寻的短见？”

“我可没说过自寻短见的话，也没提过鬼神。”阿虾断然说道。

这时阿蟹重又回来，仍在原位坐下，听见最后一句，说道：“我们可不想议论鬼神，并且李公子也不曾自寻短见。”

“这话从何说起？”马荣惊问道。

“只因在当地负责巡查，我留神盯过他一阵。”阿虾说道，“就在这赌馆之中，无论赢钱输钱，他向来不动声色，根本不是会自寻短见之人。”

“我二人干这一行已有十年，什么人不曾见过。”阿蟹从旁说道，“且说那个年轻书生贾玉波，上来一把输光了所有银子，于是急火攻心、七颠八倒，一个眼错不见，不定就会上吊投河。但是李公子却完全两样，他绝不是会寻短见之辈。”

“不过听说他迷上了一个女子，”马荣说道，“女子常会令男人变得疯疯傻傻。每每想起她们做下的勾当，连我有时也……”

“李公子是个精明冷酷之徒，根本不会寻短见。”阿蟹冷冷说道，“若是哪个姑娘抛闪了他，他定会使出阴招来，尽情捉弄那女子一番不可，而不是自寻死路。”

“不是自尽，那就是死于谋杀了！”马荣徐徐说道。

阿蟹面露惊诧，转头对阿虾说道：“我可曾提过谋杀二字？”

“当然没有！”阿虾断然应道。

马荣耸耸肩头，问道：“李公子曾与哪个姑娘一起过夜？”

“这六七天里，他常去看望花魁秋月，”阿虾答道，“不过也有石竹姑娘，只隔了一条街，还有玉花和牡丹。用你家老爷的话说，他与这些姑娘们多半有过鱼水之欢，然后便是逗逗乐子、调笑一番。至于详情如何，你得去问她们，别来问我，我又没跟在一旁照应服侍。”

“果然问起来，倒也蛮有趣味。”马荣咧嘴笑道，“无论如何，他们定

是逍遥快活了一阵。后来情形又如何？”

“三天前，也就是二十五日一大早，”阿虾说道，“李公子雇了一条船，将几个朋友打发回京师，自己回到红楼里，独自用过午饭，一下午都在房中，破天荒头一遭没去赌馆，也是头一遭独个儿用饭，然后便把自己锁在房里，过了个把时辰，被人发现脖子上挨了一刀，已是一命呜呼了。”

“阿弥陀佛。”阿蟹从旁念道。

阿虾抓抓长鼻子，沉思半晌，接着又道：“这些都是道听途说来的，信不信由你。就我二人亲眼所见，就在那天晚饭后，古董铺掌柜温源曾经去过永福客栈。”

“也就是说他去拜访李公子了！”马荣急切说道。

“这些衙门里的人，为何总是强词夺理、硬要编派？”阿虾对阿蟹无奈说道。

“他们一向如此！”阿蟹耸耸肩头。

“这位好汉，”阿虾耐心说道，“我只是说我们看见温掌柜去了永福客栈，如此而已。”

“老天！”马荣叫道，“你二人不仅要盯着外来之客，还得盯着本地的所有富户，一定忙得不可开交了！”

“我们并非要盯住本地所有富户，”阿蟹说道，“只是那温某人而已。”阿虾从旁不住点头。阿蟹用一双蛤蟆眼直直盯着马荣，又道：“此地有三家大买卖，一是赌馆妓院，都在我们冯老爷名下；二是饭铺酒肆，在陶掌柜名下；三是古董店，全归温掌柜所有。这三个行当互为表里，关系十分密切。若是有人在赌馆中手气大好，我们便会将这好消息告诉陶温二位的手下，没准儿那人会大摆宴席，或是花钱买入一两件漂亮的古董——虽说都是假古董，却也造得足以乱真。与此相反，若是有人输得甚惨，我们便会留心他家是否有模样俊俏的小妾或是侍女可供发卖，温掌柜的手下也会前去打探可有上好的古董想要脱手。诸如此类的各种情形，随你去想便是。”

“好个环环相扣的生意经！”马荣赞道。

“一点不错，”阿虾附和道，“因此便有了冯、陶、温三家。我们冯老爷为人正派厚道，于是官府便任命他做了里长，凡事都由他掌管，也是三家中的首富，但是须得出力才行！若是里长做人好，则大家都有进项，来客也心满意足，唯有自讨苦吃的傻子才会上当受骗。若是里长品行不端，他本人倒是会大发横财，但是当地很快便会烂掉。说起来有个好人做里长，真是幸事一桩哩，只可惜冯老爷膝下无子，只有一个女儿，他一旦下世或是惹了麻烦，里长的位子就会落入他人之手。陶掌柜有些书生气，不爱多事，也从不想当这劳什子里长。你已听说了不少有关冯陶二位的消息，我并没提过温源一个字，阿蟹你说是不是？”

“是没提过！”阿蟹肃然答道。

“你说了这许多，到底是何意思？”马荣焦躁地问道。

“他只是为了讲些本地情形给你听听。”阿蟹答道。

“一点不错！”阿虾得意地说道，“我口中所言，正是我眼中所见。不过，既然马大哥看去也是一条好汉，我就再透露一点，这个全是道听途说来的。陶掌柜的父亲名叫陶广，三十年前，也是在红楼里自寻了短见，也是窗上封有铁栅，门从里面上了锁。就在那天晚上，也有人在客栈附近看见过温掌柜，说来还真是巧得很哩。”

“我自会去告知我家老爷，”马荣欣然说道，“如此一来，他得在卧房里对付两个死鬼了。总算说完了公务，我这里还有一点私事，想跟二位讨个主意。”

阿蟹叹了口气，对阿虾懒懒说道：“他想找个姑娘。”又转头对马荣道：“这位大哥，你且去旁边的街上，看中了哪家院子，只管拿脚走进去，什么样的姑娘都有，吹拉弹唱样样精通，高矮胖瘦一应俱全，随你挑选便是！”

“正因为你们这里的姑娘一应俱全，”马荣说道，“我才想找个特别又特别的。我乃是本州涪陵人氏，今晚想找个同乡女子。”

阿蟹将一对蛤蟆眼转了几转，对阿虾嫌恶地说道：“你且扶我一把！听得我简直要掉眼泪了，居然想得出要找个同乡！”

“说来惭愧，”马荣略显忸怩，“要是我好几年都没能操着家乡话谈情说爱一回，有时便会生出这念头来。”

“他这人净说些梦话，真不是好习惯。”阿蟹对阿虾议论一句，又冲马荣说道，“那好，你就去南边的宝蓝阁，告诉管事婆子，就说我俩带话给她，务必将银仙姑娘给你留下。她正是涪陵人氏，虽非头等，但也是人物出众，又有一副好脾性，曲子唱得格外动听，都是跟一个姓凌的姑娘学的，那凌姑娘过去也曾是这里出名的歌伎，不过我猜你对曲子没甚兴趣。此刻为时尚早，她还在外头陪酒侍宴，等到将近午夜时再去不迟，然后便可花言巧语一番，莫非这也要跟我们讨主意不成？”

“暂且不必！不过多谢提点！听起来你们二位对女人似是浑不上心。”

“一点不错，”阿虾说道，“点心师傅难道还会吃自家做的点心不成？”

“当然不至于天天吃，不过有时总要尝上一口吧，哪怕只为瞧瞧存货是否新鲜。须得说没有女人的话，日子总是有些无趣。”

“没有女人，还有南瓜。”阿蟹幽幽说道。

“南瓜？”马荣出声叫道。

阿蟹重重点头，从衣领上取下一根牙签，专心剔起牙来。

“是我们自己种的南瓜。”阿虾说道，“我与阿蟹有一座小房子，就在这仙岛西头的河边，还有一片好地，种的全是南瓜。每天天亮收工回

家，我们就给南瓜地浇水，然后歇息一阵，睡到午后多时方才起身，接着再去地里锄草浇水，完事之后，回到赌馆里接着当差。”

“真是各有所好！只是在我听来，不免有些单调乏味。”

“这你可说错了，”阿蟹兴冲冲说道，“你真该天天看着它们如何长大！没有两只南瓜长得一模一样，从来没有。”

“不妨给他讲讲十天前的事，”阿虾随口说道，“大清早时，我们在地里浇水，竟然在叶子上发现了毛虫。”

阿蟹点点头，两眼盯着手中的牙签，说道：“就在那天早上，我二人看见李公子的船停在码头上，码头就在南瓜地正对面。温掌柜与李公子躲在树丛后面，唧唧咕咕说了大半日，样子鬼鬼祟祟的。听说李公子的父亲时常从温掌柜手中买入古董，二人自然相识，不过我可不觉得他们是在谈什么古董生意，至少看去不像。我们既然负责巡查，便向来恪尽职守，即使在闲暇时也不忘公事，甚至连可能啃坏宝贝南瓜的毛虫都顾不上捉哩。”

“我们对冯老爷一向忠心耿耿，”阿虾说道，“吃他家这碗饭已有十年了。”

阿蟹抛下牙签，起身说道：“既然马大哥想要玩上一局，如今且说回原话，你身上究竟带了多少银子？”

五

马荣与三个神情庄重的米商一同玩了几局，虽然摸到一手好牌，玩得却并不尽兴，还是那些吵吵嚷嚷、叫骂连天的赌戏更为来劲。他先是赢进几两银子，接着又输了出去，心知此时正宜收手，于是起身离座，与虾蟹二人道别，一路施施然踱回白鹤楼。

管事对马荣道是冯里长的宴席已近尾声，两位宾客与众歌伎皆已离去，又请他在柜台旁的条凳上坐下，暂且喝茶等候。

一时马荣瞧见老爷从楼上降阶而下，冯陶二人一路陪同，又恭送至大轿前。狄公对冯岱说道："明日一早，本县用过早饭，便径去贵地公署内开堂，务必将与李公子一案有关的文书悉数备好，还须召仵作到场。"

马荣助老爷进入轿中。轿子起动后，狄公讲述了一番从席间听来的关于李公子的消息，自是小心略去骆县令恋上花魁一节不提，只说骆县令将这起案子视为平常公事，确是判断不谬。

"老爷，冯里长的手下却是另有说法。"马荣郑重禀道，接着详述一番虾蟹二人所言。

狄公听罢后，不耐烦地说道："你那两个朋友定是弄错了。我不是跟你说过房门是从里面锁上的？而且窗上安有栅栏，没人可以钻得进去。"

"不过，三十年前，陶掌柜的父亲也是在同一地方寻了短见，并且也有人看见温掌柜曾在附近出没，听去也太过凑巧了吧？"

"你那一对虾蟹朋友对冯岱忠心耿耿，温源与冯岱明争暗斗，因此他二人对温源心怀不满，是以有此一说，显见得想给温源找些麻烦。今晚我已见过温源，果然人品下劣、为老不尊，看去未必不会图谋陷害冯岱并取而代之。不过杀人害命可是非同小可！既然李公子也与温源沆瀣一气，并与冯岱为敌的话，温源为何要害他性命？你那两个朋友岂不是自相矛盾了！这些纯属他们本地的势力争斗，你我大可不必介入。"说罢手捋长髯思忖半晌，又道，"那二人所述李公子在乐园中驻留时的行迹，倒是补足了我们尚且不知的情形。我已见过令他为之送命的女子，一日之内居然遭遇两次，实在太不走运！"

狄公讲述了一番在红楼外面的游廊上与秋月邂逅时的情状，接着议论道："李公子纵然博学多才，却看不透女人的心肠。秋月虽说美貌出众，却是水性杨花、冷酷无情。幸好她只在宴席的后半段方才到场。须得说席上菜肴确实美味得很，我还与陶掌柜和一个名叫贾玉波的秀才分别攀谈过，倒也饶有趣味。"

"那倒霉的秀才不久前刚在赌馆里输掉了全副身家！"马荣说道，"居然只赌了一把而已！"

狄公扬起两道浓眉，"这就怪了！冯岱告诉我说，贾玉波很快便会与他的独生女儿冯小姐成亲！"

“可不是么，这也算是捞回本钱的一个法子！”马荣咧嘴笑道。

轿子终于停在永福客栈门前。马荣从柜台上取了一支蜡烛照亮，二人一路穿过庭院，走过花园，直朝通向红楼的漆黑廊道而去。

狄公推开前厅的雕花门扇，忽然僵立在地，指着左边卧房门下透出的一线亮光，低声说道：“真是怪事！我明明记得临走前已将蜡烛吹熄。”弯腰一看，又道：“插在锁孔里的钥匙也不见了。”

马荣将耳朵贴在门板上，“里面静悄悄的，听不见一点响动！要不要我来叩门？”

“不如你我先从窗外观望一下。”

二人疾步穿过花厅，出了后门走到游廊上，蹑手蹑脚来到安有栅栏的卧房窗下。马荣伸头一看，禁不住骂了一声娘。

只见床前的大红地毯上，仰面躺着一个赤身女子，四肢伸展，头转向内侧，因此看不见脸面。

“莫非人已死了不成？”马荣低声问道。

“胸脯看去一动不动，”狄公将脸贴在铁栅上，“你瞧，钥匙就在锁孔里！”

“这屋子真是见了鬼，居然又有一人自杀身死！”马荣惊叫道。

“还不知道是否自杀，”狄公低声说道，“我似是看见那女子的脖颈一侧有一块瘀青。你去前面跑一趟，让管事马上叫冯岱过来，立刻就去！不过你我眼中所见，一个字也不要提起。”

马荣领命离去后，狄公又朝房内看觑。只见大红床帷拉起，仍是临走前的模样，不过枕边有一件叠起的白纱长裙，旁边的椅子上也放着几件女人衣物，都是叠得整整齐齐，床前还有一双小巧的缎鞋。

“这可怜的女子！”狄公轻声叹道，“一向心高自负，总以为自己十拿九稳！如今却已一命归西了。”

狄公离开窗口，踱到栏杆旁坐下。从仙园饭庄方向隐隐传来弹唱与说笑之声，良宵未尽，宴乐正酣。仅仅几个时辰之前，秋月还曾傲立在这栏杆旁，恣意炫耀自己撩人的玉体，虽说虚荣自负，但也不能苛责过甚，因为并非只是她一人的过错。在这乐园之中，处处皆是对美色的过度恭维，对肉欲的狂热膜拜，对金银的贪婪渴求，足以令一个女子娇纵成性，并以扭曲的态度看待世事。身为乐园花魁，秋月的遭际实是令人扼腕。

一时冯岱匆匆赶到，狄公这才如梦方醒。除了马荣与店内管事，另有两名壮汉同来。

“请问老爷出了何事？”冯岱急急说道。

狄公朝卧房窗户一指。冯岱与管事趋至近前，看罢不由惊叫一声，倒退数步。

狄公起身离座，对冯岱命道：“叫你的手下将门打开！”

前厅内，冯岱的两名手下用力撞门，却是纹丝未动，马荣也上去帮忙，终于撞裂了门锁周围的木板，门扇方才开启。

“你们都留在这里！”狄公命道，然后独自跨过门槛，先审视一下侧卧在地的女尸，白皙的肌肤上未见一点伤痕或血迹，面貌却已扭曲变形，看去十分骇人，两眼呆滞，一对乌珠凸出于眼窝之外，死前定是遭遇到什么可怕的情形。

狄公走入室内，屈身蹲在尸体旁边，伸手试试左乳下方，发觉尚有余温，想必应是死去不久，抬手阖上死者的两眼，再细看喉头处，只见左右两侧各有一片青紫瘀伤，定是有人掐过她的脖颈，却未留下指甲印。尸身玲珑圆润，未见任何暴力痕迹，只在前臂上有几道浅浅的抓痕，看去刚刚划过不久，狄公分明记得秋月在游廊上搔首弄姿、迹近裸裎时，手臂上还没见有这伤口，随后将尸身翻转过去，浑圆的后背更是一片白璧无瑕。最后仔细查看过两手，精心养护的长指甲丝毫无损，甲缝中只夹有几丝地毯上的红绒。

狄公起身环视房内，不见有任何打斗过的迹象，这才示意门外诸人进来，对冯岱说道：“白鹤楼宴席过后，秋月来这楼中，显见得是想要自荐枕席，引我上钩。她先前误以为骆县令要为她赎身，如意算盘落空后，又转而打起了我的主意。她在这里独自等候时，不料却发生意外，眼下只能说是意外身亡，因为看来没人曾进入房内。让你的手下将尸身送到公署里去，等候进行尸检。明日一早，我自会升堂查案，务必传话给温源、陶盼德和贾玉波，让他们悉数到场。”

冯岱领命离去后，狄公对管事问道：“这女子进入客栈时，可曾有人看见过？”

“没有，老爷。从花魁住处到敝店，确有一条捷径，直通向后面的游廊。”

狄公走到床边，抬头细看床帷幔帐，只见床架高过寻常尺寸不少，又轻叩后墙上的镶板，未闻有空洞之音，转头一瞧，那管事正盯着地上的雪白尸身不住看觑，几乎挪不开眼，不禁怒斥道：“休得站在那里看个没完！你说实话，这床架上有没有供人偷窥的秘密机关？”

“真的没有，老爷！”管事又瞥了一眼死尸，嗫嚅说道，“先是李公子，如今又是花魁娘子，小人……小人实在想不出这……”

“就连本县也想不出！”狄公插言道，“卧房的另一边是什么地方？”

“回老爷，什么也没有！小人的意思是说，那边没有别的屋子，只是一堵山墙和花园。”

“这房中以前可曾出过什么怪事？照实说来！”

“老爷明鉴，从来没有！”管事带着哭腔答道，“小人在这里做事已有十五六年，楼中曾住过上百位客人，从没听见谁抱怨过一句。不知究竟……”

“拿登记簿来给我过目！”

管事连忙领命退下。这时冯岱的手下抬入一副担架，先拿一张毛毡裹起尸身，随后抬了出去。

狄公细细查看过秋月的蓝紫色长裙，两条长袖中，除了一只装有发梳与牙签的常见锦匣、一摞名帖和两方罗帕之外，别无他物。这时管事挟着登记簿转回，狄公大声命道：“放在桌上！”

房内只剩下马荣时，狄公走到桌前坐下，疲惫地长叹一声。

马荣从茶盘中取出茶壶，为老爷倒了一杯热茶，又指着另一只边沿残留有红印的杯子，随口说道：“那女子在死前曾喝过茶水，不过只是一人独饮，因为我刚刚满上的这只杯子未见有人用过。”

狄公猛地放下茶杯，断然说道：“将这茶水倒回壶内，告诉管事，去找一只病猫或病狗来，再给它喂上几口。”

马荣领命出去，狄公将登记簿册挪至面前，打开翻阅起来。

不料马荣片时即归，摇头说道：“回老爷，茶水却是好好的。”

“晦气！我本想或许有人与秋月一同来到楼中，临走前在茶壶中投了毒，后来秋月锁上房门，独自饮茶下肚，这是唯一合情合理的死因。”狄公说罢，靠坐在椅背上，郁郁不乐地捋着长髯。

“老爷，我倒有个疑问，死者喉头处的青紫伤痕又是怎么回事？”

“那些青斑只在皮肤表面，并且不见有指甲印，可能是由于某种不明毒物引起，而不会是有人动手想要掐死她。”

马荣忧心地摇摇头，忐忑问道：“老爷看来可能出了何事？”

“死者手臂上有几道长长的抓痕，与李公子手臂上发现的伤痕颇为相似，且同是原因不明。这一对男女都在此间丧命，二人之死定有某种联系。此事真是古怪至极！让我好不心烦。”狄公说罢，手捻颊须思忖半晌，又坐直起来，接着说道，“方才你出去时，我仔细看过这登记簿。最近的两月之内，红楼前后共住过三十来个房客，所有条目旁边都注有女人的名字，下面还用红笔标有额外的钱数，你可知道这是何意思？”

“这个好说！表明那些房客曾带姑娘前来过夜。至于标明的钱数，则是那些姑娘应付给客店的抽头佣金。”

“原来如此。本月十九日，李公子入住的头一晚，与一个叫做牡丹的女子过夜，其后两晚则是玉花，再后两晚是石竹，死于二十五日晚上。”

“正是独个儿白费掉的那晚要了他的命！”马荣说着惨然一笑。

狄公似是听而不闻，兀自沉吟道：“秋月的名字倒是未见，让我好生奇怪。”

“定是常在午后风流快活！有些士绅公子，专爱在喝茶时精心造作一番！”

狄公合上簿册，朝房内四下漫视，起身走到窗前，伸手摇撼一下窗

上的铁栅，又查看过木头窗框，说道："这窗子毫无破绽，没人可以设法钻入，也可排除任何与窗户有关的其他陷阱诡计，因为死者倒地处离窗口足有一丈之遥，身子朝后朝门躺在地上，而并非冲着窗户，头脸微微转向左侧床架的方向。"沮丧地摇一摇头，接着又道："马荣，你还是出去另寻个地方过夜。明天早上天一亮，就去泊船的码头那边，看看能否找到替冯家开船的人，仔细打问一番两船相撞的前后情形，再小心打探有关李公子与温源在河边密谈之事，看看你那两个爱种南瓜的朋友所言是否不虚。我再检查一遍这张大床，然后便躺下歇息，明天仍有许多事情要办，恐怕不得清闲。"

"老爷不会预备要在这卧房中过夜吧？"马荣骇然问道。

"当然就在这里！"狄公暴躁地说道，"如此一来，也可有机会证实房内是否真有什么古怪。你可以出去找地方过夜了，明日再会！"

马荣正欲表示异议，但是一看老爷的脸色，便心知说也无益，于是躬身一揖，出门而去。

狄公独自立在床前，两手反剪背后，只见丝绸薄褥上有不少褶印，伸手轻触，发觉竟是微微潮润，又弯腰嗅一嗅枕面，闻得一股麝香味道，正是宴席上从秋月的云鬓间散出的香气。

事情的前半段倒是不难推想。秋月可能先回到自己的住处，然后从游廊上走入红楼，或许原本意欲在花厅中等候，但是看到卧房的钥匙就留在锁孔里，于是盘算着若在房内会面的话，想必更有一番旖旎风光。她喝过一杯茶，解去外面的长裙，叠好后放在椅子上，过后脱得一丝不挂，将贴身衣物放在枕旁，又坐在床边脱去鞋子，将它们端端正正放在地上，于是上床躺下，专心等候敲门声响起。她定是躺了好一阵子，以至后背沁出香汗，并使得床褥起了皱褶。至于后来发生何事，就难以猜定了。必是有什么状况引起她的注意，并从容翻身下床，因为如果猛跳下地的话，枕头与床褥定会变得凌乱。她刚刚站在床前地上，便发生了可怖之事。狄公想起秋月扭曲的面目与骇极的表情，不禁打了一个冷战。

狄公将枕头推到一边，拉起丝绸床褥，只见下面铺着一层细密柔软的苇席，再下面则是厚实的木板。狄公走到桌前取过蜡烛，发觉自己站在床上时，伸手只能触及床架顶端，用手指关节处敲击几下，没听见有空洞之声，又敲敲床架后方的木板，皱眉打量着上面镶嵌的几张小幅春宫图，将头上的帽子朝后一推，从顶髻上取下长簪，戳一戳镶板间的缝隙，却没能发现任何像是暗门机关的地方。

狄公叹了口气，从床上跳到地下，心想此事实在太过费解，又缓捋长髯，细看床架，心里竟生出一个令人不安的念头。李廉和秋月的手臂上都有几道浅浅的抓痕，这红楼十分古老，莫非真有什么怪兽出没不成？一时间竟又想起以前听过的种种诡异传闻……

狄公将蜡烛迅速放回桌上，小心地抖一抖床帷，跪在地上朝床底看觑，只见下面空空荡荡，连灰尘和蛛网都不见一丝，接着抬手掀起大红地毯的一角，毯下的地砖亦是纤尘不染。显见得在李廉身亡后，这房间

已被彻底清扫过。

“莫非真有什么怪兽钻过栅栏，从外面进来不成？”狄公喃喃自语一句，转身走入花厅，从榻上拿起自己的长剑，出了后门走上游廊，在大串的紫藤花丛中一阵刺戳，又大力摇撼枝叶，只见蓝花如云簌簌飘落，仍是全无异样。

狄公转回卧房，关上门扇，将桌案推至门后死死顶住，这才解开腰带，脱下外袍，叠起后放在梳妆台前的地上，先查看一下两支蜡烛，确认可以燃到天亮，再摘下帽子置于桌上，伸伸腿脚躺在地下，用叠好的衣袍权作枕头，将出鞘的长剑放在身侧，右手搁在剑柄上，自己一向睡卧警觉，稍有动静便会立即醒来。

六

马荣告退后，一路走到客栈大厅，只见五六个伙计围成一团，正在悄声议论刚出的人命案。其中一个小后生看去颇为伶俐，马荣上前揪住胳膊将他拽出，打问灶房后门如何走法。

那小后生引着马荣出门走到街上，朝左一拐，直走到一扇带有篱笆的竹门前，进去一看，右边是客栈的外墙，左边是一座荒废的花园，顺墙看去另有一扇门，从里面传来碗碟叮当与哗哗的流水声。

“那就是小店灶房的大门，”伙计说道，“我们下人入夜后才会开饭，就在店内右厢。”

“且朝前走！”马荣命道。

二人即将行至客栈院中的一角时，一片低矮浓密的灌木丛挡住了去路，还有大串的紫藤花从上方垂下。马荣拨开树枝，只见一道窄窄的木制台阶，直通向红楼外面的游廊左端，阶下是一条杂草丛生的小径。

“沿着这条路下去，便是花魁娘娘住处的后门。”伙计在马荣身后探头观望，“她在那里只接待自己中意的客人，听说里面舒服得很哩，布置得也格外漂亮。”

马荣低声咕哝一句，颇费了些气力才穿过灌木丛，来到游廊前树木稍稍稀少的地方，从此处可以听见老爷正在卧房里走动。马荣回头一瞧，见那伙计正紧跟在自己身后，便竖起食指放在唇边，示意他不要出声，随后在树丛里迅速查看一番。不愧以前曾出没绿林多年，他几乎没弄出一点响动来，确定无人藏匿后，再往前挪动几步，直至穿出树丛，走到一条宽阔的大道上。

“这是园林中的大路，”伙计说道，“要是朝右走，便会出去直上大街，正在小店的另一边。”

马荣点点头，想到任何人都可能从外面悄悄接近红楼，甚至潜入其中，不禁有些放心不下，寻思要不要就在这树下睡上一夜，但是老爷想必今晚自有打算，已命令自己出去另找住处。且罢，总算是查看了一通，至少可以确定没有恶人藏在此处伺机惊扰老爷。

马荣回到客栈正门前，又问那伙计宝蓝阁如何走法，听去却是坐落在南边，就在白鹤楼后面某处，于是将帽子朝后一推，沿街大步向前。

此时已过午夜，所有赌馆饭铺却仍是灯火通明，街上人来人往，喧闹熙攘，未见稍歇。马荣经过白鹤楼，朝左而行。

马荣拐入后街，发觉此处竟十分僻静，两旁的二层房舍皆是黑漆漆的，不见有人走动，留神细看门上的铭牌，只标有品级与数目，心知这里定是歌伎与粉头们的住处，以各自的品级分成不同院落，在此食宿并习艺，外人一概不得入内。

“宝蓝阁一定就在附近。”马荣低声自语道，“离献艺的地方这么近，

真是方便得很哩！”

马荣忽然停住脚步，听到从身后左边一扇关闭的窗户内传出呻吟之声。他将耳朵贴在木头遮板上，闻得声音时断时续，定是有人正在遭难，并且很可能孤立无援，因为同宿之人一般到天亮才会回来。马荣迅速打量一眼前门，只见铭牌上写着“二等，四号”，厚实的大门却是紧紧锁住，抬头一瞧，只见房舍正上方有一道窄窄的阳台，于是撩起衣袍下摆掖入腰间，从地上一跃而起，手抓阳台的边沿，轻轻引身上去，翻过栏杆后看见一扇槅门，上去一脚踢开，里面是一间小屋，弥漫着胭脂水粉的香气。马荣在梳妆台上找到蜡烛和火镰，点燃蜡烛，走到外面，快步奔下窄窄的楼梯，进入漆黑的大厅中。

左边一扇门下透出一线亮光，呻吟声正是从那里传出。马荣将蜡烛放在地上，走进门去。阔大的房内空空荡荡，只点了一盏油灯照亮，六根粗大的柱子支撑起低矮的房顶，地上铺有芦席，对面墙上挂着一排月琴、竹笛等乐器，显见得是歌伎们习艺的地方。声音正是从最远处靠近窗户的柱子那边传来，马荣赶紧奔上前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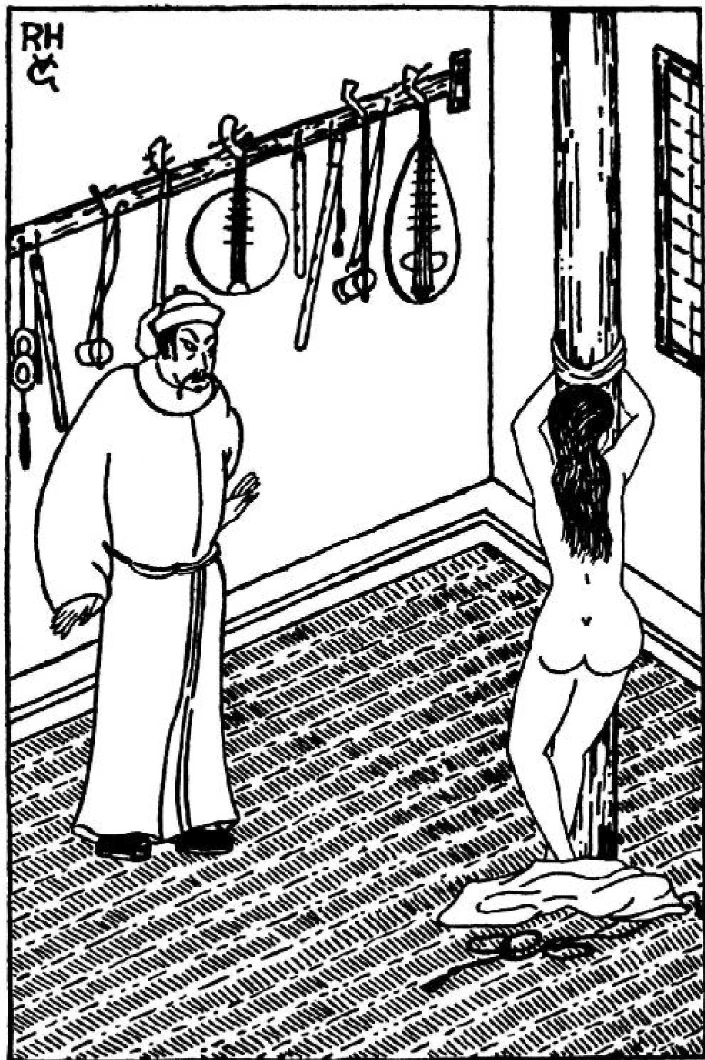
只见一个女子半吊在一根圆柱上，浑身赤裸，面朝柱子勉强站立，双臂举过头顶，两手被一条女人用的丝绦紧紧缚住，丰满浑圆的后背和腰臀上显出道道红肿伤痕，一条阔腿裤与一根长长的裤带堆在脚边。女子听见有人过来，并未转头，开口叫道：“不不，还请不要……”

“别出声！”马荣粗声粗气地说道，“我是来救你的。”

马荣从靴筒里抽出匕首，三下两下割断了丝绦。女子想要倚柱支撑一下，却是有心无力，立时便瘫倒在地。马荣暗骂自己竟如此呆笨，赶紧蹲下细看，只见她双目紧闭，已然昏厥过去。

马荣上下打量几眼，不禁赞道：“好个俊俏的小娘儿们！不知遭谁人毒打，衣服又弄到哪里去了？”说罢转头四顾，只见窗下有一堆女人衣物，于是拣来一件素白中衣盖在女子身上，复又坐在地上，为她推拿揉搓青紫的手腕。

过了半日，那女子动动眼皮，张口正欲叫喊，马荣连忙说道：“小姐只管放心，我乃是衙门里做公的，你是何人？”



宝蓝阁马荣救银仙

女子意欲坐起，却痛得惨叫一声，只好再度躺下，颤声答道："小女子是个二等歌伎，就住在楼上。"

"是谁将你毒打了一顿？"

"这个不值一提！"女子迅速说道，"全是我自己的过错，只是自家私事而已。"

"这可说它不定，姑且走着瞧，问你的话从实说来！"

女子惊恐地望了马荣一眼，轻声说道："真的没有什么。小女子今晚出去侍宴，同去的还有秋月小姐，就是我们的花魁娘娘。我一时手笨，将酒水洒在一个客人身上，花魁娘娘训斥了我几句，又打发我去梳妆室内。后来她也离席出来，将我带到这里，开始抽了我几记耳光，我想要

躲闪时，不意竟抓伤了她的胳膊。她向来脾气火爆，于是便大怒起来，命我脱去衣服，将我捆在这柱子上，又取下我的裤带抽打了几下，说是回头再来松绑，让我先好好反省一下自己的过失。”说到此处，双唇开始颤抖，喉头吞咽数下，方才接着叙道，“不过……不过一直没见她回来。我实在支持不住，胳膊也变得十分酸麻，心想她可能全忘了我还被关在这里，又生怕……”说罢泪如雨下，一时情急，话语中竟带出了浓重的乡音。

马荣用自己的袍袖为女子揩去泪水，操着家乡话说道：“银仙姑娘莫怕！我和你是同村的乡亲，正是来照应你的！”见她面露惊异之色，接着又道：“也是天缘巧合，让我正好经过此处，听见你在呻吟。秋月不但今夜不会回来，以后也不会再来了！”

银仙以手撑地，勉强坐起，一时竟顾不得衣服滑落以致上身半裸，屏息问道：“她出了什么事？”

“已经死了。”马荣肃然答道。

银仙低头掩面，复又哭泣起来。马荣困惑地摇摇头，想到自己从来搞不懂女人的心思，不觉心中沮丧。

银仙抬头凄然说道：“花魁娘娘竟然死了！她生得那般美貌，且又聪明过人……虽说有时也会打骂我们，不过常常是又和气又体贴人意。她身子骨不算太结实，莫非是突然发了病不成？”

“天晓得到底怎么回事！如今且说说我的来历如何？我爹是个船夫，名叫马良，我是家中长子，就住在村子北边！”

“竟有这事！如此说来，你就是撑船的马家叔叔的儿子了！我爹姓吴，开了一个肉铺，我是家中次女，记得听我爹说过，马叔叔在周围一带撑船撑得最好。你又怎么会到这里来的？”

“我与我家狄老爷一道前来，今晚刚到此地。狄老爷是邻县蒲阳的县令，如今在这里暂理主事。”

“我知道狄老爷，在晚宴上已经见过了，人看去十分和气，性情沉静。”

“和气倒是真和气，不过要说性情沉静——我跟你讲，他有时可是壮健活跃得很哩！我且扶你回房去，你背上受了伤，非得敷药不可。”

“不不，今晚我可不敢留在这里！”银仙又惊又怕地叫道，“带我去别处吧！”

“你倒是说说能去哪里！我今晚刚到此地不说，又四下奔走了半日，还没给自己找到一个落脚之处！”

银仙轻咬樱唇，郁郁说道：“为何事事都这么难办？”

“去问我家老爷好了，姑娘！我只管做些出力气的粗活。”

银仙淡淡一笑，“罢了，那就送我去一家丝绸铺，在两条街开外，店主是个姓王的寡妇，也是你我同乡，今晚可在那里过夜。你先扶我起

来，总得去梳洗一下。”

马荣搀着银仙站起，将白裙披在她的肩头，又拣起其余衣物，一路掖扶着送至房后的盥洗室。

银仙在关门之前，对马荣嘱道：“若是有人来问起我，就说我已经出去了！”

马荣在走廊里等候，直到银仙穿戴梳洗完毕。马荣见她行走艰难，便上前一把抱起，依照她说的方向，出门拐入院后的小巷，又穿过一条窄窄的夹道，来到一家小店的后门口，方才放下银仙，抬手叩门。

一个身板结实的妇人出来应门，银仙连忙上前问好，道是想与这位朋友一同留宿一晚。那妇人没问一句，引着二人直上阁楼，地方虽然狭小，却收拾得干干净净。马荣叫她送一壶热茶、一条手巾和一盒药膏来，然后帮银仙脱去衣服，背脊朝上平躺在窄窄的长榻上。王寡妇转回屋内，一见银仙背后的伤痕，不禁叫道：“可怜见的姑娘！究竟出了何事？”

“我自会照料她的，大娘只管放心！”马荣说着，将王寡妇推出门去。

马荣取出药膏，敷在银仙的伤处，手法十分熟练。伤势看去倒是不重，不出几日便会痊愈，不过下面腰臀处却有几道流血的创口，马荣不禁恼怒地拧起眉头，先用茶水清洗过，再涂上药膏，过后在屋内仅有的一张椅子上坐下，开口说道：“姑娘那后腰上的伤，可不是用裤带抽出来的！我在衙门里行走当差，自然一看便知！你先前说的可否全是实情？”

银仙一听这话，将脸面埋在交叠的双臂上，浑身颤抖着呜咽起来。马荣拿过衣裙，盖住她的背脊，又道：“你们这些姑娘要是自个儿玩什么花样，当然随你们自便，不过至少也要说得过去。但是如果有外人欺负你，那就是官府必须过问的事了。好好跟我说来，到底是谁打的！”

银仙转过头来，泪痕满面望着马荣，伤心地低声诉道：“说来真是不堪！你想必听说过，我们这一行也是分三六九等的，三等四等姑娘遇上无论什么客人，只要人家出钱，就非得接待不可，不过一等二等却可以自己挑选中意的人。我排在二等，因此不必勉强接待不喜欢的客人，但是总有例外，比如那讨厌的古董铺掌柜温老头子便是一个。他是本地的头面人物，有钱有势，好几次前来纠缠，都被我设法躲开了。就在今晚的宴席上，他定是从秋月师父的口中探听得她已将我捆在习艺厅内的柱子上，于是师父走了没多久，这糟老头子便追过来，还说只要我答应做些见不得人的勾当，就会放我下来，见我不肯依从，便从墙上取下一根竹笛抽打起来。师父打我时并没下狠手，只是为了羞辱一番，而不是专施皮肉之苦。不过这可恶的温老头子真是打痛了我，我实在忍不住，便高声哭求饶命，并且答应任他摆布，他这才放手离去，撂下话说过后还会再来，正是因此，我才不敢留在那里。还请千万不要告诉旁人，那温掌柜但凡动一动指头，我便会死无葬身之地！”

“这卑鄙下流的畜生！”马荣怒道，“你且放心，过后我自会收拾他，

不会牵连到你的。这恶棍还做过其他不少龌龊勾当，三十年前就开始了，日子真够长的！”

马荣见王寡妇并未送茶杯来，便让银仙就着壶嘴喝了几口茶水。银仙谢过马荣，沉吟道：“但愿我能助你一臂之力，他以前也折磨过其他姑娘。”

“想必你不会知道三十年前出过的事吧？”

“这倒真是不知，我今年才十九岁而已。不过，我认识一个人，她会告诉你许多旧事，是个穷苦的老妇人，人人都管她叫凌姑娘。我跟着她学唱曲子，她虽说眼睛瞎了，又有严重的肺痨病，不过记性甚好，就住在仙岛西边的一间茅棚里，正对着河边码头……”

“可是离阿蟹的南瓜地不远？”

“正是！你怎么会知道？”

“我们这些衙门里做公的，知道的事情比你想的可要多多了！”马荣得意说道。

“阿虾阿蟹是两条好汉，曾经帮我躲开过那可恶的温掌柜。阿虾还有一身好功夫。”

“你是说阿蟹吧。”

“不，就是阿虾。听说五六个壮汉也打不过他的。”

马荣耸耸肩头，心想跟女人谈论功夫真是毫无用处。只听银仙又道：“说起来还是阿蟹居中介绍，我才认识了凌姑娘，他经常送治咳嗽的药给凌姑娘。那可怜人的面貌全被出痘后留下的疮疤给弄毁了，不过声音却好听得很，三十年前似乎也是这里出名的头等歌伎，最是人见人爱的。这么一个又老又丑的妇人，以前居然是个名歌伎，听去真是叫人好不难过。想想有朝一日自己也会……”说着语声渐低下去。

马荣为了让银仙心绪好转，开始谈起家乡旧事来。说了半日，原来马荣曾在集市中的肉铺里见过银仙的父亲一次。银仙说后来家中欠债，不得已才把两个女儿卖给了人贩子。

这时王寡妇送来新茶和一碟瓜子糖果，于是三人议论起乡中的故交亲友，一时好不热闹。王寡妇正打算长篇大论地讲述她那亡夫的事迹时，马荣忽然发觉银仙已然睡去，便对王寡妇说道：“这位大娘，我们不如就此打住！明早天亮之前我就得出门，不用烦劳你准备早饭，我自会在街边买上几块油糕。回头告诉银仙姑娘，到了午时左右，我有空会再来看她。”

王寡妇下楼后，马荣松开腰带，脱掉皮靴，躺在床前的地上，伸了一个懒腰，将头枕在自家胳膊上，以前常在各种古里古怪的地方过夜，早已是安之若素，不久便鼾声大作起来。

七

狄公躺在卧房的地上，一夜未能安寝。比起用惯了的厚密软苇床席来，地毯未免太不舒服，过了许久，方才朦胧睡去，然而始终没能睡得安稳。躺下歇息之前，关于这卧房的种种可怖念头在脑中翻来覆去，后来居然又幻化入梦。自己仿佛身处一片漆黑的密林中，四周荆棘丛生，已然不辨东西南北，正发狂般地想要寻出一条路时，忽觉一个冰凉的物事落在后颈，表面生有鳞片，身子还不停扭动，赶紧伸手一把揪下，咒骂一声扔了出去，原来却是一只巨大的蜈蚣，转眼又觉得头晕目眩，定是刚才被那毒物咬了一口，不禁眼前一黑，于是蓦然醒来，发觉自己躺在卧房的床上，大口大口喘着粗气。这时面前另有一个模糊的黑影袭来，将自己狠狠按倒在地，散发出一股带有腐味的恶臭之气，一只黑色触角在自己身上游走，以一种盲眼怪兽所独有的缓慢然而坚决的方式朝喉头摸去，似是深知手中的猎物无法逃脱。就在快要窒息时，方才猛然惊醒，身上已是汗出如浆、衣衫湿透。

狄公发觉自己只是做了一场噩梦，不禁长出一口气，正想坐起来揩揩满头大汗，忽又停住不动。室内确有一股令人作呕的臭气，蜡烛也已熄灭。眼锋扫过之处，似有一个黑影从窗外掠过，窗口被园林里的灯光映得微微发亮。

狄公脑中一闪，以为自己仍在梦中，旋即恍悟如今已完全醒转，不由得紧紧握住剑柄，躺在地上一动不动，定定地凝视着窗户四周，同时竖起耳朵仔细谛听。从床架方向传来轻轻的刮擦声，接着在头顶上方的天花板附近又是“啪嗒”一响，外面游廊上亦有木板发出的嘎吱声。

过了半晌，狄公从地上悄悄爬起，未弄出一丝响动，仍旧蹲伏在原地，手中拿稳长剑，只见周遭一片寂静。他突然一跃而起，靠墙立在床架对面，迅速环视一下，见桌案依旧立在门口，房中并无他人，便三步两步奔至窗前，透过铁栅看去，只见游廊上空空荡荡，唯有紫藤花串在微风中轻轻飘摇，抽抽鼻子一嗅，发觉仍有一股臭气，不过如今想来，多半是两支蜡烛被风吹熄后散出的油烟味。

狄公掏出火镰，重又点亮蜡烛，端起一支走到床边，见并无任何异物，踢了踢一只床腿，又听到轻微的刮擦声，应是耗子在作祟，举起蜡烛细看粗大的横梁，那啪嗒声想必是蝙蝠发出，原本倒挂在梁上，如今已从栅栏间隙飞出窗外去了，只是刚才看见的黑影，比起以往见过的任何蝙蝠都要硕大许多。狄公无奈地摇一摇头，将桌案从门后推回原处，出了卧房走入花厅。

通向游廊的后门并未关闭，原是狄公有意要敞开，好让清凉的夜风吹入室内。狄公走上游廊，抬脚试探卧室窗前，确有一块木板踩上去嘎吱作响，发出的声音与方才耳中所闻一模一样。

狄公凭栏遥望空寂的园林，一阵凉风吹动树上悬挂的彩灯，此刻定是午夜过后多时，连仙园饭庄内也已悄无声息，不过二楼仍有几扇窗户

发出亮光。想起熄灭的蜡烛、气味、黑影以及耗子、蝙蝠发出的响动，原来样样都有合情合理的解释。不过游廊地板发出的嘎吱声，足证有人或是动物曾经从窗下经过。

狄公裹紧身上的衣袍，重又走回室内，在花厅的长榻上躺下，这次真是困倦已极，很快便沉沉睡去。

早上狄公醒来时，只见一片阴暗的晨光照进室内，一个伙计正在桌案前忙着预备热茶，于是命他将早饭送到外面的游廊上。夜凉犹未散尽，不过一旦艳阳高照，日光渐强，很快便会重又酷热起来。

狄公拣了一件干净的中衣换上，前去客栈中的浴房。如今时辰尚早，里面空无一人，狄公独自在浴池中泡了大半日，回到红楼时，见早饭已经备好，一碗米饭和一碟腌菜摆在游廊的小桌上，于是从旁坐下，正要拿起筷子，却见右手边的紫藤花被人拂到一旁，马荣闪身出来请安。

“你从哪里过来？”狄公惊问道。

“回老爷，昨晚我在这附近查看了一回，发现园林中的大道分出一条小径来，直通到这廊下，左边另有一条路直通向花魁住处。秋月曾说过这游廊是一条回去的捷径，倒也是实情，正是因此，她才会进入卧房而不被客栈里的其他人知晓。不知老爷昨晚睡得可好？”

狄公口中嚼着一片菜叶，心想昨夜的所见所闻所虑，还是不要告诉马荣为上，只因深知这彪形大汉唯一惧怕的便是鬼怪，于是答道：“很好，多承惦记。你今早去码头那边，运气却又如何？”

“也好也不好！天亮时我到了码头，渔人们正在准备出发。冯家的大船就泊在岸边，船身已经修过，正要准备刷漆。管船的倒是个爽快人，引着我里外看了个遍。这船吃水很深，后面的舱房就如同客店里的上房一样舒服，甲板上还有一个宽敞的平台。我一问起撞船之事，那人立时面红耳赤，越说火气越大。他们的船在将近午夜时被李公子的船撞上，错处全在对方，皆因驾船之人喝得烂醉，不过李公子本人倒很是清醒。冯小姐以为船要沉了，穿着中衣便从舱房里跑出来，直奔到平台上，李公子上前向她致歉，管船的人亲眼看见他二人曾面对面站在冯小姐的舱房门口。

“两家的船夫足足折腾了一整夜，将近天亮时，总算使得李公子的船能够拖着冯家的船回到码头。那里只有一乘坐轿，被冯小姐和她的侍女先雇去了。李公子与那一帮狐朋狗友等了半日，才坐上轿子，一路去往客栈。众人等候时，五个阔少坐在大舱房中消受那些残羹剩饭，唯独李公子精神格外健旺，在码头周围四处转悠。不过没人瞧见过温掌柜。”

“可见你那一对虾蟹朋友全是编派，只为说些温源的坏话。”狄公淡淡说道。

“说不定真是如此，不过关于南瓜地，他二人却是所言不虚。虽然今早河上有雾，我还是看见他们在那边走来走去，阿虾上蹿下跳，直如发癫一般，不知到底在做甚。我还瞧见了那个患有麻风病的老乞丐，站在

河边冲着一个船夫叫嚷，因为人家不肯载他过河去。不得不说那老乞丐骂起人来，倒挺像个体面的士绅，听他说话还真是颇为得趣哩！最后见他摸出一块银子给船夫，奈何那人道是宁肯受穷，也不肯染上疫病，老乞丐只好气冲冲地走了。”

“看来那可怜人手里倒是不缺银钱，”狄公议论道，“昨晚我给他几枚铜板，他也不收。”

马荣摸摸下颏，接着叙道：“再说回昨天晚上，我正巧遇到一个名叫银仙的姑娘，她说在白鹤楼里见过老爷。”见狄公点头，便讲述了一番如何发现银仙被捆在厅内，秋月和温源又如何先后打骂过她。

“原来秋月对温源说的是把银仙交给他随意摆布！”狄公怒道，“我看见她归席时曾对温源附耳说了几句，想不到这女人的心肠竟如此冷硬狠毒。”禁不住揪揪长髯，又道：“无论如何，秋月手臂上的抓痕总算是有了说法。你可否将那姑娘安置在一个妥当的地方过夜？”

“正是，老爷。我送她去了一个寡妇家中，那人是她的老相识。”马荣生怕老爷接下去会问自己在何处过夜，连忙又道，“银仙跟一个叫做凌姑娘的学唱曲，还是阿蟹介绍她认识的。那凌姑娘以前也是这里的歌伎，虽说如今又老又病，不过三十年前可是出名的美人儿。若是老爷想要打听陶掌柜父亲自尽一事，没准儿从凌姑娘那里能问出不少话来。”

“马荣，你果然办得极好。至于那桩陈年旧案，虽说发生在很久以前，但也是在红楼内，看来此处颇有古怪，凡是有关情形，都值得听上一听。你可知道凌姑娘住在哪里？”

“她就住在阿蟹家附近，我可以去问阿蟹。”

狄公点点头，命马荣将墨绿官服取来，再命管事去叫一乘雇轿等在门口，好送自己前往冯宅。

马荣哼着小曲一路走向大厅，想起早上离开时，银仙尚未醒来，睡态看去亦是那般娇美，真想午时再见她一面，不禁自言自语道：“我竟会如此中意这个姑娘，真是可笑煞人。跟她除了说话，还从未有过什么举动，一定是因为我们曾经同村的缘故！”

八

轿子停在大街北边一座宏大的庙宇前，狄公与马荣从轿中下来。昨日刚刚进入乐园时，狄公路过此处，便已留意到华丽的汉白玉门前那几根高高的朱漆大柱。

“这庙里供奉的是哪路神仙？”狄公对轿夫长问道。

“回老爷话，正是财神爷！但凡有游客来到此地，在去赌馆碰运气之前，都要先到这里上香祝祷一番哩。”

冯家正在财神庙对面，看去深宅大院，环绕四周的高墙新近才粉刷过。冯岱出来恭迎贵客，庭院内白色云石铺地，对面是一幢二层房舍，占地颇大，还有一座牌坊式的木制雕花门楼，楼顶上铺有铜瓦，在晨光中闪闪发亮。

冯岱引着狄公去书房中稍事休息。与此同时，管家带马荣前往位于东厢的里长官署，先去查看堂上是否一切准备妥当。

书房轩敞华美，冯岱请狄公坐在一张乌木雕花茶几旁。狄公呷了一口香茶，饶有兴致地打量着对面的书架。书架几乎占去了整个墙面，上面排满一摞摞书册，不少书中还插有纸签。冯岱顺着狄公的目光瞧去，不禁苦笑道：“老爷明鉴，小人可不敢以学者自居。这些书皆是早年购入，只不过想着一间书斋里总得有些藏书才是！名为书房，实则被我用来会客。不过吾友陶盼德倒是常来查阅典籍，他对经史都很有兴趣。小女玉环也不时光顾，如今学了些吟诗作对之法，平日里甚喜读书。”

“如此说来，令嫒与贾生真可谓是‘姻缘天定，珠联璧合’了，”狄公笑道，“我听说那后生赌运不济，不过想来应是富家子弟吧。”

“并非如此。贾生虽然输掉了全副身家，却是因祸得福！当日他前来拜会我，想要借些银两继续奔赴京师赶考，不巧被小女撞见，竟对他一见钟情。此事令我甚为欢喜，只因小女已将满十九岁，以前凡是有人上门提亲，一概遭她回绝，这次总算有些消息。我又邀请贾生来过家中几次，并设法让他与小女彼此见过。后来陶掌柜对我道是贾生对小女亦是念念不忘，愿作中人促成这桩婚事。要说钱财方面，我总还薄有几分家资，心中唯愿这个独生女儿将来婚姻美满。贾生既是半子，自会令他应有尽有！”说到此处，冯岱住口不语，清清喉咙，犹疑片刻后问道，“对于花魁猝死一事，不知老爷可否已有定见？”

“在了解所有相关情形之前，本县从来不会先存定见。”狄公断然答道，“眼下先要听听尸检结果，还想听到更多关于李公子的消息。你且说说他为人如何！”

冯岱若有所思地捋着长长一绺颊须，徐徐答道：“回老爷，我只见过李公子一回。就在十九日当天，他独自来到敝宅，与我商议如何解决两家船只在河中相撞一事。生得倒是仪容俊美，不过看去趾高气扬，且对自己的显赫身份颇为自得。看在以前曾与其父李纬经相识的分上，我对

此一笑置之，并不与他计较。说起他的父亲李公，当年却端的是品格不凡、出类拔萃！不但相貌英俊，且又身材健壮、孔武有力，更兼谈吐机智、人情练达，昔年往来于京师时，常在途中驻留此地，歌伎舞姬们无不倾动，争相追逐。不过他深明事理，自知既然有望进入御史台供职，德行人品上就必须无懈可击，不知令这里多少女子肠断心碎哩！老爷想必也听说过，二十五年前，李公娶了一位高官之女为妻，后来又被任命为御史大夫，六年前致仕还家，定居在一座乡间别墅中，就在乐园以北的山间。可惜李家连年庄稼歉收，且又投资不利，听说耗去不少家财，不过据我想来，名下的地产仍应收入颇丰。”

“本县从未与李公谋过面，不过听说他十分精明干练，后来因为身体不佳，不得已辞官回乡，实在可惜得很，却不知得了什么病？”

“回老爷，这个我也不知。听说闭门不出已将近一年，想必病得不轻。正是因此，李公子出事后，由其叔父前来收尸，昨晚我已对老爷禀过。”

“有人却说，这李公子似是不会为了女人而寻短见。”

“不会为了女人，却会为了自己！”冯岱说着诡秘地一笑，“正如我方才所言，他这人极其自负，被花魁回绝一事不日便会传遍州内，想来正是自尊心大为受挫，才会使得他引颈自裁。”

“言之有理。”狄公赞道，“还有，那位叔父可曾带走了李公子的一应文书字纸？”

冯岱一拍前额，出声叫道：“老爷这话倒是提醒了我！在死者桌上找到的文书一类物事，当日忘记交给那位叔父了。”说罢站起身来，从书桌的抽斗内取出一个褐色纸包。狄公打开浏览检视一遍，半晌后抬头说道：“李公子为人行事倒是井井有序，录下了几日内的所有花销，甚至包括付给陪宿女子的赏钱，在此处可见玉花、石竹、牡丹的名字。”

“这几个全是二等歌伎。”

“在二十五日，李公子与这三个女子清了账，不过，花在秋月身上的开销却未见录入。”

“李公子举办的所有宴席，秋月都曾到场，不过这费用通常计入给饭馆的账单之中。由于他二人的交情……更为密切，秋月又是头等歌伎，客人一般会在临别时赠她礼物，如此一来，便可抹去……嗯嗯……这层交情上的铜臭气。”冯岱显然意识到谈论自家生意的这些鄙俗之处，实在有失体面与身份，不禁面露痛色，迅速拣起一张纸片，送到狄公面前，“这便是李公子随手涂下的，足证他最后魂牵梦萦的全是花魁秋月。正是因此，我才召了秋月前来问话，于是秋月吐露李公子曾提出为她赎身，并且遭她回绝。”

狄公仔细端详，看得出李廉先是试图一笔画出一个圆圈来，接着又努力重来一次，之后在底下连书三遍“秋月”二字。狄公将纸片纳入袖中，起身说道：“你我该去公堂了。”

里长官署占去了宅院的整个东厢。冯岱引着狄公穿过公廨，只见四

名吏员正伏在案上振笔疾书。前方是一座高大轩敞的厅堂，门扇敞开，前面立着几根朱漆大柱，对面一个齐整雅致的花园，六人正站在那边等候。狄公认出陶盼德、温源与贾玉波，其他三人则从未见过。

众人行过礼后，狄公在案桌后的太师椅中坐下，打量一眼公堂上下，见陈设华丽逾常，不禁面露不悦之色。案桌上铺着昂贵的大红绣金织锦，摆放的文房四宝也皆是值钱的古董，精美的石砚、翡翠镇纸、檀香木印匣和象牙笔管的毛笔更该成为私人藏品，而并非出现在官衙内。地上铺有五色地砖，后墙处立着一面硕大的折叠屏风，遮蔽了整个墙面，屏风上绘有金黄宝蓝二色的水云纹样。狄公一向认为官衙陈设应一力从简，藉以向百姓昭示不曾将民脂民膏花费在不必要的奢靡上，却不料在这乐园之中，居然连官署也是公然炫耀富贵繁华。

冯岱与马荣分立于案桌两头，录事已在靠墙放置的一张低桌旁就座，另有两个从未见过的生人行至案桌前，分左右端立在地，手持长长的竹棍，看去应是冯岱手下的编外衙役。

狄公浏览过铺在面前的文书，一拍惊堂木，宣道："本县暂代金华县衙理事，如今开堂审案。先来说这文士李廉一案，本县面前的公文，便是骆县令拟定的案录，注明李廉因为一厢情愿、恋慕乐园花魁秋月却未能遂愿，灰心失意之下，于本月二十五日自尽身死。从所附尸格中，本县得知李廉是用自己的匕首割断颈部血脉而亡，死者面部与前臂有几道浅浅的抓痕，身体并无缺陷，脖颈两侧有两处肿块，原因不明。"又抬头说道："宣仵作上前，关于这两处肿块，本县还要再问几句。"

只见一名老者走到案桌前，留着尖尖一绺胡须，跪地禀道："老爷在上，小民乃是本地药铺掌柜，兼任官衙仵作。至于在李公子尸身上发现的肿块，原是位于脖颈左右两侧，分别在两耳下方，尺寸近于大号弹珠，皮肤表面无异色，且不见被刺过的孔洞，因此必是发于体内。"

"知道了。待确认过几处细节后，便会将此案依例登记。"狄公说罢，一拍惊堂木，"下面再说昨晚发生在红楼内的歌伎秋月猝死一案。先来听听尸检结果。"

"启禀老爷，"仵作再度开口说道，"昨晚午夜前后，小民查验过尸身，死者名叫冯媛，又名秋月。小民以为死因乃是心力衰竭，推测由于饮酒过量而致。"

狄公扬起两道浓眉："仵作接着详述为何会有此论断。"

"回老爷，两月之前，死者曾经两次找小民诊治，说是不时觉得头晕心悸。小民发觉她有气衰力竭之相，便开了一剂旨在舒缓镇静的药物，建议她休养一阵，且杜绝醉酒，并将此事报到妓院行会，后来却得知死者只肯服药，其他一概照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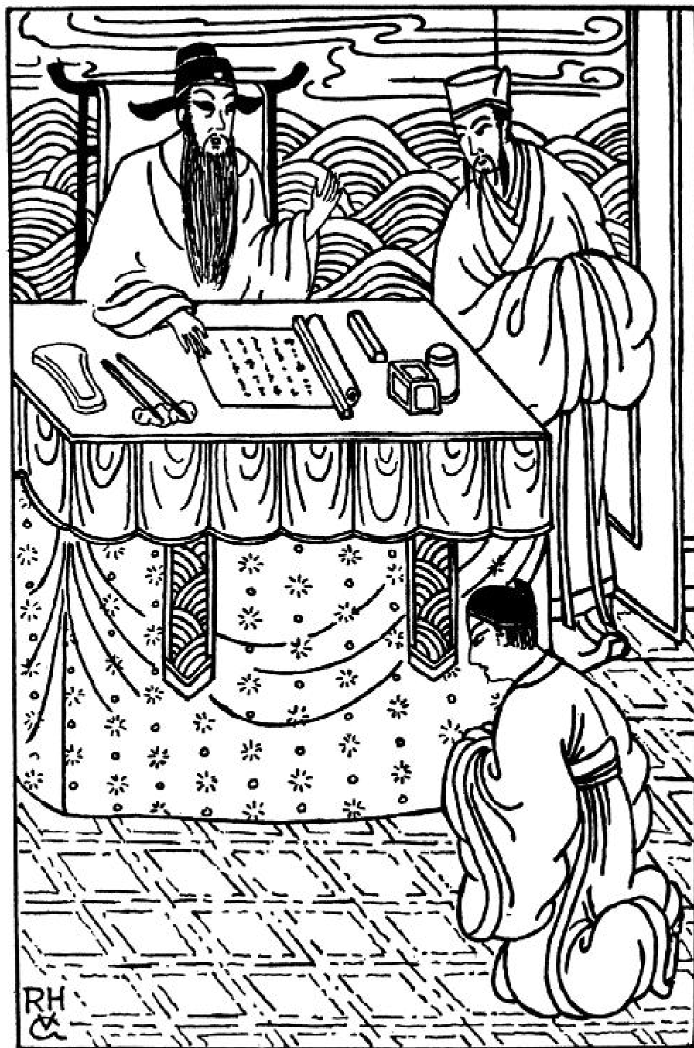
"老爷明鉴，小人也曾敦促过秋月一切遵照医嘱行事，"冯岱从旁急急禀道，"我等素来坚持要这些歌伎舞姬们听从大夫的建议，也是为了彼此两便。不过秋月执意不肯听从，再说又身为花魁……"

狄公闻言点头，对仵作命道："再往下说！"

“死者除了喉头的青紫斑块与手臂上的划痕之外，浑身上下并无任何暴力痕迹。由于小民听说昨晚死者曾饮酒过度，因而有此推断。想是她上床躺下后，忽然觉得胸闷气短，于是从床上跳到地下，不但拼命吸气，还用两手抓挠自己的喉咙，后来便瘫倒在地，拼着最后一点气力抓住地毯，在指缝间发现的几丝红绒便是明证。综上所述，小民认为死因乃是心病猝发。”

狄公对录事示意一下，于是录事大声念出记下的陈述。待仵作在笔录上按过指印后，狄公命他退下，又对冯岱问道：“你可知道秋月的家世来历？”

冯岱从袖中取出一卷文书，答道：“回老爷，今日一大早，小人命手下将秋月的所有文书从行会里送来，”展开翻看几页，接着又道，“秋月之父本是京师长安里的一个小官吏，由于欠下债务，于是将女儿卖给了一家酒楼。秋月生性聪明，又颇通文墨，心知在酒楼里卖身为娼，远不能施展自身的才艺，因此郁郁不乐。后来酒楼主人将她卖给人贩子，身价是两锭黄金，人贩子又带她来到此地，负责买卖的几名主事看过她的歌舞后，出价三锭黄金将她买下，此事发生在两年前。秋月一到这里，立即开始结交过往的著名文人墨客及丹青名家，不久便成为歌伎中的佼佼者。四月之前，几个本地人物聚在一处，决定本年花魁人选，结果一致推举秋月。就我所知，从未有人对她口出怨言，她也从未卷入过什么纠纷之中。”



狄县令提审贾玉波

“明白了。你设法通知死者的至亲，让他们前来认领尸体，并办理丧葬事宜。本县现在想问古董铺掌柜温源几句。”

温源疑惑地望了狄公一眼，上前跪在案桌前。狄公命道：“你且说说，昨晚从白鹤楼告辞离席后，都做过何事。”

“回老爷话，小民昨晚早早离开，皆因与一个要紧的顾客有约在先，为了一张价值不菲的古画，须得与他面议。从白鹤楼出去，小民便径直走回自家店铺。”

“你那顾客是什么人？你二人又商谈了多久？”

“回老爷，那人是个专员，姓黄，就住在这条街的第二家客栈中。不过昨晚我等了半日也没见他来。小民刚才在赶来公堂的路上，顺便去见

了他一面，他一口咬定当初约好的日子不是昨晚而是今晚。想必是我两天前与他商定日期时未曾说清，以致有此误会。”

“明白了。”狄公说罢，又示意录事读出温源的口供，温源承认句句属实，随后按下指印。狄公命他退下，又唤贾玉波上前：“秀才贾玉波，你且说说昨晚离席之后做过何事。”

“小民昨晚提前离席，只因觉得身上不适，”贾玉波叙道，“本想去白鹤楼的茅厕，结果却误入歌伎们的梳妆室，又叫一个伙计带路去茅厕，之后便离开白鹤楼，一路行至园林，在里面四处漫步游赏，直到午夜过后大概半个时辰，方才觉得清爽了许多，于是走回客店歇息。”

“以上口供将被记录在案，”狄公说罢，眼见贾玉波在笔录上按过指印，方才一拍惊堂木，宣道，“关于歌伎秋月猝死一案，暂且搁置，以俟日后定夺。”

狄公宣布退堂后，坐在椅中，俯身对马荣低声命道：“你去找那姓黄的专员，然后再去白鹤楼和贾玉波住的客店内，查证他所说是否属实，过后便来回禀。”又转头对冯岱说道：“我想与陶掌柜私谈几句，这里可有什么无人打扰的清静去处？”

“当然有，老爷！小人这就请老爷去那花园亭阁中，地处敝宅后院，靠近女眷内室，外人从来不得进去。”冯岱迟疑一下，略显胆怯地又道，“小人斗胆说一句，不明白老爷为何要将两案暂悬几日。一桩分明是自杀，另一桩则是心力衰竭引起的猝死……小人原本以为……”

狄公含糊说道：“关于这两起案子，本县还须再多了解些内情，说来只是想要圆满作结而已。”

九

亭阁位于花园后方，周围植有高高一圈夹竹桃，半掩于花丛之中。狄公在一张圈椅上坐定，背后立着一扇画有梅花图样的高大屏风，又示意陶盼德在小圆桌旁的椅子上落座，冯宅管家已在桌上摆好了茶盘和一碟糖渍水果。

宅院的一角十分清静，适逢白色夹竹桃绽放，只听得蜜蜂在花丛中飞舞，发出嗡嗡营营之声。

陶盼德敬候县令老爷首先开言。狄公呷了几口热茶，殷勤说道："本县听说陶掌柜颇富学养，不知在料理完酒肆生意与家务细事后，可还有足够的闲暇用于精研学问么？"

"回老爷，小民有一班经验丰富的手下，且又深可信赖，实乃幸事一桩。酒肆饭铺中的所有日常事务，统统交给他们去打理，加之我尚未婚娶，因此家事倒也颇不繁难。"

"陶掌柜，你我不妨直入正题。本县想说怀疑李公子与秋月均是死于谋杀，且很有几分把握。"

狄公说话时紧紧盯住陶盼德，却见对方神情漠然，丝毫未改，镇定地回道："在这两起案子中，外人均不可能进入房内，老爷对此又如何解释？"

"确实无法解释！不过，本县亦是无法解释为何李公子接连五晚都与其他女子同寝，却又忽然迷上了花魁秋月，以至于被拒后竟会自寻短见！也想不出为何秋月捏住自己喉头时，又长又尖的指甲竟然没在肌肤上留下任何印记。这两起案子必是大有隐情。"狄公见陶盼德缓缓点头，接着又道，"本县听说令尊当年不但也是在红楼里自寻的短见，而且与李公子的情形颇为相似，虽然只是隐约推测，却认为或许能提供些线索。本县完全体会得一旦旧事重提，对陶掌柜来说将是何等痛楚，不过……"说到此处，有意语声渐低下去。

陶盼德并未答言，似是陷入深思，最终下定了决心，抬头徐徐说道："老爷明鉴，先父并非自尽身亡，而是被人谋害了性命。这桩惨事在我一生中投下的浓黑暗影，唯有寻到凶手并将其法办后方可消去，身为人子，誓与杀父仇人不共戴天。"

陶盼德略停片刻，两眼直直望着前方，又道："当时我年方十岁，只是一个顽童，却深深记得每一个细处，后来这几十年里，所有情景在脑海中反复重现过不啻千百次。我本是家中独子，父亲对我十分钟爱，亲自教我读书识字。就在那天午后，他刚刚教过我一段史书，将近黄昏时，有人送来一个口信，父亲对我说非得去永福客栈内的红楼一趟不可。他离家之后，我拿起他刚诵读过的书册，发现下面有一柄折扇。我知道他非常喜爱这把扇子，就跑出门去想送给他。虽然我以前从没去过永福客栈，不过那里的管事却知道我是谁，便叫我自己到红楼去。

“我走到那里，只见大门半开，进了卧房一看，父亲瘫倒在右边床前的座椅中，同时隐约瞥见另有一人站在左边墙角处，身穿一件大红长袍。我没太在意那人，只是紧紧盯住父亲胸前的一片鲜血，吓得说不出话来，跑上前去，想看看他是否已经断气，却见一柄小小的匕首刺入喉头左边，一时不觉又惊又痛，恍惚中转头想问旁边的人到底出了何事，那人却已不见了踪影。我奔出去想要叫人，却不慎在走廊里跌倒，想必是将头撞在了墙上或是立柱上。等我再度睁开眼时，人已在山间别墅的卧房中。侍女道是我大病了一场，又逢乐园中天花蔓延，因此由母亲做主，举家迁至这里，还说父亲出了远门，一时不会回来。于是我想自己定是做了一场噩梦，不过，那些骇人的细节，却一直深深刻在脑海中。”

陶盼德端起茶盅一饮而尽，接着叙道：“待我长大成人后，才得知父亲将自己反锁在红楼内自寻了短见。我立时明白过来原来他是被人谋害的，当年见过的那人，正是刚刚做完了卑鄙勾当的凶手。等我奔出门去，他便从房内溜出，又锁起楼门，然后定是将钥匙透过窗上的栅栏扔回房中，皆因我听说案发之时，钥匙就在房内的地上。”

陶盼德叹息一声，抬手捂住双眼，又疲惫地说道：“后来我开始小心地私下查访，但是每次努力，最终都走入了死胡同。头一件便是关于此案的所有官府记录皆已只字不存。当年疫情爆发时，金华县令十分睿智干练，想到天花之所以会迅速蔓延，以青楼妓馆的责任最大，于是下令让妓女们统统撤出，然后将整个地方一把火烧了个干净，里长官署也被殃及，存在里面的案卷统统灰飞烟灭。不过我还查出父亲曾经恋上了一个名叫翡翠的歌伎，当时刚刚被选为花魁，听说也是美貌绝伦，但在父亲身后很快便染上了天花，没过几天就一病不起了。官府案录中说父亲因为遭到翡翠回绝而自尽身亡。在翡翠染病之前，县令曾经召她问话，有人当时在场，跟我说翡翠口称就在我父亲身亡的前一天，她曾明白说过自己另有所爱，因此不能答应父亲为她赎身。可惜县令没有追问她的心上人究竟是谁，只问我父亲为何要去红楼中自寻短见，翡翠回答说定是因为她与父亲以前常在那里会面的缘故。

“我心想杀人动机或许会提供一点关于凶手身份的线索。听说当年追求翡翠的还有二人，一是冯岱，时年二十四岁，另一人是温源，时年三十五岁。温源那时已娶妻成家，过了八年还未有子嗣，众人都说他不能为人事，妓女们也皆知他常以虐待折磨女子为替代，藉以寻求满足，之所以追求翡翠，只为证明自己品味卓绝。冯岱当时英俊潇洒，尚未成婚，对翡翠一往情深，据说打算娶她做正室夫人。”

陶盼德住口不语，两眼失神地凝望着花丛。狄公转头看那屏风，听见后面瑟瑟作响，再竖起耳朵细听时，却又没了动静，心想定是枯叶落地发出的声音。这时陶盼德用硕大而忧愁的两眼重又盯住狄公，接着叙道：“又有谣言隐约暗示说冯岱便是谋害家父的凶手，因为他就是翡翠心仪之人，在红楼里与我父亲撞上，二人激烈争吵，于是一怒之下动了狠手。温源总是隐约其词地暗示此事不虚。但是每每问他证据何在时，他又只道是翡翠亦是知情人，不过为了袒护冯岱，才一口咬定我父亲死于自杀，还说案发时曾在红楼后面的园林中亲眼见过冯岱。如此一来，所有的事实都指向冯岱一人。

“此事对我的打击之深，实在难以言喻。冯岱是家父的多年好友，父亲离世后，母亲有事也往往同他商议，一向信赖有加。母亲亡故后，我已长大成人，他助我继续经营家业，对我而言，直如另一个父亲一般。他若当真是杀人凶手，为何又对死者的家人关怀备至？难道仅仅是出于懊悔之情？或许这全是温源故意散播的谣言，他对冯岱一直怀有敌意，只是为了恶意毁谤？这些年里，我一直被此疑虑折磨，并且几乎每日都会与冯岱见面往还，虽然从未流露过自己的怀疑，但是一直在暗中观望他，等待一句话，或一个手势可以证明他就是我的杀父仇人。我简直不能……”说到此处音声破碎，低头掩面不语。

狄公默然端坐，再度闻得屏风后传来轻微的响动，这次似是丝绸发出的窸窣声，凝神倾听半晌，待到声音消失后，方才肃然说道：“陶掌柜这一番倾诉，本县十分感激，听去确实与李公子的所谓自杀极其相似。我将会深究这其中的关联，在此只想证实几个细节。首先，为何当时的县令办案时认为是自寻短见？你说过此人睿智干练，他一定也曾想到过房门虽然上了锁，不过仍可将钥匙从窗外抛进屋去，或是从门缝底下塞入。”

陶盼德抬起头来，无精打采地答道：“回老爷，当时正赶上天花蔓延，县令老爷忙得不可开交，据说病死者不计其数，路边到处是成堆的尸首。我父亲与翡翠的关系尽人皆知，可以想见县令老爷听过翡翠的陈词后，心想这确是一个简单明了且又合情合理的说法。”

“当你讲述幼年的骇人经历时，说过当你进入卧房时，看见床在右边。不过，如今那床却是靠墙放在左边的。你能否肯定自己看见的真是在右边？”

“肯定，老爷！这景象永远留在我的脑海里。或许店里后来将家什挪动过也未可知。”

“这个本县自会查证。还有一事，你只是瞥见一个身穿红袍之人，但是想必应该认得出那人是男是女吧？”

陶盼德郁郁摇头，“回老爷，这我不敢说定。只记得那人身量颇高，穿一件大红长袍。后来也曾试图打听过当时在永福客栈附近，是否有谁见过类似打扮的人，却是一无所获。”

“男子很少会穿红袍，”狄公沉思道，“大家小姐们身着红袍也只有一次，就是出嫁成婚之日。由此可以推断，屋内之人应是个妓女。”

“回老爷，我也这么想过！我到处打听翡翠是否穿过红裙，但是人人都说从没见过，她更喜好绿色，因为与自己的名号相符。”

陶盼德手捻髭须，半晌无语，过后又道：“只要这一谜团尚未解开，我无论走到哪里，也是不得安宁，若不是深知这一点的话，恐怕早就离开此地了，况且继续经营父亲一手创立的家业，让我觉得至少也算是尽了一份孝心。但是在此度日，着实非常不易，冯岱一向对我亲切有加，还有他的……”说到此处忽然住口，迅速瞥了狄公一眼，接着又道，“如今老爷定已明白，小民在学问上不敢说有任何造诣，只是藉此作为逃避

而已，不但逃避眼前这令人迷惑的种种情形，还有时常令我惊惧的……”说罢移开视线，显然正极力自持。

狄公心想不如换个话题，于是发问道：“要说有人对秋月怀恨在心，以至于想要谋害她的性命，不知你有何高见？”

陶盼德摇头答道：“回老爷，我从不在晚间行乐无度，因此只在公事场面上见过秋月几回，看去似是个浅薄而浮躁的女子，不过所有歌伎几乎都是如此，或是由于不幸操此营生而变成了这副模样。秋月艳名远播，几乎每晚都被请去侍宴。听说她以前来者不拒，只是在数月前被选为花魁之后才改弦更张，只陪一些贵客过夜，都是有钱有势之人，而且非得他们苦献殷勤之后方才应允。这些风流韵事，无一发展为深交。就我所知，从未听说过有谁开口要为她赎身。想来众多裙下之臣，皆是被她那一张利嘴吓退。李公子似是头一个动此念头之人。要说有人恨她，根源应是在于旧事，至少是她来到乐园之前。”



凉亭密谈隔屏有耳

“明白了。陶掌柜，本县不好再耽搁你过久，不过我想在此稍稍多坐一刻，将这杯茶水喝完。还请告诉冯先生，就说我即刻便去他的官署。”

陶盼德刚刚走得足音不闻，狄公便从座中一跃而起，朝屏风后面看去。只见一个体态纤巧的少女站在那里，压着嗓子惊叫一声，慌乱地顾视左右，转身欲朝通向花丛的一行台阶奔去。

狄公上前一把抓住她的手臂，厉声喝道：“你是何人？为何在此偷听？”

那女子紧咬樱唇，抬头对着狄公怒目而视，面容端丽聪慧，一双水灵灵的大眼，两弯修长的蛾眉，一头乌发直朝后梳，在脖颈处挽成一个发髻，身着玄缎长裙，样式虽然简素，却衬得身段格外窈窕妩媚，除了

耳边戴着两只翡翠明珰，别无其他首饰，肩上围着一条长长的大红披帛。她将狄公的手从自己胳膊上用力拂下，冲口说道：“这姓陶的实在可恶，好一个卑鄙小人，竟敢恶意中伤我爹！我恨死他了！”说话间一双纤足在地上踩踏不休。

“冯小姐稍安毋躁！”狄公断然说道，“你且坐下喝杯茶水再说。”

“我才不要喝什么劳什子茶水！”冯玉环怒道，“有句话只跟你说一回，我爹与陶广之死并无瓜葛，丝毫也不相干，你可听清楚了？无论那开古董铺的老乌龟胡扯些什么鬼话。并且告诉那姓陶的，我不想再看见他，连一次也不见！我心里只有贾生，很快便会与他成亲，无须姓陶的或是别人来居中作伐！就说这些！”

“听去叫人好不为难！”狄公温颜说道，“我敢打赌，你一定也劈头盖脸训斥过李公子一顿！”

冯玉环业已转身走开，闻听此言却驻足呆立，双目灼灼瞪视狄公，厉声问道：“这话是何意思？”

“当日河中两船相撞，”狄公和缓说道，“全是李公子那边的不是，且又耽搁了你整整一晚不得归家，可是如此？看你也不像个羞怯腼腆的娇小姐，必是给了他一顿好教训。”

冯玉环猛一转头，轻蔑地说道：“这你可大错特错了！李公子是个谦谦君子，客客气气跟我赔过不是，我也接受了他的歉意。”说罢疾步奔下台阶，在夹竹桃花丛中消失了踪影。

十

狄公重又坐下，端起香茶缓缓饮尽，心中寻思半晌，对于眼前这些人物，竟生出了一个有趣的念头，不过对于办案似乎并无助益，不禁长叹一声，一路踱回里长官署。

冯岱、马荣已在那边等候，冯岱又将狄公与马荣恭送至轿前。

轿子起动后，马荣禀道："姓温的老贼在公堂上说从白鹤楼出来便径直回家，这话自然是扯谎，不过其他说法多少倒像是实情，实在可惜得很！姓黄的专员对我道是确实与温源约定晚上见面，不过温源非说是昨晚，姓黄的也就承认可能自己会错了意。说完了温源，再说那贾玉波，他的供词未免太过简略。给梳妆室看门的老婆子说他根本不是一时大意走错了地方，却是上来就打问秋月和银仙可在里面，老婆子答说二人已经离去，贾玉波听罢，二话不说也转身急急走了。他就住在永福客栈旁边的一家小客店里，据店内管事说，昨晚大约交三更时，正巧看见贾玉波从门前经过，还以为他要回房就寝，没承想竟是直朝前走，拐进了客店左边的一条巷子里。那条巷子再往前去，便是花魁的住处——就是刚刚一命呜呼的秋月姑娘。那管事还说将近午夜时，贾玉波才回来。"

"听去颇有古怪！"狄公议论道，又对马荣讲述一番陶盼德所说的其父陶广之死以及对冯岱的怀疑。

马荣狐疑地摇头说道："这得花不少工夫，才能通通查个水落石出哩！"

狄公听罢未置一辞，一路默默沉思。

轿子在永福客栈门前停下，二人下来走入大厅。矮胖掌柜连忙上前，含含糊糊对马荣说道："这位马爷，有两位……两位先生想要见你，此刻正在灶房内等候，说是跟甚么咸鱼有关。"

马荣目瞪口呆盯着掌柜，忽然咧嘴一笑，对狄公说道："老爷，我去听听他们送来的消息如何？"

"你只管去！我这里还有一事要跟掌柜核实，过后你便径去红楼。"狄公说罢，唤过掌柜问话。一个伙计引着马荣朝灶房走去。

只见阿蟹站在最大的炉灶前，手持一只平底煎锅，两个膀大腰圆、上身赤裸的厨子正对着他怒目而视，阿虾与四个帮厨的小童则站在数步之外小心观望。阿蟹将锅内的一条大鱼抛到空中，翻了个身又稳稳接住，正好落在煎锅正中央，用一双蛤蟆眼瞧着两个厨子，郑重说道："这回你们看见应该如何动作了，只须用手腕轻轻一抖即可。阿虾，你来试试！"

驼背阿虾看去十分恼怒，上前接过阿蟹手里的煎锅，照样将鱼朝上一抛又接住，结果一半鱼身落在锅边上。

"又失手了！"阿蟹责备道，"你是用肘部使力，所以才会失手，得用

腕子轻抖才成。”一眼看见马荣站在门口，点头示意一下，接着对阿虾说道：“再来试一回！”随即拽着马荣出去。

二人直走到花园一角，阿蟹见四下无人，方才低声说道：“我和阿虾在这附近当差，料理一个在桌上出老千的家伙。不知马大哥可否想见温掌柜？”

“我才不去哩！今早刚刚见过那张难看的马脸，够我受用好几年了！”

“那我就不妨明说了，”阿蟹又冷冷说道，“若是你家老爷想要见他，可得动作快些，听说姓温的今晚便要出门上路，号称去京师里买些古董。此事是真是假，我也懒得去查实，只是顺便来给你透个消息。”

“多谢老兄通风报信！我也不妨告诉你，我们还没降住那只老狗，须得多花些工夫！”

“果然不出我所料。”阿蟹面无表情地说道，“且罢，我得回灶房去，让阿虾再演练一二，他那手法实在糟糕。你我后会有期。”

马荣穿过灌木丛，走入红楼外面的游廊，见狄公不在房内，便在扶手椅中坐下，高高跷起两脚搭在栏杆上，心满意足地阖上两眼，乐滋滋地揣想起银仙的诸般好处来。

与此同时，狄公正在向掌柜详问有关红楼的来历。

掌柜惊惶地搔搔头皮，缓缓答道：“回老爷话，小民自从十五年前买下这座客栈后，红楼内外从无变动，还与当日一模一样。如果老爷想要变个样的话，小民自然……”

“有没有早年曾在店内做事的老人？”狄公插言问道，“比如说三十年前。”

“大概只有如今门房的老爹了，十年前他们子承父业，皆是由于……”

“带我前去。”狄公命道。

管事引着狄公穿过一个小院，口中含混咕哝了几句告罪之辞。此处人声嘈杂，正是店内下人的住处。只见一个孱弱的老者正坐在一只木箱上晒太阳，留着一把乱蓬蓬的胡须，看见狄公一身辉煌闪耀的墨绿锦袍，不禁两眼发花，正欲起身行礼时，狄公连忙说道：“老人家只管坐下，到了如此年纪，实在不该贸然前来打搅。只因我对老房子一向深有兴趣，想问问有关红楼的旧事，不知卧房内的床架是几时挪到对面墙边的？”

老人捋着稀疏的髭须，摇头答道：“回老爷话，那床架从未挪过地方，至少打我记事起，一直背靠南墙摆放，进门时就在左手边。放在那里最合适，因此一直没有动过。不过这十年我就不敢说定了，没准儿最近搬动过也未可知，如今这些人，总是喜欢把东西挪来挪去。”

“不不，床还放在原处，”狄公安慰道，“如今我就住在楼内。”

“好房子啊，”老人喃喃说道，“在我们店里是一等一的。紫藤应该正在开花，还是老汉我当日亲手种下的哩，总有二十五年了，当年时常干些修剪花木的活计。那紫藤是我从园林的凉亭外挖来的，那凉亭被人拆掉实在可惜，当年老木匠的手艺可真是好得不得了。拆掉凉亭之后，盖起了一座时新的高楼，足有二层，越高越好不是！把那里的树木也都移走了，从此便毁了游廊前的风景，以前站在那里就能看到日落，真是好个景致！在晚上还能看见后面道观中高塔的轮廓，有那些大树在，红楼里也格外湿润。”

“游廊正前方有一排密密的灌木丛，莫非也是老人家亲手种的？”

“那可不是，老爷！游廊跟前就不该种树。地面要是不能保持清爽，就会招来毒蛇和害虫。那些灌木是园林的守卫们种的，真是一起蠢货！我在那里捉到过不少蝎子，守卫们应该把那地方清理干净才对！我更中意视野开阔光线好的地方，尤其是得了风湿病之后。这病突然就发作起来，我还跟我儿子说过，想是……”

“老人家到了这年纪，居然还能如此矍铄，实在令人可喜。”狄公连忙插言道，“听说令郎照料得也十分精心。多谢这一番相告！”

狄公一路踱回红楼。马荣一见老爷，赶紧跳下地来，禀报阿蟹所说的温源预备出走一事。

“千万不可让温源离开此地，”狄公断然说道，“他已犯下证供不实之罪。须得打听一下温家在何处，午后我们便上门走一趟。如今你先去寻那贾玉波，就说我要见他，让他立时过来，然后你自去找个地方吃顿中饭，不过半个时辰后必须转回，还有不少事情要办。”

狄公坐在栏杆旁，缓缓捻着颊须，心中思忖老门房的一番述说，是否能与陶盼德口中的昔年旧事对得上榫，正在苦苦思索时，却见贾玉波走来，面色看去忐忑不安，连连拱手作揖。

“坐下，坐下！”狄公有些着恼。贾玉波在竹椅上坐定，一副垂头丧气的模样。狄公愠怒地上下打量半晌，忽然发问道：“贾生看去并不像一个嗜赌之人，为何要下赌场去碰运气？据本县所知，结果却是输得奇惨。”

贾玉波面色尴尬，犹豫片刻后方才答道：“老爷明鉴，小生实是个百无一用之人！除了作诗稍有天分之外，实在乏善可陈，过于任情任性不说，还总是听凭自己随波逐流。当日一走进那可恶的赌馆，立时便被里面的浮躁之气攫去了心神，我……我只是欲罢不能！且又无力自制，故此才会……”

“你不是打算要进京赶考、博取功名么？”

“回老爷，小生之所以报名赶考，只因有两个好友报了名，于是我也就跟着凑兴，打算一同前去！我明知自己不是做官的材料，唯愿日后有个安居之处，闲来无事时能读书写字，并且……”贾玉波住口不语，低头注视着自己不停抖动的两手，又郁郁说道，“冯先生对我期许颇高，实在令我愧疚难当！他不但待我十分亲厚，甚至想让我娶他的女儿为妻……

所有这些好意，我却看作……看作是累赘一般！”

狄公闻听此言，心想这后生如果不是生性率直，则必是极会做戏，又徐徐问道：“今早在公堂之上，你为何说了谎话？”

贾玉波顿时涨红了脸，吞吐说道：“老爷这话……这话是何意思？小生……”

“你并非一时粗心误入梳妆室，却是专为去打问秋月的消息，后来又有人看见你走进通往秋月住处的小巷。你是否对她心生爱慕？从实说来！”

“爱慕那个傲气歹毒的女人？小生万万没有！我着实搞不懂银仙为何会对秋月推崇备至。秋月时常虐待银仙和其他姑娘，为了一点小事就要鞭打她们！甚至还以此为乐，实在令人厌恶！在宴席中，银仙将酒水洒在了温老头子的衣袍上，我唯恐她会因此受到秋月的责罚，这才一路尾随而去，还望老爷明鉴。当我经过秋月住处时，见里面一团漆黑，于是就踱到园林中转悠了一阵，正好用来醒脑。”

“知道了。这是店内侍女，来给我送午饭的，我得先进去换一身家常便服，再来用饭。”

贾玉波口中嗫嚅几句，连忙告退离去，面色看去愈发颓丧。

狄公换上一件薄薄的灰袍，坐下用饭时，却几乎食不知味，心思全在别处，又饮了一杯热茶下肚，起身在游廊上来回踱步，忽然面上一喜，驻足喃喃自语道：“定是这般情形！如此一来，李廉之死就完全两样了！”

这时马荣走入，狄公欣然说道：“你且坐下！我终于明白了三十年前陶盼德之父是怎么死的！”

马荣重重坐下，虽有几分疲累，却是心中欢喜，方才在王寡妇家里，竟又觉出银仙的许多好处来。王寡妇下去准备午饭时，只留下他与银仙在阁楼上，谈论家乡父老之余，诚有胜于叙旧者焉，一时不觉忘情。二人终于下楼后，马荣只匆匆吃了一碗面条，便赶紧回来复命。

“陶广确是被人谋害了性命，”狄公接着说道，“就在那花厅之中。”

马荣寻思半日，方才质疑道：“老爷，陶掌柜明明说是在卧房中看见的尸首。”

“那是他弄错了。他说大床靠着北墙放在右手边，而我核查之后，发现卧室里的床架从未挪动过，一直靠着南墙放在左手边。虽然内部格局从无变化，不过三十年前的室外却大不相同，那时并没有遮蔽游廊的紫藤花，也没有仙园饭庄和对面的大树，从游廊看出去，景象十分开阔，还可欣赏到落日美景。”

“想是如此。”马荣口中应道，心思却仍在银仙身上，真是个温柔体贴的好女子，且又深知男人的心意。

“莫非你还不明白？陶盼德当时尚是孩童，且又从未来过这里，只听

说之所以被称为红楼，皆因卧房内布置成一色大红。他走入花厅时，正当夕阳西下，映得满室红光，于是便将花厅误认作卧房了！”

马荣转头望向花厅，只见里面一式原色檀香木家具，不禁连连点头。

“陶广在花厅内被害，陶盼德也是在那里看见了父亲的尸身，还瞧见过凶手，那人身穿素白中衣，而并非是陶盼德以为的红袍。陶盼德刚一跑出门去，凶手便将尸体挪到卧房中，顺手锁上房门，再将钥匙从窗栅间抛入室内，造成自杀身亡的假象，并且料到即使陶盼德说出去，也没人会在意一个受惊的小童的说辞。”狄公说到此处，略停片刻，接着又道，“既然那凶手身着白袍，我猜想他必是正与翡翠在卧房中幽会，见情敌陶广突然闯入，于是拿出刀来杀死了陶广。陶盼德说得不错，陶广确是遭人谋害。这也使得我们可以重新看待李廉之死，不但同是一桩伪装成自尽的谋杀案，并且用的手法与三十年前一模一样。李廉亦是在花厅内被害，凶手可以从游廊上轻易进入花厅，然后再从那里神不知鬼不觉地溜走。后来尸体也被挪至卧房中，连同文书信札等物。凶手曾经成功地蒙混过关一次，因此很可能故伎重施！对于查出他的真实身份，这将是一个重要线索！”

马荣缓缓点头：“如此说来，凶手不是冯岱便是温源。不过这两起案子有一处大不相同。李廉死后，钥匙不是在地上，而是在锁孔里！就是练上十年八年的功夫，也未见得能把钥匙正好扔进锁孔里去！”

“如果冯岱是凶手，我就能解释这一点。”狄公沉思道，“我一直确信不疑，只要能查出谋害陶广与李廉的凶手，便能知道秋月到底遭遇了何事。”紧皱眉头思忖半晌，又道，“对了，在去温家之前，最好先问银仙几句话。你可知道她人在何处？”

“回老爷，就住在白鹤楼后面，她说过今天便会回去。”

“好，前面带路！”

十一

虽是午时刚过，歌伎舞姬聚居的街上却已十分热闹。送信人与工匠在各个院落之间穿梭出入，吹拉弹唱之声四处可闻，可知众女正忙于习艺。

马荣在一扇大门前止步，只见上面写着“二等，四号”。一个面色阴沉的老妪出来应门，马荣道是官府有事要召见银仙姑娘。老妪默默引着二人走入一间狭小的前厅内，然后自去寻人。

一时银仙进来，对着狄公深深下拜，马荣站在狄公身后，朝银仙挤眉弄眼，银仙装作没有看见。狄公示意老妪出去，屋内只剩下三人时，方才温颜说道：“听说你是秋月的徒儿，想是她教你歌舞才艺？”见银仙连连点头，接着又道：“如此说来，你一定知道不少关于秋月的事了？”

“正是，老爷！我几乎天天都能见到她。”

“在秋月一案中，本县尚有一事不明，或许你能帮忙解开这个谜团。据我所知，秋月曾经寄望于骆县令替她赎身，后来发现自己会错了意，失望之余，立时转而另觅他人，足见急于寻到一个如意郎君以托付终身，可是如此？”

“是的，老爷，她一心盘算这事，还时常对我和其他姑娘们说，当上花魁之后，正是寻个有钱的靠山并从此过上安稳日子的最好时候哩。”

“果然不错。既然有此一说，为何像李公子这般人才出众的富家公子有此心意，却又遭她拒绝？”

“回老爷，这事我也一直想不透呢！还与其他姑娘议论过，我们一致认定花魁娘娘必是有什么特别的缘故，不过也只能凭空猜测罢了。他二人的来往，全是神不知鬼不觉，我们根本不知他们在哪里……成其好事。李公子凡有宴席，都会请她前去，不过宴席结束后，从未见他们去过饭馆中的私人雅间，她也从未与李公子一道去过永福客栈。当我听说李公子居然为了她而自寻短见时，我……”银仙说到此处，面上飞起红晕，迅速瞥了狄公一眼，“我着实有点好奇他二人到底是如何来往的，还问过一个服侍花魁娘娘的老女佣，她说李公子只去过花魁娘娘的住处一次，就是在自尽的当天晚上，二人只略谈了几句便分手道别。不过身为花魁，她可以在乐园中随意来去，有的是其他地方约见相好。昨日午后，我壮起胆子问她本人，她只简短回说让我少管闲事，令我不免有点奇怪，因为以往每有风流故事，她总会跟我们细细讲述，记得有一次听得众人都哈哈大笑，却是说起那胖墩墩的骆县令如何……”

“够了！”狄公连忙插言道，“听闻你曲子唱得很好，据我的手下说，是跟一个叫做凌姑娘的老歌伎学来的。”

“我竟不知老爷的手下如此多嘴多舌！”银仙说着瞪了马荣一眼，“要是其他姑娘听到风声，便会纷纷去找凌姑娘学艺，过不多久，都会跟我唱一样的曲子了！”

“我们定会替你守口如瓶！”狄公笑道，“本县很想见那凌姑娘一面，打听些当地的陈年旧事，但又不愿让他人知晓，故此无法派官差前去召唤。还望你能找个合适的地方，让我见她一面。”

“回老爷，这事可不好办，”银仙蹙眉说道，“实话说来，我刚刚才去看过她，她却不让我进门，隔着门板说最近咳得厉害，六七日内都没法教授我了。”

“总不至于病得连问几句话都不行吧。”狄公恼怒地说道，“你去跟她讲，再过半个时辰左右，你会带我一同去她的住处。”随即站起身来，又道，“本县此刻有事要办，过后再来。”

银仙一路恭送贵客至大门口。出门之后，狄公对马荣说道：“我与那凌姑娘说话时，想叫陶盼德也来听听，必能有所助益，不妨先去那边的大酒肆中，问问陶掌柜在何处。”

二人进去一问，居然运气颇佳，管事说掌柜此刻就在店铺后面的库房中，正在查看一批新到的酒水。

陶盼德正俯身细看一只硕大的陶制酒瓮，瓮口处用黏土封紧，尚未开启，一见老爷驾临，赶紧忙不迭地满口告罪，欲请二人上楼去品尝新酒。

狄公说道：“多谢陶掌柜美意，本县此刻有事在身，不便耽搁，只有一事相告，再过半个时辰左右，我要召一个老妇问话，三十年前，她曾是当地出名的歌伎，想必你也愿意到场听听。”

“当然愿意！”陶盼德叫道，“老爷是如何找到她的？小民一直想要寻出这么一个人，却是多年未果！”

“看来确是没几个人知道她的身世。陶掌柜，此刻我还得去别处走一遭，回来时再唤你同行。”

陶盼德听罢，连忙殷勤谢过。

二人走到外面，狄公议论道：“这陶掌柜今早对我道是他不怎的过问店务，看来倒也并非如此！”

“谁又会不爱尝尝新酒的滋味呢！”马荣咧嘴笑道。

温记古董铺坐落在繁华的街市一角，里面摆满了大小桌案，案上皆是花瓶、佛像、漆盒与其他种种物件。店内伙计将狄公的大红名帖送去二楼时，狄公对马荣低声说道：“等会儿随我一起上楼，我就说你专爱收藏瓷器。”马荣正欲表示异议，却被狄公截住话头，“只想让你从旁做个见证。”

一时温源从楼上疾步下来，深深一揖恭迎老爷，想要开口寒暄，两片薄唇却不时歪扭，只得结结巴巴含糊几句了事。

狄公恳切说道：“久闻温掌柜店中藏品颇丰，本县心窃慕之，特来赏鉴一番。”

温源又是一揖到地，再度直起身后，显然对狄公此番私访的来意深

信不疑，于是不再战战兢兢，谄媚笑道："楼下没甚好货色，让老爷见笑了！这些东西只拿来卖给不识货的外路游客，还请老爷随小民上楼去看！"

二楼的厅堂陈设十分雅致，摆着上好的古董家什，靠墙的格架上列有许多精美瓷器。温源引着狄公与马荣在后堂看了一阵，请狄公在茶几旁坐下，马荣立在后方。阳光透过窗纸射入，正照在挂壁的卷轴上，由于年代久远，纸面看去格外柔和，愈发凸显出设色清丽典雅的长处来。此间虽然清凉宜人，温源却执意给狄公递上一把漂亮的绸扇，又斟了一杯香气浓郁的茉莉花茶。

狄公说道："本县对古旧字画很有兴趣，还特意带了我这手下来，他对赏鉴瓷器颇为在行。"

"小民真是三生有幸！"温源殷勤说罢，将一只四方漆盒放在几案上，从里面捧出一只细长的白瓷花瓶，"今早有人将这瓶子送来，小民尚有疑问，不知可否请这位先生帮忙鉴定一二？"

马荣盯着花瓶一脸愁容。温源见状，连忙将花瓶收回盒中，懊悔说道："不错不错，小民也疑心这是个赝品，只是未曾料到竟会如此之糟。这位先生果然对瓷器十分在行！"

马荣重又转回狄公身后站定，暗自松了一口气。狄公和蔼说道："温掌柜请坐！你我不妨随便谈谈。"待温源在对面的椅子上落座后，又闲闲说道："不过与古董无关，却是你今早在公堂上的一派谎言。"

温源顿时面如死灰，嗫嚅说道："小民竟不知老爷说的是……"

"你道是昨晚出了白鹤楼后便径直回家，"狄公冷冷插言道，"实则却跑到歌伎宿房内毒打一个柔弱女子，满心以为没人知道，不料却被一个侍女看在眼里，后来又报知本县。"

温源面上涨得通红，抿抿口唇，说道："回老爷，小民觉得无须提起此事。那些姑娘刁蛮任性，正需要不时教训一下……"

"倒是你才需要教训一下！藐视公堂者，将会被判罚五十记重鞭！念在你上了年纪的分上，减去十记，剩下四十鞭也足够你消受了！"

温源立时跳下地来，跪在狄公面前，连连磕头求饶。

"起来！"狄公喝命道，"你倒也不必吃鞭子，反正不日便会押上法场、人头落地，皆因与一桩杀人案有牵连！"

"杀人案？"温源惊叫一声，"老爷明鉴，这可是万万没有的事！绝无可能……哪里来的杀人案？"

"正是李廉李公子一案。就在十天前的早上，李公子刚到此地，有人听见过你和他的密谈。"

温源双目圆睁，直直瞪着狄公。

"你这恶棍休想抵赖，就在码头边的树丛里！"马荣吼道。

"但是那里明明没人……"温源冲口说了半句，自知失言，赶紧闭

嘴，接着又道，“如此说来……”忽又住口不语，拼命想要镇定一二。

“还不从实招来！”狄公厉声喝道。

“不过……若是我二人的谈话被人听了去，”温源带着哭腔说道，“那么老爷定也知道，小民当时是如何一力苦劝李公子妥善行事的！还跟他说想要把老冯的女儿弄到手，纯是发疯的念头，老冯过后一定不会善罢甘休，那时……”

“原原本本从头道来！到底是如何弄出人命的！”

“一定是那姓冯的无赖毁谤于我！李公子丧命一事与我毫无干系！必是老冯这厮无疑！”温源深深吸了一口气，稍稍和缓叙道，“小民这就讲给老爷听听到底是怎么回事！那天一大早，小民刚刚起床，李公子的家仆便来到店中，道是李公子的船在河中与另一条船相撞，如今正在码头等我。他原本说好头天晚上就到，结果让我空等了半日。我认得李公子的父亲，即御史大夫李公，自然也想与李公的公子做上几笔生意，心想他可能是……”

“拣那要紧的说！到底出了何事！”

“但是李公子并非打算买入什么古董，却道是想要我帮他安排幽期密约，要见那冯岱的女儿玉环小姐！原来两家船只相撞时，李公子与冯小姐照过面，想邀她去自己舱房内过夜，却被冯小姐一口回绝，于是觉得大伤颜面，决意要强迫她就范，方可了此心愿。我劝说他此事绝无可能，冯小姐端庄贞静，其父又是富甲一方的大商人，不但在此地举足轻重，而且……”

“这些本县都清楚，不过想要知道你明明对冯岱一向怀恨在心，为何却又改了主意！”

狄公见温源一张枯脸抽动几下，心知自己猜测不差。温源揩揩额头的汗水，颓然说道：“老爷明鉴，小民确实深存此念，并因此犯下大错。不过冯岱一向待我甚薄，似是……似是我低他一等的样子，不但在公事上如此，而且……在私事上也是照样。我一时糊涂，以为这是羞辱他一番的绝好机会，通过摆布他的女儿，给他重重一击。即使此计未遂，也是李公子一个人丢脸而已。于是我就对李公子说，有个法子可让冯小姐乖乖主动前来，能使李公子如愿以偿，不妨当日午后去我家中详谈。”

温源抬眼迅速一瞥，见狄公面无表情，便又接着叙道：“李公子果然如约而来。我对他道是此地以前曾有个士绅一类人物，因为迷上一个歌伎又遭拒而寻了短见，人人皆知冯岱便是那人的情敌，还有谣传说正是冯岱杀的人。不过这谣言中定有几分实情，还望老爷明鉴！小民起誓就在出人命的当晚，我曾亲眼看见冯岱鬼鬼祟祟从出事的客栈后面走过，并且确信就是冯岱亲手杀的人，事后又将现场布置成自尽的模样。”说罢清清喉咙，接着又道：“我还对李公子说，这些传言冯小姐也有所耳闻，如果李公子派人给她捎个信，就说掌握了冯岱杀人的确凿证据，冯小姐与父亲一向感情深厚，定会前来问个究竟，然后一切就随李公子自便，反正冯小姐绝不敢去官府告发。小民对天起誓就说了这些，求老爷千万

开恩！至于李公子后来究竟有没有送信给冯小姐，若是果真送了信，冯小姐有没有前去赴约，小民就不得而知了。只知道就在李公子出事的那天晚上，我又亲眼看见冯岱曾在红楼后面的园林中，不过不知到底发生过何事。还请老爷相信小民句句是实！”说罢复又跪在地上，连连叩头。

“本县将会查证你说的所有情形，但愿句句为实——为你自己好！如今先写一份供状来，就说曾在公堂上有意扯谎，秋月对你低声透露银仙正赤身裸体被捆在习艺厅中的柱子上，只管随你处置，你听说后便去了那里，当银仙拒绝了你卑污的要求，你就手持一支长竹笛，在她身上狠命抽打了一通。这就去写！”

温源连忙起身，两手颤颤拉开抽斗，取出一张白纸铺在案上，提笔在砚台里润了一润，似是不知该如何下手。

“我念你写！”狄公喝道，“本人某某，在此自承，曾于七月廿八晚间……”

温源写完自供状后，狄公又命他盖过印章、按过指印，然后推给马荣，马荣作为证人也按了指印。

狄公站起身来，将文书纳入袖中，简短命道：“温掌柜，你不得离开此地前去京师，如今禁闭家中，等候发落。”说罢下楼而去，马荣跟在后面。

十二

二人走到街中，狄公说道："我对你那虾蟹二友确实有失公允，他们提供的消息甚是有用。"

"一点不错，他二人真是一对好汉，虽然有一半的时间，我都听不懂他们到底在说甚——尤其是阿蟹这厮！至于那姓温的老鬼，老爷可相信他方才说的全是实情？"

"有些应是实情。我们出其不意将他逮个正着。据我想来，李廉对冯小姐心怀邪念以及温源给李廉出谋划策都应是不虚，正符合李廉傲慢自大的做派与温源卑鄙怯懦的性情，还可解释冯岱为何急于将女儿嫁给贾玉波。那后生全得仰仗冯岱，即使婚后发现新娘并非处子之身，也绝不敢有休妻之举。"

"如此说来，老爷确信李廉已经玷污了冯小姐的清白？"

"当然。正是因此，冯岱才会杀死李廉，并将现场布置成自尽的模样，与他三十年前杀死陶广之后的行径一般无二。"狄公见马荣面有疑色，紧接着又道，"马荣，凶手必是冯岱无疑！他既有动机，又有机会，如今我完全赞同虾蟹二人所言，即李廉不会是因为单相思而自寻短见之人，一定是冯岱亲手杀死了他。就作案机会和令人信服的动机而言，冯岱也自有一套三十年前用过的法子，十分稳妥可行。只有这一种可能，再无其他。我倒是很感惋惜，因为冯岱给我的印象颇佳，不过，他果真是杀人凶手的话，我定会将其依法惩办。"

"或许冯岱到时还会提供些有关秋月之死的线索！"

"我也很想知道！即使揭开了陶广与李廉之死的谜团，对于勘破秋月之死，仍是毫无助益。我相信其中必有关联，只是一时尚不知该从何处入手。"

"老爷刚刚说过确信温老鬼关于李廉与冯小姐的说法属实，那么其他的话又是真是假？"

"温源供出曾对李廉献计后，我留意到他看去心神略定，怕是已经觉察出我不过在吓唬他而已，虽然说出的话不能改口，却似是打定主意到此为止。我隐约觉得关于李廉另有隐情，温源却打算最好绝口不提。过不多久，我们自会查个水落石出，以后再跟他计较不迟！"

马荣闻言点头，二人默默朝前走去。

陶盼德正在酒肆门首等候，于是三人一路行至银仙的住处。

银仙出来开门，低声说道："回老爷，凌姑娘说茅舍简陋，羞于在那里见老爷，虽然重病在身，却非要我带她来这边不可。我已偷偷将她送入习艺厅中，此时里面并无他人。"说罢在前引路，众人一径走入厅内。

只见后窗的柱子旁边，一个老妪蜷坐在椅中，身形瘦小，穿着褪了色的深褐布裙，样式十分简朴，一头灰白的乱发垂在肩头，两只青筋毕

现的枯手平放在腿上，听到有人进来，抬头转向这边。阳光透过窗纸，正照在她的面上，触目皆是痘疮愈合后留下的深深瘢痕，容貌确已尽毁，凹陷的双颊上显出病态的红晕，一对混浊的眸子平静中透出几分古怪。

银仙快步趋到近前，弯腰对那老妪轻声说道："凌姑娘，县令老爷来了！"

老妪正欲起身，狄公急忙上前，伸手按住她消瘦的肩头，和蔼说道："凌姑娘还请坐下，你不辞辛苦亲自来到这里，已是多有烦劳。"

"老妇人听凭县令老爷吩咐。"

狄公只觉莫名惊惧，不禁朝后退了两步，平生还从未听过如此圆润悦耳的声音，却是出自一个面容尽毁的老妇之口，又似是残酷至极的嘲弄，喉头咽了几咽，方才说道："请问凌姑娘以前花名叫做什么？"

"回老爷话，当日名唤碧玉，众人都爱我曲子唱得好，且又……相貌出众。我十九岁时染上时疫，并且……"凌姑娘说到此处，声音渐低下去。

"就在那时，有个名叫翡翠的歌伎被选为花魁，你可认得她？"

"认得，不过她早已过世了。三十年前，时疫爆发时，我是最早染病的几人之一，过了不到一月，就听说翡翠死去的消息，那时候我已经……挺了过来。她比我晚几天发作，但过不多久便一病不起。"

"翡翠当年想必追求者甚众吧？"

"不错，确实为数不少。大多数我都不认得，只有两个较为熟识，皆是本地人氏，一个是冯岱，一个是陶广。等我病情好转时，却听说陶广死了，翡翠也死了。"

"莫非古董商温源没有追求过翡翠？"

"温源？这人我也知道。我们那时都躲着他，因为他专爱折磨虐待女子。我记得他曾送给翡翠许多值钱的礼物，但是翡翠看都不看一眼。温源如今可还健在？如果在世的话，该是年过花甲之人。说来全是很久以前的旧事了。"

这时一群歌伎从窗外经过，传来一阵欢快的说笑声。

"有传言说冯岱是翡翠的情人，"狄公又问道，"你觉得这话可是实情？"

"我记得冯岱相貌英俊，为人正直可靠，与陶广不相上下。陶广也是一表人才，性情忠厚，对翡翠同样一往情深。"

"还有传言说陶广因为翡翠更中意冯岱而寻了短见。既然凌姑娘认识陶广，你觉得他是否真会如此行事？"

楼上有人拨弄月琴，反复弹奏着同一段曲调。凌姑娘并未立即作答，抬头倾听半日，方才说道："这姑娘的琴应该拿去调一调弦了。老爷适才说得不错，陶广深爱着翡翠，或许真会为她而死。"

这时陶盼德在一旁急促喘息，凌姑娘听见声音，问道：“还有谁与老爷同来？”

“我的一个随从。”

“怕是未必。”凌姑娘淡淡说道，“我听他的动静，一定是个知情人，想必能告诉老爷更多有关陶广的事。”说罢忽然猛咳一阵，从袖中抽出一块皱巴巴的手巾揩揩嘴角，手巾上显出几点血迹，然后重又收起。

狄公看在眼里，心知这老妇已是病入膏肓，待她喘息渐定，连忙又道：“还听说陶广并非自杀，却是被冯岱谋害了性命。”

凌姑娘缓缓摇头：“回老爷，这可全是谣言了。陶广与冯岱是至交好友，我曾经听见他二人议论翡翠，商定若是翡翠选择了其中一人，另一个将会尊重她的心意，但是据我所知，翡翠却并未在他二人中挑选。”

狄公询问似的看了陶盼德一眼，陶盼德摇一摇头，似是再无可问。只听那悦耳动听的声音再度响起：“据我想来，翡翠心目中的男子，不只是相貌英俊、性情忠厚、家资富有，她想要的不止于此。那个男子除了这些好处，还得有狂放勇猛的血性，为了自己所爱的女人，能够毫不在意便抛却全部身家、地位和名誉——一切的一切，连想都不想就会为她放弃所有。”

狄公定定望向窗外，月琴一遍遍重复着同样的旋律，听去令人心烦意乱，不由得努力自持一二。

“凌姑娘此番前来，本县十分感谢。你一定颇觉疲累，我会叫一乘轿子送你回去。”

“多谢老爷如此体恤，实在感激不尽。”

凌姑娘说话时虽则出语恭顺，但是音调态度，却俨然是当红名妓正在婉言辞谢大献殷勤的裙下之臣。狄公心中不禁一阵刺痛，对陶盼德和马荣示意一下，三人出门而去。

陶盼德走到外面，低声说道：“只有她的声音至今犹存。那些旧日的阴影……何其古怪。小民得回去好好思量一番，还请老爷见谅。”

狄公点点头，对马荣说道：“你去找一乘小轿来，叫他们等在后门口，再和银仙一起好生看着凌姑娘坐进去，不要惊动他人。此刻我要另找一人问话，过后返回客栈。半个时辰之后，你回红楼里见我。”

十三

马荣在闹市中雇了一乘四人小轿，先预付过轿金，又额外给了一笔丰厚的赏钱。轿夫们喜孜孜地跟着马荣一路走到宿房后门，银仙与凌姑娘正等候在庭院中。

银仙搀扶凌姑娘坐入轿中，郁郁地望着小轿转过街角、消失不见。马荣见她一脸愁容，勉强赔笑道：“好人儿，何必闷闷不乐呢！要是有什么烦心事，尽管说给我家老爷听，我向来都是如此！”

“你自己说去吧！”银仙抢白一句，走入院内，砰的一声关上大门。

马荣抓抓头皮，心想或许银仙真有心事也未可知，于是一边暗自思忖，一边朝大街走去。

一片攒动的人头之上，马荣瞧见一座高大富丽的门楼，正是妓院行会所在处，不觉止住脚步。只见人流进进出出，络绎不绝，马荣观望半晌，迈步继续前行，心中却在反复思量，似是要做出一个重要决断，忽然掉头转身，在人群中推推搡搡，朝那门楼方向走去。

长长的柜台前挤满了人，个个满头大汗，一面高声叫嚷，一面朝办事的文书不停摇晃手中的红纸。这些皆是饭铺酒馆中的贩夫走卒，手中拿的红纸便是局票，上面写着各自店中客人要召的歌伎或粉头的花名，一旦顺利递上，文书便会翻看摆在面前的名录，若是被点名的姑娘有空，便会记下时间和店名，然后在红纸上盖下印章，交给在门口闲逛的众多童仆之一，命他送到那姑娘的住处去，届时本人自会前往所召之处。

柜台尽头有一座三柱衡门，旁边有人把守，马荣上去一把推开守卫，径直走入会所之内。却见一个男子高高坐在桌案后方，身形极其肥硕，生得一张油光滑润的圆脸，正是此间总管，懒洋洋地抬起眼皮傲然相望。

马荣从靴筒中抽出官牒，甩在桌上。胖总管仔细看过后，立时满脸堆笑，抬头恭敬说道：“不知马大爷有何吩咐？小人一定效劳！”

“只要帮我办个简单的交割就行，正是你分内之务。有个二等歌伎，名叫银仙，我想为她赎身。”

胖总管撇一撇嘴，上下打量马荣一眼，从抽斗中取出厚厚一本簿册，翻到相应的条目细细看过，煞有介事地清清喉咙，说道：“当初买下她时，身价是一锭半黄金，倒是算不得贵，不过这姑娘十分讨人喜欢，曲子唱得也好，我们为她置办过不少贵重衣物，账单都在这里，加在一起的话……”说着伸手欲取算盘。

“废话少说！你们在她身上花了不少银子，但是她给你们赚回来的几十倍都不止。我只付你原先的身价，全用现钱。”马荣说着，从胸前掏出一个包裹，打开来放在桌上，正是从彭家舅舅那里得来的遗产。

胖总管盯着两枚亮闪闪的金锭，缓缓摩挲着肥厚的下巴，心想这衙门官差可是开罪不起，如果被行首冯里长知道了，定会大不乐意。这厮看去急不可耐，真是可惜煞人，换个外乡生客的话，定要收他双倍的身价银子不可，再加上一笔不菲的额外赏钱。今天端的是诸事不宜，胃里觉得格外火烧火燎，不禁气往上冲，打了一个响嗝，无奈地长叹一声，从账簿上撕下几页票据递给马荣。剩下最后一桩活计，便是双方清账，只见他恋恋不舍拨打了半日算盘，方才报出余额为二十两纹银。

“替我好生包起来——统统包上！”马荣命道。

胖总管辛酸地瞥了马荣一眼，将纹银慢慢包入一张红纸中。马荣取过包裹，与票据一起塞入袖内，转身出门而去。

马荣心觉此事办得很对，确是到了应该安定下来的时候。要说娶妻成家，哪里的女子能比本乡本土的姑娘更好呢？从老爷那里得来的薪俸足够养活一家大小，总比以前拿去吃喝嫖赌、胡乱挥霍强得多多。唯一放心不下的就是乔泰与陶干，这两个老伙计定会取笑个没完，罢罢，随他们说去好了！等这二人见到银仙时，包管立时就会闭上嘴巴！

马荣绕过离永福客栈不远的街角时，看见一家酒肆的大红招牌，打定主意要好好犒劳自己一番，于是掀帘入内。店中已是坐客满满，喧闹之声不绝于耳，唯独左边窗前的桌上还剩一个空位，只见一个青年后生坐在那厢，愁眉不展，盯着空酒壶郁郁出神。

马荣一路挤过去，开口问道：“可否让我坐在这里，贾先生？”

贾玉波面上一喜，口中说道：“幸会幸会！”脸色复又一沉，“不过小生没法请你吃喝，实在过意不去，这壶酒已花光了我最后几个铜板。冯老爷应许的银子，至今还未到手哩。”

马荣听贾玉波说话时口齿含混，心想这人定是已经灌下不少，便咧嘴笑道：“我请你便是！”随即叫来伙计，点了一大壶酒，付过账后，又将两只酒杯分别斟满。

“祝你我都交好运！”马荣说罢一饮而尽，紧接着又满上一杯。贾玉波也一口喝干，闷声说道：“多谢兄台！小生实是太想时来运转了！”

“贾先生莫非说笑不成！老天有眼，你这冯家的乘龙快婿居然说这等话！娶到一个赌馆老板的独生女儿——为了捞回本钱，这可是我听说过最漂亮的法子了！”

“说的就是此事！正是因此，我才急需转运，方可脱此窘境。都怪那姓温的猪猡把我弄到这步田地！”

“虽然我没弄清你到底惹上了什么麻烦，不过有一句话我很赞成，那瘟猪着实不是个东西！”

贾玉波眼泪汪汪看了马荣半晌，说道：“既然李公子已经一命归阴，先前的种种谋划便随之烟消云散，讲给你听听倒也无妨。长话短说，当日我在赌桌上输掉了全副身家时，那李公子就坐在对面，一副傲气十足的模样，还道貌岸然地说我玩得太过鲁莽！后来上前搭讪，问我想不想

设法捞回本钱来，我说当然想得很，哪怕费些气力也在所不惜，然后他就带我去了温家古董铺。原来他二人策划了一条对付冯岱的毒计，一旦构陷冯岱惹上官司，李公子便会动用他在州府里的关系，使得温源取而代之成为乐园里长，李公子自然也不会无利可图，这些高官显宦们算盘都极精的！他二人想让我做个内线，先骗取冯岱的信任，然后再将一口小箱子悄悄藏入冯宅，如此而已。”

“好一群阴险毒辣的歹人！你这呆子想是一口答应了？”

“兄台何苦出口伤人！莫非你愿意身无分文孤零零地困在这里？再说我也不认识冯岱，还以为他与那二人一样，也是恶棍一条哩。还请兄台姑且忍耐一二，听我把话说完，此刻心乱如麻，实在难以从容道出。对了，你方才可是说过要请我喝酒？”

马荣替贾玉波又斟上一杯。只见他几口灌下肚去，接着叙道：“李公子叫我去求见冯岱，并向他借钱，等考取功名之后再如数奉还。每逢遇到穷困潦倒的书生才子时，冯岱似乎格外心慈面软。

“到此为止尚且无事，不过等我见到冯岱时，才发觉他竟是个古道热肠之人，且又十分正派，不但一口应允了借钱之事，而且看似对我甚有好感，第二天邀我去府上赴宴，第三天又邀我去。我还见到了他的女儿和陶盼德，冯小姐风姿楚楚，陶掌柜也是个志诚君子，且对诗文评点精到，以前就读过敝人的拙作，还说颇有古风古韵哩。”

贾玉波替自己又满上一杯，一口喝干后又道：“吃过第二顿晚饭后，我找到温源，说决意不做这奸细，只因冯岱是个正人君子，我亦为正人君子，岂可行那暗中监视另一个正人君子的勾当。照此说来，若是让我监视李公子温掌柜或其同伙，我倒并不介意。本来还想再说几句，不料温源大声叫嚷起来，道是我不会从他们那里得到一文钱，因为李公子已另有打算，此事从此搁下不提，我听了反而正中下怀。后来，我从房东那里借了一两银子，答应冯老爷应许的钱一旦到手就立刻还他，然后出去找了个花天酒地的热闹地方，谁承想竟遇到一个妙人儿，说不尽的温柔美貌，实乃平生未见，恰是我等待已久的意中人。”

“莫非她也会写诗不成？”马荣疑惑地问道。

“谢天谢地，她并不会！只是温顺纯良、善解人意，性情十分文静，不知你可明白我的意思，就是说平和安稳。老天保佑我再也不要遇见什么才女！”贾玉波打了个酒嗝，接着又道，“能诗善文的小姐们常常弦绷得太紧，我自己已是绷得够紧了。日后一旦成家，只有我一人作诗便足矣，无须再来一个！”

“那你为何闷闷不乐？”马荣叫道，“有些人真是走运到家！你可以娶了姓冯的小妞儿作大房，然后再娶那性子文静的姑娘作二房。”

贾玉波坐直起来，努力想要看清马荣，傲然说道：“冯老爷是个正人君子，冯小姐也不是什么小妞儿，虽说弦绷得略有些紧，但毕竟是个知书达理、端庄持重的大家闺秀。冯老爷对我十分赏识，冯小姐对我也是青眼有加，我对他们父女二人也颇有好感，你以为我竟会是那种下流无

赖，娶了冯家的独生女儿，得了冯家的财产，然后为了阖家美满、其乐融融，再买下一个歌伎带回去不成？”

“我只知道旁人都巴不得有你这样的机会！”马荣艳羡地说道，“连我自己也是一样哩！”

“幸好我不是你！”贾玉波嫌恶地说道。

“反过来也一样！”

“反过来也一样？”贾玉波紧皱眉头，伸出食指一会儿指向马荣，一会儿又指向自己，口中咕哝道，“你……我……你……我。”忽然出声叫道，“你是在骂我不成！”

“没有的事！”马荣轻描淡写地说道，“是你自己会错了意。”

“还请兄台见谅，”贾玉波硬着舌头说道，“此刻我满腹辛酸，实在摆布不开。”

“那你打算以后怎么办？”

“一时尚无头绪！我要是有了钱，就赎出那姑娘，然后双双远走他乡！也算是帮了陶掌柜一把，他对冯小姐十分爱慕，只是面上不愿流露出来而已。”贾玉波说着，倾身朝前凑向马荣，低声又道，“陶掌柜很有些顾忌。”

马荣长叹一声，厌烦地说道：“你这后生，且听一个看透世事的人说一句！你和陶掌柜这样顾忌太多的读书人，只会把原本简单的事情弄得一团糟，不但害了自己，也害了旁人。我来告诉你应该如何行事：你先娶了冯小姐，头一个月里，尽管把弦绷紧，直到她那边的弦松下来，求你暂且缓缓，然后你就说不成问题，她自然可以缓上一阵子，不过你却等不得，于是就去买回那个性子文静的姑娘来。冯小姐只会心中念佛，那姑娘肯定也感激不尽，端庄文静也好，泼辣刁蛮也罢，从此便都称了你的意，然后你再出去买个第三房夫人。从此以后，只要她们生出口舌是非，你便召集全家，凑足四方，抹上几把骨牌，我家狄老爷与三位夫人便是如此，他可是个很有学问的大好人哩。既然说到我家老爷，我想最好还是就此别过！”说罢举起酒壶一饮而尽，口中辞道，“多谢与你说了这半日闲话。”

贾玉波兀自愤懑不已，正在寻思应该如何妥帖答对时，马荣已起身出门而去。

十四

狄公离开歌伎住处后，一路径去冯宅，在门口将大幅名帖递给管家，不一时便见冯岱疾步奔出中庭，恭迎这位不速之客，又殷勤询问案子可有进境。

“不错，”狄公徐徐说道，“果然又发现了一些新线索。不过在官府处置之前，我想先与冯先生议论一番，还有令嫒冯小姐。”

冯岱溜了狄公一眼，缓缓说道：“想来老爷是要私下密谈？”见狄公点头，接着又道：“那就请老爷随我再去那花园亭阁，就是今早与陶掌柜说话的地方。”说罢对管家喝令一声，然后引着狄公穿过富丽堂皇的厅堂与回廊，行至宅院后方的花园中。

二人在小茶桌旁分别落座，管家送上热茶，随后悄然退下。过不多时，只见一个苗条的身影出现在花园小径上，正是冯玉环，身上仍穿着那件玄缎长裙。

冯岱将女儿介绍给狄公，冯玉环在父亲的座椅一侧站定，低眉垂目，仪态恭顺。

狄公靠坐在椅背上，缓捋长髯，对冯岱说道：“我听说李公子的船与贵府家船相撞时，李公子曾见过冯小姐，并且动手动脚，居心不良。还听说他后来给冯小姐捎过信，说是如果不去红楼见面的话，就要将冯先生昔年所犯罪行的证据公之于众。李公子身亡的当天晚上，有人曾在红楼附近看见过冯先生。这些说法可否属实？”

冯岱面如死灰，紧咬口唇，心中寻思该如何作答，冯玉环却忽然抬起头来，冷静说道：“的确都是实情。爹爹如今也不必再否认，女儿一直觉得此事定是瞒不住人的。”冯岱张口欲言，冯玉环却直直望着狄公，接着叙道：“事情原是这样：撞船的那天晚上，李公子非要当面向我道歉，起初倒还彬彬有礼，待我那侍女出去倒茶时，他便换了一副嘴脸，嘴里不干不净，先是满口恭维，又说既然两船整晚都得停在河上，如此良宵岂可辜负，看去对自己的相貌地位自信满满，以为我必会答应与他同寝。当我一口回绝后，他忽地勃然大怒，还咬牙切齿地发誓赌咒说一定会将我弄到手，无论我心中是否情愿。我将他撇在甲板上，转身回到自己的舱房里，闩上了房门。回到家中后，我担心此事万一被爹爹知道，不定会与那厮发生争执并因此惹上麻烦，便守口如瓶，并未提起。这次意外并不值什么，那人显然是酒后无德。

“不过，就在他死去的当天午后，这可悲的无赖确实派人给我捎过信，内容正如老爷所言。”

冯岱开口欲言，冯玉环却伸出纤手按住父亲肩头，接着又道：“老爷明鉴，我一向深爱自己的父亲，为了他做什么都心甘情愿。此地确有谣言，说是许多年前父亲曾做过什么勾当，并有一套对他不利的说法。于是那天晚上，我悄悄溜出家门，去了红楼，趁着四下无人时，从后门进

去。李廉正坐在桌案旁写什么东西，见我进来，直呼大喜过望，连忙请我坐下，又道是他一向深知老天注定我终是他的人。我问起所谓家父的罪行到底是如何一回事，他却避而不答，我说知道他定是扯谎，这就回家去跟父亲和盘托出。他一听便跳了起来，满口污言秽语地叫骂不休，还动手撕扯我的衣裙，叫嚣着立时就要把我弄到手。我既是私自跑来，如果被人知道的话，我们父女二人就会名声尽毁，故此不敢大喊救命，我想自己总能躲过这一劫，于是拼死抵抗，用手抓挠他的头脸和两臂，他也使出蛮力来，对我下手粗暴。证据就在这里。”

冯玉环说罢，不顾父亲拦阻，镇定地解开胸衣，露出上身。狄公见她的双肩、左胸与两臂处皆有瘀伤，颜色或是青紫，或是灰黄。冯玉环重又披上衣服，接着叙道：“就在打斗时，桌上的纸张被推到一旁，我看见他的匕首正好放在那里，便假装气力不支、放弃抵抗，趁他放开我的两手去拉扯衣带时，一把抓起匕首，警告他若是再不走开的话，休怪我刀下无情。他又扑上前来想要制服我，我握着匕首猛刺过去，忽见一股鲜血从他的脖颈处涌出，整个人朝后仰倒在座椅中，喉间发出一阵可怕的咯咯声。

“见此情形，我吓得不知所措，赶紧穿过园林，奔回家中，将所有来龙去脉原原本本告诉了父亲。至于后事如何，还是由家父来告诉老爷吧。”冯玉环说罢，草草行了个礼，疾步奔下亭阁的台阶。

狄公面带疑色看了冯岱一眼，只见冯岱扯一扯颊须，清清喉咙，懊悔说道：“回老爷，我听说之后，自是尽力安慰小女，对她道是一个女子被人侵犯时，理当尽力反抗，不会因此而被判罪，不过亦知此案一旦公开审理的话，对我父女二人自是难堪至极，不但会影响小女的名声，还会牵扯出与我有关的旧案来。尽管那些谣言纯属荒唐无稽，我也不想旧事重提，因此打定主意，采用一种……颇不寻常的方式来解决。”

冯岱喝了一口茶水，语气愈发坚决地接着叙道：“我去了红楼，发觉小女所言不虚，李廉确已倒在花厅内的座椅中，一命呜呼了，血迹几乎全在衣袍上，只有几点溅在桌上和地上。于是我打定主意布置成自尽的模样，将尸体挪到卧房的地上，将匕首放在他的右手中，然后又把花厅桌案上的文书等物也统统搬到卧房中，锁起房门，从游廊上离开。既然卧房唯一的窗户上装有栅栏，我满心希望李廉之死会被认作是自寻短见，结果不出所料，后来秋月所说的李廉被她拒绝一事，更是提供了有力的动机。”

“据我猜想，你将钥匙插回门内锁孔中，应是在接到案报并且命人将门撞开之后吧？”

“回老爷，正是如此。我将那钥匙带在身上，心知一旦发现出了人命，客店必会派人首先告知与我。果然等到店中管事前来，我二人又与骆县令一道赶去现场。门被撞开后，正如我所预料的一般，骆县令与衙役径去查看尸体，我便趁机将钥匙插入锁孔中。”

“明白了。”狄公捻着髭须思忖半晌，又随口说道，“为了使此计更加无懈可击，你理应将李廉临终前涂写的字纸藏过才是。”

“请问老爷这是为何？那色鬼心中分明也打着秋月的主意！”

“非也，他心中想的不是秋月，而是令嫒。两个圆圈正代表着玉环。当他画下之后，忽又联想起中秋满月，于是又在下面连写三遍。”

冯岱迅速瞥了狄公一眼，出声叫道：“老天！原来如此！小人愚笨，竟然从未想到这一层！”又尴尬说道：“想来所有真相已经大白，老爷可是打算重审此案？”

狄公呷了一口茶水，两眼望向盛开的夹竹桃花，一对蝴蝶正在阳光中上下翻飞，此时亭阁内格外静谧，似是远离乐园的喧闹嘈杂。狄公转向冯岱，淡然一笑，说道：“冯先生，令嫒是个有胆有识的奇女子，她的证词再加上你方才所言，足以解释李廉的命案。我很高兴能够知晓他手臂上的伤痕到底从何而来，因为那些伤痕，我一度以为红楼里或许真有什么邪魔之力在作祟。不过他脖颈处的肿块依然来历不明。莫非令嫒没有注意到？”

“没有，老爷，连我也未曾注意到，可能只是两片肿起的疮疖而已。至于我们父女二人理应承担的罪责，不知老爷打算……”

“依照律法，一个女子若是杀死希图强奸她的男子，将会被无罪开释。不过冯先生在现场动了手脚，意在混淆视听，却是犯下了一项重罪。在决定是否要予以处罚之前，我想先听听令嫒口中所言的旧日传闻。若是没有弄错的话，想必就是三十年前，冯先生因为争风吃醋而杀死陶盼德的父亲陶广一事吧？”

冯岱直坐起来，肃然说道：“正是，老爷。自不必说这些全是恶意中伤。陶广是我的知交好友，我从未害过他的性命。当年我确实深爱着乐园花魁，乃是一个名叫翡翠的歌伎，满心希望能娶她为妻。我当时正值二十五岁，刚刚被任命为乐园里长。陶广那时二十九岁，对翡翠也十分爱慕，他虽已成婚，但过得不甚美满。尽管我二人都爱上了翡翠，但是友情始终未变，还约定两人都当尽力赢取佳人芳心，即使败下阵来，也不可心怀怨忿。然而翡翠似乎难以决断，总是一味暧昧拖延。”

冯岱轻抚下颏，犹豫片刻，显然不知该如何继续陈说，到底接着叙道：“想来还是原原本本对老爷和盘托出为上。我本该三十年前便和盘托出，却一时糊涂做了蠢事，等到明白过来，已是太迟了。”说罢深深吁出一口气，“想当年，除了我和陶广之外，还有一个人也在追求翡翠，就是古董商温源。不过他追求翡翠不是出于爱意，而是为了要自抬身价，想要表明自己与我和陶广不相上下，实是愚蠢的念头。他疑心翡翠与我或是陶广秘密来往，花钱贿赂了翡翠身边的一个侍女，帮他刺探消息。正当我和陶广商定要去找翡翠问个究竟时，温源从那侍女口中得知翡翠已怀有身孕，并立即将这消息透露给陶广，还暗示说我不但是那秘密情人，而且与翡翠一道愚弄陶广。陶广听罢后，一径奔到我的家中，他虽然聪明正直，脾气却有点急躁。我极力表白自己并未与翡翠暗地结下私情，颇花了些工夫才将他说服，然后又与他商议下一步该如何行事。我想和陶广一同去找翡翠，说明已知她另有所爱，从此不会再去纠缠，不过我二人总还是她的朋友，如果她有何难处，随时都会施以援手，她也

大可挑明那意中人究竟是谁。

“陶广却不赞成，疑心翡翠有意让我们以为她犹豫不定、难以抉择，实是想从我们身上骗取更多的钱财。我不以为然，说这未免与翡翠的性情不符，但是陶广听不进去，转头奔出门去。等他走后，我重又思量了一番，决心务必在陶广做出傻事之前与他再谈一次。就在去陶家的路上，我正遇上温源。温源急急道是刚刚见过陶广，并告知他翡翠正在红楼里与情郎私会，还说陶广急于弄清那人究竟是谁，已经直奔红楼而去了。我生怕陶广落入温源的圈套，于是从园林中抄近道赶紧追过去，刚一走上游廊，便看见陶广坐在红楼花厅内的座椅中，只望见他的背影。我连叫几声，见他一动不动，便走进门去。只见他喉头处插着一把匕首，胸前一片鲜血，人已经断气了。”

冯岱说到此处，抬手抹了一把脸面，茫茫然望向外面的花园，极力自持一下，接着叙道：“我直直盯着陶广的尸身，呆立在地，惊骇无已，就在这时，忽然听见走廊上传来脚步声，猛然醒悟如果有人看见我在这里，定会怀疑我因为妒恨而行凶杀人，于是赶紧跑了出去，一路奔到花魁的住处，那里却不见一人，随后便转回家中。

“我正坐在书房里试图理清头绪时，却见县令的一名随从前来召我，道是有人在红楼里自尽身亡。等我赶到那里，见县令老爷及其手下都在卧房内。一名伙计从窗外看见了陶广的尸身，当时卧房的门上了锁，钥匙就在室内地上，于是县令断定陶广举刀自裁后失血而亡，死者的手中正握着一把匕首。

“我一时不知所措。想来定是我跑出红楼后，凶手将尸体从花厅挪到了卧房中，并布置成自尽的模样。县令问客栈管事可有什么原因，管事回答说陶广爱慕花魁。于是县令派人叫来翡翠，翡翠承认陶广确实对她怀有情意，又说陶广提出要为她赎身，却遭她回绝。我一听这话惊诧莫名，拼命想要与她对上眼光，她却两眼始终望向别处，立在县令面前公然说谎。县令听罢后，当场裁定这是一桩由于单相思而引起的自寻短见，然后命翡翠退下。我正想追上她再问几句，奈何却被县令叫住。当时天花正在此地蔓延，形势紧迫，因此金华县令才会带着手下来到乐园中。整整一晚我都不得闲，县令命我想出法子来阻止疫病传播，预备焚烧几栋房舍，并采取其他应急之策，因此我没有机会去找翡翠问个究竟。

“谁知自从那天起，我竟再也没能见她一面。就在第二天一大早，衙役们放火焚烧了歌伎的住处，翡翠与其他姑娘一起逃到树林中去。她在那里染上了天花，很快便不治而亡。我只看到关于她的文书记录，还是在她的尸身与其他许多尸体一起被下令焚烧之前，由别的姑娘从她身上抽出带回的。”

冯岱面如死灰，额头上渗出豆大的汗珠，抓起茶盅缓缓饮了一口，疲惫地接着说道：“我本该对县令道出陶广并非自尽，也有责任将杀害挚友的凶手查出后交由法办。但是我不知道翡翠涉入此事究竟有多深，况且她也已离开人世。温源见过我去红楼，如果我道出此事，温源定会控告我谋杀了陶广。我是个可悲的懦夫，于是缄口不言。

“大约二十天过后，疫情得到控制，乐园中又渐次恢复到原先的模样。温源前来看我，说他知道是我杀了陶广后又伪造出自尽现场，我要是不将里长的位子让给他，他就要去官府告发此事。我对他说一切悉听尊便，如果此事终被揭开，我倒是很感快慰，因为自己当日未能道出真相，心里一日重似一日，实在不堪承受。但那温源是个狡猾的无赖，他明知自己并没有证据，只想威胁恐吓我一番，后来倒是不再提起，却又四处散播谣言，说是我应对陶广之死负责。

“四年之后，我终于淡忘了翡翠，于是娶妻成家，后来又有了玉环。玉环长大后，与陶广之子陶盼德相识，二人似乎彼此爱慕。我曾经极力想促成这桩婚事，儿女联姻将会再度巩固冯陶两家的情谊，陶广是我的好友，且又被人谋害，我却没能为他报仇雪恨。但是温源散布的谣言一定传到了陶盼德的耳中，他对我的态度分明起了变化。”说到此处，冯岱住口不语，郁郁望了狄公一眼，“小女也留意到陶盼德不同以往，曾经有很长一段日子，心情极其低落。我试图为她另觅情投意合的青年后生，但她通通不予理会。老爷明鉴，小女很有主见，且又倔强任性。当她对贾玉波这后生流露出好感时，我实是大喜过望，虽说更想招个知根知底的本地人为婿，不过实在不想令玉环再度伤心。既然陶盼德表示愿作中人主持订婚礼，便是表明他对玉环不再怀有心意。”

冯岱深吸一口气，最后说道：“如今所有情事都已向老爷道出，包括我在摆出李廉自尽的现场时，原是从何处得来的主意。”

狄公缓缓点头，尚未开口时，冯岱又徐徐说道：“小人谨以先父的名义发誓，关于陶广之死，我说的句句是实。”

“冯先生，死者的亡魂仍与你我同在，故此不当随意妄用他们的名义。”狄公郑重说罢，喝了几口茶水，接着又道，“如果你说的确是实情，那么定有一个残忍无情的凶手就在此地。三十年前，陶广撞破了他与翡翠的私情，他便在红楼里杀死了陶广，昨晚可能再度出现，不过这次遇害的却是秋月。”

“老爷明鉴，仵作的尸报中，明明说是秋月死于心病猝发！”

狄公摇一摇头，“这一点我不能肯定。我并不相信什么巧合，不过这两起案子未免太过相似了。那个不知名姓之人以前曾与花魁有染，三十年后，可能与另一个花魁又有所牵涉。”说罢目光锐利地瞥了冯岱一眼，“说到秋月之死，我隐隐觉得，你对我并没道出全部内情！”

冯岱直盯着狄公，面上看去十分惊诧，高声说道：“回老爷，小人只有一点未曾道明！唯一不愿提及的，便是秋月与骆县令结下的露水情缘，不过老爷肯定早已猜到了！”

“确实如此。冯先生，本县自会仔细考虑该如何行事，如今只能说到这个地步。”狄公说罢起身，冯岱引路朝门口走去。

十五

狄公回到红楼时，马荣正在游廊上等候。狄公说道：“马荣，我刚刚听来一段故事，十分有趣，看似所有疑难的答案都藏在以往，即三十年前的陶广之死。我们非得立时去找那凌姑娘不可，她自会提供有关谋害陶广的真凶的线索，然后就会知道是谁害得秋月送了性命。我还要……”说着抽抽鼻子，使劲嗅了一嗅，“这里有一股子怪味！”

“回老爷，我刚才也闻到了，可能是树丛底下有什么飞禽走兽的死尸。”

“不如进去说话，我还得先换过衣服。”

二人走入花厅后，马荣关起双扇门，一面助老爷换上干净的衣袍，一面说道：“老爷，我在回来之前，与贾玉波那后生一道喝了几盅。阿虾阿蟹说得没错，温源确实曾与李廉合谋想要陷害冯岱。”

“你且坐下！不妨讲讲贾玉波有何说辞。”

马荣述说过后，狄公满意地说道：“这正是温源在你我面前略过不提之事！我对你说过，当时就觉得他有所隐瞒。可能温李二人打算将涉嫌谋反不轨的文书放在木匣里，命贾玉波将其偷偷带入冯家，然后再去官府告发冯岱。但是如今此计已然告吹，倒也无关紧要了。我刚刚与冯岱父女长谈过一阵，那李廉显然不是自杀，而是被杀的。”

“老爷是说被杀？”

“不错。你且听听那父女二人都说了些甚。”

狄公简述了一番在冯家花园亭阁中的谈话。马荣勉强赞道：“这小妞儿可真是了不得！贾玉波说得没错，弦绷得够紧！如今我总算明白了贾玉波为何对讨冯小姐做老婆一事不甚热心，娶了她就是娶了麻烦，而且肯定麻烦多多！如此一来，李廉的案子就算是了结了。”

狄公缓缓摇头，“并非如此，马荣。你以前经常与人交手打斗，你倒是说说，冯小姐右手持刀的话，是否可能刺中对方的脖颈右侧？”

马荣撇一撇嘴，“听去不太可能，不过也说不准，老爷。二人扭打在一起，又有人拿着刀子横在中间，什么怪事都可能发生！”

“我也明白这一节，只是想证实一下。”狄公思忖半晌，又道，“我还是留在这里为上，先理一理思路，想好见了凌姑娘要问些什么话。你这就去找阿蟹，让他带你去凌姑娘的住处，切记不要敲门，只让阿蟹指给你看那地点即可，然后便回来复命，你我再一同前去。”

“即使现在与老爷同去，也能轻易找到地方。我知道就在码头对面的河边某处。”

“不，我不想在那里四处打问凌姑娘的住处。凶手可能也在那一带出没，凌姑娘又是唯一可能提供线索之人，我不愿使她陷入危境。你不必

着急，我就在这里等你，还有很多事需要思量！”狄公说罢，重又脱去外袍，摘下帽子放在桌上，伸伸腿脚躺在长榻上。马荣将茶几挪至榻前，使得老爷伸手可及，随后告退出门。

马荣一路直奔大赌馆，心想已是午后多时，虾蟹二人该是睡醒后回来做公了，果然在楼上逮了个正着。二人正一脸漠然地盯着馆内众多赌客。

马荣上前说明来意，又道："或者你们二位有一个随我走一趟可好？"

"我们一起去，"阿蟹说道，"我与阿虾是好搭档。"

"我们刚从那边过来，"阿虾说道，"不过活动活动腿脚总有好处，阿蟹你说是不是？我儿子可能也会从河边回来。我得去跟管事打声招呼，让他找人来换班。"说罢下楼而去。

阿蟹引着马荣走到露台上，二人喝过几盅后，只见阿虾转回，道是已找了另外两人顶替半个时辰。

三人穿过热闹的街市，一路朝西而行，经过一片小贩与苦力聚居的僻静街巷，出去便是一片荒地，四处灌木丛生。马荣不禁疑惑地问道："你二人何必专挑这么一个冷清的地方住下？"

阿蟹抬手指向对面的一片高大树木，"过了那里，你就会发现看去好得多了。凌姑娘住在那边一棵紫杉树下的小茅屋里，我们住的地方更远些，在河边的柳树林里。这片荒地虽不中看，却可将我们与闹市隔开。"

"我们在家里，就喜欢清清静静的。"阿虾附和道。

阿蟹走在前头，拐上一条林中小径。忽听"嘎吱"一声响，不知哪里的树枝断裂，紧接着便见两条大汉从灌木丛中直窜出来，一个捉住阿蟹的双臂，另一个轮起棍棒，狠狠敲在阿蟹的心口处，意欲再打时，马荣跳上前去，挥拳猛击在持棍者的下颏上，于是那歹人便与口中呻吟的阿蟹一同倒在地上。马荣转身又去对付另一个，不料眼前白光一闪，赶紧朝后退去，总算躲开了刺向自己胸口的一剑。这时又冒出四名歹徒，三人持剑，最末一个手举一柄短矛，口中喝道："将他们团团围住，一个也不要留下！"



斗众匪阿虾显身手

马荣心想这情势颇为险恶，最好上前从那高个儿歹徒手中夺下短矛来，但是先得将阿虾救出重围不可，不然即使短矛在手，也不一定能抵挡得住那四个持剑之人。马荣飞起一脚，正正踢中刺戳过来的矛柄，但那歹人居然未让兵器脱手。马荣转头对阿虾叫道："快跑出去搬救兵来！"

"你且让开！"阿虾在背后大叫一声。只见这小个子从马荣腿边擦过，直朝手握短矛之人奔去。那人冷笑一声，掉转矛尖刺向阿虾。马荣正想跳上去拽回阿虾，不料持剑的四人已经逼上前来，只将阿虾留给他们头领独个儿去对付。马荣刚刚避开刺向自己头部的一剑，却见阿虾两手一扬，甩出一对鸡蛋大小的铁球来，分别拴在细铁链上。持矛者朝后退去，拼命想用手中的兵器挡开铁球。两个围攻马荣的歹人前去援手，

阿虾似是背后长了眼睛一般，转身一晃，一球打在离他最近的歹人后脑上，又一转身，另一只铁球击中了匪首的肩膀。其他几人举剑欲刺，但是阿虾身手极为敏捷，身影飘忽快得惊人，两脚竟似浑不沾地一般，一头灰发在风中飘动，两只铁球在身侧上下翻飞，俨然形成一道无法突破的护身屏障。

马荣退后几步，直看得目瞪口呆。这流星锤乃是一种时常被人悄悄议论的暗器。链子一头拴着铁球，另一头连着一段皮条，皮条缠在阿虾细瘦的前臂上，在掌中来回滑动时，便可控制链子的长短。只见他左手将链子一收，铁球正砸中一个持剑者的胳膊，右手接着一抖，铁球飞出老远，又打在另一个手持长柄大锤的歹人面上。

如今只剩下二匪犹斗，一个想用长剑击中铁球，却是徒劳无功，另一个转身欲逃。马荣正想跳上去追赶，却是多此一举。阿虾甩出右手的铁球，只听一声闷响，正中对方背后脊骨，那人应声栽倒在地，同时左边的链子飞向最后一人手持的长剑，如同愤怒的长蛇一般紧紧缠住剑身。阿虾顺势一拽，将那人拖近几步，右手收短链子，铁球飞出，正中对方太阳穴，一场恶斗就此告终。

阿虾收回两只铁球，手法十分娴熟，又将铁链绕在前臂上，放下衣袖掩好。马荣走上前去，忽听背后有人郁郁说道："你又失手了！"

说话的非是别个，正是阿蟹。持棍的歹人倒下时，一半身子正压在阿蟹身上，阿蟹已甩脱重负，背靠一棵大树坐在地上，口中不满地念道："又失手了！"

阿虾转头回望，厉声说道："我没有！"

"怎么没有！"阿蟹笃定地说道，"我明明看见你用手肘使力，所以最后一下收链时才没有打中。"说罢摩挲着自己鼓鼓的胸脯，示意那一击本应让对方送命，结果只造成轻伤，随后从地上爬起，啐了一口唾沫，又道："失手可不是好事，应该用手腕发力，轻轻弹出去才对。"

"你失手了一次，结果就栽到路边去了！"阿虾怒道。

"就是应该轻弹出去，"阿蟹冷冷回了一句，低头看看躺在地上的持棒歹人，口中咕哝道，"可惜我在他脖子上掐得稍稍手狠了些。"又去看那匪首。如今只剩下这人还一息尚存，正躺在地上大口喘气，两手捂住胸口处，鲜血从指缝间汩汩流出。

"谁派你们来的？"阿蟹问道。

"我们……那姓李的说……"

那人刚说了半句，口中涌出一股鲜血，于是没了下文，全身抽搐几下，就此一动不动。

马荣查看过其他几人，发现皆已断气，禁不住由衷赞道："阿虾，你这一手功夫真是漂亮！从哪里学来的？"

"是我教他的，"阿蟹幽幽说道，"已经练了十年，天天都让他操演。如今离家不远了，且进去喝上一杯，过后再来收拾打扫。"

阿蟹与马荣朝前走去，阿虾落在后面，兀自闷闷不乐。马荣对阿蟹恳切地说道：“阿蟹，你能不能也教我学学这一手？”

“这可不行，像你我这样身强力壮之人根本练不来。我们用球时总想使出力气，这样根本不对，应该只是掌握方向，让它们凌空飞起，然后才能派上用场，正经理论起来，这叫做悬空持平，好比将自己吊在两个飞动的铁球之间，只有身材矮小轻灵之人才能玩得转。不过，这功夫只有在开阔处才能使出来，手肘活动时得有足够的地方。阿虾只管在外面打架，要是在室内打起来，就全归我料理，所以说我们是一对搭档。”阿蟹说罢，抬手指向一座破木板搭成的小茅屋，背靠一棵高大的紫杉，“凌姑娘就住在那里。”

过不多久，三人行至河边，只见一排绿柳，还有一幢茅草铺顶的小房，墙面刷过白灰，房前一道竹篱。阿蟹引着马荣绕过房舍，走到后面的花园中，让马荣在檐下的一张木头条凳上坐下。园子修剪得十分齐整，果然种着许多南瓜。从此处看去，可以望见柳树林前方开阔的水面，周围十分宁静。马荣四下环顾，眼光落到一只高大的竹架上，上面高高低低摆着六只南瓜，不禁好奇地问道：“这是用来做什么的？”

阿蟹转头去看阿虾，只见他正绕过小房，看去仍是闷闷不乐，便开口叫道：“第三个！”

阿虾右手一动，竟是疾如闪电。只听“哗啦”一声响，铁球立时飞出，击中了架上的第三只南瓜。

阿蟹笨拙地站起身来，拣起砸碎了半边的南瓜，放在硕大的掌中，阿虾也快步奔上前来，二人一言不发仔细看觑。阿蟹摇一摇头，抛下南瓜，责怪地说道：“果然不出我所料！又失手了！”

阿虾顿时面红耳赤，愤愤嚷道：“离中心偏了一寸，你就说是失手？”

“倒也不算太失手，”阿蟹稍稍松口，“不过还是算不得好。你用的是肘部，必须用手腕使力轻轻弹出去。”

阿虾从鼻孔里哼了一声，朝河面望了一眼，口中念道：“儿子一时还不会回来。我先去拿点儿喝的来。”说罢走进屋中。

阿蟹与马荣走回门廊上，马荣重又坐下，大声说道：“原来你们用南瓜作为练武的靶子！”

“你以为我们种南瓜还能为了什么？每隔一天，我就把六个大小不同的南瓜放在架子上，位置有高有低。”阿蟹说到此处，回头看了一眼，确定阿虾不在跟前，方才对马荣附耳低声说道，“其实他练得很好，简直好得不行，不过我要是照实说的话，他就会松懈下来，尤其是在收链的功夫上。我可不能不管着他，谁让他是我的朋友。”

马荣闻言点头，半晌后问道：“他儿子做何营生？”

“据我所知，什么也没有。”阿蟹徐徐答道，“实话告诉你，他儿子已经死了，以前真是个又壮实又魁梧的后生，阿虾很以他为荣，简直得意

得不成样子。就在四年前，那后生与他娘一起出去打鱼，结果在河中央撞上了军中战船，母子两个掉进水里，双双淹死了。从那以后，阿虾一听见有人提起他儿子，就会嚎哭一场，谁也没法跟这样的人一起搭伙做事，你说是不是？我实在受不了，就对他说：‘阿虾，你儿子其实没死，只是时常出去跑到河边，所以你近来总看不到他。’阿虾居然听了进去。不过我并没说过他老婆一句，因为阿虾从不跟我提起，所以我也从来不说。那婆娘天生一张利嘴，好不厉害。”说着叹了口气，抓抓头皮，又道，“我还对阿虾说：‘我们不如夜里当差，如此一来，你儿子若是午后回家，你就会看见他了。’阿虾也听了进去。”又耸耸肩头，最后说道，“那后生自然再也不会回来，不过总是给了阿虾一个盼头，我也能时不时和他说上几句有关他儿子的事，不至于让他又抽抽噎噎起来。”

这时阿虾出来，拿了一大坛酒和三只陶制酒杯，放在擦洗干净的桌面上，然后从旁坐下，三人为了打退歹徒干了一回。马荣咂咂嘴，看着阿蟹又替自己斟满，开口问道：“你们可认得那伙歹人？”

“认得两个。河对面有一伙山贼，他们就是那里头的人，半月前曾想劫住冯里长的手下，幸得我和阿虾一路护送，当场干掉了三个，跑了两个，就是今天的二人。”

“有一个临死前说起姓李的，这又是谁？”马荣问道。

“此地有多少姓李的人？”阿蟹冲阿虾问道。

“总有好几百号。”

“听见了没，”阿蟹用一双蛤蟆眼直盯着马荣，“好几百号。”

“听去没甚用处。”马荣说道。

“他们折腾了半日，也是一样没甚用处。”阿蟹冷冷说了一句，又对阿虾道，“每逢傍晚，河面上格外好看，只可惜我们晚上不能常在这里。”

“看去好生宁静祥和！”阿虾心满意足地说道。

“可惜不是常常如此！”马荣说着站起身来，“今日遭遇的事，想必你们二位过后自会查明。如今我得回去向我家老爷复命，就说已经找到了凌姑娘的住处。”

“但愿你能找得到她。”阿蟹说道，“今早天亮前，我们从她屋前经过时，看见里面有亮光。”

“既然她是个瞎子，屋里有亮光，就是说有人来了。”阿虾又道。

马荣谢过二人，一路往回走去。此时暮色渐浓，经过凌姑娘的住处时，马荣略停片刻，里面未见有灯光闪烁，看去冷冷清清，于是上前推开门扇，朝幽暗的房中迅速扫视一下。屋内只摆着一张竹榻，不见一个人影。

十六

马荣回到红楼时，见老爷立在游廊的栏杆旁，正遥遥观望对面园林中的守卫如何将树上的彩灯一一点亮，于是上前复命，讲述一番所见所闻，最后说道：“我总算查实了凌姑娘的住处，不过她并不在屋里，因此我们倒也不必过去，至少不必现在就去。许是前来造访的客人引着她出门去了。”

“她可是个病入膏肓之人！居然有人会来看她，这事令我十分不快，原本以为除了你那虾蟹二友与银仙姑娘之外，再没别人知道她的底细。”狄公说着，忧心地揪一揪髭须，“你能肯定那伙歹人真是冲着虾蟹二人，而不是冲你去的？”

“回老爷，当然是冲他二人去的！那伙歹人怎会知道我要打那里经过？他们埋伏在林中，为的是要报复阿蟹在半月前杀死了他们三个同伙，并且连阿虾都不认得！”

“若是果真如此，他们就该知道虾蟹二人的起居与众不同，白天休息晚上当差，天亮时才回家。如果不是你碰巧让虾蟹带路去凌姑娘的住处，他们岂不是要等上整整一夜了！”

马荣耸耸肩头：“没准儿他们确实有此打算！”

狄公望着对面的仙园饭庄，里面似乎又是宴乐正酣，思忖半晌后，转头叹息说道：“我昨天还说只耽搁一日替骆县令料理公事，此话未免过于草率了！马荣，今晚倒是无事，你不如即刻便出去吃饭，然后四处玩玩，明日用过早饭后再来。”

马荣告退后，狄公反剪两手，在游廊上来回踱步，心中焦虑不安，自觉无法在房中独自用饭，于是进屋换过一身简素的蓝布袍，戴上一顶黑便帽，走出永福客栈的大门。

经过贾玉波住的客店门口时，狄公不觉停住脚步，心想要不要请他一起吃顿晚饭，再顺便询问有关温源图谋陷害冯岱之事。李廉为何会突然放弃这一计划？莫非是因为他改了主意，决定胁迫冯小姐与他成婚？想要攫取冯家财产，这不仅是更为易行之法，且又免得让温源来分一杯羹。

狄公走进客店，却听掌柜道是贾玉波吃过午饭就出门而去，至今未归，又伤心说道：“前几天我还曾借给他一两银子哩！”

狄公离开这忧心忡忡的掌柜，看见头一家饭铺便抬脚走入，要了一顿简单的饭食，吃罢后坐在二楼露台的栏杆边，一边饮茶，一边漫视下面街中的路人。只见街角处有一群少年，正往祭坛上摆放盛有吃食的碗碟。狄公掐指一算，明天就是七月三十日，鬼节将要告终，到了那时，所有纸型与其他供品都会被悉数焚烧，不过今天夜里，阴曹地府的大门仍然敞开。

狄公靠坐在椅背上，焦急地紧咬口唇。虽说以往也曾遇到过复杂难办的疑案，不过至少还有足够的消息用来推测揣想，并寻出几名疑犯来，但是眼前的案子却无法彻底查清。三十年前杀死陶广的凶手，无疑便是昨日导致秋月丧命之人，之后是否又除掉了凌姑娘呢？狄公紧皱眉头，十分忧心，总觉得凌姑娘失踪不见与马荣遭遇伏击有所关联，这念头始终挥之不去。唯一的线索是那身份不明的凶手应是半百左右年纪，或是住在附近，或是与此地有着密切联系。李廉之死也不能说已完全破解，冯玉环杀死李廉的说法未免太过直截了当，并且李廉与秋月的关系仍是一个谜，居然无人知晓他们在何处幽会，真是怪事一桩。这二人之间，一定不仅仅是男欢女爱的交情。李廉预备为秋月赎身应是不虚，不过他先前对冯玉环的神魂颠倒，不正是说明决定赎出秋月并非出于一时脑热，而是另有隐情么？或许秋月敲诈勒索过李廉？狄公想到此处，不觉郁郁摇头，既然李廉与秋月都已不在人世，这个谜团也永远无法解开了。

忽然，狄公脑中一闪，想起一件事来，不觉恼怒地咕哝几句，自己竟会犯下如此大错！邻座的客人眼见这位身材高大的美髯公似是在独自生气，不禁好奇地从旁打量，却见他霍然立起，付过账后疾步下楼而去。

狄公经过贾玉波住的客店，顺着竹篱一径朝左而行，直走到一扇小门前。门扇半开半掩，旁边挂着一块木牌，上书“私宅”二字。

狄公推门入内，顺着大树之间一条蜿蜒整洁的小径朝里走去，树上枝叶茂密，阻隔了外面街市中的喧嚣。狄公走到一个阔大的水池边，见水面格外平静，一座古雅的朱漆木桥弯弯曲曲横跨于水上，踩上桥面后，只听木板嘎吱作响，一群受惊的青蛙纷纷跳入池中，溅起片片水花。

过了小桥，只见一行台阶，通向一座精巧的楼阁。这楼阁高出地面大约五尺左右，用粗大的木柱建成，尖顶上镶有铜瓦，经过岁月侵蚀，颜色已变为青绿。

狄公走上露台，先迅速查看过厚实的前门，然后绕行一圈，发觉这楼阁呈八角形，站在楼后的栏杆旁放眼望去，遥见园林中灯光闪烁，微微照亮了贾玉波所住客店的后园与永福客栈侧面的花木树丛，还隐约可见通向红楼游廊的小径，转身再看楼阁的后门，只见黄铜挂锁上贴着一纸封条，上面盖有里长冯岱的大印。狄公见这后门似是不及前门那般结实，于是上前用肩膀一顶，门扇立时大开。

厅堂内十分幽暗，狄公在靠墙的条几上摸到一支蜡烛，用旁边的火镰打火点亮，然后高举蜡烛，环顾四下。只见前厅富丽堂皇，右边一间小花厅，左边一间厢房，房内只有一张竹榻和竹桌，后面还有一间盥洗室和一个小灶房，显见得是侍女的住处。

狄公出了前厅，走入对面的卧房。卧房十分宽敞，后墙处摆着一副极大的乌木雕花床架，上面悬有色彩艳丽的绣花丝绸幔帐，床前一张紫檀木圆桌，雕花精美并嵌有螺钿，既可用来饮茶，又可供二人并坐用

饭，室内弥漫着一股浓重的香露气味。屋角的梳妆台上摆着一面光亮的圆形银镜，还有一排引人注目的各色瓷盒瓷罐，里面盛着胭脂水粉等物。狄公草草看过后，又仔细打量三只抽斗上的铜挂锁，秋月的文书信札定是收在此处。

最上方的铜锁并未扣紧。狄公拉开抽斗，只见里面塞着几条罗帕，还有几枚油腻腻的发簪，发出一股难闻的气味，于是赶紧关上，转而再看下一只，铜锁仍是松松挂着，里面全是贴身洗漱之物，便再度用力关上。第三只抽斗却是锁头紧扣，狄公伸手握住铜锁，使力一拽，脆薄的木头应声开裂，不禁满意地点点头，拉开一看，里面满是书信、名帖、票据、银根，用过的和未用的信封，一沓空白信笺，有些已然揉皱，有些则粘上了污迹，似是油腻的指印或唇印，显见得秋月并非生性十分爱洁之人。狄公取出抽斗，捧到桌前，将所有物事悉数倒在桌面上，拽过一张椅子坐下，从头翻检整理起来。

狄公心想自己的预料即使有误，也须得查证一番。在白鹤楼的宴席中，秋月随口道是李廉曾送她一瓶香露作为临别赠礼，装在一只信封中，她还曾问过李廉是何种香露，但是李廉答曰“还请务必送到地方”。秋月一心只惦记着香露，或许并未十分留意李廉之前所说的话，只记住了这最末一句，还以为是有关香露的戏谑之辞，但是这话听去更像是一句嘱托，而并非是在回答秋月的疑问。或许除了香露，信封内还有其他东西，不定就是李廉想让秋月转交他人的消息或书信。

狄公将所有拆开的书信和名帖等物随手抛到地上，一心只寻那尚未开封的信件，翻检半日，果然找到了一个，沉甸甸的颇有些分量，拿起来凑近蜡烛细看，只见封皮上未写姓名里居，却题了一首绝句，字迹潇洒有力：

区区清露赠佳人，
幽梦似水去无痕。
别前漫思当日意，
玉肌处处香犹存。

狄公将便帽朝后一推，从头上取下发簪，小心地插入封口处，再慢慢挑开，先倒出一只扁平的翡翠雕花小瓶，上有象牙瓶塞，又倒出另一只小号信封，急忙拿起一看，只见封得严严实实，上面用同样的笔迹写有宅址：“恭呈前御史大夫、大学士李纬经大人道鉴”。

狄公裁开封口，见里面有一张信笺，只写了寥寥数行，措辞雅驯而简约：

父亲大人膝前：

跪禀者。大人意志如铁，勇毅卓绝，不肖儿自知不能企及万一，是故绝难直面日后惨淡。人生至此，荣耀已极，正须就此了断，当日种种谋划，亦是中途作罢。区区此衷，已对温某人言明，并嘱其妥为善后。

儿自知无颜见父，故书成此信，并交托歌伎秋月转送家中。此

卿姿容甚美，值此将入冥时，得蒙艳光煜耀，足慰胸怀矣。

不肖儿廉敬叩者三，七月廿五中元节

读罢之后，狄公靠坐在椅背上，疑惑地皱起眉头。此信篇幅甚短，想要体察写信人的真意，着实颇费思量。

头一段暗示出致仕还家的李纬经与其子李廉还有古董商温源曾一起图谋不轨，但是临到最后关头，李廉发觉自己不够勇毅，难以将其施行到底，既然无法遵从父亲的指示，便将自尽看作是唯一的出路。然而言词中另有深意，似乎此计不仅仅是栽赃陷害一个区区里长并将其除去这么简单！天知道还有什么绝大阴谋，涉及多少条人命，或许事关天下安危亦未可知！看来必须再次提审那狡诈多端的温源，若是情势严重，还得去见一趟李公，必须……

屋内十分闷热，狄公揩揩额头的湿汗，燃着的蜡烛散发出一股难闻的油烟味。狄公努力整顿全神，提醒自己不该想得太多太远，首先须得理清前后次序。李廉决心已定，将信件交给秋月后，却并未自寻短见，而是在企图施暴时被冯玉环刺死。狄公想到此处，挥拳猛击一下桌案，一个决意寻死之人居然会起意强奸一个女子，岂不是荒唐透顶！此事绝无可能发生！

不过这书信并非伪造，李廉决意半途而废的谋划，正是贾玉波对马荣讲过的栽赃陷害冯岱一事，并且秋月未将李廉托付的书信送出，也与她的秉性相符。无论秋月与李廉之前有过何种交情，一旦李廉死去，她便立即将心思转到下一个猎物身上，正是那生性风流的骆县令，她甚至并未拆封便将书信扔进抽斗里，全然抛诸脑后，直到赴夜宴时，得知骆县令悄悄遁去，才又不无遗憾地想起这位已然弃世的裙下之臣来。有些事实能对得上榫，有些仍是无法解释。狄公将两手笼在宽大的袍袖中，紧锁浓眉，两眼直盯着华丽的大床架出神，不知有过多少花魁娘子，曾在其间与各自情郎颠鸾倒凤、云雨巫山。

狄公重又思量起发生在另一间卧房中的三桩命案以及相关人物，并努力回想冯岱父女曾有何说辞，还有温源那半吐半露的口供与马荣打探来的消息。除了李廉不可能在决意自尽前企图强暴冯玉环之外，其他诸事尚且合乎情理。冯玉环一时情急刺死李廉之后，冯岱将现场布置成自尽模样，李廉面上和臂上的抓痕也是冯玉环一手造成，只是脖颈两侧的肿块依然原因不明。再说秋月，她手臂上的伤痕是被银仙试图躲避掌掴时不慎抓伤，然而喉头处的淤青仍是不知来历。狄公隐约感到，如果能解开这两处疑点的话，红楼之谜也便迎刃而解了。

突然之间，狄公想到了一种可能，起身在地上来回踱步，过了大半日，又止步立于床前。如今总算真相大白！事事都有了合情合理的解释，包括强暴未遂与马荣遇袭！红楼的秘密实在可怖，甚至比秋月暴死后自己做的噩梦还要骇人！狄公想到此处，不禁浑身一竦打个冷战。

离开花魁住处后，狄公直奔永福客栈，经过厅堂的柜台时，将大红名帖交与管事，命他派人火速送至冯宅，并传话说要冯岱父女立即前

来。

狄公走回红楼后面的游廊，倚在栏杆旁，仔细查看过廊下的灌木丛，然后返回花厅，紧紧关起双扇门，又加上门闩，再将窗上的遮板一一关严，方才在茶几旁落座。虽说关门闭户后室内变得十分闷热，但仍是不敢心存丝毫侥幸，须知自己此刻面对的凶犯，乃是一个无所顾忌又冷酷绝情之人。

十七

马荣在一家面馆中美美地吃了一顿，又喝了两大壶烈酒，随后直朝歌伎住处走去，口内哼着小曲，心中欢喜不迭。

在标明“二等，四号”的院门前，一个老妇出来应门，愠怒地瞧了马荣一眼，问道：“你这会子跑来作甚？”

“见见银仙姑娘。”

老妇引着马荣朝楼梯走去，忧心说道：“银仙不会是惹了什么乱子吧？今日午后，行里告诉我有人花钱将她赎了出去，我自当是天大的好消息，赶紧去说给她听，却见她唬了一跳似的，看不出一点高兴的样子！”

“等我们出门时你再看好了！不必烦劳上楼，我自会寻到她的屋子。”

马荣顺阶上去，敲敲写着银仙芳名的门扇。

“我病了，谁也不见！”里面传出银仙的声音。

“莫非连我也不见？”马荣在门外叫道。

大门立时开启，银仙将马荣一把拽入，面上泪痕宛在，却欢然笑道：“原来是你来了！叫我好不欢喜。出了一件大事！你一定得帮帮我们，马荣！”

“我们？”马荣惊诧不已。只见贾玉波盘腿坐在床上，看去仍是垂头丧气。银仙推过一条板凳来，马荣目瞪口呆地坐下。银仙紧挨着贾玉波坐在床边，愤愤说道：“贾先生想要与我结为夫妻，可惜赌得分文不剩，后来又冒出个可恶的冯小姐，一心想要勾引他！这可怜人总是这般不走运！”说着深情款款望了贾玉波一眼，“没承想今晚又是雪上加霜！不知哪个天杀的竟出钱把我给买了去！我们原本盼着能找个法子离开这里，如今看来全无指望了！你既是衙门里的官差，能不能去跟你家老爷说说，让他帮我们一把？”

马荣将帽子朝后一推，缓缓搔着头皮，疑惑地望了贾玉波一眼，问道：“怎么全是些谈婚论嫁的话头？你不是要去京城赶考挣功名吗？”

“哪有这等事！那些全是一时没有主张才起的糊涂念头。小生只想在乡下有一间小房舍，与一个合心合意的女子为伴，再写上几篇诗文。你看我能否做个像样的好官？”

“我看不能！”马荣立时答道。

“正是你家老爷让我明白了这一点！想必你也清楚得很。我若是手里有钱，定会把这个天仙般的人儿赎出来，然后再与她同去乡下安身，每天只要能有饭吃，再不时喝上一小壶酒，就心满意足了。我还可以当个教书先生来养家糊口。”

“教书先生！”马荣听得浑身打个哆嗦。

“他定能当个极好的教书先生！”银仙骄傲地说道，“他曾讲解过一首很难懂的诗给我听，好有耐心哩！”

马荣若有所思瞧了二人一眼，徐徐说道：“要是我来替你们安排的话，贾先生，你能答应带着银仙回她的家乡，再正式娶她做老婆吗？”

“当然可以！兄台这又是说的哪里话？就在今日午后，你还劝我先娶了冯小姐，然后……”

“休要再提！”马荣连忙叫道，“那时我只是想试探你这后生一下罢了！实话对你说，我们在衙门里做公的，向来心思很深，知道的事情总比你想的还要多！我自然早就知道你和银仙姑娘的事——说来也曾试探过她。近日我手气大好，在赌馆里赢了一笔。既然银仙与我同乡，她又对你有情，我便决意将她赎出，好成全你们两个。”说着从袖中取出契书交给银仙，又将装着银子的红纸包扔给贾玉波，“这钱你们拿着路上使花，剩下的你还可用来置办些笔墨纸砚，好去做个教书先生。你这傻子不要推辞，反正这钱来得容易！祝你二人交好运！”说罢起身快步出门。

马荣走到楼下大厅中，却见银仙紧追上来，喘息说道：“马荣！你真是个大好人！我能不能管你叫做大哥？”

“当然可以！”马荣欣然说罢，接着眉头一皱，“还有一事，我家老爷可能还有事要问贾先生，我想倒也没什么要紧。不过明日午时之前，你们先不要离开此地。若是到那时我还没有派人来传话，你们便可出门上路了！”

马荣打开院门，银仙又追到近前，说道：“大哥，我很高兴你一直都知道贾先生与我相好的事！就在刚才，我还心里有点犯嘀咕，只因在王寡妇家里，你曾经……曾经试探过我，有那么一二刻，还真以为你对我动了心哩！”

马荣大笑几声，“妹子不必胡思乱想！实情是你大哥我无论做什么事，都喜欢做得天衣无缝，也就是说桩桩件件都要妥帖周到才是！”

“你这捣蛋的促狭鬼！”银仙噘嘴怨道。马荣拍拍她的后背，转身大步离去。

马荣在街上信步前行，心中悲喜莫辨，竟连自己也有几分诧异，晃一晃衣袖，发觉十分轻飘，这才想起身上只剩下几个铜板，在乐园中哪怕想要玩乐一处也是远远不够，正打算去园林中走上一遭，又觉得头脑昏沉，还是早早上床歇息为好，看见头一家下等客店便抬脚走入，那几个铜板正好可用来过上一夜。

马荣脱掉靴子，松开腰带，夹在两个鼾声大作的闲汉之间，在硬板床上仰面朝天直直躺下，将头枕在叠起的两手上，直瞪着布满裂缝、遍结蛛网的天花板出神。

想起在这人间乐园中度过的两晚，马荣只觉好生古怪，先是睡在阁楼的地板上，如今又躺在花费五文钱的板床上，口中不觉喃喃念道：“落

到这步田地，都得怪那令人七颠八倒的转魂桥！”随即决然阖上两眼，对自己狠狠说道：“赶紧睡吧……大哥！”

十八

狄公饮过几杯茶后，却见老堂倌进来禀报说冯里长的轿子已到中庭，于是起身离座，在走廊里迎接来客。

“夜中打扰二位，本县甚是过意不去！”狄公朗声说道，“只因又有了新线索，令我十分意外，与二位议论一番，必会大有助益。”

狄公引着父女二人走入花厅，执意让冯玉环也坐在桌案旁。冯岱面上镇静如常，冯玉环一双大眼中却露出焦灼之色。

狄公亲自为客人倒了两杯茶水，对冯岱问道：“今日午后，冯先生的两名手下遭遇一伙歹人伏击，不知可曾听说过此事？”

“回老爷，已经听说了。这次偷袭由河对岸的一伙贼人策划，为的是报复不久前三个同伙被杀。那次也是遭遇伏击，小人的手下在打斗时，令三名贼人当场毙命。听说老爷的随从也一同遇险，在此深感抱憾。”

“我那随从倒是全不在意。他对于拳脚打斗一向司空见惯，甚至还颇为得趣。”狄公转头对冯玉环说道：“为了案录翔实，本县还想问冯小姐一句，事发当晚，你是如何进入这花厅的？”

冯玉环朝通向游廊的后门迅速瞥了一眼，却见房门紧闭，便立起说道：“小女子来指给老爷看。”

狄公见冯玉环欲朝门口走去，起身拽住她的手臂：“不必麻烦！既然你穿过园林而来，想必是从中间的台阶走上游廊的吧？”

“正是。”冯玉环说罢，见父亲忽然面上变色，不禁咬住樱唇。

“果然不出我所料！”狄公厉声说道，“休要再做戏了！通向游廊的台阶只在左右两端，冯小姐，你以前从未来过这里。今日午后，我正欲询问令尊时，你从我的开场白中听出我已得知李廉对你心怀邪念，并且李廉身亡的当晚，有人看见令尊在这附近出现。你着实聪明过人，于是当场编出一套说辞来，道是李廉企图非礼，然后你在这花厅中手刃淫贼——只因自以为如此一来便会救了令尊。”见冯玉环面色通红、泪盈于睫，口气稍稍和缓，“你的故事自然有一半是真。李廉确实企图用强力迫你就范，不过不是三天前在此楼中，而是十日前在船上。你主动给我看过的那些伤痕都已变色，因此并非新近受创。你与李廉打斗的描述也并非十分可信。一个身强力壮的男子对女子施暴时，若是见她手中持刀，定会先将刀子从她手中夺下，而不是扑上前去连人带刀拥入怀中。你还忘了一点，死者是脖颈右侧的血脉被割断，更像是自杀而非他杀。除了这些破绽，须得说你编造得十分精彩！”

冯玉环呜咽出声。冯岱忧心忡忡望了女儿一眼，疲惫说道：“老爷明鉴，这都是小人的过错。小女只是想帮我而已。见老爷似是相信了她的一番说辞，小人实难鼓足勇气来道出实情。我并未亲手杀死那品行卑劣的李公子，却得为了他被人杀死而不得不受审。那天晚上，我确实来过

这红楼……”

“冯先生此言差矣，你不会因为谋杀李廉而受审。本县已有证据，证明李廉确系自寻短见。你挪动尸体，使其看去更像是自尽的模样。据我想来，那天晚上你来到这里，是为了质问李廉与温源共谋希图陷害你的事吧？”

“正是，老爷。小人得到线报，说温源会将一口装有巨款的匣子派人偷偷藏入敝宅，然后由李公子去州府官衙诬告我偷漏税款。我即使矢口否认，赃物也会被人从家中搜出。据我想来……”

“为何你不将此事报知本县？”狄公厉声问道。

冯岱面色尴尬，犹豫再三，方才答道：“回老爷，当地人十分抱团，久已约定俗成，一旦遇有纠纷，便自行仲裁解决，若是烦劳外人来处理内部争执，会觉得……颇有不便之处。如此行事或许不对，然而……”

“如此行事当然不对！”狄公怒道，“接着说来！”

“小人遵命！当手下禀报温源设下奸计时，我决意亲自去见李公子，想与他开诚布公说个明白，其父既是朝廷重臣，又是我的旧相识，为何一个名门之后竟会参与一场旨在陷害我的卑劣密谋，同时还想严谴他在船上企图侮辱小女一事。我走到园林中时，不想却遇上温源。这情形着实古怪，多少令我想起三十年前的某天晚上，我正要去找陶广时，也是在半路中遇到温源。我对他道是已经得知他在暗地里图谋不轨，这便去找李公子问个明白。温源满口道歉，承认自己一时糊涂，确与李公子商议过如何将我赶下里长之位，只因李公子急于用钱，故此当时两下一拍即合，但是过后李公子不知为何又改了主意，对他道是不必再提此事，并催促我快去与李公子面谈，定会得知方才所言皆是实情。

“我一走入红楼，便知隐约袭来的不祥之感果然应验了。只见李公子瘫倒在座椅中，已是一命呜呼。难道温源知道此事后，故意诱我来发现尸体，并趁机告我杀人不成？三十年前，我就怀疑他施过同样的手段，企图告我谋害了陶广性命。于是我便想起当年凶手是如何布置的陶广自杀场面，决定也如法炮制一回。至于后来的事，今日午后已对老爷统统讲过了。后来查明李公子是因为恋慕秋月不得如愿而自寻短见，我才将此事原原本本告诉了小女，正是因此，她才一时情急，替我隐瞒在现场做过手脚的举动。”冯岱清清喉咙，又郁郁说道，“小人心中的歉疚之情实在无以言表，还望老爷明鉴。当老爷将李公子最后信手涂下的纸片曲解为代表玉环时，我不得不从旁附和，人生一世，还从未有过如此令我羞愧难当的时候，实在……”

“本县时常遭人愚弄，早就习以为常，因此并不介意。”狄公淡淡说道，“所幸我每次发现真相时，总还不算太迟。说来李廉最后的信手涂鸦确实指向秋月，但他并非是为了秋月而自寻短见。”说罢朝椅背上一靠，手捋长髯，缓缓又道，“李廉虽然天赋甚佳，却生性冷酷、精明太过，在仕途上得志太早，竟至冲昏了头脑。他已被授予翰林修撰一职，却仍意犹未足，还想爬得更快更高，但是如此一来就需要大笔银钱，又逢李家田地歉收，更兼投资不利，没有足够的钱财供他使用，于是便心生一

计，预备与你的老对头温源共谋，以便从乐园中攫取巨款。十天前，他来到此地施行奸计，自是志得意满、盛气凌人，夜中两船相撞，不巧遇见令嫒，遭到拒绝后竟然大为光火，并企图用强。温源前去码头相迎时，李廉仍然为了受挫而余怒未释，便命温源助他将令嫒弄到手，还说过不多久便会查出冯先生偷漏税金，然后锁链加身解去京师。温源一听信心大增，于是献计如何迫使令嫒自投罗网。此人阴险歹毒，看出这亦是给冯先生沉重一击的大好时机。”

狄公呷了一口茶水，接着说道：“不料李廉到了乐园之后，整日忙于和其他歌伎舞姬们鬼混，诸如石竹、牡丹等女子，把令嫒全然忘到了脑后，不过，陷害冯先生一事却不在此列。后来，他在赌场中遇到一个青年后生，认为此人或可用来将赃物藏入贵宅。

“就在二十五日当天，李廉意外地发现了一事，或者自以为有所发现，因此改变了所有主张。他与三个曾经同床共枕的歌伎清了账，又将一班狐朋狗友打发回了京师，皆因已经打定主意。就在当晚举刀自裁之前，他走到花魁住处，见过秋月最后一面。

“既然李廉秋月都已身亡，这二人到底有何关系，想必永远不得而知了。不过就我所知，李廉每每请秋月侍宴，只是为了借重其艳色容光，从未趁机与她同床共枕过。或许正是因此，在李廉临死前的最后时刻，秋月才成为他即将告别的所有尘世之乐的象征。在一片眷恋惆怅中，李廉将写给父亲的家书交托给秋月，但是秋月竟忘了寄出。秋月并未试图笼络李廉，或许因为她亦觉察出李廉与自己如出一辙，同是自私冷酷之辈。李廉自然也从未说过要为秋月赎身的话。”

“从未说过要为秋月赎身？这太荒唐了，老爷！”冯岱出声叫道，“秋月自己明明亲口说过！”

“秋月是亲口说过，不过却是谎话。秋月听说李廉自尽，并留下只言片语，似与自己有关，便心想这是一个在风月场中抬高自己身价的绝好机会，于是厚颜说出她曾经拒绝过这个名门贵公子提出的赎身要求。”

“秋月竟敢违背风月场中不成文的规矩！”冯岱怒道，“她的名字将会从花魁名册中被抹去！”

“秋月性本如此，不可能再好到哪里去，”狄公淡淡说道，“说来还是你们这一行当使得她变成了这样。再说她已不幸猝死，更不应过分苛责。”

狄公朝通向游廊、紧紧关闭的后门瞥了一眼，抬手拂过脸面，目光犀利地注视着冯岱父女：“冯先生在自杀现场做了手脚，冯小姐又对本县当面捏造事实，所幸你二人只是在与我私下密谈时说了谎话，并非在公堂上做出假口供，之后被记录在案且又按印画押。我也并没忘记冯先生在发誓赌咒说所言全是实情时，曾经强调过此誓只针对三十年前发生的情形。且罢，律法之所以主持正义，终是为了尽力补救罪行造成的损失。企图强奸妇女本身就是一桩重罪，因此我会忘掉你与令嫒犯下的过失，并会将李廉之死在案录中记为由于单相思而自寻短见。秋月已不幸身亡，再去败坏她的名声毫无意义，你不可再提起她说谎一事，更不可

将她的名字从花魁名册中抹去。

“至于温源，他犯下了阴谋陷害他人之罪，不过尚未开始便已告吹，因此根本从未实施过。此人虽然生性卑劣，却缺少将其阴险图谋付诸施行的勇气，可能永远也不会真正作恶。本县自会采取必要的手段来一劳永逸地制服他，免得以后再希图陷害你，或是虐待茶毒那些无力自保的姑娘。

“虽然在红楼内发生过两桩命案，但是冯先生也好，冯小姐也好，还有温源都与此无关，那些阴暗的罪行我也不必再议。要说的就是这些。”

冯岱站起身来，跪倒在狄公面前，冯玉环也依样而行，正要开口称颂大恩大德时，狄公不耐烦地止住二人，示意他们起来，又道：“冯先生，本县对这乐园中的所有经营都很不赞成，但也明白此乃不可或免之邪行。有你这么一个正人君子做里长，至少能够遏制住这些邪恶。你可以走了。”

冯岱正欲离开，又胆怯说道：“小人冒昧再问老爷一句，老爷方才说的两桩命案，又是怎么回事？”

狄公思忖半晌，答道：“冯先生并无冒昧之处，毕竟你是此间里长，有权知情。不过如今为时过早，我的推测还未经证实，一旦得到明证，定会让你知晓。”

冯岱父女对着狄公恭敬行礼，随后出门而去。

十九

次日清晨，狄公正在外面游廊上用饭，马荣早早便来复命。一阵薄雾笼罩在静谧的园林中，树上悬挂的各色丝绸花环皆被露水打湿，软绵绵地垂落下来。

狄公对马荣简述一番昨晚与冯岱父女的谈话，最后说道："我们这便去找那凌姑娘，你去命管事备好两匹马。若是凌姑娘不在她的住处，你我还得骑马往北，跑一趟远路。"

马荣回来时，狄公正好饭罢投箸，起身转回屋内，吩咐马荣取出上路穿的褐袍。马荣一边助老爷更衣，一边问道："老爷，贾玉波想是没有卷入这些祸事中吧？"

"没有，问这却是为何？"

"我昨晚碰巧听说，他打算带着一个中意的姑娘离开此地，至于他与冯小姐的婚约，多少有些勉为其难。"

"随他们去吧，我也无须再召他问话。你我今日也可启程上路。这两天闲来无事时，想必你已逛过了所有想去的地方？"

"一点不错！不过此地的花销未免太贵了些！"

"这我可以想见。"狄公一边将黑绦系在腰间，一边说道，"你既有两锭纹银，应该也够用了。"

"实话对老爷说，并不够用！过得虽说称心如意，只是把钱都花光了！"

"且罢，但愿物有所值！你总还有舅父留给你的金锭就行。"

"回老爷，也花光了。"

"你说什么？你自己说过那两锭元宝是预备日后用来买房买船的，居然也花了个精光？简直岂有此理！"

马荣凄然点头，"回老爷，实是我发现这里当真有不少俊俏姑娘，姑娘实在太多也太贵！"

"真是羞煞人也！"狄公怒道，"在酒色二字上居然花去了足足两锭金子！"说罢气恼地戴上便帽，叹息一声，无奈地耸耸肩头，"马荣，你总是学不会吃一堑长一智。"

二人默默行至中庭，各自翻身上马。

马荣骑在前头领路，引着狄公穿街越巷，经过荒地，在通向树林的小径入口处勒住坐骑，对老爷道是昨天就在此地遭遇歹人伏击，又问道："冯里长可否知道是谁在背后主使？"

"他以为他知道，其实并非如此。不过我心中有数，原是冲着我来的。"

马荣开口欲问老爷到底何意，狄公却已催马继续前行，过不多久，便遥遥望见那棵巨大的紫杉，盘根错节的树干前立着一座小茅屋。马荣抬手一指，狄公点点头，甩镫下马，将缰绳交给马荣，吩咐道：“你且留在此处等我。”

狄公独自走过湿漉漉的草地，晨光尚未穿透厚密的枝叶照到茅屋顶上，树荫下颇为阴湿，且有一股枝叶腐烂的怪味，唯一一扇窗户上糊着脏污的油纸，里面透出一点微光。

狄公走近摇摇欲坠的门扇，侧耳一听，屋内传出动听的歌声，唱的却是一支昔年旧曲，记得自己尚在孩童时曾风行一时。狄公推门进去，在门旁站定，生锈的铰链吱吱作响，门扇砰然关阖。

室内陈设简陋，只有一盏粗糙廉价的陶制油灯，灯光闪烁不定。凌姑娘盘腿坐在竹榻上，怀里抱着麻风乞丐那吓人的头颅。乞丐仰面朝天躺在榻上，破烂的衣服下面半露出瘦骨嶙峋的身体，一只独眼在油灯下闪着黯淡的光芒。

凌姑娘闻声抬头，将脸面转向狄公这边，说话时语声圆润饱满：“谁在那里？”

“是我，蒲阳县令。”

乞丐闻听此言，青紫的嘴唇歪斜一下，发出一声冷笑。狄公盯着他那只独眼，开口说道：“阁下便是李纬经，李公子的父亲。她便是歌伎翡翠，三十年前谎报染病身亡。”

“我们是一对情人！”盲妇人傲然说道。

“李公听说花魁秋月害得令郎丢了性命，于是便潜来此地，希图报复，不料却是大错特错。”狄公对乞丐接着说道，“令郎实是因为发现颈部起了肿块，以为自己也身患恶疾，故而自寻短见。到底是否如此，我无法验尸，因此不得而知。李公子缺乏阁下的勇气，无法面对身患麻风症后的悲惨下场，然而秋月对此并不知情，只是出于想要借机振起名声的愚蠢念头，便公然宣称李公子正是为了她而自尽身亡。你藏在红楼前的灌木丛中，偷听过我和她的谈话，她当时曾亲口说出。”

狄公略停片刻，室内一片寂静，只闻得乞丐沉重的呼吸声。

“令郎对秋月十分信任，给你写了一封书信道明原委，又将此信交托给秋月，却被秋月忘在脑后，甚至根本从未拆封。在你谋害了秋月之后，我才终于找到这封家书。”狄公说罢，从袖中抽出书信展开，从头至尾大声读了一遍。

“我为你怀过一个儿子，好人儿，”盲妇人轻声说道，“不过病愈之后便小产了。我们的儿子一定也是相貌堂堂、气概不凡，就跟你一模一样！”

狄公将书信扔在榻上，“你来到乐园之后，时刻盯着秋月的举动。就在那天晚上，你看见秋月去了红楼，便一路跟着她，在游廊上透过窗栅，看见她赤身裸体躺在床上，于是便叫她的名字。你背靠墙壁站在窗

边，等秋月走到窗前，多半是将脸贴在铁栅上朝外张望，想要看看到底是谁在叫人时，你突然现身出来，将手伸进栅栏扼住她的喉咙，想要掐死她，但是两手变形，气力不足，秋月挣脱之后，奔向房门口意欲呼救，不想心病猝发，随即倒在地上。李公，正是你害了她的性命。”

乞丐动了动红肿的眼皮。盲妇人弯腰靠近那张早已变形的脸面，低声说道：“别理他，好人儿！只管休息一下，我的心肝儿，你的身子可不怎么好。”

狄公移开视线，盯着潮湿的夯土地面，接着说道：“令郎在书信中提到李公勇毅卓绝，确是丝毫不爽。你虽已病入膏肓、日渐衰弱，却仍为了令郎的前程而积极筹划，想要使他尽快成为大人物。乐园仙岛富可敌国，正好又在李家地界附近。你先是派出手下土匪，企图劫夺冯里长送出的金银，却因为防卫严密而未能得逞，于是又想出一个更好的法子来。你对令郎道是古董商温源对冯岱怀恨在心，想要取而代之成为里长，命他去和温源接洽，并与之密谋如何使得冯岱身败名裂，从而除去这块绊脚石，过后令郎再设法使温源登上里长之位，你便可以通过温源来染指乐园的财富。然而令郎一死，这一切也统统化为泡影。

“你我以前虽未谋面，不过想必你已对我有所耳闻，正如我也听说过李公的威名。你担心我会查出真相累及到你，便在害死秋月之后又回到红楼，站在游廊上，透过栅栏观望了我好一阵，身上发出的恶臭竟使我噩梦连连。由于我躺在离窗户较远的地方，且又闩上房门，令你暂且无计可施。”

狄公抬眼一看，乞丐的脸孔好似一张可怖的面具，狭小的室内愈发浊臭逼人，于是拉起项巾掩住口鼻，然后说道：“之后你想要离开此地，奈何船夫不肯载你过河。我猜你在河边的林子里想要找一个藏身之所，结果竟意外遇到了三十年前的旧情人翡翠，想必是从她的声音辨认出来的。她告诉你我正在调查陶广之死。李公，究竟是什么令你苟活至今，兀自不肯舍弃这已悲惨至极的人生？决意不惜一切代价挽救自己的名声？或是为了三十年前曾经爱过并以为早已不在人世的女人？或是总要成为胜者的罪恶意愿？我实难想象这无法治愈的恶疾，会如何毒害侵蚀一个原本卓越不凡的头脑。”

狄公见对方并无回应，接着又道：“昨日午后，你又去窥视我，这已是第三次。我本应想到这一层，本该辨识出那独一无二的恶臭。你听见我对手下随从说要来这里，于是便命雇用的匪徒藏在半路，企图取我性命，却不知我走入房内后又改了主意。结果你派去的歹人遭遇上我的随从与冯岱的两名手下，五人全部丧命，不过，其中一个却在临死前吐出了你的姓氏。

“我看过令郎的书信后，突然间恍然大悟。我知道李公当年是何模样，冯岱曾说过三十年前你年少入仕、风神潇洒，翡翠后来再次描述过你生性狂野、行事果断、不计后果，毫不经意便会抛弃地位财富等等一切——只为了自己所爱的女人。”

“那就是你，亲人儿！”盲妇人柔声说道，“那就是你，我的英俊而勇

敢的情郎！”说罢在乞丐脸上连连亲吻。

狄公转头顾视一旁，疲惫地说道：“李公，身患恶疾之人将不受律法惩处。我只想正告你，是你在红楼中害死了秋月，正如你三十年前在同一地方杀死了陶广。”

“三十年了！”那美妙的声音忽又响起，“经过这么多年，我们终于又在一起了！那些年月从来不曾存在过，只是一场噩梦而已。就在昨天，我们还在红楼中相会……血红得如同我们的激情，熊熊燃烧不顾一切的疯狂爱恋。没人知道我们在那里私会，你是才华横溢、风流倜傥的青年才俊，爱上了我这个乐园花魁，这个美貌绝伦、才艺无双的歌伎！冯岱，陶广，还有其他许多人都向我献殷勤，我一概虚与委蛇，假装拿不定主意，其实只为掩盖我们的秘密，我们无比甜蜜的私情。

“想不到最后一晚已然到来……那是什么时候？莫非就在昨晚？你有力的臂膀几乎将我压垮，我正浑身发抖时，忽然听见有人进入花厅。你从床上一跃而起，没顾上穿衣便跑了出去，我紧跟在后面，看见你站在地上，夕阳射出万道红光，将你的全身染成火红。陶广看见我们紧紧挨在一起，一丝不挂却略无惭色，不禁气得面色惨白，抽出匕首来，骂我是贱货娼妇。我大叫一声：‘杀了他！’你便扑上前去，从他手中夺下匕首，刺入他的喉头，鲜血溅到你的身上，溅到你宽阔而火红的胸前。我从来没有，从来没有像那一刻那般深爱过你……”

一阵狂喜涌上盲妇人完全损毁的面容，竟显出奇异的美感。狄公低下头去，只听悦耳动听的声音再度响起：“我说：‘赶快穿上衣服，离开此处！’于是我们返回卧房，这时又听到有人进入花厅。你跑去一看，却是个傻小子，立时便又奔出门去。不过你说这小童可能会认出你来，最好将尸体挪进卧房，再将匕首放在死人手里，我们出去时锁上房门，将钥匙从门下扔进屋内……如此一来，人人都会以为陶广是自寻短见。

“我们在游廊上匆匆分手时，有人正在园林中点亮小凉亭内的灯笼。你说你要离开十天半月，等到自杀定案后，便会……回来找我。”

盲妇人说到此处咳嗽起来，越咳越凶，竟至全身颤抖，口中吐出血沫，不经意地抬手擦去后，又开始絮絮陈说，声音却忽然变得嘶哑低弱：“他们盘问我陶广是否钟情于我，我说是的，他钟情于我确是实情。他们又问陶广是否因为我不肯接受他而死，我说是的，他因我而死也是实情。但是紧接着，疫病就蔓延开来……我染上了天花，我的脸，我的手……还有这双眼睛。我本该死去才是，我也想死，死了总比让你看见我变成这副模样要好得多……后来又起了大火，其他生病的姐妹拽着我一起逃出去，跑过石桥，一直跑进树林里。

“我没有死，我这个一心想死的人却活了下来！我拿了凌姑娘的身份文书，她的名字叫做碧玉，在田地的沟渠里断了气，就死在我的身边。我又回到这里，然而你以为我已经死了，我也希望你这么想。当我后来听说你名满天下时，心中何其欢喜！这是唯一能让我支撑到头的一点慰藉。如今，你终于又回到我的身边，回到了我的怀里！”

语声戛然而止。狄公抬头一看，盲妇人伸出一双蜘蛛般细瘦的手

爪，正急急摩挲着枕在腿上一动不动的头颅。乞丐的独眼已经阖上，胸前的破烂衣片也不再微微颤动。

盲妇人将那颗丑陋的头颅紧抱在枯瘦的胸前，出声叫道："多谢老天，你回来了！你回来就是为了死在我的怀里……我跟你在一起。"两手搂住死尸，口中低声呢喃着甜言蜜语。

狄公转身离去，嘎吱作响的门扇在他身后砰然关闭。

二十

狄公与马荣会合时，马荣急急问道："老爷怎的去了这半日，那老妇人都说了些甚？"

狄公揩揩前额的湿汗，然后登鞍上马，低声答道："屋里没人。"深深吸了一口清新的晨气，接着又道："我在茅舍内外搜了一遍，却是一无所获，以前本有一番猜测，如今看来应是想错了。你我这就骑马回客栈去吧！"

二人穿过荒地时，马荣忽然抬起头来，扬鞭指向前方，大声叫道："老爷快看那边的浓烟！百姓们正在点火焚烧祭坛，鬼节就要过完了！"

狄公朝前一望，平地里果然冒出大股黑烟，在空中翻滚升腾，不由说道："不错，阴曹地府的大门已经关闭。"旧日的鬼魂也终于消散。三十年前的那一晚，红楼里悄然生出一团暗影，从此盘桓不去，致使生者也活得阴郁黯淡。三十年后，这暗影终于丝丝缕缕尽皆飘入那座阴湿浊臭的茅屋内，此刻正盘踞其间，与一个亡故的老者和一个垂死的老妇同在，不久便会消散，散去后永不复返。

二人一路驰至永福客栈，狄公吩咐管事预备结账，将马匹交给马夫照管，随后与马荣走回红楼。

马荣自去收拾行囊鞍袋，狄公坐在桌案旁，将昨晚亲自撰写的关于李廉自尽的案报从头至尾查看一遍，又在关于秋月的案报中提笔加上结语，判定死因是由饮酒过量而引起的心病猝发。

狄公另给冯岱写了一封短信，道是查明陶广与秋月之死实乃一人所为，但是凶手业已死去，因此最好不再提起，并在信末述道："听闻李纬经身患麻风之症，病势垂危，头脑昏乱，日前独自行至乐园四近游走，后病殁于老歌伎凌某所居之茅舍内。凌女亦是病入膏肓，一旦故去，命汝将茅舍连同二尸一并焚烧，以免疫病传播，并将此噩耗报知李公府上。凌女孤身一人，别无亲眷。"接着署上名姓，重读后附注一句："又闻贾玉波已携一女子双双远走他乡。人世情缘，各有分定，令嫒既秉弄玉之才，自有萧史深情报之。此君温雅蕴藉，远非浮薄浪子可比，愿能慰其芳心，并祝日后共谐连理，琴瑟和鸣。"

狄公又取出一张纸来，给陶盼德也手书一信，道是已查出谋害陶广的真凶，不过其人患病多年，备极惨苦，现已故去："汝之父仇，已得天报，陶冯两家重续旧谊，亲上加亲，如今再无窒碍。"

两信写罢后，狄公将其分别封起，题上"私信"二字，又卷起案报，一并纳入袖中，起身对马荣说道："我们这就取道金华回蒲阳去，到了金华城，便将这案报交与骆县令。"

二人出门朝大厅走去，马荣一路提着鞍袋等物。

狄公结过账目，将写给冯岱与陶盼德的书信交与管事，命他即刻送出。

二人在中庭内正要登鞍上马，忽听街上一阵锣响，还有人大声叫道："让开，让开！"

只见十二名汗流浃背的轿夫抬进一乘大官轿，后面跟着一队衙役，手中高举大红执事牌，上书"金华县衙"字样。班头恭敬地掀开轿帘，骆县令施施然迈步走出，身着辉煌耀眼的墨绿官服，头戴乌纱帽，手持一把小巧折扇，正摇晃得起劲。

骆县令一见狄公，立时迈着碎步急急奔到近前，欣然叫道："仁兄一向可好？乐园花魁居然莫名猝死，真是好不吓人，一州之内到处都在议论哩！小弟我一听说这消息，立即不顾暑热又赶了回来，当然今番不会再有额外的公事烦劳仁兄了！"

"贤弟听闻秋月小姐的死讯，一定十分震惊。"狄公淡淡说道。

骆县令狡黠地溜了狄公一眼，轻描淡写地说道："我对美貌女子向来深感兴味，仁兄想必也是心知肚明！'凡尘浊路上，鲜丽傲群芳。得沐此光艳，怡然入梦乡'——这是小弟的新作，仍须琢磨推敲一二，想在末句中找出比'入'更好的字眼来，不过总还不算太过拙劣吧？且罢，那可怜的秋月姑娘因何遭此不幸？"

狄公将一卷文书递给骆县令，"贤弟请看，所有公文都在这里。我原本打算途经金华县城时转交与你，既然此刻重又晤面，自当立时奉上，然后便可一路径回蒲阳了。"

"那是当然！"骆县令合起扇子，随手插在脑后的衣领间，迅速翻开文书，一边浏览前一份案报，一边不住点头，口中说道："可见仁兄也证实了小弟关于李廉自尽的推断，我就说过只是例行公事而已。"

骆县令又看过秋月之死的案报，确认自己的大名未被提及后，赞许地点点头，重又卷起文书，满意地笑道："仁兄果然手段不凡！写得也甚为周详，小弟自会一字不改便呈给刺史——内容定当一字不改，只是在我看来，文风未免沉郁了些，不如略加改动，看去更为轻快易读。如今的京师大员们对于所谓今文体皆是喜闻乐见，仁兄也不妨稍稍诙谐一二——不消说只是些微即可。其中自然也会提到你的鼎力相助。"说罢将文书纳入袖中，又问道："不知是谁害得花魁丧命？想必仁兄已将那人抓获，正羁押在里长公署内？"

"待贤弟读完了后面的案报，"狄公和缓说道，"自会明白花魁秋月乃是死于心病猝发。"

"不过众人都道是仁兄拒不接受仵作当日的说法！他们管这叫红楼之谜。老天，你不至于是要我继续勘查此案吧？"

"确有类似谜团一般的莫测之处。不过关于意外身亡，我列出的证据十分确凿，上司看罢定会同意如此结案，贤弟大可放心。"

骆县令长吁了一口气，总算放下心来。

“还有一事须得料理，”狄公又道，“你自会看见里面还有一份古董商温源的自供状，他不但在公堂上做伪证，还毒打过一名歌伎，本该身受鞭刑，不过此刑定会要了他的老命。贤弟不妨让他示众一日，发出告示曰暂不发落，一旦再有过失，定会严惩不贷。”

“小弟乐意照办！那老贼店内颇有些上好的古董，只是价钱贵得离谱，这下想必可以杀一杀价了。仁兄一番襄助，小弟实在感激不尽，奈何你即刻便要动身，实在可惜得很。我不定会在此地稍事停留……细究一下这几桩案子的结果。昨日又新来了一名歌伎，仁兄可曾一睹芳容？还不曾见过？听说人物足色，才艺精湛，歌喉婉转，浑身上下也是……”骆县令说到此处，翘起兰花指轻捻髭须，面带微笑沉吟不语，忽又审慎地瞥了狄公一眼，扬起双眉，傲然说道：“仁兄居然没能揭开红楼之谜，令小弟不免有些失望。你可是一州之内最负盛名的勘案行家，一向以为真能在杯酒谈笑之间便寻出真凶哩！”

“名实未必总是相符！”狄公说着苦笑一下，“愚兄这便上路了，还望贤弟以后能去蒲阳一聚，你我后会有期！”

后记

狄公在历史上确有其人，本是唐代人物，生于公元630年，卒于700年。他不但有着断案如神的美名，还是一位杰出的政治家，在其仕途生涯的后半期，对唐朝的内政外交均起过重要作用。虽然本书中的不少细节在中国古籍中有迹可循，但是所述的经历全是虚构而成。

在林语堂的《武则天传》一书中，第37章至41章中有关于狄公后半生的精彩描述，其人名为狄仁杰。

笔者所绘的插图，全是采用中国十六世纪雕版印刷品的插图风格，因此表现的皆是明朝而并非唐朝的服饰与习俗。敬请读者注意，在狄公的年代里，中国人不留辮子，这是1644年满族人入主中原之后才强加给中国人的习俗。男子将头发盘成顶髻，无论居家或是外出都要头戴冠帽。他们不吸烟，烟草与鸦片是在几个世纪之后才被引进中国的。

高罗佩

1961年3月1日

译后记

本书是“新系列”的第三部小说。1959年，高罗佩先生担任荷兰驻中东公使时，在黎巴嫩贝鲁特写成此书。写作《朝云观》给了他极大的乐趣，以至于在六周之内便开始创作此书，并在一个月之内完成。这部小说围绕阿虾和阿蟹二人展开，他们以某种方式从作者的想象中诞生，并一直被高罗佩先生视为自己创作的最佳人物之一。[(1)] 1960年11月3日到1961年1月10日，高罗佩先生在荷兰接受前列腺手术期间，对本书最后定稿。[(2)]

1960年前后，高罗佩先生曾将“新系列”三部小说《漆屏案》《朝云观》《红楼案》寄给英国伦敦的迈克尔·约瑟夫出版社（Michael Joseph Ltd.），但他们表示每年只肯出版一部狄公小说，并且认为新小说篇幅太短。于是高罗佩先生决定换一家出版社，同时也很想看到公众对于“新系列”有何评议。他当时正担任荷兰驻马来西亚大使，结识了一位华裔青年，此人在吉隆坡主持一家印刷厂，专门印制电影票、剧场简介和小册子。二人达成协议，由高罗佩先生出资，在1961年印刷了三千册《红楼案》。高罗佩先生亲自设计封面，选择字体、纸张、开本大小等，并监督目睹了整个印书过程。出版商采取自行销售的方式，所有新书在六个月内全部售出，使得高罗佩先生不但很快收回了成本，还获得了一笔可观的利润。后来，他们又以同样的方式出版发行了《朝云观》与《漆屏案》。这三部小说在华人世界和西方出版界均获得好评，高罗佩先生由此确信“新系列”比“第一系列”更为出色，自认已找到了正确的写作模式。

1961年7月，此书的英文本由马来西亚吉隆坡艺术印刷社（Art Printing Works）出版，名为*The Red Pavilion*；荷文本也在同年由荷兰范胡维出版社（W. van Hoeve Ltd.）出版，名为*Het Rode Paviljoen*。

关于本书的书名*The Red Pavilion*，不但可译作红楼，还可译作朱阁、红阁、红亭或朱楼。日译本书名有《红楼之恶梦》，想必来自第七回中令人过目难忘的梦境描述，以此思路，甚至可以演绎为红楼噩梦、红楼梦魇。“楼”在古时可指酒楼或妓院，红楼与青楼相对，和本书中的风月场花柳地甚是相合，因此采用此名。

书中第一回的插图“游廊上狄公遇花魁”，在1961年马来西亚初版中有所不同：



马来西亚初版插图



英国初版插图

对比二图，可见原版中的女子更多矜持与审视，而修改后的人物则是姿态傲然，显得大胆而挑逗，与书中的相关描述更为相符。1965年Charles Scribner's Sons出版社的美国初版，书前注明版本来自1964年伦敦海涅曼出版社（William Heinemann Ltd.）的英国初版，以此推测，修改后的插图应是首次出现在英国初版中。然而在荷文本中，此幅插图

则始终沿用原版。

书中关于歌伎生活和妓院的描述，有兴趣的读者可参见高罗佩先生《中国古代房内考》一书中关于唐代艺妓和妓院制度、宋代三种不同等级的妓院制度的章节。

荷兰作家扬威廉·范德魏特灵在传记《高罗佩：他的生活，他的著作》中，曾有一段对于此书的评述，现试译如下(3)：

> 《红楼案》是整个系列小说中最具浪漫与美感的一部，在戏谑的介绍之后，高罗佩先生为我们展示了严酷的现实。在描述疾病和衰弱时，他没有略去令人毛骨悚然的细节，一股狞邪的气味从书中油然飘出，当我们正在犹豫是否想要摆脱的时候，他带着我们继续前行，成功地证明人间的情爱可以将我们从陈腐的旧日中释放出来。当然，条件是“爱情将要承受一切风险——财富，名声，未来，无论什么。它将完全漠不关心地拒斥一切，唯独除了所爱之人。”
>
> 在此书中，破败的茅棚庇护着一对恋人，因此变得比宫殿还要美丽，一个麻风病人与一个没牙的老年盲妇拥抱在一起（这二人曾经是著名的朝臣与美丽的歌伎，彼此相爱，却又受命运摆布而分离），我们从旁注视着这一幕微妙的景象，心中几乎没有欢愉之情。

诚如上文所言，此书不但“最具浪漫与美感”，而且是第一部情节全部出于作者自创、并未借鉴任何中国古代典籍的小说，显示出高罗佩先生高超的原创与构思才能，在描摹情天恨海、男女纠葛的同时，又有扑朔迷离的新旧罪案穿插其中，读来格外动人心魄。尤其值得一提的是阿虾阿蟹这一对形容迥异、形影不离的朋友，高罗佩先生称之为自己创作的最佳人物之一，此言着实不虚。关于阿虾的不幸遭遇，书中虽然着墨不多，却给人留下了深刻的印象。对于这类身份卑微、经历惨苦却始终保持自尊自重的小人物，高公向来给予了深切的同情和敬意，体现出悲悯的人道主义情怀与真正的平等观念，相信有心的读者自会有所感悟。

张凌

2019年6月

(1) ［荷兰］C.D.巴克曼，［荷兰］H.德弗里斯著，施辉业译：《大汉学家高罗佩传》，海南出版社，2011年，第223页。

(2)《大汉学家高罗佩传》，第234页。

(3) Janwillem van de Wetering：*Robert van Gulik: His Life*，*His Work*，Soho Press，New York，1998，p.92-93.

大唐狄公案

全新无删减译本
高罗佩手绘插图
创作背景全解析

NEW JUDGE DEE MYSTERIES

御珠案

〔荷兰〕高罗佩——著 张凌——译

荷兰汉学家高罗佩重写初唐名臣狄仁杰传奇
兼具中国古典文学雅韵与西方侦探小说妙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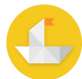


Robert van Gulik
THE EMPEROR'S PEARL

上海译文出版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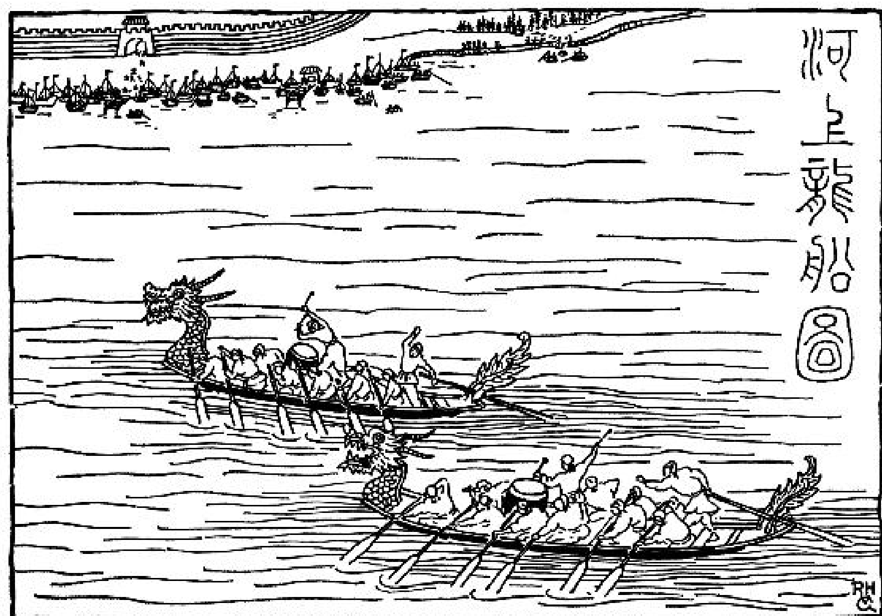
版权信息

书名：御珠案
作者：〔荷兰〕高罗佩〔Robert van Gulik〕
译者：张凌
责任编辑：顾真
关注微博：@数字译文
微信公众号：数字译文
联系我们：hi@shtph.com
问题反馈：complain@shtph.com
合作电话：021-53594508



Digital Lab是上海译文出版社数字业务的实验部门，成立于2014年3月。我们致力于将优质的资源送到读者手中。我们会不断努力，做体验更好、设计更好的电子书，加油！

上海译文出版社|Digital Lab


河上龍船圖
RHC

插图一览

官船上狄公会二客

河岸独行路遇一女

酒肆内盛八诉衷肠

入荒宅隔墙见男尸

狄县令道别梁紫兰

古董铺饮茶闻旧事

县衙开堂提审匡敏

神庙中金莲遭劫难

人物表

狄仁杰：蒲阳县令。蒲阳县地处大运河边。

洪　亮：狄公的亲信谋士，县衙都头。

卞　嘉：药师。

董　迈：浪荡书生。

夏　光：浪荡书生。

寇元良：富裕士绅，酷爱收藏古董。

寇夫人：闺名金莲。

鋻　娘：寇元良的侧室，曾为董家奴婢。

杨掌柜：古董铺掌柜。

匡　敏：京城药材商。

盛　八：丐帮帮主。

梁紫兰：武馆馆主。蒙古原名为阿勒坦·其其格·可敦，即“金花公主”。

目录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十三
十四
十五
十六
十七
十八
十九
二十
后记
译后记

一

一名高大男子点燃一炷香，供在河神娘娘的祭坛前。

男子将线香插入青铜香炉内，然后抬头打量。小小的佛堂里只点着一盏油灯，悬在已被烟火熏黑的屋梁下，摇曳的灯光中显出一张安详平静的面容。神像雕成真人一般大小，似是面带微笑。

“你自会称心如意的！”男子恨恨说道，“就在归你所有的那片林子里，我正打算拿她的血洒在你面前时，你却将她从我手中夺了去。不过今天晚上，我已选了一个新人为你献祭，最是合适不过的。这一回，我要……”

男子住口不语，焦灼不安地瞥了老庙祝一眼。只见他身穿一件破破烂烂的褐袍，正坐在门口的板凳上，朝着外面彩灯辉煌的河岸张望一下，重又埋头看起经书来，对这唯一的香客竟是毫不在意。

男子再度抬头端详。这塑像呈现木质原色，雕刻者颇具匠心，利用木纹来凸显从肩头垂下的衣袍皱褶。河神娘娘盘腿坐在莲花宝座上，左手置于腿面，右手举起做祝祷状。

“真是个美人儿！”男子嘶声低语一句，定定注视着位于高处的平静面容，又喃喃念道，“你倒是说说，为何所有的美人儿都是恶魔一般？诱惑勾引男人，冲他们抿嘴娇笑、暗送秋波，接着又把人赶走，究竟是何道理？把人赶走时还冷笑一声，让人肠断心碎，过后魂牵梦萦，永无宁日……？”说话间两手紧紧攥住佛坛的一角，双目圆睁，眼中闪出狂乱的邪火，“她们合该受罚，合该拿刀子刺进她们背信弃义的心里去，就让她们躺在你面前的祭坛上，直挺挺赤条条，就那样……”

男子忽然住口不语，猛吃一惊，方才瞧见河神娘娘戴有珍珠头饰的平滑前额微微一蹙，定睛看去，原来是一只飞蛾掠过油灯时划出的暗影，这才松了一口气，抬手揩去面上的冷汗。

男子咬紧口唇，疑惑地瞥了神像一眼，转身离去，径直走向专心诵经的老庙祝，轻拍一下对方枯瘦的肩膀，强装欢喜地说道：“你就不能留下娘娘独个儿过上一晚？龙舟赛即刻就会开始。你瞧，所有龙船都已在白石桥下排好了队！”说罢从衣袖中摸出几枚铜钱，接着又道，“这些统统给你，且去那边的饭铺里美美吃上一顿吧！”

老庙祝抬起一双发红的倦眼，瞧了男子一眼，并未伸手接钱，“多谢施主，贫道不能离了这里，娘娘会降下报应的。”说罢重又垂头读起经文来。

男子禁不住浑身一颤，口中喃喃咒骂一句，从老庙祝身边擦过，快步走下通向沿河大道的石阶。此时须得赶紧骑马回城，方才赶得上亲眼目睹龙舟大赛的结果。

二

“这张六筒真是叫我好等！”狄公对大夫人喜孜孜地说罢，拈起牌来摆在自己面前。

三位夫人默默不语，都忙着琢磨各自手中的牌。此时暮色渐浓，几乎难以看清竹牌上的红点。运河两岸泊着许多船只，首尾相连，密密匝匝，一艘官船停得离众稍远，狄公与三位夫人正坐在船尾的高台之上。今天是五月初五，即一年一度赛龙舟的日子。午时过后不久，蒲阳百姓纷纷从南门出城，直奔运河边的看台附近，晚间将举行龙舟大赛，此处便是终点，身为父母官的狄县令还将为所有船队颁发奖赏。

虽说县令只需莅临应景即可，狄公却对此十分热心，乐得与百姓同庆佳节，一心想要早早出席、观看始终，离日落尚有半个时辰，便已携了家眷、坐着三乘大轿出城而去。官府的大船就泊在看台对面，当地数千乡民则挤在沿岸的许多小船内。狄家众人登上官船，安顿下来，如同平常百姓一般吃过便饭、喝过甜羹，坐下开始抹骨牌，等候月出东山、龙舟相竞。此时夜气凉爽，河上到处是欢歌笑语，大小船只悬着串串花灯，明亮耀眼，在暗黑的水面上映出五彩斑斓的倒影。

面对如此景致，围坐在八仙桌旁的四人却只顾盯着牌局，无暇分神赏看。抹骨牌是狄家人最为钟爱的消遣，不但对此十分看重，玩法也很是复杂。如今正接近终局时刻。

三夫人拣出一张牌撂在桌上，对蹲在茶炉旁的两名侍女说道：“最好把我们的灯笼也点起来，几乎连牌都看不清了！”

“这张我不要！”狄公说罢，见老管家走上甲板、来到近前，不禁怒道，“又出了何事？莫非那行止古怪的访客又来了不成？”

就在两刻钟前，狄公与三位夫人暂停牌戏，一齐站在栏杆旁观赏风景，不料有个陌生人登上官船。管家正要去替他通报，那人却道是转念一想，还是不搅扰县令老爷为上。

“不不，老爷。这次来的是卞大夫和寇先生。”老管家恭敬答道。



官船上狄公会二客

“带他们过来！”狄公说罢叹息一声。今日的龙舟赛，正是由卞嘉与寇元良主持操办，但是狄公与这二人以前仅仅照过面而已。每隔一阵，蒲阳县衙便会召集当地名流士绅相与议事，卞寇二人并不在此列，故而与狄公不甚相熟。卞嘉是一位名医，开着一家大药铺，寇元良家资甚富，平日里喜好收藏古董。狄公想到这里，对三位夫人微微一笑，说道：“他们不会在此久留！”

“只要老爷不在我们的牌上做手脚就成！”大夫人嘬嘴说道。三位夫人将牌面朝下扣在桌上，随即起身离座，退到一架屏风后面。之所以如此行事，皆因女眷不可与家人之外的男子会面。

狄公也站起身来。只见两名男子走上甲板，身材高大，仪态庄重，穿一身薄薄的白丝长袍，头戴黑纱帽，上前躬身一揖。狄公点头还礼，和蔼说道：“二位请坐！想是前来告知本县龙舟赛已准备就绪了吧？”

“正是，老爷！”卞嘉的语声干涩清晰，“小民与寇先生刚刚离开白石桥，所有九条船都已在出发的地方列队等候。”

“你们可招募到了像样的桨手？”狄公说罢，见侍女正送茶到桌上，立时斥道，“别弄乱了那些骨牌！”

狄公迅速将尚未动过的几枚骨牌正面朝下扣在桌上。就在此时，只听卞嘉答道：“回老爷话，百姓们对此事十分热心，简直非比寻常。每条船上须有十二名桨手，立刻就召集齐全了。一旦开赛，定会你争我夺，格外激烈，因为二号船上全是大运河里的船夫，打定主意非要胜过城里人不可！寇先生与小民已亲自关照所有桨手，让他们全在白石桥村的饭铺里吃得酒足饭饱，如今正摩拳擦掌，等着出发哩！”

“卞大夫，你的船最被众人看好！”寇元良说话时语带讥讽，“我的船根本没有胜算，分量太沉了！”

“不过寇先生的船颇有来历，”狄公说道，“本县听说是依照祖先用过的龙舟样式仿制而成的。”

寇元良清俊灵动的面上掠过一丝笑意，说道：“小民参加龙舟赛，大半便是为了尊古守制。”

狄公点点头，深知寇元良将全副心力都用在钻研古物上，十分热衷于收藏古董，心想日后定要一观他收藏的字画，于是说道：“寇先生所言，令本县心有戚戚。这端午节由来已久，每逢今日，举国上下都会在江河湖泊中庆祝一番。百姓们平日辛苦劳作，唯有逢年过节才能稍歇一时！”

“本地乡民笃信龙舟赛能取悦河神娘娘，”卞嘉说道，“从而确保风调雨顺，农人能有好收成，渔夫也可满载而归。”抬手捻着漆黑的髭须，衬得一张长脸更显苍白。

“以往的端午节却并非纯是清平祥和。”寇元良说道，“赛过龙舟之后，百姓们还要拿活人献祭，在神庙里杀死一个年轻后生，说是‘河神娘娘的新官人’，死者的家人竟还视为难得的荣耀哩。”

“幸好朝廷英明，早在许多年前[(1)]，便已下令废止了所有诸如此类的血腥习俗。”狄公议论道。

“想要彻底打消旧有的迷信，绝非轻而易举之事。”卞嘉缓缓说道，“此地人依然对河神娘娘十分敬畏，虽说对于打鱼和行船而言，如今大运河已比那条河重要得多。小民记得就在四年前的龙舟赛中，曾经翻了一条船，还淹死了一名男子，百姓们将其视为吉兆，以为当年必会有好收成。”

寇元梁心神不定地瞥了卞嘉一眼，放下茶杯，起身说道：“老爷移步之前，我二人先去看台上瞧瞧，以确保赏赐之物皆已准备妥当。”

卞嘉随之立起，二人躬身一揖，告退离去。

三位夫人从屏风后快步走出，重又坐回各自椅中。三夫人看了一眼桌上的牌，兴冲冲说道：“剩下没几张了，且来最后搏这一回！”

侍女送上新茶，四人很快便潜心于牌局之中。狄公缓捋长髯，盘算自己能有多少胜算，最后一张须得是三筒或白板，三筒皆已打完，但是

白板仍有一张，若是有人打出来，自己就赢了这一局，看看三位夫人面色绯红，心中暗想不知这张牌会在谁的手里。

忽听附近一声巨响，紧接着又是一连串爆竹的轰鸣。

“出你的牌！”狄公对坐在右边的二夫人不耐烦地说道，“众人已开始放鞭炮了！”

二夫人犹豫片刻，抬手轻抚乌黑光亮的云鬓，打出一张四筒。

“不要！”狄公失望地说道。

“我赢了！”三夫人兴奋地叫道，亮出最后两张，正是四筒和五筒。

“恭喜恭喜！”狄公说罢，又问道，“你们谁的手里扣着白板？我一直在等这一张，好不晦气！”

“我没有！”大夫人与二夫人口中说着，亮出了各自手里的牌。

“那就怪了！”狄公皱起眉头，“桌上只有一张白板，剩下的牌里也没看见。那张白板能跑到哪里去？”

“想是掉到地上了。”大夫人说道。

众人一齐朝桌下看觑，又各自抖抖衣衫，仍是不见白板的踪影。

“没准儿是丫鬟们忘了收进匣子里去。”二夫人说道。

“岂有此理！”狄公低声怒道，“开局之前，我亲手把所有的牌从匣子里取出，还数过一遍哩，向来都会先查验过。”

只听一声长啸，紧接着一声爆响，却是焰火腾空而起，散出五彩闪亮的花雨，照亮了整个河面。

“快看！”大夫人叫道，“难得如此景致！”

四人急忙起身走到栏杆旁。只见运河两岸同时燃起焰火，爆竹声也响成一片，看众们不禁大声喝彩。天上挂着一弯新月，发出银白色的清光。所有龙舟将从白石桥村出发，沿着运河顺流而下疾行十几里。这时只传来零星几声爆响，众百姓交头接耳，正忙着议论该如何下注。

“我们不妨也来押个宝！”狄公起兴说道，“今夜人人都会拿出几文钱来，就连那最为穷苦之人也不例外。”

三夫人拍手叫道：“我就押五十文在三号船上！只为感谢神灵护佑，我可从没忘记他的恩德！”

“我押五十文在卞大夫的船上，那条船最被看好！”大夫人说道。

“我押五十文在寇元良的船上，”狄公说道，“我向来赞成沿袭古制！”

四人说笑了一阵，又闲闲饮过几杯茶水。

忽然，众百姓全都立起，伸头朝河面上观望，龙舟即将划到最后一程。狄公与三位夫人也走到栏杆旁，气氛渐渐紧张起来，人人暗自祈

愿，心情愈发急切。

两只小舢板从岸边离众而出，朝看台对面的河中心划去。船上正是负责裁判者，抛锚后展开了大红旗幡。

忽听远处传来鼓声，虽然还看不见龙船，但可知已接近河弯处。

人群中爆发出一阵叫喊。只见九号船正转过河弯，细长的船身中，十二名桨手两两并肩、坐成六排，正随着鼓声全力划桨。船中央放着一面圆形大鼓，旁边站着一个彪形大汉，肩宽背阔，上身赤裸，手持一对木槌拼命敲打。舵手伏在掌握方向的长橹上，扯着嗓门冲桨手们大声叫喊。高高的船头雕成龙头状，两旁飞溅起白色的水花。龙头顶上有两只长长的犄角，一双硕大的圆眼滴溜溜转个不停。

“那是卞大夫的船！我赢了！”大夫人叫道。

不料船尾驶入视线时，竟有另一条船紧跟其后，龙头也是高高仰起，张开大嘴，似是想要咬住九号船的龙尾一般。

“那是二号船，划桨的全是运河里的船夫，”狄公说道，“他们正在尽力一搏！”

二号船上的司鼓短小精悍，一边发狂般地擂鼓，一边冲桨手们呐喊助威。两船渐渐驶近时，二号船赶了上来，船头已行至九号船尾部的一侧。看客们号呼不止，喝彩声震耳欲聋，几乎淹没了咚咚的鼓声。

这时又有四条船出现在河弯处，却是无人理会，众目睽睽尽皆盯在领头的两只船上。二号船上的桨手们大力划桨，筋肉粗壮的胳膊前后摆动，快得惊人，但是没能再追得更近。两船已接近终点，狄公分明看见九号船上的司鼓正咧嘴大笑，只剩下不到三十丈的距离。裁判降下大红旗幡，标示出终点处。

突然，九号船上的司鼓僵住不动，右手停在半空中，似是盯着鼓槌惊愕不已，旋即身子朝前一倾，扑倒在大鼓上。后面的桨手抬头观望时，两片长桨碰到一处，致使船身稍稍倾斜，明显慢了下来。只见两条船从红旗下掠过，二号船抢先了半个船身。

“那可怜的家伙晕倒了。”狄公说道，“他们本不该在开赛前灌下恁多酒水……”后半句尚未说完，已被淹没在一片叫好声中。九号船与二号船在看台前的码头边靠岸，其余七条船也纷纷抵达终点，每有一船经过时，众人便会大声喝彩，运河两岸再度燃放起焰火。

狄公看见一只硕大的官船直朝这边驶来，转头对三位夫人说道：“那船是接我过去颁发奖赏的。管家自会照应你们坐轿回宅。礼毕之后，我便立即回去！”

三位夫人躬身下拜，狄公走下甲板，卞嘉与寇元良正在跳板上恭候。狄公登上官船，对卞嘉说道：“卞大夫的龙船未能夺魁，实在可惜煞人。但愿那司鼓无甚大碍。”

“回老爷，小民这就去瞧一瞧。那人身强力壮，我们自会将他弄醒。今日的龙舟赛着实精彩！”

寇元良并未出声，抬手揪着细细的髭须，似是焦虑不安，开口欲言时，却又改了主意，终究未发一语。

三人走上码头，班头带着六名衙役朝狄公行礼如仪。卞嘉与寇元良领路顺阶而上，老随从洪亮上前相迎，引着狄公走入一间小小的梳妆室内，四面皆用竹屏围起。洪亮助狄公换上墨绿织锦官服，狄公欣然说道：“洪亮，此番出行真是令人快意！”说罢戴上乌纱帽，接着又道：“县衙里想必平安无事吧？”

“回老爷，只有几桩例行公务而已。”洪亮答道，“酉正之前，我便打发一众衙员回家去了。他们得知能赶来看龙船赛，个个欢喜不迭。”

“好！等我对众百姓致词时，你最好去码头上看看九号船的司鼓情形如何。就在快到终点时，那可怜虫居然晕了过去。”

狄公出门走上高台。众多乡民正聚集在高台下方，衙役已命所有桨手在阶前排成一列。班头带着各船的头领依次上前，狄公温言嘉勉几句，又发给每人若干红纸包裹，里面装有一小块米糕与几文铜钱。

分发过财物后，狄公简短说了几句，祝福众乡亲吉祥如意、财源广进，台下响起一片欢呼。

狄公折回梳妆室内。洪亮正在里面等候，忧心忡忡地说道：“启禀老爷，那司鼓竟然死了。仵作道是被人下了毒。”

(1) 此处依荷文本，在英文本中则为“数百年前”。

三

狄公低头默默注视着死去的司鼓。尸体已被送至梳妆室内，横陈于一张平铺在地的芦席上，县衙仵作蹲在一旁。龙船划到终点时，仵作也挤在码头上与众人一同观战，司鼓刚被抬上岸，他便已匆匆看过，此时正在仔细查验，方才曾将一片银板探入死者口中。

卞嘉与寇元良已在墙角处站立半日。这时卞嘉走上前来，恼怒地说道："老爷，这纯是白白耽误工夫！小民敢说此人死于心病猝发，所有的症状都很相符。"

"且让仵作验完！"狄公断然说道。死者看去身材健壮，只裹了一条缠腰布，面目已扭曲变形，可知临死前十分痛苦，不过相貌端正，额头宽阔平滑，似是一个读书人，而并非是店铺伙计或苦力之类——龙船上的桨手通常从这些人中招募而来。

一时仵作站起，狄公问道："你从何处认定死者被人下了毒？卞大夫确信是死于心病猝发，方才你也听见了。"

"回老爷话，除了心力衰竭的症状之外，在死者的手指尖和脚趾尖上，有一些细小的紫斑。小人刚刚查验过舌头，不但肿胀，还布满了深色斑点。小人以前家住南方，听说山民会调制一种发作缓慢的毒药，症状恰是如此。一看到死者手指尖的斑点，我就知道定是中了这种特别的毒。"

卞嘉弯腰打量，仵作用银板撬开死者的牙关，以便能看到内里。卞嘉点点头，对狄公懊悔说道："老爷的仵作果然说得不差，是小民弄错了，如今想起曾读过有关此类毒物的记载。若是空腹服下，大约一刻钟后便会发作。不过若是饱食后服下，则会过上半个时辰或者更久。"

"此人既然在你的船上击鼓，想是你雇来的伙计？"

"回老爷，并非如此。他是个孤身在此的书生，名叫董迈。小民的药铺生意忙碌时，他偶尔也会去帮忙一二。"

"莫非他在本地没有家眷？"

"正是，老爷。几年前，他曾与父母同住在一座上好的乡间别墅里，后来其父生意不利，损失了大笔金银，于是变卖房产，举家迁回北方老家去了。董迈一人留在蒲阳，一心指望能勉强糊口，在孔庙学堂中完成课业，然后再北上归家与父母团聚。此人性情爽朗随和，又是个舞刀弄棒的好手，拳脚功夫甚佳。小民的手下都乐意与他结交，正是因此，众人才请他做了龙船上的司鼓。"卞嘉说罢，朝死者投去惋惜的一瞥。

"董迈这后生着实聪明能干，"寇元良开口说道，"其父对古董颇有研究，他本人在赏鉴古物上也是眼光独到。"

"寇先生又是如何认识他的？"狄公问道。

"回老爷，董迈常会低价购入一两件瓷器或是青铜器，然后带到敝宅

给我过目。卞大夫说得不错，这后生十分招人喜欢。”

“饶是如此，仍不免被人害了性命。”狄公淡淡说道，“可曾有人对他怀恨在心？”

卞嘉朝寇元良投去询问似的一瞥，见他耸耸肩头，便开口答道：“回老爷，据我等所知，却是没有。不过，小民非得再说一句，董迈曾与一些不三不四之徒混在一起，还有游民与无赖。他们常去下等武馆里比试拳脚，许是与其中某人有过口角争执也未可知……”话说了一半便住口不语。

狄公见卞嘉面色煞白、神情不安，心想他或是由于相识已久的帮手猝死而五内震动，或是由于对死因的误断而心中沮丧，于是对寇元良发问道：“董迈住在哪里？”

“回老爷，住在城西南角的半月街附近。小民也不知究竟在何处，不过可以去问问他的好友夏光。夏光也是孤身在此的书生，同样喜好拳术，闲暇时也偶尔买卖些古董。小民曾听夏光说过，他与董迈同住在一家旧衣铺的阁楼上。他答应过帮忙料理小民的龙船，想必此时就在附近。”

“将夏光带来！”狄公对仵作命道。

“回老爷，他已回城去了。”卞嘉连忙说道，“小民来这里之前，碰巧看见他朝南门走去。他的左颊上有一道疤痕，十分醒目，因此绝不会认错。”

“实在可惜。”狄公说罢，见寇元良脚底不停晃动，似是心中焦躁、急于离去，便又说道，“且罢，本县定会详查此事。董迈被人毒死一节，二位眼下先不要声张出去，只说是心病猝发而亡。明日早衙开堂时，还请务必到场。洪亮，你送二位先生出去，再叫班头进来。”

卞嘉与寇元良告退后，狄公对仵作说道：“你见多识广，验得很准，令本县十分快慰。若不是你正巧知晓这种毒药，卞大夫身为名医，本县必会听他所言，将这起命案当作意外事故了。如今你且回衙去填写尸格。”

仵作欣然一笑，告退离去。狄公反剪两手，在室内来回踱步。一时洪亮与班头走入，狄公对班头命道：“将死者的衣物拿来！”

“老爷请看，全在这里。”班头从桌下取出一个包裹打开，“这是长裤与裤带，这是脚上穿的毡鞋，这一件是外褂，当时叠起来搁在船上的大鼓底下。”

狄公伸手探入两条阔袖内，摸出一张董迈的名帖，一张通过县试的官书，还有白纸包起的两锭银子，看过后放回原处，对洪亮说道：“将这些衣物带回县衙去。”又对班头命道：“用那张芦席裹起尸首，再让你的手下送到县衙大牢的空房中去。你亲自去董迈的住处走一趟，将夏光带到衙院，今晚我要问他几句。”

班头领命自去。洪亮助狄公脱下官服，问道：“谁会谋害这个书生？

想来……”

“谋害？我明明听说是一场意外！”一个低沉的声音在背后响起。

狄公转过身去，正欲开口怒斥，只见一个彪形大汉立在敞开的门前，却是做古董生意的杨掌柜，在孔庙对面开着一家很大的店铺。狄公时常去他的店内赏看古物，见是此人，便抑住怒气，和缓说道：“杨掌柜，此案确是谋杀，不过本县须得请你暂且守口如瓶，莫要声张出去。”

杨掌柜扬起两道浓眉，粗犷黝黑的面上留着粗硬的髭须和短短一圈络腮胡，微微一笑，露出一口齐整的白牙，“老爷有令，敢不如命！小民听码头上的渔夫说那人被白娘娘收了去，故此走来瞧瞧。”

“这话是何意思？”狄公怒道。

“回老爷，乡民们一向如此这般称呼那河神娘娘。有人在龙船赛中丧了命，渔夫们倒是很高兴，都说娘娘既已得了供品，今年定会鱼虾满舱。”

狄公耸耸肩头，“眼下不妨让那凶手以为官府也同意此说。”

“敢问老爷，那人是如何被害了性命的？”杨掌柜朝尸首迅速一瞥，接着又道，“并没见有一丝血迹。”

“杨掌柜若是想知道详情，明日早衙开堂时可去听审。”狄公简短说道，“还有一事，董迈偶尔做些古董生意，想必你也与他颇为相熟？”

杨掌柜摇一摇头：“回老爷，小民倒是听说过此人，不过素未谋面。我自有一套搜求古物的法子，都是辛苦弄来的哩！无论日晒雨淋，在乡下骑马四处奔走，卖力寻访那些从地里掘出古董的农人，倒也令我身强体健，并且店内总有上好的货物。话说有一天——”

“你可曾见过董迈的朋友夏光？”

“回老爷，没见过，小民帮不上忙，实在过意不去。”杨掌柜蹙起皱纹密布的前额，“人名听起来有些耳熟，奈何却是素不相识。方才正说到有一天，小民从城东的一座庙里弄到一幅古画，敢说老爷会有兴趣，品相甚好，还——”

“这几日里，本县自会去贵店一观，如今还有要紧公事，必须赶回县衙去。”

杨掌柜躬身一揖，告辞而去。

“我很爱与那杨掌柜攀谈，”狄公对洪亮说道，“他对古玩极为精通，且又十分珍爱，只可惜来得实在不巧。”说罢戴上一顶黑便帽，惨然一笑，“马荣他们三个要等到后天才能回蒲阳，这桩人命案只能由你我来查勘了！”

“老爷，马荣乔泰带着陶干同去度假，真是可惜得很！”洪亮闷闷说道，“陶干足智多谋，调查这毒杀案，正是他的拿手好戏！”

“洪亮，不必担心，你我也能办得成！我这就骑马去白石桥村，龙舟赛开始之前，众桨手全在那里吃喝，定是有人在董迈的吃食或酒水里下

了毒，我理应去四处看看。你且去孔庙学堂，与那县学教谕欧阳先生见一面，问问他有关董迈和夏光的情形。此老为人精明练达，我很想听听他对那两个后生的品行有何评议。你不必等我回去，明日用过早饭后，你再去二堂中回禀。”

二人一同顺阶而下时，狄公又道：“对了，你回衙经过内宅时，让管家告诉夫人们一声，就说我今晚迟些回去。”

四

狄公从一名衙役手中牵过马匹，登鞍上去，朝南直驰。官道上满是出城回家的百姓，无人留意这骑马独行的过客。

官道顺着运河延伸下去，大约有三里地。龙舟赛虽已告终，岸边仍有不少男女尚未离去，正三三两两席地而坐。前方出现一片起伏的山地，两旁皆是黑漆漆的树林，穿林而过后又是平地，只见货摊上亮着一盏盏彩灯，正是白石桥村的村口，一座高高的石拱桥横跨河上，此村正是由此而得名。经过桥面时，狄公望见前方码头处竖立着一根根桅杆，那里泊有硕大的航船，正是本地河流与大运河的交汇处。

石桥对面的集市里灯火通明，货摊旁人头攒动。狄公甩镫下马，牵着坐骑走到一家铁匠铺前。那铁匠正闲着无事，收下几枚铜板，答应帮忙照管马匹。狄公见他并未认出自己是蒲阳县令，不觉心中暗喜。

狄公信步朝前走去，想找个适宜的地方打探消息。河边的大树下有一座小庙，外有朱漆大柱，众百姓正排成一队依次经过，狄公也加入其中。通往大殿的石阶下摆着一只功德箱，人人都摸出几文钱投进去。狄公上前投钱时，好奇地朝殿内张望。只见祭坛上方悬着一盏油灯，一个身穿旧褐袍的老道士正在往灯里添油。殿内立着河神娘娘的塑像，与真人一般大小，盘腿坐在莲花宝座上，双目半闭，似是俯视众生，唇角微扬，挂着一丝浅浅的笑意。

狄公笃信儒家教义，对这类民间淫祀向来深恶痛绝，遥望这妩媚笑颜，心中忽觉莫名不安，不禁恼怒地耸耸肩头，沿阶而下继续前行，走不多远，便瞧见一家理发铺，门面正对着河岸。狄公进入店内，坐在矮凳上，却见一个窈窕女子原本立在人群之外，此时移步朝这边走来，身着黑绸外袍，用一幅黑巾遮住下半个脸面，衣着素淡，举止端庄，显然出自大家，绝非烟花粉头之流。狄公摘下便帽，心中暗想如此夜晚时分，一个贵妇怎会孤身一人在这喧闹的集市中，旋即便转了念头，对那理发匠细细陈说想要将胡须如何修剪一番。

“这位客官从哪里来？”理发匠问道，动手为狄公梳理长髯。

“在下乃是一名拳师，从邻县过来，正要去京城探亲。”狄公深知拳师须得清节自律、操守严谨，因此素来受人敬重，也容易得人信任，又道，“今晚男女老少都跑来看这龙船赛，掌柜必是生意大好。”

“实不相瞒，也不是太好！众人自有更好的去处，哪里会来剃头刮脸呢。看见河对岸的那家大酒肆了没？龙船出发前，本地有名的卞老爷和寇老爷就在那里招待所有桨手，还有他们所有的亲朋好友。我且问你，要是能放开肚皮白吃白喝，谁还会花几文钱来剃头不成？”

狄公点头称是，眼角的余光一扫，见那黑衣女子正站在理发铺与大街之间的栏杆旁，说不定真是一个娼妓，专等自己出门时上前搭讪。

狄公对理发匠说道：“我看那酒肆里只有四个伙计，要招待恁多客

人，一定忙得不可开交！听说这次共有九条船。”

“没有的事，他们才不忙哩！你看没看见后面的桌案？他们摆了六大坛酒在上面，人人都可拿碗自己去舀，想喝多少就喝多少！另有两张条几上堆着冷点心，只管伸手去取便是！我看见有几个老主顾做了桨手，心想自己多少也算是亲朋好友，跟着吃喝一遭也不为过，便自行奔了过去。客官且听我说，那些吃食全是一等一的！卞老爷寇老爷根本不在意花这点钱，完全不当一回事！他二人脚不沾地来回走动，对人人都好言好语。客官想不想洗洗头发？”理发匠见狄公摇头，接着又道，“我敢打赌，如今虽没了那不花钱的酒水，村民们也会一直喝到半夜方休！赛龙舟时出了意外，死了一个后生。正是因此，人人都高兴得很。白娘娘既已得了新官人，今年秋天定会有个好收成！”

“莫非你也笃信那白娘娘？”

“说起来，倒是也信也不信。我操此营生，又无须下田下河，因此多少能看得开些。不过我可不想走到那边的风茄林里去！”理发匠说到此处，拿手中的剪刀一指，又道，“那片地方全归白娘娘所有，我宁可离得远远的，但求平安无事哩！”

“所见略同。你且手下留神，别拿着剪子在我头上晃来晃去！这就妥了，多谢多谢，该给你多少钱？”

狄公付过几枚铜板，戴上便帽，走出店门。

黑衣女子款步上前，开口说道：“奴家想与你略叙一语。”

狄公止步打量一眼，此女出言温文有礼，可见自己最初猜想得不差，果然是个大家妇人。只听她接着又道：“适才听你自陈是个拳师，今晚倒有一桩活计，想要劳动一二。”

狄公心中好奇，不知这古怪的女子有何意图，于是说道：“我乃是行路之人，少了银子怎能四处走动。但凡有好处，自是不在话下。”



河岸独行路遇一女

“且随我来！”

女子走到岸边的一排柳树下，在一张乡间石凳上坐定，狄公也对面坐下。女子摘下黑巾，一双明眸盯着狄公不住打量，容貌十分标致，一张杏脸未施粉黛，樱桃小口天生娇艳，光润的面颊上微微泛起红晕，看去二十四五岁年纪，半晌后说道：“你看去似是个正派人，想必不会趁机有什么非分之举。这差事十分容易，我与人约定在风茄林附近的一幢荒宅里会面，谈一笔要紧的生意，从此处走过去，须得两刻钟工夫。当初与人约下日子时，我一时糊涂，竟忘了今晚有龙舟赛，各色泼皮无赖都会在周围出没，故此想请你陪我走一程，免得遇到拦路的贼人之类。你只需送我到宅院门口即可。”说罢从衣袖中摸出一块亮闪闪的银锭，“只是走一趟路而已，这些银子给你，可也不算少吧。”

狄公心想必得再多打探一些内情，于是霍然起身，冷冷说道：“我倒不介意随手挣几个钱使花，然而身为拳师，不可辱没了自家身份，断不能行那帮人私会苟合的勾当。”

“你怎敢信口胡言！”女子怒道，“我须得正告你，此事全是正大光明的！”

“要是想让我出手相助，你就先得证明自己所言不虚。”

“坐下！时间紧迫，我姑且迁就你一二。你不肯应允，倒是愈发证明我不曾看错了人。事情原是这样，我受人之托，今晚去买入一件贵重之物，价钱已经谈妥，但是情势特别，因此非得秘密交易不可。另有他人也想买入此物，卖主不敢让他们知晓已出让给我。如今他正在宅内等候。那宅子荒废多年，要说秘密交易一大笔钱，实是一个再好不过的去处。”

狄公见她左袖低垂，问道：“你是说你一个妇道人家，竟会独自携着现钱去与人交割？”

女子从左袖中取出一个四方纸包，默默递给狄公。狄公先四下打量一眼，见无人朝这边看觑，方才掀开厚纸的一角，不禁倒吸一口凉气，里面竟裹着十根黄灿灿的金条，整整齐齐排在一处。

狄公将纸包交还给女子，问道：“你到底是什么人？”

“我对你深信不疑，希望你也能同样待我。”女子镇定说罢，将纸包纳回袖中，复又取出那块纹银来，“这便说定了？”

狄公点点头，接过银锭。方才听过理发匠的一番言语，可知想在此处找到董迈被人下毒的线索，显然毫无指望。为了弄清杀人动机，明日必得派人彻查死者的身世背景、亲朋故旧。追查投毒一节根本无益，因为众桨手在酒肆中吃喝作乐时，任何人都可能把毒药投入董迈的食物或酒水中去，眼下倒不如看看这古怪的女子想要作甚。

二人经过集市时，狄公说道：“我最好去买盏风灯。”

“我对那一带了如指掌！”女子不耐烦地说道。

“但我从未去过，且还得独自寻路返回。”狄公冷冷说罢，停在一个售卖家常器具的货摊前，买了一盏用竹篾扎成的小油纸风灯。二人继续行路时，狄公忍不住问道：“与你会面之人又如何能寻路出去？”

“他以前曾住在那宅中，过后自会送我回到村里——若是你放心不下的话！”

二人默默前行，走入一条通往树林的幽暗道路。一群无赖后生与三个烟花女子正在嬉笑调情，看有一对男女走来，信口说了几句下流话，又见狄公人高马大，连忙闭嘴收声。

行不多远，女子朝左一拐，踏入一条林间小径。有两个游民在树下逡巡，趋到二人近前，见狄公折起衣袖，摆出拳师应斗的巍然架势，连忙又拔脚离开。狄公心想这女子真没枉花了银两，她若是孤身一人，绝无可能清清爽爽走到那荒宅去。

林中一片静寂，集市中的喧嚣已然不闻，只偶尔传来几声鸱鸮的怪叫。小径弯弯曲曲，两旁皆是茂密的大树，枝叶遮蔽天空，偶有几小片

空隙处透下月光，照在铺满落叶的地面上。

女子转身回首，指着一棵高大虬劲的松树，对狄公说道："记住这棵树，你回来的时候，在此处朝左一转，一直走下去便是。"

女子走上一条荒草丛生的羊肠小道，似是对此地十分熟悉，狄公却不得不费些气力才能勉强赶上，地面坑洼不平，脚下难免磕磕绊绊，想停步稍歇片刻，于是开口问道："此处怎会荒废至此？"

"因为众人都说这里闹过鬼。宅子就在风茄林旁边，方才在理发铺内，你已听见那掌柜说的蠢话了。莫非你也怕了不成？"

"比起旁人来，胆量倒也不算小。"

"好，不要作声，就快到了。"

二人又走了一程，狄公只觉长路遥遥，似是永无尽头。女子终于停住脚步，抬手按住狄公的手臂，朝前一指。只见树梢分开之处，惨淡的月光照着一座破败的门楼，两旁各有一堵高墙，三级石阶通向厚重的双扇门，木板已然朽烂。女子上前推开门扇，低声说道："多谢你了，就此别过！"说罢闪身入内。

狄公转身折返，刚刚走入树丛，却又蓦然止步，先将风灯放在地上，再撩起长袍下摆掖入腰间，挽起两条衣袖，复又提起风灯走回门楼，决意要寻到那二人密会之处，并找个方便的角落窥探一番。如果当真只是交易，自己便会立时离去；如果发现什么可疑之事，则会当即亮出身份，命二人说个明白。

狄公刚一踏入宅院，便发觉此事并不像自己预料得那般容易。这乡间别墅并非是依照寻常格局修建而成，进门后不见宽阔的前庭，却是一条黑黢黢的过道。狄公不想用风灯照亮，只得手扶苔藓丛生的石墙，一路摸索而行，朝着前方有微光处走去。

过道尽头是一片庭院，阔大寂静，破裂的石板缝中长满野草。对面一座大房舍，在月光下的夜幕中显出轮廓，房顶已塌陷了几处。狄公穿过庭院，止住脚步，听见右边隐隐传来响动，一扇开启的小门似是通向东厢，于是迅速穿门而过，侧耳细听。声音从一座四方亭阁中传出，亭阁位于一个小花园旁边，建在四尺高的台基之上。花园里荒草丛生，四周围墙环绕。比起其他地方来，那亭阁的墙壁与房顶看似稍稍修葺过，门板紧闭，仅有的一扇窗户也关着遮板，声音透过正门上方敞开的气窗传出。狄公四下打量一眼，见左边的外墙只有四尺高，墙头上方有几棵大树，右边的外墙稍稍高些，若是攀到墙头，就能从气窗处听见里面究竟说些什么，或是看见里面的情形。

狄公拣了一个砖石塌陷、易于攀爬之处，登上墙头时，月亮却被浮云遮蔽，周遭变为一片漆黑。狄公朝亭阁方向迅速移去，听见那女子说道："先说清你为何会在这里，否则我一个字也不会道出。"

有人咒骂一句，随即传来一阵扭打声，女子叫道："把你的手放开！"

就在这时，狄公身下的墙壁不堪重负，有一处坍塌下去，一大堆砖石哗哗落入下面的瓦砾堆中。狄公勉强稳住身子，正想在碎砖石中找一个落脚处下去，忽听女子惨叫一声，随即门扇开启，有人疾步奔出。狄公跳入墙脚下的灌木丛中，高声叫道："站住别动，我的手下已包围了此处！"

此乃狄公能想到的最上策，奈何却是无济于事。等他踉跄站起时，从门楼方向远远传来树枝折断的声音。那人显然已逃入林中去了。

狄公看那亭阁，透过半开的门扇，见里面只点着一支蜡烛，黑衣女子倒在地上。

狄公踉跄跑过野草丛生的地面，奔上石阶，立在敞开的门前。只见女子仰面朝天躺在地上，胸前插着一把匕首。狄公连忙蹲身下去细看，却见她面容平静，已然气绝身亡，不禁恼怒地喃喃自语道："她出钱雇我护送，而我却让她被人杀死了！"

女子右手握着一柄细长的匕首，显然曾试图自保。刀刃上沾有血迹，地板上滴出一行血线，一路延伸至门口。

狄公摸摸女子的衣袖，发觉那包金条已不见踪影，只有两方罗帕和一张票据，票据上写着"鋻娘，寇府"。狄公又打量一眼死者那苍白平静的面容，想起曾经听说在数年以前，寇家正室夫人得了一场大病，至今未愈，后来寇元良又娶了一个年轻美貌的女子充作二房，必是此女无疑了。寇元良竟如此愚蠢，让她独自一人来买进什么值钱的古董！不过这笔交易定是一个圈套，只为骗去那笔巨金。

狄公叹息一声，起身查看室内，不禁皱起两道浓眉。阁中空空荡荡，唯有一把椅子和一张竹榻，并无橱柜或壁龛等存放东西的地方。墙面和屋顶不久前才修补过，窗上装有结实的铁栅，新换的门板十分厚硬，挂着一把大铁锁。狄公疑惑地摇一摇头，端起蜡烛，点亮了自己带来的风灯，出门走入花园，直朝正房而去。

房中黑暗潮湿，不见一件家什。大厅已坍塌过半，后墙上刻有"河滨别业"四个大字，落款为董一贯。

"好个书法！"狄公暗赞一句，接着朝前走去。空空的廊道内，几只蝙蝠被风灯的亮光所吸引，拍打着翅膀从头顶掠过，又有几只硕大的老鼠从脚边匆匆跑散，除此之外，四下一片沉寂，如同坟墓一般。

狄公转身折返，打算回亭阁拣起两把匕首，一路走回白石桥，再命村长带人前来收尸并送去县衙，此处阴森可怖，一时再无可为。狄公走入花园，发觉已是云破月出。

忽然，狄公僵立在地，一动不动。有人正沿着花园与树林之间的矮墙偷偷潜行，从此处只能看见蓬乱的头发，离亭阁愈行愈远，步履不紧不慢，显然没有听见狄公这边的动静。

狄公伏下身去，悄无声息地靠近矮墙，手抓墙头一跃而过，落在一条长满野草的沟渠中，从地上爬起身来，只见这边的围墙比沟渠边沿高出六尺左右，却是不见一人。

狄公抬头张望，只觉浑身冰凉，被一阵莫名的恐惧攫住。那颗蓬头仍在沿墙徐徐颠簸前行，看去十分古怪。

狄公屏息而立，两眼紧紧盯住那可怖的物事，忽然松了一口气，不禁哑然失笑。原来竟是月光作怪，实为一丛纠结成团的野草，被一只小动物牵引着朝前挪动。

狄公走上前去，抓起那团野草，下面露出一只小陆龟来，浑浊的两眼朝狄公投来责怪的一瞥，旋即收起头颅和四条腿，缩回龟壳里去。

“好个小家伙，这一招真是聪明！”狄公喃喃念道，“但愿我也能如法炮制！”

说出此语后，狄公只觉心下稍安，然而一股阴森古怪之气似又渐渐迫近，转头看去，沟渠的另一边生着低矮茂密的灌木，如同一道墙垣，上方冒出一大片黑漆漆的林子，分明就是河神娘娘的圣地风茄林。银白的月光下，枝叶纹丝不动。

“你我不宜在此久留，”狄公对小乌龟说道，“你最好随我一起走，我正需要这么个小东西放在假山花园里，好平添一些生气。白娘娘想必不会惦记你的！”说罢抽出一方手巾，将乌龟放在上面，扎起四角后纳入袖中，又翻墙重回花园。

狄公再度走入亭阁，从女子胸前小心地拔出匕首。刀尖正刺入心脏，黑裙前襟上沾染了一片血迹。狄公从死者无力的手中抽出另一把匕首，一并包入她的一块罗帕内，朝亭阁内最后环顾一眼，出门离去。

行至门楼前，狄公打量着漆黑的过道，这才看清在外墙顶上还建有一道女墙。这别墅地处偏僻，主人显然怕有土匪来袭，以此作为防御。狄公耸耸肩头，走出正门，借着风灯的光亮，不费多少力气便循原路转回了白石桥。

集市中依旧热闹熙攘，村民们仍未打算回家歇息。狄公命一个闲汉去叫来村长，道明自己乃是蒲阳县令，村长一听，吓得战战兢兢。狄公命他带人前去收尸，再派十来个人看守别墅，直到明天早上，吩咐完毕后，从铁匠处取回马匹，将两把匕首与乌龟放入鞍袋内，一路驰回蒲阳县城。

五

蒲阳城的南门半开半掩，看去高大厚重，外面箍有铁皮。此时虽已夜深，仍有百姓三三两两结伴入内，每人须交给城门什长一块长方竹牌，牌面上潦草写着数目。若是有人想在城门关闭之后再返回，就得在出城时讨一块这样的竹牌；若是没有此物，就得缴纳五个铜板，再报上姓名、生业、里居后方可获准入城。

城门什长认出了狄公，连忙喝令手下兵士推得门扇大开。狄公勒住马匹，问道："不久之前，可曾见过有个受伤的男子进城？"

什长将头盔朝后一推，露出汗湿的前额，郁郁答道："回老爷话，小校真说不准！我们没工夫盯着每个人仔细打量，且又人多……"

"罢了。从此刻起，你务必仔细盘查每一个刚被刺伤者。无论他是何人，一旦发现就立时捉拿，并即刻解送至县衙。派你的手下骑马去另外三方城门，将本县的命令一一传到！"

吩咐完毕后，狄公一径前行。街中仍是人多喧闹，众百姓行乐未央，酒肆货摊生意兴隆。狄公策马朝东而去，以前听说过寇宅就在那边。走到军塞门口，狄公询问守门的百长，便有一个勤务兵专来引路，行至一座大宅院前。此处离东门不远，四周颇为宁静。狄公甩镫下马，那兵士叩响了朱漆大门。

看门的老头儿得知来人是县令老爷，急忙跑去宅内通报，好让主人迎接贵客。寇元良奔至前院，看去惊慌失措，一时竟忘了客套寒暄，开口急急问道："莫非出了什么事故？"

"确实如此。你我进去再议，如何？"

"这个自然，老爷！还请老爷见谅，小民实在……"寇元良懊悔地摇一摇头，引着狄公穿过一条曲廊，走入阔大的书斋，里面只摆着寥寥几件硬木古董家什。二人在屋角的圆桌旁坐下，狄公问道："府上的二夫人可是名叫鋆娘？"

"正是，老爷，一点不错！她出了何事？刚一用过晚饭，她便离家出去办一点事，此时还不见回来。不知……"

这时管家进来送茶，寇元良住口不语，执壶斟出两杯茶水。狄公缓捋长髯，从旁打量，待寇元良重又坐定后，方才肃然说道："寇先生，本县不得不憾然告知你，鋆娘被人谋害了性命。"

寇元良立时面色煞白，僵坐椅中，双目圆睁，惊骇无已，定定望着狄公，忽然出声说道："被人谋害了性命！到底出了何事？是谁下此毒手？她又是在何时何地……"

狄公抬手示意一下，"至于最后一问，寇先生自己应该十分清楚，正是你让她去那荒僻之处的。"

"荒僻之处？哪个荒僻之处？老天有眼，她为何不肯听我一句！我一

力恳求过她，至少告诉我要去哪里，奈何她……”

“寇先生最好从头说起。”狄公又插言道，“来来，先喝下这杯茶水。此事对你定是晴天霹雳，不过，本县若是不能立即得知所有详情的话，也就无法捉住那下毒手的歹人了。”

寇元良咽下几口茶水，稍稍和缓说道：“凶手是何人？”

“一个男子，其身份尚且不知。”

“她是如何被害的？”

“一把匕首刺入了她的心脏，立时就断了气，并没十分吃痛受苦。”

寇元良缓缓点头，轻声说道：“她是个出类拔萃的女子，对于鉴赏古董极有天分，尤其是鉴别各色宝石。我研究古物时，她总会从旁相助，实是个悦人的良伴……”说罢朝房门右边凄然望了一眼，只见一座乌木雕花格架靠墙而立，架上精心摆放着瓷器与玉器，“那些都是她一手布置的，她还将家中的藏品编写成册。四年前，我刚刚买下她时，她还根本不通文墨，经我教授一两年后，就能写得一笔好字……”说到此处，抬手掩面，默然不语。

“你是从哪里买下她的？”狄公徐徐问道。

“她原是董一贯老先生府上的奴婢，小民——”

“董一贯？”狄公出声叫道，想起适才在荒宅的厅堂里，曾看见墙上刻有此人的大名！鋆娘也曾说过，她与将要会面的那人都对宅院了如指掌！便又问道，“被人毒死的书生董迈，想来就是董一贯之子了？”

“正是，老爷。鋆娘是个孤儿，董老先生曾对她十分疼爱。四年前，董老先生不得不变卖家产，想给鋆娘找个稳妥的去处，就向我提议此事。我膝下无儿无女，于是出了四根金条买下她，打算收作养女。后来，她出落得一天比一天标致，格外娴雅妩媚，如同玉像一般……”寇元良抬手一抹两眼，过后又道，“只因拙荆……长年患病未愈，小民这才于两年前娶了鋆娘作二房，虽说我比她年岁大了许多，却是志趣相投……”

“本县深明此意。再说今日，你派她出去办理何事？”

寇元良缓缓饮完杯中的茶水，方才答道：“回老爷，原是这样，她曾将董迈举荐给我，好帮忙搜求古董。她与董迈从小一起长大，自然十分相熟。两天前，她对我道是董迈得了一件极其罕见贵重的古物，乃是一个……一个花瓶。那花瓶精美至极，世间罕有，开价是十根金条。据她说来，其真正的价值要翻上一倍，或者更甚也未可知。既是出名的古董，自然觊觎者甚众，董迈不想让旁人知晓卖给了我。她还说董迈已答应在一个二人皆知的妥善地方亲手转交，今晚龙船赛过后，她将会自行前去。我想要让她说出究竟要去哪里，一个年轻女子只身前往，且又携着一大笔现钱……但她坚称那地方十分安全……后来，我看见董迈暴死船上，心知她必会空等一场，原本以为归家后会看见她已返回，谁知竟不见人影，这才担忧起来，但也是无可如何，因为我根本不知他们在何处会面……”

“此事本县可以告诉你，”狄公说道，“正是在荒废的董宅内，就建在白石桥村的密林旁边。鹭娘并不知晓董迈已死，另有一个知情人顶替董迈前去，正是那人杀死了鹭娘，并盗去金条与那个，哦……花瓶。你方才说的可是花瓶？”

“荒废的旧宅！我的天，为何她要……她对那里自然是了如指掌，不过……”寇元良说着垂头不语。

狄公仔细打量了寇元良一眼，又问道：“为何众人说那宅子闹鬼？”

寇元良抬起头来，惊恐地说道：“闹鬼？回老爷，想是由于风茄林的缘故。几百年前，那一带全是沼地，长满了大小树木，河面也比如今要宽阔许多。本地人笃信河神娘娘，远近的渔人船夫常去祭拜。那时的风茄地还是一大片密林，当中建有一座漂亮的祠堂，里面立着一尊硕大的汉白玉神像，每年都会有一个青壮男子在神坛上成为祭品。后来，大运河修到此地，那片林子便被伐去，只有神祠周围的风茄丝毫未动，原样保留了下来，为的是尊重当地百姓的信仰，不过官府下令禁止再用活人献祭。就在第二年，发生了一场大地震，祠堂被毁去一部分，里面的道士及其两个徒弟也全都送了性命。众百姓纷纷道是白娘娘圣心大怒，从此弃了那旧祠堂，在白石桥村的河岸边新修了一座，通往风茄林的道路很快湮没在野草丛中，无人再敢踏入那片地方。老爷想也知道，风茄的根部药性极强，作为药材，向来价格不菲，然而饶是如此，即使采药人也不敢冒险入林。”

寇元良皱一皱眉头，似是不知该如何说下去，清清喉咙，又斟满两杯茶水，方才接着叙道：“十年前，董老先生要在风茄林边修建别墅，当地人警告他说此举将会搅扰白娘娘圣林的清静，实在荒唐透顶，非但拒绝为他出工出力，还说若是他不肯打消此念的话，白娘娘怀恨在心，必会降下旱涝灾祸来。但是老董生性固执，又是个北方人，根本不信白娘娘那一套。他从邻县雇来一拨工匠，到底建起了别墅，举家迁入宅内，还将收藏的一应青铜古董也搬了进去。我曾拜访过董家几次，他收藏的青铜器十分上乘，如今难以觅到上好之物，说起来实在可惜……”说到一半忽然止住，凄然摇一摇头，努力整顿全神，接着又道，“四年前的一个夏夜，老董一家挨过了白日闷热，正坐在后花园的东亭前纳凉时，忽然看见白娘娘从对面的风茄林中现形出来。老董后来对我说起过此事，那情景着实可怖……白娘娘只穿了一件血迹斑斑的白衣，湿漉的长发披散下来遮住脸面，举起两只血淋淋的手爪，口中尖叫着冲他们直奔过来。老董全家见此情形，立时拔脚四散奔逃。那一日云气郁结已久，似是要下暴雨，此时忽然电闪雷鸣，大雨随之倾泻如注。老董一家踉踉跄跄跑进村里，浑身淋得湿透，衣袍也被树枝挂破，个个魂不附体，几乎不曾吓死。

“老董立时决意弃了那宅子，次日又传来消息，说是董家在京城的商行倒闭，于是他将全部宅院田产卖给了京城里一个富有的药材商，举家迁离蒲阳而去。”

寇元良说到此处，蓦然住口不语。狄公缓捋长髯听得入神，半晌后问道：“鹭娘既然知晓所有内情，为何还敢在晚间去那闹鬼的旧宅？”

“回老爷，她并不相信宅子里当真闹过鬼。她以前说过，所谓鬼怪只是当地人假扮而成，专为吓唬老董的，并且身为女子，她更是无须惧怕。白娘娘神通广大，向来护佑女子，因此只有年轻后生才会被用来献祭，而不是妇人或少女。”

狄公点点头，举杯呷了几口茶水，忽然放下茶盅，厉声说道：“你为了一己之利，让鍪娘去办一桩危险的差事，结果害得她遭人残杀。对于这桩卑劣的罪行，你本就责无旁贷！竟然还敢跟我混扯什么古董花瓶的鬼话！且让我把话说完，你以为本县当真无知无识，竟会相信天底下有价值十几根金条的花瓶？还不从实道来！鍪娘到底要为你买入何物？”

寇元良跳下地来，焦躁地团团疾走，终于打定主意，停在狄公面前，打量一眼紧闭的房门，俯身悄声说道：“正是那颗御珠！”

六

狄公愕然注视着激动不已的寇元良，拍案喝道："一派胡言！方才明明叫你说出实情，如今胆敢又拿这荒诞不经的御珠来糊弄本县！记得尚在幼年时，家中保姆哄我入睡，就曾亲口讲过这故事！什么御珠，简直岂有此理！"说罢气恼地揪一揪长髯。

寇元良转回座中，用衣袖揩揩汗湿的前额，急急说道："回老爷，此事千真万确，小民可以对天起誓！鑿娘亲眼见过那御珠，如鸽卵一般大小，形状椭圆，完美无缺，发出白色的珠光，令人叹为观止！"

"这天下闻名的皇家宝物如何会落到董迈手里，不知他又编出了怎样的离奇故事？"

寇元良倾身朝前，迅速答道："回老爷，董迈是从一个穷苦的老妇人那里得来的。那老妇人曾与董迈住在同一条街上，得过董迈不少帮助，因此在临终前取出御珠相赠，以表感激之意。她孤苦伶仃，在世上无亲无故，这才终于透露了家中两代秘而不宣的惊人旧事。"

"如此说来，又有一段家族秘闻了！"狄公叹息一声，"好吧，你且说来听听！"

"老爷明鉴，此事听去颇为离奇，不过确属实情。那老妇人的外祖母曾在皇宫里做过宫女，当她母亲只有三岁时，波斯国使者将一颗名贵的珍珠赠给先皇(1)，先皇又赐予皇后作为生辰贺礼。整个后宫为之倾动，所有妃嫔纷纷前去皇后的宫中道贺，恭喜她得蒙圣眷、获此奇珍。那小女孩在外面的平台上玩耍，听到里面人声喧哗，便溜进房内，看见珠子就放在一张条几上，下面衬有织锦软垫，便上前一把抓起纳入口中，随即跑出门去，想在花园中玩赏一阵。后来众人发现御珠失踪不见，皇后立即召来太监与后宫守卫，关起所有门户，并挨个儿搜查来人，却没有一人怀疑到那个在花园中跑来跑去的小女孩。皇后最疑心的四个妃嫔被折磨致死，另有数十名侍从遭到鞭打，但是御珠仍然不见踪影。当天晚上，两名御史大夫受命主持彻查。"

寇元良两颊通红，为了这古老的传说而心绪激荡，似是暂时忘却了悲恸，举杯匆匆喝下一口茶水，接着叙道："次日一早，那宫女见女儿口中含着东西，便责骂她又从罐子里偷吃甜食，小女孩天真地吐出珠子来给母亲看。宫女一瞧，立时吓得半死。既然已有四名妃嫔无辜冤死，如今即使交出御珠并道出实情，自己全家也得人头落地。于是她决意守口如瓶，藏起御珠。

"宫内接连搜查了几日，还派来大理寺的判官协助御史大夫。先皇许下赏格，若是有人能破获这一疑案，便可得到一笔巨金。此事传得天下皆知，后来又生出了种种说法，不过御珠始终无影无踪。

"那宫女一直藏着珠子，直到自觉大限将近，才传给了女儿，即老妇人的母亲，并要她发誓保守秘密。其女后来嫁了一个负债累累的木匠，

一生过得十分贫苦。老爷可以想见，彼等境遇何其悲惨！虽然手中握有一件无价之宝，却又毫无用处，因为绝不敢拿去变卖。没有一个商贾敢于染指此物，如果有人得知消息，必得立即报告官府，定会给他们带来大祸。当年全家不但盗窃宫中之物，还连累四个妃嫔无辜冤死，犯下如此滔天大罪，将会祸延三代。不过他们也不忍心丢弃或毁去这一奇宝。这些拥有御珠之人着实不幸，竟被它死死纠缠着不得解脱！那老妇人年纪轻轻便死了丈夫，后来靠替人浆洗勉强度日，从不敢将此秘密告诉他人，直到世上所有亲属皆已亡故，自己也已病入膏肓，才对董迈吐露了实情。”

寇元良住口不语，望着狄公似有所待。

狄公未发一语。这一桩许多年前的悬案 [2] ，曾令最富才智之人迷惑难解，说不定真相就是如此简单。当日皇后身边簇拥着一群妃嫔，人人都兴奋不已，宽大的衣裙拖曳在地，行动时如同波浪翻涌……无人会注意到一个在地上玩耍的小女孩，也是情理中事。不过，这也可能只是一个精心编造出的故事。

狄公默然良久，方才开口徐徐说道：“为何董迈不将御珠献给朝廷？官府轻易便可查出那老妇人的家世来历，若是她家祖辈果真做过宫女，董迈就会得到一大笔赏金，远远超过你那十根金条。”

“回老爷，董迈毕竟只是一介书生，且又客居此地，唯恐官府信他不过，难免会用刑逼供，倒不如得了十根金条，再由小民将这件稀世之宝完璧归赵、奉还原主，即当今圣上，定能因此得到褒奖。如此这般行事，似是更为稳妥。”

寇元良这一番冠冕堂皇之辞，狄公听罢半信半疑，尤其是最后的完璧归赵一说。这些痴狂藏家常常会罔顾仁义道德，寇元良更有可能将御珠据为己有，好在余生里悄悄赏鉴把玩。

狄公冷冷说道：“你所谓的行事稳妥，在本县看来，却是未能及时上报有关宫廷窃案的重要线索而犯下的罪过。鑒娘对你道出此事后，你本应立即报知与我。事到如今，皇家宝物丢失不见，全是你一手造成。为你本人着想，但愿只是丢失一时。本县将会全力追踪那杀人凶手，并追回御珠，到时候也可能发现实为赝品，这故事只是一个圈套——说来倒是你的运气！”

寇元良期期艾艾还想发问，狄公却不容他开口，霍然起身，又道：“本县最后再问一事，董迈可曾对你说过，他已修葺过荒宅中的亭阁，好用来存放古董？”

“从没说过，老爷！小民敢说鑒娘也不晓得此事。”

“明白了。”狄公说罢朝门口走去，忽又止住脚步。只见敞开的门前，立着一个身材颀长、仪容高贵的女子。

寇元良疾步走上前去，按住那女子的手臂，轻声说道：“金莲，你该回房去了！明知自己还不曾大好！”

女子似是听而不闻。狄公走到近前，只见她三十左右年纪，生得艳

色非凡，鼻梁纤细挺直，一张樱桃小口，弯弯两道蛾眉，面色平静，表情木然，一双大眼毫无光彩，眼神空洞地注视着前方。身着一件玄丝长裙，拖着两条广袖，系一根宽宽的丝绦，愈发衬出纤腰丰胸、身段玲珑。一头乌亮的秀发朝后直梳，只簪了一朵金丝打制的小小莲花为饰。

“拙荆有些神志不清，老爷。”寇元良郁郁地低声说道，“几年前，她罹患了一场脑热，从此便成了这副模样。平时她只在自己房中，若是独自一人出来走动，难保不会受伤，定是侍女们一时不慎，才让她溜出了房门。今晚鋆娘失踪不见，家中所有仆佣都为此惶惶不安……”

寇元良俯身低首，对其妻亲密地喃喃低语几句，但是金莲看似浑然不觉，定定地望着前方，抬起一只白皙的纤手缓抚云鬓。

狄公朝这古怪女子投去怜悯的一瞥，对寇元良说道：“你且照顾尊夫人，本县自会循路出去。”

(1) 此处依荷文本，在英文本中为“当今圣上的祖父”。

(2) 此处依荷文本，在英文本中为“百年悬案”。

七

子初时分，狄公驰回衙院正门，坐在马背上倾身朝前，手持鞭柄敲叩几下，两名守卫连忙推开箍有铁皮的厚重门扇。狄公经过一道石拱，走入衙院中庭，将坐骑交给睡眼惺忪的马夫，却见二堂的窗内仍然透出亮光，于是手提鞍袋径直走去。

硕大的书案前，洪亮坐在一张小凳上，就着一支点亮的蜡烛，正埋头阅读公文，看见狄公进来，连忙起身问道："老爷，白石桥那边出了何事？两刻钟之前，村长将一具女尸送到县衙中来。我已命仵作去查验过，这便是他写下的尸格。"

洪亮呈上刚刚看过的文书。狄公立在书案旁，匆匆浏览了一遍。死者乃是已婚少妇，因匕首刺入心脏而致死，全身并无形体缺陷，只是双肩处有几道来历不明的旧疤痕，且已怀有三个月的身孕。

狄公看罢尸格，复又交给洪亮，在书案后的圈椅中坐下，将鞍袋放在案头，朝后靠坐在椅背上，问道："班头可曾将夏光带来？就是董迈的朋友。"

"没有，老爷。半个时辰以前，班头回到衙院，告知我说夏光还未归家，卖旧衣的房东道是夏光一向起居无常，有时一两天都不见人影，等着也是徒劳。班头搜查过董迈与夏光合住的阁楼，然后回来复命，留下两名衙役在那里看守到明早，命他们一见夏光露面便立即捉拿。"

洪亮清清喉咙，接着又道："我与县学里的欧阳先生长谈了一阵。卞大夫与寇先生对董迈颇多好评，欧阳先生却另有一番说法，对我道是董迈夏光都很聪明，但是行止放荡、喜好酒色，还做些不明不白的钱财交易。他二人在学堂里从不按时上课，最近几个月里更是少有露面，老先生对此倒不以为憾，只因他们对其他学生的影响甚坏，不过却为董老先生感到惋惜，还说此老颇富学识、素养甚佳。夏光的父母住在京城，由于他品行不端，两下似是已经断绝了来往。"

狄公点点头，坐直起来，提着鞍袋朝桌案上倾囊一倒，先将两把包起的匕首放在一旁，再解开扎成小包的手巾。只见一只小乌龟爬出来，对着烛火肃然眨一眨眼，又缩回龟壳里去。洪亮看在眼里，面露惊愕之色。

"洪亮，若是你给我倒一大杯热茶来，"狄公惨然一笑，"我就对你说说从何处弄来的这个小家伙。"

洪亮自去屋角的茶几旁忙碌，狄公捧起小乌龟，起身走到后窗前，探头出去，将它放在围墙环绕的花园假山之中。

狄公转回座中，对洪亮细述了一番在董家旧宅中的遭遇。讲到一半时，守卫蒲阳南门的什长进来，禀报说自己与负责其他三门的同伍皆未发现新近被刺伤的男子。待那什长告退后，狄公又对洪亮叙过与寇元良的一番言谈。

“如今十分清楚，我们将要着手办理的案子，可以有两种完全不同的解释。我这就对你一一道来，不过须得申明一点，这只是为了指出大致的理路，并为如何查案理清方向。你也喝上一杯，洪亮。”

狄公饮完杯中的茶水，接着说道：“首先，我们先假设寇元良说的全是实情。董迈被一不知名姓者毒死，那人事先知道关于御珠的交易，想要在董宅内与鋻娘会面，盗走金子与御珠。为了达到目的，他毫不犹豫地谋害了董迈，并杀死鋻娘，或是因为鋻娘拿匕首刺伤了他，或是只为杀人灭口。还有一种情形，虽然可能性更小，但也并非全然不会发生，即前去赴约之人与毒死董迈一事根本无关，但是知晓荒宅内的秘密交易。当他听说董迈突然丧命，便立刻想到可以冒名顶替前去赴约，只为得到金子和御珠。若是此种情形，鋻娘必是死于意外，因为窃贼与凶手并非同一伙人。”

狄公略停片刻，轻捻颊须，半晌后又道：“第二种设想的根据是寇元良只讲了一半真话，且对我扯谎说他并不知晓鋻娘与董迈在何处会面。若是此种情形，董迈与鋻娘被杀，便是出于寇元良的指使。”

“老爷，这怎么可能？”洪亮惊问道。

“切记董迈与鋻娘从小一起长大！一个是高大英武的清俊后生，一个是俏丽聪慧的妙龄少女。假如这一对少年男女本是情人，又会如何？没有几个家翁会宽恕自己的儿子与丫鬟侍女两下生情，那董老先生想必也是其中之一，实在不幸得很。若是如此，鋻娘到了寇家之后，就很可能与董迈旧情不断，仍然私下来往。”

“如果真是如此，鋻娘也未免太忘恩负义了！”

“女子一旦坠入情网，其行为常常匪夷所思。寇元良尽管仪表堂堂、风神潇洒，终究比鋻娘大了二十来岁。尸检表明鋻娘怀有身孕，那腹中胎儿很可能就是董迈的骨血。寇元良发觉鋻娘对自己不忠，表面上不动声色，暗地里却伺机报复。当鋻娘告诉他董迈手里有御珠时，真可谓是天赐良机。寇元良不但可以除去这一对男女，拿回自己的黄金，还可得到一件无价之宝——实乃一石三鸟的妙计。寇元良在白石桥村的酒肆里招待众桨手时，有的是机会给董迈下毒。除掉了董迈之后，他只需再雇一个泼皮无赖前去荒宅赴约，命那人杀死鋻娘，取走金条，并在亭阁内找到董迈藏起的御珠。

“我的两种设想便是如此。不过，我得重申一遍，所有这些只是猜测而已。在采取切实的举措之前，我们必须了解更多有关涉案之人的情形。”

洪亮缓缓点头，忧心说道：“老爷，为了御珠，我们非得有所设法不可。那凶手见老爷意外出现，来不及寻找御珠便匆匆逃走，御珠一定还在亭阁内。我们何不立时去宅中搜寻一番？”

“此时倒是不必。幸好我已吩咐村长派人在那里严守，只是例行手段而已。明日一早，等到天光大亮后，你我再去彻查。不过还有另一种可能，即董迈将御珠揣在身上。他的衣物可在这里？”

洪亮走到墙边，从几案上拿起一个上封的包裹。狄公撕开封条，与洪亮一道细细搜查里面的衣物，摸过所有褶缝，洪亮还割开了两只鞋底，却是一无所获。

洪亮将所有衣物重又包起。狄公默默饮过一杯茶水，缓缓说道："眼前的人命案竟与宫中失窃有所关联，使得情势愈发严重起来。依我之见，寇元良的品性若何，尚且难以揣测。我想要知道更多关于此人的消息，他的正室夫人本是最为知情者，可惜如今神志失常，自然无法可想了。洪亮，你可知道她是如何弄成这样的？"

"回老爷，我听人说过一些，此事曾在蒲阳城轰动一时。寇夫人闺名金莲，四年前的一天晚上，她出门去拜访一个住在邻街的闺中密友，却没能走到那人家里，定是在半路上脑热发作，从此忘记了过去的种种，似是漫无目的地四处游荡，后来出了东门，在荒地里徘徊了整整一夜。次日清早，几名农夫发现她躺在草丛中，完全不省人事，后来大病了一场，足足有一两个月，病愈之后，神志再也没能恢复。"

洪亮默然半晌，若有所思，捻着花白的山羊胡，接着又道："老爷适才说起第一种设想时，提到董迈被毒杀可能与御珠交易并无关联。我想起以前曾听陶干说过，每逢龙船赛时，虽然平常百姓只出几文钱下注，富裕的商贾或掌柜们却常会押上大笔银钱。陶干还说有人也会为了巨额赌金而挖空心思地做各种手脚。这次众人事先都看好卞大夫的船，若是有个无赖事先知晓卞家龙船上的司鼓会出事故，他就会因此押个冷门而赢上一大笔。或许正是这样一个无赖毒死了董迈也未可知。"

"言之有理，"狄公赞许道，"这也是我们必须考虑的一种可能。"

只听有人叩门，却是班头走入，对狄公行过礼后，将一只脏污的信封呈至书案上，开口说道："启禀老爷，小人搜查那两个书生同住的阁楼时，在夏光的衣箱中发现了此物。董迈的衣箱里只有几件破旧衣服，没见一片字纸！"

"好吧，你且退下。"

狄公撕开信封，抽出三张叠起的纸片。头一页是夏光通过县试的官书，第二页是县衙许可夏光住在蒲阳的文书。狄公展开第三页时，不禁扬起两道浓眉，在案上小心地抚平纸张，又将烛火移近，说道："洪亮，你看这是什么！"

洪亮定睛一瞧，却是一张粗略的城南地图。狄公抬手一指，说道："这里是风茄林，这一长条是废弃的董宅，上面唯独标出了东亭。如此看来，夏光与买卖御珠一事多少有些关联！我们必须捉住此人，而且越快越好！"

"他可能正在城内某处游逛哩，老爷。我们的老相识盛八，就是以前自命为江湖老大的那厮，无疑会知道在何处能找到夏光！"

"我们大可去询问一番。我已任命盛八为丐帮头领，这一向他倒是从不与官府为难。"

"可惜他这人行踪不定，很是难找，唯独每日晚间必在家中，因为那

时候群丐都会去给他上缴份子钱。我最好这就去寻他，老爷！”

“不可如此！你一定十分疲累，理应回房上床歇息才是！”

“老爷，此时不去，就得多耽搁整整一天的工夫！再者说来，我与盛八一向交好，对那老鬼头耍弄的小花样也略知一二。想来他对我倒是颇感亲近——对另外那三人却不以为然。盛八曾在私下里对我说过，马荣乔泰性情粗暴，凶神恶煞一般，陶干则是个吝啬刻薄的骗人精！”

“盛八这话说得有趣！”狄公微微一笑，“且罢，既然你一力坚持，那就照你说的去办。不过要坐官轿出门，再带上四名衙役。盛八住的那一带颇不宁静。”

洪亮离去后，狄公又饮了一杯茶水，心中对此事其实甚为忧虑，只是方才并未对洪亮统统道出。一个穷书生被人毒死，忽又牵涉到事关宫中宝物失窃的要案，自己务必迅速查出眉目来，因为关于御珠一节，非得尽快呈报给上司不可，但又必须小心行事。狄公长叹一声，起身穿过中庭，朝衙院后方的内宅走去，一路兀自沉思。

狄公本以为三位夫人早已回房归寝，打算自去书斋中过夜。不料管家打开前门、引路入内时，却见女眷房中灯火通明，还传来阵阵笑声。管家见狄公面露惊异之色，连忙说道：“启禀老爷，鲍将军的夫人与万法曹的夫人今晚前来拜访。几位夫人一道拜过天后娘娘，大太太请她们留下打牌，还吩咐小人一见老爷回宅就立即通报，好打发了客人来侍候老爷。”

“你告诉太太去一趟前厅，片时即可。”

一时大夫人走入小小的房内，身着一件最为中意的蓝紫色锦袍，上面绣有金花图样，越发显得形容妩媚，狄公看在眼里，心中甚悦。大夫人躬身一拜，急急问道：“但愿龙舟赛后没出什么意外吧？”

“突然出了一桩事故，我不得不立即处置。如今只想说大可不必因为我而使得欢会中断。我已十分疲累，只想立时歇息，这便去书斋中就寝，自有管家侍候。”

大夫人正欲道晚安时，狄公忽又问道：“还有一事，你可曾找到那枚失踪不见的骨牌？”

“没找到。我们几个都认定必是从船上掉下去了。”

“岂有此理！牌桌明明摆在甲板正中央。那可恶的白板究竟跑到哪里去了？”

大夫人翘起食指，半开玩笑半认真地说道：“你我已做了十多年的夫妻，我还从未见过老爷为了一点琐事如此着恼，但愿不会从此开了先例吧？”

“自然不会！”狄公说着微微一笑，冲大夫人点点头，直朝书斋走去。

八

关帝庙背后有一片穷街陋巷，丐帮头领所居的酒肆就在其中。大厅内挤满了各路乞丐游民，人声嘈杂，弥漫着一股汗臭与劣酒气味。洪亮好不容易挤出一条路来，行至店后的柜台前。

两个衣着邋遢的无赖对面而立，正在大声对骂，虽说身量都颇高，不过斜倚在柜台旁的一个肥胖汉子比这二人还要高出一两寸。只见他穿件破旧的黑外褂，套一条打了补丁的阔腿裤，桅杆一般粗壮的双臂交叠起来，搭在便便大腹上，一头长发凌乱披拂，用一根肮脏的布条扎起，油腻的胡须结成一绺一绺，拧紧两道浓眉，怒瞪着正在吵嘴的二人，半晌过后，突然一提裤子，两手分别捏住二人的脖颈原地提起，将两颗脑袋用力对撞两下，竟似毫不费力，随即任由二人砰然落地。

洪亮上前说道："盛八老弟，贸然前来打搅，实在过意不去。我深知你整日忙于主持帮内事务，一刻也不得闲。"说罢低头一瞥，见那两个无赖坐在地上，茫茫然各自揉着脑袋，接着又道，"不过有点急事，非得来找你不可。"

盛八疑惑地瞧了洪亮一眼，低声咕哝道："洪都头，我有病在身，而且病得很重，不过不会因此而礼数有亏。你我去那边坐下，再吃上一些茶点。"

二人在一张摇摇晃晃的角桌旁坐下，桌上摆着一碗气味浓烈的水酒。洪亮殷勤说道："我不好占用你太多工夫，只想打听一点消息，关于两个客居在此的书生，名叫董迈和夏光，后一人的脸上有一道伤疤。"

盛八搔搔肚皮，默然半晌，瓮声瓮气地说道："两个客居在此的书生？我可从没听说过，也不想听说什么。不识字的骗子无赖已经够坏了，但还是赶不上那些会识文断字的，从书里学到的鬼点子更多更毒哩。他二人要是惹了什么麻烦，倒也不足为怪，我可不想与他们打什么交道，根本从无此念。"

"这二人中有一个已然身亡，在龙舟赛上出了意外。"

"愿他魂去安然！"盛八虔敬地说道。

"你可去看过龙舟赛？"

"我？没有，我才不会下赌注，出不起那个闲钱。"

"说哪里话！还能没有几个铜板不成？"

"几个铜板？洪都头且听我说，许多人为了九号船赌输了一大笔银子哩！姓卞的船主不定也在其中，那厮一向最会榨人钱财，如今却是霉运当头——若是他输了的话。听我的手下说，他近来手头颇紧。"盛八定定注视着酒杯，又阴郁说道，"若是牵涉到大笔银钱，多半会出意外。"

"卞大夫的船一旦失利，谁会得到好处？"

盛八抬头缓缓答道：“洪都头问得高明，实在高明！押冷门的都是精明狡诈之徒，从来不会出纰漏！他们与许多探子内线都有勾结，谁晓得银钱最后去了哪里！我可不知道！”

“不过我家老爷想要知道。此事可能与他正在勘查的一桩案子有关。”

“一个年轻书生可能牵涉其中。”盛八凄然摇一摇头，又坚决说道，“我爱莫能助，实在过意不去。”

“若是我家老爷给那透露消息的人一锭纹银，”洪亮面不改色地说道，“倒也并非奇事。”

盛八两眼骨碌碌转了几转，欣喜地叫道：“原来是狄老爷想知道！你为何不早说！我几时拒绝与官府合作过？洪都头明日再来，不定就会听到一些消息。”

洪亮点点头，意欲起身告辞，不料盛八伸手拽住洪亮的胳膊，责怪似的说道：“洪都头何必这般匆忙？”见洪亮勉强重又坐下，接着热切说道：“我与你老颇为投契！深知你为人极好。提起洪都头来，蒲阳城里谁不称赞，我是说那些达官贵人。”

这一番开场白，必是为了要求狄公预付赏金，洪亮想到此处，不禁心中悻悻，探手入袖摸索几下，口中咕哝了几句谦辞。盛八又插言道：“洪都头何必过谦！你老阅历甚广，且又上了几岁年纪，心思越发细密沉稳。我这里有一件难办的差使，想要托付与你。”见洪亮一脸茫然，又道：“你总不会不肯给一个良善之人帮一点小忙吧！况且这人已是病入膏肓了。”

“你看去气色颇佳，哪里像是生病的样子！”洪亮说话时，难掩面上的惊异之色。

“洪都头有所不知，这病看不出来，病根却是在这里，正在我的肚内。”只听盛八腹中一阵雷鸣，紧接着打了一个极响的嗝，群丐全都闭口收声，朝这边敬佩地打量一眼，“瞧见没有？就在我肚子里，最是要命的地方！”

“你究竟有何不适？”

盛八倾身朝前，低声说道：“因为一个女人！”

洪亮本想打趣盛八几句，见这肥汉子一脸愁容，于是话到嘴边又咽了回去，转而问道：“不知那交了好运的淑女是谁？”



酒肆内盛八诉衷肠

“淑女这说法再恰当不过！”盛八满意地说道，“想当年，她曾进过皇宫，就在京师长安。端的是一个妙人儿，十分灵慧善感，因此要接近她时，须得……哦哦，格外小心谨慎。”

洪亮目光犀利地扫了盛八一眼。一个曾在皇宫中当差的女人？洪亮忽地直坐起来，急急问道：“莫非与一颗珠子有关？”

“妙极了！洪都头总能一下就说到点子上！一颗珠子，真是非她莫属！女人中的一颗明珠。你老去见见她，再替我美言几句，但是千万要小心！她一向端庄尊贵，千万不可有所冒犯！”

洪亮听得一头雾水，看来此事与被盗的御珠应是无关，犹豫片刻后，方才问道：“莫非你想让我去为你说媒不成？”

“啊呀，哪里到这地步！”盛八骇然叫道，“你且听着！你老既是官府中人，想必也体会得以我如今的身份，必是经不起……遭人回绝，这话可还在理？人生在世，总得有些操守，不可破了规矩。”

“我一点儿也没明白！”洪亮怒道，“你究竟想要我去作甚？”

“洪都头，我想让你老去见见她，再替我美言几句，如此而已！只是替我美言几句，不多也不少！”

“愿为老弟效劳。不知在哪里能找到她？”

“你就去关帝庙，打问梁小姐的住处。她姓梁名紫兰，那一带无人不知的。”

洪亮起身说道：“虽说我如今公事繁忙，不过一旦有空，定会立即前去，或许就在一两天之内。”

“洪都头最好明早抽空便去！”盛八得意地咧嘴一笑，“我正巧想起一事，洪都头适才提起的两个书生，一个姓董，一个姓夏，要是我没记错的话，他二人曾去过梁小姐那里，而且还是常客哩。你可向梁小姐打问一二！不过一定要客客气气的，她是个妙人儿，以前曾进过——”

“进过皇宫，我已知道了。且罢，明日我再来拜会。”

九

次日清早，洪亮用过早饭，来到二堂，见狄公正站在书案旁，用绿叶喂那小乌龟。

“这些小生灵何其敏锐善感！”狄公赞道，“对你我而言，这些叶子根本没有气味，但是你看这小家伙！”

狄公拿起几片嫩叶放在座椅上，小乌龟正爬过案头的一本书册，此时迅速抬头转向座椅方向。狄公将叶子挪到小乌龟面前，等它吃完后，开窗重又送回假山花园中，然后坐在书案后方，问道：“洪亮，昨晚有何收获？”

洪亮细述一番与盛八会面的经过，最后说道：“盛八显然已听说了董迈死得有些蹊跷，还有关于龙船赛赌注做手脚的传言。他还暗示说卞大夫手头很紧，有可能赌冷门，借着自家龙船失利而饱赚一笔。”

狄公扬起两道浓眉，手捋髭须，“他真是这么说的？如此一来，卞嘉就很有些可疑了。据我看来，他在本地家资甚富，人品也无懈可击，相貌端严，面白须黑，看去气度尊贵。不过，我也承认他一力想让董迈的死因被录为心力衰竭。洪亮，你可曾听到过什么对他不利的传闻？”

“没有，老爷。众人都说他是蒲阳城里一等一的大夫。只可惜盛八说话时太过隐晦。对于董迈和夏光二人，我敢说他肚内知道的要比口中道出的更多。不过，他宁可丢了性命，也不肯痛痛快快放出一句话来！”

狄公点头说道：“显然他更想让我们去找那个女人，从她口中听到更多有关这二人的消息。今早我们就去寻访一番。夏光还没回到自己的住处？我想先见过此人，然后再听听盛八的相好有何说法。”

“回老爷，只可惜夏光还未回去。班头对我道是有一个看守夏光住处的衙役刚刚回来，禀报说仍未见夏光的人影。”洪亮略停片刻，胆怯地又道，“说起盛八的相好来，这老滑头可能或多或少听到了关于御珠的风声，想要暗示我那女人知晓此事，不然何必再三提到她曾进过皇宫——自然纯是无稽之谈！”

狄公耸耸肩头，“洪亮，别忘了在后宫当差的有上千女子，也包括那些洗衣洗碗的粗使女仆。至于御珠，你大可将这传说中的宝物抛在脑后！我已想过此节，认定整个故事只是一个圈套！彻头彻尾的传说而已！”

洪亮听得惊诧不已，张口欲言时，狄公接着又道：“洪亮，这确是一个圈套，并且我还确信寇元良对此心知肚明！昨晚我没能睡好，无法忘记御珠的故事，一遍遍地琢磨此物是如何失踪不见，董迈又是如何弄到手的，最终认定御珠根本就是子虚乌有。你且仔细听着！昨晚我对你说过，董迈与鋆娘很可能结有私情。数月之前，鋆娘对董迈说自己有了身孕，正是董迈的骨血，二人明知这段私情不能再隐瞒下去，决意双双远走高飞，但是从哪里能弄到钱呢？于是二人合谋编造出一个御珠的故事

来。鑾娘对其夫说董迈已将御珠藏在一个妥当的地方，自己要独自前去交易。他二人在亭阁中会面，然后便携了十根金条双双私奔，真是一条妙计！不过，他们并不知晓寇元良已经察觉了这一段私情，正在暗地里伺机报复。寇元良若不是头脑愚钝，定会猜出董迈与鑾娘所说的妥当之处就是董家旧宅。他假装相信了鑾娘的话，亲自下手毒死董迈，又雇了一个无赖去亭阁中杀死鑾娘、取回金条。你听罢以为如何？”

洪亮面带疑色，缓缓答道：“昨晚老爷说起寇先生可能作案时，我并没多加评议，只因那时只是议论各种可能。不过，如今分明已有一桩于他不利的案子了。不瞒老爷说，我实在看不出像寇先生这般性情平和、温文尔雅的士绅，竟会犯下如此卑劣的罪行。还有其他好几种可能值得考虑，就在刚才，还议论过卞大夫和他的——”

“即使一个性情平和之人，也会由于嫉妒而做出狂暴之举！”狄公插言道，“既有此种可能，你我就得去荒宅中再查看一下那座亭阁。我深信御珠并不存在，不过仍想在光天化日之下看一看案发之处。清早出门骑一程马，对你我也会大有益处！如果回城时仍不见夏光露面，我们就径去盛八的相好那里，看她能否指点一番该去何处寻人。早衙开堂之前，我定要先见过夏光。”

狄公站起身来，一眼看见小乌龟适才爬过的书册，又道：“对了，还有一事忘了告诉你！昨晚我睡得很不安稳，天亮前半个时辰左右便已醒来，于是拿起这本书读了半日，是我前几天从公廨书房里借来的，颇为有趣。”

狄公拿起书册，翻到插有书签的一页，接着说道：“此书收录了许多关于蒲阳的记载，编者是五十年前的一位县令，他对当地历史深感兴趣，于是自行付刻刊印。他曾亲自去过风茄林中破败的神庙，那时仍有一条路可以通往彼处。以下便是其人所述：

> 大震过后，外墙及山门损毁甚剧，然则大殿与神像犹存。神女像高逾十尺，立于基座之上，由一整方白石雕成。像前有一四方祭坛，亦从此石刻出，二者浑然一体，洵乃鬼斧神工之作！”

狄公将书页凑到近前。“这里有一条朱笔眉批，是有人读过后写下的：

> 前任县宰所述有误。六载 (1) 过后，余亦造访此处，发觉祭坛实由另一巨石雕成。尝闻道士造一秘龛于坛中，内藏纯金祭器，自忖倘有如此珍物，理应移至稳妥之处，诸如礼部藏宝阁。又见神像基座与祭坛间涂有灰浆，命人将其除去，却未见坛内有曾被洞凿之迹。蒲阳县令段某。

“这段县令真是一个行事严谨之人。我接着再念下面的书中原文：

神像左手食指上佩一金指环，镶有红宝石一粒，硕大耀眼。里正曰此物乃恶魔眼，故无人敢于窃取。祭坛呈四方形，上方四角处各有一孔，用于套系绳索，捆缚献祭之人。每逢五月五日，依例掣签选出一名青壮男子，由庙中住持手持玉刀，断其血脉，将鲜血遍洒神像，众人欢呼雀跃，抬尸行至河畔，肃然投入水中。此习俗备极残忍，幸有朝廷英明，已于数年前下令废止。据传神像常年湿漉，余亲视之，其表面光滑，果然触手潮润，实因露水凝结耶？抑或另有不可解之谜团，留待有识之士自去裁断。此处幽深诡谲，气氛怪诞，余颇觉震悚，少驻即去，临行时携断壁下一旧砖，以为留念。

“记述到此为止，听去好生离奇！”

狄公将书册放在案上，示意洪亮跟随，出门行至庭院，吩咐班头从马厩中牵两匹马来。

二人从南门出城，只见清凉的晨气弥漫在运河上，于是一路畅快驰至白石桥。

狄公与洪亮先找到村长，听他道是守宅的乡民一夜过得心惊肉跳，已在天亮时回村。一人非说听见风茄林中鬼语啾啾，另一人又说看见一个白影在林间飘忽不定，众人在亭阁前的小花园里挤成一团，僵坐了整整一夜。村长还禀报说在移去鋻娘的尸身之后，已将亭阁的大门封起。

狄公点头称许，二人继续策马前行，穿过集市朝树林而去，只见小商小贩们正忙于拾掇货摊。走到董宅入口处的古松前时，狄公甩镫下马，将缰绳系在虬劲的树干上，洪亮也依样而行。二人徒步前去。

白日之中，狄公发觉这一段路途并不太长，不一时便瞧见了久经风雨剥蚀的门楼，两旁的高墙上青藤密布。

狄公正要经过通向花园的拱形门廊时，忽然止住脚步，并抬手按住洪亮的手臂。只见一个男子正站在亭阁前，身材高大，肩宽背阔，穿一件黑长袍，头戴一顶黑纱帽，背对二人而立。亭阁的大门半开半掩，封条被撕下一半，在晨风中来回飘动。

“你是何人！”狄公大声喝道，“在此处作甚？”

那黑衣男子转过身来，默然不语，眯缝着两眼上下打量二人，一张圆脸膛平静沉着，留着短短的髭须和一圈修剪齐整的络腮胡，从容看过后，开口温文说道：“如此出言唐突，常会引得对方同样无礼。不过，看阁下态度威严，敝人也不想妄加评议。其实此问本该从我口中道出才对，因为正是你擅自闯入敝宅。”

狄公无意多费口舌，厉声说道：“我乃是蒲阳县令，前来此处查案。还不赶紧回话！”

那人躬身一揖，恭敬说道：“回老爷话，小民名叫匡敏，以贩售药材为业，从京师而来。四年前，我从董一贯先生手中买下了这座宅院。”

“此处出了几桩怪事，本县要你自证身份。”

那人又躬身一揖，从袖中抽出两张字纸呈给狄公。头一张是京畿道节度使签发的身份文书，第二张是董宅详图，四年前由蒲阳县衙签发给新宅主匡敏。

狄公将文书递回，说道：“且罢。再说说你为何撕开那亭阁大门上的官府封条，须知这可是冒犯官府的举动！”

“小民从未动过！”匡敏愤愤说道，“小民到这里时，就已看见大门半开。”

“为何你会在如此不同寻常的时候前来？”

“此事说来话长，要是老爷允许的话——”

“本县不许，长话短说！”

“简短说来，便是以下情形。”匡敏镇定地答道，“四年前，小民收到主顾卞嘉卞大夫的来信，道是此宅正在贱价出售，提议我将其买下，因为旁边的林子里有一大片风茄。敝店一向搜求这样的地方，老爷想也知道，风茄根是一种重要的药材，于是我便买下了此宅。不过，那时敝店中风茄根颇不匮乏，因此过了两年，我才打算派人前来一看。那时卞大夫写信道是蒲阳遇上大旱，警告我说若是派人前来查看林子，恐怕会惹恼当地百姓，因为那林子似是河神娘娘的圣地，她——”

“本县知道，”狄公不耐烦地插言道，“接着往下说！”

“小民遵命就是。其后的两年里，我一直忙于他务，不得空闲，直到昨天早上，我坐着驳船行至白石桥边时，才想起曾在附近买过一片宅地，于是——”

“你为何要来白石桥？莫非只为游山玩水？”

“恰恰相反，”匡敏冷冷答道，“原是有一桩要紧事，与我在运河前方一家分号的生意有关。三天前，我包了一条驳船，与同行友人孙掌柜一道出发北上，日夜兼程赶路，不料昨晚靠岸后，船夫听说此地有盛大的龙舟赛，那些懒鬼非要留下过夜不可。我想既然免不了耽搁一阵，或可趁机办些事务，就送信给卞大夫，请他午时来白石桥，带我去董家旧宅四处看看。他答复说为了筹备龙舟赛忙得不可开交，晚些时候再来会我。他果然如约而至，上船与我喝过茶水，并约定今早天一亮就在此处碰面。我之所以选这个时候，只因打算尽快开船上路——自然等老爷离去后再说。正在等候卞大夫时，不想机缘巧合，老爷竟也驾临此处，令小民好不欢喜，昨晚一时迟疑，终究没能主动前去拜会。”

匡敏见狄公迷惑不解，仍旧面不改色地说道：“昨天晚上，卞大夫在白石桥村的一家酒肆里款待桨手，也带了小民同去，过后坐船顺流而下，直到龙船赛的终点处。卞大夫自去忙碌，小民在河边信步行走，一个路人指给我看老爷的官船，我大着胆子登上甲板，只因与蒲阳颇多生意往来，自忖理应拜会当地县令，以表敬意。当时下层甲板上并无一人可为小民通报，我便自行上去，看见老爷与几位夫人正凭栏赏景，如此

家中欢会，总不好贸然闯入搅扰，于是又自行退下，在下层甲板上遇到老爷的管家，对他道是不便打扰，不过仍觉得理应提及此事，为了证明我并非缺少——”

“够了。多谢匡掌柜一番好意。”狄公盯着匡敏注视半晌，心知这便是管家说过的那个神秘访客，又问道，“你那同伴孙掌柜可曾与你同行？”

“没有，老爷。他觉得身上不适，早早就回舱房休息去了。我看罢龙船赛后，租了一匹马，一路骑回白石桥。船夫一个都没见回来，全是一起游手好闲之徒，于是我自行沏了一杯茶，喝过后便躺下歇息。”

“好吧，多谢匡掌柜。如今再说说你为何要命人修葺这亭阁？”

匡敏扬起两条稀淡的眉毛，出于礼数而面露惊诧之色，“修葺亭阁？老爷说的应是拆除吧！”

狄公疾步走上台阶，洪亮与匡敏跟在后面。狄公站在门口，凝神打量亭内。只见大片的灰皮从墙上剥落，露出下面的红砖，一部分屋顶已被拆下，地上的砖石被翻动过，就连竹榻的床腿也被割开。

“这里出了何事？”有人在背后惊叫道。

狄公回头一看，愠怒说道：“卞大夫，有人在此擅自妄为，我等只想查看损失如何。”



入荒宅隔墙见男尸

“卞大夫，敝人似是记得，”匡敏冷冷说道，“你曾在信中答应过会替我照看这宅院。”

“匡掌柜，就在一个月前，我还派了一人前来查看过，回去说是事事妥当。”卞嘉说话时面带怒色，“他对此宅了如指掌，正是以前的房主董老先生之子董迈。我全不明白这是怎么回事，想来——”

“本县这就回城去。”狄公说罢，示意洪亮跟来。

二人经过花园时，狄公低声说道：“今日一大早，就在乡民离开之后，杀人凶手曾经来过。他定是相信了御珠一说，专门跑来搜寻。我们且去看看他是否也去过正房那边。”说罢见有几只绿头蝇在面前飞旋，不禁恼怒地拍打几下。

二人匆匆看过大厅，发觉里面空空荡荡，并未被人动过。地上布满灰尘，狄公只瞧见自己踩出的足印。二人走回亭阁时，洪亮说道：“这亭阁已被四处搜过，凶手似是并未找到想找的东西。”

狄公点点头，又抬手拍打几只绿头蝇。“这些该死的小虫！洪亮，你看，昨晚就是在这墙头上，我看见了那只小乌龟。”说话间将两手搭在矮墙上，接着又道，“那时它正顺着墙头朝前爬去，身上有一团——”

忽然，狄公住口不语，倾身朝前俯瞰墙外。洪亮也凑上去同看，不禁惊叫一声。

只见墙脚下浅浅的沟渠中，一具男尸躺在草丛里，身穿蓝布衣裤，头上有一片血污，一大群绿头蝇正在四周嗡嗡飞旋。

狄公转身奔入亭内，卞嘉与匡敏正站在墙角处交谈。狄公走到二人面前，开口问道：“匡掌柜，本县到来之前，你在此处停了多久？”

“小民比老爷只早来了片刻工夫。我还没顾上查看正房，先走到花园这边，想看看墙外的风茄林是何模样，因为——”

“你二人随我来！”狄公喝道。

匡敏朝墙外一看，立时退到一旁，张口呕吐起来，面色十分难看。

“那人正是夏光，老爷！”卞嘉叫道，“他左颊上有伤疤！”

狄公撩起衣袍，攀上墙去，跳到外面的地上，卞嘉与洪亮也跟着越过墙头。

狄公蹲在死者身旁，仔细端详血迹斑斑的头发，又看过沟渠中的野草，拣起一块砖头递给洪亮，说道：“死者头上的伤口，正是被这砖从背后砸中的。砖头的这一面沾有血迹。”说罢站起身来，又道：“帮我查看一下灌木丛，那里不定还有线索。”

洪亮在一棵树下找到一只表面带有疤痕的长方木箱，不禁叫道：“老爷，这看去像是木匠用的工具箱！”说罢送到近前。狄公示意一下，洪亮解开皮带，只见箱内装着两根锯条、一把锤头和几只凿子。

“将此物也带回去。”狄公命罢，又对卞嘉说道，“帮我脱下他的外褂！”

二人合力脱去死者的衣物，露出筋肉结实的上身，只见左前臂处紧紧裹着一片破布。卞嘉解开布片，查看过深深的刀口，说道：“回老爷，这伤口划出并没多久。看来是用一柄细长锋利的匕首。尸体尚有余温，定是死了不过两刻钟左右！”

狄公未发一语，摸摸死者的两条衣袖，皆是空空如也，再探其腰间，丝绦下亦是不见一物，甚至连一条手巾也无，于是断然说道：“这里该看的都已看过，其余的留给仵作去查验。”

(1) 此处依荷文本，在英文本中为十载。

十

三人翻过墙头，转回园中。匡敏急急追问，狄公命他住口，对洪亮说道：“你骑马去集市，叫村长带上十来个民团乡兵过来。”

狄公在花园中踱步，不时恼怒地甩甩衣袖。卞嘉拽着匡敏走到一旁，低声交谈起来。

洪亮很快转回，带来形容狼狈的村长，还有一群年轻后生，人人手持长竹竿，看去惊恐不安。

狄公命村长将尸首放在担架上，然后抬去县衙，再派几人在此看守宅院，直到衙役前来接手，见众人一脸怏怏不乐，不禁斥道：“当此光天化日之际，没甚好怕的！”又对卞嘉和匡敏说道：“我们一道转回村中，你二人可向这些乡民借两匹马。”

一行人驰回白石桥村，狄公命匡敏带路上船。

此船相当硕大，占去了桥边码头上的几乎所有空地。四名船夫正在展开竹制帆席，个个看去形容疲惫。狄公命匡敏等三人候在堤岸边，独自走过权作跳板的狭窄木条，站在前面甲板上，大声唤那船主出来。等了大半日，只见一颗蓬头从活动板门处探出。船主走上甲板，提一提裤腰，两眼通红，似是睡意蒙眬，显见得昨晚与一众手下游乐至深夜方歇。

“带路去孙掌柜处！”狄公命道。

船主蹒跚走上船尾，那边有套间舱房，敲叩了半日房门，方才看见窗户打开。一个瘦削男子伸出头来，脖颈细长，面上蓄有短须，头上紧裹着一片白布，恼怒说道：“你就非得弄出这般响动不可？我这会子头疼得要命，不想受此聒噪！”

“我乃是蒲阳县令。你就站在原地即可，无须走动！只想问孙掌柜昨晚是如何过的。”

“回老爷，就躺在床上，连晚饭都没吃一口哩。这头痛会定期发作，真是恼人得要命。”孙掌柜将两肘支在窗台上，接着又道，“事先倒也并非全无预感，先是觉得浑身发烧，没一点胃口，紧接着便会略感恶心，嘴里还直泛酸，然后——”

“真是苦不堪言。匡掌柜可曾来看望过你？”

“来过。晚饭之前，他走来对我说要下船去看龙舟赛，还有一个朋友同行。至于他几时回来的，我并没听见，不过他就住在旁边的舱房内，老爷去了定会看见，就在我这一间旁边。莫非出了什么事故？”

“本县前来寻找证人，只因有个男子被人害了性命。”

孙掌柜朝那形容邋遢的船主狠狠瞥了一眼，叹息说道：“死的显然并非我们船上这位，真是可惜煞人！我还从没坐过如此不像样的船哩！”

船主愤愤咕哝几句，狄公转头喝道："你驾着此船顺流而下，泊在蒲阳城西门附近的码头边，等候官府命令！"又对孙掌柜说道："恐怕你也得在此地逗留一二日，或可趁此机会去看看大夫，还望早日康复。"

孙掌柜开口埋怨说急于赶路，狄公已转身下船而去。

"匡掌柜是个要紧证人，须得在此地滞留几日。"狄公对匡敏说道，"本县已吩咐船主将驳船行至码头。你既可住在船上，也可找个客栈歇宿，不过必须立时将住处上报官府，以便本县传召。"匡敏皱起眉头，开口欲言，狄公却转而对卞嘉说道："卞大夫，本县也得召你前来，近日不得离开蒲阳城。再会了。"

狄公跃上坐骑，与洪亮疾驰而去。二人沿着官道前行，日头已升起老高，骄阳似火，热气逼人。

"我们应该戴上斗笠才是！"狄公低声说道。

"天还会更热哩，老爷！不见吹一丝风，小片的乌云正在那边聚集，让我很不安心，今日晚些时候怕是会有一场暴雨。"

狄公未发一语，二人默默前行。待到远远望见南门时，狄公忽然说道："这已是两天之内出的第三起人命案了！夏光又是唯一一个可能揭开些许真相之人！"语气稍稍和缓，又道："洪亮，老实对你说，我心中甚为忧虑，一个极其残忍无情的凶犯正在蒲阳城中肆意妄为。"

守卫城门的什长远远看见二人过来，赶紧在值房门口端然正立。从窗口传出一阵哗哗的响声，却是两名兵士正在高桌上整理竹牌。狄公勒住坐骑，从马背上隔窗俯身打量，半晌后坐直起来，若有所思地来回摇晃着马鞭，心中隐约生出一个念头，那些哗哗作响的竹牌，令他想起了某些似已遗忘的旧事，不过仍是看不出其中关联何在，不禁大皱眉头。

什长惊讶地望着狄公，尴尬说道："老爷，这真是……一个大热天。"

狄公仍在沉思，似是听而不闻，忽然咧嘴一笑，转头对洪亮大声说道："老天，定是如此了！"又对那什长朗声说道："让你那两名手下将所有竹牌按数目整好，一旦发现有两枚数目相同的，就火速送到县衙去！"说罢驱马前行。

洪亮正想询问那些竹牌有何不对头，狄公却迅速说道："我一人去见盛八的相好。你去寇宅，从仆佣口中打问一下寇元良今早是否出过门，吓唬也好，贿赂也罢，只要能探听出实情就行！"

"老爷，早衙升堂一事可怎么办？"洪亮忧心说道，"鳖娘被杀的消息已然传遍全城，过不多久，百姓们就会听说夏光的死讯。若是官府不发出若干通告的话，众人又该生出许多口舌，种种荒诞不经的谣言也会在茶坊中散播开来！"

狄公将帽子朝后一推，露出汗湿的前额："洪亮，你说得不错！且去宣布今日早衙休堂，不过午衙会照常开启。及到彼时，我会告知众百姓发生了何事，再不痛不痒地说上几句官府正在着手查案云云。你我换一

换帽子，我丝毫不知那梁小姐是何等人物，因此最好匿名前去。”

狄公戴上洪亮的小帽，二人分道扬镳。狄公直朝关帝庙驰去，心想自己头戴便帽，更兼风尘仆仆、汗水涔涔，但愿不会被人识破身份。

十一

狄公向一个街中顽童打问梁小姐住在何处。那小童并未多瞧狄公一眼，抬起脏污的小手，默默指向街角处一座硕大的木制营房。

狄公甩镫下马，将缰绳系在外墙的铁环上，却见门旁悬着一块朱漆招牌，刻有四个龙飞凤舞的草体黑字“武德道场”，上头还有一方大印，表明是当朝太子的手笔。狄公看罢，疑惑地摇一摇头，径直走入。

厅堂内阔大幽暗，颇为凉爽，地中央铺着一张厚苇席，六条赤膊大汉在捉对厮斗，稍远处有两个衣着邋遢的泼皮正手持竹竿、操练剑术，另有六人坐在墙边的木头条凳上，专心从旁观望，并未留意有生客入内。

一个泼皮被对方刺中手指，于是抛下竹竿，破口大骂起来。

“莫师父，还请说话留神些！”有人在厅堂后方厉声说道。

那泼皮回头一看，面露惊惧，驯顺地说道：“是，是，梁小姐！实在对不住！”说罢吹一吹酸痛的手指，从地上拣起竹竿，重又操练起来。

狄公绕过正在角抵的几人，直朝柜台走去，一眼看见一个妇人斜躺在座椅中，不禁愕然止步。只见她身形异常庞大，直如一座肉山一般，浑身武师打扮，套着褐色短袖外褂与阔腿裤，上身如水桶一般粗壮，丰胸下紧紧扎着大红丝绦，腰腹处另系一条，一张圆脸庞神情漠然，抬头对狄公哑声说道：“你这生人，来此有何贵干？”

狄公强自镇定一下，粗声粗气地答道：“在下姓任，乃是一名拳师，从京城而来，非得在此地逗留一半个月不可。盛八他老人家指点我前来此处，说是能收几名徒弟，好挣一口饭吃，你看如何？”

梁紫兰并未立时答复，抬起结实的右臂，拍拍挽在颈后的一个小小发髻，紧盯着狄公打量半晌，忽然说道：“让我试试你手上的力气！”说罢伸出大手，握成一个厚硬的铁拳，将狄公的一只手整个包住。

狄公本是身强力壮之人，此时却禁不住想要朝后退却，不得不使出全身力气来抵挡这股强力。

梁紫兰忽然放开手，“好，你果然是个拳师，想不到如今拳师中竟也有美髯公了。”说罢起身离座，动作极为轻捷，一径走到柜台前，从石坛里倒出两碗水酒，随口说道，“你我既是同行，且来干上一碗！”

狄公见她身量与自己一般高大，头颅似是直接生在宽阔浑圆的双肩之上，举起碗来喝了一口，发觉味道竟是上佳，又好奇地说道：“敢问小姐是从哪里学来的这身功夫？”

“漠北塞外。几年前，我领着一群会角抵的室韦女子去京城献艺，后来又被三皇子接进宫去。整个后宫的男男女女都来看我们表演赤身角抵，虽然说是赤身，实则在胸前系着一块锦缎肚兜！我们都是识大体有分寸的女子。”梁紫兰一口喝干酒水，冲地上啐了一口，接着又道，“谁

知就在去年，礼部尚书给圣上奏了一本，说是我们表演的角抵不成体统。不成体统个鬼！你知道是谁在背后指使？正是宫里的那些妃嫔！她们心怀妒恨，忍受不了让男人看见货真价实的女人是什么样，哪怕一次也不成！那些皮包骨头的细麻秆！要是老天爷没赏给她们一个鼻子的话，你根本分不清哪是前胸、哪是后背。结果圣上下令，命三皇子打发我们出宫。”

“同来的其他女子去了哪里？”

“她们全都北上回乡，唯独我留了下来。我很喜欢中原。三皇子在临走时送给我一根金条，还说：‘紫兰，等你成婚的时候，千万记着告知与我！我要给那新郎送一只纯银脚梯，好让他踩上去够得着你！’三皇子就是这么爱说笑话！”梁紫兰说着摇头一粲，似是在悠然回想。

狄公心知这妇人并非自吹自擂。即使是朝廷重臣，见了皇子也得屈膝下跪，然而这些高高在上的王孙贵胄们，却乐意与召来的江湖艺人平起平坐。

“我一向只对武艺起兴，于是就开了这家武馆。”梁紫兰接着说道，“我只收来客的酒账，教授武艺并不收钱。他们有些人还真是说话算数。”

“我听说有二人格外出色，皆是客居在此的书生，一个叫董迈，一个叫夏光。”

“你真是来得不巧，朋友！董迈已经一命呜呼，总算是拔去了一颗眼中钉。”

“此话怎讲？我听说董迈拳术甚佳，也很招人喜爱。”

“要论拳术，他的身手倒还不坏。至于招人喜爱么……”梁紫兰说到此处，转身叫道，“蔷薇！”

只见后墙上的门帘一动，走出一个身材纤细的少女，看去十六七岁年纪，手拿一块抹布，正在擦拭碗碟。

“把那碟子放下，转过去面朝墙站着，露出你的脊背来！”梁紫兰喝道。

蔷薇顺从地依命而行，解开上身衣襟，将双臂从袖中抽出，赫然露出瘦骨嶙峋的后背，上面布满了一道道白色疤痕，又要松开腰间的丝绦时，梁紫兰大声叫道：“这就行了！穿上衣服，接着洗碗去吧。”

“那是董迈干下的好事？”狄公问道。

“不是。董迈以前常来这里，最近一个月却再没见过人影。那傻丫头竟喜欢上了董迈，有天晚上，二人一道出去。董迈带着她走到城北的一处地方。黑暗之中，蔷薇只看见一座很大的宅院，后来又被领进一间黑漆漆的屋子，也看不清谁在里面，还没等明白过来，就被人扯下衣服，脸朝下按在榻上，吃了一顿鞭子，你方才也已瞧见。过后董迈进来替她松绑，又一路带回这里，塞给她一锭银两，叫她不要声张出去，随即便溜走了。直到几天前，我走进蔷薇房内，正遇见她在洗澡，看见背后有

伤疤，这才听她道出此事。我原本打算给董迈那小子也来这么一回，自然下手会更狠些，可惜他却突然丧命。那总爱与人勾搭的小妞儿也算是得了一场好教训。”

“莫非那姑娘被人糟蹋了？”

“没有，她仍是处子之身——眼下还是，不然我定会上报官府。我很知道该如何行事。不过那丫头自己乐意前去，且又收过银子，我又能如何？”

“莫非董迈常替一些下流嫖客拉皮条？”

“看来正是如此，不过只为一个人效劳。他还四处搜寻古董，我看也是为了此人。不久之前，董迈与那人闹翻了，这小子野心勃勃，可能是狮子大张口漫天要价。后来他那蠢货好友夏光接手了这桩生意。”

“小姐是说夏光？何出此言？”

“夏光可不如董迈聪明伶俐，差得老远。昨日一早，他来此处喝了几盅，这倒没甚希奇，不过希奇的是竟将以前欠的酒账统统偿清。我就问他：‘莫非你撞上摇钱树了？’他说道：‘还没有，不过今晚我就能得一大笔钱，我已答应过某人，保证会把小鸡关进笼子里。’我说：‘最好留神些，免得自己掉进笼子里去！’他咧嘴笑道：‘不必担心！那地方十分冷清，没人会听见小鸡咯咯叫！董迈说过那厮一向出手大方！’我拍拍他的肩膀，客客气气地说道：‘姓夏的小子，你给我出去，老娘再也不想看见你这张难看的刀疤脸！’他摇摇晃晃穿过厅堂，撞在那边的门柱上，等清醒过来，从地上踉跄爬起，站在门边对着我破口大骂，然后我就这样一刀扔过去，将他的衣袖钉在门柱上。”

梁紫兰口中说着，掌中忽然亮出一把细长的匕首，扬手一掷，匕首飞过厅堂，只听一声闷响，正扎在门柱上。大厅内立时一片寂静，两名练剑的大汉走上前去，颇费了些力气，才将兀自晃动的飞刀拔下送回，对着梁紫兰恭敬一揖，递到面前。梁紫兰得意地笑道：“我要是心里不踏实，就想抓个东西扔出去！”

“小姐若是不小心行事，不定哪天也会惹上麻烦！”狄公警告道。

“我？我谁都不怕！即使官府也不在话下。当年出宫时，三皇子给了我一纸文书，上面盖的大印，与你的脑袋一般大小哩。文书里道是我仍算宫内之人，有事只归宫内的衙门裁断。且罢，你盘问了这半日，总算也听到不少关于董迈夏光的消息。不知还有何事可以效劳，县令老爷？”梁紫兰见狄公大吃一惊，又嘲笑道，“老娘曾在宫里待过不少年头，天天和朝廷大员们擦肩行走，你以为你能骗得过我去？只要看上一眼，我就知道他是何人！不然才不会与你絮叨这许多哩！记住我的话，董迈生前不是什么好鸟，夏光也是一样。”

“小姐应说夏光生前也是一样。今日一早，他也被人杀死了，凶手很可能就是曾经雇用他的那个恶棍。你可知道他是何人？”

“不知道，老爷。我问过蔷薇，可惜那丫头一点也不晓得。当时她被人脸面朝下捆在长榻上，而且那恶人从没开口说过一个字，只是哈哈大

笑。我要知道那人是谁，早就动手收拾了他，老爷只需派衙役来料理下剩的事便可。我顶厌恶那一类货色。”

“且罢，多谢梁小姐告知这些内情。还有一事，盛八让我在小姐面前替他美言几句。”

梁紫兰忽然面上一喜，羞涩地说道：“他真是这么说的？”又皱一皱眉头，厉声问道：“莫非他想遣个媒人来上门正式说亲不成？”

“倒也不是。他只让我——”

“替他美言几句？这死心眼的混账东西！这些日子里，他已派过各色人物到我这里来替他美言几句了！且罢，我不说答应，也不说不答应，且看他运气如何。这厮倒是条正直的好汉，不过我也有自己的信条。”

“麻烦的是他似乎也有自己的信条。不过，我可以告诉小姐，盛八不但有固定进项，为人也甚是干练可靠——虽说这行当颇为与众不同。”狄公放下酒碗，心想自己答应洪亮的事已算兑现，“多谢小姐，本县这就告辞了。”

梁紫兰送狄公出门，走到半路中，见一个矮胖子正靠墙坐在板凳上，便开口说道：“柯师父，我们再练一回勒颈的招式。”

那人闻听此言，一张黝黑的脸面立时转为煞白，不过仍是依命站起。

街中十分酷热，直如火炉一般。狄公迅速登鞍上马，对站在门首的梁紫兰点一点头，扬鞭而去。



狄县令道别梁紫兰

十二

狄公策马朝西，梁紫兰口中所言，使得他对这几起命案有了全新的想法。在回衙之前，狄公决意再去向另外一人打听一番。

孔庙对面有一幢粉刷齐整的二层房舍，狄公行至门前，只见一楼的窗户上安有铁栅，二楼窗台上竖着长长一排铁蒺藜，以防贼人攀爬上去。门口挂着一面简朴的小招牌，上书“古宝阁”三字。狄公甩镫下马，将缰绳系在一根石柱上，使得坐骑可以停在凉篷底下。

一个年轻伙计上前相迎，笑道：“老爷，杨掌柜刚从外面回来！他骑马去了一座田庄，有人从那里掘出一块古碑来，如今他正在楼上的书房里。”说罢引着狄公朝店铺后方的楼梯走去。只见左右两旁各立着一排橱柜，里面满满陈列着大小古董。

楼上的房间阔大凉爽，房内特意摆了两只装满冰块的铜盆，专为祛暑之用。两扇高窗上安有纸屏，透进室外的阳光，窗户之间的墙面上挂着褪色的卷轴，侧面靠墙立着一只书架，上面堆满了边角卷折的书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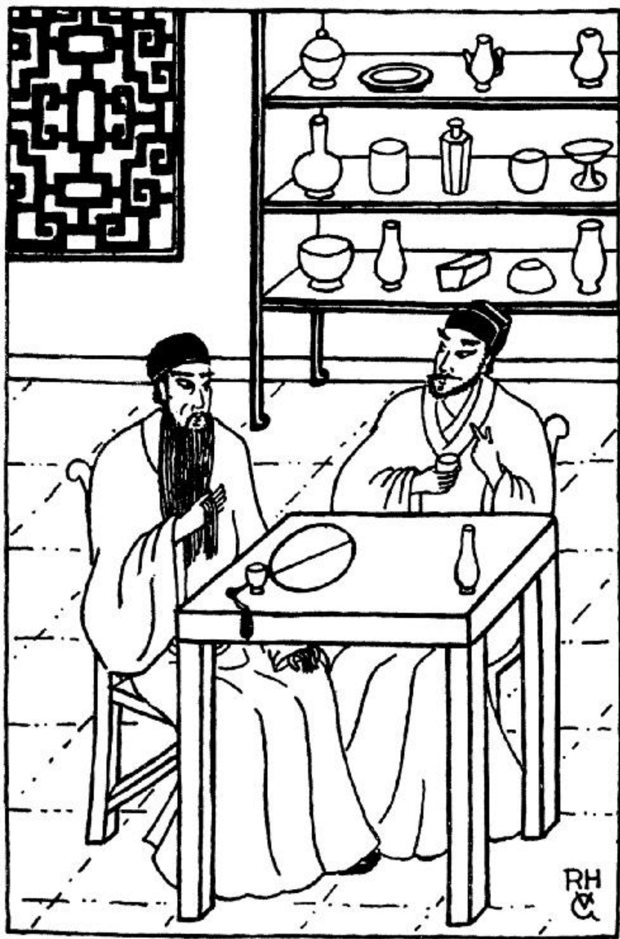
杨掌柜身形魁梧，此时正坐在一张光亮的乌木桌案旁，背靠座椅，手捧一只大红长颈瓷瓶细细端详，听伙计禀报说县令老爷驾临，将花瓶轻轻放在桌上，旋即起身离座，恭敬一揖，挪过另一把扶手椅来，开口时语声低沉，“老爷一定是想看看小民昨晚说过的那幅好画了！实在值得赏鉴！不过，小民还是先给老爷沏一杯茶吧！”

狄公在椅中坐定，接过杨掌柜递上的丝绸团扇，开口说道：“多谢杨掌柜的香茶，不过那古画还是等以后再看不迟。本县前来造访，是为了私下打探一些消息。”

杨掌柜示意伙计退下，自行斟满茶水，朝椅背上一靠，目光锐利地望着狄公，静待下文。

“本县须得应对至少三桩人命案。杨掌柜已得知董迈与鑒娘意外身亡，今早可能又听说了夏光也已遭人谋害。”

“夏光？不不，小民尚未听说，只是刚刚进门而已。我想起这名字了！有人对我说过夏光售卖古董，还与三教九流来往，警告我不要与他打交道。如此说来，想是被哪个狐朋狗友拿刀捅死了？”



古董铺饮茶闻旧事

“夏光之死必与前两桩命案有所关联。本县不妨对你明言，眼下层层遇阻，似是无可措手。若是杨掌柜能告知与这几名死者相识之人的消息，便是帮了我一个大忙，至少也可大致了解这几桩惨案的背景。”狄公说到此处，举杯呷了一口茶水，接着笑道，“本县对杨掌柜一向颇为看重，不仅因为深谙古物，还因为你对同行知之甚详，故此专程前来相询。”

杨掌柜拱手一揖，“老爷谬奖了！小民须得先声明一句，除去生意上的主顾之外，小民与他人并无多少来往，也很少听到当地的种种传闻。贱内亡故已有六年，二子也南下各自经商，如今小民只以做生意和研究古物为念，日子过得直如出家人一般！小民家事无多，全是自己亲手料理，唯恐侍女们笨手笨脚，打碎了我的宝贝花瓶哩！伙计只在白天来店里帮忙，到了晚间，就只剩我一人，着实清静无扰。老爷明鉴，这正是小民一直想过的日子，不过如此一来，难免会与周遭的世事多有隔膜！”

“本县想知道的人，皆是杨掌柜的主顾。比如那卞大夫如何？”

杨掌柜喝完杯中的茶水，抱臂答道："卞大夫收集过不少玉石，其中自有缘故。古玉据说可以入药，因此引得许多医师和药师颇感兴趣。卞大夫的藏品虽不甚多，却十分精良。他对此悉心深研，却毫不在意售价几何。在这一点上，他与他那同行匡敏完全不同。匡掌柜时常购买非常值钱的玉石，不过只是为了囤积居奇，一旦遇有良机，必会抛售出去，此人经商一向十分精明！寇元良寇先生偶尔也从他那里买入一些东西，我却从来不买，只因他的售价极高。"

"本县已见过匡掌柜了，似乎家住京城。"狄公说道。

"正是。不过他经常四处走动，至少每隔两个月便要来一趟蒲阳，不过却是秘而不宣的！"

"这是为何？"

"因为匡掌柜也为卞大夫的同行对头提供药材。"杨掌柜狡黠地笑道，"匡掌柜要我为他的蒲阳之行守口如瓶，还有一个原因，据他自己说是几年前曾在风茄林边用极低的价钱买了一大片地——正是卞大夫居中促成。匡掌柜设法说服了卞大夫，让他相信自己买这片地只是为了有利可图，实则却悄悄派人去林子边上采药。若是让卞大夫知晓此事，必会开口索要一笔佣金。正如小民适才所言，匡掌柜是个十分精明的商贾！"

"原来如此。"狄公说罢，心想匡敏虽未说谎，却引得自己相信他来蒲阳另有目的，既然这温文有礼的掌柜也收集古董，不定曾雇用过董迈或是夏光代为搜寻器物——或许还有其他目的，不禁问道，"匡掌柜来蒲阳时，你可知道他经常住在哪里？"

"回老爷，他要不是睡在船上，就是去八仙居租一间客房。那家客栈很小，价钱也很便宜。"杨掌柜说罢，不以为然地一笑。

"本县知道那地方。匡掌柜定是个极其节俭之人！"

"老爷明鉴，对他而言，银钱比什么都要紧。他从不在意古董，只是用来顺便赚钱而已。寇先生则是个不折不扣的藏家！只要能收入奇货，从不在意花费多少！何况他家资甚富，着实幸运得很！"杨掌柜若有所思地揩揩面颊，略显胆怯地接着叙道，"至于小民，多少居于这二人之间。我虽做买卖古董的生意，不过一旦遇上心爱之物，也会藏为己有，旁人出多少银子也不肯出让，并且愈是上了年纪，此病就愈发深重。小民以前很爱去寇家，细细鉴赏他那些精美的藏品，每隔六七天至少要去一回！不过最近四五年中，只有他出言相邀时，我才会前去，即使去了，我也从不走出待客的花厅一步，不愿再去赏看他那些古董，只是出于纯然的妒意！"说到此处惨然一笑，摇一摇头，忽又问道，"至于卞大夫的龙船司鼓被害，就是董迈那后生，不知老爷可否发现了什么线索？"

"尚且没有。本县方才说过，这案子着实令人迷惑。再说回寇元良，本县以前时常听说他的藏品极精。此人不但鉴赏古董十分在行，择妻也是独具慧眼。他的正室夫人虽说患病已久，仍然十分标致——昨晚本县碰巧遇见了她。至于他的侧室鐾娘，亦是一位容貌出众的美人。"

杨掌柜在座中颇不自在地挪动一下，过了半晌，似是自言自语地说

道："寇元良的眼光甚佳，从无闪失。想当年，我记得鑿娘小姐还是董宅里的一个奴婢，年齿尚幼，举止笨拙。寇元良买下她后，教她如何穿衣，如何梳妆打扮，如何选用香露，还亲自为她挑选耳环项链等饰物。一年过后，她便出落成了一个绝代佳人，然而天意如此，寇元良注定不配坐拥双美，如今寇夫人久病不愈，鑿娘又玉殒香消。"说罢直直凝望前方，手捋短须，若有所思。

"古人云：'夫有尤物，足以移人，苟非德义，则必有祸。'此话并非全无道理。"狄公说道。

杨掌柜似是听而不闻，忽而定定注视着狄公，厉声说道："老爷，寇元良确实不配享有这等艳福！既然你我是私下密谈，小民不妨告诉老爷，他这人的性情有些古怪之处。且听小民讲一件事。有一回，他给我看一只波斯碗，是他最为珍贵的番邦藏品之一，真可谓是无价之宝。我捧在手中，转着圈儿细细端详，指给他看碗底处一丁点变色的地方，微微笑道：'正是这小小的瑕疵，给了这宝物画龙点睛的一笔！'寇元良从我手里拿过碗去，看看那一处疵点，随即抛在地上摔得粉碎。真是罪过啊，老爷！"

"匡掌柜必不会做出这等事来！"狄公淡淡说道，"卞大夫想也不会。还有一事，本县隐约听说卞大夫虽然外相端严，实则喜好女色——自然是私下里悄悄行事。"

"小民从未听说过他常去光顾行院妓馆。即使果真如此，也没人会责怪他，只因人人皆知卞太太十分泼悍，自己并未生子，却不许卞大夫娶二房或是纳妾。"杨掌柜摇一摇头，接着说道，"老爷明鉴，卞大夫忠诚可靠，人品甚佳，家中虽不安宁，却一向勉力应对。"

"本县还听说卞大夫在银钱上似乎吃紧。"

杨掌柜迅速瞥了狄公一眼："银钱吃紧？但愿不至于此！他还欠着我一大笔钱哩。不不，我不相信这话，他在生意上很是精明，且又医术高超，蒲阳城里所有的名门望族都找他看病，寇夫人也由他定期前去诊疗。"(1)

"明白了。本县非得告辞不可，须得回去预备午衙开堂。再问一句，杨掌柜可曾去过风茄林中那废弃的神庙？"

杨掌柜面色一沉："回老爷，可惜没有！那片林子十分浓密，没有小路可以通进去，当地百姓也不愿有人闯入。饶是如此，小民这里仍有一篇详述。"说罢起身离座，从架上取下一本书册递给狄公，"此书是由老爷的一位前任私家刊印的。"

狄公翻阅了一下，交还给杨掌柜，说道："在县衙公廨中，亦藏有同样的一本，着实有些趣味。书中对那河神娘娘的石像描述得很是精妙。"

"小民要是能亲眼见一次就好了！"杨掌柜感叹道，"据说可上溯到汉代，神像连同底座都是由一整块石头雕出。立在前面的四方形祭坛也是用汉白玉雕成，人们就在那上面杀死献祭给河神娘娘的年轻后生，实是难得的古物！不知老爷可否上书朝廷礼部，恳请清除那片树林，再恢复

神庙的旧制？若是礼部下令说河神娘娘因为神庙荒废而动了怒气，当地百姓必不会反对此事，那神庙便可成为蒲阳的一大胜地了！”

“此议甚佳，本县定会记在心里。我也不愿治下有一块神秘莫测的封禁之地，天知道在里面会发生何事！”狄公说罢，站起身来，“多谢杨掌柜一番相助！”

杨掌柜一路恭送狄公下楼，说道：“过不多久，小民自会去县衙大堂。与受害者相关之人，皆是敝店的主顾，因此我必会前去看审！”

(1) 此处依荷文本，在英文本中，以下还有四段：

狄公点点头，喝完杯中的茶水，将脆薄的蛋壳瓷茶杯小心翼翼放回桌上，缓捋长髯默然半晌，终于说道：“既然本县前来造访，不妨再请教一事。杨掌柜必是听过一百年前御珠被盗的传说。对于这桩昔年旧事，不知有何高见？”

“回老爷，既然当年已四处彻查过，据小民想来，应是皇后娘娘自行藏起了那颗御珠，正好借此机会，将几个与自己争宠的妃嫔折磨致死！遂愿之后，便将那珠子扔进一口深井或是其他地方去了。后宫的高墙之内，不知出过多少惨剧！再者说来，为何有人会偷窃一件根本无法出售的东西呢？”

“假设那御珠果真被人偷去，莫非绝无办法换成银钱？”

“回老爷，在我大唐境内，根本无法可想。不过，那贼人若是与住在广州的大食或波斯商贾们有来往的话，或许可以卖给他们——自然只能折价出售——然后再转卖至遥远的番国异邦。要是不想招来大祸，此乃唯一可行的脱手之法。”

十三

狄公返回县衙，径入内宅，只觉又热又累，先迅速洗浴了一番，换上一件干净的白布夏袍，戴上一顶薄纱帽，然后走到二堂，洪亮已在里面等候。

狄公从墙上取下一把长长的鹤毛羽扇，坐在书案后方，用力摇晃起来。从内宅到衙院虽然只有一小段路，却已走得汗流浃背。狄公对洪亮朗声问道："可有什么新消息？"

"回老爷，我这边运气不错，在寇宅附近的一个菜铺里，遇到了他家一名年轻女佣，话多饶舌，因此没费多少力气就从她口中打听出了消息。今日一大早，寇先生确实骑马外出过。"

"他可是经常早起骑马外出？"狄公连忙问道。

"回老爷，从来没有！那侍女道是家中仆人都认定二夫人不幸身亡后，寇先生出门是为了散散心，还说寇先生与二夫人虽然年岁差了不少，彼此却十分恩爱。二夫人常常帮助寇先生照料寇夫人，家中一向很是和睦。"

洪亮静待片刻，狄公却默默不语，忽然直坐起来，指着案上两枚小小的长方竹牌，问道："这是几时送来的？"

"回老爷，就在刚才，由南门什长亲自送来。"

狄公仔细端详，只见这两枚竹牌一般大小，上面都潦草写着"贰佰零柒"，不过其中一个字迹歪歪扭扭，显然出自粗通文墨之人，另一个却分明下笔娴熟。后一枚的中央还有一道细槽，几乎难以辨认，将整个牌面分为上下两个四方形。狄公濡湿了食指，抹去上面的字迹，将其纳入袖中，满意地笑道："这一块我留下了，另一块仍旧送归南门。我这就对你说说见到梁紫兰的情形。"

"老爷，她是何人？"洪亮急急问道，"莫非真是一个优雅纤弱的女子？"

"乍一见她，应是不会想到'纤弱'二字。"狄公咧嘴笑道，"她是从北方来的室韦女子，擅长角抵，看去令人望而生畏！"随即简述了一番二人言语，最后说道，"如今我们得知一个残忍无情的恶魔正在蒲阳城内恣意妄为。为了满足自己的邪念，先是雇用董迈为他诱骗女子，然后又是夏光。这三起命案，自然也是他一手做下的。"

"老爷，那就意味着我们可将头一个嫌疑排除在外了，即寇元良寇先生。我能想象得出他由于嫉妒而杀死二房夫人及其相好，不过分明不是以虐害女子为乐的大魔头！"

"洪亮，这话我可不能说定。在外人看来，甚至在自家仆人眼中，寇元良都是温文尔雅、喜好古物，也是一个用情很深的丈夫，但是很可能另有乖戾狞邪的一面。此类人物常常会将其堕落卑下的品性深深隐藏起

来。为何牵涉到这些反常之徒的案子总是极难破解，原因便在于此。唯一了解其真面目的人，自然是他的两房妻妾。如果换一个全新的角度来看，当年寇夫人出门访友并忽然丧失记忆，听去也并非十分可信。莫非实情是她想从一向折磨自己的丈夫身边逃走？会不会正是因为这种残酷折磨而生出的绝望，使她变得神志不清呢？我且提醒你一句，鑋娘的尸身上也有伤痕，很可能指向同一件事。如果真是如此，须得说她与董迈结下私情，又打算一同私奔，确实也情有可原。”

狄公缓缓摇着扇子，半晌后又道：“我拜访过梁紫兰后，又去了杨掌柜的古董铺。因为梁紫兰说过案犯也收藏古董，我就想从杨掌柜处打听一些有关其主顾的消息。他对我描述了寇元良的性情，听去颇可思量。”随即对洪亮讲述了有关波斯碗的故事，接着又道：“只为一点小小的瑕疵，寇元良就毁掉了一件无价之宝，不难想象他要是得知另一件无价之宝也有了无法弥补的裂痕，即鑋娘与人私通时，将会有何等反应。”又皱眉思索片刻，“不过，这里有一处难以合榫！假设寇元良真是方才说的邪魔一类人物，又怎会买通夏光去行凶，而甘愿舍弃亲自动手杀人的乐趣呢？”说罢烦躁地摇一摇头。

“老爷，有一点确实指向寇先生，即他雇用董迈和夏光为自己搜求古董。”

“我从杨掌柜口中还听说，卞嘉与匡敏也收藏古物。”

只听前门的铜锣敲响，声震衙院内外，昭示午衙即将开堂。

狄公暗自叹一口气，起身离座。洪亮助老爷换上厚重的墨绿锦袍，又送上乌纱帽。狄公在镜前正冠，说道：“洪亮，我自会设法尽早退堂！午衙过后，我想让你立即去找盛八，看他是否探听出了有关龙舟赛下赌注的内情。你还可以顺便告诉他，我已在梁小姐面前替他美言过了。之后你再去八仙居，从掌柜那里打问有关匡敏的消息，诸如他每隔多久来一次蒲阳，每次逗留几日，接待过哪些访客，是否与歌伎娼女们有来往，如果有的话，那些女子是否曾对他口出怨言。此人貌似平淡无奇，我却想了解得越详细越好。”

洪亮面露惊异之色，不过此时已没工夫再开口发问，于是抬手掀起门帘。狄公走入大堂，登上高台，坐在高高的案桌后方。堂下人头攒动，嗡嗡的低语声悄然止息。洪亮照例站在狄公右侧，俯身低语道：“蒲阳百姓正急于听到关于人命案的详情哩，老爷！”

狄公点点头，环视堂下。只见班头与六名衙役分别站在各自的地方，面朝案桌，手持长鞭、棍棒、铁链等刑具，望之令人胆寒。案桌两旁各有一张低桌，两名书办分别坐在桌后，正提笔蘸墨，预备记录议程。寇元良与卞嘉并肩站在看众的最前列，匡敏与杨掌柜则立在后面一排。

狄公一拍惊堂木，宣布午衙开堂，点过花名册后，先简短述说本地出了两起人命案，即鑋娘与夏光被害，又道是既然两案发生在同一地点，想必有所关联，官府正在四处彻查云云。

狄公刚一收声，只见匡敏走上前来，躬身一揖，开口说道：“小民——”

“跪下！”班头扬起长鞭喝道。

匡敏愤愤地瞧了班头一眼，依命跪在案桌前的石板地上，接着叙道：“小民匡敏，以经商为业，特来上报官府，本人打算住在自家船上，此船暂时泊在西门外的码头边。”

“此语将被记录在案。”等匡敏从地上立起，狄公忽又说道，“匡掌柜，今早本县问你话时，你并非知无不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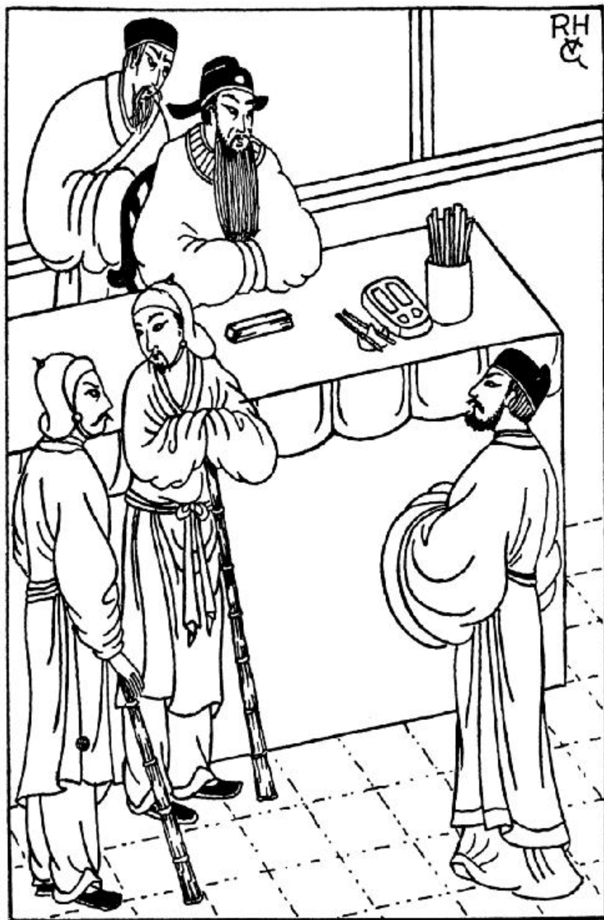
匡敏直直望向狄公，肃然说道：“老爷分明下令让小民简短回话。”

“即使是简短回话，亦可切中要害。本县如今已知该去何处寻你，你且退下。”

匡敏下堂走回原处后，狄公宣读了一项来自京城的新规章，与签发身份文书有关，随后又详加解说。天气十分闷热，狄公身穿厚重的锦袍，贴身衣衫已被汗水浸湿，正欲拍案退堂时，又见两个衣冠楚楚的男子走到案桌前跪下，分别报上姓名，却是两个小店主，由于一片田地的归属而起了纷争。这时堂下有人出门而去，杨掌柜也在其中。

狄公耐着性子听二人絮絮述说完毕，方才道是为了证明两造所言可否属实，须得查对鱼鳞图册，随即打发二人退下。又有一个年事已高的当铺掌柜走上堂来，状告两名无赖希图威胁恐吓。

老掌柜下去之后，另有几人上前。众乡民显然是特意等到端午节过后才纷纷前来官府讼告，故而费时颇久，不少看众已自行散去，卞嘉、寇元良和匡敏也在其中。眼看已临近午饭时候，狄公转头对洪亮低声说道：“天知道还要多久才能退堂！你最好这便出去办事，就是我对你说过的那些，过后再去二堂回禀。”



县衙开堂提审匡敏

最后一桩官司了断后，大堂门口忽起骚动。狄公恼怒地抬头望去，立时坐直起来。只见一行人趋到近前，形容煞是古怪。

三个彪形大汉走在最前头，衣裤皆被扯破，显然挨过一顿拳脚。一人两手抱头，双肩满是血迹；另一人用左手托起右手，面色惨白，痛得呲牙咧嘴；第三个脚步踉跄，两手捧着小腹，若不是背后有人用伞尖不停刺戳，看去即刻便会瘫倒在地。手持阳伞的正是梁紫兰，穿一身褐色衣裤，打扮得十分利落，板着一张古铜色的圆脸，一路大步走来。另有一个年轻女子跟在后面，体态丰腴，身穿一件蓝裙，上面印有大朵的红蔷薇花样，颇显俗艳，左颊上有几处青紫瘀伤，左眼也无法睁开。

梁紫兰行至案桌前，冲那三名大汉喝令一声，三人赶紧跪倒在地。班头骂了一声娘，走到近前，不料梁紫兰将他一把推开，厉声说道："官家的规矩我样样都懂，这里没你的事！"又对那女子说道，"姑娘，你得跪下，这是规矩。你和我不一样，不是宫里的人。"随后抬头看着狄公，镇定说道："我原名阿勒坦·其其格·可敦，由朝廷赐姓梁，名紫兰，以操练角抵为业。这三人全是大运河军船上的逃卒，如今专门拦路劫财，从

左至右，依次姓冯、王、廖。这边跪着的女子姓李，名叫牡丹，是挂牌的妓女——经过老爷许可的。”转头对主簿问道，“你可全都记下来了？”见老主簿愕然点头，又对狄公说道：“还请老爷许我状告方才说过的这三人。”

狄公默然注视着挥洒自如的梁紫兰，开口说道：“本县准你所请。”

“今日午间，我正坐在家中后院用饭，侍女蔷薇从旁伺候，忽然听见后街中有女子喊救命，就跳过墙头，看见三条大汉正强拖着一个姑娘朝前走去，正是跪在左边地上的这个。那姑娘又高声呼救，姓冯的冲她脸上猛击一拳，打得她左眼没法睁开，随即又抽出一把匕首。我见几个路人在街角处消失不见，便走到三人面前，客客气气地打问出了何事。他们先是不肯说，我又一力追问，这才道是前天收了夏光那个浪荡书生一锭银子，受命从妓院里把这牡丹姑娘拐出来，再送到旧道观背后第二条街上的第三所宅子里去，说是孟太太家。这伙人瞅准了正午时分下手，因为街上少有行人。他们先拿一块布蒙在牡丹的头上，经过我家后墙时，牡丹趁空扯下布来。既然这三人已承认强行拐人，我又晓得官府急于得知夏光的行踪，于是就立刻赶来县衙，不但请他们三犯同行，还带了这位李姑娘作证，全凭老爷裁断定夺。”说罢躬身一拜，叉开两脚，手拄阳伞立在原地。

梁紫兰刚一提及孟太太的住处，狄公立时示意班头过来，低声吩咐他即刻带领六名衙役悄悄前去，捉住宅内一干人等，再押回来关入大牢，此时开口说道：“梁小姐遇有歹人逞凶，见义勇为，应对得当，本县十分嘉许。为了案录完备，如今且详细说说到底发生了何事。”

“老爷有令，敢不如命。方才说到我问这三人出了何事，姓王的那厮挥拳冲我头上打来，我捉住他的手臂，摔得他屁股着地，肩膀也脱了臼。不过我出手时还算小心，只为吓他一吓，并没摔断他的脊背，免得过后没法开口招供。姓冯的想要拿刀捅我，我从他手中夺下凶器，又扔将出去，把他的左耳钉在最近处的一根门柱上。这厮破了一只耳朵，仍是不肯老实，于是我不得已将他的右耳也钉在门柱上。他口中不干不净地乱骂一气，问他话也不肯好生回答，我只得在他身上戳了几下，待他答应如实招供时，我就立刻住手。要说的就是这些。”

狄公从座中半立起身，打量堂下三人，只见个个低声哀吟，右边那人抬头欲言，口中却只发出含混不清的咯咯声。

“第三个又是怎么回事？”狄公问道。

“他？我向冯某人问话时，拿脚踩在他的身上。皆因我正料理那姓冯的，这姓廖的趁我不防备，想要使阴招踢我的小腹，咳，这些家伙实在道行太浅！我往旁边一闪，虚晃一招，等他抬起头时，我用掌侧反手劈在他的咽喉处。他拔脚想要逃走，我便将他也仰面朝天放倒在地，就躺在姓王的旁边，然后一脚踩在这人的大腿根处，另一脚踩在那人的头上。我下脚时很是小心，并没十分用力，免得弄出致命伤来。”

“明白了。”狄公说罢，缓捋颊须半晌，倾身朝前，对姓冯的大汉说道，“你在何时何地见过夏光？从实招来！”

那人放开双手，鲜血从两耳的伤处汩汩流出，开口哭诉道：“就在前天，曾在集市的一家酒肆里遇见他！以前从没见过那厮。他给了我们一锭银子，说是事成之后还会再给。我们几个——”

“夏光可曾说过他受谁指使？”狄公插言问道。

那人疑惑地看了狄公一眼：“指使？并没什么人指使他，正是夏光出钱让我们办事的！当天晚上，我们本想把姑娘弄出来，奈何妓院里全是人，她也正忙着接客，因此没法下手。昨晚也是一样。今日一早，我们去了酒肆，想问夏光再要些银钱，只因此事着实难办，不料夏光并不在那里。我们打算午时再试一回，这次倒是很顺当，谁承想走到街中，竟撞上了这个……这个……”

“小娘子！”梁紫兰俯身凑到那人面前，厉声说道。

“让这母大虫离我远些！”那人惊恐地大声叫道，“她拿刀子扎穿我的耳朵后，知道她又干了什么？她……她……”说到此处难以自持，竟放声嚎哭起来。

狄公一拍惊堂木，命道：“本县问你，立即回话！你可认罪？”

那人捂住鲜血淋漓的两耳，喘息说道：“认罪！”

旁边姓王的随即颤声附和，姓廖的刚一点头，紧接着便脸面朝下、栽倒在地。

狄公对那代替班头立在一旁的年长衙役命道：“将三名人犯带去大牢，叫仵作来为他们疗伤，待痊愈之后，再上堂听候发落。”众衙役依令行事时，又对牡丹说道：“李姑娘，本县想听听你有何说法。”

牡丹用衣袖揩揩青紫的面颊，柔声说道：“奴家和三个姐妹正在院内吃午饭时，那三人进来打倒了看门人。院主问他们想要做甚，一人挥拳打在院主的脸上，说是今天想要借我一用，晚上便送回来，说罢上前揪住我，还拿一块布蒙住我的头脸，强行拽出门去，一路上不停拿脚踢我。我跟着他们在街中老实走了一段，挣脱出一只手来，扯下布条大喊救命，然后梁小姐就来了——”

“以前可曾有人企图劫持过你？”

“回老爷，从来没有。”

“在你的客人里，有谁可能做出这等事来？”

牡丹疑惑地看了狄公一眼，思忖半晌，摇头答道：“回老爷，奴家委实不知！我到院里只有一年光景。我爹是河流上游的一个船夫，欠下了一笔债务，若是不卖船，就得卖我。我的主顾全是住在附近的店主和伙计，个个都很和善，大家也彼此相熟。既然他们依照常规便可称心如意，又何必想要绑了我去呢？”

“明白了。”狄公说道，“除了在院中接待客人，你可曾出去到饭馆或酒肆中侍宴？”

“没有，老爷！奴家不会歌舞，因此从没被人雇去侍宴。有时院主也

会派我出去，只为端菜送酒，或是帮着头牌姑娘更换衣裳。”

“你且说说这两月之内，都去过哪些地方陪侍。”

牡丹报出长长一串店名，狄公心想此举实属无益，这些酒宴都是人数甚众，寇元良、卞嘉与其他当地名流全都出席过不止一回，杨掌柜也在其中。牡丹还记起在当地一名药材商做东的一次小宴上，匡敏也曾受邀在座。

狄公问道：“有没有哪个客人对你格外注意过？”

“从来没有，老爷。我只是个丫鬟罢了！那些贵客只跟上等歌伎舞姬们攀谈，虽说也给我赏钱，有时还很不少哩。”

“你可听说过董迈和夏光这二人？”

牡丹摇一摇头。狄公命主簿念了一遍录下的供词，梁紫兰与牡丹承认一切属实，并在案录上按下指印。

狄公对二女温言几句，随后一拍惊堂木，宣布退堂。

梁紫兰将阳伞递给牡丹，说道：“姑娘，出门之后，你替我打着伞遮在头上。我一旦被日头晒到，就会颇觉不适。如我这般身份，出门时无论如何不该没人服侍。”说罢大步朝外走去，牡丹驯顺地跟在后面。

十四

衙院二堂内，主簿从旁助狄公脱下官服，换上一件爽净的家常灰布薄袍。狄公命他将午饭端到此处，再送一盆冷水和几条手巾来，班头一旦回衙，便立即前来复命。

狄公吩咐过后，在房内来回踱步，低头思忖着刚刚得知的新消息。夏光雇用三名歹徒劫持女子，显然是替那藏在暗中的恶魔效命。住在道观背后的孟太太是否知道恶魔是谁？想来简直幸运得难以置信！不过有时确实会发生如此情形，由于机缘巧合，一桩疑案便突然迎刃而解。这时有人叩门，狄公连忙抬头看去，暗自希望来人会是班头，结果却是衙吏送入午饭，盘内有一碗米饭、一碗热汤和一碟腌菜。

狄公坐在书案旁用饭，几乎食不知味，心中反复思量着三桩人命案。查案如今已到了转折处，因为凶手的动机终于暴露。自己起初以为凶手是出于贪婪，想要窃取御珠和金条；后来又改变了想法，认为是出于妒恨而用御珠的故事设下圈套；如今再度打消了以妒恨为主的设想，事实无疑表明其根本动机是一种虐害所有女子的反常欲望。当然其中亦有贪婪，这一点可由偷窃金条和操纵赌注为证，并且也有妒恨。但是这些原因都已退居其次，首要动机是变态的色欲。有人一旦被这冲动所控制，发觉其计谋不能得逞时，便很可能不计后果地诉诸暴力，这情形着实不妙。

嫌犯如今已减至三人，可能还有第四人，不过却是身份不明。想到此处，狄公长叹一声。假如凶手出于贪婪、妒恨、报复或其他寻常动机的话，则显然可以采取如下举措：设法彻查三名嫌犯的背景，包括其先辈、家人、财产等。但是，既然要对付一个恶魔，就不能拖延时日、徐徐勘察。此人随时可能再度行凶，因此必须立即动手。不过，应该采取怎样的举措，又该去对付何人呢？

狄公放下筷子，在座中沉思半晌，甚至不曾觉察室人的暑热。

一时衙吏进来，手端一只大铜盆，里面盛有散发出香味的凉水，水里浸泡着几条手巾。狄公正在揩拭脸面，只见班头走入，面色颓丧。狄公急忙问道：“出了何事？”

“回老爷，我等倒是没费多少气力就找到了地方，原是一所大宅院里花匠的住处，已经荒废多年。宅院仍是一片破败，唯独位于后方的花匠住处被修葺一新，里面只住着孟老太太一人，每天早上有个粗使女佣前去做些活计。住在周围的人家疑心那宅子有些蹊跷，时常在深夜还看见有男女出入。不过，此宅在废墟之中，外人没法看到或听到里面出过何事，因此也根本没人知道孟老太究竟被谁所杀。”

“被人杀死？你这蠢材，为何不早说？到底怎么回事？”

“回老爷，孟老太被人勒死了。”班头郁郁答道，“就在我等入宅前不久，定是有人进去造访过，放在桌上的两杯茶水还是温的。孟老太躺在

地上，旁边是翻倒的座椅，一条绸巾紧紧勒在她的脖颈处。小人赶紧上前松开，奈何为时已晚，已经一命呜呼。我等已将尸首抬回衙院，仵作正在查验。”

狄公紧咬双唇，这已是第四桩杀人案了！随即努力自持一下，沉着地说道：“好吧，你办得甚好，这便退下。”

班头走到门口，差点与洪亮撞个满怀。洪亮已从衙院守卫的口中听说了此事，正急于知道详情，连忙坐下问道：“老爷，此事又是何意？”

“意思就是我们要对付一个极其狡黠又果断的对手。洪亮，我先说说在你离开大堂之后，又发生了何事。”狄公详述了一番梁紫兰的见义勇为，又道，“凶手定是看见梁小姐引着三个无赖与一个女子前去县衙。他自然不认得那三人，因为劫夺女子之事全交给夏光去办，但是认出了牡丹，只因以前曾在宴席上见过这姑娘，于是暗暗记在心里，以备有朝一日加以虐害。他立即推断出梁小姐制服了几个劫人的无赖，而这三人将会招供出预备将姑娘带去孟宅。想到此处，他一不做二不休，立时奔到宅内，杀死了拉皮条的孟老太。”说罢恼怒地揪一揪长髯，长叹一声，“且罢，你可曾打问出了什么消息？”

“回老爷，并没多少。我与盛八长谈了大半日，他虽已尽力，但是仅仅打听出在幕后操纵赌注之人，或多或少与古董生意有关。”

“又是古董生意！老天，与此案相关的每一个人，居然都喜好古董！”

“至于匡敏匡先生，客店掌柜道是此人性情平和，从没惹过麻烦，也从不拖欠房金。我二人一道查看过登记簿册，发觉过去一年里，匡先生曾入住过八次，总是不期而至，并且每次逗留都不会超过两三天。他时常早饭后出门，直到晚间方归，从未在店内接待过访客。”

“他最末一次住店是在何时？”

“大约二十天以前。匡先生偶尔也会让掌柜替他找个姑娘来，总是嘱咐说只想找个平常的烟花女子，无须身价昂贵的名妓，也无须十分美貌，只要身上干净、健康无病、价钱公道就行。”洪亮撇一撇嘴，无可奈何地接着叙道，“我又去了附近的妓院，正是客店掌柜曾为匡先生找姑娘的地方。有几个女子曾陪他过夜，我与她们攀谈了一回，没能打听出多少消息。她们说比起大多数客人来，匡先生既不算好也不算坏，从无非分的要求，也从不多给赏钱，因此用不着格外讨好他。就是这些。”说罢略停片刻，又好奇地问道，“老爷为何想要打听有关匡先生的事情？我还以为……”

这时有人叩门，却是仵作走入，躬身施礼后，呈上一纸文书，开口说道：“启禀老爷，这是小人写下的尸格。死者姓孟，年纪大约五十上下，除了喉头处的伤痕之外，身上未见有其他暴力痕迹。据小人推想，凶手与死者一同喝茶，借故离开座椅，走到死者身后时，突然用绸巾勒住她的脖颈。由于下手过于凶猛，以至于绸巾深深陷入皮肉之中，几乎勒断了气管。”

“有劳你了。命人将尸首收入一口临时棺木中，再告知其亲属，让他们尽快前来抬走，如今天气酷热，无法存留许久。寇元良可曾将鑒娘的尸身运回去？已经运回了？如此甚好。还得告知夏光的家人，听说他的父母住在京城里。”狄公抬手抹了一把脸面，又问道，“那三名人犯如何？”

仵作撇一撇嘴：“两耳受伤的那人还断了几根肋骨，并有几处内伤。至于那个手臂脱臼的，我已为他正骨复位，由于他的头部受到撞击，还开了一剂镇静药。想来这二人过几天便可上堂回话。至于喉头受伤的那个，非得过上一半个月才能再度开口——如果可能的话！”

仵作退下后，狄公对洪亮说道：“看来这三个倒霉的家伙已然受过责罚！梁小姐不可小觑，居然叫什么紫兰，真是岂有此理！这天气怎么越来越热！洪亮，你去把窗户打开。”

洪亮探头出去，又迅速缩回，重又关上窗户：“回老爷，外头更加闷热哩！天上铅云低垂，没有一丝微风。怕是过不多久就会下一场暴雨。”

狄公从桌上的铜盆里取出一条湿手巾，先揩去面上的汗水，随即搭在颈后，又将铜盆推到洪亮面前，说道：“你也洗上一把。我在用午饭时，反复寻思过这三桩命案。后来发生第四桩命案，即孟老太被杀，并没改变我的推断。我这就对你说个大概。”

“在此之前，我很想先知道老爷为何对匡先生的行踪如此有兴。”

“我自然会说到匡敏。在我的某一设想中，他扮演了一个重要角色。不过，且让我们一一细说。迄今为止，这几起命案都指向一个残忍无情的恶魔。他究竟是何人，尚且没有直接的线索，并且此人很善于除掉所有可能指证他的人物，鑒娘，董迈，夏光，孟老太——这几人皆已丧命！因此既没证人也没线索！还有那一再出现的古董生意，御珠的离奇故事，背后还有圣林禁地中神秘莫测的白娘娘，组成一桩谜案的所有要素统统齐备！着实耐人寻味——我是说在酒足饭饱之后，悠闲地喝上一杯热茶，再与二三知己相与议论一番！不过糟糕的是我们必须勘破此案，而且还要尽快！若是再拖延下去，即使我们掌握了些许并非直接的证据，也会被躲在暗处的凶手悉数毁去。如果情势紧迫，他还会再度杀人！”

洪亮送上一杯茶水，狄公匆匆饮毕，又换了一条手巾搭在颈后，接着说道：“至于那不知名姓的恶魔，我心目中已有了三名嫌犯。每人都有机会，也都有迫切的动机。

“寇元良仍是主要嫌犯。我对他的怀疑，正如以前对你说过的那样。如今再来重头设想一遍，如果他真是凶手的话，曾经发生过何事。寇元良雇用董迈替自己搜求古董，同时还让他替自己寻找女子，用以发泄罪恶的欲望。天黑之后，董迈带着那些女子绕路行至孟老太家，寇元良本人也会前去，蒙起面目或是采取其他方式，以确保自己不会被人认出。完事之后，他出手倒很大方，给那些女子不少银钱，因此她们多半也不会惹出麻烦来。唯一的不足之处是寇元良必须雇一个帮手。董迈倒是十分聪明能干，却贪财心切，可能威胁要讹诈寇元良。更有甚者，董迈还

与鋆娘结有私情，鋆娘腹中的胎儿正是董迈的骨血，寇元良觉察出此事，决意要除掉这一对男女，但他很有耐心，姑且按兵不动，只为等待适当的时机。他先用一大笔钱将董迈打发走，雇夏光来顶替。梁小姐对我道是夏光不及董迈聪明能干，因此更易惹出乱子来。

“鋆娘对寇元良道出关于御珠的离奇故事时，寇元良心知施行报复的时候来了。他既然精通收藏古董之道，自然立刻明白这分明是个圈套，是董迈和鋆娘想要骗财私奔的诡计，也正是他等待的机会。

“寇元良召来夏光，吩咐说不必急着去劫持牡丹姑娘。虐害牡丹只是寻常的消遣，如今他正在琢磨一件更为要紧的事务。夏光答应去告知那三个无赖此事作罢，如今可知夏光并未抽空去践行，对我们倒是有利，不过这并无关紧要。寇元良给了夏光一张地图，上面标有荒宅与亭阁，道是龙舟赛过后，董迈与鋆娘将在那里会面，鋆娘携着从寇家偷出的金条，二人打算一起私奔，又命夏光顶替董迈前去，杀死淫荡的鋆娘，再取回被盗的金条，并许给夏光一笔丰厚的赏金。寇元良舍得出这笔钱，因为他已盘算好最终要除去夏光。”

狄公拿起扇子，靠坐在椅背上，缓缓摇动几下，接着说道：“昨晚究竟发生了何事？寇元良与卞嘉在白石桥村招待众桨手时，寇元良趁机给董迈下毒，从而一箭三雕。其一，报复了鋆娘的情人；其二，除去了惹是生非的帮手；其三，得到了操纵龙舟赛赌注的一大笔钱财。夏光如约前去荒宅，杀死鋆娘，为寇元良拿回了金条。然后寇元良对夏光道是金条并非被盗，而是用来买入御珠的，御珠被董迈藏在荒宅的亭阁之中，董迈与鋆娘原本打算卷了金条与御珠双双私奔，自己刻意对夏光隐瞒御珠一事，是因为不想让夏光在杀死鋆娘后，再在亭阁中搜寻此物，此举颇为明智，因为鋆娘不知为何被官府中人一路跟踪至亭阁，此人还差点捉住了夏光。寇元良还说仍须找到御珠，明日一早便与夏光同去亭阁中搜寻。

“今早黎明时分，城门刚一开启，寇元良与夏光便分头赶去荒宅，前者号称骑马出去散心，后者则伪装成一个早早出城做活计的木匠。寇元良命夏光搜查亭阁，一是由于可以趁其不备而出手杀人，二是由于亭阁如果被人搜过，便可证明他对我讲述的御珠故事着实不虚。寇元良拣了一个适当的时候，抄起一块砖头砸在夏光脑后，将尸体抛在阴沟里，然后骑马回城。

“过了一阵，寇元良前去县衙大堂，出门离开之后，在街中看见梁小姐一行人。他虽不认得梁小姐和那三个无赖，却认出了牡丹姑娘，心知大事不好，官府将会从三个无赖口中得知他的秘密巢穴，即道观背后的孟宅，并且孟老太也认得他。于是寇元良急忙奔到彼处，勒死了孟老太。如今事事妥当，他已惩治了奸夫淫妇，拿回了十根金条，还赢得了龙舟赛的赌注。能够指证他的董迈、夏光与孟老太全都丧命，可谓万事大吉。”

狄公略停片刻。洪亮默默斟出一杯新茶送上。狄公呷了一口，又用冷手巾揩揩脸面，接着叙道：“如果寇元良清白无辜，那我们定是对他多有误解。若是如此，寇夫人便是因为恶性脑热而失去记忆，鋆娘身上的

伤痕也必是在董家作奴婢时留下的。在某些人家中，下人常会遭此荼毒。寇元良对御珠的故事也是深信不疑。这故事听去十分可信，就连我自己起初也不曾生疑。如今姑且按下寇元良，再说下一个嫌犯卞嘉。

“首先，卞嘉的动机何在？据我想来，是一种挫败感使得他品性堕落，以此作为对悍妻的一种暗地反抗，因为卞太太不许他纳妾。他并无其他方式可以发泄，一则妻子好妒，二则身为名医，自己必须保持体面，不可与名妓娼女们公然结交。在他身上，或许有着某种残酷之处。对于这类事情，我们实在知之甚少。

“无论情形如何，卞嘉首先将自己反常的情欲发泄在平常女子身上，先是由帮手董迈提供，后来又是夏光。之所以从董迈转为夏光，其中缘故与我刚才说到寇元良时提及的一模一样。这般恶魔似的人物，可怖之处在于常会得寸进尺、变本加厉。粗俗的女子已不能使卞嘉感到满足，他想要把恶欲发泄在贵妇人身上，于是寇元良的侧室、美貌典雅的鋆娘便成了他的目标。杨掌柜对我说过，卞嘉为寇夫人治病，因此可以定期见到鋆娘。不过，虐害一个当地名流的妻室可是非同小可，卞嘉必须等待时机。他让夏光窥伺寇宅中的动静，一旦夏光能为他弄来鋆娘，哪怕仅仅一晚，他也可心满意足。”

狄公从椅中坐起，呷了几口茶水，又靠坐在椅背上，接着说道：“在第二种假设中，我们对董迈和夏光的角色必须有不同的看法。说起第一种设想，我们假定夏光并不知道董迈与鋆娘打算私奔，直到寇元良道出此事。但是如今却恰恰相反，我们必须认为夏光已从董迈口中得知他与鋆娘约定在荒宅中会面，并用一大笔黄金交换御珠。但是董迈十分小心谨慎，并没告诉夏光御珠只是个幌子，实则是预备与鋆娘私奔。夏光认为此乃天赐良机，可以得到卞嘉许给自己的好处。根据从董迈口中套出的消息，夏光预备了一张草图，上面绘有荒宅与亭阁，然后去找卞嘉，道是如今卞嘉可以如愿得到鋆娘，只要卞嘉当天晚上除掉董迈，自己就可代替董迈去那荒宅，将鋆娘锁在亭阁中，过后卞嘉自可前去，随便收拾那‘笼子里的小鸡’。夏光将会拿到黄金和御珠，然后与卞嘉平分。二人还安排到了第二天一早，身在亭阁中的鋆娘自会被人发现，众人都会以为是粗野游民下此毒手，即使寇元良也不例外。

“卞嘉听罢当即同意。他不仅能得到鋆娘，还能得到十根金条——正好可用来应付燃眉之急。我很怀疑卞嘉是否会相信御珠一事。此人十分聪明，经过推测，认定董迈编造出了御珠的故事，实则打算与鋆娘私奔，但是这一点对他并无影响。

“在白石桥款待桨手时，卞嘉将毒药投入董迈的酒杯里，从此除掉了这个麻烦的帮手，并得到了一大笔可观的赌注，故意赌自家船输掉。后来，鋆娘发现等候在亭阁中的不是董迈，而是夏光。夏光想要制服鋆娘，鋆娘动手反抗，突然抽出一把匕首来。在其后的打斗中，夏光被刺伤，于是杀死了鋆娘，或是失手，或是故意。无论如何，杀人一事使得他在卞嘉面前占据了上风。夏光拿走了金条，但是没想到我会意外出现，于是没法接着搜寻御珠。夏光返回城里，向卞嘉道明未能成事，还想要更多的酬金，因为卞嘉须得对鋆娘之死负责。不过夏光没有料到，

面前之人乃是一个残忍无情的恶魔。卞嘉假装同意，利用夏光的贪心，道是很可惜没能得到御珠。夏光并不知道御珠根本无法出售，于是在卞嘉的劝说下，答应今早二人同去荒宅中寻找御珠。卞嘉让夏光在亭阁中搜寻，然后趁机杀死了他。洪亮，再给我倒一杯茶来，喉咙好生干渴！”

洪亮一边沏茶，一边问道：“敢问老爷，卞大夫在谋害了夏光之后，又有何举动？”

“据我想来，卞嘉定是藏在通往荒宅的路旁林中，等候匡敏依约前来，并给匡敏留出足够的时间，让他自去发现亭阁内已被人翻得一片凌乱，过后自己方才出现。不过，在现身之前，他看见你我走过小路。这样一来倒是更好，他便有了两个证人！于是就尾随我们去了亭阁。

“至于后面发生的事，与我跟你说过的第一种假设几乎完全一样。卞嘉与寇元良同样可能在街上认出牡丹，卞嘉甚至离开衙院更早些。于是他奔到城北，勒死了孟老太。总而言之，卞嘉不得不舍弃虐害鬟娘的乐趣，但也除掉了两个花费颇多又麻烦不断的帮手，并解决了银钱上的短缺，因为他不但得到了十根金条，还从龙舟赛上赢了一大笔钱，做得干净利落，没有留下任何破绽。”

这时从远处传来隆隆的雷声。狄公住口不语，侧耳倾听片刻，又换了一条湿手巾搭在颈后。

洪亮说道：“老爷，对我而言，第二种假设似是比第一种更有可能，也更为简单明了。还有其他事对卞大夫不利，包括他试图断言董迈死于心病猝发，并对老爷故意撒过谎，声称看见夏光在龙舟赛后动身回城。”

“这些确实值得注意，不过并不能完全说定。董迈看去确实像是心病猝发。夏光面上有一道醒目的疤痕，卞嘉可能将另一个脸上有疤之人错看作了夏光。如果卞嘉清白无辜，情形定是如此！”

“敢问老爷，究竟是谁修缮了亭阁？”

“我更相信是董迈所为。他曾经住在那宅中，自然对各处了如指掌。不过，他修缮亭阁不是为了收藏买入的古董，这一点我起初想错了。窗上的铁栅，厚重的门扇，新换的铁锁——所有这些都不是为了防范外人入内，而是免得被禁锢之人逃脱出去！比起道观背后的孟宅，那亭阁更适于用作施行虐害的秘密巢穴。正如夏光对梁小姐所言：‘没人会听见小鸡咯咯叫’。”

洪亮点点头，思忖半晌，缓缓捋着山羊胡，忽然皱眉说道：“老爷说过有三人最为可疑。莫非第三人就是匡先生？须得说——”

就在此时，从外面廊上传来急促的脚步声，只见门扇开启，班头闯入，喘息说道：“启禀老爷，卞大夫路遇匪徒行凶，差点送了性命！从这条街下去，就在孔庙对面！”

十五

狄公惊骇地望了洪亮一眼，坐直起来，冲班头问道：“是谁做下的案子？”

“回老爷，那人已经跑了！如今卞大夫仍躺在街中原地。”

“此案是如何发生的？”

“卞大夫在街中行走，打算从桥上过河去，忽然遭人袭击。那歹人将他打倒在地，正要劫走钱财时，幸亏杨掌柜听见了呼救声，急忙从自家古董铺里奔出，于是歹人扔下卞大夫拔脚逃走，杨掌柜跑去追赶，可惜没能捉住，那人跑到河对岸的一片深巷之中没了踪影。杨掌柜见卞大夫神志清醒、性命无虞，便叫来孔庙的看门人，然后又跑到县衙报官。”班头深吸了一口气，接着又道，“卞大夫一动也不肯动，执意要让其他大夫前去查验一下，好证实未受重伤。”

狄公起身离座，“我们这就过去看看。班头，你叫上仵作，再命手下抬一副担架。洪亮，你随我来！”

天上仍是铅云低垂，街中十分溽热。众人沿着衙院外的高墙，一路快步走去。在孔庙门前，只见一大群人正围在门房附近。班头用力推开看众，让狄公入内。

卞嘉四肢伸展，躺在墙根处的地上，杨掌柜正将叠起的外褂垫在他的头下。卞嘉的帽子掉落，发髻散乱，一头灰白长发被汗水浸湿，一绺一绺粘在苍白的脸面上，左耳上方肿起一个大包，左颊有一大片青紫，衣袍上满是尘土，从肩膀到腰部扯破了一个大口子。仵作凑到近前，蹲下验伤，卞嘉喃喃说道：“看看我的胸口、腰胯、右臂和右腿。头部还好，瘀青处很痛，不过太阳穴应是没有受伤。”

仵作开始查验卞嘉的前胸，两手动作十分敏捷。狄公俯身问道：“卞大夫，究竟发生了何事？”

“小民正走在这条街上，预备去看一个临产的妇人。她住在半月街，在桥的那一边。街中空无一人。我……”卞嘉说到此处，住口不语，痛得口唇歪斜，只因仵作正在查看肋骨。

“那歹徒是从背后动手伤人的！”杨掌柜突然愤愤说道。

“小民忽然听到背后传来轻轻的脚步声，”卞嘉说话时语声低弱，“正想回头看时，只觉被人一拳猛击在头的左侧，打得我撞在墙上，然后倒在地下，半昏过去，模糊看见一个身材高大的歹人走到面前，我想要大喊救命，却被他猛踢一脚，故此没能发出声来。他弯腰撕开我的外袍，忽然停手不动，撒腿冲小桥跑去，杨掌柜在后面一路紧追。”

“老爷，那人身材高大，穿一身深褐色衣裤！”杨掌柜急急说道，“头上还扎着一根布条。”

“杨掌柜可曾看见他的脸面？”狄公问道。

“回老爷，只瞥了一眼。一张圆脸，留着短须。大致如此，卞大夫你说是不是？”

卞嘉闻言点头。

“莫非你常常随身携着许多银钱？”狄公问罢，见卞嘉摇一摇头，接着又道，“可有什么重要的文书？”

“有几张处方，还有一两张票据。”卞嘉低声答道。

这时仵作站起身来，欣然说道：“卞大夫不必担忧！据我看来，前胸处虽有一大片青紫，但是肋骨未断。右肘处有些扭伤，膝盖也是一样。回头到了敝人的医馆中，再替你仔细查验。”

“将卞大夫抬到担架上去。”狄公对仵作说罢，又对班头命道：“你派四名手下去半月街，四处搜寻杨掌柜说过的那个歹人，应是个左撇子。”转头又对看门人喝道：“莫非你什么动静都没听到或看到？当时正在做甚？守卫孔庙本是你分内之务，难道没人对你说过？”

“回老爷话，我……我只是打了个盹儿。”看门人吓得战战兢兢，吞吐说道，“小民当时就在门房内，杨掌柜前来大力叩门，这才惊醒过来。”

“小民本该也在睡中觉。”杨掌柜说道，“不过，有时伙计在楼下整理一些贵重的玉器，我就会下楼去，务必亲眼看着他先把每样东西都妥善锁好，然后再去用午饭。那时我正在楼下，听见外面有人呼救，便立刻奔了出去，看见那歹人正在撕扯卞大夫的衣袍。他听见有人过来，拔腿就跑。我追赶了一段，奈何脚程不够快，毕竟年岁不饶人。”说罢惨然一笑。

“杨掌柜多少也算是救了卞大夫一命。”狄公说道，“如今你和我们同去县衙，写一份官府笔录。你们几个放低担架！留神别碰到卞大夫！”

狄公眼看着仵作与杨掌柜将卞嘉送上担架，行动处颇显吃力，洪亮也从旁帮忙，总算安置妥当。两名衙役小心地抬起担架，狄公对洪亮低声说道：“倒是挑了个好时候，正是午睡时分，路上少有行人。桥对面有一大片七拐八弯的里巷，最是适于藏匿。”说罢示意洪亮和班头跟来。

三人一路行至衙院，另有两名衙役抬着担架，仵作与杨掌柜走在最后。狄公对班头命道：“你赶紧骑马直奔码头，找到匡掌柜的驳船，召他前来县衙。若是他不在船内，你就等他回来，快去！”待班头匆匆离开后，又对洪亮小声说道：“你这就去寇宅，查问寇元良是否在家午睡！”

狄公回到二堂，在书案后落座，自行斟满一杯茶水，端起来一饮而尽，然后两肘据案，皱眉深思，试图理出个头绪来。方才发生的事变，似乎哪里不太对头，有些地方又与自己这一向隐约的直感不无关联。汗湿的灰袍紧贴在肩头和后背上，狄公却浑然不觉。

过了许久，狄公忽然直坐起来，低声咕哝道：“不错，一定就是如此！事事都已合榫——除了动机之外！”又朝后靠坐在椅背上，想要打定主意，选出一种最为可行的路数。心中的解释并未超出预料；但是仅仅

出于直感就付诸行动，能否算是得当之举？经过严格推断而得出的设想，是否一定会胜过纯粹的直感？或者能否找出一种应对之策，可以同时检验直感与推断呢？狄公缓捋长髯，再度陷入沉思。

又过了两刻钟，仵作进来复命，满意地说道："启禀老爷，卞大夫好转了不少。小人在他前胸涂过药膏并包扎起来，用绷带将右臂吊起。他可以自己行走——不过须得拄着拐杖。卞大夫想问老爷如今可否回家，想要好好休息一番。"

"你去告诉他，可在衙院里休息。"狄公断然说罢，见仵作面露惊异之色，又道，"过后本县还想再问他几事。"

仵作告退后不久，洪亮复又走入。狄公示意他在书案前的板凳上坐下，急急问道："寇元良可在家中？"

"没有，老爷。寇宅管家对我道是寇先生曾说家中太热，没法安稳午睡，要到关帝庙去烧香，鳖娘的棺木暂时停放在那里，正等着择日下葬。寇先生刚一进门，我便告诉他在家中等候，老爷过后不定会召他前去县衙。"洪亮说罢，焦急地望了狄公一眼，又问道，"卞大夫遇袭一事，老爷看来是何意思？"

"可能正如表面看起来那样，即企图劫夺财物。"狄公缓缓说道，"如果实情如此，这场意外仍不能令我打消他终为真凶的假设。不过，若是那歹人意在害命，卞嘉就是清白无辜的；他一定是晓得了什么指向真凶的内情，虽然自己并未意识到——故而那人想要杀他灭口。在此种情形下，我们就必须把注意力放在寇元良身上。此君刚刚去过关帝庙，虽说出于哀痛之情，但也可能是借故出门，好趁机雇用一个无赖去杀死卞嘉。卞嘉想要返回家中，但是我命他留在县衙，免得有人再次企图取他的性命。你让寇元良留在家中待命，此举亦十分得当。如此一来，就只剩下尚未提起过的第三名嫌犯，说来便是匡敏。"

"第三人果然是匡掌柜！"洪亮叫道，"不过，老爷为何将他也归入嫌犯之列？虽说匡掌柜的样貌确实像是袭击卞大夫的歹人，但在此事发生之前，老爷已经对他生出了疑心。"

狄公淡淡一笑，"洪亮，我不得不怀疑到匡敏！自从发现那枚丢失的骨牌到底有何深意。"

"骨牌？"

"不错，正是那枚白板。昨天晚上，我和夫人们在官船上抹骨牌，有人从牌桌上偷走了一枚白板。有机会拿走此物者，唯有寇元良、卞嘉和匡敏三人。卞嘉与寇元良上船来告知我龙舟赛已准备就绪；丫鬟送茶时，将剩下的骨牌推到一旁，并将其中几张翻为牌面朝上。匡敏上船时，我和夫人们正暂停牌局，站在栏杆旁欣赏河上风景，因此他也有机会偷去白板。"

"敢问老爷，为何那凶犯需要这张骨牌？"

"因为他机敏过人，实在远胜于我！"狄公说着惨然一笑，"他一看见桌上的白板，立时便想到与城门守卒用的竹牌十分相像。他一转念便想

到的事，我却花了不少工夫方才领悟！他心中闪过一念，假如夏光在城门关闭后再回去的话，就必须向南门守卒报上自家身份，不免会露出破绽。若是官府查问那天夜里回城之人，或是因为董迈之死，或是因为鋻娘在荒宅中遭人虐害，城门守卒不定就会想起夏光，尤其是他的脸上还有一道醒目的疤痕。因此凶手灵机一动，偷去了这枚白板，过后潦草写下一个数目，再交给夏光。夏光确实利用此物顺利回城，并向那幕后主使报告亭阁中发生的变故。正是因此，南门什长才会将这枚假造的竹牌交还给我。”

“那凶手犯了一个大错。”洪亮说道。

“也不能说是大错。他只是不曾料到，我会对一枚丢失的骨牌如此看重，并不断深思其中有何缘故。且罢，推断就到此为止！如今我们必须动手行事，事情很多，时间却很少。我们本应开始一场彻查，弄清所有嫌犯的背景和行止，只可惜没有工夫去付诸实行，若是再发生第五桩命案，可是消受不起！我们必须立即着手，不过在找到匡敏之前还须按兵不动。你出去看看班头回来了没有！”

洪亮急急退下，奔去门楼中询问守卫。狄公起身离座，踱到窗前，推开窗户探出头去，只觉一阵微风吹过，心中十分满意，又环顾花园假山，只见小乌龟正在金鱼池边的草木间悠悠爬行，挪动着四条健壮的小腿，头颅朝前伸出。这时听见洪亮走入，狄公转过身来。

“启禀老爷，班头尚未从码头返回。”

“但愿匡敏不曾逃走！”狄公忧心说罢，摇一摇头，接着又道，“不，他不会逃走，以他的聪明识窍，想是不至于此。”说罢抬手拿起鹤毛羽扇，重又坐回椅中，“在等待匡敏时，我且对你说说他的可疑之处，过后你自会明白应如何看待这前三名嫌犯。”

狄公换了一条湿手巾搭在颈后，说道：“据我想来，匡敏在京城中过着中规中矩的日子，只有外出经商时，才会设法满足自己卑劣的欲念。此人格外狡黠，将自己变态的淫乐深深藏起、秘而不宣，甚至还有意在客居之处树立起完全无异于常人的名声，不时让客店掌柜公然为他召妓过夜——找个健康又便宜的女子即可。但是，由于他对古董生意颇有兴趣，在蒲阳暂住时，结识了董迈和夏光。他先是雇用董迈，后来换成夏光，只为满足自己真正的乐趣——这可是既不健康，也不便宜。他与寇元良都对古董十分有兴，于是二人相识；杨掌柜对我道是寇元良偶尔会从匡敏手中买入一两件东西。我们知道鋻娘帮助其夫整理古物并编纂目录，类似书记一般，因此匡敏必定在寇宅见过她几面，并生出觊觎之心，原因与我提到卞嘉时说过的一模一样，即一心想要虐害贵妇人。匡敏命夏光留意，一旦遇见可能得到鋻娘的机会，就立即告知自己。

“几天之前，匡敏定是给夏光送去书信，道是自己将在昨天早上抵达白石桥。夏光深知匡敏的心意，于是雇了三名无赖去劫持牡丹姑娘，匡敏以前来蒲阳时，曾在宴席上见过她，并暗中选为下一个虐害的对象。昨天早上，夏光急急忙忙赶到白石桥，告诉匡敏说自己已安排下劫持牡丹，同时还有一个惊人的消息：就在当天晚上，匡敏还可以将鋻娘弄到

手。夏光接着道出董迈与鋆娘约好在荒宅中交易御珠，还说自己愿去顶替董迈。匡敏一听，立时欣然同意，因为不但可以如愿以偿得到鋆娘，还能获取十根金条。匡敏或许并不相信御珠的故事，不过只将疑问放在心里，如今头一个难题是如何除掉董迈。夏光道是在举行龙舟赛之前，所有桨手都会在白石桥村受到款待，董迈既是卞嘉船上的司鼓，自然也会前去，如此一来，这难题便迎刃而解了。匡敏派人送给卞嘉一张字条，请他来船上会面。卞嘉答复说自己十分忙碌，不过会在午后前去。于是情形变得越发有利，匡敏让卞嘉带自己也去吃喝受用，并趁机将毒药投入董迈的酒杯里。夏光自会奔去荒宅赴约，一旦回来复命说已将鋆娘锁在亭阁内，匡敏再自行前去。次日一早，匡敏与卞嘉在荒宅中查看房舍时，将会‘发现’那不幸的女子。匡敏十分贪心，还吩咐夏光操纵赌注，最后又命夏光告知那三个无赖不必再劫持牡丹姑娘，只因比起虐害一个平常的烟花女子来，如今另有更为要紧的事务。”

狄公默然半晌。只听外面雷声滚滚，似是十分切近。

“老爷，匡敏昨晚为何要到官船上造访？”洪亮问道。

“我也曾同有此问！答案必是匡敏想要证明举行龙舟赛时，自己就在当地，并且直到深夜才返回白石桥。驳船上的船夫全都喝得烂醉，孙掌柜又生着病，因此很难确证匡敏的行迹。匡敏很可能偷了骨牌并交给夏光，然后匆匆返回白石桥。当天深夜，他在那里又见到夏光，夏光道是大事不好：自己不得不刺死鋆娘，不料我又意外到场，使得他没法继续搜寻御珠，因此只拿到了金条。匡敏未能如愿得到鋆娘，不免十分抱憾，不过得到了十根金条——此事对他而言或许更为重要。在这以后，发生了同样的情形：匡敏劝说夏光今早前去荒宅里搜寻御珠，让夏光假扮作木匠。匡敏与卞嘉早有约定，因此可以堂而皇之地前去。夏光搜过亭阁后，匡敏下手杀死了他。至于最后勒死孟老太一节，也和我以前提到寇元良与卞嘉时说过的一模一样。所有情形就是如此。”

狄公换了一条手巾揩揩脸面，洪亮也依样而行。狭小的二堂内十分闷热。

半晌过后，洪亮说道：“有一件小事对匡掌柜比较有利，他一看见夏光的尸体，就剧烈呕吐起来，这可不大容易伪装得出。”

狄公耸耸肩头：“匡敏出于礼节，转过身去背对你我，我们的注意力又全在刚刚发现的尸体身上。匡敏很可能将手指伸进喉咙里掏挖几下也未可知哩！”

这时只听有人叩门，却是班头走入，得意地笑道：“启禀老爷，小人不得不等待多时，不过总算找到了匡掌柜！船主告诉我说匡掌柜与孙掌柜吃过午饭就径去城里，要采买些东西。后来孙掌柜独自回来，道是匡掌柜在河边有几笔生意。我听了立即奔去，结果在一家小药铺里找到了他，于是当场捉住，如今正在三班房中等候。”

“办得好！卞大夫在哪里？”

“回老爷，卞大夫在公廨内，正与仵作一同喝茶。他已讲述过如何遇

袭。这里还有杨掌柜写下的证词，此人已回去料理店铺了。”

狄公匆匆浏览过两份文书，转手交给洪亮，对班头问道：“你的手下可否捉住了那歹人？”

班头面色一沉，“没有，老爷。他们问遍了半月街上的住户，搜过所有可疑的地方，却没能找到一丝踪迹。”

班头说罢后，紧张地望了狄公一眼，以为定会遭到一顿痛骂。不料狄公并未责备一句，手捋颊须默然半晌，过后说道：“你去告诉匡掌柜，本县此时不能见他，要等寇先生和卞大夫同来之后，众人才能一道面谈。我想与他们三位随意聊聊，因此打算去寇先生宅中，那里比县衙要好得多。你这就送匡掌柜和卞大夫过去，让他二人坐在一乘密实的轿子里。告诉寇先生，我想在他家书房里议事。那间屋子坐落在宅内一个僻静处，十分清幽，正是昨晚寇先生接待我的地方。你还可以告诉他，等我办完了这里的例行公事，便会立刻前去。你可都记住了？”见班头恭顺一揖，接着又道：“你将匡掌柜卞大夫送到寇宅后，立即回来待命。”

班头离去后，洪亮急急问道：“莫非老爷打算让他们三人互相对质，真凶便会自行暴露？”

“至少我希望如此！洪亮，还有一事要派你去办。我需要一只木刻的人手。”

“老爷是说木刻的人手？”

“不错。你去杨掌柜的古董店，问他能不能助我们一臂之力。他必会有些零散的佛像上的木手，通常用木头单独刻出，等全身雕成之后再加上去。我想要一只左手，和真人的一般大小，或者稍稍大些，让他漆成白色，并在食指上戴一枚铜指环，上面镶嵌一颗廉价的红宝石。你对他说我今晚要去寇家书斋面会卞大夫匡掌柜，届时想要拿这木手给他们看看。”

这时一道闪电划过，照亮了窗纸，紧接着传来震耳欲聋的雷声。狄公迅速说道：“洪亮，你最好坐轿前去，免得遇上暴雨。等你回来之后，我再解释到底想要做甚。时间紧迫，这就去吧！”

十六

夜幕降临时，狄公乘坐的大官轿在寇家前院稳稳落地，众轿夫皆已汗流浃背。周围房舍的檐下悬着六盏油纸大灯笼，上面皆有“寇府”两个硕大的红字。寇元良疾步奔到轿前，灯光正照在他焦灼不安的脸面上，管家立在一旁。为了迎接县令老爷驾临，二人已在庭院内恭候多时。

狄公走出官轿，洪亮跟在后面。寇元良郑重行礼，狄公点点头，蔼然说道：“衙里有要紧公事，是故拖延至此，实在过意不去！想来匡掌柜和卞大夫都已到了？”

“正是，老爷。我等正在担心，生怕老爷在半路上遇到暴雨。”话音刚落，只见一道闪电划过，紧接着一声隆隆的闷雷，寇元良连忙又道，“老爷请这边走！”说罢急急带路入宅。

寇元良引着狄公和洪亮穿过曲廊，走向宅院后方的书斋。

狄公步入房中，见里面正是自己记忆中的模样，不禁十分满意。这书斋阔大轩敞，只摆了寥寥几件家什，点着六盏高高的烛台照亮，两两成对，放在后墙的四扇窗户之间。门扇左边立着一口硕大的橱柜，里面陈设有精美的瓷器和番邦玻璃器皿，右边靠墙则是高高的书架，上面堆满了书籍卷册。地上铺有厚密的宝蓝绒毯，正中央摆着一张光亮厚重的乌木八仙桌，周围四把乌木座椅。在右边的远角处，窗下另有一张圆形茶几，卞嘉与匡敏正坐在那厢。

二人急忙起身，上前恭迎狄公，卞嘉拄着一枝竹杖。房内溽热闷塞，二人已等候多时，显然心绪不佳，烛光下看去面色疲惫，薄薄的衣袍贴在汗湿的肩头。狄公瞧在眼里，不觉心中暗喜，欣然说道：“二位还请坐回原处！卞大夫，看见你大为好转，本县深感欣慰。你还须多加小心，不可走动太多！”说罢在茶几旁坐下，接着又道：“有劳各位久等，本县十分抱歉，不过各位想也明白，县衙公务总是如此……”这时寇元良彬彬有礼地低语几句，狄公插言说道：“寇先生，洪都头将会助贵府管家备好茶水。须得说此处甚热，不过紧闭窗户倒是明智之举，敢说不久便会下一场暴雨。然而总体说来，对于本地的气候，我们倒也无可抱怨。想想北地严冬……”

这时管家和洪亮进来送茶，众人彼此客套寒暄几句。狄公呷了一口茶水，咧嘴笑道：“寇先生，此茶的味道极佳！主人本就格调不凡，贵宅果然也是色色精美、样样出众！”

众人见狄公如此有兴，不由得面露霁色。卞嘉指指汗湿的前额，问道：“老爷，关于袭击小民的那个恶徒，可有什么消息？”

“尚且没有，不过官府正在全力缉拿。卞大夫不必担心，我等定会捉住那歹人！”

“给老爷平添了如许麻烦，小民深感抱憾，”卞嘉懊悔地说道，“老爷定是忙得不可开交，遇上那般骇人听闻的人命——”说到此处蓦然止住，

迅速瞥了寇元良一眼，改口又道，“那般重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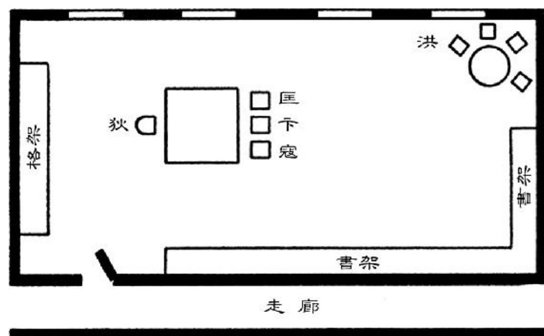
“不错，本县确实忙得不可开交，正是因此，才要召集各位来议论一番。之所以邀请各位，正是想要倾听高见。”狄公说罢，转头对寇元良又道：“寇先生正值哀痛之时，本县选用贵宅议事，想你必会谅解一二。既然你与这桩惨事直接相关，但愿应会……”话未说完，见寇元良肃然点头，接着又道，“你可命管家退下。既然茶点都已在条几上准备停当，洪都头自会适时送上。”

待管家离去后，狄公倾身朝前，说道：“本县向来认为，县令但凡遇有难题，理应对当地名流开诚布公，唯其如此，方可从其人的学识与阅历中受益，同时征求良策。”说罢对匡敏微微一笑，“匡掌柜虽非本地人士，却时常造访蒲阳，故而本县也冒昧相邀。”卞嘉闻听此言，面露惊异之色，狄公却不加理会，接着说道：“本县不妨直言相告，如今急需各位建言一二。蒲阳城内已出了四桩命案，至于凶手是何人，却仍然全无头绪。一场详查势在必行。今日聚众议事，正是为了筹划如何行事才最为有利。想必得花费不少时日方可有所收获，不过这并无大碍。常言道‘欲速则不达’，行事虽缓，却可保无虞。”

匡敏扬起两道细眉，问道：“老爷莫非是说，小民在查案期间必须一直留在此地？”

“这个倒也未必。须知一桩最为扑朔迷离的疑案，有时却会由于天赐的好运而意外破解！洪都头，送些湃 (1) 过的水果来！各位在受用时，暂且不必议论正事！”

洪亮端上几只古董彩绘瓷碗，里面盛着鲜美的冰镇果品，众人纷纷品尝起来。寇元良稍稍松了口气，用罢水果后，道出一段有关古画赝品的趣事，狄公也讲述了一桩以前办过的滑稽案子，出语生动诙谐，引得众人开怀大笑，虽然室内依旧酷热，气氛却甚为欢快和悦。洪亮正欲为众人再度斟茶时，狄公忽然立起说道：“诸位，如今且来商议正事吧！”



书斋正中的八仙桌一侧放着单独一张座椅，狄公上前坐下，左首为窗，右首为门。洪亮已在正对面摆好了另外三张椅子，那三人也分别落座，卞嘉居于中间，面对狄公，左手边是寇元良，右手边则是匡敏。

桌上有一盏硕大的银烛台，狄公将其推到左侧，怒道：“我的天，还

是如此酷热！洪都头，你去把墙边的烛火统统吹熄！点着蜡烛只会更热！再说那亮光也甚是刺目。各位有所不知，本县近来眼睛不大好，想是由于日光过强的缘故。且让我瞧瞧有没有带眼罩来。”说罢探手入袖摸索几下，却掏出一只信封来，出声叫道：“啊呀！这封信还不曾拆开哩！就在本县临出门前，有人将此信送到衙院，上面写着‘急件私启’，这是怎么回事？还请各位稍候片刻！”

狄公撕开封口处，抽出一张折起的纸片，竟是一封长信，字迹细小，写得密密麻麻、难以辨认。狄公匆匆浏览过开头，低声咕哝道：“此人道是他的侄女在某处帮佣，被人劫去，又遭到荼毒，回来时浑身是伤。唉唉，那可怜的姑娘定是落入了一个恶魔的手中。”

狄公默然看了半晌，又道：“这人还说姑娘瞥了一眼施虐之人，似是本地的一个名流士绅，故此犹豫多时，方才告知与我，然而蒲阳城内秩序井然，不当发生如此暴行，请求官府迅速勘察并采取必要举措，以免……不错，不错，我们自然都知道，他本应立即报官才是。哪里提到了凶犯的名字？”说罢将书信凑到眼前，摇一摇头，“奈何竟寻不到，从没见过如此蹩脚的书法！”又抬头说道：“寇先生，劳驾你将这书信的后半段大声念来听听！”

狄公作势要将书信递给寇元良，忽又停手不动，歉然一笑，“不不，本县不可将官书拿给外人看！还是过后再细细研读不迟。”说罢叠起信纸，纳回袖中。

“有人竟会告得如此荒唐，事先总该三思而行！”匡敏恼怒地说道。

“本县不好妄断此事一定荒唐，”狄公忽然态度一变，庄容说道，“事实上，我有理由怀疑如今正在追查的凶手，也是信中所言的恶魔一类人物。”

狄公靠坐在椅背上，注视着对面三人。蜡烛的光晕中，只映出三张脸孔，个个面上紧绷，方才的欢愉气氛已是一扫而空。

狄公又徐徐扫视四周。洪亮已退到墙角的茶几旁，正坐在那厢，直盯着茶盘上的一小根蜡烛，室内其他地方全是幽暗。墙边的蜡烛熄灭后，散发出一股浓重的油烟气味，更显闷塞。

此时一片寂静，令人惶惶不安。狄公有意默然半晌，转头朝门口望去。那边十分黑暗，只能看见门扇与门槛的缝隙之间透出一线微光，正是廊道里灯笼发出的光亮。若是有人站在外面偷听，定会轻轻推开房门，之前已给了那人足够的时间，想来必是自己的直感有误。既然如此，眼下不妨全力对付面前的三人。

“本县刚刚说过，”狄公开口又道，“怀疑那凶犯是一个恶魔。此人十分危险，之所以有此断言，皆因……”

狄公说到此处，忽然住口不语，心觉听见房门轻轻关闭，不禁迅速转头朝右看去，然而除了门槛处的微光，却是一无所见，想来定是听岔了，于是清清喉咙，接着说道：“关于此人的品性，本县自忖已了然于心，全得感谢他曾犯下一个奇怪的错误。”

寇元良在座中不安地挪动一下，卞嘉直直盯着狄公，两片薄唇紧抿，左颊上的青紫伤痕与苍白的肤色形成鲜明对比。匡敏已恢复自持，面上显露出基于礼节的兴趣。

“那凶手十分冷血，足证是个反常之人。”狄公沉稳说道，“如果行凶是出于异乎寻常的色欲，那么此人定是几近疯狂，行事可怖。他必是道貌岸然，看似起居行止全无异样，实则每时每刻都在拼命自抑，内心深受折磨。那些被判死罪的杀人色魔，全都在供词中讲过类似情形，细述如何尽力保持心气平和，还会时常遭遇到可怕的幻觉，那些邪恶的力量总是在潜伏守候，受害者的鬼魂也会前来搅扰。我记得曾经办过一桩案子……”

狄公略停片刻，侧耳倾听，确信自己听到了门扇关闭的声音，拿眼角一瞥，只见在大门与橱柜之间的墙角处，不知什么物事正在暗地里挪动。有人溜进了房内，这可是事先不曾料到的情形。曾经预想过有人会推开房门，偷听里面的谈话，过后才自我暴露——总得过上好一阵工夫。不过眼下着实无法可想，自己仍得依计而行。

“本县曾审问过一个犯下杀人分尸之罪的凶手。他坚称说每天晚上，那女死者的断手都会爬上自己的胸口，想要扼住自己的喉咙。他——”

“想必只是做梦而已！”卞嘉突然开口说道。

“天晓得！”狄公说道，“后来，就在受刑的前一天上午，狱卒发现那人死在牢房中，果然是被扼死的。在上报朝廷的呈文中，我自然写的是此人由于恐惧懊悔而濒于疯癫，于是自裁身死，或许实情真是如此。再者说来……”

狄公疑惑地摇摇头，手捋长髯思忖片刻，接着叙道：“无论如何，此事可用来解释在眼下的案子里，凶手为何会犯下错误。须得说或许是迫不得已而做下的——因为他贸然惊动了那些最好敬而远之的神秘莫测之力。杀死董迈可能会取悦白娘娘，此事会令白娘娘想起古时的活人祭祀，年轻后生躺在对面的祭坛上，血脉被一道道割断后，鲜血喷洒在汉白玉神像上。但是谋害鑒娘则另当别论，她不但与白娘娘同为女子，而且罪行就发生在圣林旁边——此举似是十分鲁莽，且对神灵大为不敬。我们对此实在知之甚少。”说到此处略停片刻，耸耸肩头，“无论情形到底如何，本县已有证据，确知凶手犯下一个错误，且只能解释为失去记忆，着实古怪得很。凶手虽说聪明绝顶，却显然完全忘却了自己曾在案发之地——”

“哪一桩案子？”寇元良嘶声问罢，连忙顾视左右，对狄公吞吞吐吐地说道，“还请见谅……小民出言唐突了。不过……小民想说的是，已经出过四桩人命案，可是如此？”

“确实如此。”狄公淡淡答道。

室外远远传来一串雷鸣。

“寇先生不该被这坏天气败了兴。”匡敏开口说道。虽是出语安慰，然而在寂静的室内，却听去格外刺耳。

“老爷，我刚才看见门扇一动！”有人忽然焦急地说道，“要不要去查看一下？”

说话的正是洪亮，此时已起身离座，朝三人身后走去。

狄公一时不知所措。眼前的计策中，还包括出现一个神秘的偷听者，但是出于一个特殊的原因，自己事先并未对洪亮道出此节。洪亮显然看见了偷听者离去，却误以为是有人溜进室内。不过自己不可冒此风险。若是那人仍在室内，必定不知自己事先已料到他会出现，否则所有的谋划都会落空。想到此处，狄公对洪亮厉声说道：“洪都头定是看花了眼！回去原处坐下，不要贸然插话！”

狄公听到布袍的沙沙声，想是洪亮走回墙角处。不对，这并非洪亮穿的布袍发出的声音！却是从自己背后传来，如今听得更加分明，似是丝绸滑动的窸窣声。有人正朝自己背后走去。狄公连忙打量对面三人，立时明白他们并未看见任何动静。在蜡烛的光晕中，只映出自己的脸面，其他地方全是一片漆黑。看来不得不抓紧时间。

“本县姑且不再细述凶手的这一离奇疏忽。再说另一件更要紧的事，凶手雇用浪荡书生夏光作为帮手，而夏光喝醉后总是管不住嘴。我已寻到了一个无赖，他时常与夏光一起饮酒，听他道是夏光的背后主使还雇用了另一个帮手，却是完全不同的另一类人，他……”

这时又传来窸窣声，听去更为切近。狄公面上紧绷，原本以为危险会来自右边，自己总可从侧面看到那人并有所防范，谁知如今有人正在身后发出呼吸声。

对面三人已看出狄公脸色骤变。卞嘉喑哑地说道：“出了何事，老爷？为何——”

只听一声霹雳炸响，卞嘉吓了一跳。

狄公心中闪过一念，最好立时跳起，出手擒住站在自己身后的那人。不行，那人只是现身此处的话，并不能证明他一定有罪。他大可说是不想搅扰议事，因此……衣袖里有一件物事在动来动去。不行，必须仍旧依计行事。狄公面上的汗珠直往下淌，自己却浑然不觉，说话时音声大变：“此人乃是本地名流，不仅与谋害董迈有关，还亲自下手扼死了孟老太，从背后出手，用一条绸巾紧紧勒住她的喉咙。死者伸出一只苍白无力的手，想要抓住绸巾，奈何却是无济于事。就在几个时辰之前，孟老太突遭横死，若是她的鬼魂在此处游走的话，就会……”

狄公突然惊叫一声，从椅中坐直起来，双目圆睁，紧盯着三人身后，冲着洪亮叫出事先约定的一句话：“洪都头，是谁站在你身后？”

卞嘉在座中急忙转身，寇元良与匡敏惊呼一声，也掉头朝后看去。洪亮一跃而起，挥舞双臂直奔过来。狄公从左袖中迅速取出一件物事，放在桌案边上，骇然叫道：“快看！老天救我！”

三人闻声又转过头来，洪亮就立在三人背后，伸手在自家衣袖中摸索。寇元良与卞嘉同时惊叫一声。匡敏的口唇抽动几下，到底没能发出声来。一只雪白的人手似是要抓住桌案边缘，三人死死盯住此物，个个

惊骇欲绝。那只手朝着蜡烛方向缓缓挪动，食指上的红宝石发出狞邪的光芒，断裂的腕部只剩下参差不齐的血红残桩，一时又掉转方向，开始朝三人移去。

狄公半身立起。卞嘉惊跳起来，致使座椅翻倒在地。只见他脸色惨白，面目扭曲，两眼紧紧盯住移动的断手，尖叫道："我没有杀她！"转身踉跄奔到洪亮那边，被洪亮伸手扶住，口中又叫道："救救我！我没有杀她。只是毒死了董迈，但也是误信人言！我原本听说……"话说到一半，全身痉挛抽动，失声痛哭起来。

狄公却是听而不闻，从座中半立起来，抬起右臂试图抵御来自身后的危险，同时转头朝右看去，忽然僵直不动，心中一阵莫名惊骇。只见咫尺之外的黑暗中，赫然出现了另一只雪白的人手。

(1) 湃（bá）——指用冰块或凉水浸泡，使果品或饮料变冷。

十七

狄公一时骇极，心想自己居然当真召来了鬼魂。只见白手抬起，带出一幅黑袖来，狄公方才长长出了一口气。那只手指向已然半开的门扇，外面廊上的灯光透入，一个大汉正倚靠门柱而立。

只听身旁有人说话，语声轻柔而坚定：“你躲不过我的眼睛。走到近前来！”

寇元良与匡敏正骇然瞪视着桌上的断手，听到这说话声，又吓了一大跳。卞嘉放开洪亮，转过身来。只见光晕中显出一个身材高挑的女子，端立在狄公旁边，穿一件长袖黑裙，面色苍白，容貌绝丽，三人不禁呆呆凝望，惊诧无语。狄公见此情形，连忙倾身朝前，一把拿过桌上的木手纳入袖中，又起身抓起烛台，高高举过头顶。

众人看见那大汉连连后退，已退到橱柜旁的墙角处，厚实的肩膀朝前佝偻，两臂半抬，双拳紧握，似在试图抵御某种无形的力量，两眼定定注视着女子的脸面。

女子扬手召唤，大汉自行立起，一步一步朝前走去，动作僵硬，不似生人，直如行尸走肉一般。

房门突然大开，班头现身出来，外面廊上站着一群衙役。班头想要走入书斋，狄公却断然挥手示意，命他止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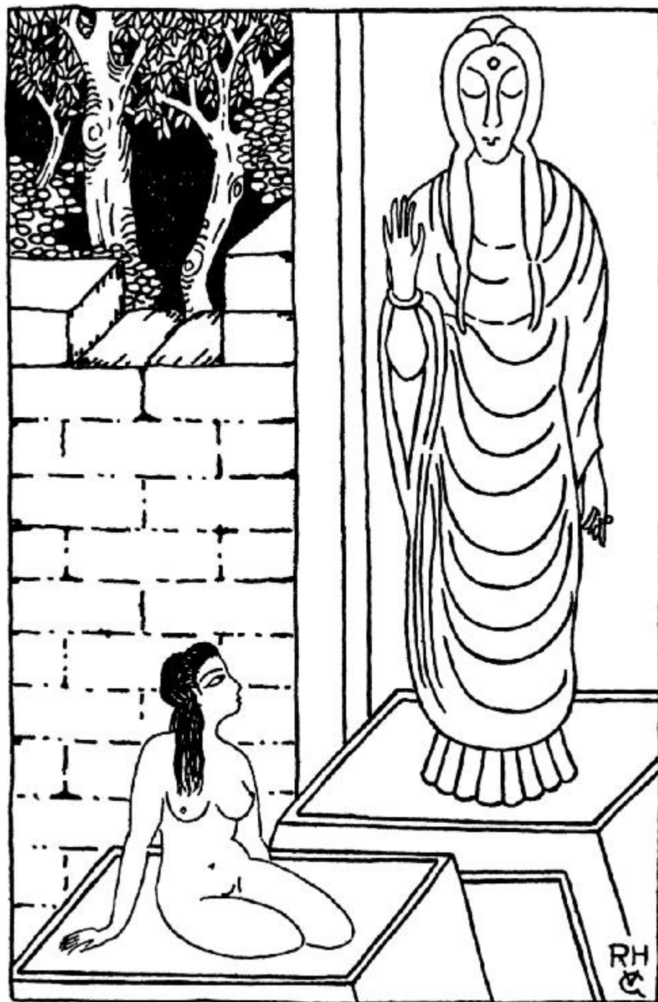
大汉朝女子越走越近，直盯着女子的面容，两眼凹陷无神，看去如在梦中。

“我没有杀人！”卞嘉又大叫一声，随即瘫倒下去，洪亮连忙伸手扶住。

寇元良与匡敏双双站起。寇元良对那黑衣女子颤声说道：“你本该……这是怎么……？”

女子并未理会，直直盯着大汉，眼中闪出奇异的火花。此时大汉已定定站在女子面前，双臂紧贴在身侧。女子又沉静说道：“你早就盘算好了今晚的阴谋，牵了两匹马，在邻街等我，正如你我事先约定的那样，从南门出城而去。你曾许诺会带我抄近道去风茄林，到了地方，我必须亲手采摘那神奇的药草，它将治好我的不孕之症，让我们夫妻得到一个盼望已久的男丁。”

女子深深吸一口气，再度开口时，听去不似人声：“我们进到林中，你说那药草生在里头，就在白娘娘庙旁边。穿过黑暗的密林时，我心里很怕。你点燃了插在破墙上的火把，我看见高大的汉白玉神像，愈发害怕起来。但我应该害怕的是你杨某人才对！而不是白娘娘！”



神庙中金莲遭劫难

杨掌柜双唇翕动，女子又滔滔不绝地说道：“你先是厚颜无耻地大谈如何倾慕于我，夸赞我美貌绝伦，还说我们可以双双远走高飞，只要你我相爱，其他都无足轻重。我听罢十分惊骇，明白道出了对你设下的如此奸计作何感想。你跪倒在地，哀求我三思而行，还想亲吻我的两脚，我赶紧后退几步，斥责你是个背信弃义的色鬼。突然之间，你变成了一个可怕的恶魔。”

杨掌柜高大的身躯似是瑟缩下去，想要掉过头去，却又无力移开视线。女子两眼喷火，倾身朝前，厉声说道：“我要在此时此地，当着我夫君的面，控告你在白娘娘庙里污辱了我。你把我捆在汉白玉祭坛上，扬言要一根一根挑断我的血脉，将人血洒在白娘娘像上，让我慢慢死去。你说我最后必会屈服，而且没人会知道出过何事，又冷笑着说道：‘求吧！求白娘娘救你吧！’这时火把即将燃尽，你去外面拣树枝。

“我孤苦无助，仰面朝天躺在白娘娘脚下，看见她手上的红宝石戒指闪闪发光。我被赤身捆在冰冷的汉白玉石板上，那红光似是令我感到温暖。我向白娘娘祈祷，既然她也是女子，总该帮助一个受辱后还将被折磨致死的女人。我觉得右腕上的绳索似有松动，于是拼命拉拽，绳结终于松脱。我挣出一只手来，解开了其他几根绳子，站起身来，仰头望着白娘娘，心中感激不尽。墙上的火把冒着黑烟，在摇曳不定的火光中，我似是看见白娘娘微微一笑，露出抚慰之意。

“我跳下地来，匆匆裹上中衣，翻过墙上的缺口，一头扎入神像背后的密林中。我正拼命朝前跑时，听见你大声叫我，我吓得要命，不顾一切地飞奔，两手被荆棘划破也浑然不觉，然后……”

女子忽然住口不语，半转过身，迷惑地望了寇元良一眼，声音转为低弱，几不可闻：“我不晓得后来发生了何事。但我如今已经回来，回到了自己家中。我……”说罢脚底打起晃来。

寇元良急忙绕过桌案，扶住女子的手臂，两眼看着狄公，吞吐说道：“小民完全不懂这是怎么回事！她今晚并没出门，又怎会……”

狄公肃然说道：“寇先生，尊夫人讲述的，乃是发生在四年前的旧事。”

十八

寇元良小心搀扶着夫人，出门而去。狄公示意手下进来，待四名衙役在杨掌柜身旁站定，对班头命道："点亮墙边的蜡烛！"

又是一声炸雷，紧接着大雨如注，打在屋顶上啪啪作响。狂风吹动窗上的遮板，暴风雨终于从天而降。

卞嘉抬手指着杨掌柜，颤声说道："他……是他给我的毒药！还说只是蒙汗药，我居然信以为真……"

"卞大夫，正是你偷了我的骨牌！"狄公冷冷说道。

"老爷，请容小民解释，解释所有的事情！杨掌柜说那天夜里想让夏光在龙舟赛后顶替董迈前去荒宅，事关一桩十分要紧的事务。当日午后，我问夏光出南门时可否领过竹牌，他说不曾领过。正是因此，我看见老爷骨牌里的白板时，就顺手拿了一张，过后交给了夏光。"卞嘉说罢，朝狄公投去哀求的一瞥，接着哭诉道，"老爷明鉴，都是杨掌柜逼迫小民帮他，我可以对天发誓！我以前借过他的钱，数目甚巨……后来净走霉运，投出去的钱血本无归，债主们日夜催逼，老婆也从早到晚聒噪不休。杨掌柜动一动指头，就会彻底毁了我的生计和前程……他给了我一个小纸包，说只是些蒙汗药粉，根本不会伤人，看上去确实也很像！后来，当我明白过来自己竟毒死了董迈，一时不知所措，我……"说到此处，抬起两手捂住脸面。

"卞大夫，你明明知道凶手是谁！"狄公厉声说道，"事后却不曾主动告发，使得自己成为同谋。至于该如何判罪量刑，过后再议。班头，派两名手下，将他带入轿中，送去大牢。"

洪亮从地上拣起卞嘉的手杖递过。卞嘉朝门口踉跄走去，两名衙役紧跟左右。

杨掌柜一直默默站在原地，神情茫然，如同泥塑木雕一般。

狄公将两手笼在袖中，转头看去，开口说道："杨掌柜，你拐骗并奸污了寇夫人，将会身受极刑，即凌迟处死。如今且原原本本从实招来，包括如何预谋毒杀董迈、刺死鑒娘，如何亲手杀了夏光和孟太太，又如何企图除掉同谋卞嘉。如果你道出实情，本县将会提议在处死时减等发落。"

杨掌柜似是听而不闻，两眼空洞，直直盯着前方。

"你还可招供如何去白娘娘庙中行窃，"狄公又道，"偷去了藏在那里的金器。"

"此物存在敝宅墙上的银柜里，共有九件，"杨掌柜木然说道，"由汉代一个著名工匠打造而成。我虽说需要银钱，但也不忍心将这些精美绝伦的古董生生熔化。东西全都收在里面，还有那颗红宝石。"说罢略停片刻，狠狠看了狄公一眼，怒道，"你怎会知道此事？"

“今日早间，本县前去贵店拜访时，你说从没去过神庙，却又道是祭坛与底座是分开的。你给我看的书中分明记载着神像、底座与祭坛是用一整块石头雕出。不过，我见过此书的另外一本，在页边空白处注明祭坛与底座用灰浆胶合在一处，并且那灰浆曾被后来一个县令命人除去了。于是我就想到，你说从没去过神庙实是扯谎，并且你对我描述神像时，由于一时疏忽，将你亲眼所见与书中所读弄得混淆了。当然这只是假设，你可能在其他书中看到过关于除去灰浆的记述，或是我从未见过的前人手录。但是今天晚上，你落入了我设下的圈套，却是证实了这一点。”

“如此说来，你只是隐约怀疑而已。”杨掌柜愤愤说道，“你派了洪都头去我店里借一只戴红宝石戒指的木手，此举着实高明。我心想你是否已经查获了我偷窃神庙金器的证据，也可能那木手与我无关，只是为了试探一二，或有其他用意，因此不可不知今晚在寇宅中要议论何事。我之所以前来，就是想灭你的口，或是那胆小如鼠的卞大夫。”说着从怀里抽出一把细长的匕首。班头急忙冲上前去，却见杨掌柜将匕首撂在桌上，对班头轻蔑地冷笑一声：“不必担心！”接着对狄公说道：“一旦技不如人、败下阵来，我心里自然明白。不过还是要告诉你，我可是个使飞刀的行家，从不曾失手过。但是她站在那边……正好挡在了中间。”说罢皱一皱眉头，忽又问道：“你怎会发现今日午后是我差点弄死了卞嘉那厮？”

“本县对医术略知一二，”狄公答道，“总还晓得头上挨过一拳、身上被踢几下，尚不至于要求先查验是否有内伤，然后再挪动地方。若是从高处坠落，则可能有此一虑。再者说来，一个劫财的强盗也不会为了抢人腰包而撕开衣袍。据我想来，是你将卞嘉从自家二楼的窗户里扔出去，他的外袍被窗台下的一根铁蒺藜钩住，这才得以幸免，不曾跌断脖颈或是……”

“我并没将他扔出窗外。”杨掌柜粗声粗气地插言道，“卞嘉来见我时，哭哭啼啼地絮叨那老太婆被人勒死一事，还说他不能再继续守口如瓶。我冲他脸上甩了一巴掌，没承想这软骨头的下流坯竟如此不中用，不但撞倒屏风，还跌出了窗外。我没来得及抓住他，赶紧奔下楼梯跑出门去。一根长钉钩住了他的外袍，使得他没有直坠下去，伤得不重，人也还清醒。我朝四下打量，这情形随时都可能被路人撞见，非得动作快些不可。于是我就说这小小的意外也算是个教训，让他知道如果想要背叛我的话，会有何等下场，又命他谎称是被贼人偷袭，然后将这厮拖到街对面，又高喊救命！我大可当时就取了他的性命，只是他还欠着我一大笔钱，想来路遇劫匪的故事总可蒙混过关。”

狄公点头说道：“明日上了公堂，本县再听你细述始末。如今只想先问几桩要紧事。适才卞嘉说他无意中毒死了董迈，想来应是实情？”

“这个自然！你以为我会相信这个笨手笨脚的胆小鬼能给人下毒？我只对卞嘉说不想让董迈碍手碍脚，因为夏光要在当天晚上顶替董迈去荒宅中与人会面，还说我想让卞嘉的龙舟输掉，打算从中赚上一大笔赌注。我给了卞嘉一包药粉，说：‘你在白石桥招待桨手时，把这蒙汗药放

在董迈的酒杯里！’卞嘉欠了我许多钱，对我很是惧怕，我吩咐他做的事，他不得不乖乖照办。不过那可不是蒙汗药，而是货真价实的剧毒之物！我真是运气不佳，董迈的尸体被送上岸时，可恶的县衙仵作偏偏就在当场，若不是他，卞嘉定会以为全是蒙汗药的作用，董迈之死便会被记录为心病猝发而亡，从而神不知鬼不觉地瞒过众人耳目！”

“你让夏光代替董迈前去赴约，正是为了得到黄金和御珠。”狄公又道。

“这话你可说错了！实不相瞒，我对黄金一无所知，对御珠也是一样！我只想弄到鑒娘那个自命不凡的小淫妇！想当年，她还是一个相貌粗陋的毛丫头，又身为董家奴婢，居然一口回绝了我！我就对老董说自己前去做客时，鑒娘想要巴结我，于是亲眼看着她吃了一顿鞭子。不过，对于这条淫荡的狐狸精来说，这点教训还远远不够！我敢说她与董迈早有首尾，即使在寇元良那蠢货娶她作了二房之后，二人仍有来往。我拿这事责问董迈时，董迈矢口否认，不过那厮也是个下流东西，专会敲诈勒索而已，还有鑒娘……我知道她是什么货色！我要教训教训她，让她对我苦苦求饶，就像白娘娘庙里的金莲一样……在我面前……”

杨掌柜忽然住口不语，眼中浮现出阴郁之色，转而轻声说道：“不，我不该拿这下作的小贱婢与金莲相提并论。我不会在神庙的祭坛上杀死金莲，我怎能让那美妙绝伦的身子沾染血污？我只想吓唬她一二，为的是得到那妙人儿，永远据为己有，只属于我一个人……谁也不能毁掉如此绝美之物，不能做下如此罪大恶极之事！就在这间屋子里，方才她就站在那边，我还是不能下手取她性命——虽已过去了四年，一切依旧未变……”说罢抬起两手，用力捂住脸面。

室内静默许久，唯闻阵阵雨声。匡敏扬起双眉打量着杨掌柜，张口欲言时，却被狄公示意住嘴。杨掌柜复又抬起头来，音声清冷地接着叙道：“我曾命令董迈去修葺亭阁。孟老太那里已不甚稳妥，而且要价越来越高，董迈也是一样得寸进尺——为了他替我弄来的那些肮脏愚笨的女人，我得花费更多银钱。虽说个个粗蠢不堪，但是我需要她们，需要用她们来报复金莲对我犯下的罪行。

“我不再雇用董迈做事，为了叫他守口如瓶，还许给他每月一笔银钱，后来又找夏光接替。这厮不但愚蠢，手脚还不干净，到处偷偷摸摸的！不过我非得有个人替我打探寇家的消息不可。那该死的卞大夫总说金莲再也无法康复，但我还是要去探听，一定要知道她的消息，她过得怎么样，又是如何……”说到此处，杨掌柜略停片刻，稍稍收敛一二，又徐徐说道，“夏光倒也有些用处，从董迈那里套出许多话来。数日之前，夏光对我说鑒娘与董迈约定在龙舟赛后去荒宅亭阁中密会，便是二人有奸情的铁证。那一对奸夫淫妇将会睡在我的床榻上，而那床榻是我鞭笞那些婊子的地方，专为报仇雪恨之用！于是我设下计策，使他们不能得逞。夏光顶替董迈前去赴约，鑒娘不但见不到情郎，还会被捆在榻上，她原本还想与奸夫双双并卧、逍遥快活哩！”

杨掌柜面色一沉，低声咒骂一句，接着叙道：“谁知那蠢货竟然坏了事！依照先前的约定，夏光回城后径去南门附近的孟宅，吓得魂不附

体，絮絮叨叨地诉说想要制服鐾娘时，却被鐾娘刺伤，一时惊恐，在自保时竟出手杀了人，更糟的是有个衙门里的官差居然一路跟踪他进入荒宅！我给他倒了一杯酒，叫他躺下休息。我需要时间考虑一下，扶他躺下时，发觉他的衣袖中有个沉甸甸的东西，取出一看，竟是一包金条，足足有十根！夏光一骨碌滚到地上，想要拔脚逃出门去，被我一把捏住脖子拽回，又用两手扼住喉头，这才吐露事先知道鐾娘会带着金子前去赴约，并早已盘算好要偷了金子据为己有。我问夏光为何鐾娘会带着金子前去，这傻瓜答道曾听董迈说是为了买入那颗御珠！夏光并不知晓御珠一事只是董迈鐾娘这一对奸夫淫妇设下的圈套，为的是从寇元良那里骗来钱财，然后一同私奔！我自然没对夏光说破这一层，如今我已得了黄金，鐾娘吃人杀死，夏光也必须被除掉。我对夏光说虽然他企图欺骗我，但我不会在意，甚至还会赏给他一根金条——只要他能帮我找到御珠，今晚他可在孟家过夜，明日一早再扮成一个木匠前去荒宅。

“我对店内伙计道是有个农夫掘出了一块石碑，要亲自与那人会面，随即出门而去。我知道一条通往董家荒宅的捷径，顺着官道走出不到两里地，有一幢硕大的农舍，拐入旁边的黄泥径，一路穿过稻田，就可走到风茄林的东边，三棵白榆树标志着通向林中神庙的小径入口，另有一条小路环绕风茄林，尽头处便是董宅背后。我将马匹系在榆树上，然后朝荒宅走去。

“夏光真不愧是个狡猾的窃贼，干得十分卖力！他先查看过亭阁的屋顶和檐下，因为董迈说过已将御珠藏在了一个没人能想到的地方。除了几只鸟窝以外，夏光自然一无所获，因为御珠的故事只是一个圈套。我命夏光在亭阁内细细翻找，心想此举定会让老爷寻思半日。早在一年多前，我就听说过老爷的大名，深知你绝非昏庸之辈！等夏光快要收工时，我抄起一块砖头，打碎了他的脑壳，将尸首抛入沟渠里，顺着原路回城。正要离开时，就看见这吝啬鬼得意洋洋地一路走来。”

匡敏恼怒地咕哝几句，狄公又对杨掌柜迅速说道：“今日一早，牡丹姑娘被人带去县衙时，你可是认出了她？”

“那小妮子生得一张大圆脸，面相粗蠢，我自然不会忘记！”杨掌柜不屑地说道，“六七天前，我曾命夏光设法把她弄来。她是个笨人，只会大声叫嚷。我看见她正朝县衙走去，旁边还有三个无赖，心知定是夏光没告诉那三人不必继续行事，他们又在动手时被当场拿获，一旦到了县衙公堂，定会供出要把人送到孟宅去。孟老太为了保全自家性命，自然会当即告发我！于是我赶紧奔去那里，倒是十分走运，只有孟老太一人在家！”

“够了，且到这里。”狄公冷冷说罢，对班头示意一下。

众衙役给杨掌柜套上锁链，狄公从旁默默看视半晌，忽然说道：“据我所知，你对寇家二位夫人心怀怨愤，只因她们都曾拒绝过你。但是你为何要虐害其他女子？你与她们根本素不相识！”

杨掌柜站直起来，身上的铁链哐啷作响。只听他镇定说道：“想必你不会懂得，不过我且试着对你解说其中缘故。曾经有那么一二刻，我对

鑾娘着实发生了兴趣，因为我看出这毛丫头是个美人坯子——与寇元良倒是不谋而合。然而鑾娘只是空洞的躯壳而已，内里不过是个淫荡的小贱婢。至于金莲，却是天生尤物、完美无瑕，浑身上下艳光四射，且又出身良家、极具素养，自有一种典雅蕴藉的魅力。她是个绝世美人：我只为她而存活，只为了她才值得活下去。”说到此处，语声渐促，“无论石质还是木质，白银还是细瓷，青铜还是黄金，这其中蕴含的美，永远不能与女人鲜活律动的美相比。那种极致的美必须在占有之后才能尽享，日日注目赏鉴、轻抚娇宠，会不断展现出新的魅力与光彩。拥有金莲是我今生最大的心愿，也是多年来珍爱、收藏和鉴赏美物所能赋予我的至乐。那天晚上，在白娘娘庙里，是她夺去了我的性命，用致命一击使我从此无法再欣赏美质，使我从此不复健全，只剩下复仇的欲望，只想报复那残害过我的非人罪行！”只见他两眼闪出狂热的火花，大声叫道，“我已经报过仇了！我被人杀死后，从坟墓里重又爬了出来！我已教训过女人，那些没有心肝、杀人不见血的妖孽，用媚笑和秋波来诱惑勾引男人，过后又冷笑着把人推开，任由他陷入可怜的境地，变得身心俱残。所有那些在我面前屈膝求饶的女人，口里发出的都是她的声音，遭到鞭打的都是她的皮肉，流出的都是她的鲜血，还有她的……”忽然停止叫骂，舔一舔唇边的白沫，扭曲的面目骤然松弛下来，和缓说道，“我的所作所为，全是自认为必行之事，我自会担当后果。”

狄公对班头示意一下，杨掌柜被带了出去。

狄公在桌旁坐下，揩揩额头的湿汗。匡敏清清喉咙，开口问道：“老爷可否开恩，让小民询问一事？”见狄公疲惫地点头，接着又道：“杨掌柜还欠小民一大笔钱。我曾给过他两件青铜古董。将来官府籍没死囚的家产时，不知能否如数赔偿给小民？”

“自然可以，匡掌柜。”狄公说道，“明日县衙开堂，你作为证人务必前去，过后便可随时自行上路了。”

“多谢老爷。”匡敏痛心地摇一摇头，接着又道，“我一向以为杨掌柜与卞大夫都是正派商贾哩！足见在择人共事时，再小心谨慎也不为过！老爷允许我今晚相与议事，实在感激不尽，此番经历，着实极富教益。想来老爷早已料到这二人都有不轨行迹？”

“不错。”狄公答道，一心想将此人赶紧打发走。

“妙极妙极！小民曾经以为自己也是嫌犯之一哩，不知老爷可否相信？啧啧，为官作宰者深谋远虑，我等区区商贾哪能领会万一！”

“匡掌柜，你可以走了。”狄公怒道，“还请代我问候孙掌柜。”

“多谢老爷美意。孙掌柜定会十分感激。”匡敏撇一撇嘴，又忧心说道，“恐怕孙掌柜的头痛又要发作了。我很晓得他那些症状，就在今日午饭过后，他开始打嗝，还抱怨说……”

“洪都头，你送匡掌柜出去如何？”狄公插言道。

匡敏躬身一揖，洪亮引着他朝廊道走去。

“这厮真是岂有此理！”狄公嫌恶地咕哝一句，探手入袖，摸出那只

木手，却是与小乌龟粘在一处。狄公小心地将二者分开，小乌龟停在桌面上一动不动，头颅与四肢都缩在龟壳里。

一时洪亮转回，默默走到墙角的茶几旁，摸一摸茶壶，发觉尚且温热，于是倒出一杯茶水。

“洪亮，你方才站在三人身后，手里举着绿叶，如今可以拿来给这小家伙了！”

洪亮走到桌旁，将茶杯送到狄公面前，又从袖中取出几片绿叶，刚刚放在桌上，小乌龟便立刻伸出头来，在烛光下眨一眨眼，急急朝前爬去。

十九

狄公缓缓饮茶。洪亮从旁看觑，默无一语，苍老的面上显出受伤的神情，等狄公喝完茶水，颓然说道："今日午后，老爷告诉我为寇元良、卞嘉和匡敏设下了圈套，但是关于杨掌柜，却不曾说过一个字。"

"洪亮，你且坐下。"狄公和缓说罢，解开衣袍的前襟，将帽子朝后一推，双臂搭在案上，开口叙道，"那枚丢失的白板，表明嫌犯必是寇元良、卞嘉与匡敏。不过，这三人中的某一个，也可能受到第四人的指使。我之所以有这种念头，是出于一种隐约的直感，觉得最后两名死者被杀的方式有些不对。凶手在谋害夏光和孟太太时，手段十分残暴凶狠。我不禁想到寇元良、卞嘉或匡敏更可能从背后刺死夏光，不会凶残地砸破他的头颅。他们更可能给孟太太的茶杯中投毒，而不是使出蛮力将她活活勒死。还有，这两起案子接连发生，且地点相距甚远，暗示出凶手应是孔武有力、身强体健，惯于在乡间四处奔走。寇元良或卞嘉皆非这一类人物，匡敏那个令人生厌的药材商也不像；他虽然到处游历，却总是坐着舒适的驳船。

"既然凶手必定与古董生意有关，我自然将杨掌柜列为第四名嫌犯。从体格上来说，他很符合我心目中的真凶，并且与前三人一样具有作案的机会。杨掌柜也曾出现在龙舟赛上，对于董迈的死因格外有兴；今日一早，他骑马去了乡间，因此可能杀死夏光；梁小姐前来官府报告牡丹被劫时，他也在县衙附近。另外还有三件事也指向他。首先，尽管他对我极力表明自己从没去过荒废的神庙，却又知道祭坛与神像的底座是分开的，这便暗示出他原本去过神庙，很可能是为了偷窃祭器。其次，他假装不认得董迈夏光，那两人也同做古董生意，要说素不相识，未免匪夷所思。再次，盛八说过卞嘉手头拮据，杨掌柜的说法却恰恰相反，这就暗示出卞嘉是杨掌柜的手下，故此他想要保护卞嘉不受怀疑。"

狄公等洪亮又斟满一杯茶水，接着叙道："不过，这三点都可能另有清白无辜的解释。杨掌柜或许是读过其他古书，里面记载着神庙格局的变迁。董迈夏光可能将杨掌柜视为生意上的劲敌，从而有意避开他。卞嘉或许隐瞒起自己面临的困境，因此只有盛八这样耳目灵通、无所不知的丐帮首领才会晓得内情。最要紧的一点是：杨掌柜并没有作案的动机。我很了解此人及其癖好，若是有什么动机，必定源自过去，但是又没有时间去详查根由。我非得立即采取行动不可，不但要检验我的推测是否合情合理，还要检验那些隐约的直感是否正确。

"于是我设下了今晚的圈套，意在同时对付四名嫌犯。如果寇元良、卞嘉或匡敏是真凶，我读出那封假信，暗示凶手曾露出破绽，谈论鬼魂复仇的可怖情形，直至最后突然亮出那只木手，都足以吓坏真凶，令其自我暴露——正如来寇宅之前我对你详述过的那样。我不曾对你说出的，只是我还预料到如果杨掌柜是真凶，他便会潜入宅内偷听。

"你我离衙之前，你听见我吩咐班头跟来寇宅，我刚刚遣走寇宅管

家，班头便将所有仆佣都召集到后面一间屋内，唯独留下看门人。然后班头与手下衙役埋伏在走廊的拐弯处，一旦有人走出书斋，便立即拿下，但是并不阻拦有人从外面进入书斋。这些指令是为了确保寇元良、卞嘉或匡敏不会逃脱，如果其中一人是真凶的话，同时也为了方便杨掌柜窥探我们——如果他是真凶的话。如今证明我的直感果然不差，杨掌柜确是凶手，并且落入了我的圈套之中。你也听见他方才说过确实预备要杀人灭口——足证他毫无疑问就是凶手。”

“老爷真是太冒险了！要是我早知道这些，决不会同意这一计策，一定不会！”

狄公对洪亮投去深情的一瞥，肃然说道：“洪亮，我为何事先不告诉你这一节，原因就在于此。”

“老爷说的是！我当时真是吓了一大跳！当气氛越发紧张时，我以为三人中会有哪个随时对老爷动手哩！”

“我自己也觉得很是不妙！”狄公说着惨然一笑，“以前我只来过这书斋一回，误以为墙边的蜡烛全都熄灭后，留下桌上这一支，仍可让我同时看见右边的门扇与对面三人。若是杨掌柜前来窥探，我以为我会看见门扇开启，若是他闯入袭击我或是他的同谋，我会有足够的时间对付他并叫来衙役。不料我的右手边全是一片漆黑，我不可能一面说话，一面留意门边和对面三人。当我发现有人潜入室内，并听见背后有呼吸声时，着实忐忑不安，心想这次未免太冒险了！”

狄公抬手掠过两眼，疲惫地说道：“如今听过杨掌柜的供述，我才明白这一切全是由于他对金莲的倾慕。这种迷恋又与他对古董的钟爱交织在一起，最终成为一种疯狂的欲望，是一个孤独老迈之人想要占有和享受自己很快就会永远失去的东西的欲望。他在荒废的神庙里占有过金莲，旋即又无可挽回地失去了她，从此身心受创，并激起了心底的狂怒，只能通过虐害其他女子来稍稍自我安抚。”说罢长叹一声，接着叙道：“依照律法，卞嘉理应被斩首。不过，鉴于他受人误导、情有可原，我会提议减等发落，将死刑改为长年囚禁。洪亮，记着提醒我在结案之后，对牡丹做出妥善安置。我们可以从被没收的杨家财产中拨出一份来，使得她父亲能为她赎身。在我看来，牡丹这姑娘忠实可靠，不当沦落风尘，理应过上更好的生活。”

小乌龟正在欣欣然啮食绿叶，狄公从旁打量了半晌，又道：“这小生灵也尽到了它的职责。但是事情最终与我设想的大不一样。当时究竟发生过什么，如今已是一清二楚了。我命令班头将寇家所有仆佣召集到一处，却完全忘记了寇夫人。我们这位班头，也是个不知变通的死心眼，连专门照顾寇夫人的女仆也一并捉去了，于是只剩下她一人在房内。寇夫人走到外面，在空寂的庭院中四处游荡，定是看见杨掌柜走进了这间书斋，但是杨掌柜并未看见她。自从在废弃的神庙中奸污过寇夫人后，杨掌柜一向避免与她见面，还对我说过拜访寇宅时，从不走出花厅一步，虽然声称是由于不忍看见寇元良的精美藏品，实则因为不敢冒险遇见寇夫人，怕她或许会认出自己并忆起往事。今天晚上，神志不清的寇夫人起初并没认出杨掌柜，但是看见此人，必定勾起了某种记忆，于是

一路跟随着走到书斋，进门时正好被你看见。杨掌柜站在门扇左边的墙角处，寇夫人从他身边经过，直朝蜡烛的光晕走去，立在我的座椅背后。今晚正好又酝酿着一场暴风雨，这种紧张压抑的气氛，恰恰与四年前杨掌柜诱骗寇夫人的那个夜晚一模一样。神志失常之人对于天气的感觉总是格外敏锐，正是这同样的气氛，导致了后来发生的一切。我把戴着红宝石戒指的木手放在桌上，使得寇夫人想起了白娘娘的石像，当时她无助地躺在祭坛上，曾在恐惧中抬头凝望过这只手。突然之间，她将此物与方才看见的男子联系在一处，就在电光石火的一瞬间，所有记忆突然恢复，她的痼疾被这巨大的冲击治愈了。”

洪亮点头说道：“老天对寇先生格外开恩，收去了淫荡的嬖娘，并让坚贞的寇夫人得以康复。”又皱一皱眉头，好奇地问道：“老爷怎会知道杨掌柜诱骗寇夫人的那天也是风雨大作？我不记得她提起过此节。”

“没人提起过此事。不过，莫非你看不出来，四年前白娘娘显灵吓坏了董家人，其实正是寇夫人？神庙中的可怖经历令她头脑错乱，必是跌跌撞撞一路走到林边。事事都能合榫！寇夫人身上半裸，长发披散下来，两手和四肢被带刺的枝叶划破，看上去血迹斑斑。过后风雨大作，那可怜的女子在林中打转，又在田间游走了整整一夜，直至筋疲力尽，昏倒在东门外，次日一早才被几个农夫发现。我自会去查对此事究竟出在何年何月何日，不过，我确信寇夫人被诱骗和白娘娘在董宅显灵，定是发生在同一天晚上！”

阔大的书房内，二人默坐静听着雨声。洪亮终于满意地笑道：“今天晚上，老爷一举揭开了两大谜团！一个关系到至少四桩命案，还有一个则是白娘娘的旧事。”

狄公呷了一口茶水，放下茶杯，若有所思地看了洪亮一眼，缓缓说道：“不错，我已破获了几桩杀人案，还有四年前的白娘娘显灵一事。”摇一摇头，接着又道：“至于白娘娘在这其中扮演的角色……我尚未完全破解。”说罢起身离座，将小乌龟重又纳入袖中，抬手掸掸衣袍，“雨势似已减弱，我们回衙去吧。”

二十

次日一早，天光乍亮，狄公与洪亮骑马出了南门，直奔乡间而去。风雨过后，晨气清新，看去将会凉爽宜人。

昨晚回衙后，狄公忙于撰写关于几起命案的呈文，直至深夜方歇，入睡后也未能安寝，寇家书斋中的惊魂一幕依然萦绕心中、难以抹去。今日早衙开堂，还得听杨掌柜重述一遍所有罪行，亦非乐事一桩。

狄公一夜时醒时眠，起床下地后，决意早早出门走一趟，与洪亮同去查看那片风茄林，若是有可能予以清除，便打算在上报朝廷的呈文中附上这一提议，并说明此处如不加以整治的话，势必会成为作奸犯科之徒栖身的巢穴。

二人穿过稻田，走上杨掌柜所说的捷径，过不多久便看见了林中的大树。

那三棵白榆树倒是颇不难寻，果然标志着通往神庙的路口。不料一场暴风雨过后，此处一片凌乱；许多树木被连根拔起，横七竖八倒在路中间，与密密麻麻的藤蔓荆棘交织在一处，将前路挡得严严实实。

狄公与洪亮绕林而行，想要找到其他入口处，奈何却是一无所获，唯见一堵古树与灌木织成的墙垣，实难逾越。

二人走了半日，终于行至荒废的董宅背后，又顺着外墙直到正门口。狄公甩镫下马，对洪亮说道："我们不妨从花园围墙处看一眼风茄林。四年前，寇夫人正是从林中某处冒了出来。若要找到一条路进去，除了那里，怕是再无法可想了！"

二人穿过隧道一般的入口，走到通往东厢的花园中，立在矮墙边，打量着阴森森的密林。此时没有一丝微风，枝叶一动不动。亭阁的檐下有鸟雀飞进飞出，不时婉转啼鸣，却远远避开树林。周遭如同坟墓一般沉寂，似有一种怪异之气萦绕在幽暗的林间，令人莫名畏怯、不敢高声。

狄公默然良久，摇头说道："不，我根本不该搅扰白娘娘的居处。理应还她一个清静，让她仍旧留在那片圣林里，立在荒废的神庙中吧。洪亮，有些东西还是任其自然为上。我们这便回城！"

狄公刚一转身，却看见亭阁的墙边，有一只雏鸟正在草丛中拼命挣扎，徒然拍打着羽毛未丰的翅翼。狄公伸出两手，将雏鸟小心捧起，说道："这可怜的小家伙从巢中跌落下来！不过看去并没受伤。"抬头打量一下，"瞧，鸟巢就在亭阁的房檐下，母雀正在那里飞来飞去。我这就送它回去。"

狄公攀上矮墙，将小雀放回巢内，但是并未立即下来，站在原处踮着脚尖仔细打量，全不在意母雀正围着自家头顶焦急地上下盘旋。

裂开的蛋壳之中，有三只雏雀正挤在一处，张着小嘴吱吱叫个不

停。旁边另有一只形似鸟蛋的物事，表面虽粘有泥土，却不掩莹白光耀之色。

狄公伸出两指，将其轻轻拈出，跳下地来，掏出手巾擦拭干净，托在左掌中默默打量，洪亮也从旁看觑。只见此物熠熠生辉，发出纯白色的微光。

过了半晌，狄公轻声说道：“洪亮，这就是那颗御珠！”

洪亮倒吸一口凉气，俯身细看，不禁压低声音问道：“老爷，会不会是赝品？”

狄公摇头说道：“不会。没人能做出这般完美的形状，还有这绝妙的天然莹光。董迈所言俱是实情，这确是失踪已久的皇家珍宝。董迈那厮真是足智多谋，果然将御珠藏在亭阁内，却是一个没人会发现的地方。夏光在檐下搜寻时，曾看见过鸟巢，不过那时小雀尚未破壳而出。若不是因为机缘巧合，你我也绝难发现此物——如果真有这般巧合的话。”说话间让御珠在掌中缓缓滚动，叹息一声：“经过几世几劫、几番血泪沧桑之后，这御珠终将物归原主、重返皇家了。”

狄公将御珠放在手巾里，郑重地包裹起来，纳入前襟内，接着又道：“我会将此物交给寇元良，再附上一份亲手签署的官文，道是由于出了一桩人命案，使得他没能在发现这一宝物后立即上报官府。过后他便可放心地进京献宝，圣上必会赐予嘉奖，加之金莲业已康复，但愿会补偿他失去鋆娘的哀恸。

“至于鋆娘，我曾对她有失公允，思之令人痛心。她与董迈从无私情，也从不曾打算与董迈私奔，只想为寇元良购入这件稀世之宝，以表示对丈夫的感激之情，感激他将自己从悲惨的境地中解救出来，并立为侧室，从此得以新生，她腹中所怀的正是寇元良的骨血。对她而言，董迈只是以前主家的少爷而已，偶尔会为自己的丈夫购入古董。至于董迈与杨掌柜之间的卑污交易，她根本一无所知。我对此案这一节的推想全为大谬，犯下如此大错，如今想要补救亦是枉然。唯一可行之事，便是向她的在天之灵诚心致歉。”

狄公默然静立，注视着花园墙外幽暗的风茄林，半晌过后，忽然转头对洪亮示意一下。二人一路走回门楼，登鞍上马，朝着白石桥村驰去。

村中集市内，小贩们正忙于布置货摊。如今时辰过早，尚且无人光顾。

薄薄的晨雾笼罩在大运河上，黄褐色的水面风平浪静。雾气丝丝缕缕，飘浮在岸边的大树之间。树下浓荫里，立着小小的河神庙。老庙祝手持一根长长的扫帚，正在清扫台阶上的落叶。

狄公甩镫下马，走上石阶。老庙祝抬眼打量着来人，神情漠然，显然不曾认出这就是县令老爷。

案上的香炉里升起袅袅青烟，殿内弥漫着一股清香。透过烟雾，隐约可见神像的脸面，唇角微曲，显出一丝浅浅的笑意。

狄公静立在地，将两手笼在阔袖中，抬头凝望着那张平静安详的面容，心中回想这两日内经历的种种。曾经发生过不少奇异的巧合，不过，天下真会有所谓巧合之事？对于他人的心思和意图，自己实在知之甚微！既然如此，又怎敢再去试图体察那决定凡人命数的上天的旨意呢？

狄公轻声说道："娘娘只是凡人造出的神灵，然而立在此处，却是作为凡人不能知晓，也注定不会知晓的象征。还请受我虔心一拜。"

狄公行过礼后，正欲离去，却见老庙祝站在自己身后，于是探手入袖，想摸出几枚铜板来，不料触到了一块银锭，取出来注视半晌，黯然沉思良久。这正是鑒娘曾付给自己的酬金。

狄公将银锭交给老庙祝，说道："每月初五这天，望你烧上一炷香，祝祷寇家的鑒娘夫人芳魂安息。"

老庙祝恭敬一揖，接过银锭，直走到条桌旁，打开厚厚的功德簿，提起一支旧笔，费力地写下一行字迹，花白的头颅几乎贴在发黄的纸页上。

狄公出门而去，走下石阶，从洪亮手中接过缰绳，登鞍上马。

老庙祝忽又出现在阶前，枯手中仍握着那支秃笔，颤声说道："请问施主尊姓大名？并且做何营生？"

狄公在马背上转过身来，简短答道："就写：太原狄某。"说罢喟叹一声，又道："一介书生。"

后记

狄公在历史上确有其人，是唐代著名的政治家，生于630年，卒于700年。在仕途生涯的前期，他曾历任地方县令，破获了许多疑案，时至今日，仍是中国人心目中的神探。他的名字对于中国人来说，就如同歇洛克·福尔摩斯对于西方人一样熟悉。然而本书中叙述的故事纯属虚构。

请读者注意，在狄公生活的年代，中国人不留辫子，这是1644年满族人入主中原之后才强加给中国人的习俗。男子将头发盘成顶髻，无论室内室外都戴着帽子。中国人不吸烟；几百年之后，烟草和鸦片才传入中国。

高罗佩
1962年6月30日

译后记

《御珠案》是狄公案“新系列”的第四部小说。根据扬威廉·范德魏特灵为荷文本所作的前言等资料记载，1960年3月5日至4月8日，高罗佩先生在马来西亚吉隆坡写成此书。之后的一段时间内，他读了许多中国古今小说，还定期去中国剧院看戏，戏剧强烈的感染力促使他重新评价自己的小说，并觉得不甚满意。同年夏天，他重新写作了此书，将凶手由卞嘉改为杨掌柜，将书名由《龙船案》改为《御珠案》。由于此时正忙于出版“新系列”的前三部小说，高公将重写后的手稿搁置了三年左右。1963年，英文本由英国伦敦海涅曼出版社（William Heinemann Ltd.）出版，名为*The Emperor's Pearl*；荷文本由荷兰范胡维出版社（W. van Hoeve Ltd.）出版，名为*De Parel van de Keizer*。

关于此书的背景，高罗佩先生曾经讲述过一个“完全由自己编造的故事”：在共产党人占领北京前不久，当时已经听到从远处传来的隆隆炮声，蒋介石的部队已经离开，一天晚上，大约十点钟时，一个穿着整齐的中国人敲门，说道：“您在这里是人们熟悉和信任的人，所以我才来找您。我带来了皇帝的珍珠（皇帝在各种仪式期间戴的丝绸皇冠上有一颗大珍珠），您可以以……美元买它，因为我要逃走。”那是完全无法相信的事情，我完全惊呆了，因为这种事情根本不可能发生。我说，首先必须对珍珠进行鉴定。但此时当然没有时间做，那个人很着急。可是，让我非常吃惊的是，几年后，那颗珍珠在印度出现了！此时我开始写作题为《御珠案》的书。[(1)]

本书中的金莲（Gold Lotus）与鋻娘（Amber Lady）二名，猜测借鉴于《金瓶梅》英译本中的潘金莲与吴月娘，前者为Gold Lotus，后者为Moon Lady。在《迷宫案》后记中，高罗佩先生曾提及《金瓶梅》英译本。Amber意为“琥珀”，“鋻”指黑琥珀，故拟此名。

本书中提到的风茄，原文为Mandrake，即曼德拉草，又名毒参茄，其根部状似人形，古时被认为具有强大的魔力，可使不育的女子怀孕，并与多种巫术有关。由于全株有毒并含有镇静、麻醉和致幻作用，长期被巫师用来制作药剂。

书中人物梁紫兰的蒙古原名阿勒坦·其其格·可敦，意为“金花公主”，原文为Altan Tsetseg Khatun。Khatun通常译为“可敦”，是古时突厥与蒙古女性的头衔，常用来称呼君主的配偶，在奥斯曼帝国，也可用来称呼苏丹的母亲、女儿及后妃，故而选择“公主”一义。“蒙古”一词最早见于唐代，新、旧《唐书》中的“蒙兀室韦”，是现代蒙古族的祖先，因此选用“室韦”一名。

关于第十一章中提到的女子角抵，高罗佩先生在另一部著作《中国古代房内考》中曾有如下一段相关记载：“清代学者俞樾在他的《茶香室四钞》（卷九第十六页背）中引用了两段早期史料，提到宋代在公共场合下表演的妇人裸相扑。这类相扑是嘉祐年间（1056—1063）京城宣

德门附近举行的节日庆典的一部分，各类杂技演员都在那里献技。皇帝和他的后宫嫔妃经常参加节日庆典，观看这些裸体女人，并以银子和绸缎奖赏获胜者。据说，著名政治家和历史学家司马光是坚决反对这种下流习俗的，曾奏请废止这种体育运动。”(2)

小说结尾处有关河神娘娘的叙述，显示出高罗佩先生的神秘主义倾向。这一观点与之前几部小说中多次提及的孔门儒家“敬鬼神而远之”、“未知生，焉知死”的说法基本一致，即对于鬼神等超自然现象采取不置可否的保留态度。正如传记中所言：“他的思想是神秘主义和清晰的逻辑的奇特混合物，既有东方的，又有西方的。”(3)

有一点需要特别说明：书中第二、六、十二章中的几条脚注，均涉及英荷文本中内容的差异。如果依据英文本中的说法，御珠百年前失窃，几百年前朝廷废止活人祭祀，不但有悖于中国史实，且又存在自相矛盾之处。根据高公自撰的作品年表，本书故事最晚发生于唐高宗在位时的670年，与李渊称帝、唐朝开国的618年仅仅相隔五十二年。御珠失窃若真是发生于百年之前——即570年左右，则属唐朝之前的南北朝时期，其时“当今圣上的祖父”李渊只是四岁的幼童而已，此外，也不存在前朝失窃的御珠在本朝怕朝廷追究而不敢公开的道理。至于几百年前废止活人祭祀，更是与本朝“朝廷英明”无关，同时与第九章中所述的五十几年前废此血腥风俗发生冲突。依照荷文本，虽然仍是小有问题（比如牵涉到御珠的祖孙三代挤在初唐五十二年之间颇显仓促，历史上的唐高祖的窦皇后与唐太宗的长孙皇后，其生平事迹也与书中的皇后难以相合），但是明显的年代错误已不存在。由此可见，荷文本是高罗佩先生察觉到英文本初版有漏洞之后精心修订过的定稿。正文中之所以注明有几处依据荷文本，原因便在于此。译者起初仅接触英文本时，以为高公写作的英文初稿原是面向西方读者，书中的某些细节即使与中国历史常识或年代背景等有所出入，只要不影响故事情节与逻辑，倒也无甚大碍，但是小说回归中国时，读者则很可能对此提出质疑，乃至对作品的历史感产生消极印象。然而身为译者，自忖既无权力也无能力代替作者修改，因此曾打算依据英文原文照译并加注释说明来解决，终是有些无奈的选择。后来友人提议或可查阅荷文本相关文字，结果对照之下，意外地发现高公生前竟然在荷文本中做出了相应修改和删除，实属喜出望外。对于高公写作时清晰敏锐的思路和认真严谨的态度，译者早已深有感触，如今更是钦佩无已。在此由衷感谢于鹏先生发现问题、提出建议，并协助查阅自藏及国家图书馆馆藏荷文本。

另外，关于书中的《河上龙船图》，译者曾查阅过两种英文本，结果发现或是中间接缝处缺失较多、不尽人意，或是印在硬皮精装书的环衬页上、不便使用。再次感谢于先生提供的荷文本，方可为读者呈现出这幅完整的跨页图。

“新系列”的前四部小说，可以说构成了一个“单随从系列”，即每本都是狄公分别与一名亲随协同办案，因此书中人物数量大为减少，只有十二人左右。继《朝云观》之后，本书亦是在开篇章中安排凶手蒙面出场，直接切入情节，手法新颖简练，相信会给读者留下了深刻的印象。

张凌
2019年9月

(1) ［荷兰］C. D.巴克曼，［荷兰］H. 德弗里斯著，施辉业译：《大汉学家高罗佩传》，海南出版社，2011年，第239页。

(2) ［荷兰］高罗佩著，李零、郭晓惠、李晓晨、张进京译：《中国古代房内考》，商务印书馆，2007年，第218页。

(3) 《大汉学家高罗佩传》，第190页。

大唐狄公案

全新无删减译本

高罗佩手绘插图

创作背景全解析

NEW JUDGE DEE MYSTERIES

断案集

[荷兰]高罗佩 著

张凌 译

荷兰汉学家高罗佩重写初唐名臣狄仁杰传奇

兼具中国古典文学雅韵与西方侦探小说妙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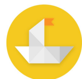
Robert van Gulik

JUDGE DEE AT WORK

上海译文出版社

版权信息

书名：断案集
作者：〔荷兰〕高罗佩〔Robert van Gulik〕
译者：张凌
责任编辑：顾真
关注微博：@数字译文
微信公众号：数字译文
联系我们：hi@shtph.com
问题反馈：complain@shtph.com
合作电话：021-53594508



Digital Lab是上海译文出版社数字业务的实验部门，成立于2014年3月。我们致力于将优质的资源送到读者手中。我们会不断努力，做体验更好、设计更好的电子书，加油！

上海译文出版社|Digital Lab

目 录

猴与虎
- 插图一览
- 人物表
- 晨之猿
- 暮之虎
- 后记
- 译后记

断案集
- 插图一览
- 五祥云
- 公文案
- 雨中客
- 莲池案
- 两乞丐
- 夺命剑
- 太子棺
- 除夕案
- 后记
- 狄公年表
- 译后记

猴与虎

插图一览

晨之猿

清晨时凭栏赏黑猿

狄县令盘问冷掌柜

客栈内陶干访曾九

狄县令提审曾姑娘

暮之虎

狄公力战剪径强人

闺房月夜狄公抚琴

入佛堂开棺验女尸

颜远自述罪案详情

人物表

晨之猿

狄仁杰： 汉源县令。时为666年。

陶　干： 狄公的亲信随从。

王掌柜： 药铺掌柜。

冷掌柜： 当铺掌柜。

曾　九： 游民。

曾姑娘： 曾九之妹。

老　张： 游民。

暮之虎

狄仁杰： 从北州前往京师。时为676年。

闵　良： 富裕田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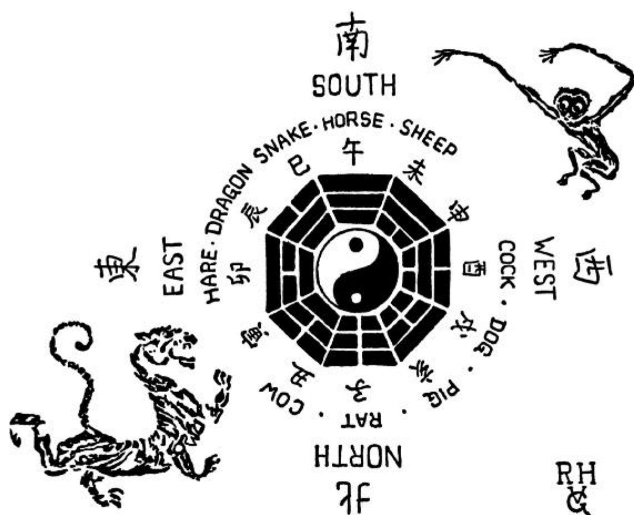
闵琪玉： 闵良之女。

闵国泰： 闵良之弟，茶商。

颜　远： 闵宅主事。

廖　生： 闵宅管家。

翠　菊： 侍女。



在这张十二生肖图中——通常以南为上——猴与虎的图形标志着各自的确切位置，其他动物则仅用名称表示。这一系统被称为“十二天干”，包括子鼠（白羊宫）、丑牛（金牛宫）、寅虎（双子宫）、卯兔（巨蟹宫）、辰龙（狮子宫）、巳蛇（处女宫）、午马（天秤宫）、未羊（天蝎宫）、申猴（人马宫）、酉鸡（摩羯宫）、戌狗（水瓶宫）、亥猪（双鱼宫）。这一系统还可表示一天的二十四小时，例如子时是晚上十一点至凌晨一点，丑时是凌晨一点至三点，依此类推。

另有一个系统是“十地支”（此图未附在此），代表五行与五星，包括甲、乙（木与木星）、丙、丁（火与火星）、戊、己（土与土星）、庚、辛（金与金星）、壬、癸（水与水星）。天干与地支搭配后，形成了一个六十甲子：甲子，乙丑，丙寅，丁卯，戊辰，己巳，庚午，辛未，壬申，癸酉，甲戌，乙亥，丙子，丁丑，依此类推，直至癸亥。这一六十甲子构成了中国纪年的基础。六个六十甲子代表一年的三百六十天、农历十二个月以及永远循环往复的六十年一轮回。1900年是庚子鼠年，我们如今生活在由1924年开始的一个六十甲子中，将会结束于1984年。今年是1965年，即乙巳蛇年，1966年将会是丙午马年。

至于图形中心的八角形，将会在后记中予以说明。

晨之猿

献给我的好友长臂猿扑扑，1962年7月12日病逝于马来西亚迪克逊港。

炎夏清晨时分，狄公在内宅后方的游廊内乘凉。自从就任汉源县令[(1)] 以来，他已养成了这一习惯，先在宅内与家人共用早膳，然后出来独自饮茶。狄公将藤椅挪到雕花石栏边，缓捋长髯，悠然欣赏着对面的山坡。只见坡上长满了参天大树，下方灌木丛生，宛如一道翠障矗立在游廊对面。林中百鸟鸣啭，间有飞瀑的汩汩水声。难得如此良辰美景，着实令人赏心悦目，只可惜良辰易逝、美景不长，时候已然不早，自己立时就得离开此处，去县衙前院的公廨内查看送来的公文了。

忽听林中沙沙作响，并有树枝折断之声。只见两团黑毛物事从树杪飞闪而过，用细长的手臂悠来荡去，身后树叶簌簌飘落。狄公瞧在眼里，不禁微微一笑，只因格外喜爱猿猴的灵动敏捷，真可谓百看不厌。这些猿猴住在山间，虽然胆小怕人，但是每日清晨看见狄公独坐在此，也有了几分惯熟。其中一只有时还会稍稍停留，将狄公抛出的香蕉抓个正着。

这时枝叶间又传来响动，另一只猿猴探出身来，动作缓慢，只用一条长臂和两只似手的脚爪攀住枝条，左掌内握着小小一个物事，在游廊前停住不动，蹲踞在一根低枝上，褐色的双目圆睁，好奇地朝狄公打量。狄公终于看清它的左爪内抓着一只金戒指，上面镶有一大块绿宝石，在阳光下熠熠生辉。狄公深知猿猴一旦看见了什么中意的小玩意儿，就会顺手攫去，然而猴性不长，若非吃食，很快便会厌弃。如果自己不能立时让猿猴将那戒指丢下，等它过后扔进密林里，失主便再也无法寻回了。

狄公见手头并无瓜果可以逗弄猿猴，从而转移它对戒指的注意，便灵机一动，从袖中取出火镰，将里面的物事一一摆在茶几上，作势又看又嗅，拿眼角的余光一扫，见那猿猴正目不转睛地盯住自己，很快扔了戒指，朝下一荡，伸出两条长臂，将全身挂在一根最低的树枝上，生怕错过自己的一举一动，乌黑的绒毛上粘着几根稻草。过不多久，猿猴果然没了兴致，张口哇哇鸣叫几声，长臂一错攀向高处，在浓密的绿叶间消失了踪影。



清晨时凭栏赏黑猿

狄公跨过雕栏，顺坡而下，直走到青苔遍布的岩石边。那戒指闪闪发亮，没费多少工夫便已看到。狄公拣起戒指，返回游廊，细细打量了一番。从其形制看来，必是男子所戴之物。指环用纯金打成两条盘龙状，上面镶嵌的祖母绿不仅格外硕大，而且通体碧绿，显然品质极高。如此价值不菲的珍品，失主若能找回，必会十分欢喜。狄公正想把戒指纳入袖中，冷不丁看见指环内面粘有几点污斑，色作深棕，不禁皱起两道浓眉，凑到近处细瞧，看去竟似是干凝的血迹。

狄公转身拍一拍手，见老管家急急走来，开口问道：“你可知道对面山坡上住着什么人家？”

“回老爷，并无人家居住。那山坡太陡，林子又密，不过坡顶的山梁上倒是有几幢别墅。”

“不错，我记得确实见过几所消夏避暑的山庄。你可知道是谁住在那里？”

“说来有开当铺的冷掌柜，还有开药店的王掌柜。”

“冷掌柜我倒不认识。你说还有王掌柜？是不是在集市里开着一家大药铺，就在孔庙对面？此人可是个头不高，穿着讲究，平日里总是满面愁容？”

“正是，老爷。他满面愁容倒也有些缘故，听说今年生意上不大顺遂，况且独生子又痴痴呆呆，眼看就奔二十岁的人，斗大的字识不上一箩筐。有儿如此，真不知该如何是好……”

狄公漫不经心地点点头。戒指不可能来自那些山庄，因为猿猴十分怕人，不会冒险到庄内去。当然也可能是从谁家花园的僻静角落里拣来的，即便如此，以猿猴的性情，只怕等不到穿过树林来到山脚下，便已随手丢弃，所以定是从靠近山下的地方拣来的。

狄公命管家退下，又拿出戒指来细看。祖母绿的光彩似是骤然暗淡下来，忽地化作一只阴凄凄的眼睛，正对着自己黯然凝望。狄公只觉浑身大不自在，将戒指迅速纳回袖中，打算发出一则告示，不久失主便会来衙院认领，于是了结此事。狄公转身折返，穿过内宅走到花园，又一路行至县衙中庭。

此处颇为凉爽，皆因四周的高大房舍挡住了朝阳。十几名衙役在庭院内一字排开，班头正查看众人身上携带的家伙。一见县令老爷走来，这班人连忙抖擞精神，个个站得笔直。狄公本打算直奔对面的公廨，脑中忽然闪过一念，不觉止住脚步，对班头问道：“内宅后面山坡上的林子里，你可知道有没有能住人的地方？”

“回老爷，据小人所知，那里并没有房屋。半山坡上倒是有个小茅棚，用圆木搭成，以前有个伐木人住过，如今闲置已久。”班头说罢后，郑重其事地又道，“有些游民常在那里歇宿过夜，因此小人会定期前去巡查，只为防范他们不要生事。”

听去似是合榫，半山坡上一座荒废的小茅棚……

“定期是多少日子去一回？”狄公厉声问道。

“哦，小人是说……隔上一个半月左右。老爷明鉴，我……”

“这也能叫定期巡查！”狄公断喝一声，“我要你去……”话说了半截却又止住。如此行事并无益处，不可只为一点隐隐的不安就大发脾气。想必是吃下的咸食积滞在胃里，破坏了原本轻松愉悦的心情，早饭真不该吃肉……狄公再度开口时，口气稍稍和缓[2]：“那茅棚离此处有多远？”

“回老爷，步行大约需一刻钟，就走那条上山去的小道。”

“好。叫陶干过来！”

班头奔入公廨，旋即偕一瘦削男子转回。此人已上了年岁，身着一袭发白的褐色布袍，头戴一顶黑纱方帽，容长脸面上神色阴郁，长长的髭须耷拉在嘴边，颏下一绺山羊胡，左颊生有一颗黑痣，上面冒出三根长毫。陶干向狄公请安问好后，狄公带他走到庭院一角，给他看过那枚戒指，又讲述了一番此物的来历：“你看这上面的凝血，可能是失主在林

子里走路时划破了手，然后脱下戒指，去溪边冲洗伤口，不料却被猿猴抢走了戒指。此物看去颇为名贵，既然离早衙开堂尚有半个时辰，你我不妨去山坡上看看，不定失主仍在左近寻找。今早可有差人送来什么要紧的信函？”

陶干拉长了蜡黄脸面，答道：“回老爷，有一封江北来的短简，由洪都头亲笔书成，道是马荣乔泰仍没能找到一丝线索。”

狄公皱起眉头。只因邻县江北出了一桩疑案，与汉源也有些瓜葛，两天前，洪亮与马荣乔泰动身前去，专为协助江北县令查案。狄公叹息一声，说道：“且罢，我们这就出去，散散步也不无裨益！”又叫来班头，命他带上两名衙役随行。

一行人出了县衙后门，在泥径上行走一阵，又跟着班头拐入上山的小路。

小路曲曲折折，却仍是颇显陡峭。路上不见一人，只闻得从树梢传来的鸟鸣声。走了大约一刻钟，班头停住脚步，抬手指向前方一丛高大的树木，说道：“老爷请看，那边就是！”

众人很快走到一小片空地中，四周皆是高大的橡树。空地后方有一座小小的木头棚屋，茅草屋顶上青苔密布，门窗关得严严实实。屋前立着一个旧木桩做成的柴墩，旁边一堆稻草。四下十分寂静，几如置身古墓一般，似是阒无人迹。

狄公穿过沾满露水的长草，伸手拉开屋门，半明半昧之中，勉强能看见一张木头板桌、两只脚凳，后墙处放着一张硬板床，床前的地上直挺挺躺着一个男子，穿一身褪了色的蓝布衣裤，下颏松垂，呆滞无神的两眼瞪得老大。

狄公立即转身，命班头打开窗户，又与陶干一同蹲下细看。死者俯卧在地，已是上了年纪之人，身形清瘦，个头倒是不矮，脸颊丰阔，面相端正，留着灰白的髭须和短短一绺山羊胡，修剪得十分齐整，头顶的灰白头发与凝血黏作一团。右手折放在胸前，左手伸直紧贴身侧。狄公试图抬起他的手臂，发觉已完全僵硬，不禁低声说道：“此人必是死在昨天夜里！”

“老爷，他的左手是怎么回事？”陶干问道。

只见死者左手的四根指头从最后一节处被齐齐切下，只剩下血迹斑斑的残桩，唯有大拇指完好无损。

狄公盯着这只晒得黝黑的残手，细细端详了半日，说道：“陶干，你看见食指上这一圈发白的皮肤了没？边缘形状不齐，正与戒指上的盘龙相吻合。果然不出我所料，此人就是失主，可惜已被人害了性命。”说罢站起身来，对班头命道：“让你的手下把尸首抬出去！”

两名衙役搬运尸体时，狄公与陶干迅速查看了一番。地面、板桌和脚凳都蒙着厚厚一层尘土，唯有板床上干干净净，屋里不见一丝血迹。陶干指着地上杂乱的脚印，说道：“昨天夜里，显然有好几个人来过这里。这个小小尖尖的脚印，似是女鞋留下的，而那边的脚印肯定是个男

子，块头还不小哩！”

狄公点点头，对着地面注视半晌，说道：“我没看见地上有拖曳尸体的痕迹，因此一定是被人扛进来的。他们仔细打扫过床铺后，却没把死者放在床上，而是搁在了地上！此事好生古怪！我们再去看看尸首。”

二人走到外面，狄公指着那一堆稻草，说道：“陶干，事事都合了榫。我曾看见猿猴身上粘着几根稻草。当尸首被搬进茅棚时，戒指从残损的左手食指上滑脱，掉进了干草堆里。今日一大早，猿猴经过此处，一眼看见草堆里有个亮闪闪的东西，于是拣了起来。我们上山曲曲折折走了一刻钟，不过从这里到山脚下的内宅背后却并不远。猿猴从树顶一路荡下去，用不了多少工夫。”

陶干弯腰查看柴墩：“这上面没有血迹，老爷。四根切下的手指也不知去向。”

“死者被砍被杀，显然是在另一个地方，”狄公说道，“过后尸身才被挪到此处。”

“如此说来，凶手一定很有些力气。将一具尸首搬上来绝非易事，除非那人另有帮手。”

“搜搜他的身上！”

陶干开始翻看死者的衣物，狄公则仔细察验死者的头颅。后脑有一处凹陷，似是被一个不大的重物猛击后所致，可能是铁锤一类。狄公又察看那只完好的右手，指掌间布满老茧，指甲却留得很长，保养得甚是得体。

“回老爷，身上什么也没有！”陶干说着站起身来，“连一块巾帕都不见！凶手定是把所有能表明死者身份的东西全都拿走了。”

“不过我们还有戒指，”狄公沉思道，“凶手无疑打算连戒指一并拿走。当他发现戒指丢失时，定会想到是从残手上掉下，落在了某处，不定还打着灯笼四处找过一阵子，自然是白费力气。”说罢一转身，看见班头正百无聊赖地叼着牙签，便喝问道：“你以前可曾见过此人？”

班头连忙站直答道：“没有，老爷，从没见过！”又询问似的看看两名衙役，见那二人一齐摇头，接着说道：“回老爷，多半是个乡下来的游民。”

“让你的手下找几根粗树枝来，做成一副担架，将尸首抬回县衙去，让书吏与其他衙员都来认认，看可否有人认得死者。你吩咐仵作验尸后，再去一趟集市，请那开药铺的王掌柜到二堂来见我。”

下山的路上，陶干好奇地问道：“老爷莫非觉得药铺掌柜对此事知晓一二？”

“那倒未必。我只是想起尸体不一定是从山下搬上来，也可能是从山上搬下去的！故此想问一问王掌柜，昨晚有没有什么无业游民或不三不四之人在山梁上打闹生事，同时还想打听除了他和开当铺的冷掌柜之外，还有什么人住在那里。见鬼，我的袍子被挂住了！”

陶干替狄公将外袍从荆棘上小心取下，狄公又道："死者的穿着打扮像个苦力或工匠，可是面相却似是读书人。手上皮肤晒得黝黑，长着老茧，却又保养得很好，说明是个有钱的士子，喜欢外出冶游。之所以说他有钱，是因为那枚戒指十分贵重。"

二人继续朝前走去，陶干默不作声，行至泥径时，方才缓缓说道："老爷，我觉得单凭戒指，恐怕不足以断定此人有钱。这些行走江湖之人，一般都十分迷信，常会随身携有一两样偷来的珠宝，当作护身的吉物。"

"所言极是。此刻我得先去更衣，浑身上下都湿漉漉的，过后你去二堂见我。"

狄公洗浴一番，换上墨绿织锦官袍，只来得及再喝一杯茶。陶干助他套上乌纱帽，二人走到二堂隔壁的县衙大堂。今日只有几桩例行公事，不消两刻钟工夫就已料理完毕，狄公拍案退堂后，回到二堂内坐下，推开案上堆积的公文，取出戒指摆在面前，又从袖中掏出折扇，指着戒指说道："陶干，这真是一桩奇案！切去手指有何缘故？难道是凶手在杀人之前，先将对方折磨一番，要让他说出什么不成？或是手指上有某种能证明死者身份的痕迹，于是先行凶杀人，然后切去手指？"

陶干并未立刻作答，先为狄公斟上一杯热茶，随后在书案前的小凳上坐下，缓缓捻着左颊上的三根长毫，开口说道："老爷，既然四指是被一齐切落的，想来后一种说法更合情理。据班头所言，那茅棚中时常会有游民歇宿。这些江湖客极有可能是帮会中人。要加入帮会，须得在头目面前对天发个毒誓，再一刀切去左手小指末节，以表明自己忠心不二。如果此案是黑道仇杀，那么切去四指必是为了掩盖小指残缺一事，让人查不出来龙去脉。"

狄公手持折扇，往案上一敲，赞道："好个陶干，果然说得头头是道、入情入理。就依你所言开始勘查，此案……"

这时只听有人叩门，却是仵作走入，恭恭敬敬行过礼后，将一张填好的尸格呈至案上，说道："启禀老爷，这是验尸结果。除了姓名之外，小人已写下所有细节。死者年纪大约五十左右，体格健壮，全身上下并无残疾或是疤痕胎记，也无跌打瘀青之处，死因是脑后遭到重击，凶器似为铁锤，虽然不大，分量却很重。左手四指被砍下，或在死前，或在死后。行凶时辰应是在昨天深夜。"

仵作挠挠头皮，略显胆怯地又道："老爷请恕小人直言，关于四指如何被切，小人颇为不解。残余的指骨未见压痕，切口周围的皮肉也无瘀伤，断处十分齐整。手掌当时一定是平平放置，然后四指被一刀切下，锋刃必定极为沉重又锋利。若是长剑大斧一类，断不能切得如此干净利落。此中原委，小人实在百思不得其解！"

狄公看过尸格，抬头问道："那人的两脚是何情形？"

"回老爷，看去是个跑江湖的。足底满是老茧，趾甲开裂，显见得整日奔波，还常常打赤脚。"

“明白了。可有谁认得他？”

“没有，老爷。衙内众人列队认尸时，小人正好也在场，并无一人曾见过他。”

“有劳你了，且先退下。”

班头正在廊道上等候，这时进来禀报曰药铺的王掌柜已到。

狄公合起折扇，对班头命道：“带他进来！”

王掌柜身量矮小，衣着考究，微微有些驼背，头戴一顶黑方帽，穿一身齐整的黑丝袍，面色灰白，浓黑的胡须遮不住嘴角露出的满腹心事，上前躬身揖拜。狄公温颜说道：“王掌柜请坐！此处并非公堂，不必拘礼。多有叨扰，实在过意不去，不过关于山上的情形须得相询。王掌柜日间当在店铺中照顾生意，想来晚间可是在山庄里？”

“回老爷话，正是如此！”王掌柜不紧不慢地温文答道，“此时正值盛暑，山居要比城中凉爽许多。”

“一点不错。本县听说昨天夜里，有几个不法之徒在山上胡闹生事。”

“回老爷，绝无此事，昨夜平静得很。往常确有不三不四之人在四近流窜，有时就在林中过夜，因为怕晚间入城会被更夫缉拿。山居样样都好，就是这色人等令人不快。时时听见此辈在路上争吵叫骂，好在小民及四邻的庄子都建有高墙，倒也不惧他们前来抢劫，眼不见为净罢了。”

“王掌柜最好还是再问一下家中仆佣。或许闹事并不在官道上，而是在贵宅背后的林中。”

“小民向老爷担保，家中无人眼见或耳闻此事。昨晚小民一直在家，宅内并没一人外出。老爷或可再问问当铺冷掌柜。他与小民是紧邻，他……他平日倒是起居无常。”

“周围还有什么人家？”

“回老爷，眼下再无旁人。倒是还有三座房舍，都是京城富商巨贾的消夏别业，现时全都闲置。”(3)

“明白了。多谢王掌柜。请你随班头去殓房走一趟如何？现有无名尸首一具，想请你看看近来是否曾在周围见过此人。”

王掌柜躬身施礼，出门而去。陶干说道：“老爷，死者难保不是在城中被害，三瓦两舍都是些是非之地。”

狄公摇头说道：“如果在城中杀人，尸首不是被埋在地下，便是被投入枯井之中。行凶者绝不敢冒险舆尸出城上山，因为必得经过衙院附近。”说罢从袖中取出戒指，递给陶干：“适才仵作进门时，我正想让你带上此物，到城里的几家小当铺打听一下，此刻便去。你不必担心衙内的例行公务！今早我自会料理。”

狄公朝陶干微微一笑以示鼓励，待他退下后，先整理早上刚送到的公文信函，又命人从档房中取来自己要用的卷宗，随即埋头阅览起来。

其间只有班头进来过一次，禀报说王掌柜已看过尸首，声称从未见过此人。(4)

及到午时，狄公命人送来米粥咸菜，就在二堂内用饭，由一名小吏从旁侍候。狄公呷着浓茶，反复寻思这桩命案，不禁缓缓摇头。虽说眼下的情形似乎都表明是黑道仇杀，心中却仍想另辟蹊径。须得说自己的怀疑并无切实的证据，只是觉得死者并非庸碌草莽之辈，而是一位知书达礼、洁身自好的正人君子。所有这些疑虑，眼下还是先不要告诉陶干。迄今为止，陶干为自己效命尚且未满一年，正急于大展身手，因此不好公然质疑他关于断指的推测，免得令其灰心。若是教得他以为直感比事实更重要，则愈发偏离办案的正途了！(5)

狄公叹息一声，放下茶杯，顺手移过一厚叠卷宗，全是关于邻县江北走私案的文书。四天前，在两县分界处的河边，有三人企图将两只大箱偷运过境，正巧被巡兵撞见，于是丢下箱子不顾，拔脚逃入江北县的山林中去了。过后发现箱中塞满了大小包裹，内有金粉银屑、樟脑水银，还有高丽出产的贵重药材人参——皆是官府课以重税的物品。既然赃物在江北县内被缴获，案子就归当地县令办理，但是那边人手不足，请求汉源施以援手。狄公疑心案犯在汉源县内亦有同伙，于是得知后立即应允，派出亲信谋士洪亮与马荣乔泰一道前去，三人已在界河渡桥上的军营关卡中安顿下来。

狄公从官文里抽出一张简图，开始细细查看。马荣乔泰已跟随巡兵搜查了整片林子，并盘问过住在四周的农人，却没能找到一点蛛丝马迹。官府对于逃税一向追查甚紧，如今此案毫无进境，不免令人焦虑。身为上司的本州刺史已给江北县令去信催问，严命他从速破案，还指示曰此事非同小可，鉴于缴获的赃物数额甚巨，足证并非小打小闹的本地私贩所为，一定有庞大的团伙在背后坐镇。那三名逃犯只是跑腿的喽啰，本来无关紧要，但须得从他们身上查找线索，从而抓获主犯。朝廷疑心京师某巨贾乃是罪魁祸首，如不能顺藤摸瓜捉住其人，则走私之举仍会继续发生。

想到此处，狄公不禁频频摇头，又自行斟上一杯浓茶。

陶干转回集市中，只觉心情大坏、疲惫不堪。在鱼市背后酷热腥臭的街巷内，他已细细打问过五六家当铺银庄，又跑了几处声名狼藉的酒馆客栈，然而并无一人见过这绿玉盘龙金戒，也不曾听说县城内外发生过帮会争斗。

孔庙前的宽大石阶上，挤满了各路小商小贩。陶干走到一个卖油糕的货摊前，一头坐倒在竹凳上，揉搓着酸痛的腿脚，心想头一次奉命独自外出公干就出师不利，不禁暗暗叫苦。以前总是与马荣乔泰一同办案，如今好不容易有个出头露脸的机会，莫非就此白白浪费了不成！陶干心中暗道："不错，比起旁人来，我既不算身强力壮，也不算经验老到，不过说起江湖上的各路门道、各种伎俩，我可比谁都门儿清！为何……？"(6)

"客官若要买糕时，尽管请坐，若是不买，就请不要闲坐！"卖糕的

小贩愠怒说道，“再说您拉着这副长脸，把别的客人吓也吓走了！”

陶干瞪了小贩一眼，掏出五文钱来，买了几块油糕权作午饭，皆因向来能省则省、节俭成性。[7] 他一边口中嚼着油糕，一边朝集市中打量，瞧见对面王家药铺的大门上饰有金漆、富丽堂皇，面上不禁露出羡妒之色。隔壁的店铺用灰石砌成，虽然不如药铺那般招摇，看去却也简朴大方，窗上钉有铁栅，上方悬着一面不大的招牌，书有“冷记当铺”四字。

“这当铺品级甚高，不是跑江湖的人能来的地方，”陶干口中咕哝道，“不过既然来了，不妨进去一瞧。冷掌柜在山上也有座别墅，昨晚有所见闻也未可知哩。”随即站起身来，从人群中一路挤过去。

店内阔大轩敞，高高的柜台前，十来个衣着齐整的客人正与典当伙计们交头接耳。后方有一张大桌，桌旁坐着一个肥硕男子，身着一袭灰袍，头戴一顶小黑帽，伸出白胖的两手，正在拨打一张大算盘。陶干探手入袖，摸出一张精美的大红名帖来，递给身边的伙计。只见名帖上写着“干陶，金银古董经纪”几个大字，角上注明的地址，乃是京城中某个珠宝商云集的著名街市。陶干以前行走江湖时，专事招摇撞骗，随身携有各色名帖，虽说业已金盆洗手、改邪归正，仍然舍不得将其丢弃，眼下正好派上用场。

胖子看见伙计递上的名帖，立时起身离座，一步三晃朝柜台走来，傲慢的圆脸膛上挤出一副笑容，招呼道：“贵客光临小店，不知有何见教？”

“不敢，但有一事请教冷掌柜。有人愿以贱价出让祖母绿戒指一枚，在下疑心乃是赃物，想打问以前可否有人拿来试图典当过。”说话间从衣袖中取出戒指，放在柜台上。

冷掌柜立时拉下脸来，断然说道：“没有，以前从未见过。”忽见一个生着斗鸡眼的伙计正在背后偷偷打量，便冲那人厉声呵斥道：“这里没你的事！”又对陶干说道：“干先生，请恕我爱莫能助！”说罢一径走回大桌旁。

斗鸡眼伙计冲陶干挤挤眼，扬起下巴朝门外一指。陶干会意点头，转身出门而去，一眼看见隔壁王家药铺门前的红色云石长凳，便过去坐下等候。

透过敞开的窗户，陶干饶有兴味地朝药铺里打量。只见两名伙计正在用木盘滚药丸，另一人面前摆着一张铁案板，板上用铰链系着一把大切刀，正在将炮制过的根茎一类草药切成薄片，还有二人忙于分拣风干的百脚与蜘蛛。陶干知道将这两样东西与蝉蜕混在一起，用杵臼研细，再拿温酒化开，便是治疗咳喘的良药。

忽听有脚步声传来，却是斗鸡眼伙计走到近前，从旁坐下，得意地笑道：“我那肥头大耳的东家没认出你来，不过休想逃过老子的法眼！我分明记得在县衙里，亲眼看见你坐在书办的桌子旁边！”

“废话少说！”陶干怒道。

“这位朋友，实话告诉你，那贼胖子没吐实情！他不但见过那枚戒指，还曾在柜台前捏在手里细细打量过哩。”

“真有此事？没准他早已忘到九霄云外去了。”

“忘了让我天打雷劈！就在两天前，一个十分标致的姑娘拿着这个戒指到店里来，我正要开口问她是不是打算出典，东家却将我一把推开，自己上去搭讪了。这老色鬼见了年轻貌美的女人，就跟丢了魂儿似的！我在一边看见他们窃窃私语，但是没能听见说了些甚。临了那姑娘重又拿起戒指，径直出门去了。”

“是个什么样的姑娘？”

“敢说不是什么大家小姐！一身蓝布衣裤，还打着补丁，像个粗使丫头。要是老天开眼，等我有了钱，家里置这么一个漂亮丫鬟倒也使得！那模样儿可真是天仙一般！总而言之，我家掌柜的不是什么善类，背地里干过许多见不得人的勾当，外带偷漏税金。”

“你对你家掌柜似乎怨气不小。”

“你可没见过他是怎么使唤人的！他和他那个势利儿子整天价盯住我们不放，一刻都不得闲儿！要给自己捞点油水，更是想也别想！”伙计长叹一声，一本正经地接着又道，“小民情愿为官府效劳，搜集他逃税的证据，一天只要十个铜板即可。至于刚才说的话，就收你二十五文钱吧。”

陶干站起身来，拍拍伙计的肩膀，咧嘴笑道：“好小子，真不赖！有朝一日你也会当上掌柜，吃得肥头大耳，整日欺负手下伙计，算盘打得震天响！”随即板起脸来，正色说道：“若是用得着时，我自会派人来召你。后会有期！”

伙计大失所望，匆匆奔回店内去了。陶干跟在后面，迈着方步再度走入当铺，用瘦骨嶙嶙的手指在柜台上敲得山响，一力大呼那胖掌柜，随即亮出盖有县衙朱印的官牒，断然说道：“还请冷掌柜随我去县衙走一趟，县令老爷有请。不不，不必进去更衣，这身灰袍合适得很。动作麻利些，时候已经不早了！”

二人坐进冷家华丽的软轿内，一路直奔衙院。(8)

陶干命冷掌柜在公廨内暂候。冷掌柜走入前厅，瘫坐在长凳上，立时展开一把大绸扇用力摇晃起来，眼见陶干转回，连忙跳下地来，惴惴不安地问道：“请问这位官爷，到底是为了何事？”

陶干怜悯地看了冷掌柜一眼，心里实则乐不可支，开口缓缓说道：“这个嘛，官府的事，我可不能乱讲。不过实话对冷掌柜说：现在要是把咱俩掉个个儿，我还真不乐意呢！”

冷掌柜汗出如浆，跟着陶干走进二堂，见狄公端坐在书案后方，扑通一声跪倒在地，连连叩头不止。

“冷掌柜不必行此大礼！”狄公冷冷说道，“你且坐下听好！本县有言在先，若是你回话时有意欺瞒，就只得召至公堂讯问了。昨晚你人在何处？从实道来！”

“我的天爷爷！真是屋漏偏逢连阴雨！”冷掌柜出声叫道，“老爷开恩，小民只是多喝了几杯黄汤下肚，天地良心，绝无虚言！昨日小店打烊后，有个老朋友过来，是个姓朱的银匠，邀我去街角的酒肆里同饮，只喝了两壶而已，老爷！最多两壶！我两腿都没打战。想来一定是那老头儿将我告到了老爷面前？”

狄公点点头。此人吓得语无伦次，自己也听得不明就里，原打算等冷掌柜说他昨夜在家，于是问一问山梁上可有动静，然后再抛出他为了戒指而撒谎一事，此时倒不妨顺风使舵。狄公想到此处，厉声喝问道：“你究竟有何说辞，本县倒想听听！”

“是是，老爷英明。跟老朱道别后，小民坐入自家轿子，命轿夫上山回庄子去，刚转过这衙院一角，就有一群游手好闲的无赖后生围上来笑骂。若是平日里，我不理会这些人也就罢了，偏偏昨晚……小民是说，我那时……总之气血上涌，命轿夫放下轿子，要给这些混账们一点颜色看看。忽然平地里冒出一个老头儿，一脚踹在我的轿子上，嘴里还骂骂咧咧，说我是甚么守财奴、刻薄鬼。以我的身份，哪里咽得下这口恶气！我走出轿子，推了这老无赖一把。老爷明鉴，就推了一下，他便顺势仰面朝天躺在地上，不肯起来了。”说罢掏出一方大丝帕，揩揩满脸油汗。

“那人可曾跌得头破血流？”狄公追问道。

“头破血流？回老爷，没有没有！他跌在土路边松软的泥地上。小民本该仔细查看一下，以确保那人无事，可是那帮小无赖又叫嚷起来，我只好赶紧坐回轿中，命轿夫快快离开此地。走到半山坡上，我脑袋让晚风一吹，稍稍清醒过来，才想起那老叫花子或许是心病猝发，于是又下了轿子，对轿夫说想要走走路，让他们先回山庄去。然后我一路下山返回原处，不料……”

“为何不让轿夫抬你回去？”狄公插话问道。

冷掌柜面露尴尬之色，“这个嘛，如今这世道人心，你老也不是不知。如果那老叫花子真有个三长两短，我可不想让自家轿夫知道。那些人心贪脸硬，难保不会拿此事来讹我……话说等我回到街角，老叫花子已不见了人影。听旁边一个小贩说，我刚走了没一会儿，就见他自行爬起，恶狠狠骂了我几句，然后转身朝山上走去，腿脚利索得很哩！”

“明白了。过后你又做了些甚？”

“问我？哦，我另雇了一乘滑竿，坐上去回到家中。闹了这么一出，弄得我腹中作恶，在自家门口下了滑竿，忽觉十分不适。幸亏邻居王掌柜父子散步回来，其子搀扶着我进了家门，那小子壮得跟一头牛一样，过后我便上床歇息了。”冷掌柜复又揩揩脸面，最后说道，“老爷明鉴，小民深知不该对那老头儿动手。如今他既然告了我，要是花点钱能将此事揭过的话……当然，数目要公道，并且……”

狄公起身离座，和缓说道：“冷掌柜随我来，有一样东西要给你过目。”

狄公走出二堂，后面跟着陶干与一头雾水的冷掌柜。行至庭院内，狄公命班头带路去门楼中的殓房。众人步入房中，一股霉味扑鼻而来，里面只支着一张板桌，上头覆着一片芦席。狄公掀起芦席的一角，问道："冷掌柜，你可认得此人？"

冷掌柜一看死者的脸面，便失声叫道："死了！天哪，我竟把他打死了！"随即跪倒在地，口中哭告道："老爷开恩，老爷开恩呐！小民只是一时失手，绝非有意的！我……"

"等到开堂审案时，你再替自己分辩不迟。"狄公冷冷说道，"此刻先回二堂，本县另有事情要问你，姑且镇定一二！"

狄公回到二堂，在书案后坐下，示意陶干在前面的条凳上落座。冷掌柜见狄公并未招呼自己坐下，只得硬着头皮站在地中，班头虎视眈眈从旁看觑。

狄公缓捋颊须，默默打量了冷掌柜半日，随后坐直起来，从袖中取出祖母绿戒指，问道："你为何要对我的手下说从没见过这戒指？"

冷掌柜瞪大两眼盯着戒指，听到这突如其来的一问，似乎未被吓到，却恼怒地反诘道："回老爷，小民怎会知道这位大哥在县衙里当差？否则定会如实奉告。只因这戒指曾令小民颇为不快，区区私事，实在不足与外人道。"

"好吧，本县且来问你，那年轻女子是什么人？"

冷掌柜耸耸肩头，"回老爷，小民实在无可奉告！那女子衣着寒酸，左手小指缺了一节，应是帮会中人，不过长得不赖，模样着实标致。那天她把戒指放在桌上，问我值多少钱。这倒真是个值钱的古董，老爷想也看得出来，大约值六两银子，要是碰上识家，愿出十两也说不定。我就跟她说：'若是现下典当，愿付纹银一两。若想出售，可付二两。'哪怕来的是绝色佳人，买卖总还是买卖，老爷说是不是这个理？可这姑娘倒好，从我手里一把抓回戒指，撂下一句'不卖！'然后扭头便走，从此再没见过。"

"本县所闻却大不相同。"狄公冷冷说道，"且说实话，你二人交头接耳，都谈了些甚事？"

冷掌柜涨红了脸面，"如此说来，那饭桶伙计又在盯我的梢了！老爷，说出来实在有些难为情。我见她孤身一人从乡下来到城里，且又生得这般俊俏……怕她结交匪类，并且……"

狄公拍案喝道："大胆刁民，少来支吾搪塞本县！还不从实招来！"

冷掌柜面露惧色，回道："小民约她过后到附近的茶馆一见，还……还拍了拍她的手，只是安抚之意，不想她忽然着了恼，说如果我再胡来，她就开口召唤等在门外的哥哥。然后……然后她就转身走了。"

"这还差不多。班头，将此人暂且关入大牢，罪名是失手杀人。"

冷掌柜正满口喊冤，班头上前一把揪住，将他拖出门去。



狄县令盘问冷掌柜

“陶干，再倒一杯茶来。”狄公命道，“此事实在蹊跷！冷掌柜与那姑娘见面的情形，他本人所述与店内伙计所言并不相合，不知你听出来了没有？”

“回老爷，听出来了！”陶干急急说道，“那下作的伙计可没提他二人在柜台前争吵一事，说的是两人悄声低语。据我想来，那姑娘应是答应了冷掌柜的提议，至于冷掌柜所说的争吵一事，其实发生在后头，即相约会面的行院里。冷掌柜为何要杀死那老头儿，原因正在于此！”

狄公已缓缓啜饮了几口热茶，此时放下茶杯，靠坐在椅背上，说道：“陶干，接着往下说！”

“冷掌柜平日里拈花惹草，这回可惹出大乱子来了！姑娘、姑娘的哥哥和那老头子是一伙儿的，都是道上的人；姑娘就是诱饵。冷掌柜到了约定的行院，刚想动手动脚，姑娘便叫喊起来，道是此人要侮辱她的清白之身——都是仙人跳的老一套。她哥和老头儿再冲进来开口要钱，冷掌柜总算脱身出来，可是在回家的路上，又被老头儿截住，且又大叫大

嚷，引来众人围睹，还是想要钱。冷家轿夫只顾着驱打小混混，没能听见冷掌柜与那老头儿争吵些什么。冷掌柜一时情急，于是出重手把老头儿打倒在地。老爷以为我推测得如何？”

“颇有几分道理，与冷掌柜的为人处事十分相符。接着说下去！”

“冷掌柜坐轿上山时，开始害怕起来，倒不是怕老头儿有个三长两短，而是怕道上的人得知此事后找他寻仇。他从小贩口中打听得老头儿已经上山，就偷偷跟在后面，在半山腰处下手，从背后将人打倒在地，用的是带棱角的石块或者刀柄。”

陶干略停片刻，见狄公点头鼓励，才又接着说道：“冷掌柜有把子力气，对周围一带又很熟悉，将尸首搬去荒废的茅棚并非难事。至于切去四根手指，是怕有人发现死者是道上的人。不过究竟在何处切指，又是如何切掉的，我得说尚且没有头绪。”

狄公坐直起来，手抚长髯，微微笑道：“说得着实不错。你头脑清楚，条理明晰，推想时又能不拘俗套，日后办案一定大有可为！你适才所言，我定会仔细斟酌，不过，这一番推断的根基，完全在于那当铺伙计所言不虚。其实我提到二人所述不符的时候，意在以此为例，说明人言难以尽信。如今所知甚少，实情还隐微难明，要推断来龙去脉，恐怕为时过早。你我首先要核对事实，然后再顺藤摸瓜。”

狄公见陶干面露失望之色，连忙又道：“多亏你午后办事得力，如今业已掌握了三桩确凿的事实。其一，那个走江湖的俊俏姑娘与这戒指有关。其二，她有一个哥哥，无论究竟发生过何事，冷掌柜没有理由捏造出一个哥哥来。其三，这兄妹二人与死者有牵连，很可能属于同一帮会。如果属实，应是外地帮会，因为县衙里没人认得死者，冷掌柜也说过那姑娘是从乡下来的。

“故此眼下的当务之急乃是找到这一对兄妹。此事理应不难，如此美貌出众的外乡女子，必会引人注目。加入帮会的女人，一般皆是下等娼妓。”

“待我去问一问丐头，老爷！那老家伙颇富心机，从不与官府为难。”

“好个主意。你就去城里打听，我这边问一下当铺伙计、银匠老朱和冷家轿夫，看看冷掌柜到底说了几分真话，再让班头去找几个冲冷掌柜叫骂的无赖后生，以及看见老头儿起身离去的小贩。还须再问问王掌柜，证实冷掌柜回家时是不是果真喝得烂醉。这些事本是洪亮、马荣、乔泰的拿手好戏，可惜他们几个都不在，我亲自出马倒也不错。那桩走私案着实叫人头疼，我出去打探一番也可散散心。好，你我且去分头行事，但愿马到成功！”

红鲤酒店的厅堂内气味污浊，只有一个花白胡子的老头儿立在高高的柜台后方，身穿一件破烂不堪的蓝布袍，头戴一顶油腻腻的黑便帽，长脸上布满皱纹，留有蓬乱的髭须和一绺山羊胡，漫视远方，面带愠色，剔着一口残缺不全的黄牙。等到晚间，店内才会热闹起来，城中乞

丐都要聚集此处上缴份子钱。陶干端起裂口的陶制酒坛，自行斟出一杯水酒，老头儿从旁默默看觑，随即抓过坛子放回柜台下方，哑声说道："陶老兄忙得很呐，一早上跑东跑西，又是打听斗殴，又是打听戒指。"

陶干深知这老头儿手下的乞丐无处不在，随时都会给他通风报信，于是点点头，放下酒杯，嬉笑说道："所以午后才得闲嘛！我想找点乐子，老实跟你说，不要挂牌的窑姐儿，想找家暗门！"

"算盘打得蛮不错！"老头儿不咸不淡地说道，"完事之后，再抓人家私自卖娼，白占便宜不说，还能回县衙领赏！"

"您老拿我当什么人了？我只想找家暗门子取取乐，最好是外乡来的，免得张扬出去，败坏了我的名头。"

"陶老兄何出此言？"老头儿殷勤说道，"你的名头还有啥好败坏的？"

陶干并未理会他话中带刺，沉思说道："跟你老说，要年轻漂亮的，不过还得便宜！"

"人倒不是没有，就看陶老兄打算怎么谢我了！"

陶干在柜台上费力地排出五枚铜板，老头儿冷眼看觑，却无意收取。陶干长叹一声，只得又添上五枚，老头儿这才伸出指爪一般的枯手统统抓过，口中咕哝道："且去碧云客栈，过两个街口，左手边第四家。找曾九，他是姑娘的哥哥，听说生意由他说了算。"(9) 又意味深长地瞥了陶干一眼，歪嘴冷笑一声，"陶老兄，你跟曾九准保合得来！他这人性子直爽得很，又格外好客。你整日辛苦当差，理应好好享一享乐子！"

陶干道了一声谢，转头出门而去。

小巷十分狭窄，鹅卵石铺成的地面坑洼不平。陶干一路疾走，唯恐老丐头派了手下的叫花子赶在前面去给曾九通风报信，说是官府有人找上门了。

碧云客栈又小又破，夹在菜铺和鱼店之间。楼梯口阴暗狭窄，一个肥胖男子正坐在竹椅上打盹。陶干伸出枯瘦的食指，用力捅了捅胖子的肋条，大声叫道："找曾九！"

"叫什么叫！楼上第二间！顺便让他交房钱！"陶干正要上楼时，胖子弓腰伸头，口中叫道，"且慢！你看看我这脸上！"

陶干见他左眼紧闭，面颊上肿起一大块，不见血色。

"就是你那曾九干的好事！狗杂种！"

"他们有几个人？"

"三个。除了曾九和他妹子，还有一个老张，也是个鸟人。本来还有一个，不过已经走了。"

陶干点点头，顺阶而上时，猛然醒悟老丐头为何会安排自己来到此处，原来暗地里另有用意，不禁抽动嘴角冷笑一声。这老东西，回头非

得跟他算账不可！

陶干大力叩门，只听房内有人粗声粗气地吼道：“直娘贼！明天再来拿房钱！”

陶干推门进去。房内十分肮脏，两边靠墙处各摆着一张板床，除此而外空空如也。右边床上躺着一个大汉，穿一身打有补丁的褐布衣裤，额宽颊阔，满脸横肉，留着粗硬的短须，头发用破布条扎起。另一张床上睡着一个鼾声大作的瘦长汉子，一颗光头枕在交叠的双臂上。一个年轻俊俏的女子坐在窗前，正在缝补外褂，只套了一条蓝布阔腿裤，上身圆润丰腴，一丝不挂。

“曾九，没准我能帮你出房钱。”陶干说着，扬起下巴指指那女子。

大汉翻身坐起，抬手搔搔黑毛浓密的胸脯，用一双充血的小眼上下打量着陶干。陶干一眼瞧见他的左手小指缺了一节。大汉看了一阵，生硬地问道：“报个数？”

“五十文。”

曾九抬脚一踹另外那人垂在床边的一条腿，对他说道：“这位好心的老哥要借给咱们五十文钱，可惜他看咱们顺眼，本大爷还看不上他那副嘴脸哩！”

“拿了他的钱，让他滚蛋！”女子对曾九说道，“犯不上动手打人，这瘦瘪三已经够难看了！”

曾九猛地转过身去，吼道：“少管闲事！闭上你那臭嘴，少开口说话！老段叔的事都是让你给搅黄了，连个祖母绿戒指也没弄到手！没用的贱货！”

女子飞快起身，照着曾九的小腿猛踹一脚，曾九抬手一拳打在她肚子上。女子弯下腰去，口中直吸冷气。曾九上前又要动手时，没承想女子只是佯装吃痛，结结实实一头顶在曾九的小腹上，撞得他趔趄倒退几步。女子又从头上拔下一根长簪，恶狠狠地说道：“大哥，想不想肚皮上挨一下？”

陶干只顾盘算如何才能将这三人弄到县衙去，忽然灵机一动，想到这伙人初来乍到，地盘不熟，不妨从此处下手。

“回头再跟你算账！”曾九冲那女子说罢，转头对同伴又道，“老张，抓住这王八羔子！”

老张一把揪住陶干的胳膊反拧在背后，两手如同铁钳一般。曾九走上前去，将陶干浑身上下细细搜了一遍，不满地说道：“还真是只有五十文钱！你抓住这厮，我要好好教训教训他，让他以后再来搅扰老子们睡觉！”(10)

曾九从墙角抄起一根长竹竿，作势要朝陶干头上打去，挥至半路时，突然猛一转身，正中他妹子的后背。女子正在埋头缝衣，痛得惊叫一声，跳到一旁。曾九哈哈大笑，忽又急忙蹲身，躲过了兜头飞来的一把利剪，不消说正是那女子抛出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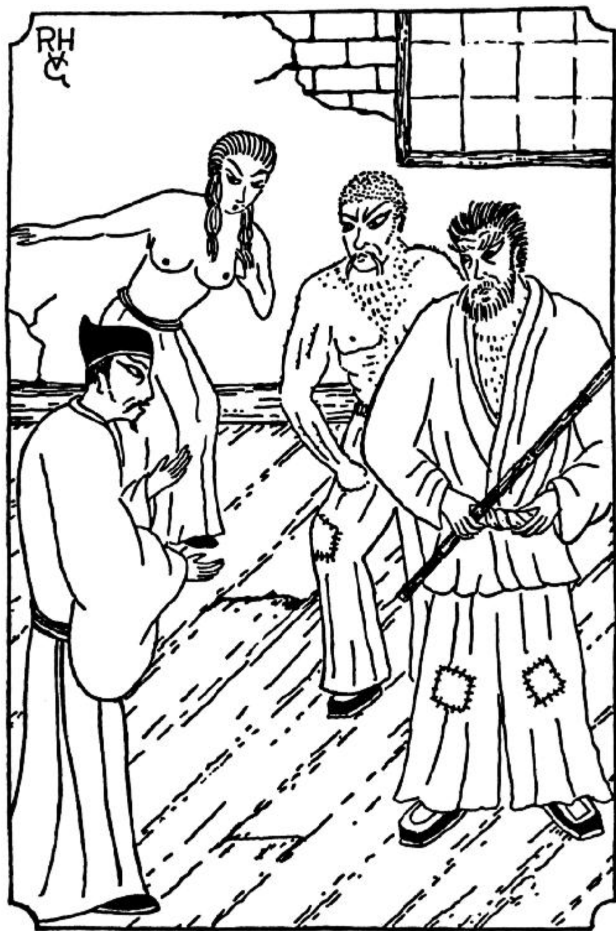
“在下虽不想打扰各位，”陶干不动声色地说道，“不过现有一笔五两银子的买卖，想不想做？”

曾九正同女子厮打，闻言放手，转身喘着粗气问道：“你说什么？五两银子？”

“天机不可泄漏，只可你知我知。”

曾九示意老张放开陶干。陶干将曾九拉到屋角，悄声说道：“对令妹有兴趣的人并不是我，是我主公派我来的。”

曾九立时面色煞白，“是炊饼翁来要五两银子？他老人家昏了头了？怎么会……”



客栈内陶干访曾九

“什么炊饼翁，”陶干怒道，“我家主公乃是一方豪富，家有良田万顷，平日里就爱寻花问柳，手面阔绰，如今玩腻了绿柳坊里娇滴滴的小娘儿们，忽然想找个丰盈壮实放得开的野味，我正是出来替他寻访的。令妹艳名远播，他自是有所耳闻，如今派我来给你传个话儿，让令妹去

府上服侍几天，给五两纹银。”

曾九越听越惊，大声叫道：“你莫不是失心疯了？天下哪有女人值这许多钱？”皱起眉头思忖半日，忽又说道：“你这桩买卖不合我意！我不想她弄坏了一身细皮嫩肉，正打算让她正式出来挂牌，懂不懂？如此一来，我就能有个稳妥的进项了。”

陶干耸耸细瘦的肩头：“随便你，反正此地有的是外路女子。五十文钱还我，大家就此别过。”

“别急别急！”曾九抹了一把脸面，“五两银子哩！至少够我们饭来张口、舒舒服服过上一年了！好，下手重点儿就重点儿，她也不是没吃过苦，再给她多吃些苦头也不算什么，没准儿还能杀杀她的气焰。行，就这么说定了！不过我和老张要送她过去，也好认个门儿。”

“回头好敲诈我家主公？休想！”

“你还想拐人不成？一出门把我妹子卖进火坑，我找谁去？直娘贼！”

“好好好，那就一起走，自己瞧瞧去。要是我家主公恼了，命人揍你一顿，到时候可怨不得我。二十文钱拿来，算是我的抽头。”

二人讨价还价了半日，最后说定十文。曾九如数奉还了五十文钱，又额外添上十文。陶干将所有铜板纳入衣袖，不由咧嘴一笑，这下总算把送给丐头的钱捞回来了。

“这厮的主公要请咱们喝一盅，”曾九对妹子和老张说道，“咱们这就过去，听听他到底有何说头。”

三人沿着城中的大道往高处走去，又被陶干引着在迷宫也似的小巷里三弯两绕，来到一座青石大宅背后。陶干从袖中摸出一把钥匙，打开一扇小铁门。曾九赞叹道：“你家主公定是家财万贯！这宅子老大了！”

“确实不小，”陶干附和道，“实话告诉你，这才只是后门，你还没见过正门什么样哩！”说着将三人引到一条长廊中，又小心翼翼锁上院门，“且在此处稍候，我去跟主公禀报一声。”说罢转过墙角，不见了踪影。

过了半日，女子开口说道：“这地方我看不大对，只怕其中有诈！”

话音刚落，只见班头带着六名全副武装的衙役从墙角转出。老张骂了一声娘，伸手去摸腰间的匕首。

“只管放马过来！”班头冷笑一声，扬起手中的长剑，“格杀拒捕，另有赏金！”

“老张，算了！”曾九厌恶地说道，“这群狗杂种就靠坑害穷人吃饭，杀起人来眼都不眨。”

女子想要从班头身边溜走，班头一把揪住，给三人都套上锁链，带到旁边的大牢中去。(11)

陶干跑到三班房，告诉班头有两个游民和一个姑娘在后门附近，命

他过去抓人，随后急急赶到公廨，向主簿询问狄公在何处。

“老爷正在二堂内。用过午饭后，老爷叫了几个人进去问话。这些人前脚刚走，后脚紧接着来了当铺冷掌柜家的公子求见，到现在还没出来。”

“那小子来这里做甚？老爷又没召他问话。”

“想来是听说父亲被拘，特为探听消息吧。有一事颇可注意，在进门见老爷之前，他细细问过门口的守卫，把今早在林中发现尸首的事情打听了个够。等你见了老爷，不妨跟他提一句。”

“多谢多谢，一定转告。依照规矩，守卫们本不该透露消息的！”

老主簿耸耸肩头，“他们个个都认得冷公子。这些人每到月底，手头一紧，少不得要典当些东西，冷公子一向待他们不薄。况且整个衙门的人都认过尸了，已谈不上是什么秘密。”

陶干听罢点点头，朝二堂走去。

狄公坐在书案后方，已换上一件宽松舒适的灰布薄袍，头戴黑方帽。案前立着一个青年后生，年纪看去二十五六岁，身着整洁的褐袍，头戴一顶扁平黑帽，体格匀称，相貌周正，却是满面愁云。

“坐下！”狄公对陶干说道，“这位是冷家大公子，听说其父进了班房，一时急火攻心。我适才跟他说冷掌柜可能跟一桩命案有牵连，预备今日晚衙开堂审理。冷公子，本县只能言尽于此，你请自便，我还有要事得与手下商议。”

“老爷明鉴，家父绝无可能在昨夜犯下命案。”冷公子徐徐说道。

狄公扬起两道浓眉，“何出此言？”

“回老爷，说来简单，皆因家父昨晚喝得大醉。隔壁王翁父子送他回家时，是小民亲自开的门。家父当时烂醉如泥，王公子不得不将他扛进门来。”

“好吧，冷公子。本县自会斟酌此节。”

冷公子并无告退之意，清清喉咙，再度开口时颇显胆怯，“老爷明鉴，小民可能见过那一伙凶犯。”

狄公倾身朝前，厉声说道：“原原本本如实道来！”

“是，老爷。小民听说今早在半山腰荒废的小屋里发现了一具游民的尸体，敢问真有此事？”冷公子见狄公点头，接着又道，“昨晚月色甚好，凉风习习，小民一时兴起，外出散步，顺着宅院后面的小径下山入林。拐过第二个弯后，便看见前面不远处有两个人，虽然看得不甚分明，但是其中一个身材很高，肩上扛着一件重物，另一人个头矮小，身形苗条。小民想到夜晚林中常有不三不四之人，便打消了散步的念头，转头回家去了。今日听说有人丧命，便想到那高个子肩头扛的重物，保不定就是尸体。”

陶干听这冷公子口中所述，与曾九兄妹十分合谱，不禁看着狄公，

想要示意一二。狄公却直盯着冷公子出神，忽然开口说道："此番言语，足以让本县将令尊立时开释，再将你当堂拘押！因为令尊无疑不可能犯下杀人之罪，而你却大有机会！"

冷公子瞠目结舌地瞪着狄公，出声叫道："小民没有杀人！小民可以证明此事！有人可为我作证……"

"果然不出我所料！你当时并非一人独行。如你这般的青年公子，怎会在晚间独自去林中散步，只有上了年岁之人方能有此雅兴。快说，那姑娘究竟是谁？"

"是家母的贴身丫鬟。"冷公子面上涨得通红，"我二人平日在家中无法尽意相会，便不时去那山坡上的小屋中见面。她可以证实小民说的全是实情，当时我二人一起走在林中，只是小民走在前，她走在后，因此没能看见那两个人。"说罢胆怯地望了狄公一眼，又道，"老爷明鉴，小民真心要娶，只是如果被家父知道……"

"好吧，你且去公廨内，让主簿录下口供。不到情非得已，本县自会替你守口如瓶。下去吧！"

冷公子正要告退时，陶干开口问道："你看见的那个小个子，会不会是个女子？"

冷公子挠一挠头皮，答道："小民当时没能看清那二人。如今被你一问，却是……不错，想来很可能是个女流。"

冷公子刚一离去，陶干便兴冲冲地说道："老爷，这下真相大白了！我……"

狄公抬手示意一下，"且慢。此案错综复杂，我们还是先把头绪理理清楚。先跟你说说我这边查出的结果。首先，冷家当铺的伙计绝非善类。详审之下，方知他看见那姑娘把戒指放在柜台上之后，冷掌柜就命他走开。这期间还有别的客人进来，他只看到那姑娘后来抓起戒指出门而去，至于二人低声私语云云，全是他捏造而成，只为表明冷掌柜十分好色。至于逃税一事，他也只是道听途说而已。我警告他造谣中伤者将会被依律惩处，然后便打发他出去，接着派人招来银铺行会的首领。此人对我道是冷掌柜家资富有，生活豪奢，做起生意来诡计多端，与之打交道时不得不格外小心，不过一向奉公守法，从不越雷池一步，且又外出频繁，常在邻县江北滞留不少日子。至于他在那边做何勾当，行首自是一无所知。其次，冷掌柜确实与他那金匠朋友喝得烂醉。再次，班头找到了曾与冷掌柜纠缠的两个无赖后生。据他们说，冷掌柜显然是头一次遇见那老头儿，二人争吵时，并没提到什么姑娘。冷掌柜确实推了老头儿一把，可是冷掌柜坐着轿子刚一离去，老头儿就从地上自行爬起，站在原地骂了几句黑心掌柜云云，然后便走开了。最后，那两个小无赖还说了一件怪事，却是那老头儿说话时出语斯文，根本不像个跑江湖的。我本打算问问王掌柜，冷掌柜到家时是不是当真喝得大醉，不过他儿子方才已经说过此事，也就无此必要了。"

狄公端起茶杯一饮而尽，又道："你且说说城里的事吧！"

“老爷，先得禀明一事，冷公子进来见老爷之前，曾向守卫们仔细打听过棚屋中发现尸体的情形。不过这已无关紧要，因为我已找到了证据，证明他在林中见到二人之事确属实情。”

狄公点点头：“我也觉得他不像是说谎。这孩子看去颇为坦诚，比他父亲可强得多了！”

“他见过的二人，定是无赖曾九与他的妹子——那姑娘着实姿色出众。丐头指点我去他们住的小店，另有一个姓张的同伙。据说还有一人，不过已经离去。我听见曾九骂他妹子‘坏了老段叔的事’，还怪她没拿到那人的祖母绿戒指。显见得老段叔就是死去的老头儿。这三个都是外路人，不过却认识本地的帮会头子炊饼翁。我已命人将他们三个全都关入了大牢。”

“干得好！”狄公赞道，“你是如何将他们迅速拿下的？”

“哦哦，”陶干含糊答道，“我骗他们说这里有一笔好买卖，他们就乐颠颠地跟来了。至于我对冷掌柜的推断，老爷说为时过早，确实高明得很！冷掌柜果然与杀人无关，只是碰巧与这几个跑江湖的会过两次面，头一回是姑娘拿了戒指去估价，第二回则是老头儿看不惯他趾高气扬地训斥几个小混混，上去冲撞了几句。”

狄公未置一辞，手捋长髯若有所思，忽又说道：“陶干，我可不喜欢什么巧合。虽说有时确实会发生，不过我总是先要怀疑一番。还有，你说曾九提到有个叫炊饼翁的帮会头目。在我提审他之前，你先去问问班头，关于此人都听说过什么。”

陶干离去后，狄公自行斟满一杯茶水，心中思量陶干究竟是如何将那三人引到县衙的，不禁微微一笑，自言自语道：“方才问起他时，答得含含糊糊，想是又去招摇撞骗了——这可是他的老本行！且罢，只要是为了办正事……”(12)

一时陶干回来，禀道：“老爷，班头对炊饼翁的大名早已知晓，不过此人不在汉源，却是邻县江北的一霸，名声很不好。如此说来，曾九也是从江北来的。”

“我们的熟人冷掌柜也常住在江北，”狄公慢条斯理地说道，“陶干，我看凑巧的事未免也太多了！好吧，我会分别提审这几个人，就从曾九开始。告诉班头将他带到殓房里——可别让他看见尸首。我即刻便去。”

狄公走入殓房，只见曾九立在两名衙役中间，果然生得人高马大。前方一张板桌，尸首横陈其上，用一张芦席盖住，空荡荡的房内弥漫着一股恶臭之气。如今天气酷热，尸体恐不宜在此停放过久，狄公想到此处，上前掀开芦席，对曾九问道：“你可认得此人？”

“老天爷，居然是他！”曾九惊呼一声。

狄公手笼袖中，厉声说道：“不错，此人正是被你残杀，现有尸首在此。”

曾九爆出一串粗口咒骂。站在他右首的衙役抄起大棒，兜头打来，

呵斥道："还不快招！"

曾九挨打后，竟然没事人似的，只摇一摇头，大声叫道："我没有杀他！这老家伙昨晚离开客栈时，明明是活蹦乱跳的！"

"此人是谁？"

"他名叫段慕才，是个有钱的书呆子，在京城里开着一家大药铺。"

"有钱的药铺掌柜？与你又有什么相干？"

"这老色鬼迷上了我妹子！一心想要加入我们一伙。"

"休想胡乱扯谎来糊弄本县！"狄公冷冷说道。

衙役又举棒欲打曾九的脑袋，却见他利索地低头闪开，冲口叫道："千真万确，不然叫我天打雷劈！他为了我妹子神魂颠倒，还想要出钱入伙哩！可是我那傻妹子死牛犟，一个子儿也不要他的。瞧瞧这不听劝的小淫妇给我们惹下的祸事！居然弄出人命来了！"

狄公手抚长髯，心想此人一身蛮力，十分粗野，不过口中所言倒似是不虚。曾九见狄公不言语，以为不信自己的话，便又埋怨道："青天大老爷，我和我那同伙从来不曾杀人害命！虽说偶尔也会偷鸡摸狗，或是向路人借几文钱使花——这都是在道上讨生活的弟兄们难免要做的勾当。不过我们从没杀过人。再说我杀老段叔又能图个什么？他又不是手紧抠门不给我钱！"

"令妹可是青楼女子？"

"是啥？"曾九疑惑地问道。

"娼妓粉头。"

"哦，老爷是说那个！"曾九挠挠头皮，小心地答道，"实话告诉老爷，说是也是，说不是也不是。如果我们实在没钱了，她也会偶尔接一次客。不过平日里她只收自己中意的后生，让他们不花一个大子净白玩，就是这么个放着钱硬是不挣的蠢货！还不如正正经经出来卖，好歹是个生意，至少有些进项！还求老爷行行好，告诉我怎么着才能给她挂个牌，有了那东西，就可以大大方方上街招客了……"

"休得东拉西扯！"狄公怒道，"快说，你们从何时开始为当铺冷掌柜效力的？"

"当铺掌柜？我可没有，老爷！我从不为那帮吸血鬼卖命！我等以前听命于江北的炊饼翁刘老汉(13)，就住在西门边的酒肆里，我等是他的手下，听他号令。如今我们仨，我、我妹子还有老张，已经赎身出了帮会，金盆洗手了。"

狄公点点头，深知江湖上有不成文的规矩，入了帮的人只要出一笔钱，就可与帮主划清界限，从此井水不犯河水，入帮时交的钱和在帮中上缴的份子钱都会从中扣除。至于这笔账如何算法，时常会引起争执，甚而大打出手。

"你们出帮时，两造可都满意？"狄公问道。

“不瞒老爷说，当日确实有些麻烦。炊饼翁想讹我们一笔，那狗娘养的东西！不过老段叔还真有手腕，他拿出纸笔，一笔一笔算下来，白纸黑字，清清楚楚，证明炊饼翁存心欺诈。那老贼还不肯善罢甘休，可是在场的还有其他几个弟兄，都说老段叔算得没错。炊饼翁无奈，只得放我们去了。”

“原来如此。你们为何要从帮会中洗手赎身？”

“因为炊饼翁为人不地道，还逼着我等干些不明不白的勾当，就是让我们去铤而走险。有一次，他让我和老张搭手运两个大箱子过界。我说我可不干。其一，如果被抓住了，就会有大麻烦。其二，替炊饼翁做这种要紧差事的人，总是过后不久便意外丢了性命。虽说死生无常，不过接连出事，未免让我觉得有些蹊跷。”

狄公意味深长地看了陶干一眼，接着问道：“你和老张不干，那谁去干了？”

“老应，老孟，还有老劳。”曾九应声答道。

“他们现在何处？”

曾九抬手在喉头处比划一下，“天有不测风云嘛！”说罢嘿嘿一笑，小眼中却露出几分惧意。

“那两只箱子运给了何人？”狄公追问道。

曾九耸耸肩头：“天晓得！我偶然听见炊饼翁对老应说什么人在汉源城内的集市上开着一家大铺子。我并没多问，此事与我无关，知道得越少越好，老段叔也说我做得很对。”

“昨晚你人在何处？”

“我？我和妹子还有老张一起在红鲤酒店吃了点东西，顺便赌了两把。老段叔说他出去另吃，他不喜欢赌钱。我们半夜回房的时候，还没见他回来。这怪老头子好生可怜，竟被人敲了脑壳！他本不该独自出去乱走，这里人生地不熟的！”

狄公从袖中取出祖母绿戒指，问道：“你可认得此物？”

“当然认得！这是老段叔的戒指，从他爹手里传下来的。我跟妹子说：‘让他把戒指给你！’可是她非不肯听我的话。有这么个妹子，真是倒了八辈子的霉！”

“将此人押回大牢！”狄公对班头命道，“然后让女牢头带曾姑娘去二堂。”

二人穿过庭院时，狄公对陶干欣喜地说道：“你将这三人诱来县衙，着实干得漂亮！我们总算找到了走私案的头一条线索！我会立即派人去见江北县令，让他速速捉拿炊饼翁，从此人口中可问出背后的主谋是谁，那两箱私货又是交给何人。八九不离十就是咱们的老熟人，开当铺的冷掌柜！他家资甚富，正好在集市中开着一间大铺子，且又三天两头往江北跑。”

“老爷真以为曾九与段某人之死无关？冷公子口中所述，似是与他兄妹二人正相符。”

“等到段慕才的谜团解开，此事自有分晓。据我看来，曾九适才已将他所知的情形和盘托出，不过另有许多事他并不知晓！且看他妹子有何说法。”

二人走入公廨，老主簿急忙起身恭迎，呈给狄公一纸文书，说道：“启禀老爷，小人碰巧听到陶捕头向班头打听炊饼翁刘老汉。江北县的例行公文正好送到，其中有一段就是关于此人的。”

狄公迅速浏览过公文，转手递给陶干，怒道：“真是晦气透顶！陶干，你看这里！就在昨天早上，炊饼翁酗酒斗殴，竟被人打死了！”说罢一甩衣袖，直朝二堂走去。(14)

狄公在书案后坐定，郁郁地望了陶干一眼，黯然说道：“我本以为走私案就要水落石出了！如今又得从头来过。知道私货下落的三人已被炊饼翁灭了口，也难怪马荣乔泰寻不到一点踪迹！他们的尸骨定已烂在一口枯井里，或是被埋在荒郊密林中了！炊饼翁是唯一知晓幕后详情之人，如今竟也死于非命！”说罢恼怒地揪一揪长髯。

陶干缓缓捻着颊上的三根长毫，半晌后说道：“将炊饼翁在江北的同谋逐个审问一遍，不定就能……”

“不可能。”狄公断然说道，“炊饼翁把替他干脏活的帮手都灭了口，下手如此狠毒，足证背后的主谋有过严命，不许走漏一丝风声。”说罢从袖中抽出折扇，摇晃几下，接着又道，“段慕才之死必与走私密切相关。我深觉若是能勘破此案，走私之谜也将迎刃而解。进来！”

叩门声响过后，只见一个妇人进来，身量颇高，骨瘦如柴，身着简素的褐袍，头上裹着一幅黑巾，推搡着一个窈窕女子走入。

“老爷，曾姑娘来了。”女牢头说话时嗓音嘶哑。

狄公对着曾姑娘上下打量，却见她一双乌溜溜的大眼也瞪视着自己，竟是毫无惧色。一张黝黑的鹅蛋脸艳色非凡，面上未施粉黛，正显出天生丽质。樱桃小口红艳欲滴，却露出刁蛮任性的神气，鼻梁纤巧挺直，弯弯两道蛾眉，一头乌黑光亮的长发分作两绺披散在肩头。如此一个绝色佳人，竟穿着一身破旧的蓝布衣衫，裤子上还打着补丁，实在太不相衬，此时傲然立于书案前，双手叉在权作腰带的草绳下。(15)

狄公端详了半日，方才不紧不慢地开口说道：“官府正在追查段慕才的下落。你是在何时何地结识他的，当时情形如何，从实道来。”

“官老爷，你以为能从姑奶奶的嘴里套出话来，”曾姑娘咬牙怒道，“可就大错特错了！”

女牢头上前意欲掌掴，狄公抬手示意不可，又和缓说道：“曾姑娘，你如今站在此处，本县问你，就必须回话。”

“你以为本姑娘怕挨鞭子？随便你打，我受得住！”

“才不会抽鞭子哩，”陶干从旁说道，“就算与老段叔无关，你还犯有流窜和暗娼两桩罪行，会判你左右脸上各刺一印。”

曾姑娘立时面色煞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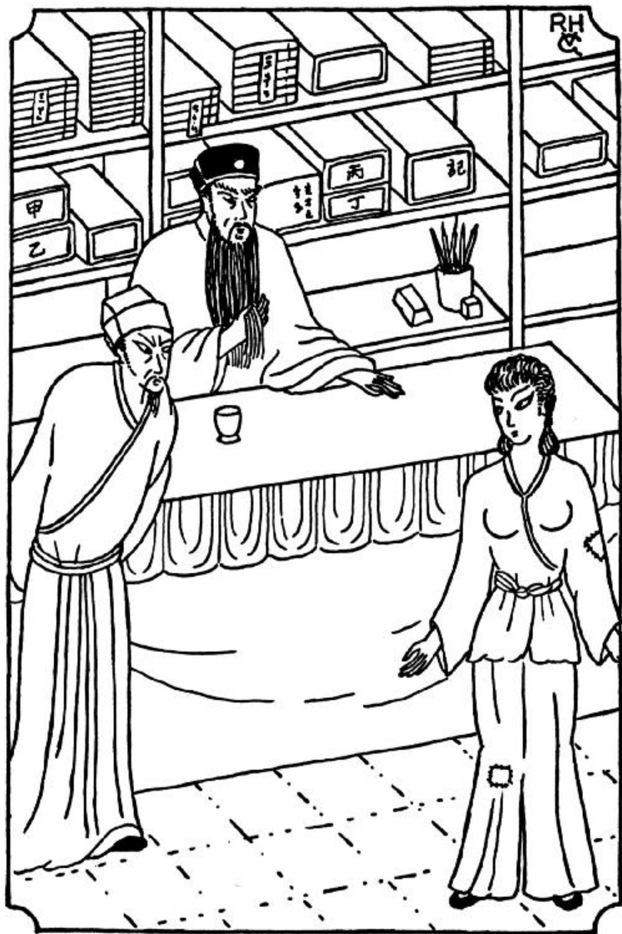
“倒也无须担忧！”陶干又殷勤说道，“多扑些铅粉就看不出来了，至少不会太显。”

曾姑娘定定立在原地，两眼直盯着狄公，流露出惊惧之色，终于耸耸肩头说道：“好吧，犯王法的事我从没做过，我也不信老段叔会说我的坏话，绝不可能！我在哪儿认识他的？那是在京城里，大约一年之前，我腿上划破了，去段家药铺里替自己买点药膏。他正好站在柜台前，与我攀谈了几句，看去十分和善。我还是头一次遇上有钱人对我示好，却又不是一上来就说那些不堪入耳的鬼话，我就中意他这一点，答应当天晚上和他碰面，我二人当真一见如故，情投意合。他虽说年事已高，五十好几了，可真是个正人君子，说话从来都是和和气气的，也从不嫌我嘴碎话多。”说罢住口不语，望着狄公似有所待。

“你们来往了多久？”狄公问道。

“大半个月左右。我跟老段叔说我们一伙人得远走他乡，只好就此别过。他要给我一锭银子，我却没收。天地良心，我又不是卖身的婊子，要是真出去卖，我哥肯定乐开了花，这懒鬼就爱拉皮条！当时说完就各自走散，谁承想过了不到一个月，我们正在广业的一家客店里，老段叔忽然冒了出来，说是要娶我做二房，还会给我哥一大笔现钱。”

曾姑娘用衣袖揩揩脸面，又朝下扯扯衣襟，接着叙道：“我跟他说，这情意我心领了，可是钱不能收，也不愿嫁给他做二房。我在江湖上野惯了，只喜欢自由自在，从没想过要把自己拘在深宅大院里，既得对大太太服服帖帖，还得从早到晚受用人服侍。老段叔听罢很是伤心，二话不说就走了，我心里也不好受——为了这事还跟我哥干了一架，被他打得青一块紫一块的！又过了一个月，我们到了江北老家附近，正在上游一个小村子里，老段叔又冒了出来，说他决心要跟我们一起行走江湖，已把京城的药铺卖给了搭档。我哥说只要他定期交钱就行，自己可不会平白照顾人。我对我哥说那可不行，老段叔可以跟着我们，只要我愿意，他还可以跟我一起过夜，但是我不会收他一文钱。我哥听了气得要死，和老张一起抓住我，把我的裤子扯下来，要拿藤条狠狠抽我一顿。老段叔拦住不让打，还把我哥拉到一边，私下里商量了半日，最后说定由我哥教他道儿上的种种花招，他给我哥付钱，这全是他自己的事，我管不着。就这么着，老段叔入了我们一伙，到如今差不多已有一年，直到昨天晚上。”



狄县令提审曾姑娘

“你是说段慕才这么一个养尊处优的富商，撂下京城里的荣华富贵不享，跑来跟你们一起行走江湖？”

“一点不错！我告诉你，他心里可中意呢！他跟我说了几百遍，以前从没这么舒心自在过，还说京城里那种日子早过厌了，三妻四妾们年轻时还好，如今只知道跟他唠叨个没完。几个儿子都已长大成人，整天对他的生意指手画脚，总想教导他应该如何经营店铺。他有个独生女儿，跟掌上明珠一般疼爱，后来嫁给一个商人，去了南方，再也见不到了。他还说以前几乎隔天就得出去赴宴，把肠胃都折腾坏了，自打跟着我们，再也没害过胃疼。老张还教他如何钓鱼，老段叔一下子就钓上了瘾，还成了高手呢。”

狄公手抚长髯，打量了曾姑娘半日，开口问道：“段慕才每到一处，是不是常去拜访生意上的旧相识？”

“根本没有！他说已经跟从前一刀两断，只是不时会去一个同行那里提钱。”

“段慕才随身可带着大笔现钱？”

“猜啥都是猜不对！老段叔虽对我痴心傻意，但是处事上精明得很呢！他身上最多就带些铜板儿。每到一个大码头，他就去银铺里，说是兑什么票，然后把取出的现银托付给一个相熟的同行保管。这一招很聪明，也是为了防着我哥那下作黄子！但是需要钱的时候，不论多少，老段叔总拿得出来，真是要多少有多少！我们初到汉源时，他身上揣着五根金条，想想看五根足赤金条哩！我从没听说过有人身上会带这么多钱！我跟老段叔说，天爷保佑，千万别让我哥看见！我哥倒不是心狠手辣，不过为了这么一大笔浮财，让他杀一城的人他都下得去手！老段叔可好，只是微微一笑，说是知道一个地方可以保管起来，一准儿没事，到了第二天，果然只剩下一串铜板在褡裢里了。能来杯茶润润嗓子吗？”

狄公冲女牢头示意一下。女牢头面有愠色，分明是对这破规矩的事心怀不满，却又不敢违拗，只得依命倒了杯茶。狄公并未留意这边，正拿两眼瞧着陶干。陶干点一点头，心知终于找对路接上榫了。等曾姑娘喝过几口，狄公又问道：“段慕才把金条交给谁了？”

曾姑娘耸耸圆润的肩头，“他跟我讲过许多自家私事，但是关于生意，从不提一个字，我也从来不问。我吃饱撑了打听这些干啥？我们到这里的头一天，他对我哥说要去集市里见一个店铺掌柜。我哥说：‘我还以为你是第一次到汉源哩！’老段叔答道：‘以前确实没来过，不过在此地有故旧！’”

“你最后一次看见段慕才，是什么时候？”

“昨天晚上，就在吃饭前。他出去以后再没回来。也许是跑江湖跑累了，不想再这么下去，就回京城家中去了。腿长在他身上，愿来就来，愿去就去，是不是这个理儿？只是他根本犯不着故意骗我，昨晚还跟我说打算要正式行礼、对天起誓、拜入会门哩！何不把话挑明，就此一拍两散拉倒？我心里倒也有点儿念着他，但也没有太伤心。一个姑娘家身边少了个老头儿，还能活不下去不成？”

“此话倒也不错。他可曾说过要去何处？”

“他说要去头一天见过的那故旧家里吃饭，还神神鬼鬼地一笑。我居然就信了！”

狄公将祖母绿戒指放在案上，“你说你没有收过段慕才的任何东西，为何又想拿这戒指去典当？”

“我没去典当过！我特别喜欢这玩意儿，所以老段叔常常让我戴着玩几天。那天正好路过一家当铺，我一时来了兴致，就进去打问这戒指值多少钱。谁知那胖掌柜立时上前讨好巴结，还拽着我的袖子说些不三不四的下流话，我转头就出来了。”曾姑娘抬手撩开额前的一绺散发，似笑非笑地又道，“那天真是晦气得很！我刚一出门，又有个大块头的无赖一把揪住我的胳膊，管我叫相好的！那双直愣愣的金鱼眼真叫我恶心！老段叔立时过来对他说：‘把手放开！这姑娘是我的人！’我哥一拧那厮的胳膊，冲他背后踹了一脚。男人都是一个德性！看见走江湖的姑娘就想

入非非，满以为自己动一动手指头，人家就会立时往他怀里钻！不过老段叔跟他们完全两样！你要说他拿什么罪名告了我，我就敢说你是个不折不扣的骗子！”

陶干留神看去，发觉狄公似是没听见最后几句话，正手捻颊须，两眼定定望着前方，显然心不在焉，竟似颇为沮丧。陶干不由心中一惊，暗自琢磨老爷为何忽然变成这般模样，就在提审曾姑娘之前，还满心指望着会找出走私案的线索。这姑娘无意中已然道出了十分要紧的消息，老爷想必也已推断出段慕才加入帮会只是一个幌子，为的是掩人耳目，很可能暗中负责往各处送钱。这个幌子实在高明，谁会疑心一个与人结伴浪迹江湖的老头子呢？段慕才早上去拜访过的人，定是负责分派私货的一名同党。如今只需去集市中彻查一番，挨家挨户问过所有掌柜店主，必能查明此人是谁，然后再顺藤摸瓜挖出背后的真正主使……朝廷正急不可耐要捉住此人哩！陶干屡次干咳，奈何狄公竟充耳不闻。女牢头见众人默然许久，也在一旁暗自纳罕，冲陶干投去询问的一瞥，陶干只得无奈摇头。

曾姑娘烦躁不安起来。只听女牢头斥道：“老实站好！”狄公猛一抬头，从沉思中回过神来，将纱帽朝后一推，对曾姑娘和缓说道：“段慕才昨晚被人害了性命。”

“你是说被人害了性命？”曾姑娘惊叫一声，“老段叔被人暗害？是谁干的？”

“我以为你会道出此人。”狄公答道。

“在哪里找到的？”曾姑娘屏息问道。

“林中的一间废旧茅棚，就在半山坡上。”

曾姑娘冲案上猛击一拳，眼中泪光盈盈，大声叫道：“一定是狗贼老刘干的！炊饼翁派人跟踪，只因老段叔帮我们跟他清了账！老段叔中了他的圈套！这狗贼，该死的王八羔子！”说罢抬手捂住脸面，失声痛哭起来。

狄公待曾姑娘稍稍平静后，指一指茶杯，看她又喝下几口，方才接着问道：“段慕才加入你们一伙时，可曾切去了左手的小指尖？”

曾姑娘虽则泪痕满面，却禁不住破涕一笑，“他倒是想，却又没那胆量！都不知试过多少回了，他把左手放在树干上，右手握着砍刀，我站在旁边替他数一二三！但是每次他都下不了手！”

狄公点点头，略一思忖，又摇头叹息一声，拿过一张大红名帖，提笔写下几行字，随后封入信封，在封皮上又写了几个字，对陶干命道：“叫一名衙吏来！”

一时陶干带着主簿返回。狄公将信封递给主簿，说道：“让班头立即送出去。”又转头若有所思地看了曾姑娘一眼，问道：“你有没有来往多年的意中人？”

“有的，是个江北的船夫。他一直想娶我做老婆，我让他再等一两

年。那时他会有自己的船，我也快活够了，我们就一起开船运货，顺着大运河来来去去，挣的钱足够我二人使花，还可以过得逍遥自在！”曾姑娘说到此处，焦急地看了狄公一眼，“莫非你真要在我脸上刺印不成？那瘦麻秆可是这么说的。”

“不，我们不会的。不过今后一段日子，你得稍稍收敛一二。如此过法，即使逍遥自在，也终非长久之计！”狄公说罢，抬手示意一下。女牢头抓住曾姑娘的胳膊，带她出门而去。

陶干叹道：“这姑娘可真能说！撬开她的口不容易，谁知一开口就打不住了！”

“我让她自己说个够。只有犯人撒谎时，才必须严加审问。下次可得记住了，陶干。”狄公说罢一拍手，一名小吏应声而至，于是命他拿条热手巾来。

“老爷，段慕才真是一只狡猾的老狐狸。”陶干接着说道，“那姑娘虽说不傻，但也从没觉察出老段在做走私的勾当。”

狄公未置一辞，整整案头的文书，将祖母绿戒指放在面前的空处。小吏端来一只铜盆，盆内盛有热水。狄公从水里捞起手巾，仔细揩擦过脸面和两手，朝椅背上一靠，命道：“陶干，你去把窗户打开。屋里太闷。”沉吟片刻后，抬头又道，“我也不知段慕才算不算是个聪明人。曾姑娘口中所述的那般人物，平时倒也常见：人过中年，忽然对以前奉为圭臬的教导发生怀疑，对自己多年按部就班的生活也重新思量。到了一定的年纪，往往会有此一段经历。有那么一两年，会变得让自己和家人都觉得不可理喻，过后想通了，又会对自己的这些愚蠢念头一笑置之。然而这段慕才却与众不同。他决心与往昔一刀两断，打定主意从头过一种全新的生活。这种日子要是再过上几年，他会不会心生悔意，也是难以说定。段慕才真是个不俗之人，虽说性情古怪，却是坚毅果决。”

陶干见狄公默不作声，不免有些焦躁，在座中挪动几下，一心想要议论下一步该如何办案，干咳数次后，方才胆怯地问道：“老爷，如今要不要提审老张？”

狄公抬头说道：“老张？哦，你是说曾九的那个同伙，明天由你去问便是，只是例行公事而已。他和曾九都还好说，我是担心那个姑娘，不知该拿她如何是好！对于无业游民，官府向来看得很重，这些人鸡鸣狗盗，扰乱地方安宁，还混杂暗娼，以致偷漏税款。依照律法，曾姑娘当受笞刑，再入狱两年，可是如此一来，必定会就此沉沦，最后不是命丧法场，就是抛尸沟壑，未免太可惜了。这姑娘的心地不失纯良，须得设法为她另寻一条出路。”

狄公忧心忡忡地摇摇头，接着又道：“至于曾九及其同伙，我判他们去北军服劳役一年，治治他们游手好闲的懒病，同时有机会显显身手，若能改过自新，过后可入伍从军。至于曾姑娘……有办法了！就让她去韩咏翰[16]家里作侍女。韩员外端方守礼，治家极严，她在韩宅帮佣一年，当可体会得正经居家度日的种种好处，再去嫁给船夫，也能履行妇道、为人贤妻！”

陶干忧心忡忡瞥了一眼，只觉狄公看去十分疲惫，面色苍白，唇边的皱纹愈发清晰。这一天事务极多，若是自己主动请缨去集市里查问店铺，会不会被老爷看作自以为是？或者重审冷掌柜？还是先问清老爷到底有何打算为上。

“老爷以为下一步该如何行事？据我想来……”

“下一步？”狄公扬起两道浓眉，“没什么下一步了。你难道看不出此案已经了结？段慕才为何被杀，如何被杀，何人将尸首运至茅棚，全都真相大白了！连主持走私的本地头目也已水落石出。”见陶干目瞪口呆，不耐烦地又道，“你已听过了所有供词，是不是？我跟你说这些旁枝末节，全是由于一时无可措手，只能坐等这桩惨事的关键人物自行现身了。”

陶干正欲开口，狄公接着又道：“不错，这真是一桩惨事。陶干，每次勘破一桩疑案，我常会欣然自得，因为正义得以伸张，谜团终究破解，然而此案却让我胸中郁郁难平。今日一大早，我从猿猴的爪中得来这枚戒指，托在掌中端详时，便隐隐有种不祥之感，好生古怪。此物透出一股受难之气……受难是一种可怕的遭遇，有时能使人愈发高贵，但常会令人堕落。我们即刻便会看到，它是如何影响这位重要人物的，并且……”(17)

狄公忽然煞住话头，朝门口看去。外面廊上传来脚步声，班头引着王掌柜进来。

王掌柜穿一身乌黑发亮的丝袍，看去短小精悍，躬身一揖后，彬彬有礼地说道：“老爷传唤，不知有何见教？”

狄公指着面前的祖母绿戒指，徐徐说道：“你不妨说说拿走死者物事的时候，为何单单落下了这个戒指？”

王掌柜看见戒指，不由得猛吃一惊，旋即强自镇定下来，愤愤说道：“老爷所言何意，小民一点不懂！班头拿着老爷的名帖来请，说是老爷有事相询，然则……”

“不错，正是关于你的同行段慕才被杀一事！”王掌柜正想说话，狄公举手示意，“你且听本县说完！此事的首尾，我已全部了然于心。段慕才托你保管五根金条，而此时你从江北走私到汉源的两大箱货物被巡兵截获，你从炊饼翁那里雇来的人未能成事，而那两箱物品你可能尚未清付，故此需要五根金条救急。正好段慕才为了加入曾姑娘一帮，想要切去左手小指一节来起誓，这便给了你一个杀人吞财的大好机会。”

班头朝王掌柜逼近几步，狄公对他摇头示意，接着说道：“段慕才自己要断指，却下不去手，你答应昨晚代他行事，就在山上自家的宅院里。你已答应用大铡刀来截指，这种药铡是用来将药材切成薄片的，每家药铺都有，刀身沉重，刃口锋利，用一条铁链拴在砧板上，把手装在另一头，可以切得又快又准，伤口平齐，疼痛也最少。段慕才肯这么做，就是为了向那个跑江湖的姑娘表明心迹，愿跟她厮守终身。”说罢住口不语。

王掌柜双目圆睁瞪着狄公，似是无法置信。

“段慕才还未将手放在合适的位置上，刀身猛然落下，一下切掉了他的四根手指，随即后脑又被铁药杵猛击一下，于是这不幸的老者当场毙命。然后尸体从贵宅搬到半山腰的废旧茅棚里，很可能过上十天半月才会被人发现，那时尸体早已腐烂，况且你已细细搜过全身，拿走了所有与死者身份有关的物事，本县将会认为死者是个来历不明的游民，下令将尸体焚化。然而林中的一只猿猴却引着我揭开了真相。”

“猿……猿猴？”王掌柜嗫嚅说道。

“正是，一只猿猴发现了段慕才的祖母绿戒指，就是我面前之物。不过这倒是与你无关。”

狄公默然半晌。二堂内静寂无声。

王掌柜面如死灰，口唇不住抽动，喉头吞咽数下，说话时声音嘶哑低弱，几乎难以听清：“是，小民承认杀死了段慕才。老爷所言，直如亲见一般。只是那两箱走私的货物，却非是小民的财产，只是由我经手、负责派送而已。”说罢叹息一声，用事不关己的口气接着又道：“过去这两年里，生意上霉星高照，怎么做怎么亏，债主催逼甚急，欠得最多的是京城里一个钱庄掌柜。”狄公一听名姓，立时想起此乃远近闻名的放债人，又是户部尚书的中表之亲。“他来信说如能去见他一面，万事好说好商量。我当即赶赴京城拜访，他待我十分殷勤，道是手上有桩大买卖，如果我愿意入伙，不但以前的债务全免，还可从中分得一笔可观的红利。我自是一口应承下来，他又面不改色地述说详情，我听罢大吃一惊。原来他所说的大买卖，竟是遍及大江南北的水陆走私！”

王掌柜抬手一抹双眼，摇一摇头，接着又道：“一听到这里面竟有如许暴利，我不由动了心，到底被他拉下了水。我……我受不了倾家荡产、沦为贫贱，一想到会有大笔银钱入账……真是利令智昏！那老狐狸不但没有免除我的债务，反而牢牢抓在手里，并放给我更多高利贷，说是作为我替他效力的酬劳。没过多久，我就完全落入了他的掌握之中。(18) 段慕才将五根金条托付给我，我立时想到有了这五根金条，我就能清偿债务，从而脱此困局、一身轻松。段慕才昨晚前去敝宅一事，我知道他对谁都不曾说起，因为不想让人知道自己没胆量下手断指。他还嘱咐我对自己家人也不能透露，是我亲自打开后门让他进去的。”

王掌柜从袖中抽出一条丝帕，揩揩面上的湿汗，又决然说道：“如果老爷能赐纸一张，小民情愿写下自供状，坦承谋害段慕才一事。”

“本县并未命你自首。”狄公正色说道，“还有几件事尚须澄清。其一：为何段慕才要将如此巨款携在身上？”

“他一直梦想着有朝一日，那江湖女子能答应与他成婚，还对我说要给她兄长一笔钱，从此划清干系，然后在乡间买一处舒适的田庄，安顿下来逍遥度日。”

“原来如此。其二：你为何不对段慕才明言债务缠身、急需援手？同行相助岂非古义？况且段慕才家资甚巨，借给你五根金条，对他而言并

非难事。”

王掌柜看去苦不堪言，双唇不住翕动，却没能吐出一句话来。狄公也不再追问，接着又道：“其三，你身量矮小，且又上了年纪，如何能将尸首搬到林中茅棚里去？即使一路下山，你也是力不能及。”

王掌柜恢复自持，摇一摇头，郁郁说道：“回老爷，小民也不知是如何办到的！当时心慌意乱，只想着赶紧藏起尸身。情急之下，先将尸体拖入花园，接着又拖到林中。等我返回家中时，已是累得半死不活……”说罢再次擦拭脸面，略略定神，“小民贪图钱财，杀死无辜，甘愿认罪，以命相抵便是。”

狄公直直坐起，两肘据案，倾身朝前，温颜说道：“王掌柜有所不知，你一旦认罪伏法，全部家产就会被官府抄没。更何况令郎无法继承家业，本县不得不判定他神智不全。”

“哪有此说？”王掌柜大叫一声，躬身向前，一拳砸在书案上，“纯属谣言，绝无此事！犬子神智十分健全！只是开窍稍晚一些，毕竟才二十岁而已！待他年纪稍长，定会大好起来……对他得多些耐心，只要不惹得他情绪躁动，从来都是好端端的！”

王掌柜哀求地看了狄公一眼，又颤声说道：“小民膝下只此一儿，他性情良善，又十分听话！老爷，小民保证……”

狄公徐徐说道：“王掌柜，在你入狱期间，本县一定会关照此事，让令郎受到妥善的照顾。但是如果不加以管束，他还会再惹出别的乱子，唯一的办法是将他禁锢起来。两天之前，他从自家店铺出来，正巧看到曾姑娘走出冷记当铺，见她生得貌美，因为心智不明，便认作是自己的相好，上前动手拉扯，这时段慕才过来拦阻，说这姑娘是他的人，随后曾姑娘的兄长将令郎赶走。令郎的心智异于常人，无法对此事释怀。昨晚段慕才来访时，定是被令郎看见。他认定段慕才夺去了自己的相好，于是动手杀人。过后你在前带路，让他背着尸体藏入林中废弃的茅棚。正如许多头脑简单之人一样，令郎格外身强力壮，此事对他来说毫不费力。”

王掌柜茫然地点点头，苍白憔悴的面上现出深深的皱纹，双肩也垂落下来，转瞬之间，便从一个精明强干的掌柜变成了衰颓疲惫的老者。

“怪不得他不停地说什么姑娘和老头……昨天一整天，这孩子都兴兴头头的，我根本没想到晚上会出事……昨天下午，我带他去林中散步，他看着树上的猿猴，高兴得很哩……晚上跟管家吃过饭后就去睡了，这孩子容易犯困……我跟管家说我在书房里独自用膳，命他在那里准备一点冷点心。我和段慕才在书房里一起用饭时，对他提起金子的事。他当即一口应允，让我不必担心，哪怕需要更多银钱，他也可以从京城弄来，以后慢慢还他便是，还对我笑道：‘你今天帮我这个大忙，就当是利息好了！’老爷明鉴，段慕才便是如此性情，实在令人钦佩。他很快喝完一大壶酒，同我走到花园中的小作坊里，我有时会在那里调制新药方。段慕才将左手放在刀板上，闭起两眼。就在我调整铡刀时，有人推了一下我的胳膊，只听小儿在身后叫道：‘这糟老头抢走了我的姑娘！’铡刀

砰然落下，段慕才的四根手指被齐齐切断，只听他惨叫一声，扑倒在桌上。我赶忙去找止血的药粉。就在那时，小儿从桌上抓起铁药杵，冲着老段的后脑猛力一击……”

王掌柜朝狄公投去凄凉的一瞥，两手紧紧攥住书案边沿，“昨晚的月光格外明亮，照进卧房，使得那孩子醒过来，从窗户向外打量时，正巧看见我和段慕才走进花园里的作坊。每逢月明之夜，他总会神思恍惚……老爷明鉴，小儿全然不知自己做了什么！他平时心性和善，而且……”说到此处，语声渐低下去。

“王掌柜放心，令郎不会受到惩处，神智不全之人不受律法辖治。陶捕头的吏舍就在隔壁，请随他过去写下供录，详述走私团伙如何建构，做何勾当，还有全部相关人员的姓名里居。顺便问一句，开当铺的冷掌柜可曾牵涉其中？”

“没有，老爷！为何会怀疑到冷掌柜头上？他是我的紧邻，我从不曾……”

“听说他常去江北，那里可是你们的巢穴之一。”

“冷家太太素有河东之讥，”王掌柜淡淡说道，“姬妾一概不许入门，因此冷掌柜便在江北金屋藏娇。”(19)

“原来如此。王掌柜写好供录、按印画押之后，再将段慕才死于非命一事另写一份供状。本县自会派一特使，将这两份供状连夜送去京城，并另具一文，禀明你的自首对于侦破走私案大有助力，从而提议对你从轻发落，但愿会大大削减刑期。无论结果如何，本县自会安排令郎不时前去探监(20)。陶干，你带王掌柜下去，安排笔墨纸砚，不得有闲人搅扰。”

陶干转回二堂时，见狄公反剪两手，立在敞开的窗前。小园中蕉影扶疏，吹来阵阵清风。狄公指着那一片浓绿，说道：“陶干，你看这些香蕉长得多么肥壮！正好到了成熟的时候。让班头送几串去内宅，明早我好拿去喂给猿猴。”

陶干点点头，瘦长脸上露出笑容，“恭贺老爷！老爷……”

狄公将手一扬：“多亏你办事得力，这案子才能破得如此迅速。就在王掌柜进门之前，我对你颇为粗疏简慢，还望勿要介怀，只因那时我心中惧怕这次会面，实在不愿眼睁睁看着对面之人全然崩溃——即便他真是作奸犯科之徒。不过王掌柜挺了过来，对其子的挚爱使他看去令人起敬。”

狄公坐回椅中：“我这就给洪都头写一封信，派人送去江北，告诉他走私案已经勘破，让他与马荣乔泰明日务必返回汉源。你去下令释放冷掌柜。但愿这几个时辰的牢狱之灾，会让他好好反省一回。”

狄公提笔欲书，忽又停手，接着说道：“陶干，此案是我与你一人协作而破获的。如今想说我很乐意将你收为亲随。关于勘案之道，我对你只有一言相告，即千万不可在办案时动私情。此节极为重要，却又极难

做到。我理应知晓，只因从来未曾学会。”(21)

(1) 见《湖滨案》。——原注

(2) 这一段心理描写，不见于荷文本《四根手指》。

(3) 在荷文本中，此处提到附近还住着金匠行会首领苏掌柜。这一人物不见于英文本。

(4) 在荷文本中，班头前来回禀的过程，以二人对话的形式写在本节末尾。

(5) 以上两段内容，不见于荷文本，也即陶干出门后狄公便开始翻阅关于江北走私案的卷宗。

(6) 此处的心理描写，不见于荷文本，却是移到了后面第四节的开头处。

(7) 此处的内容在荷文本中略有不同。陶干付了两文钱，然后开始细细翻寻，想要挑出两块较大的甜饼，小贩说：“别人也想吃的！”陶干答道：“你说的别人，定是指那些肮脏的苍蝇了！”

(8) 在荷文本中，陶干与冷掌柜坐轿前往县衙的途中，冷掌柜企图贿赂陶干，先是掏出两串铜钱，后是一块银锭，陶干不为所动。

(9) 在荷文本中，此处由丐帮头目口中初次道出曾九一伙从江北而来，以前跟随炊饼翁。

(10) 在荷文本中，此处老张说道：“打烂他的脸！反正他也不会更难看了！”

(11) 在荷文本中，曾九等三人被众衙役抓获后，曾九埋怨居然被一个老家伙给骗了，官兵头目答道你口中所说的老家伙，是我们这里最毒辣的一人。

(12) 这一段心理描写，不见于荷文本。

(13) 在荷兰文本中，此人姓廖。

(14) 主簿禀报江北县来信说炊饼翁被人打死这一情节，不见于荷文本。

(15) 荷文本中对于曾姑娘外貌的描述略有不同：一头乌亮的长发分作两绺从肩头披下，用一根红绳系在一处，面上虽不施脂粉，但是左边嘴角处的一颗黑痣，却比晚间出门侍宴的歌伎的精心妆饰更加引人注目。

(16) 详见《湖滨案》。

(17) 这一段议论，不见于荷文本。

(18) 王掌柜自述如何被京城巨贾拉下水的情节，不见于荷文本。

(19) 关于冷掌柜的这一段问答，不见于荷文本。

(20) 在荷文本中，没有请求从轻发落这一情节，并且后文是“我保证令郎将会得到妥善照顾，当你重获自由后，可以定期前去探望他”。

(21) 在荷文本中，最后一节相当简短。狄公命陶干将戒指预备交还给死者家人并询问如何办理后事，立即派人去江北县送信，一旦捉住炊饼翁老廖并审问后，洪亮等三人便可返回汉源，并释放冷掌柜，最后疲惫地说道：“陶干，这真是一桩难办的差事！”

暮之虎

田野平旷，寂无人烟，狄公紧裹一身厚皮袍，在官道上独自策马驰骋。此时天色将晚，暗淡的冬日夜幕已然落下，眼前却是一片洪水横流，满目凄凉萧瑟，高出地面的官道横贯其间，犹如晦暗镜面上划出的一道裂痕。天上的铅云倒映水中，看去好似低低地悬垂在波纹上一般。北风席卷着大块浓黑雨云，正朝远处雾气迷蒙的山间移去。

狄公一骑绝尘跑在前头，将兵士随从甩在身后一里开外，头上紧裹着皮帽，弯腰半伏在骏马的脖颈上，直盯着前路沉思默想，自忖理应多多思量今后才是。再过两日，便可抵达京师长安，并从此就任显赫要职，实是出乎意料，然而总会忆起那个位于极北苦寒之地的小城，身为北州县令最后几日的惨痛经历，仍然萦绕心头，久久未去。(1)

三天前，狄公一行人离开北州，一路南下，穿过冰雪覆盖的北方乡间，行至此地时，不料积雪骤然消融，致使洪水肆虐，今早便遇见成群结队的百姓离家逃难，脚上裹着沾满泥巴的破布，背负仅有的一点家当，疲累不堪地缓缓前行。将近午时，众人在道边的关卡内歇脚用饭，扈从统领禀报说如今正进入最危险的地带，整个黄河北岸皆被洪水淹没，又提议不如暂留此处，待前方水势消涨的讯息传来后再做定夺。然而狄公受命必须按期抵达京师，不得延误，故而决意仍旧赶路，并从地图上得知渡过黄河后地势渐高，还驻有一座军寨，预备今晚便到那里过夜。

此时官道上空空荡荡，略无人迹。一片汪洋泥沼中，只有零星几处被洪水淹没的农舍屋顶，可见此地不久前还是丰饶富庶、人口众多。将要进入山地时，狄公望见道路左前方立着两座营房，有十来个人正围拢一处，驱马上前一看，却是当地的民团乡兵，个个头戴皮帽，身穿皮褂，足登齐膝的高靴。前面官道已断，混浊的泥水滚滚流过，冲出大约百尺来宽的一个缺口，众人正忧心忡忡地注视着用木柴堆成的护岸堤坝。

缺口上吊着窄窄一座浮桥，对面的官道直通向密林丛生的山坡。浮桥由麻绳捆起的粗大圆木仓促架成，一半浮在水上，正随着翻滚的浪头不停上下摇摆。

“此处危险，老爷！”团练使大声叫道，“水势越来越猛，这桥眼看就要不保，老爷最好还是回去。一旦绳索被冲断，我等便会弃桥而去。”

狄公在马上转头回望，只觉朔风凛冽、扑面而来，不禁眯起两眼，遥见一队人马正在道上疾驰，心想一应随从很快便会赶来，又看看缺口对面的山岭，决意不妨冒险一回。依照地图所示，再走大约两刻钟便可穿过山地，行至黄河岸边。到了那里，定有渡船可以载自己过河，直抵南岸的军寨。

狄公驱马踏上湿滑的浮桥，桥身左右摇晃，麻绳嘎吱作响，不得不格外小心。马儿迈着僵硬的腿脚，艰难地走过大约半程时，泥水涌上桥

面，狄公拍拍马颈以示慰藉。忽有一根树干漂来，正撞在浮桥上，激起的浪头险些淹到马肚，并将狄公脚上蹬的皮靴打得透湿。狄公催马疾走，另一端的木头桥面尚且干爽，很快便行至对岸的地面上，又朝地势高处加紧快跑几步，直到林边树下方才停住。转头回望时，只听一声巨响，却是一丛被连根拔起的灌木顺流而下，正中浮桥。桥身中部被撞得高高拱起，犹如弯曲的龙背一般，紧接着麻绳断裂，圆木四散，转眼间便被冲得不见踪影，只剩下一股污泥浊水在两岸之间汹涌奔腾。

狄公扬起马鞭，朝着众乡兵挥舞几下，示意仍将继续赶路。浮桥一旦修好，扈从便会一路赶来，自己只需在军寨中等待即可。

官道一拐，转入一片阴暗背风的林中，两旁皆是高大的橡树。狄公只觉皮靴湿透、两脚冰凉，不过途经大片洪区后，如今重又踏在坚实的地面上，总算心中稍慰。

忽听得树枝折断之声，只见一名大汉从密林中策马冲出，形容粗野，长长的乱发用红布扎起，肩披一块虎皮，背负一柄阔刀，收缰勒马拦在道中，一双冷酷的小眼紧紧盯住狄公，两手挥舞短矛拉开架势。

狄公勒住马匹，大声喝道："把路让开！"(2)

那大汉手持短矛刺来，矛尖划出一道圆弧，掠过狄公坐骑的马鬃。狄公一紧缰绳，忽地勃然大怒，压抑多日的一腔郁情终于得以发泄，抬手拔出负在背后的长剑，如闪电一般直刺过去。不料对方竟也会些武艺，用矛尖宕开后，挥动矛柄朝狄公头上袭来。狄公闪身躲过，矛尖又呼啸而至，于是用剑一挡，锋利的剑刃一下便砍断了木制短矛。那人手持半截兵器，正目瞪口呆时，狄公驱马上前，挥剑朝其脖颈猛砍过去，却见对方两腿夹紧坐骑，原地打一个转，长剑正擦过头皮，口中咒骂一声，并未拔出背后的大刀便落荒而逃，回头叫道："又来一个自投罗网的！"随即冷笑一声，在林中消失了踪影。



狄公力战剪径强人

狄公收剑入鞘，驱马前行，自忖须得整顿全神、恢复自持，不应对一个劫道的歹人如此大动干戈，只是在北州的惨痛往事依然影响至深，不知能否重获内心的平静，想到此处，不禁倍感凄恻。

直到登上最后一道山梁，狄公再未遇见一人，行至如此高处，复又领略到北风凛冽、寒凉透骨，于是一路下山，疾驰到河边方才止步。朝西望去，只见河水暴涨，浊浪拍石。对岸被一片迷蒙的雾气所遮蔽，丝毫不见渡船的踪影，渡口处只剩下两根残柱，兀立在翻腾喷涌的白浪之中。水流从东向西，挟着巨树与灌木滚滚而下，发出低沉的隆隆涛声。

狄公皱眉审视半晌，只觉满目萧然，又值暮色渐浓之时，景象格外凄凉灰暗。唯一可见的人居之处，乃是一座古老田庄，建在西边大约三里之外的低丘上，四周高墙环绕，东边角落处还有一座望楼，一股青烟从庄内袅袅升起，旋即便被朔风吹得四散。

狄公振作精神，掉转马头，沿着蜿蜒小径朝山上奔去。如今又是走入了死胡同，自己与一众随从必须暂留此地，等待渡船恢复后，方可继续赶路。

田庄周围满是长草与巨石，不见一棵树木，庄后的山坡上却是密林丛生。远处隐约可见一个山洞，有人正在洞口前逡巡走动，另有三人骑在马上，从林间顺坡疾驰而来。

狄公走到半路时，忽见道旁立着一根高高的木桩，顶端悬有一大团不知什么物事。狄公坐在马上，弯腰定睛看去，原来竟是一颗被砍下的人头，长发披散，面目扭曲，另有一双断手钉在正下方。狄公疑惑地摇一摇头，仍旧催马前行。

一时行至高高的门楼前，狄公见两扇大门十分坚固，且用铁皮包裹，看去更似一座小型要塞堡垒而非是乡下庄园，不禁暗吃一惊。雉垛延伸下去，便是异常坚厚的实墙，不见开有一扇窗户。

狄公举起鞭柄，正要敲叩，大门却已缓缓开启，一个老农示意他进来。里面是一座宽敞的庭院，圆石铺地，光线幽暗。狄公从马背上跳下地来，听见关门上闩的轧轧声。

一名男子疾步奔来，面容瘦削憔悴，身着蓝布长袍，头戴一顶小帽，凑到近前喘息说道："我从望楼上便瞧见了你！于是赶紧命人开门，谢天谢地他们不曾将你捉去！"

此人相貌温文，留着蓬乱的髭须与短短一绺山羊胡，看去四十出头年纪，上下略一打量，见狄公浑身湿漉，接着又道："阁下定是长途跋涉而来吧！敝人姓廖(3)，是这里的管家。"说话时气息渐定，语声文雅悦人，似是知书达理、素养颇佳。

"在下姓狄，乃是一名县令，从北边而来，正要去往京师长安。"

"我的天，竟是一位县令老爷！小民须得立即去告知闵先生！"

管家急急奔向庭院后方的房舍，双臂猛摆，长袖上下飘动，令狄公不觉想起受惊的鸡雏来。这时方才听到一阵嗡嗡的低语声，却是从庭院左右两边的外屋前传来。几十名男女蹲坐在檐廊下，身后堆放着大大小小的行囊包裹，外面包有蓝布并用草绳捆扎。几步之外，一个衣衫褴褛的农妇倚柱而坐，正在给婴儿哺乳。狄公听见矮墙后传来阵阵马嘶声，心想坐骑已是又累又湿，最好送到那边去，于是牵着马匹，朝拐角处的窄门走去，四周的人声骤然停止。

后边的院落果然用作马厩，四面围墙环绕，五六个少年正忙着扎几只色彩鲜艳的大风筝。铅灰色的天幕下，一只红风筝高高飞翔，长线在疾风中绷得紧紧的，一个少年正仰头眺望，兴奋不已。狄公见其中一人个头最高，便吩咐他将马匹洗刷干净，再喂些草料，说罢拍拍马颈，转身返回庭院中。

此时一个矮胖男子从三层房舍中降阶而下、一路奔来，穿戴着用灰羊绒缝制的厚长袍与平顶方帽，急急说道："敢问县令老爷是如何来到敝庄的？"

狄公见这人问得好生突兀，不由扬起两道浓眉，简短答道："骑马而来。"

“但是如何能闯得过飞虎团那一关？”

“我并没遇到老虎，无论飞的还是走的。可否惠示一下这究竟是……”

狄公说到一半时，忽见一个高大男子越过那矮胖士绅走上前来，生得肩宽背阔，穿一件长皮袍，抬手扶正头上的方帽，温文说道：“请问老爷可是独自一人前来？”

“非也，我还带了六十名兵士随行，他们……”

“老天有眼！”矮胖男子叫道，“这下我们可有救了！”

“那些兵士现在何处？”高个男子急急问道。

“尚在山梁那边的桥头处。我刚刚经过缺口上架起的浮桥，桥便被洪水冲断。一旦浮桥修好，我的手下随从们便会立即赶来。”

矮胖男子闻听此言，绝望地一摊两手，朝旁边那人怒道：“从没见过这样的蠢货！”

“你且仔细听好！切勿如此出口伤人！”狄公怒斥道，“想来你就是一庄之主？我要在此处过夜。”

“过夜？在此处？”矮胖男子又讥刺地说道。

“还请闵先生少安毋躁！”高大男子厉声说罢，转头对狄公又道，“我等实在粗疏无礼，还望老爷见谅。只因眼下情势危急、生死攸关，庄主闵员外得了重病，这位闵国泰先生，乃是庄主的胞弟，昨日刚刚赶到此处，万一庄主病势加剧，也好从旁照应。在下名叫颜远，是庄内的主事。闵先生，我们先请这位贵客进屋去如何？”

颜远说罢，不等闵国泰首肯，便引着狄公走上石阶，步入一间大厅内。这厅堂形似巨穴，四面不见窗户，青石板地正中有一个四方形的坑洞，里面燃着熊熊一堆明火。室内只有几样硕大而老旧的家什，显然多年未曾动过，靠墙摆放着两口黑木橱柜与一张高背长榻，另有一张乌木雕花粗腿长桌。粗大的屋梁已被烟火熏得发黑，与这些厚重的古物倒很合衬，墙面一色粉白，未有任何饰物。这种朴素简约的陈设，在旧式乡间田庄里十分常见，看去颇为舒适悦人。

狄公穿过大厅朝长桌走去，留意到这房舍并非是建在同一平面上，两侧各有几级上行台阶通向小小的厢房，与大厅之间用槅扇屏风分隔开来。透过左侧的屏风，只见后面有一张高高的书案，案上堆着账目簿册，想是用来料理事务的账房。

颜远点亮桌上的烛台，将桌后一张大圈椅指给狄公，自己坐在左边一把椅子上。闵国泰口中兀自咕哝不休，颓然坐倒在对面一张稍小的圈椅内。颜远正忙着倒茶时，狄公解下佩剑，放在靠墙的条几上，松开皮袍前襟，方才落座，靠着椅背轻捻颊须，暗自打量眼前的二人。

那颜主事倒不难推断，面貌甚为端正清俊，乌黑的髭须修剪得十分齐整，说话只略带一点口音，定是城里长大的后生，虽说不过二十四五

岁年纪，却已是眼睑厚重、眼袋乌青，口唇微张，颇显放浪，旁边刻有几道深深的纹路。狄公暗想如此一个市井中的浪荡公子，不知为何竟会来到这偏僻的乡下田庄里担任主事。这时颜远送上一只硕大粗糙的绿陶茶杯，狄公随口问道：“颜相公可是庄主的亲戚？”

“回老爷，实是与老夫人沾亲带故。家父家母都住在州府，去年小民大病了一场，故而被家父送至此处，只为换换环境，调养一时。”

“很快你我就会百病全消，从此一了百了！”闵国泰恼怒地低语一句，说话时乡音浓重。此人广颡丰颌，神色傲慢，留着一副蓬乱的灰白长须，看去似是城里的商贾经纪。

“闵先生，不知令兄身患何疾？”狄公彬彬有礼地问道。

“哮病之外，又有心疾，于是愈发雪上加霜。”闵国泰简短答道，“他若是诊疗得法，大可活到一百岁。那些大夫让他无须过虑，结果才一年光景，就弄到如此地步，他本该无论晴天雨天都能在田间四处走动！正是因此，我才不得不赶来此地，并将茶庄托付给帮手料理，那人纯是个懒散无用的家伙，谁知道我的店铺与家眷又将遭遇何事！天杀的飞虎团会把我们个个都变成刀下冤鬼，真是晦气透顶！”说罢将茶杯重重放在桌上，伸出粗短的手指，气恼地捋着胡须。

“据我想来，闵先生说的是在当地作乱的一群剪径流寇吧。”狄公说道，“我在半路上就遭遇到一个，手持兵器，身披一块虎皮，过了几招便落荒而逃。一旦洪水肆虐，常会使得交通阻断、局势混乱，匪盗无赖之流便会趁机四处打劫，实属大不幸之事。不过闵先生也无须过虑，我的手下随从都是全副武装，故此那些土匪绝不敢袭击贵庄。浮桥一旦修好，他们便会立即赶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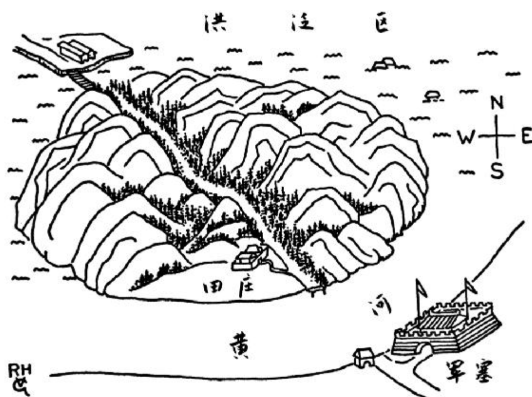
“老天！”闵国泰冲颜远叫道，“他说要等到浮桥修好！好一个官家派头！”又强抑满腔怨忿，对狄公稍稍和缓说道：“敢问大老爷，那修桥的木料从何处得来？方圆数里之内，连一根木头也找不到！”

“你这话真正岂有此理！”狄公怒道，“我刚刚经过一片橡树林，那里难道没有木头？”

闵国泰对着狄公怒目而视，朝椅背上一靠，对颜远无奈说道：“颜主事，烦劳你行行好，将这里的情形解说一番如何？”

颜远从茶盘中取出一根筷子，放在狄公眼前的桌面上，又将两只茶杯分别倒扣在筷子的两侧，开口说道：“这筷子好比是黄河，从东向西流经此地。这只杯子好比南岸的军寨，对面这只则是敝庄。”又用食指蘸了些许茶水，在代表田庄的茶杯周围画了一个扁圆形的大圈，“这一片是山间，也是黄河北岸仅有的一片高地，四周稻田环绕，朝北大约二十里之内的耕地，全归敝庄闵员外所有。如今河水暴涨，淹没了南岸，将这片山地变成了一座孤岛。北边官道有一段被洪水冲垮，老爷途经缺口处的浮桥时想必见过。昨天早上，闵先生与其他几名商贾乘坐渡船在河边登岸，结果到了午后，渡船便被大水卷走。敝庄是附近唯一的人居之所，不过老爷想也看出，我们如今处于完全孤绝的境地，天知道渡船几时才

能恢复。要想修好浮桥，从北边运来木料也得花费不少时日，因为在缺口那边，方圆数里之内没有一棵树木，老爷骑马一路南下时，定也看在眼里。”



洪泛区示意图

狄公点头说道：“我见你们这里收留有不少难民，为何不从中挑选出十来个精壮农夫，再派他们骑马前去缺口处？他们可以伐倒几棵大树，并且……”

“老爷进庄时，难道不曾看见路旁木桩上钉着的人头？”闵国泰插话说道。

“看见了，那又是何意思？”

“意思就是那帮匪徒正日夜监视着我们这里的动静——从庄后山坡上的洞穴内。”闵国泰愤愤说道，“老爷看见被砍了头的那人，本是庄内一名男仆，我等派他去缺口处给对面的民团送信告急，不料刚一走上官道，便有六名歹人骑马直冲下来，将他捉住带回，先是剁去手脚，然后又砍下头颅，就在敝庄的正门前动手。”

“这伙贼寇简直胆大包天！”狄公怒道，“他们共有多少人？”

“回老爷，大约一百左右，”颜远答道，“个个刀枪齐备、身手上佳，多为散兵游勇，也有亡命之徒。这匪帮原有三百多人[4]，半年前在南边山区里为非作歹，后来被官兵追剿，便开始流窜乡间，杀人放火，又被巡兵一路驱赶并歼灭了大约二百人，残部向北方奔窜，遇到河水暴涨，便逃至无人的荒山上暂避一时。

“这伙贼人在山洞里安顿下来，从山顶瞭望、监视四周，原本打算在此隐匿一时，坐等洪水退去。但是自从渡船被卷走后，他们便肆无忌惮起来，不再担心会被南岸军塞的官兵追击，且又打起了如意算盘。昨天有六人来到敝庄门前，开口索要二百两黄金，美其名曰是上路的盘缠，还说如今正在孤岛的最西端捆扎木筏，一旦金子到手，转天清早便会离去；如果我们胆敢拒付，定要闯进庄内杀个鸡犬不留。家仆中必有他们的内线，因为闵员外的银柜里通常存放的现钱，不多不少正是这个数。”

颜远摇一摇头，清清喉咙，接着又道："闵员外得知此事后，决意如数付钱，于是贼人道是其头领将会亲自前来收取。闵员外在自家卧房内，亲手将钥匙交给闵先生与在下，不料我二人打开银柜一看，里面却是空空如也，二百两金子踪影全无。就在当天晚上，庄内有个侍女悄悄潜逃，我们疑心正是她偷去了金子。

"匪首一听说金子丢了，自是怒气冲天，大骂我们耍花招企图拖延时日，还扬言若是今晚天黑之前不将黄金送至洞中的话，便要带人下山来取，还要杀得不留一个活口。我等万般无奈，这才派那男仆去缺口处向民团求救，至于此人后来的遭遇，老爷刚刚已听说过了。"

"想想河对岸就有一座军塞！"狄公低语道，"里面驻有上千兵士！"

"更不必说还有数百名全副武装的巡兵，从上游的沿岸关卡中撤出后，此时也集结在彼处，"颜远说道，"只是不知如何才能与他们接上消息。"

"可否点火为信？"狄公说道，"若是军塞中的兵士看到，便会……"

"即使整座庄子都烧成火海，他们也断不会前来。"闵国泰说着，恼怒地瞪了狄公一眼。

颜远急忙又道："回老爷，此言确是不虚。一条庞大的战船固然可以渡河，但如此举动非同小可，且又不是全无风险。首先得将空船朝上游方向拖出长长一段距离，再让兵士们登上甲板，然后一路缓渡过来，在这边找到适宜之处后，方可抛锚靠岸——总之需要十分精湛的驾船技术。若是军塞统领得知臭名昭著的飞虎团正在此地犯案，不消说自会冒险前来——此乃天赐良机，可将这伙贼人一举剿灭。当然飞虎团对此也是心知肚明，故此蛰伏多日，不露一点痕迹。当渡船仍在河上载客来去时，他们还特意放走了一队南下的商贾，令其安然经过此地。"

狄公缓缓点头："须得说如今的情势大不乐观。"

"县令老爷总算是明白了，谢天谢地。"闵国泰愠怒说道。

"不过，贵庄的建制好似一座堡垒，"狄公又道，"若是发些兵器给难民，我们便可……"

"我等当然想过此事，"闵国泰插言道，"可知手头共有多少兵器？两杆生锈的长枪，四张弓和十来支羽箭，还有三柄长剑。对不住，如果再加上老爷放在条几上的那一把，应是四柄才对。"

"大约一百年前，庄内本来存放着许多兵器，"颜远说道，"并且蓄有二十来个精壮家丁充作保镖。这些防御手段自是花费颇多，自从对岸驻有军塞后，便统统废弃不用了，因此老爷可知……"

颜远环顾左右，只见管家大步走来，行至桌前，对闵国泰恭敬说道："先生，小人已吩咐看门人替我在望楼上当值。厨子前来禀报，给难民充饥的米粥已经煮好了。"

"还多出四十六张吃饭的嘴来，"闵国泰对狄公郁郁说道，"我亲自点过人头，有男有女，还有孩童。"又长叹一声，无奈说道，"且罢，我们

这就过去。”

“闵先生，我等是不是应当先送县令老爷去客房？”颜远发问道，“老爷他想必正急于更衣。”

闵国泰犹豫片刻，断然说道：“家兄是一庄之主，此事还须由他定夺。”转头对狄公又道：“还请老爷容许我等告退一时，小民非得给难民开饭不可，颜廖二位也须同去。一听说有土匪袭来，家中仆从全都四散奔逃，如今只剩下看门人，还有随我同来的一对老夫妻。老爷身份尊贵，只是我等实在无法礼数齐备、款待周全，还望老爷宽宥容谅，并且……”

“好说好说！不必为我费心！”狄公连忙说道，“我只要在墙边那张长榻上歇息过夜便可……”

“此事家兄自会决断。”闵国泰执意又道，随即起身离去，颜廖二人跟在后面。

狄公自行斟满一杯热茶。初入田庄时，之所以自称县令，皆因不想令素昧平生的主人窘迫难堪。要说如何礼数周全地款待一位京师重臣，纵使富甲天下的财主怕也会茫然无措。得知此处的危急情势后，对于适才隐瞒身份之举，更是深感庆幸。

狄公饮完茶水，起身行至门首，立于阶前。只见庭院内点亮了许多火把，颜廖二人正站在一口大铁锅前，忙着给难民的碗中依次盛入米粥，闵国泰在一旁督管，不时厉声呵斥曰勿要拥挤推搡。人群中半数皆为妇孺，还有嗷嗷待哺的怀中婴儿，无论如何也不能坐视他们落入飞虎团之手。这伙匪徒定会当场杀死所有男子、老妇与婴儿，再将男女孩童带至外地、变卖为奴，自己非得有所设法不可。狄公恼怒地揪一揪长髯，身为堂堂大理寺卿，在经历了一连串天灾人祸的复杂变故后，不意转瞬之间竟沦为一个孤身无助的行路过客！俗世间的权柄居然如此无定，着实令人苦涩难言。

狄公穿过大厅，踱进左边的账房，在宽大的圈椅上坐定，两手笼在阔袖中，抬头打量对面。只见墙上悬着古旧的山水卷轴，两旁还有一副长联，字迹粗豪有力，道是：

君王上奉天命主宰疆土

农人下依四时躬耕桑田

看罢点头称许，又定定望着前方静坐出神。半晌过后，狄公忽地坐起，伸手移过烛台，将瓷水盂里的清水倒在一片权作砚台的扁平石板上，从漆盒中取出一块墨条，一边研磨，一边在肚内寻章觅句，又从账簿旁拿过几张厚实的手制浆纸，拣了一支毛笔，迅速书成一封大字官书，写好后再依样抄录数份，不禁淡淡一笑，低声自语道：“几如当年在学堂中抄书一般！”最后掏出系在腰带上从不离身的官印，逐页盖上印章，方才将一摞信纸卷起，统统纳入袖中。

狄公靠坐在椅背上，心中思量究竟会有多少胜算。经过长途跋涉，此时只觉浑身僵硬、背脊酸痛，然而头脑却异常敏锐，忽又想到自从离开北州后，这还是头一回摆脱了倦怠冷漠的心情。放任自己抑郁消沉真是愚不可及，须得振作起来，而这也正是长眠北州的亲密逝者对自己的期望，有忠心耿耿的老亲随洪亮，还有药坡上香消玉殒的伊人。如今必得施展手段，救出庄内所有无辜百姓，若是此计不成，还可挺身而出，向匪徒们披露自己的真实身份，并许下一笔巨额赎款，比二百两黄金高出数倍。身为人质，自然会经历一段艰难的日子，不定还会被割掉耳朵或切下手指，借以催逼早日成交，然而自己毕竟见识过各路歹人，并且深谙应对之术。若想大获全胜，目前的计策无疑最为稳妥可行。狄公心意已定，于是起身出门。

庭院中寒凉刺骨，难民们正忙着大口吃粥。狄公在人群中四处逡巡，终于寻到了那名曾帮忙照料马匹的少年。待那少年吃完米粥后，狄公叫他带路前去马厩。

后院空寂无人，北风凛冽扑面而来。二人在背风的墙角处长谈许久，狄公最后追问几句，见少年连连点头，方才递过纸卷，又拍拍他的后背，叮嘱道："此事就全托给你了！"说罢复又走回庭院。

闵国泰正立于阶下，一见狄公，便粗声粗气地说道："老爷让我一通好找，直是遍寻不得！家兄请老爷在晚饭前过去一见。"

二人一前一后进入房舍，顺着厅堂正门旁边的宽大台阶一径上去，来到二层平台。此间宽敞幽暗，门扇颇多，似是家眷居处。闵国泰轻叩左手边的门板，只听"嘎吱"一声，一个满面皱纹的老妇出来应门。闵国泰低语几句，待房门大开后，又转头示意狄公随他进去。

屋内十分闷热，墙角处摆着一只大铜盆，盆里满是灼热的炭火，上面架有一只热气腾腾的陶罐，散发出一股浓重的药味。条几上有两支高高的黄铜烛台，将四下照得通明。此间陈设简朴，后墙几乎全被一张硕大的乌木雕花床架所遮蔽，厚重的织锦帷幔业已拉开。床头边有一把扶手椅，闵国泰请狄公落座，自己在旁边的矮脚凳上坐下。那老妇身着暗灰色长裙，两手交叠袖中，仍旧立于当地。

一名老者躺卧在高枕上，直直盯着狄公，两眼通红，暗淡无光，面颊凹陷，皱纹密布，愈发显得双目格外硕大，前额高耸，汗湿处粘着几绺灰白发丝，髭须蓬乱，薄唇紧抿，纠结缠绕的长髯垂落在厚厚的绸被上。

"大哥，这位便是狄县令，"闵国泰轻声说道，"南下进京时路过此地，不巧遭遇洪水，因此……"

"我知道，看皇历就知道了！"闵员外突然颤声叫道，"每逢白虎星与第九宫相冲时，便会大难临头，皇历中说得明明白白，不止大灾大难，还有杀戮与暴死。"说罢阖上两眼，呼吸粗重，再度开口时双目兀自紧闭，"可还记得上次白虎星与第九宫相冲时的情形？那年我才十二岁，刚刚学会骑马。河水涨个不停，一直涨到门楼前的台阶下，我还亲眼看见……"话未说完，爆出一阵猛咳，瘦削的双肩不住抖动。老妇赶紧端上

一只大瓷碗，从旁帮扶用药。

待咳声平息后，闵国泰又道："大哥，狄县令须得在庄内留宿，我想楼下的厢房或许……"

闵员外忽然睁开两眼，直盯着狄公打量，口中喃喃念道："全都应验了，丝毫不爽。白虎星，飞虎团，发洪水，我得了重病，琪玉也死了，我们甚至没法为她下葬……"说罢挣扎着想要坐起，却是徒劳无功，从被褥下伸出两只指爪般的枯手，又颓然倒回枕上，对闵国泰咕哝道："他们会把她的尸身砍成几段，那些恶魔，你一定得想法子……"说到此处哽噎语塞，复又闭起两眼，老妇连忙上前扶住。

"琪玉是家兄的女儿，"闵国泰对狄公低声叙道，"只有十九岁，天资聪颖，可惜身体孱弱，心脏又不好，这一向横生出许多变故，她受不了如此惊吓，就在昨晚开饭前，心病猝发而亡。家兄对她十分疼爱，听闻这一噩耗便旧病复发，于是……"说到此处，语声渐低下去。

狄公漫不经心地点点头，两眼却望向靠墙的高大橱柜，旁边摞着常见的春夏秋冬四季衣箱，再过去则是一只大铁柜，上面挂着一把沉甸甸的铜锁。狄公回过头来，发觉病重的老者正注视自己，眼中闪出两道精光。老妇已离开床榻，正朝墙角处的火盆走去。

"不错，金子就搁在那里！"闵员外咧嘴一笑，"老爷明鉴，四十根亮闪闪的金条，足足有二百两！"

"全让翠菊给偷去了，这下作的小淫妇！"狄公身后响起干涩嘶哑的声音，却是老妇正怨毒地盯着闵员外。

"翠菊原是家中一个年轻侍婢，"闵国泰对狄公尴尬说道，"昨晚失踪不见，想是跑去投奔匪帮了。"

"她满心想与那些禽兽鬼混，一个接一个轮流来过，"老夫人语声尖利，"然后再带着金子脱身逃走。"

狄公起身走到银柜前，仔细打量了一番，开口说道："铜锁看去不曾被撬过。"

"她手里有钥匙，这还用说！"老夫人又愤愤说道。

闵员外伸出一只枯手，抓住老夫人的衣袖哀哀相望，想要说话，却口角歪斜、语不成声，凹陷的面颊上忽然流下两行清泪，呜咽泣道："不不，她没有偷走金子！你千万要相信我！我已经病到这步田地，怎么还能……没一个人可怜我，一个都没有！"老夫人拿起手巾，弯腰替他揩揩口鼻。狄公移开视线，又去看那银柜，只见外面包有厚铁皮，结实的铜锁上不见一丝划痕，再度转过头时，见闵员外已恢复自持，幽幽说道："家中只有我、拙荆和小女知道钥匙放在何处，再无他人。"两片不见血色的薄唇上缓缓露出诡异的笑容，并伸出弯曲细瘦的右手，顺着床边各种雕花纹样一路摩挲。

"翠菊整天在这房内打转，尤其是你发烧的时候！"老夫人恨恨说道，"你将钥匙拿给她看时，怕是自己根本都不知道哩！"

这时闵员外摸到一块蓓蕾状的刻花，轻轻笑出声来。只听“咔嗒”一下，床边弹开一小块面板，浅浅的凹槽里放着一枚硕大的紫铜钥匙。闵员外又连按数下机关，反复开阖，几如孩童一般开怀不已，咯咯笑道：“那姑娘不但身板结实，模样也很俊俏！出身农家，性情最是淳朴厚道。”说话间从嘴角流下一道口涎。

“你本该多想想女儿的婚事才对，而不是那个小淫妇！”老夫人说道。

“啊，对对，我的爱女！”闵员外忽地面色一沉，肃然说道，“我的爱女是多么聪明伶俐啊！”

“与梁家交接的事，全是我一手操办，挑选嫁妆也是我亲自过问！”老夫人喋喋怨道，“谁知你却背着我……”

“搅扰二位多时，实在过意不去。”狄公插言说道，并示意闵国泰起身离座。

“等等！”闵员外突然叫道，对着狄公审视半晌，眼神看去锐利机警，开口时语声平稳，“县令老爷今晚就请住在琪玉的房中吧。”说罢长叹一声，复又闭起两眼。

闵国泰引着狄公出门时，老夫人正蹲在火盆边，操起一只大铜钳翻搅炭火，口中兀自喃喃怒骂。

二人顺阶而下时，狄公对闵国泰说道：“令兄确是病得不轻。”

“一点不错。然而我们也全都难逃一死，很快便会大难临头。琪玉倒是运气不坏，走得十分安详。”

“听去她很快便要出嫁。”

“正是，她与梁公子定亲已经有些日子了，预备下个月正式成婚。梁家住在军塞那边，是有名的富户，梁公子人物出众，又是家中长子，虽说相貌不算十分英俊，却性情沉稳、老成持重，我曾在城中与他们父子二人见过一面。自从琪玉身亡后，我们甚至还无法将此凶信告知梁家。”

“她的尸身现在何处？”

“暂时收厝在一副棺木中，停放在大厅后面的佛堂内。”闵国泰走下楼梯，又高声说道，“啊哈，颜廖二位已在那边等候，想来老爷不必上楼先去自己房中吧，确实无须跑这一趟，外面就有盥洗室，出了那扇门便是。”

狄公返回大厅时，见闵国泰等三人已在大桌旁分别坐定。桌上摆着四只粗瓷大碗，里面盛满米饭，另有四碟腌菜与一盘咸鱼。

“敝庄饭食粗陋，还请老爷见谅！”闵国泰心不在焉地例行谦辞客套过后，举箸示意众人用饭，又低声咕哝道，“家中存粮已然不多，家兄理应早有计较才是……”说罢摇一摇头，端起瓷碗自顾吃起来。

众人默默进餐。狄公只觉饥肠辘辘，这简单而实在的饭食倒是正对

自家胃口。颜远起身离座，行至墙边的条几前，端过一只深褐色石头酒坛并四只小瓷杯，从坛内倒出温酒。管家惊异地看他一眼，怒道："颜主事，原来是你将这坛子拿出来了！琪玉小姐昨晚刚刚亡故，你怎会想起饮酒来，更何况还是眼下这样生死攸关的时候！"

"难道非得白白留给那些匪类去歆享不成？"颜远漠然答道，"况且还是最上等的佳酿哩！闵先生也来一杯如何？"

"满上，满上！"闵国泰口中嚼着饭菜，含糊应道。

管家垂头不语，两手不住颤抖。狄公看在眼里，举杯饮了一小口，果然是上品酒水。

管家忽地放下筷子，忧心忡忡瞥了狄公一眼，胆怯说道："老爷身为县令，想必见识过不少匪盗之流，不知我们能否说动飞虎团接收银票？闵员外与城内两家大钱庄一向交好，并且……"

"除了现钱，我还从未听说强盗会接受其他任何东西。"狄公淡淡应了一句，几杯酒水下肚后，只觉一股暖意传遍全身，被打湿的皮靴也已干透，于是起身脱下皮袍置于条几上，露出里面的褐色夹棉长袄，一条黑丝绦环绕数匝系于腰间，"诸位大可不必过于悲戚！据我想来，解困之法非止一端。"

狄公重又归座，将皮帽朝后一推，双臂据案，环顾众人，又道："那伙匪徒认定黄金失窃一事是我们使出的计谋，故此十分恼火。他们之所以一再催逼，皆因必须在洪水退去之前乘坐木筏逃离此地，同时又对军寨中的官兵十分忌惮，如同一群惊弓之鸟，着实不易对付。不要指望他们会高抬贵手、略发善心，与他们讨价还价也是无益，除非我们能抢先占据有利的地位。我倒是想起一事，每逢夏季，贵庄想必会有佃农常在河中打鱼？"见颜廖二人点头，接着又道，"好。我料定飞虎团会在明天一早大举进犯，今晚就挑选几名擅长撒网捕鱼的精壮农夫，吩咐他们携带一张大网，爬到门楼这边的屋顶上去。此事须得保密，绝不可走漏风声，因为难民中不定混有飞虎团派来的奸细。我深知如何对付这类歹人，等匪众前来时，我便出去与那匪首讲话，道是我们虽说早有准备，但不会动手与他们为难，只要放我们一条生路，便任由他们进庄拿走金银细软等物。这伙人听罢自会欣然同意，心想如此一来，便可不费吹灰之力洗劫整个庄子，然后再杀个鸡犬不留。一旦匪首与几名随身保镖跨过门槛，事先埋伏在房上的农夫便立即撒网，将其连人带马一并套住，同时我等迅速关起大门，将其余匪众拦在外面。匪首等人纵然全身披挂、刀枪齐备，只要被渔网罩住，也就无计可施，只需拿棍棒敲打几下，便可轻易制服。一旦握有人质在手，再与他们正经讨价还价不迟。"

"此计听去殊非下策。"闵国泰缓缓点头说道。

管家面露喜色，但是颜远却撇一撇嘴，忧心说道："太过冒险！万一有个闪失，那伙贼人甚至不会给我等一个痛快了断，定要百般折磨了！"

闵廖二人听罢，吓得惊叫一声。狄公却并未理会，断然说道："若是此计不成，你们只管将我一并关在门外，我自会设法自保。"又嘲讽地微

微一笑："诸位有所不知，在下正是属虎之人！"

闵国泰若有所思望了狄公一眼，半晌后开口说道："好吧，我这就去亲自料理布置渔网一事。廖相公，你来助我一臂之力。"说罢霍然起身，又对颜远发问道："颜相公，你送县令老爷上楼歇息如何？此时轮到我去望楼里值更。"转头对狄公解释道："我们几个轮班守夜，每人一个半时辰，为的是时刻注意飞虎团的动静，以防不测。"

"如此说来，我亦是责无旁贷。"狄公说道，"闵先生，我就排在你后面如何？"

闵国泰推辞曰万难擎受，奈何狄公一力坚持，终于商定由狄公从子夜到寅初时刻负责值更，之后颜远接班，直至天明。

闵廖二人告辞后，径去存放渔网的库房。狄公将皮袍搭在肩上，拿起长剑，跟着颜远走到阶前。颜远引路行至二楼平台处，又登上角落里一道狭窄逼仄、嘎吱作响的楼梯，在三楼的走廊尽头，唯见一扇坚实的木门。

颜远止住脚步，懊悔说道："庄主竟然安排老爷在此处过夜，令小民甚觉过意不去。还望老爷勿要介怀，毕竟昨晚刚刚……其实小民大可为老爷在楼下另觅一间空房，旁人不会知晓……"

"就在此处甚好。"狄公简短说道。

颜远推开门扇，请狄公入内，只见房中漆黑冰冷。颜远点亮条几上的蜡烛，又道："这倒是敝庄最为典雅考究的一间房舍。琪玉小姐品味不凡，老爷一看便知。"

室内阔大轩敞，摆放着不少家什。颜远抬手漫漫一挥，又指着前方几乎占去一整面墙的拉门，说道："出了这扇门，便是横贯顶层的露台。每逢夏夜良宵，琪玉小姐便会坐在那里赏月。"

"莫非她独自一人住在此处？"

"正是，这一层再无其他卧房，小民听说此屋曾用来堆放杂物。依照常理，琪玉小姐本该住在东厢的女眷内宅中，却独爱这里清静，且又居于高处、景致甚佳，闵员外便依了她的主意。我这就去吩咐闵先生的家仆送茶来，还请老爷好好歇息！待到午夜时，小民再来侍候。"

颜远掩门而去后，狄公只觉室内寒凉沁骨，且有一股冷风从拉门方向吹来，便重又套起皮袍，将宝剑搁在正中的紫檀木几案上，朝四周闲闲打量。只见地上铺着厚厚的宝蓝绒毯，一张窄榻摆在房门右首的墙角处，薄纱帷幕直垂到四只紫檀木床腿边，旁边摞有四只朱漆皮制衣箱。拉门边是一张梳妆台，上面放着一面圆形银镜，镜前一排小巧的粉盒。房门左首则是一张高高的长条琴桌，桌上平放着一架七弦古琴，旁边立着一只光洁雅致的湘妃竹书架，靠近拉门的墙角处摆着一张乌木雕花书案。墙上挂有卷轴，狄公走上前去细看，却是一幅精美的冬梅图，出自前朝名家之手。书案上陈设的砚台、笔筒、镇纸等物，皆为贵重的古董，必是精心挑选的爱物。闺房的主人显然颇具素养，品味十分高雅精

致。

地中央的紫檀木几案旁有一张竹椅，狄公上前甫一坐下，立觉竹枝细弱不堪重负，竟至岌岌可危，连忙站起身来，心想琪玉小姐生前必是个纤弱轻灵的女子，又见那乌木琴凳颇为厚重，于是挪到近前，方才安稳坐下，伸伸僵直的两腿，侧耳细听周围动静，只闻得北风从屋顶上呼啸而过。

狄公缓捋长髯，试图理清脑中纷乱的思绪。撒网捉匪首之计并不敢说十拿九稳，此番出谋献策，主要是为了将闵国泰老先生从听天由命的悲观消沉中唤起，令其振作一二。至于付诸行动的其他计策，即使自己也难以确信一定会成功，想来最有把握的仍是亲自出面与飞虎团交涉。一旦有官员被扣时，朝廷并不情愿为了营救其人而对匪帮网开一面、宽赦施恩，如此行事不但会损害官府声威，还会使得其他歹徒依样效仿，这些无疑都是实情。然而自己如今身居高位，今番或许会破例一二。如果能保全性命，定要亲眼看着飞虎团最终覆灭。这次他们若能得手，过后定会再度作恶，到了那时，便可狠狠予以痛击，即使开恩赦免，也仅是针对以往的罪行而已。

狄公又想起庄内黄金被盗一事，窃贼究竟会是何人？自己曾在闵员外卧房中见过老夫老妻口角争执的尴尬一幕，可见侍婢确有机会得知钥匙藏在何处，不过其中似乎另有隐情。人人都道是闵员外十分疼爱女儿，但是他有一回提起琪玉时，却明显带有几分轻蔑，且又执意让一位县令在女儿刚刚亡故的闺房中过夜，到底有何用意呢？

忽听有人叩门，狄公不觉一惊。只见一个驼背老者进来，身着粗陋的蓝布长袍，将茶盘默默搁在狄公手肘边的桌面上，又将一只木头水桶放在梳妆台边，转身正欲出门时，狄公示意他暂且留步，开口问道：“琪玉小姐心病猝发时，可是独自一人在这房中？”

“是的，老爷。”老仆开始絮絮述说当日情形，只可惜乡音浓重，听得狄公一头雾水。

“你且慢慢讲来！”狄公心中焦躁，插言说道。

“我刚才不是说过，小姐就躺在那张床上！”老仆愠怒地答道，“为了吃晚饭，浑身上下打扮得整整齐齐，穿着一件白绸长裙，料子是上好的，我想一定花去不少银子哩。不见她下来用饭，颜先生便上楼敲门，不见有人答应，于是又折回来告诉我家老爷，然后老爷又叫我一同上楼去。只见小姐躺在那边的床上，我们以为她睡过去了，谁知竟然不是。老爷叫了几声，见她不言语，便凑上前去细瞧，把过手上的脉，又翻开眼皮查看，脸色一下变得煞白，说道：‘看来是心病猝发而死，快去叫你的女人！’我和老伴便抬了一副竹担架上来，将小姐挪到里面，再抬到楼下的佛堂中去，竟然沉甸甸的，很有些分量哩！老爷又叫管家廖先生帮忙将尸首放进棺材里去，谁知那人一听说小姐死了，竟如丢了魂一般全不中用，于是我就说不必麻烦了，我们两个老家伙自己能对付得过。事情就是如此。”

“明白了，”狄公说道，“真是惨事一桩。”

“比起大老远地从城里辛辛苦苦赶到此地，结果却是为了被一群土匪活活砍死，也算不得多么凄惨。不过话说回来，我已经活到了这把年纪，一天也不想多挨，家中儿女都已长大成人，各自成家立业，一把老骨头还抱怨个甚！平日里我总是说……”

一阵暴雨突然倾泻下来，打在屋瓦上噼啪作响，后话立时湮没不闻。

“老天也是不长眼，莫非还缺水不成！”老仆口中埋怨一句，走出门去。

狄公心想若是大雨倾盆的话，黄河还会继续涨水，不过亦可阻止飞虎团夜袭田庄，不禁长叹一声，起身走到梳妆台前，盥洗过脸面和两手，又拉开上层抽斗，意欲寻出一把梳子来梳理长髯，不料竟在脂粉香盒中翻出一个小小卷轴。若是手迹或字画之类，收藏在此处，似乎颇为出奇。狄公解下丝带，缓缓展开，却是一幅少女的小像，正想重又卷起时，瞧见旁边的题字是“爱女琪玉二八芳龄写影”。如此说来，这便是闺房的主人，即昨天刚刚亡故的闵小姐三年前的玉容了！狄公将画轴挪到桌上，细细端详起来。

此乃一幅半身肖像，画中的女子稍稍侧转面庞，身着一件淡紫色衣裙，上有梅花图样，纤细的右手中也拈着一枝梅花，一头乌亮的秀发从前额朝后梳去，在颈后绾成一个发髻，削肩细瘦，身形荏弱，看似后背微驼。容貌生得颇为不俗，虽非人人羡爱的标准美人，却自有一种奇特的魅力。双眉略有些高，鼻梁挺拔却明显呈鹰钩状，两颊苍白凹陷，薄唇不见血色，可见身体一向不佳。一双明亮的大眼显得十分聪慧，目光灼灼，凝望画外，赋予整个人一种古怪的魅力，之所以说古怪，是由于在她眼中闪出一种意欲占有的光芒，甚至流露出饥渴之色，令人隐隐感到不安。

画师绝非平庸之辈，笔法精湛，描绘得栩栩如生。狄公忽觉浑身大不自在，仿佛贸然闯入了少女深闺，而闺房的主人不但尚在人世，并且随时可能会推门走入。

狄公颇为自恼，放下画像，侧耳倾听雨声，暗自思忖为何画中少女的目光会令自己如此不安，一眼瞥见书架，便迅速起身行至近前，略过常见的闺训典籍，比如《列女传》《女诫》之类，见有一部四人诗作合集，边角卷折，足证琪玉小姐经常翻看，于是从架上抽出，正欲放回时，却又心里一动，留神细瞧作者名姓，恍然记起这四人皆是自尽而亡。狄公手捋长髯，默默思忖，试图推究其中含义，再看其他书册，只见皆是道家关于疗疾或长生的服食方略，还有术士烧丹炼汞的记述，不禁面露困惑之色。

狄公走回桌旁，将画像移到烛光下，复又细细打量了半日，方才憬然有悟。原来这可怜的姑娘患病多年，唯恐自己还未尝尽人生的诸般滋味便已夭亡，正是这病态的恐惧，使得她企图从四位厌世幻灭之人的诗作中寻求慰藉。那一双明眸中的饥渴，正是对生命的热望，这热望如此强烈，几乎要将观画者拽至近前，并希图汲取其生命力化为己有。她将

画像收在梳妆台的抽斗中，正是为了每日取出端详观瞻，与自己映在镜中的面容细细比较，寻觅每一点病情恶化的迹象，思之着实令人怜惜。

琪玉对梅花的偏爱也是情理中事。那老旧的枝干看去几乎已经枯死，却又绽出点点白花，生命正如这花朵一般，在隆冬时节里蛰伏许久，又再度盛放于回春之时。狄公走到一摞衣箱前，打开最上头的一只，只见里面整整齐齐叠放着衣衫罗裙等物，几乎每一件都织有或绣有梅花图样。

狄公斟满一杯热茶，几口喝干，然后摘下帽子放在宝剑一侧，又脱掉皮靴，上床和衣躺下，听着外面单调的雨声，想要尽快入睡，脑海中却总是浮现出画中少女的模样。

“年年岁岁花相似，奈何岁岁年年人不同？”

狄公一惊，睁眼直坐起来，唯见桌上烛火摇曳，房中空空落落，并无他人。梦中那羞怯的音声犹自回响在耳边，正是不幸夭亡的少女对于观画者发出的疑问。狄公再次决然阖上两眼，刻意去倾听那催人入眠的雨声，一阵倦意袭来，不久便沉沉睡去。

狄公忽觉有人在摇撼自己的肩膀，睁眼一瞧，面前正是颜远，于是起身下地，发觉外面雨声已止。

“大雨几时停的？”狄公一边戴上皮帽，一边随口问道。

“回老爷，大约两刻钟以前，此时正飘着毛毛细雨。我刚从望楼那里下来，瞧见匪帮聚集的洞口处有亮光，不知他们在做何勾当。”

颜远手提一盏小小的油纸风灯在前照亮，引着狄公顺阶而下。大厅内的明火已然熄灭，只剩下坑底灰烬闪烁着微光，不过余热尚存，因此颇为温暖宜人。

二人出门走入庭院，外面一片漆黑，更发显得凄清湿冷。经过门楼时，颜远举起风灯，光晕中只见三名男子靠墙挤在一处，又转头对狄公低声说道：“老爷，渔网已经布置妥当。这三人擅长撒网捕鱼，到时候不消片刻便能爬上屋顶去。”

狄公闻言点头，发觉此时已风停雨歇，一路紧跟在颜远身后，顺着狭窄湿滑的石阶登上外墙的最高处，走过雉垛，行至东南角的望楼下。一架嘎吱作响的木梯直通向最高层，顶上却是小小一个平台，围栏皆用粗大的圆木制成，屋顶下的矮檐不但可以遮风蔽雨，还能抵挡飞来的乱箭。

“老爷就坐在这条长凳上，保证平安无事，从这高处还可以俯瞰周围山野。”颜远将风灯搁在地板上，却无意离去。

“在接班守望之前，你最好先去歇息一阵。”狄公说道。

“回老爷，小民此时全无睡意，大概是心里有事的缘故。若是留下做伴闲话一时，不知老爷可否介意？”

“自然不会。”狄公一指长凳，于是颜远从旁坐下。

“这下老爷可以看清楚那边了！他们在最高的洞口前燃起一堆大火，究竟想要做甚？”

狄公朝山坡方向瞥了一眼，耸耸肩头，答道：“天知道他们要干什么，许是想要生火取暖。”又转头朝南望去，黑暗中不见一星亮光，唯闻黄河汩汩的水声。此时虽无北风凛冽，但身在高处，依然寒气逼人，狄公裹紧身上的皮袍，打了一个冷战，说道：“我去拜访闵员外时，见他不时神思恍惚，不过看去仍是一位十分精明的老者。”

“一点不错！闵员外虽然性情严厉，却处事公正，对佃农们一向十分体恤，因此广受敬重。老爷明鉴，在他病倒之前，小民手中掌管的事务颇不繁难，只需不时去农庄里收租，并询问可有什么难处或纠纷，日子过得甚是单调乏味——直到洪水突发为止！城里可是完全两样！老爷可曾听说过本地州府？”

“以前曾路过一两次，看去繁华热闹，一派生气勃勃。”

“正是如此！生气勃勃，但也花费多多哩！要想在城里落脚，没有大笔银子可是不成。小民家境平常，在同宗里算不得贵支旺族，家父开着一爿小小的茶叶铺，仅够日常花销用度。这里才是不折不扣的富家大户，累世积蓄下的财物不可胜数。闵员外在城里存有一大笔款子，更不必说在内地还置有不少房产店铺。”

“如果闵员外去世，谁会继承全部家产？”

“琪玉小姐不幸亡故后，将由闵员外的胞弟闵国泰先生继承。他自己也家资甚富，本来就已使花不尽，不过多多益善，想必自会欣然笑纳！”

狄公默然片刻，又闲闲问道：“昨天琪玉小姐猝然逝去，你当时可否在场？”

“在场？不不，小民当时并不在场，不过是我头一个发觉事情有些不对。昨日午后，琪玉小姐心绪十分不佳，我们人人都是如此，老夫人还说她上楼歇息的时辰比平日要早。内宅开晚饭时，还不见小姐的人影，我便上去敲门，却没人回应，于是下来告知闵国泰先生，道是似乎情形有异，他便与其家仆一同上楼去查看，结果发现小姐躺在床上，穿戴得整整齐齐，已经断气了。”

“闵小姐会不会是自寻短见？”

“自寻短见？这个绝无可能！闵国泰先生深谙医道，立时便看出小姐死于心病猝发，那时她正在小睡。之后由我奔去向员外和夫人报信，这可不是什么好差使！老员外听此噩耗，忽忽如狂，老夫人费了九牛二虎之力，才安抚得他平静下来，与此同时，闵国泰先生派人将尸身收入棺木，安置在佛堂内。事情就是如此。”

“明白了。”狄公说道，“适才拜访闵员外时，听老夫人提到一名叫作翠菊的侍女，并隐约暗示她不但知道金子藏在何处，而且携金潜逃、不知去向。至于情形到底如何，我还没能十分明白。”

“回老爷，这大概是关于黄金被盗一事最合情合理的说法了。整整四

十根金条，正好二百两，就存放在闵员外卧房内的银柜中，银柜钥匙则藏在床头一个秘密机关里，除了员外和夫人，并无他人知晓。再说那翠菊，虽然目不识丁，却生得颇有几分姿色，人又机灵识趣，与别的乡下女子没有两样。她向来一力讨好老员外，还让他不时亲热一二，我想大概是巴望着有朝一日做个收房小妾吧。”

颜远撇一撇嘴，接着又道：“总而言之，老员外必是给翠菊看过钥匙藏在何处，或是发烧昏迷时亲口透露给她。听说飞虎团来袭，翠菊心想不如趁机捞上一笔，便拿了金子逃走了。她可将金子埋在一棵大树或一块大石下面，然后奔去匪帮的巢穴中，那伙歹人见来了这么个丰满俊俏的姑娘，不消说一定乐开了花。过后她自可携着金子远走他乡，再嫁个有钱的店主之类，想想真不失为一手如意算盘！且罢，小民还是就此告退，老爷看见悬在那边椽柱上的铜锣了没？一旦土匪攻到门外，就用挂在旁边的棒子敲锣，这是我们约定的警报。到了换班时候，小民一定准时前来接替老爷！不不，我对这里熟门熟路，就不用灯笼了。”

狄公将长凳一转，重又坐下，笼起双臂枕在栏杆上，眺望着对面黑漆漆的山岭。方才遥见火堆前有些小小的黑柱子正被挪来挪去，心中立时便已了然，那是匪徒们正在装置用来破门的撞木。如今庄内众人皆如困兽一般惶惶不可终日，虽说颜远看似最为淡定从容，但还是不想贸然道破实情，从而令他受惊。照目前的情形，除非云散月出，否则飞虎团不大可能在天明前出袭，眼下除了坐等，仍是无计可施。

颜远方才所述琪玉小姐身亡时的情形，与闵国泰的老仆口中所言倒是大致相合。不过狄公总觉得哪里有些不对，其中一定还有隐情，卧病在床的老员外一定也有所疑心，不然何以会让一名县令在亡女的闺房中过夜，必是暗自希冀长于勘案的父母官能够寻出蛛丝马迹，从而使得真相大白。

另有一桩异事，便是闵员外特意提及历书与星象。朝廷礼部每年负责编订皇历，仔细研读过《易经》后，再将一年中天象预示的所有消息悉数汇集成册。由于这些消息蕴涵有古圣先贤的智慧，因此不可被等闲视之。狄公本人属虎，莫非正是生肖的神秘力量，引着自己来到这荒僻孤绝的庄园之中么？

狄公摇一摇头，决意先放下这些有关天机命数的玄想，凝神思量如何对付生人实事要紧。闵员外说过星象暗示出将有杀戮暴死，可能指土匪来袭，也可能指女儿暴卒。庄内没有一个够格的大夫，实为一大憾事。闵国泰这样的长者大多通晓医道，身为一家之长，这也常是必备的学识之一，但是无论如何总不能与开业医师相比，更不必说衙门里的仵作了。虽说自己对法医之道颇为谙熟，很想亲自去验尸，不过也明知难以办到。

想到尚且滞留在缺口那边的一干随行扈从，狄公暗自希望桥头还能保得住，如此一来，兵士们便可在旁边的营房内过夜。不过对那两名大理寺官员，却有些放心不下。他二人为传圣旨，千里迢迢奔赴北州，如今亦在随员之列，在京师中一向养尊处优，对这路途艰辛不知能否消受得起。念及此处，狄公转而思虑起夫人子女来。圣旨传到北州时，幸好

她们都在太原老家。离开北州之日，狄公留下陶干与新任县令交接，又派了马荣乔泰前去太原向夫人报信，之后再护送她们三人并小儿女取道径去京师。那一路甚为平易，倒是无须太过担忧。

时间过得飞快。狄公以为时辰尚早，却见颜远从梯口处伸出头来。

“可有什么动静？”颜远登上平台，急急问道。

“没有，”狄公答道，“不过天色似会转晴。若是果真如此，你最好时刻留神匪帮那边的动静。”说罢提起风灯，一路下去。

狄公正欲步入大厅，不想遇到廖管家从养马的后院里出来，仍是一副形容憔悴的模样。

“小民隐约听见马嘶声，便过去查看马厩里是否干爽。老爷以为匪徒几时会来袭？如此心惊胆战地坐等……”

“天亮前想必不会。那一排外屋是不是格外阴寒？不知难民中的妇孺婴儿能否挨得过去？”

“回老爷，他们一切安好。外墙十分厚实，我们还在地上铺了厚厚一层稻草。”

狄公点点头，一径走入房内。只见地中央的明火已然灭尽，厅堂中凄神寒骨，直如墓穴一般寂静。狄公借着手中风灯的光亮，未费周折便寻到了台阶，小心翼翼踩着楼梯直上三层，一路上放轻脚步，免得弄出响动。

狄公正要走入闺房，惊异地发现室内有一片莹白的微光，却是从糊纸拉门上透入，于是穿房而过，推开门扇。只见外面云散月出，周围的山岭尽皆沐浴在银辉之中。

狄公信步走上露台。一场风雨过后，地板与木栏依然湿漉。左边远角处摆着一只三层竹架，上面有一摞空花盆，看去颇似书房中用的脚踏梯。

露台位置甚高，站在此处，可以清晰地望见飞虎团正在赶制撞木，若是为了运送撞木下山，又一路上坡直至田庄门口，他们还得再造出一辆独轮车来不可，因此天亮之前怕是难以完工。狄公倚栏俯瞰，只见下去两丈左右，便是后面房舍的屋顶，又举头仰望，却见顶部屋檐宽阔，拉门的横楣上方装有一排木头镶板，每块三尺见方，皆刻有云龙纹样，做工十分精细，足见这宅子至少已有二百年之久，后来的工匠们不会再花费如许工夫这般精雕细刻了。

值此夤夜时分，一股清寒之气迎面而来，似乎过不多久，霜冻便会再度降临。狄公决意让拉门半开半掩，若是望楼里鸣锣示警的话，房门敞开也更易听见，正预备上床躺下，一眼瞥见室内的琴桌，便又改了主意。此时既无睡意，倒不如拨弄一回，也可借此打发些时间，况且前朝琴书中皆道是在月下抚琴最为合宜。七弦琴乃是孔夫子最为钟爱的乐器，因此学琴亦成为受教的一部分。狄公年少时也曾习过此艺，不过已荒疏多年，不知还能否记起那些复杂的抹挑勾剔之法，想到此处，竟生

出几分好奇之心。



闺房月夜狄公抚琴

狄公掉转琴桌，将乌木琴凳置于桌后，自己靠墙坐下，一边揉搓着冰凉的手指，一边饶有兴致地仔细端详。只见狭长的朱漆琴身上布满了细小断纹，可知是一件名贵的古物，至少也有百年之久。狄公用食指逐一拨动七根琴弦，琴声异常低沉，余音在空房中回响，音准大致不差，足证琪玉小姐亡故前不久还曾弹过。他又伸出右手拧一拧玛瑙琴轸，并努力回想自己最喜爱的琴曲该如何开头，及到预备弹奏时，才发觉纵然记得曲调，却已完全忘却了指法，于是拉开存放琴谱的抽斗，果然见有一摞簿册，草草翻阅过后，见全是更为繁难的古曲，自己根本力不能及，其中还有著名的《梅花三弄》——既然琪玉小姐生前极爱梅花，这自然也在意料之中。在抽斗底部，有一首看去简短平易的曲子，题作《秋心》[5]，不但曲名闻所未闻，琴谱旁边用蝇头小楷写下的歌词亦是从未见过，有几个字被抹去，琴谱上也有修改过的痕迹，显然是琪玉小姐自行创制而成。歌词共有两节：

黄叶飘兮，织成罗衣。

罗衣为谁？秋杪之玫。

寂寂秋日，令我心伤。

如饥如渴，辗转未央。

黄叶飘兮，翩然风中。

惊飞者谁？秋杪之鸿。

安能载我，同归尔乡。

此心得宁，宜在远方。[6]

狄公两眼紧盯着琴谱，从头至尾缓缓弹了一遍，曲调略带轻快，倒是颇易记诵。他又反复演练了几遍较为繁难的段落，终于默记在心，这才挽起皮袍的袖口，抬头望向门外的月下山景，预备要正经弹奏一回。

就在此时，狄公从眼角处瞥见一个身材纤细的女子，正立在左边墙角的书案旁，不禁猛吃一惊，浑身僵直不动。那灰黑的人形虽则隐匿在暗处，但蜷曲的双肩、鹰钩鼻的侧影以及从前额朝后直梳的发髻，却清清楚楚映在月光下的门扇上，只盘桓了短短一刻，便立即消失不见。

狄公呆坐半日，两手兀自停在弦上，想要叫喊出声，喉头却似被一股强力扼住，半晌过后，方才起身绕过琴桌，朝黑影消失的左边墙角处挪近几步，惶惶然望向书案，发觉空无一人，不禁抬手抹了一把脸面。这定是琪玉小姐的亡魂显灵了。

狄公努力整顿全神，推开拉门，走上露台，深吸一口夜气，只觉清凉爽净。虽说这十几年里也曾数次遭遇鬼魂，不过最终都有合情合理的说法。然而适才亲眼目睹的少女亡魂，又该如何解释呢？自己曾在入睡前，依稀听见过少女的嗟叹之声，莫非今番又是想象出的幻影不成？只不过彼时昏昏欲睡，如今却十分清醒。

狄公缓缓摇头，踱回房内，随手掩上拉门，从袖中取出火镰，点亮一盏小风灯，心中拿定了主意。鬼魂出现通常只为一事，即少女定是不明不白死在这房中。正是因此，她那尚未出窍的魂灵仍在四近徘徊，拼命想要冲破幽冥之界而显形，不久前就曾在自己将要入睡时吐言发声。方才一时兴起，专心弹奏琪玉生前创制的琴曲，致使魂灵蓦然有感，于是再度返回阳间匆匆露面，如此说来，自己亦是责无旁贷。想到此处，狄公提起风灯，转身下楼而去。

行至一层平台时[7]，只见从闵员外卧房的门下透出一线亮光。狄公蹑手蹑脚走上前去，将耳朵紧贴在门板上，里面传来一阵低语声，却听不清字句，半晌后悄然止息。有人开始低声吟诵，念的似是咒语或祷词。

狄公下楼走入大厅，立在阶前，提起风灯环顾四周。记得除了正门之外，还另有一扇小门，就在自己用饭时的座椅背后。闵国泰说过大厅

后面有个佛堂，果然合得上榫。

狄公穿过大厅，朝那扇小门快步走去，门未上锁，甫一推开，便有一股浓重的天竺熏香气味扑鼻而来，可见正是佛堂，于是闪身进入，回手轻轻掩上房门，举起风灯打量四周。只见这佛堂甚是狭小，后墙处摆着高高一张朱漆木桌，桌上的神龛内供着一尊镀金观音像，前面一只银香炉，炉内灰烬半满，正插有四支点燃的线香。

狄公审视半晌，从香炉旁抽出一根未曾用过的线香来，与插在炉内的几柱比比长短，发觉后者只烧去一分左右，足见有人刚刚来过这里焚香。

一口未曾刷漆的棺木停放在一对木头支架上，琪玉小姐的尸身暂时收厝其中。狄公注目凝望，若有所思，又见对面悬有一幅精美的织锦壁挂，从上到下遮住了整面墙壁，绣有佛陀涅槃的景象。濒死的佛陀斜倚在长榻上，代表三界的一群菩萨罗汉围在四周，正怆然悲悼他的离去。



入佛堂开棺验女尸

狄公将风灯放在供桌上，心想既然佛堂的门并未上锁，任何人都可

随时进入，忽然心里一动，觉得不甚自在，似是此间另有他人。然而这小小的斗室内分明无处藏身，除非壁挂后面另有空隙。狄公走到近前，抬手触摸一下，见那壁挂确是紧贴墙面而悬，不禁耸耸肩头。虽说无须猜测前头的来人究竟是谁，不过最好手脚快些，因为那不知名姓者随时都可能再度返回。

狄公绕过摆在地中央的蒲团，借助风灯的光亮，低头细看棺木。这棺木大约六尺来长，然而仅有两尺来高，因此或许不必将尸身抬出，便可直接在棺内验尸。棺盖并未钉紧，只用一长条油纸将四面封起，狄公见此情形，不禁心中暗喜。只是棺盖看去颇为沉重，独自一人想要搬动，似乎并非易事。

佛堂地方狭小，且又密不透风，身在此处竟颇觉温暖。狄公脱下皮袍，折起后放在地上，然后弯腰细看棺木，正用拇指的长指甲试图剥开油纸边缘时，忽然听到一声叹息。

狄公浑身一僵，竖起耳朵再听时，却只闻得自己的脉搏突突跳动。方才有一股微微的气流吹过，想来定是壁挂轻轻拂动。狄公开始放心撕纸，不意却见一条黑影映在棺盖上。

“让她安然瞑目吧！”背后有人哑声说道。狄公急转过身，却见管家立在当地，双目圆睁直盯着自己。

“我疑心其中有诈，定要查验琪玉小姐的尸身不可。”狄公怒道，“你想是并不知情？那为何要来这里？”

“我……我睡不着觉，适才去过院中，皆因……”

“皆因听见马匹嘶叫，适才你我在外面遇见时，你就已经说过了。到底是何缘故，还不快讲！”

“回老爷，我来给小姐上香，愿她芳魂安息。”

“你对主家小姐的一片忠心，实在令人感佩。若是果真如此，方才我进门时，你为何又要躲过一旁？到底藏在了何处？”

管家掀开壁挂的一侧，手指颤颤指着靠近墙角处的壁龛，嗫嚅说道：“那……那里曾有一扇小门，后来被堵死了。”转头望向棺木，又缓缓说道，“老爷说得没错，我本无须闪避一旁，如今再也不必躲躲藏藏了。我心里一直深爱着小姐。”

“她对你也怀有同样的心意？”

“老爷说哪里话，我当然从未对她吐露过！”管家骇然叫道，“小人虽说出身名门，但那已是五十年(8)前的旧事，如今早已门庭衰落，我也是一文不名，又怎敢对员外道出……并且她已订下婚约，就要嫁给梁公子……”

“那好，你且告诉我，小姐突然亡故一事，你可想过其中或有可疑之处？”

“没有，老爷。为何一定要有可疑之处？人人皆知她的心脏很弱，受

不起惊吓……”

“且罢，你可亲眼见过她的尸身？”

“回老爷，我实在不忍见那般情形！当真是经受不住！我只想记住她生时的模样，总是那般……那般……闵国泰先生叫我帮忙将她抬入这口……这口棺材里，但我实在做不来，心中直如乱麻一般，先是飞虎团，接着便是这，这突如其来的……”

“如今你且帮我一把，设法将这棺盖移去！”

狄公撕开油纸的一头，三下两下便通通扯落，命道：“你去抬那一头！我们将它放在地上。”

二人合力抬起棺盖。管家忽然撒手，棺盖的那一端直掉下去，一半落在棺木上，狄公连忙使力稳住，总算不致砰然坠地。

“这不是琪玉！”管家失声惊叫道，“这是翠菊！”

“住嘴！”狄公断喝一声，低头打量棺内的女尸。只见她面容平静，虽已死去，仍是颇有几分艳色，两道弯弯的蛾眉十分浓黑，双目紧闭，眼皮略呈浅蓝，嘴唇丰满妩媚，圆润的面颊上生着一对梨涡，与画像中的琪玉毫无相像之处。

狄公见管家浑身颤抖，冷静说道：“我们将这棺盖抬到地上，切勿弄出许多响动来。”

二人将沉重的棺盖挪至地上。狄公提起风灯，放入棺木一角内，若有所思打量着死者身上的白绸长裙，不但衣料上好，还织有梅花图样。丰胸下系着腰带，打成一个常见的三重蝴蝶结，样式精美，僵直的双臂平放在身体两侧。

“这长裙是琪玉小姐的。”狄公说道。

“一点不错，老爷，不过这人却是翠菊！琪玉小姐到底出了何事？”

“我们即刻就来详查一番。首先我得验过尸身，你去外面大厅里候着，不要点亮蜡烛，我不想让他人知晓此事。”

管家惊魂未定，抖抖索索正欲表示异议，狄公二话不说将他直推出去，随即关上房门。

狄公先从衣带着手，费了半日工夫，总算解开了这复杂的蝴蝶结子，再将左臂伸入死者的腰下，略略抬高尸身，方才抽出环绕数匝的衣带。这女子果然很有些分量，难怪老仆曾埋怨过抬下楼时觉得沉甸甸的。狄公将衣带悬在棺木边沿，掀开长裙的前襟，下面未有中衣，立时袒露出丰满圆润的胴体。狄公提起风灯，一寸一寸检视可有施暴的痕迹。只见肌肤白皙光润，并无损伤，但在丰乳和小腹附近有几道浅浅的划痕，并且已怀有四个月的身孕。他从阔袖中抽出两条僵直的手臂，顺便查看过两手，见指甲很短且有破损之处，手掌上蒙有一层薄茧，然后将尸身翻成侧转，一瞥之下，差点惊叫出声。就在左肩胛骨的正下方，贴有一片铜钱大小的黑膏药。狄公小心揭下此物，只见变色的皮肉中露

出一个小伤口，不禁仔细看视良久，伸手轻触伤口周围的皮肉，又用一根牙签探试深浅。原来这女子被人所杀，凶器为一柄细长的匕首，刀尖定是刺入了心脏。

查验完毕后，狄公重又放好尸身，掩起衣襟，意欲将衣带打成先前的三重蝴蝶结，奈何无法扎出原样，只得捏起两端，系成一个简单的结子，然后手笼袖中，紧皱浓眉，低头注视着女尸，心想这真是奇案一桩。

半晌过后，狄公开门唤进管家。只见他面如死灰，兀自浑身颤抖。二人合力将棺盖再度放回原处。

“你住在何处？”狄公一边套上皮袍，一边问道。

“回老爷，就在宅院后面，紧挨着颜主事的卧房。”

“好，你且回房倒头歇息，我这就去找琪玉小姐。”

狄公不等管家问这问那，立时转身离开佛堂，在大厅门口又温言几句，打发他自去归寝，然后独自顺阶而上。

二层平台处透出光亮，却是闵国泰立在闵员外的卧房门口，手持一盏高高的烛台，一张阔脸上依然神色傲慢，身上仍裹着那件灰绒长袍，怨怒地瞧了狄公一眼，粗声粗气地道：“老爷已在望楼上值过更了？”

“不错，倒是没见什么动静。敢问令兄情形如何？”

“嗯，我正想进去探望一下，不过见室内灯火熄灭，心想还是自行回房去的好。大嫂已累得筋疲力尽，定是坐在床边的圈椅中睡过去了，何苦再将她唤醒。老爷最好也回去睡上一觉，四处走动也是无益。”

狄公目送闵国泰矮胖的身影朝平台尽头的门扇移去，于是继续登阶而上，直抵三层。

狄公回到琪玉小姐的闺房中，将风灯搁在案头，静立半晌，望着被月光照亮的拉门出神。若是琪玉小姐尚在人间，那么自己适才见过的映在门上倏忽而逝的影子，则必是她本人无疑，当时却误以为有鬼魂在室内徘徊。若是果真如此，那她定是站在露台上朝房中窥视。

狄公推开门扇，迈步走出。先前已查看过露台，外人既不可能从底下攀爬上来，也不可能从屋顶降下，况且自己一看见鬼魂便迅疾奔出门去，因此对方也没空使用梯子。狄公仰头细看拉门横楣上方的雕花镶板，又迅速走回房内，发觉天花板仅比镶板高出一两寸左右。如此看来，在房顶与天花板之间似有一个阁楼，虽然檐下低矮处只有三尺来高，但是随着房顶一路倾斜向上延伸，高度也会随之增加。狄公又走上露台，朝左手边的花架仔细打量。通向阁楼的入口，会不会就在那里？若是把花架当作梯子踩上去，轻易便可触及镶板。

狄公抬脚试探花架的最末一层，看来自己全身上去的话，怕是岌岌可危，但若换成一个轻盈纤巧的女子，想必倒还无虞。狄公从房内搬出乌木琴凳，置于花架一侧，踏上去之后，抬手便可触及雕花镶板，先试

试花架正上方的镶板一角，果然可以稍稍挪动，又使力一推，整块镶板便全然打开，只见一个女子蜷缩在黑暗的入口处，狄公手中风灯的光亮正照在她的脸上，看去面色惨白，十分惊恐。

“闵小姐最好还是下来吧，”狄公淡淡说道，“你无须害怕，我乃是前来贵庄投宿的过客。且让我助你一臂之力。”

琪玉伸脚踩住花架顶层，不需旁人帮扶，三下两下便已落地，抬手整整沾满灰尘的湖蓝长裙，朝山坡那边飞虎团生起的火堆迅速瞥了一眼，默默走入房内。

狄公示意琪玉在桌旁落座，将琴凳重又挪回室内，与她对面坐下，缓缓捋着花白长髯，仔细端详那张苍白憔悴的面容。与三年前的画像相比，琪玉的样貌并无太多变化，狄公再次惊叹画师的精湛技艺，不但描摹得惟妙惟肖，选取半身作像亦是别具匠心，如此一来，既隐去了琪玉几近驼背的体型，又掩饰了身小头大的缺陷。

“闵小姐，我听说你心病猝发而亡，令尊令堂为此悲恸不已，不料死者却是侍女翠菊，她正是在这房中被人害了性命。”狄公略停片刻，见琪玉默不作声，便又说道，“我乃是一名县令，在北边某地任职。此处虽不归我统辖，然而如今情势非常，且又与外界完全隔绝，我理当锐身自任，务必勘查这桩杀人案。还请你说说事情的来龙去脉。”

琪玉抬起头来，一双大眼中闪过阴郁之色，语声文雅低沉：“说不说又有什么相干呢？我们很快便会通通丧命。看呐，天边已开始泛红了。”

“真相总是事关重大，闵小姐，我正等着听你从头道来。”

琪玉耸耸细瘦的双肩，开口叙道：“昨天晚上，开饭之前，我上楼回到此房中，盥洗梳妆完毕，等着翠菊来帮我更衣。等了半日，却不见她的人影，我便起身走到外面的露台上，凭栏远望山坡那边，在密林中寻觅飞虎团的踪影，想到我们即将大难临头，不禁忧心如焚。我独自站立良久，心想时候已然不早，不如自行更衣了事，不必再等翠菊来侍候，于是走回房内，看见翠菊正大模大样躺在我的床上，面朝里背朝外。我不由十分恼火，走上前去正想呵斥几句，却骇然发现她的后背渗出一片血迹，再弯腰细看，原来人已经死了。

“我正想大声叫喊，忽然想到适才发生的情形，连忙抬手掩口。想来翠菊上楼后，见房内无人，以为我尚在楼下，便趁机一头躺在床上，预备着一听见我上来就立时跳下地去。老爷明鉴，她就是这么一个惫懒放肆的丫头。就在那时，有人潜入室内，以为躺在床上的是我，从而下手误杀了翠菊。我心里正转着这些可怕的念头，就听见从外面传来脚步声，定是杀人凶手再度转回了！我吓得要命，于是赶紧奔到露台上，一头钻入阁楼之中。”

琪玉住口不语，用白皙纤长的手指轻抚几下秀发，沉吟片刻，接着叙道：“须得先解说一事：当初甫一听说飞虎团在附近盘踞，我便想到这阁楼不定会派上用场，如果匪帮闯入庄内滥杀无辜，或许我与年迈的双亲可以藏匿在此，后来发觉当真是个极好的避难之所，故此已放了几床

被褥、一罐清水与几盒干果进去。再说我刚刚离开卧房，就听见房门开启，接着又是那可怕的脚步声。我静等许久，侧耳细听，却没听到什么动静。最后传来一阵咚咚的敲门声，还有人叫着我的名字，我心想这定是凶手发现错杀他人后使出的诡计，于是默不作声，半晌后又响起敲门声，这次却是叔叔惊叫着说我死了。叔叔一定是把翠菊误认作我，他上次见我还是七年前的事，今番回乡探亲，我们尚未彼此晤面，那翠菊又只在女眷内宅出入，叔叔自然也没见过她。不过翠菊穿一身蓝布衣裙，一看就是侍女打扮，叔叔竟会认错，实在令人怪讶。于是我料定凶手二次进门后，必是从尸体身上脱下原来的粗服，再替她换上了一件我的衣裳。我意欲出去向叔叔道明原委，又一想，还是让凶手以为我失踪不见更妥当些，如此一来，我也可多些时间弄清真相。

“我又惊又怕，只觉筋疲力尽，便在阁楼里睡了一夜，今早打算下楼取一罐清水与一盒糕饼。我小心翼翼走到二楼平台上，却听见颜主事与廖管家正在议论我昨日心病猝发而死一事，由此益证凶手多少已大功告成，即瞒天过海掩盖了杀人罪行，此人定是异常狡诈，且又心狠手辣，令我愈发觉得恐惧。午后我小睡了一阵，晚上听见房内再度传出响动，似是颜主事在说话，接着又没了声息，后来却听到有人在弹奏我最心爱的琴曲。除我以外，宅内再无旁人会抚琴，我便猜想或是外来之客，甚至就是凶手或其同伙也未可知。当时暴雨已停，要想窥探这神秘的真凶到底是何面目，正是绝好的机会，于是我悄悄从阁楼里下来，站在门边朝房内看觑，只见黑暗中坐着一个高大男子，留着一把长髯，以前从未见过。我心里十分害怕，赶紧转身又奔回阁楼中去。事情经过便是如此。”

狄公缓缓点头，琪玉很擅长推理作结，确是一个头脑聪慧的女子。狄公移过茶盘，为琪玉倒了一杯茶，眼见她几口喝干，方才问道：“闵小姐，据你想来，谁会是那意欲害你性命的凶手？”

琪玉愁容满面，摇头答道：“回老爷，我一点也想不出，而这茫茫然的毫无头绪正是令我恐惧之处！家中很少有客来访，因此我几乎不认得什么外人。军塞旁边的村子里住着一位琴师，以前倒是定期前来，直到去年为止。教授我书画的业师也曾在宅内住过一段日子。待我习完课业并与梁公子订下婚约后，更是深居简出，除了自家人，外客一概不见。”

“在此类案件中，我们总是从探寻动机下手。小姐想必是这田庄的唯一继承人了？”

“正是，我曾有一位兄长，不幸已于三年前亡故。”

“除你之外，还有谁会继承这笔财产？”

“回老爷，就是我的叔叔。”

“这倒是值得深究。我听说你那叔叔虽然家资富有，却十分爱财。”

“不不，这不可能！”琪玉叫道，“叔叔与家父一向十分亲厚，他绝不会……还请老爷早早打消这一念头。”说罢思忖片刻，略略迟疑后又道，“想来定是那姓廖的管家了。我知道他对我颇为钟情，虽然他从未开

口吐露过，但我早已心知肚明。他身份低微，且又一文不名，当然不敢奢望能娶主家的独生女儿为妻。不过廖家也曾是书香门第，还出过两位有名的诗人，若是我自己有意，不定家父也会考虑这门亲事，然而他始终缄口不言，等到我与梁公子正式订下婚约，自然一切都为时已晚，我分明看出这消息令他颇为失意。不过，如此一个温厚谦和、知书达理之人，实难想象竟会……"

琪玉朝狄公投去疑问似的一瞥，狄公却未予置评，举杯呷了一口茶水，说道："闵小姐，我认为翠菊非是死于误杀，并且确信她正是凶手意欲除去之人。我刚刚查验过她的尸身，发现已怀有身孕。据你想来，那腹中胎儿的父亲会是何人？"

"她遇到的所有男子怕是都有可能哩！"琪玉刻毒地说道，"翠菊一向懒惰，又淫荡成性，总在后院与那些青壮农夫们嬉笑调情，还满以为自己行止不端能瞒得过众人耳目，殊不知全被我在这露台上看得一清二楚，直是与烟花粉头一般下作，实在令人厌恶！正是她偷去了银柜里的金子。众人原本以为她已卷了金子悄悄逃走，当我发现她被杀时，才立时想到金子一定还藏在宅内某处。老爷说得一点不错，她并非被人误杀，正是那奸夫想要独吞所有钱财才下此狠手！我们必须赶紧搜寻，庄内众人能否保住性命，全看能否找出那二百两黄金了！"

狄公重又斟满两杯茶水，随口说道："我倒听说翠菊是个纯朴稳重的姑娘，当令尊生病卧床时，对他照料得十分精心。"

琪玉闻听此言，不禁气得面红耳赤，"她哪里是照料我父亲！这不知天高地厚的贱人，只会一心笼络巴结，这才是她做的勾当！因此家母不得不三番两次将她赶出家父的卧房。我曾亲自撞见过一回，她嘴上说是帮忙整整被褥，其实合该整整自家衣服才是！故意敞胸露乳，还不是专为卖弄那两大块！正是借此手段，她才探听出银柜钥匙藏在何处，真是个诡诈多端的贱货！这边向家父时时谄媚讨好，那边又在外头与一个无赖暗中勾搭并怀上了孽种。还请老爷务必查问庄内收留的难民，那奸夫定是混迹其中，为了得到失窃的金子而杀死翠菊。"

狄公徐徐说道："不错，我相信正是那奸夫害了翠菊性命，但我不信他会是个无赖游民，若是果真如此，他便绝无可能上楼潜入这闺房中杀人行凶。只有住在这宅内的某个人，才可能从容出入而不致引起怀疑。凶手用匕首刺死翠菊时，满以为房中再无他人，但是出门下楼后，不见你的人影，这才想到你可能一直都在外面露台上，并亲眼目睹了整个凶案，于是打定主意要唬得你不敢开口，便又再度上楼入室，给死者换上你的衣裙，此举正为警告你一旦泄露消息的话，亦会遭到同样的下场。如今你失踪不见，想必他心里也正七上八下、疑神疑鬼。还有谁知道你这藏身之处？"

"回老爷，并无一人，我原本打算昨日用过晚饭，再将此事告知家父。"

"好吧。"狄公说着起身离座，出门踱至露台上，熹微晨光之中，分明望见用来运载撞木的独轮车已然完工，众匪正从山洞中陆续牵出马

匹。

狄公转回房中，重又落座，说道："其实堪为疑凶者并不多。据我想来，主事颜远实为第一人。"见琪玉张口欲辩，迅速抬手示意一下，接着又道："众人以为小姐猝亡后，他的漠然态度就很可疑，使人觉得实为刻意回避、免得亲见。廖管家是因为伤心凄恻而不忍目睹，然而颜主事并无此心结。他如果见过尸身，日后便可能被问起为何不对闵国泰先生言明死者并非小姐本人——如此一来，定会露出破绽，因此不想冒此风险。虽然闵国泰先生与其家仆辨别不出你和翠菊，颜主事却知道得清清楚楚。"

琪玉朝狄公投去惊恐的一瞥，出声叫道："颜相公是个品格端方的谦谦君子！他又怎会自轻自贱，与一个粗俗平庸的乡下丫头做出这等丑事来！"

"要说洞察此类男女纠葛，想来我总比小姐更在行些。"狄公温言说道，"据我看来，那颜相公并非德行严谨之人，离开热闹繁华的州府，也是情非得已。我疑心他正是因为惹出了风流官司，才被其父送到此处长居而不得回城。颜老先生纵能宽宥容谅，但也是可一不可再，若是得知儿子竟诱骗了亲戚家的侍女，定会将他逐出家门不可。"

"岂有此理！"琪玉气恼地叫道，"颜相公生了一场病，因此才被送到乡下来休息调养。"

"闵小姐何出此言！像你这般聪慧的女子，似是不当轻信如此单薄的说辞！"

"这并非单薄的说辞！"琪玉执拗地说罢，起身又道，"老爷能否这就带我去见家父？我急于对他道出所有实情，然后再与他商议如何找到金子，那是我等保全性命的唯一指望。如果不能尽快寻出的话，飞虎团就会将这庄内杀得鸡犬不留！"

狄公亦起身说道："闵小姐，我很乐意带你去见令尊令堂。不过在此之前，还是先与我同去望楼，我想要问颜相公几句话，并且希望你也在场，以便立时证明他口中所言是虚还是实。若是他当真清白无辜，我们便去搜寻那二百两金子。"见琪玉又要生出异议，便指着外面大声说道："老天！飞虎团已经来了！"

琪玉一听这话，吓得直奔到狄公身边。只见十来个匪徒骑马冲下山坡，后面还有一辆载有木器的带轮车，正被其余人簇拥拖曳着顺坡而下。

"他们运了撞木一路下山！"狄公大叫一声，抓住琪玉的衣袖，断喝道，"时间紧迫，不容耽搁！"

"那金子怎么办？"琪玉叫道。

"颜远到时自会道出，随我来！"

狄公拽着犹豫不决的琪玉，一路奔下楼去，这时望楼里开始鸣锣告警。二人快步穿过庭院，难民们也从屋内纷纷涌出，交头接耳鼓噪不

已。狄公正要登上通向望楼的木梯时，一眼瞥见两名年轻力壮的后生正爬上门楼顶端，一张大渔网已在那里准备就绪。

狄公刚从平台上露出头来，颜远便大声叫道："飞虎团正冲下山来，还带着一根撞木！他们……"话说到一半，却见琪玉从狄公身后冒出，不由得大惊失色，张口结舌地叫道："你……你……"

"颜主事所见不虚，也是我命不该绝，"琪玉迅速说道，"这一向藏在阁楼中，如今被这位县令老爷带来。你当时并没看过尸体，因此不晓得死者不是我而是翠菊。"

此时从下方传来嘈杂的叫嚷声。东方已经渐白，只见四名匪徒正在墙外跃马跳踉，耀武扬威地挥舞着长矛，肩上的虎皮在晨风中飒飒飘动。狄公极目远望，昨夜一场暴雨过后，混浊的河面又见上涨，雾气却已散尽，有一个小黑点出现在远方。

狄公转过身去，对颜远厉声说道："颜主事，如今真相皆已大白，正是你与闵小姐合谋杀死了翠菊。她怀了你的骨肉，并以此要挟与你成婚，但是对你而言，玩弄这个可怜的乡下姑娘只是一点顺便的消遣而已，你真正想娶的，是腰缠万贯的田庄继承人。闵小姐虽然钟情于你，但也深知自己的父亲决不会同意这门亲事，况且已与梁家正式订下婚约，闵员外决不会将爱女许配给一个身无分文、行止不端的远房亲戚。飞虎团的出现，对你们来说自是天赐良机，正好借以摆脱困境。闵小姐先从银柜里偷出金子并妥善藏起，接着你二人合力害了翠菊性命，并给死者换过一件本是闵小姐的长裙，仓促之下来不及套上中衣。闵小姐自己藏入阁楼中，而颜主事你则小心行事，务必使得只有闵国泰先生与其家仆得见尸身，过后又立即收厝入棺，如此一来，人人都以为死的便是闵小姐了。翠菊背上的刀口被仔细擦拭干净，并用一片膏药贴住，即使闵国泰先生亲眼看到，也会以为那膏药是她生时为了敷住伤口而贴在背后的。事实上闵先生根本不曾脱衣查看过尸身，心里也不曾有过杀人害命的念头，又何必多此一举呢？既然闵先生并未解开死者的衣裙，也就不晓得里面未着中衣——如果看到的话，或许会令他寻思一二也未可知。"

"故事编得倒是不坏！"琪玉轻蔑地说道，"照你这异想天开的说法，我们过后又会有何举动？"

"这个自然不难推断。当飞虎团前来攻打田庄时，颜主事便趁乱溜走，与你一起躲在阁楼中。等到匪徒们杀尽庄内老小、洗劫一空并扬长而去后，你二人再从藏身之处下来，等待洪水退去。你深知飞虎团通常不会放火烧屋，因为惧怕烟火升腾会引起对岸军寨的注意。过后你们将携了那二百两金子，一同去城内悄悄住下，等到合适的时候，闵小姐再去官府现身，先讲述一段悲惨的经历，自己如何被飞虎团绑去，受尽种种折磨，最后又如何逃脱魔掌云云，然后要求继承闵家财产，因为你本就是合法的继承人。钱财一旦到手，你二人大可远走高飞，结为夫妻，从此生活优裕，虽然这一切将以闵小姐年迈的双亲外加四五十条人命为代价，但是想来你们也不会十分在意。"

狄公见琪玉与颜远默无一语，接着又道：“只可惜你们运气不佳，昨晚偏偏遇上我过路投宿，不但发现了这起杀人案，还从秘密阁楼里寻出了闵小姐。不过闵小姐端的是聪明过人，这话先前我已说过，如今还想再说一次。你讲述了一个听去甚为合情合理的故事，如果我信以为真，此时你必已侥幸地寻出藏金来了。交出这笔赎款后，一切亦将化险为夷，翠菊已被除去，你与颜远大可暂且忍耐一时，等日后将闵家财产抓在手中，再伺机一同私奔。”

这时响起一阵低沉的隆隆声，匪徒们正推着撞木，在崎岖不平的路面上行进，直朝田庄正门而来。

琪玉两眼喷火直盯着狄公，一张惨白的面孔几近扭曲，狄公看在眼里，不禁心中默念“如饥如渴”。只听她突然叫道：“都是你这狗官跑来坏事！我才不会告诉你金子藏在何处。如今大家都难逃一死，连你也跑不了！”

“别做傻事！”颜远大叫一声，瞧见另有一队匪徒挥舞刀剑顺坡冲下，不禁吓得魂飞魄散，忙对琪玉又道，“老天在上，你千万得说出金子藏在哪里！你对我有情有意，总不能眼看着我被这伙歹人活活砍死吧！”

“然后你就可将所有罪过都推在我一人头上了？我的好人儿，告诉你休想！倒不如黄泉路上大家结伴同行，你那心爱的小淫妇翠菊姑娘已经先走了一步！”

“翠菊……她……”颜远嗫嚅说道，“是我心意不坚抛闪了她，当真愚蠢透顶！她不但一心爱我，且又不求任何回报！我本不想害她的性命，你却非说为了不留后患，我们必须除掉她，而我这蠢人到底还是选中了你和你的万贯家财，一个丑陋歹毒的大头女人！”琪玉闻听此言，不禁踉跄后退几步。只听颜远又喑哑说道：“而她才是无可挑剔！我本来可以搂着她那丰润玲珑的身子夜夜销魂！然而却非要与你这干瘪的皮包骨厮混在一起，还不得不陪你一同做些没用的下流花样！我恨透了你，我要……”

狄公忽听背后一声惨叫，急忙转过身去，然而为时已晚，只见琪玉已翻过栏杆，坠下望楼。

“这下我们全完了！”颜远大声叫道，“再也没法找到金子，她从未对我说过藏在何处……”

颜远蓦地住口不语，凭栏俯身朝下望去，面露骇异之色。琪玉落在一堆大石之中，直跌得头歪颈折，只见一个匪徒跳下马背，走上近前，弯腰从死尸身上扯下耳环，又摸摸两只衣袖，却是一无所获，站起身来怒骂一句，拔剑猛砍向尸体腹部，竟至肚破肠流。



颜远自述罪案详情

颜远转身一阵剧烈作呕，两手捧着肚子，到底吐出几口秽物来。狄公上前一把抓住他的手臂，用力从地上拽起，怒喝道："你究竟如何谋害了自己的心上人，还不从实招来！"

"我没有杀她！"颜远喘息说道，"是琪玉说从银柜里取金子时被翠菊看见，因此非得除掉她不可，然后这女魔头就给了我一把尖刀，命我必须下此狠手。她二人当面对质时，翠菊道是从未盯过她的梢，这时琪玉突然从我手中夺过匕首，用刀尖指着翠菊的胸口，恶狠狠地说道：'你扯谎！把身上的衣服脱了，让我瞧瞧你究竟拿什么好处迷住了我的男人！'翠菊吓得要命，战战兢兢脱下衣裙，她又逼着翠菊立在床边，将两臂举过头顶。屋内寒气迫人，翠菊冷得直打哆嗦，那恶女人用刀身轻轻划过翠菊的前胸后背，口中不停说着下流话。翠菊又惊又怕，哀吟不止，每次想要躲开时，琪玉便会转而以刀尖相向，还低声加以威胁，污言秽语，简直不堪入耳。我只能呆立一旁、束手无策，生怕她一时狂怒，伤到那无力自保的可怜姑娘，轻则见血，重则身残。眼看琪玉终于放下刀尖，我赶紧上前捉住她的肩膀，大叫停手，她却轻蔑地瞥了我一

眼，傲然命令瑟瑟发抖的翠菊转过身去，然后伸出左手，冷冷地轻抚一下肩胛边缘，猛地将匕首深深刺入了翠菊后背。[9]

“我踉跄后退几步，靠在墙上，才算勉强站稳脚跟，脑中一片昏乱，只是呆呆观望。只见她将翠菊放倒在地，小心止血后又揩干血迹，嘴里不停哼唱着一支可怕的小曲，接着贴了一片膏药在伤口处，收起翠菊的衣物，整整齐齐卷成一个包裹，再给翠菊换上一条她自己的白裙，叫我一同将尸体挪到床上去。她给翠菊扎腰带时，面上平静如常，就好像在梳妆台前自行穿衣打扮时一样，那景象真是……真是难以言喻！”

颜远两手掩面，半晌后才又抬起头来，极力自持一下，开口问道：“老爷是如何看穿我们的？”

“闵员外执意要我在闵小姐房中过夜，正是这委婉的暗示引着我走对了路。闵员外十分疼爱自己的女儿，但也深知闵小姐因为长期多病、忧心忡忡，内心变得阴暗扭曲，因此怀疑她的暴卒可能另有隐情。我与闵小姐在闺房中交谈时，她始终镇定自若，不过痴狂之情正如火苗一般危险，哪能轻易包藏得住，我对翠菊的一句称赞和对你的几点苛评，便足以激得她原形毕露。至于你颜主事，则远不及她那般擅长做戏。庄内人人都以为大限将近，因此惶惶不可终日，唯独你与众不同，然而在我看来，你却并无视死如归的英雄气概，甚至恰恰相反，看去更像是一个懦夫——方才的一幕便足以为证。你用几近轻浮的语调议论我们即将临头的厄运，正是因为你想的不是死而是生，正满心盘算着如何利用情人的万贯家财而坐享富贵。你适才提到翠菊衣带上打成的蝴蝶结，这正是本案的关键之处，只有女人才会打得出如此复杂的结子来，这对闵小姐来说十分平常，但她万万没有想到，居然因此留下了自我暴露的线索。”

颜远听得目瞪口呆，狄公又道：“且罢，我相信你方才所述全是实情，闵小姐确是主犯真凶，你懦弱无能，只是受她利用的工具而已。但是身为一桩杀人案的从犯，你亦将被押至法场，砍头示众。”

“押至法场？”颜远放声大笑起来，刺耳的笑声里夹杂有哭腔，这时下方复又传来轰鸣之声，“你这蠢货竖起耳朵听听！飞虎团正在大力撞门哩！”

狄公默然倾听，不发一语。过不多久，隆隆的撞击声戛然而止，片刻寂静之后，忽又传出一片叫骂号呼。

狄公凭栏俯瞰，对颜远说道：“你瞧，他们开始溃退逃命了！”

只见匪徒们丢下撞木，骑在马上的几人疯狂鞭打着坐骑，朝山坡方向疾驰而去，徒步行走者则跟在后面一路狂奔。

“他们……他们为何忽又散去？”颜远疑惑不解地问道。

狄公转身指向黄河，只见一艘庞大的战船正迅速驶来，长长的桨片整齐而有节律地拍打着水面，使得大船得以右转行至岸边。五彩旗幡迎风招展，甲板上站满了头戴尖盔、手持长戟的兵士，船尾则是一大群披着彩衣的战马，用铁链紧紧拴在一处。另有一条形制稍小的船只跟在后面，船上堆满木料与成捆的麻绳，还有一群身着褐色皮衣风帽的人，正

忙着给推车安装轮轴。

“就在昨晚，我给军塞统领送去一封书信，”狄公徐徐说道，“信中道是臭名昭著的飞虎团正在此地滋扰，请求派来一队骑兵与一队掘子军。骑兵前去围剿匪帮，工兵可修复缺口处的断桥，从而使得我的手下随从能前来汇合，与此同时，我也正好可以了结这桩杀人案。我受命前往京师长安，不得延误，但愿今日午后便可准备就绪、上路出发。”

颜远盯着正在靠岸的船只，双目圆睁，似是无法置信，哑声问道：“老爷又是如何将书信送过去的？”

“我另组了一支自己的飞虎团。”狄公说道，“昨日傍晚，我先写下十来封内容一模一样的书信，封好后交给一个在宅内放风筝的少年，嘱咐他在每只大风筝上附带一封信，然后再逐个放飞出去，等风筝飞到高空后，便割断线绳。当时北风正劲，我暗自希望至少会有一两只鲜艳夺目的风筝能够吹到对岸的村庄里，被人拣到后，再送至军塞统领面前，看来果然不出所料，终于天遂人愿。飞虎团眼看覆灭在即，颜相公也预备认罪伏诛吧。”

(1) 见《铁钉案》。——原注

(2) 在荷文本中，此句仅为：“狄公勒住马匹。”

(3) 在荷文本中，此人姓王。

(4) 在荷文本中，此处为四百多人。

(5) “秋心”即“愁”。

(6) 在荷文本中，这首歌词大意相同，但其中某些词句与表述有所区别，“秋杪之玫”为“秋杪之菊”，“秋杪之鸿”为“秋杪银鸿”。

(7) 此处有误，应为二层平台。

(8) 在荷文本中，此处为一百年。

(9) 在荷文本中，以下另有一段：“颜远住口不语，虽则寒气迫人，扭曲的面上却汗水直流，再度开口时，几乎难以听清。”

后记

狄公在历史上确有其人，生于唐朝贞观四年，即公元630年，卒于700年。

据《旧唐书》《新唐书》所载，狄公一生仕宦、功勋卓著，在其仕途生涯的前半期，曾历任地方县令，勘破过诸多疑案，因此成为中国古代著名判官之一。在后半生中，他被任命为朝廷重臣，在唐代内政外交上均起过重要作用，因此被后人敬为中国古代名臣之一。以上内容全是史实。不过此书中讲述的两个故事纯属虚构，其中提到的汉源和北州两城，也并非真实的存在。

还有一点需要说明，即占星术在中国是一门非常古老的学问，人们普遍相信星象会影响人的生活与命运。本书前附有中国的黄道十二宫图，并有关于中国六十甲子的解说。黄道十二宫围绕着阴阳两极与八卦而形成。太极图表现了阴阳二力的永恒互相作用（参见拙作《朝云观》第八章中的解释）。八卦图表现了阴阳组合后的八种符号，阴为虚线，阳为实线。八卦图形成了中国古代卜书的基础，请参见《易经》，卫礼贤（Richard Wilhelm）译，荣格（C. G. Jung）作简介，1950年出版于伦敦。本书护封上所用的正是八卦图，并附有“猴”与“虎”的中文篆字与其相应方位：前者是西南偏西，后者是东北偏东。

在中国占星术中，通过分析一个人的生辰八字，就可以推知其性情与一生的命运。通常说来，一对男女只有在合过生辰八字并证明二人命数相合后，才能正式订婚。

狄公生于公元630年，即庚寅年，生肖属虎，属金命，受到金星影响。其生辰之日与具体时辰并无记载。

至于《暮之虎》中提到的七弦琴（形状与索尔特里琴相似），在此必须说明，中国人将其看作是中国古典雅乐中的最高级的表达。古琴奏出的音乐静谧高雅，完全不同于后来的戏曲音乐，后者受中亚音乐影响甚多。古琴在中国的崇高地位，就好似斯特拉迪瓦里小提琴对我们西方人一般。要想有上好的音色，其秘密在于音箱漆面的品质。鉴定家们可根据古琴漆面上细小断纹的形状，来判断古琴的年代。对这一内容有兴趣的读者，可参阅拙作《琴道》。

高罗佩

1964年8月9日 [1]

(1) 此日期仅见于1965年英国初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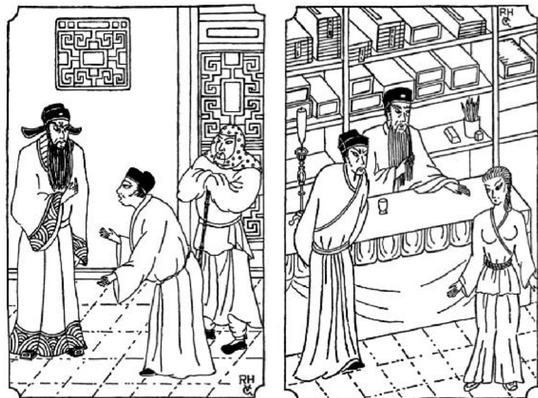
译后记

1959年10月，高罗佩先生前往吉隆坡，担任荷兰驻马来西亚大使，在此期间，他开始酷爱长臂猿，后来陆续豢养过四只幼兽，并于1967年出版了专著《长臂猿考》。1962年3月，“卡尔库恩（A. F. Calkoen）从曼谷给我送来了一只幼小的长臂猿，它是只特别可爱的小动物，我非常细心地照料它。那只长臂猿幼仔，是泰国航空公司放在一个银质端盘上，躺在兰花中间送来的！”高罗佩先生给它起名叫木木，后来也叫扑扑。[(1)] 同年7月，高罗佩全家在马来西亚迪克逊港度假时，扑扑死于肺炎。次子威廉记得，在扑扑死亡的过程中，他第一次看到父亲非常悲伤地哭泣。[(2)]

1964年2月29日至3月7日，荷兰举办第29届图书周，高罗佩先生所写的荷文本《四根手指》（*Vier Vingers*）作为礼品书出现在此次书展上，由阿姆斯特丹书店利益促进协会（Association for the Promotion of the Interests of Bookshops）出版。他把此书献给“我的好友长臂猿扑扑”。1965年，英文本《猴与虎》（*The Monkey and the Tiger*）由英国海涅曼出版社（William Heinemann Ltd.）出版，其中收入了改名为《晨之猿》（The Morning of the Monkey）的《四根手指》。

意想不到的是，在一些细节的安排与处理上，荷文本与英文本竟多有不同之处。在高罗佩先生本人执笔完成的文本中，还是头一次发现此种现象，译者希图通过比较和分析，稍稍窥见他在创作时的某些思路与手法，因此不揣冗赘，在正文中一一注出。此篇只分节而不分章，荷文本分为十节，英文本则分为七节，其中两张插图也略有不同，荷文本中曾姑娘的形象，显然与该书中的描述更为相符，可参见第64页的脚注。

将两种文本加以对比后，分明可见高罗佩先生对于后出的英文本做过不少修订，将几段较长的一人自叙分拆为二人对话的形式，调整或改动了某些人物与情节的设置（比如炊饼翁），增加了对主要人物的心理描写，将涉案者及其背景写得更为复杂，并通过狄公之口发出不少感慨和议论，渲染了故事气氛，使得人物形象更为丰满，尤其在最后一节中扩充了许多内容，以黑猿肇始，也以黑猿终结，使小说更多意趣，不过也在文中删减了几处细节，究竟是出于何种考虑，自然不敢妄断，至于修改后的效果如何，也留待诸位读者去自行评判。在此非常感谢提供荷文本初版并发现内容有异的于鹏先生。



最后还需说明一事：《晨之猿》的译稿，起初是由译者的先生执笔完成的。当时译者与出版社刚刚签约，一时间觉得压力极大，唯恐不能按时交稿，于是请先生代译此篇，后来在初稿的基础上加以适当修改，以保持文风一致。特此感谢家人的慨然相助与多年支持。

***

1963年，此篇的荷文本由荷兰范胡维出版社（W. van Hoeve Ltd.）出版，名为*De Nacht van de Tijger*。1965年，《猴与虎》（*The Monkey and the Tiger*）由英国伦敦海涅曼出版社（William Heinemann Ltd.）出版，收入此篇的英文本，名为The Night of the Tiger，曾被高罗佩先生认为是自己最满意的作品之一。

文中的人物颜远，猜测或是取自《棠阴比事》中的《曹摅明妇》，曹摅，字颜远；或是取自高罗佩先生的另一本著作《书画鉴赏汇编》中提到的唐代画家与鉴赏家张彦远。

第三节中的对联"君王上奉天命主宰疆土，农人下依四时躬耕桑田"，似是出自《墨子·贵义》中的"上无君上之事，下无耕农之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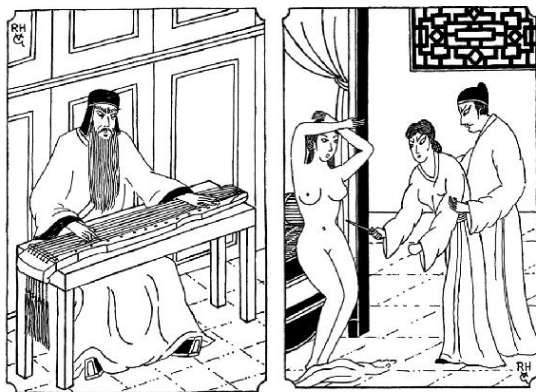
第五节中有一段关于梅花的描述，"那老旧的枝干看去几乎已经枯死，却又绽出点点白花，生命正如这花朵一般，在隆冬时节里蛰伏许久，又再度盛放于回春之时"。在高罗佩先生的另一部著作《中国古代房内考》中，亦有过类似的解说："梅也是生育力和创造力的象征，因为春天它那多节而干枯的树枝又会绽出新芽，象征着严冬过后的万物复苏。中国人床上的铺盖和床围的屏风上经常绣有梅花盛开的图案。"(3)

关于文中提到的著名琴曲《梅花三弄》，高罗佩先生曾在《琴道》第四章《琴曲的含义》中将其归为"具有半历史特征的琴曲"，并写道："第三个例子便是《梅花三弄》，一部非常吸引人的作品。这首曲子原为竹笛所作，据称由晋朝著名笛师、文人桓伊谱写。相传他路遇王徽之（大书法家王羲之之子）时为他演奏过此曲。"(4)

第七节中狄公深夜抚琴一段，蕴含着关于古琴文化的丰富知识。高罗佩先生在《琴道》一书中，曾对古琴的形制和构造作过详细解说，通过对比阅读，有助于确认某些名词的选用，比如burst，在看过以下文字

后，可知当为“断纹”：“时光流逝使古老之琴的漆面出现了细小的断纹，通过这些断纹的形状，收藏家们可以断定不同古琴的年代和真伪。”(5)古琴学者严晓星先生曾对这一部分内容做过仔细订正，并提议将歌词中的“秋末”改为“秋杪”，虽然字面意思相同，但后者显然更具古风，平添不少雅韵，在此深表感谢。

自从发现《晨之猿》的英文本与荷文本之间存在不少差异之后，译者又设法搜求《暮之虎》荷文本，一时竟遍寻不得，后来幸得在荷兰学习的刘明珠女士的热心帮助，方才如愿购入此书。对比之后，果然发现两种文本在分段分节与某些字句细处有所不同，并在正文中对后者加注说明。后出的英文本当是根据荷文本修订后的结果。另外，书中的两幅插图也略有不同，明显可见英文本中收入的是改动过的版本：



张凌
2019年9月

(1) [荷兰] C. D.巴克曼，[荷兰] H.德弗里斯著，施辉业译：《大汉学家高罗佩传》，海南出版社，2011年，第240页。

(2)《大汉学家高罗佩传》，第241页。

(3) [荷兰] 高罗佩著，李零、郭晓惠、李晓晨、张进京译：《中国古代房内考》，商务印书馆，2007年，第264页。

(4) [荷兰] 高罗佩著，宋慧文、孔维锋、王建欣译：《琴道》，中西书局，2013年9月，第93页。

(5)《琴道》，第17页。

断案集

插图一览

《五祥云》图
入监牢狄公探囚徒
登塔楼狄公惊哑女
夜半时狄公访孟宅
狄公洪亮查验尸首
戏台旁马荣会女伶
狄公入营拜见总兵
除夕夜全家喜团圆

五祥云

此案发生于663年，狄公首次外放就任蓬莱县令七日之后——蓬莱位于中国东北海岸，是一个偏远的小城。在《黄金案》一书中，笔者详述了狄公上任伊始便遇到的三桩疑案，其中还提及蓬莱当地繁荣的造船业与富裕船业主易本。本文开篇时，狄公正与易本及其他两位士绅同在二堂中，经过一番长谈，三人终于同意了狄公关于将造船业置于官府控制之下的提议。

“好吧，诸位，”狄公对三位来客欣然笑道，“我想这就算是说定了。”

大约未正时分，众人在二堂中开始议事，此刻已过酉初。虽然花费了一个半时辰，狄公却心觉颇为值得。

“今日起草的规章，似已涵盖了所有可能出现的情形。”贺主簿说话时语声清晰。此人年过四十，衣着素净，曾做过刑部尚书的主簿，如今已致仕还家。他转头看看坐在右边的富裕船主华敏，又道：“华先生与同行易先生各有高见，要说经由此稿而得以公平解决的话，想你应会赞同。”

华敏撇一撇嘴，淡然说道：“‘公平’一词用得极好，不过在商言利！若是我能放开手脚与吾友易先生一争高下的话，结果怕是不会完全公平……但对我而言，将会十分有利可图！”

“造船业事关我大唐的海防，朝廷不许私人垄断。”狄公冷冷说道，“我等已用了整整一下午来议论此事，幸亏贺先生的提议颇为内行，方能草拟出如此清晰的规章来，所有船业主都将遵循，本县希望你二位亦会谨守。”

易本重重点头。狄公深知他虽然精明世故，经商却诚实规矩，故而颇多好感，对于华敏则好感稍逊。此人非但做些不明不白的交易，还时常惹出风流官司来。狄公示意衙吏添茶，然后靠坐在椅背上。今天天气酷热，此时却起了一阵凉风，窗外玉兰的香气悠然飘入室内。

易本放下茶杯，对贺、华二人询问似的看了一眼，意在提醒合当告辞离去。

大门忽然开启，洪亮一径走入。此人既是狄公的亲信随从，又是县衙都头。只见他行至书案前，开口禀道：“老爷，门外一人有要紧事。”

狄公见洪亮神色有异，便对三位客人说道：“本县去去就来。”说罢起身离座，跟随洪亮出去。

二人在廊上站定，洪亮方才低声说道：“启禀老爷，贺府的管家前来给贺先生报信，道是贺夫人自寻短见了。”

“老天！”狄公惊呼一声，“且让他稍等片时，最好还是由我亲自去向

贺先生报此凶信。贺夫人是如何自寻短见的？”

“回老爷，说是悬梁自尽，就在自家花园的亭阁里，正是午睡时候。管家一发现，就立即跑来报信。”

“贺先生真是家门不幸。我对此君颇为赞赏，虽说有些古板乏味，却十分认真严谨，且又机敏睿智，深谙律法。”

狄公凄然摇头，返回二堂，在书案后重又落座，肃然说道：“贺先生，来人正是贵府管家。他送来一个噩耗，与尊夫人有关。”

贺主簿一把攥住座椅扶手，“与拙荆有关？”

“尊夫人似是寻了短见，贺先生。”

贺主簿半身立起，又倒回座椅中，木然说道：“我忧心之事到底还是发生了。她……她近来很是郁郁寡欢。”抬手一抹两眼，又问道：“老爷，她……她是如何自寻短见的？”

“贵府管家说是悬梁自尽，此刻他正等着与你一道返家。本县这就派仵作同去，办理一应官文格目，你定是想要尽快料理后事。”

贺主簿似是听而不闻，口中低声咕哝道：“死了！就在我离开她一个多时辰之后！这可如何是好？”

“我等自会助你料理一切，贺先生。”华敏宽慰一句，又说了些悼亡之辞，易本也从旁叹惋。但贺主簿似是全没听见，茫茫然瞪着两眼，面色憔悴，忽地抬头望向狄公，犹豫片刻，方才说道：“老爷，我得有点时间，有点时间来……我本不愿求老爷开恩，只是……老爷可否委派他人代我料理后事？如此一来，我便可在……在验尸之后再回家去，那时尸身也已……”语声渐低下去，眼中流露出求恳之意。

“当然可以，贺先生！”狄公立即答道，“你大可留在此处，再饮上一杯清茶，本县会亲自与仵作前去贵宅，再备好一副临时棺木，这点绵薄之力总要尽到。你向来不吝赐予高见，今日又花去整整一下午在县衙议论公事。贺先生不必多言，本县定要如此！烦劳你二位照顾一下贺先生，不消两刻钟我便回来。”

洪亮正在庭院中等候，旁边还有一人，生得矮小圆胖，蓄着一绺山羊胡。洪亮禀报说这便是贺府管家。狄公对那管家说道：“本县已将此事告知了贺先生，你可自行回去，我即刻便去府上。”又对洪亮说道：“你且回公廨去，整理好送来的公文，待我回衙后再一同过目。马荣乔泰何在？”

“回老爷，他二人正率领守卫在中庭内操练哩。”

“好。我只需带班头与两名衙役同去贺府，他们会将尸身收厝入棺。待马荣乔泰操练完毕，让他们自去歇息，今晚并无差事。叫仵作来，备好官轿！”

贺宅看去形制简朴，管家立在小小的前院内恭候狄公驾临，两名侍女在门楼附近逡巡，皆是双目红肿。班头扶着狄公走出官轿，狄公命他

与两名衙役在庭院中等候，又命管家引路前去亭阁，只带了仵作随行。

三人沿着环绕房舍的敞廊，走入一座大花园里。四面筑有高墙，花树间一条小径，修葺得十分平整，蜿蜒通向远角处。那边有两棵大橡树，树下浓荫中立着一座八角亭阁，建在砖砌的圆形台基之上，碧瓦铺成的攒尖顶上镶着一只镀金圆球，柱子与雕花槅窗皆是一色朱漆。狄公走上四级石阶，推开门扇。

室内狭小闷热，屋顶甚高，弥漫着一股浓重的熏香气味。狄公一眼瞧见右边靠墙的竹榻上直挺挺躺着一个女子，脸面朝里，只看见几绺浓密光亮的乌发散落在肩头，身着一件白丝薄裙，纤足上套着白缎鞋。

狄公转头对仵作说道："你先查验尸首，我来预备文书。管家，你去打开窗户，这里着实气闷得很。"

狄公从袖中抽出一张尸格，铺展在门旁的条几上，然后朝四下打量。正中一张雕花紫檀木桌，桌上摆着一只茶盘与两只茶盅，四方形茶壶翻倒在侧，壶嘴半搭在一个扁平铜盒上，旁边放着一长条红丝细绳。桌旁两张高背座椅，窗户之间立着两只湘妃竹架，陈列有书卷和小巧古物，除此之外再无其他家什。墙面的上半部镶有木板，刻有名家诗句，看去十分典雅清幽。

管家依命开窗，过后走到狄公面前，抬手一指横贯穹顶的朱漆屋梁，只见正中大梁上悬着一段末梢散乱的红绳。

"启禀老爷，当时太太就吊在那里，是小人与贴身女仆发现的。"

狄公点点头："贺夫人今早可否心绪不佳？"

"没有，老爷，用午饭时还兴致很好哩，但是听说华先生前来造访老爷时，她……"

"你是说华敏？他来此处做甚？到了未正时刻，他自会在县衙中见到贺先生！"

管家面露尴尬之色，犹豫片刻，方才答道："回老爷，小人在前厅里为宾主上茶时，不巧听到了几句，似是华先生想让我家老爷去县衙议事时会出言对他有利，甚至许以……重金酬谢，不消说自然被我家老爷断然回绝了……"

这时仵作走到近前，对狄公禀道："小人发觉有一处颇为古怪，还请老爷过目！"

狄公见仵作面色焦虑，便对管家命道："你去把贺夫人的贴身女仆唤来！"说罢移步行至榻前。仵作已将死者的头拨转过来，一张脸面扭曲变形，不过仍看得出曾经容貌秀美，年纪大约三十左右。仵作将死者的乌发撩到一旁，示意狄公看左鬓角处的青紫瘀痕。

"老爷，这令我有些疑心。还有一事，便是死者虽因窒息而亡，但颈骨处并未脱臼。我丈量过悬在屋梁上的细绳，搁在桌上的绳圈，还有死者的身长。不难看出她是如何行事的，先踩着座椅站到桌上，将细绳甩过屋梁，在一头打成活结并绕梁拽紧，又将另一头系成绳圈，套住脖

颈，再从桌上往下一跳，恰是此时碰翻了茶壶。她悬在半空中，双脚离地应是只有几寸，绳圈慢慢勒紧，直到窒息身亡，但她的脖颈并未受伤。我不由得寻思她为何不将另一把座椅挪到桌上，然后从座椅上跳下？如此猛坠下去可得一个速死，自然也会伤了颈骨。想到此处，再加上太阳穴处的伤痕……”仵作说到此处住口不语，朝狄公投去意味深长的一瞥。

“言之有理。”狄公说罢，拈起尸格放回袖中，天知道自己何时才能正经填好！不禁叹息一声，又问道：“人是几时死的？”

“回老爷，这可难讲。尸身尚有余温，四肢也未见僵硬。不过，如此酷热暑天，房内又是门窗紧闭……”

狄公心不在焉地点点头，两眼盯着桌上的铜盒出神。那铜盒呈梅花状，径长大约一尺，高一寸，盒盖上镂空雕刻有彼此回环相连的五圈螺纹，里面盛有棕色屑末，已积了将近满满一盒。

仵作顺着狄公的视线看去，说道：“那是一只香篆钟。”

“说得不错。盒盖上镂出的图样叫作‘五祥云’，每圈螺纹便是一朵。如果点燃香盘的一端，就会沿着螺旋状的纹路慢慢焚烧，犹如导火的引线一般。你看，从壶嘴流出的茶水打湿了第三圈螺纹的中心，使得香篆正好烧到一半左右便熄灭了。若是我们能知道这香篆钟是几时点燃的，且过多久方能烧到第三圈的中心处，便可大致推算出她是几时寻的短见。或者可能……”

这时管家进来，狄公住口不语。只见同来的还有一个妇人，年近半百，身形矮胖，穿着整洁的褐色衣裙，圆脸庞上泪痕犹在，一眼看见竹榻上的女尸，禁不住失声哭泣起来。



《五祥云》图

“她跟随贺夫人多久了？”狄公对管家问道。

“回老爷，已有二十多年。她原是太太娘家的女仆，三年前随嫁而来，虽说并非十分聪明伶俐，却性情忠厚，深得太太喜爱。”

“你且静心忍痛须臾，莫要一味悲伤！”狄公对那妇人说道，“此事对你定是晴天霹雳，不过本县尚有几事相询，你若能即刻作答，贺夫人的尸身也可早日妥善入殓。你可熟悉这香篆钟？”

妇人用衣袖揩揩脸面，无精打采地说道：“回老爷话，这个自然知道。这香篆钟大约能烧上两个半时辰，每圈是半个时辰左右。我正要出门时，太太抱怨说这里有股子霉味，于是我就点燃起来。”

“那是什么时候？”

“回老爷，我刚看过大厅里的刻漏，将近未正。”(1)

“你最后见到夫人安然无恙，就是那时候？”

“正是。华先生与我家老爷在前厅里叙话时，我陪着太太来到这亭阁中，过不多久，老爷也来了，特为查看一切是否伺候妥当，好让太太能安稳睡个午觉。太太命我沏好两杯茶，又说我可到酉时再来，最好也去歇息一阵。她向来都是这么体恤下人！我回到房里，让管家将老爷新做的灰袍在卧房中备好，去县衙议事时要穿的。过后老爷进来，由管家服侍着更衣完毕，又命我去请华先生过来，然后他二人便一道离家而去。”

“华先生在何处？”

“回老爷，我看到他时，他正在花园里赏花哩。”

“一点不错。”管家接口说道，“小人方才对老爷说过他二人在前厅内叙话，过后我家老爷告诉华先生要去亭阁中与太太辞行并更衣。想来华先生独自一人留在前厅里颇觉无趣，便信步走到门外，在花园中四处看看。”

“明白了。何人率先发现出了事故，是你还是她？”

“回老爷，是我。”妇人答道，“将近酉初时，我来到这亭阁，然后就……就看见太太吊在那里，于是赶紧跑出去叫管家。”

“小人立时踩上座椅，割断绳子，”管家说道，“让她抱着太太，然后松开绳套。我二人将太太移到榻上，已是气息全无，脉也没了。我们还试着大力推拿按摩了半日，奈何为时已晚，我就赶紧奔去县衙里告知老爷。要是能早些发现的话……”

“你已尽了全力。且让本县想想，你说过夫人用午膳时还兴致颇好，直到听说华先生造访才心情有变，可是如此？”

“正是，老爷。小人向老爷禀报华先生前来，太太听罢面色陡变，很快便退避到厢房里去。我还见她……”

“你定是弄错了！”妇人恼怒地插言道，“我陪太太从厢房去亭阁时，并没见她显得心情不快！”

管家正待怒辩回去，狄公抬手示意一下，对他说道：“你且出去问问看门人，在你家老爷和华先生离开后，他可曾放旁人入宅，来者有何缘故，逗留多久。快去！”

管家匆匆出门后，狄公在桌旁坐下，缓捋颊须，默默打量着低眉垂

目、立于对面的妇人，半晌后开口说道：“你家太太已然亡故，你须得道出所有实情，以便查明真凶，此人或是当面下手，或是暗施诡计。先说说为何华先生来访令她心情不快？”

妇人惊恐地瞥了狄公一眼，怯怯答道：“回老爷，这个委实不知！我只知道在这半个月里，太太曾私访过华先生两次，没让我家老爷知道。我原想陪她一起去，可是冯先生说……”说到此处蓦地住口不语，面上红涨，恨恨地咬紧嘴唇。

“冯先生是谁？”狄公厉声喝问道。

妇人紧皱眉头，寻思半晌，耸耸肩头答道：“也罢，反正必是瞒不住人的，况且他们也从未做过任何不轨之事！回老爷，那冯先生是个画师，家境贫寒，身子又很不好，以前曾住在我家宅院附近一间破旧的小屋里。六年前，我家太太的父亲，也就是以前的刺史老爷，曾聘请他教授太太学画花鸟。太太那时才二十一岁 (2) ，冯先生也是年轻英俊、一表人才……不消说他二人互相爱慕起来。冯先生温文尔雅，他父亲也是个饱学之士，奈何家道中落……”

“我并不关心冯某的家世经历 (3) ！他二人可有私情？”

妇人断然摇头，急急答道：“回老爷，绝无半点私情！冯先生曾打算托人向老太爷求亲。他虽说一贫如洗，但仍是出身名门，心中指望老太爷没准会应许这桩婚事。不巧就在那时，冯先生病势加剧、咳个不停，看过大夫后，得知自己患了肺痨，无药可救，已是时日无多……于是冯先生对太太说他二人今生无缘结为夫妻，恰似一场春梦转眼即逝。他原本打算远走他乡，但是太太恳求他留在此地，说是彼此仍可作个知交好友，一旦冯先生病情加重，也能帮扶左右……”

“她嫁到贺家之后，二人还继续来往不成？”

“是的，老爷，最近三年里，他二人一直定期会面，就在这亭阁内 (4) 。不过从来都是在白日里，我也总在一旁陪侍。我可以对天发誓，冯先生连太太的手都没碰过一下！”

“贺先生可否知道他二人会面？”

“自然是不知道的！我们总是等到老爷白天出去的时候，由我给冯先生送去太太写的字条，他再从花园小门溜进来，二人就在这亭阁中饮上一杯清茶。不过我总是陪在一旁，可以跟老爷担保…… (5) ”

“你既能姑息一对男女秘密私会，不定也会纵容杀人害命的勾当。”狄公厉声说道，“你家太太并非自寻短见，而是被人谋害了性命，确切说来，就是在申正二刻！”

“不过此事怎会与冯先生有关呢，老爷？”妇人哭叫道。

“本县自会查个水落石出！”狄公冷冷说罢，转头对仵作命道，“你我这便去门房走一遭！”

班头与两名衙役正坐在前院的石凳上，一见狄公，连忙立起行礼。

班头开口问道："老爷，要不要叫人将临时棺木送来？"

"暂且不必。"狄公断喝一声，仍旧朝前走去。

贺宅门房内，管家正在叱骂一个身穿蓝布长袍的枯瘦老头儿，两名轿夫从窗外朝里看觑，咧嘴嬉笑，听得十分得趣。

"老爷，这老背晦一口咬定没人进过宅子，"管家怒气冲冲地说道，"但又承认自己睡过半个时辰的午觉，从申初直到申正。真是丢人现眼！"

狄公听罢并未理会，劈头问道："你可认得一个姓冯的画师？"

管家愕然摇头，旁边年岁稍长的轿夫叫道："回老爷的话，认得认得！我爹在街角处摆了个饭摊，冯先生常去吃面。他身无分文，住在一家菜店的阁楼上。 (6) 大约半个时辰前，我还瞧见他在花园门口转悠哩。"

狄公转头对仵作说道："让此人引你去冯先生的住处，请他前来贺府，切莫告诉他贺夫人身亡一事！"又对管家命道："领路去花厅，本县要在那里会一会冯先生。"

花厅颇为狭小，里面陈设虽简，却甚是精美雅致。管家请狄公在桌旁一张舒适的太师椅中坐下，奉上一杯清茶，随即小心告退。

狄公缓缓呷了几口茶水，心想此案已略有眉目，不禁暗自欣喜，但愿仵作能寻到冯先生，如此一来，便可立即审问此人了。

不意仵作竟早早转回，另有一名男子同行，看去三十左右年纪，身形颀长清瘦，穿一件整洁的蓝布旧长袍，腰系黑绦，相貌俊雅，仪容不俗，蓄着短短的髭须，褪色的黑帽下露出几绺散发，双目硕大，明亮有神，凹陷的面颊上显出几片红斑。狄公打量过后，示意他在桌旁就座。仵作为来客沏了一杯清茶，随即立于其座椅后方。

"冯先生雅擅丹青，本县已有耳闻，"狄公殷勤说道，"故而切盼有一面之缘。"

冯生用纤长敏捷的手指整整衣袍，温文答道："承蒙老爷青眼，实在愧不敢当。不过老爷急召小民前来贺府，要说只为闲谈画艺，却是颇难置信。"

"自然另有要事。就在这花园之中，出了一桩事故，本县正在寻找证人。"

冯生从椅中坐起，忧心问道："一桩事故？想必不会与贺夫人有关吧？"

"正是与贺夫人有关。事故出在申正至酉初之间，就在亭阁之内，恰是你前来与她会面的时候。"

"她究竟出了何事？"冯生失声叫道。

"你自己应该心知肚明才是！"狄公冷冷说道，"正是你谋害了她的性命！"

“她竟已不在人世了！”冯生惊叫一声，抬手捂住脸面，消瘦的双肩不住抖动，半日后终于恢复自持，抬头徐徐说道，“在这世上，她是我唯一爱重之人，我又怎会害她性命！其中缘故，还望老爷不吝赐教。”

“你惧怕情事败露，故而下此毒手。贺夫人成婚后，你仍是纠缠不休，她心生厌倦，对你说若是不断绝来往的话，就要将此事告知其夫。你二人今日争执甚烈，于是你便动手杀害了她。”

冯生缓缓点头，听天由命地说道：“不错，确是一番合情合理的解释。老爷提到的时辰里，小民正在花园门口。”

“贺夫人可否知道你会前来？”

“知道。就在今早，一个街中小童给我送来一张她写的便笺，说是有急事须得与我面议，只要申正二刻去花园后门，像往常一样敲叩四下，自会有女仆引我进去。”

“你进门之后，又发生何事？”

“我根本没能进去，虽然敲叩数次，奈何园门始终紧闭。我在四近徘徊了半日，试着再敲一回，仍是无果，只好转头折返家中。”

“给本县看看贺夫人写的字条！”

“这个却是不能。我已依照她的嘱咐，看罢后毁去了。”

“如此说来，你不承认害了她的性命？”

冯生耸耸肩头：“若是老爷实在无法查出真凶，小民倒也十分乐意承担这一罪名，正好助老爷了结此案。反正我已是年命不久、来日无多，无论死在床榻之上还是法场之中，根本无甚分别。既然她已不在，我也失去了在这世间苟延残喘的最后一点根由。至于另一样心中所爱，我的画艺则早已弃我如敝屣——这缠绵不去的痼症似是毁掉了所有的才思妙笔。不过，若是老爷自认将会捉住杀人真凶的话，我也就无须枉担这一罪名来混淆是非了。”

狄公手抚长髯，对着冯生注视良久：“贺夫人总是派一小童送信给你？”

“回老爷，并非如此。以往都是由她的侍女送来，并且这也是头一回特意注明让我看罢焚毁。不过无疑是她亲手所书，我已惯熟了她的文风笔迹。”说到此处，冯生突然一阵猛咳，过后摸出一张素纸揩揩嘴角，纸上显出几点血迹。只见他漠然视之，接着叙道：“我想不出她会有何急事要与我商议，又是谁定要置她于死地呢？对于她和她的家人，我全都知之甚深，彼此相识已有十来年的光景，敢说他们在世上并无一个仇家！”说罢手捻髭须，又道：“她婚后过得颇为美满。贺先生虽然情趣稍乏，对她却是倾心爱慕，一向温存体贴，尽管她至今尚未生育，也从没露出过预备纳妾的口风来。她对贺先生亦是心怀好感，敬重有加。”

“饶是如此，她却仍然禁不住背着其夫与你不时私会！”狄公淡淡说道，“此乃已婚妇人的绝大禁忌，更不必说你了！”

冯生傲然瞥了狄公一眼，冷冷回道：“老爷早已被那一套空洞莫名的规矩习俗网罗得结结实实，自然不会懂得。我得正告老爷一句，我与她的知交之谊，并无半点可以指摘之处。我二人之所以一向私下里会面，皆因贺先生是个老派士绅，料想必会如老爷一般误会曲解此种情谊，我们并不想伤害到他。”

“你们倒真是体贴人意得很！既然你对贺夫人知之甚深，可否明白告诉本县，为何她近来时常心绪不佳？”

“敢不如命。实是她的父亲，即以往的刺史老爷不擅理财，欠了富商华敏一大笔债务。那人心肠狠硬，眼里只认得银子，这一月之中，逼迫老太爷用田地来抵债。那可是家中经营数代的祖产，老太爷自然不愿出让，况且也要为佃农们的温饱着想，若是换了华敏做主家，定会把那些可怜虫压榨得一干二净！老太爷恳求华敏等到秋收之后再来讨账，及到彼时，至少能设法支付一大笔利钱，然而华敏执意不肯，非要低价吞没那些田产不可。贺夫人为此十分忧心，让我带她去见过华敏两次，极力劝说华敏宽限一些时日，不料那无耻之徒却道是若要此事有的商量，除非贺夫人陪他共度良宵！”

“贺先生可否知晓贺夫人见过华敏？”

“他并不知。我二人明白一旦贺先生得闻岳父债务缠身、急需银钱，而自己又无力帮衬的话，定会十分苦闷。老爷明鉴，贺先生并无私产，致仕后也是禄赐不丰，平日养家全赖于此。”

“你二人对贺先生真是仁厚之至！”

“他是个正人君子，理应得此善报，唯独在心性才艺上与其妻不甚相合，而我与贺夫人才是志趣相投的知己。”

“我还从未见过如此德行沦丧之徒！”狄公厌恶地怒斥一句，起身对仵作命道，“将此人交与班头，作为杀人嫌犯关入大牢。过后你与两名衙役将贺夫人的尸身送至县衙，再详验一番，验毕立即到二堂向我回禀。”说罢恼怒地甩甩衣袖，出门而去。

贺主簿与易本、华敏仍在二堂内等候，一名衙吏从旁侍奉。众人见狄公进来，正欲起身相迎，狄公却示意他们坐在原处，自行踱至书案后方，在太师椅中坐定，吩咐衙吏重新上茶。

“敢问老爷，事事都办妥了？”贺主簿木然问道。

狄公端起茶杯一饮而尽，将双臂搁在案上，徐徐答道：“贺先生，尚有余事未妥。有些坏消息要告诉你，本县发觉尊夫人并非自寻短见，而是被人谋害的。”

贺主簿压低嗓子惊呼一声，华敏和易本面面相觑、惊惶不已。只听贺主簿冲口叫道：“被人谋害？是谁谋害了她？老天有眼，为何要下如此狠手？”

“从罪证看来，似是一个姓冯的画师。”

“姓冯？画师？我闻所未闻！”

“贺先生，本县已有言在先，会带来些坏消息，而且非常之坏。尊夫人尚未出阁时，便与这画师颇有交情，婚后仍与他不时偷偷私会，就在那花园亭阁中。多半是尊夫人日久生厌，意欲断绝来往。得知今日午后你将要外出，她便派人给那姓冯的送去信笺，约他前来会面。尊夫人挑明从此一刀两断、不再有任何瓜葛后，冯某便杀害了她。”

贺主簿呆坐不动，薄唇紧抿，两眼定定望着前方。易本与华敏面露尴尬之色，正欲起身告退，狄公却断然示意他二人仍留在原处。贺主簿终于抬头问道：“那恶人如何害了她的性命？”

“他朝尊夫人的太阳穴猛击一拳，打得她昏厥过去，然后将人吊在屋梁上，令她窒息而死，行凶时不慎碰倒茶壶，致使壶内茶水流出，浇灭了燃着的香篆钟，停在申正二刻前后，由此可知那便是罪案发生之时。本县还找到一名证人，曾亲眼看见冯某当时正在贵府花园门外徘徊。”

这时有人叩门，只见仵作走入，呈给狄公一份尸格。狄公迅速浏览一遍，得知死因是缓慢窒息。除了太阳穴上的瘀伤，死者浑身上下并无其他暴力创痕，且已怀有四个月[(7)] 的身孕。

狄公将公文慢慢折起，纳入袖中，对仵作说道：“告诉班头放了关在牢中的那人，让他在三班房中暂候一时，不定过后我还有话要问。”

仵作离去后，贺主簿站起身来，嘶哑说道：“若是老爷恩准的话，我此刻也想告退，还得……”

“贺先生且慢。”狄公插言说道，“当着华、易二位先生的面，本县尚有一事相询。”

贺主簿复又坐下，面露迷惑之色。

“大约未正时刻，你与尊夫人在亭阁中道别，随后离家到县衙二堂议事，直至酉初时管家前来报此凶信。尊夫人不幸遇害，可能发生在未正至酉初之间的任何时刻，然而当本县告知你这一噩耗时，你却说‘就在我离开她一个多时辰之后’，华、易二位可为此作证。敢问你如何知道尊夫人死于申正过后？”

贺主簿并未答言，双目圆睁直盯着狄公，似是无法置信。狄公厉声喝道：“本县来告诉你是何缘故！就在未正时候，侍婢刚一离开亭阁，你便杀害了尊夫人，然后故意泼出茶水打湿了香篆钟。你显然料到本县办案会十分缜密，在此谢过。你明知我一旦看过现场，自会发现尊夫人原是被害身亡，并从香篆钟推断出案发在申正二刻前后，你也预料到迟早我会查出冯某那时就在花园门外——正是你模仿尊夫人的笔迹写下字条并差人送去，从而诱骗他前去。贺先生不愧是深谙律法的行家里手，想得出如此妙计来，但是精心伪造的作案时刻却成了你败露的根本。你不断告诫自己说既然足可证明命案出在申正过后，自己就绝无杀人嫌疑，于是无意中竟信口道出‘离开她一个多时辰之后’。乍一听到此语时，我并未十分留心，然而一旦发觉凶手若非冯某则必是你，便又回想起来，这句话最终成为你杀人的罪证。那‘五祥云’并未给贺先生带来好运！”

贺主簿坐直起来，冷冷说道：“为何我定要杀死拙荆？”

“本县自会道出。你发觉尊夫人与冯某一向秘密私会，当她说出已有身孕时，你便决意用一石二鸟之计，将他二人一并除去。你以为那腹中胎儿是冯某的骨血……”

“不是他的骨血！”贺主簿突然高声叫道，“你以为那倒霉的穷酸会做得出……那是我的骨血，你且听明白了！他二人只会扯些多情善感的废话，实在令人作呕！说起我时也一向好言好语、温良厚道，都是我暗中听来的……什么为人正派却木讷无趣的夫君，虽然名正言顺拥有她的人，却无法理解她那超逸绝俗的心，真是这话。我简直，简直要……”说到此处语不成声，待激愤渐渐平息后，方才恢复自持，语调也稍稍和缓：“我可不想与如此下作的女人一起生儿育女，骨子里直如娼妓一般……”

“够了！”狄公断喝一声，拍手唤来班头，命道，“给这杀人凶犯套上锁链，再关入大牢。明日县衙开堂时，我再细听他的供述。”

班头将贺主簿带下后，狄公对易本说道：“易先生，且让小吏送你出去。”转头又道：“至于华先生，还请稍留片刻，本县想与你私谈几句。”

房内只剩下二人时，华敏谄媚说道：“老爷须臾之间便勘破了这桩疑案！谁承想老贺他……”说罢凄然摇头。

狄公含怒瞥了华敏一眼，淡淡说道：“将冯某人视为疑犯，并不能令我十分快意，对他不利的证据过于明晰，然而行凶的手法又与其性情全不相符。从贺府返回衙院时，我特意让轿夫绕了一条远道，只为能多些时间思索一番。据我想来，如果证据是由一个知情人伪造而成的话，则非贺主簿莫属——动机自是人所共知，即受骗的丈夫意欲报复，将奸夫淫妇一并除去，但是为何要隐忍至今？他既然知晓贺夫人如何送信给冯某的细枝末节，必定早已发觉那二人不时私会。我见尸格上写明贺夫人已有身孕，于是想到正是由于此事才使得贺主簿决意下手。如今虽知贺主簿心中所感不同于我的预料，但这一推断仍然不差。”说罢肃然注视着华敏，又道：“伪造证据者只可能是知情的宅内人，既熟悉香篆钟，又熟悉贺夫人的笔迹。正是因此，华先生才免于成为杀人嫌犯！”

“老爷说我？”华敏骇然叫道。

“正是。本县知道贺夫人曾与你会面数次，并拒绝过你提出的卑污交易。贺主簿虽被蒙在鼓里，冯某却知晓此事，因此你想将那男女二人一并除去，同时亦有下手的机会。将近未正时，你恰好就在贺府花园里，与此同时，贺夫人也是独自一人在亭阁中。你虽不曾杀人，却犯下了希图诱奸良家妇人之罪，冯某可以为此作证；你在午间拜访贺主簿时，还企图行贿，贺府管家偶然听到了几句言语，亦可为此作证。明日县衙开堂时，本县将控告你犯下这两桩罪行，并判坐牢监禁。如此一来，你在蓬莱的商贾生涯也便随之告终。”

华敏从座中跃起，正欲跪地求饶，却听狄公接着说道：“只要你同意支付两笔罚金，本县就不予追究。首先，就在今晚，你必须修书一封给

贺夫人的父亲，在信中言明他可挑选任何适宜之时向你归还欠款，并且你不会收取丝毫利钱。其次，你须得雇佣冯某人为你名下的所有船只描画图样，每张图要付他一两纹银。”华敏满口道谢，狄公扬手示意他闭嘴：“这两笔钱只作为缓刑之用。一旦日后听说你又去纠缠胁迫良家妇女，本县便会凭以上二罪将你法办。如今且去三班房，冯某就在彼处，你与他谈妥之后，当即预付给他五两纹银。再会了！”

华敏吓得魂不附体，仓皇告退。狄公起身离座，踱至窗前站定，玉兰花的幽香扑面而来，心神不禁为之一爽，低声自语道：“即便德行有亏让人难以苟同，也不能眼睁睁看着他含恨而终！”说罢蓦地转身出门，直朝公廨走去。

(1) 此处依荷文本，在英文本中，无“我刚看过大厅里的刻漏”。

(2) 此处依荷文本，在英文本中为二十二岁。

(3) 此处依荷文本，在英文本中，此句为“休提这些”。

(4) 此处依荷文本，在英文本中，无“最近三年里，他二人一直定期会面”。

(5) 此处依荷文本，在英文本中，此句为“据我所知，自从太太嫁人后，这三年之中，全凭偶尔见上一面，冯先生才能勉强支撑着活到今天，而且太太也很乐意与他倾谈哩！我总是陪在一旁……”

(6) 此处依荷文本，在英文本中，此句为“他就住在这宅子后头，租的是一家菜铺的阁楼”。

(7) 此处依荷文本，在英文本中，此处为三个月。

公文案

狄公赴任蓬莱后，开始了作为地方县令的仕途生涯。蓬莱由两名官员联手管辖，一是作为地方最高官员的县令，二是驻扎在此地的军营统领。二人各有辖区，划分得相当清楚，地方事务与军中事务绝少重叠。狄公来到蓬莱一个月后，却被意外卷入了一桩纯粹的军营官司。《黄金案》一书中提到过蓬莱城外下游九里的河口处建有一座大型军寨，曾经阻止过高丽战船登陆，此案便发生在壁垒森严的要塞之中，纯是一桩男子间的事务，与女人全无瓜葛——不过却牵涉到冗长繁琐的公文！

狄公从面前的公文上移开视线，抬眼打量对面二人，恼怒说道："你们两个能不能老实坐好？勿要烦躁不安！"说罢重又埋头翻阅起来。

马荣乔泰在各自的矮凳上努力坐定，然而过不多久，马荣便偷偷朝乔泰点头示意。乔泰将两只大手按在膝头，正欲开口讲话，不料狄公推开文书，含怒说道："丙卷第四百零四号公文当真不见了，此事着实恼人得很！我原以为定是洪都头放错了地方，皆因他昨天要离开蓬莱赶去州府，临走前十分匆忙。谁承想第四百零四号公文根本不见踪影！"

"老爷，会不会是放在第二个夹子里了？"马荣说道，"那个夹子也同样标着'丙'字。"

"岂有此理！"狄公喝道，"我明明跟你们说过，在军寨档房里，有关人事与采买的公文一并收入'丙'卷！在采买公文中，第四百零五号事关购入皮带，上面分明注有'参见第四百零四号'，足证丙卷第四百零四号也涉及采买之务，而并非是人事类。"

"回老爷，我真是搞不大懂这些官样文章！再说那两封丙卷公文，只不过是军塞送来的抄件而已。说到军塞，我们……"

"这不只是官样文章。"狄公愠怒地插言道，"此乃常规公事，须得时时留意，否则举国上下的大小政令在施行时便会出现窒碍。"说到此处，眼见二人黝黑的面庞上露出不悦之色，便微微一笑，语调转为和缓："你们两个在蓬莱为我做事已有一月，足证动起拳脚来十分得力，不过这县衙公务，也并不只是捉拿凶犯，同时还须经管诸般被外行说成是繁文缛节的例行庶务，使其更为完善，并且知道臻于完善的重要。这失踪不见的丙卷第四百零四号公文，本身或许并不十分要紧，但是丢失公文一事却格外重要。"

狄公将两手笼入阔袖中，接着又道："马荣说这两份丙卷公文只是抄件，倒是一点不错，确是军塞与朝廷兵部之间的官家信函，议论的纯是军中事务，与我等并无直接关系。不过，另有一事却与我等有关，即县衙中的每一份公文，无论是否要紧，都必须收得井井有序，而且首先必须完整无缺！"说罢扬起食指用力一点，接着又道："你二人要牢牢记住：必须完全相信公文，并且唯有在确知公文齐全时才能相信。一份不齐全的公文，不可收在一个秩序井然的官府之内，不齐全就毫无用处！"

“那就把这劳什子扔到窗外去得了！”马荣大声说罢，连忙又道，“还请老爷见谅，我与乔大哥实在心中不快。当地有一个把总，名叫孟国泰，与我们兄弟最为投契。今日一早，听说他昨晚被判罪下狱，罪名是谋害了军塞副统领苏把总的性命。”

狄公坐直起来：“如此说来，你二人认得孟把总了？前天我听说了此案，当时正忙于书写呈文，好让洪都头送去州府，因此未曾细问。无论如何，这是一桩军中官司，由统领一人全权处置。你们又是如何认得孟把总的？”

“大约二十天前，我二人去了一家酒肆，”马荣答道，“正遇上孟把总晚间进城闲逛。他身手矫健，拳术极精，还是军中一等一的弓箭手，我们三人立时一见如故。从此以后，每逢他晚上得闲出营时，都会与我们一起厮混。如今竟告他放箭射死了副统领！全是胡扯八道……”

“不必担心，”乔泰出言宽慰道，“老爷会澄清此事的！”

“老爷，说来原是这样，”马荣开始急急叙道，“就在前天，那副统领……”

狄公抬手示意一下，淡淡说道：“首先，我不能插手军中事务。其次，即使我能插手，也对人命案的传言兴趣无多。不过，既然你们认识孟把总，不妨跟我多说些有关他的情形，也好让我心中有数。”

“孟把总这人十分正直，是条好汉子！”马荣冲口说道，“我们跟他比试过拳脚，一起喝得大醉，还结伴去找过姑娘。老爷听我一句，一个男人的本性如何，从这些事上尽可显露无遗！那苏副统领却是生性严苛，经常欺凌部下，孟把总也没少挨过他的骂。要是孟把总哪天一时火起，把那姓苏的打倒在地，倒是在我的意料之中。不过他定会立时自承，随后再接受处置。要说趁人入睡时暗下毒手，过后又矢口否认……孟把总可不会做出这等事来，绝无可能！”

“你们可知方统领对此案有何说法？”狄公问道，“想来应由他主持断案。”

“正是。”乔泰答道，“方统领断定这是一桩蓄谋杀人案。他生性高傲、寡言少语，不过听说对这结果甚为不快——尽管所有的证据都直指向孟把总。足见孟把总广得人心，就连上司也是一样哩！”

“你二人最后一次见到孟把总，是在何时？”狄公问道。

“就在苏把总被害的前一天晚上，”马荣说道，“我们三个在码头边的大蟹饭庄里吃晚饭，后来有两个高丽商人也加入进来，五人美美地喝了一回。午夜过后多时，乔大哥才将孟把总送上了军中驳船，那船自会载他回营。”

狄公朝后靠坐在椅背上，缓捋长髯。马荣迅速起身，为老爷斟满一杯热茶。狄公呷了几口，放下茶杯，朗声说道：“方统领曾来过衙院，我却并未依礼回访。如今时辰尚早，你我若是去军塞走一趟的话，午饭前便可转回。告诉班头，将我的官轿在庭院内备好，并送我等前去码头。我先去换上官服。”说罢起身离座，眼见马荣乔泰面露喜色，又道：“须

得把话说在前头，我不会强人所难，非要助方统领一臂之力，若是他并未请我出谋划策，事情便到此为止。无论如何，我自当趁此机会，问他另要一份失踪公文的抄件。”

一队身强力壮的桨手大力划桨，不出两刻钟，沉重的战船便已抵达河流北边。低矮的河岸左方，耸立着要塞的高墙，看去森严可畏。前方是泥泞的河水，随着河口渐渐加宽，最终汇入艳阳下的大海中。

马荣乔泰跳上码头，面前即是高大的军寨正门。守兵百长见来人是蓬莱县令，连忙肃客入内，一路穿过砖石铺地的庭院，走到一座大房舍前。狄公事先已嘱咐过马荣乔泰，命他们打问有关人命案的消息，于是二人便留在门楼中。

步入房舍之前，狄公打量了一眼厚重的高墙，不禁心中暗赞。修建这座要塞仅在几年之前，当时高丽人兴风作浪，高丽战船企图侵入大唐的东北海岸。朝廷派出一支远征军，经过两次苦战，终于平定了叛乱，但是高丽人失利后仍愤愤不平，难保不会发兵突袭。军寨负责守卫的河口已被定为要冲之地，尽管位于蓬莱县内，身为县令的狄公却无权对这片特殊地带指手画脚。

方统领立在阶脚下相迎，引路走入官署，在后墙边的长榻上落座，请狄公也从旁坐下。

当日去蓬莱县衙拜访狄公时，方统领行事板正、寡言少语，如今仍是照旧。只见他直直端坐，身穿厚重的锁子甲，胸前肩上披有铁甲，灰白的浓眉下，两眼郁郁盯着狄公，勉强说了几句致谢之辞。

狄公客套寒暄几句，方统领答话时语气生硬，道是至今觉得统管此处并不适合一名长年征战的老将。高丽人理应不会再生事端，他们若想重整旗鼓，总得花上几年的工夫。在此期间，上千名将士皆被困在军寨中无所事事，自己须得负责维持军纪，殊为不易。

狄公听罢深表同情，接着又道：“听说刚刚发生了一起命案，人犯已被拿获并定罪，本县倒是很想听听详情。方统领想也知道，蓬莱乃是本县头一次外放之地，极愿趁此机会增广见闻。”

方统领目光锐利地瞥了狄公一眼，抬手捻一捻灰白的短须，霍然起身说道：“这边来。我这就带你去看看案发之地。”

两名兵士端立在门口。方统领经过时，对二人喝道：“去叫茅把总和施琅来！”

方统领引路穿过庭院，行至一座高大的二层房舍前。二人走上宽阔的台阶，方统领口中咕哝道：“实不相瞒，这案子令我很是放心不下！”台阶尽头有四名兵士正坐在一条长凳上，立时跳下地来站定。方统领领着狄公走过空旷的长廊，朝左一拐，只见尽头处有一扇厚门，门锁上贴着封条，盖有统领大印。

方统领撕下封条，一脚踢开门板，说道：“这就是苏副统领的住处。他被害身亡时，正躺在那边的床榻上。”

跨过门槛之前，狄公先迅速打量一眼。室内阔大而空旷，右边一扇拱形窗户，大约五尺来高、七尺来宽，窗下的壁龛内放着一只漆皮箭袋，里面装了十来支铁头红杆羽箭，另有四支从箭袋内掉出。房中再无其他门窗，左手边有一张木桌，样式粗陋，未曾涂漆，桌上摆着一顶铁头盔和一支长箭。后墙处有一张硕大的竹榻，苇席上显出几片褐色污斑。地上铺有粗木板，并无绒毯地席等物。

二人走入室内后，方统领说道："每天未初时刻，操练过后，苏副统领总是回到此处稍事歇息，睡到未正时刻，再下楼去将官的餐室内用午饭。施把总负责协助苏副统领管理文书，前天将近未正时，他上楼来到此处，想与苏副统领一道下去用饭，并私下说几句话，事关一名姓高的副官违反军纪之举。他敲门之后，却无人应答，心想或许苏副统领已下楼而去，便开门进屋，想要看个分明。只见苏副统领躺在那边的竹榻上，身披锁子甲，未有铠甲护住的腹部插着一支箭，皮裤上沾有血迹，两手握住箭杆——显见得想要拔出来，却是徒劳无功，因为箭头处装有倒钩。人已是完全断气了。"

方统领清清喉咙，接着又道："狄县令想也明白发生过何事！苏副统领进门后，将箭袋扔在壁龛内，又摘下头盔放在桌上，懒得脱去锁子甲和皮靴，于是和衣躺下。当他入睡后……"

这时有二人走入，利落地行了个礼。其中一人身量颇高，穿着褐皮制服，方统领示意他走到近前，低声说道："这位便是施琅施把总，正是他发现了尸体。"

狄公定睛看去，只见此人面上刻着深深的皱纹，肩宽背阔，双臂如猿猴一般修长，蓄着短短的髭须和一圈络腮胡，两眼目光呆滞，郁郁相望。

另一人身量矮小，穿一件短甲衣，头戴尖盔，套着骑兵的阔腿裤。方统领冲那人示意一下，说道："这位是茅把总，主管查案。当年与高丽交战时，他曾主持刺探军情，办事十分得力。"

狄公拱手草草一揖，心想茅把总一张瘦脸似带冷嘲，看去颇为狡黠。

"我刚刚对狄县令讲述过前后情形，"方统领对二人说道，"想来我等该听听他有何高见。"

二人默然不语，一时尴尬冷场，结果还是施把总首先开腔，说话时语声低沉嘶哑，"末将但愿狄县令会另有一番说法。依我看来，孟把总并非凶手，更不会狠毒到放箭射死一个熟睡之人的地步。"

"有何看法无关紧要，我等只需应对事实，"茅把总冷冷说道，"况且以此为据，业已做出了裁断，并无异议。"

方统领一提腰间的剑带，引着狄公走到拱窗前，抬手指向对面的三层房舍："底层与二楼皆无窗户——军中仓房就在那边。不过顶层有一扇大窗户，狄县令看见了没？正是军械库所在。"

狄公顺势看去，只见那窗户的形状大小与眼前这扇一模一样。方统

领转身又道："当时苏副统领躺在榻上，两脚冲着窗户。我们曾拿一个稻草人放在原处，证明致命一箭必是从军械库的窗内射出。就在那时，除了孟把总之外，军械库中再无旁人。"

"两处似是相距颇远，"狄公说道，"我看大约有六丈。"

"孟把总箭法精准，在营中无人能及。"茅把总说道。

"生手做不出这等事来，"方统领也说道，"不过一个会用弩的行家却可能办到。"

狄公点点头，思忖半晌后问道："据我想来，在这间房内，应是无法开弓射箭？"

"不能。"方统领答道，"走廊那边的楼梯口处，有四名兵士日夜把守。他们已证实苏副统领上楼进屋，过后施把总前来，其间再无他人入内。"

"凶手会不会攀墙而上，从窗户潜入室内，再放箭射死了苏副统领？"狄公刚一问罢，见那三人面露憾惜之色，连忙又道，"本县只想论及所有可能的情形。"

"墙面十分光滑，没人能爬得上去，"方统领说道，"施把总虽是个中高手，却也无法做到。再说下面的庭院内总有兵士来回走动，故而没人能够神不知鬼不觉地如此行事。"

"明白了。"狄公手抚长髯，又问道，"为何孟把总想要加害苏副统领？"

"苏副统领十分干练，不过脾气急躁，说起话来有时不大中听。四天以前，他当众责骂了孟把总一顿，只因孟把总向着高副官。"

"当时末将也在场，"茅把总说道，"孟把总忍住怒气，不过面色煞白。他受辱后心怀怨愤，于是……"说到此处，意味深长地住口不语。

"孟把总以前也曾被苏副统领斥骂过，"施把总说道，"他对此已是习以为常，不会十分在意的。"

狄公问道："方统领适才提及高副官违反军纪，不知是何情形？"

"高副官的皮带开裂，因此遭到苏副统领的痛骂。高副官顶撞了几句，苏副统领打算要重重责罚他。孟把总替高副官说了几句求情的话，于是苏副统领便冲孟把总发起火来。"

"末将也打算替高副官求个情，"施把总说道，"正是因此，才在晨练之后径直上楼来此，心想若是能私下跟苏副统领说说，便可让他打消此念。谁知造化弄人，孟把总护着高副官，结果高副官竟成了孟把总行凶的证人！"

"此话怎讲？"狄公问道。

方统领叹了一口气："人人都知道晨练之后，苏副统领总要回到此处歇息，孟把总也常去楼上的军械库里，专为耍弄分量很重的长矛，直到用饭时才下楼。他壮实得活像一头牛，从不晓得什么叫疲乏。然而就在

前天，他对几个同伴说自己宿醉未消，操练后不打算上楼去军械库，不过后来还是去了！狄县令看见上方那扇小窗户了没？在军械库窗户左边，相隔两丈左右。那间屋子是存放皮货的库房，只有军需官才能进入，并且每隔半月只能去一次。但是高副官一心想要去寻一条新皮带，只因刚刚为了旧皮带挨过苏副统领一顿痛骂。那厮挑三拣四的，花了大半日工夫要选自己中意的物件，走到与军械库相连的门旁时，随意朝窗外看了一眼，正瞧见施把总走进这间房内，忽然在窗前止步，弯腰低头，又挥舞两手，大叫着奔出门去。高副官打开房门，想要下去看看对面到底出了何事，却差点与孟把总撞个满怀。只见孟把总站在地上，手里正摆弄着一张弩。他二人一道奔下楼去，赶到此处时，众兵士与守卫已听到施把总的叫喊，也是刚刚进来。施把总又叫来我和茅把总。我等来到房中，立时便看出那箭是从何处射来的，于是我命人将嫌疑最大的孟把总关入大牢。”

“高副官可有嫌疑？”狄公问道。

茅把总默默引着狄公走到窗前，朝外一指。狄公抬头打量，只见从库房的窗口虽能看到此间房门与窗前的空地，却看不到竹榻所在的地方。

“孟把总如何解释自己身在军械库中？”狄公对方统领问道，“他不是明明对人说过当天不打算上去了？”

方统领郁郁点头：“那蠢货道是上楼回到自己房中，正想躺下，见有一张苏副统领写的字条，命他在未正时刻去军械库中碰面。让他出示那张字条时，他却说已经扔掉了！我等认为此事便是他杀人的有力证据。”

“听去确实对他不利。”狄公说道，“孟把总并不晓得高副官上楼进入存放皮货的库房。假若高副官不曾惊动他，他定会在事成之后悄悄溜回自己房中，也就没人会怀疑到他的头上。”说罢走到桌前，拿起头盔旁边的那支箭，此箭长约四尺，分量重得出人意料，狭长的铁头很是锋利，底部还装有两个倒钩，沾有褐色污迹，看去令人胆寒：“想来这就是射死苏副统领的那支箭了？”

方统领点头说道：“此箭装有倒钩，要弄出来颇为不易，我等搞得一片狼藉。”

狄公细细端详。只见箭杆上涂有朱漆，末端镶着几根黑羽，箭头下方的一段箭杆紧紧缠着红丝带，作为加固之用(1)。

“这箭无甚特别，”茅把总不耐烦地说道，“就是军中常用的东西。”

“上面的红丝破了一处，”狄公说道，“顺着箭杆方向撕开一个口子。”(2)

那三人听罢不发一语，似是漠然置之。狄公虽不以为然，也只得叹息一声，将长箭放回桌上，说道：“须得说孟把总确实最为可疑。他既有动机，也有机会，还有能利用这一机会的出众本领。本县定会再仔细斟酌一番。不过，在离营之前，我想去见一回孟把总，或许可以让高副官带路。如此一来，与此案相关的所有人员，本县便都已见过了。”

方统领目光犀利地瞥了狄公一眼，略略迟疑片刻后，对茅把总喝令一声。

高副官引着狄公朝军寨后方的大牢走去。狄公暗暗打量对方，只见高副官年纪甚轻，相貌英俊，穿一件紧身锁子甲，头戴一顶圆盔，看去十分整洁利落。狄公试图与他议论这桩命案，高副官却只是简短应答几句，想来这后生或是心存敬畏，或是太过紧张。

一个彪形大汉反剪两手，正在牢房内来回踱步，一见二人走到铁栅前，面上一喜，开口时语声低沉，“小高，你来得甚好！可有什么新消息？”

“长官，这位是蓬莱县令，”高副官胆怯说道，“想要问你几句话。”

狄公命高副官退下，然后对孟把总说道：“方统领对本县道是军中判你蓄谋杀人。若是你想请求开恩，本县很乐意助你一臂之力。我的两名亲随马荣、乔泰对你一向赞赏有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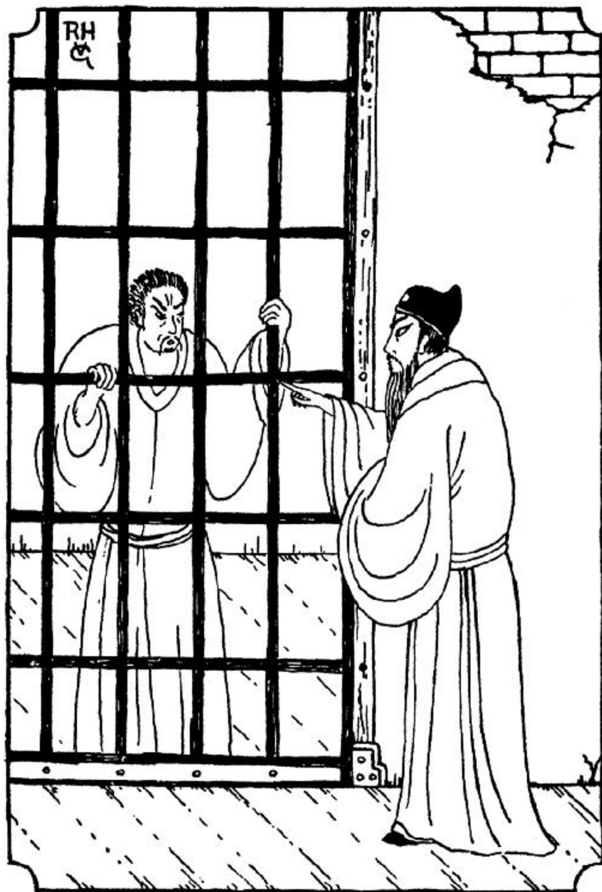
“老爷，末将并没杀人，”孟把总恼怒说道，“不过他们说我有罪，就让他们砍我的头好了。国有国法，军有军规，再说人生在世，迟早总有一死，就不必请上头开恩了。”

“如果你清白无辜，就说明凶手一心想要除掉你和苏副统领。”狄公说道，“正是他送给你那张伪造的字条，好让你去当替罪羊。如此说来，嫌犯也不过几个人而已。你且想想看，有谁会因为什么事而痛恨你和苏副统领？”

“痛恨老苏的人多得很哩。他做事很能干，不过实在太过苛刻，有人稍稍冒犯一下，他就会下令抽一顿鞭子。说起我自己来，我一向自认在营里只有朋友。若是冒犯了谁，也是无心之举，因此说了也没甚用处。”

狄公默然不语，心中暗自赞同，思忖半晌后又道：“你且仔细说说，在案发的前夜，你回到军寨后有何举动。”

“倒不如说是案发的早上哩！”孟把总说着嘿嘿一笑，“老爷想必知道，当时已是午夜过后多时了！我在回营的船上坐了半日，稍稍酒醒过来，不过心情仍是大好。负责守卫的百长真是好心肠，一路送我回到房中。我有点讨人嫌，拽住他不让走，非要大讲一通方才的快活事不可，那两个高丽客商如何讨人喜欢，又如何慷慨大方，等等。那二人一个姓朴，一个姓异——念起来好生古怪！”说罢抬手搔搔乱发，接着又道，“不错，我记得百长满口答应再过六七日定会随我同去，这才放他走了。我还告诉他朴、异二人说是到了那时会拿到一笔钱，预备为我和所有朋友大办一场宴席。我连衣服都没脱就上床躺下，心里高兴得很。不过第二天早上却高兴不起来了！只觉头痛得要命，勉强挨过操练，好不容易等到完事，正想回房去睡上一阵子，不料还没来得及躺下，就看见了那张字条，我……”



入监牢狄公探囚徒

“你没看出那字条是伪造的？”狄公插言问道。

“当然没有，我哪里学过书法！上面只是草草写了几行字，不过盖有老苏的大印，这可是一点不假——我已在各种公文里见过上百次了。若是没有印章，我就会想到没准是哪个同伴故意捉弄，定会去找老苏核实一下。但是盖了大印，肯定错不了，我就立刻上楼去了军械库。老苏从不喜欢有人质疑他的命令！我的麻烦就是这么来的！”

“你在军械库时，莫非不曾朝窗外看过？”

“为何要朝外看？我以为老苏随时都可能进来，便低头查看几张弩弓，再无其他。”

狄公定睛打量面前这正直诚朴的汉子，忽然走到铁栅前，恼怒地大声说道：“孟把总，你在有意庇护什么人！”

孟把总一张阔脸涨得通红，用两只大手紧紧攥住铁栏，怒吼道：“胡说八道！老爷既是地方官，最好不要插手军中事务！”说罢转身又踱起步来。

“你就只管一意孤行吧！”狄公冷冷回了一句，直朝廊道走去。狱卒打开厚重的铁门，高副官引着狄公一路返回方统领的官署。

“狄县令认为孟把总此人如何？”方统领问道。

“本县得说他看去着实不像是会谋害入睡之人的凶手，不过人心总是难测。”狄公审慎答道，“还有一事，凡有官书往来，统领总将抄件惠寄于我。如今有一份不慎遗失，为了衙内案录齐全，可否再给我一张丙卷第四百零四号的抄件？”

方统领闻听此言，大感意外，不禁面露惊异之色，不过仍命副官去档房中取来。

副官片时即返，呈给方统领两张文书。方统领浏览过后，交给狄公，说道：“这便是了！只是日常公务。”

狄公接过一看，头一页是提议将高副官与其他三名副官擢升为百长的呈文，并列有各人的名姓、年纪与从军时间，盖有苏副统领的大印。第二页上只有寥寥几行字迹，大意是方统领恳请朝廷兵部早日批准此议，盖有统领大印，注明日期与第四百零四号。

狄公摇头说道：“一定是在哪里出了差错。那份丢失的公文理应与购买物资有关，因为后面第四百零五号公文的内容是请求供应皮带，并注明参见第四百零四号。由此看来，第四百零四号亦应有关采买事宜，而并非人事变动。”

“我的天！”方统领出声叫道，“书办有时总不免弄错吧？且罢，多谢狄县令前来造访，等你对这桩人命案有了高见，还请告知于我。”

狄公出门时，隐约听见方统领对副官低声咕哝了一句“什么劳什子繁琐公文”。

正午时分，骄阳似火，正门前的码头浑似一座砖砌炉灶。驳船驶入河中后，立时吹来一阵微风，煞是凉爽宜人。船尾的甲板上方搭有绿布遮篷，狄公与马荣乔泰舒舒服服坐在篷下，正是负责此船的队正加意关照的结果。

一名兵士送上一大壶茶水，待他走回船舱，马荣乔泰便连连发问起来。

“我真不知该如何看待此案，”狄公缓缓说道，“所有的情形都对孟把总很不利，不过我隐约怀疑那傻瓜有意庇护某个人。你二人可否打探到什么消息？”

马荣乔泰一齐摇头。乔泰说道：“我们和负责守卫的百长聊了大半日，孟把总与我们畅快饮酒那天，正是由他当值。他也很喜欢孟把总，与军塞中的其他人没有两样，因此并不介意送孟把总上楼回房去，虽说那差事着实不易！孟把总一路放声大唱下流小曲，怕是把一营人都给吵醒了！百长还说孟把总与苏副统领虽不算知交好友，不过仍然敬重这个精明强干的上司。虽然苏副统领时不时发些脾气，他也并未十分放在心上。”

狄公听罢未予置评，半晌默默不语，一边喝茶，一边眺望河上宁静的风景。两岸皆是碧绿的稻田，几顶黄草帽零星点缀其间，可知农人正在耕作。狄公忽然说道："施把总也认为孟把总清白无辜，但是主管巡兵的茅把总却认定他是凶手。"

"孟把总时常提起施琅。"马荣说道，"孟把总是个神箭手，施琅却是个爬墙的行家！浑身上下全是腱子肉！他负责操练兵士们爬墙，让他们脱得只剩下贴身衣物，然后光脚爬一堵旧墙，学会将脚趾练得像手指一样，一旦找到立足之处，就把脚趾踩在裂缝处，然后朝上再找更高的立足点，如此反复，直至升上墙头。我倒很想有朝一日自己也试一试哩！至于那茅把总，却是个生性多疑的下流坯，这话人人听了都会赞成！"

狄公点点头："听孟把总说，那两个高丽客商替你们付了所有的酒饭钱。"

"哦，那是因为我们跟他二人开了个玩笑，未免过于荒唐了些！"乔泰说话时略显难为情，"我们三个当时正在兴头上，姓朴的商人问我们做何营生，我们就自称是一伙拦路的响马，谁知那二人竟信以为真，还说日后不定会给我们找个差事干干！等我们打算出自己那一份钱时，才知道他们已经全都付过了。"

"不过六七天后，等他二人从京师回来，我们还会再聚一次，"马荣说道，"那时自会对他们道出实情，再回请他们一顿。我们可不喜欢坑蒙拐骗。"

"他们听了或许会大失所望。"乔泰又道，"因为朴、异二人正等着收三条船的账，预备到时候要好好庆贺一番。马荣，你当时听没听懂有关三条船的笑话？他二人讲述过那桩买卖后，一齐哈哈大笑，几乎不曾满地打滚！"

"我也是似懂非懂！"马荣懊悔说道。

狄公并未听见二人后面的言语，缓捋长髯陷入深思，忽然对马荣说道："你再说说那天晚上的情形！尤其是孟把总做过什么，又说过什么。"

"原是这样，我和乔大哥去了码头上的大蟹饭庄，那里又舒服又凉快。"马荣答道，"到了晚饭时候，我们看见军塞里的驳船开过来，孟把总与另外一人走出，彼此道别之后，孟把总就走上平台，与我二人会合，说是今天过得十分辛苦，须得美美吃上一顿。我等果然吃了个畅快，然后……"

"孟把总有没有说过关于苏副统领或是高副官的话？"狄公插言问道。

"从没说过一句！"

"他看去可否像是心事重重？"

"除了想找个漂亮姑娘，再没别的念头！"马荣说着咧嘴一笑，"于是我们同去花船，孟把总才算了此心病。我们正在甲板上喝酒时，朴、异

二人也上了船，已是醉得不轻。老鸨虽然一力讨好，还是没能勾起他们对姑娘的兴趣。他二人只想喝酒，越多越好，还想与人开心叙话，我们五个便开始痛饮起来，用去好大一阵子工夫。后面的事我记不甚清——还是让乔大哥接着讲好了！”

“你干脆离席不见了人影，姑且按下此事不提。”乔泰淡淡说道，“午夜过后多时，我与孟把总扶着两个高丽商人下到一只小船上去，那船自会载他们返回河对面的高丽坊。然后我二人打个唿哨，叫来另一条船，顺水回到码头，只见军中驳船正等在那里。我送孟把总登船后，觉得十分疲累，眼看大蟹饭庄就在眼前，便跟他们说想在里面过上一夜。所有情形便是如此。”

“明白了。”狄公说罢，又呷了几口茶水，忽然放下茶杯，问道，“我们这是在何处？”

马荣朝河岸上张望一下，答道：“想是回蓬莱城的半路上。”

“告诉那队正，掉转船头，送我们回军塞去。”狄公命道。

马荣乔泰想要探听出狄公为何突然下令折返，狄公却只说方才忽略了几事，想再去证实一番。

回到军塞后，一名副官对三人道是方统领正在召开密会，议论刚刚收到的重要军情告报。

“不必打扰统领！”狄公说道，“叫茅把总来！”

茅把总一脸惊异，狄公解释说想要再去看看案发之处，还想让他做个证人。

茅把总引着三人上楼，面上的冷嘲之色看去更甚。他走到苏副统领的房门前，撕下重又贴在锁上的封条，示意狄公进去。

狄公立在门旁，对马荣乔泰说道：“我欲寻一个小而尖利之物，应是一个小碎片或钉子头，大概就在这片地方。”说罢指着一块四方形地面，从门口直到拱窗前，大致有全屋的一半长度。吩咐过后，狄公蹲在地上，开始细细查看木头地板，马荣乔泰也依样而行。

“若是你们要找一扇暗门之类的东西，想必非得大失所望不可。”茅把总讥讽地说道，“这座军塞建成只有短短几年工夫！”

“在这儿——我找到了！”马荣叫道，抬手一指窗前的一处地面。只见木板上露出一个锋利的小钉头。

“好极了！”狄公说着跪在地上，定睛打量过钉头，起身说道，“茅把总，可否请你亲自动手，将粘在钉头上的那一点点红丝(3)取下？同时再仔细看看木板上的几点褐斑！”

茅把总站直起来，疑惑地瞧着自己指尖上的一小片红丝。(4)

“及到适当的时候，本县自会请你证明这一小片红丝(5)正是挂在钉头上的，还有附近的几点褐色污迹，很可能就是人血。”狄公肃然说罢，

并不理会茅把总的追问，从桌上拿起长箭，插在钉头旁边的地板上，“就用这杆羽箭来做个标记！”过后思忖片刻，又问道，“死者的私人物品去了何处？还有放在抽斗内的物事？”

茅把总听狄公语气威严，不禁有些着恼，冷冷答道：“那些东西分作两包收起，末将已请求方统领封存起来，如今锁在我的官署内。身为军中巡兵，我等自然不及县衙官吏那般聪明伶俐、见多识广，不过总还知道做事的规矩！”

“好，好！”狄公不耐烦地说道，“领路去你的官署！”

茅把总请狄公坐在自己的大桌旁，桌面上凌乱堆放着公文。马荣乔泰立在门旁。茅把总打开一只铁柜，取出两个油纸包裹，将其中一个放在狄公面前，说道：“这就是我们在苏副统领身上找到的东西，装在锁子甲下面的一只皮囊里，用一根绳子挂在脖子上。”

狄公打开封印，将里面的物事摆在桌上，只见一张叠起的名帖，一张七年前开具的房契，一只用来放置私人印章的四方形小锦盒。狄公打开锦盒，见里面空无一物，面上似有喜色，对茅把总说道：“据我想来，那印章应是在书桌的抽斗中被发现的？”

“正是。印章收在第二只包裹里，与抽斗中的文书放在一起。苏副统领竟将私章搁在未曾上锁的抽斗里，未免也太大意了。依照规矩，本应时刻随身携带才是。”

“确实如此。”狄公说罢，站起身来，“本县无须查看另一只包裹。我们这就去瞧瞧方统领可否议事完毕。”

两名卫兵站在议事厅的门外，对四人道是密会刚刚结束，过不多久便要上茶。狄公立时从卫兵身边走过，径直入内。

方统领坐在正中央的大桌旁，左右两边各有一桌，左边坐着施把总与一位素不相识者，右边则是两位年长资深的军官。稍远处另有一张小桌，高副官正在整理文书，显见得曾负责记录议程。众人看见狄公，一齐站起身来。

“本县贸然闯入，还请见谅。”狄公走到方统领的桌前，徐徐说道，“此番前来，只为向统领报上关于人命案的新发现。若是本县所想不差，诸位加在一起，当可审理裁断此案？”

“如果再加上茅把总，人数就够了。”方统领缓缓答道。

“如此甚好！请带孟把总进来，然后我等便可正式开审。”

方统领冲副官喝令一声，随即拉过一张椅子，请狄公从旁坐下。马荣乔泰立在狄公的座椅背后。

两名勤务兵手捧托盘走入，众人各自默默饮茶。

门扇再度开启，只见四名全身披挂的巡兵进来，孟把总夹在当中，直走到正中央的桌案前，利落地行了个礼。

方统领清清喉咙：“我等今日齐集此处，专为听取狄县令应我之请而

提出的高见，过后再决定是否应重审孟国泰谋害苏副统领一案。且请狄县令逐一道来。”

狄公沉稳说道：“凶手之所以杀人害命，是为了阻止苏副统领调查一起精心设计的欺诈案，罪犯可望因此得到一笔巨款。

“本县须得提醒诸位，依照官府条例，若要采买军需物品，在议定之后，统领会提出请求，由书办写在官文用纸上，再送给副统领查阅，阅后在每一页盖上本人印章，然后交还给统领复查，并在末尾处盖上统领印章。当例行抄件完成后，原件便被装入信袋内封起，注明寄往朝廷兵部，再派人快马送去。”

狄公呷了一口热茶，接着又道：“这套规矩中只有一个漏洞。假如一份文件不止一页纸，有人品行不端且又能接触到公文的话，他就可以毁去所有文纸，独独留下盖有统领大印的最后一页，另外写成伪造的文书，再连同盖有印章的最后一页一并送去京师。”

“绝无可能！”方统领插言道，“其他几页纸上必须盖有副统领的印章！”

“正是因此，苏副统领才会被人害了性命！”狄公说道，“凶手偷去苏副统领的印章，苏副统领发觉了此事。不过，在详述之前，本县先来解说一事，贵处有一名书办值得称赞，皆因他严格依照规章办事，这才令我能够顺藤摸瓜查出真凶。

“三天前，有一份为四名副官请求升职的公文，于是凶手得到了机会。这份文书经过审阅后已正式写好，共有两页纸，头一页上写着四人的姓名、年龄以及相关情形，第二页上只有统领建议加速办理等语（须得提醒诸位，这只是常用的套话！），并注明日期与公文编号：丙卷第四百零四号。头一页纸上盖有苏副统领的印章，后一页纸上盖有方统领的印章。

“凶手拿到这份文书后，将其拆开，毁去了头一页，换上自己已经写好的一份加急公文，请求从高丽商人朴某和异某手中购买三条战船，并由朝廷兵部向二人支付款项——真是一笔横财！他偷来苏副统领的印章，盖在伪造的一页上，再将文书装入信封内，外面写上‘朝廷兵部，采买司’，最后在信封的一角处写下公文编号，即丙卷第四百零四号。凶手将封好的文书交给负责派送的书办，再亲自将事关四人升职的文书抄件放到档房中。由于他对发送文书的新规矩不甚熟悉，因此忽略了一点，没能再送一份抄件到本县的衙院中去。

“如此一来，负责派送文书之人先是送出了标有丙卷第四百零四号的信封，后来在同一天又收到了申请采买皮货的丙卷第四百零五号公文。他记得有时两份类型不同的丙卷公文会引起混淆，此人着实认真负责，因此在第四百零五号公文上附注‘参阅丙卷第四百零四号’的字样。虽然他并未看到第四百零四号公文，却记得信封上写有采买司。他将第四百零五号公文的抄件收入了正确的地方，还发了一份抄件给本县。但是本县查看采买档案时，却发现丙卷第四百零四号公文缺失不见。此事令我十分不快，因为本县一向将文档收得十分齐全，故此来到贵处，向方统

领另要一份抄件，结果这份抄件是有关四名副官升职的文书，理应属于人事类。”

方统领早已听得十分不耐，在座中左右挪移，此时忍不住开口说道：“姑且略去所有细处如何？这些婆婆妈妈的琐事，与那三条战船究竟有何关联？”

“凶手正是与朴、异两名番商合谋。”狄公冷静说道，“由于这笔子虚乌有的买卖，那二人会去京师收款，过后再与凶手分赃。等到兵部通过例行检查发觉其中有诈时，业已过去了一月有余，凶手有足够的时间可以携款潜逃。

“此计虽然策划得十分巧妙，但是凶手的运气不佳。在发生人命案的头天晚上，孟把总与本县的两名亲随同在蓬莱城内，正遇到高丽客商朴某和异某，五人一同聚饮。那两名番商以为他们三个是剪径强人，便信口道出有关三条战船和即将上京发一笔横财等语。本县听两名亲随禀报此事，于是将这两桩事联系到了一处。还想再说一句，孟把总返回军塞时，对负责守卫的百长夸耀朴、异二人如何慷慨大度，以后还会再次请客云云。凶手不意听到此话，便以为孟把总得知了许多内情——自然纯是误解，于是下定决心要栽赃陷害，使孟把总成为替罪羊。次日一早，他得知孟把总宿醉未消，不打算去军械库，便送去一纸伪造的便笺，并盖上仍旧握在手中的苏副统领的印章。”

“方某听得不甚明白！”方统领怒道，“我只想知道一事：究竟是谁射死了苏副统领，又是如何下手的？”

“此事一清二楚！”狄公说道，“杀人凶手正是施把总。”

房内一片静寂。方统领又怒道：“绝无可能！高副官明明看见施把总走入苏副统领的房间，又出门而去。他根本没有靠近床榻！”

狄公徐徐说道：“将近未正时分，就在攀墙训练之后，施把总上楼走入苏副统领的房中。当时他只穿着贴身衣物，并且光着两脚，身上未带任何兵器，自然也是不必，因为他深知苏副统领习惯将箭袋扔在壁龛内，故此早已预谋好要用一支箭刺死已然入睡的苏副统领。

“不料施把总走入房内时，却见苏副统领已起床下地，身穿锁子甲，套着皮靴站在榻前。如此一来，施把总便不能以预先谋划好的方式动手杀人了。他看见有一支箭从箭袋中掉出并落在地上，箭头正对着苏副统领，便迈步上前，用大脚趾与二趾夹住箭头后方，猛然发力一踢，将长箭刺入苏副统领毫无防护的腹部，同时做戏给孟把总看，以防他从军械库的窗户朝外打量：先是摇动两手，接着又大声叫嚷——为的是盖过苏副统领仰面倒在榻上后发出的叫喊。等到人已彻底断气，他才出门叫来守卫，过后又与方统领和茅把总一同回到房中，趁着众人忙乱之际，将苏副统领的印章悄悄放入抽斗内。虽然行事干净利落，他却忽略了一事，即死者的两脚上穿着皮靴，这便让本县想到苏副统领并非是在熟睡时被害的。身穿锁子甲上床小睡倒还合情合理，因为脱下来着实麻烦，但是既已摘下头盔放在桌上，理应脱掉皮靴再躺倒才是。”

狄公说罢略停片刻。此时众目睽睽尽皆盯在施把总身上。只见他轻蔑地瞥了狄公一眼，冷笑一声："讲得好不离奇，你又如何能证明呢？"

"如今你右脚的大脚趾上，定会有一道划破的伤口。"狄公镇定说道，"那支箭落下的地方，有一个锋利的钉头从木板中伸出，你踢起羽箭时，钉头不但划破了缠在箭杆上的红丝 (6) ，还划破了你的脚趾，并在附近洒下几点血迹。至于最后一个证据，过不久便会获得，等那姓朴与姓异的高丽商人被捉拿归案时，从朝廷兵部自然也会查到伪造的官文。"

施把总面如土色，口唇颤抖，但仍然努力自持，说话时语声平稳："倒也不必再劳你多等。是我杀了苏副统领，只为欠下不少债务，急需一笔钱财。在十天之内，我自会呈请因病休假，然后便一去不返。我并不想谋害老苏的性命，原本指望能将印章送回桌内，不料他很快发觉了此事，于是我才决意在他入睡时用利箭杀人。但是我进门后，看见他已起床下地，还冲我吼叫道：'我本来就疑心是你，如今算是证实了！正是你偷了我的印章！'我心想这下全完了，只拿一杆箭去对付他可是大不容易。如果孟把总朝窗外张望，就会看见我二人打斗。正在那时，我瞧见有一支箭掉在地上，便一脚踢入了他的小腹。"说罢抬手抹去额头的汗水，又道："我并不觉得心中有愧，老苏本就是个阴狠刻薄之人。只是不得已将孟把总牵连进来，实在过意不去，不过也无法可想。我言尽于此！"

方统领起身离座，喝道："施琅，交出你的宝剑！"

施把总一边解开剑带，一边对狄公恨恨说道："你这厮着实精明过人！如何会看破是我干的？"

狄公冷冷答道 (7) ："大半由于那繁琐公文！"

(1) 在荷文本中，"箭头下方……加固之用"为"箭头正下方的箭杆上有一道深深的划痕"。

(2) 在荷文本中，此句为"'顺着箭杆方向划了深深一道口子。'狄公说道。"

(3) 在荷文本中，"红丝"为"红色碎屑"。

(4) 在荷文本中，此句为"茅把总仔细看过钉头，然后用一张纸将碎屑统统揩下"。

(5) 在荷文本中，"一小片红丝"为"碎屑"。

(6) 在荷文本中，此处为"钉头不但在箭杆上划出一道口子"。

(7) 在荷文本《狄公六案》中，此处为"狄公转头瞥了马荣乔泰一眼，冷冷答道"。

雨中客

以蓬莱为背景的第三个故事，发生在大约半年之后。在此期间，狄公的两位夫人及其子女皆已抵达蓬莱，并在衙院后面的内宅中安顿下来，过不多久，曹小姐亦成为家中一员。关于狄公如何慷慨救助曹小姐的经过，在《黄金案》第十五回中已有过详述。狄公的正室夫人一见曹小姐便十分喜爱，并留下她做女伴。就在一年最为酷热多雨的仲夏时节里，发生了下面这桩奇案。

“搁在衣箱里也是无济于事！”狄家大夫人嫌恶地说道，“瞧这条蓝裙，沿着缝线处竟生出灰黑的霉斑来！”说罢将红皮衣箱的盖子用力一合，转头对二夫人又道：“我还从未见过如此湿热的夏天，昨夜又下了恁大一场暴雨，直以为再也停不下来了！过来帮我一把如何？”

狄公坐在卧房中临窗的茶几旁，眼看着两位夫人将衣箱挪到地上，又去搬下一只。屋角的黄铜盆里生起了炭火，上面罩着铜丝网架，曹小姐正将衣物覆在网架上烘烤——如今她与大夫人亦友亦伴。炭火发出的灼热与衣物上冒出的水汽混在一处，使得房内闷塞不堪，三个女子却似是浑然不觉。

狄公叹息一声，转头望向窗外。卧房设在二楼，从此处望去，城中的一片飞檐翘角尽收眼底，景象十分悦目，此时却被铅灰色的浓雾完全遮蔽，迷蒙中不见任何轮廓，这浓雾仿佛也渗入自己的血脉之中，令人变得阴郁黯淡。只因一念之差，便惹出了这场家务，狄公想到此处，不由得愈发懊悔起来，正是自己心血来潮要找一件灰薄袍，才引得大夫人去那四只衣箱里翻寻，结果发现不少衣物上生出霉斑，于是立即招来二夫人与曹小姐。如今她们三个正潜心劳作，全然忘记了烹茶备饭。狄公外放蓬莱就任县令，迄今只有七个月，以前还从未经历过如此湿热的伏天，此刻只觉膝麻足肿，不禁伸伸腿脚舒活一二。

曹小姐弯腰提起一件搭在火盆上的白衣，口中说道：“这件已经干透了。”随即抬手挂在衣架高处，行动间身姿窈窕妩媚。狄公看在眼里，突然没好气地冲大夫人说道：“你将这些活计交给侍女去做，难道不成？”

大夫人扭头答道：“成是自然成的，不过我仍想先亲自检视一番，看看到底损毁了多少。”转而对曹小姐说道：“啊呀！姑娘来瞧瞧这件大红长衫！霉斑全都吃进布料里去了！你常说我穿在身上很中看哩！”

闷热的房内弥漫着胭脂水粉的幽香，加上湿衣的潮气，愈发显出十足的闺阁气息。狄公忽觉心烦意乱，霍然起身说道：“我且出去随便走走。”

“老爷还没喝过热茶就要出去？”大夫人手持红衫，口中说着，两眼却始终盯在几块褪色的霉斑上。

“我回来再用早饭。”狄公低声咕哝一句，又对二夫人说道，(1)“将那件蓝袍给我拿来！”

二夫人服侍狄公套上长袍，曹小姐从旁襄助，又关切地问道："天气如此酷热，这件怕是略显厚重了些？"

"好歹总是干的。"狄公断然说罢，立时发觉曹小姐所言一点不差，厚密的衣料贴在汗湿的后背上，如同套了铠甲一般，不禁心中沮丧，含糊道别后一径下楼。

狄公快步穿过幽暗的廊道，直朝衙院后门走去，一路上不曾遇到老家人洪亮，心中暗自庆幸。洪亮对自己知之甚深，定会立时发觉老爷心绪不佳，于是又不免忧心思虑到底是何缘故。

狄公摸出钥匙打开后门，走出衙院。雨后的街中阒无人迹。狄公在浓雾中一路徐行，心中自问究竟为何郁郁不乐。自己首任地方县令不过才七个月，却着实感到莫名失意。甫一到任的头几日里倒是惊心动魄，随后又出了贺夫人被害一案，接着便是军塞里的人命官司 (2) ，但是自此以后，纯是些沉闷无趣的日常庶务，诸如填写格目、签发文书、批准许可……昔日在京师供职，虽然也得花费许多工夫在案牍公文上，但那些全都事关要务，绝非如此细琐冗杂可比。况且这里也并非真正归自己一人管辖，河流以北的整片地方属于战略要冲，全由军营控制，东门外的高丽坊亦是自行处置内部事务。狄公瞥见地上有块石头，抬脚愤愤一踢，不料却是露出地面的半截鹅卵石，直磕得脚趾剧痛，禁不住怒骂一声。关于曹小姐，也须得有个决断。就在昨晚夜共枕席之际，发妻再次催促自己将曹小姐纳为第三房夫人，还说她与二夫人都十分赞成，对曹小姐本人而言，亦是最好不过。"再者说来，老爷的二房虽然人物出众，毕竟肚内文墨不多。"发妻向来出言直率，这次也不例外，"如果家中能有如此一个饱读诗书又聪明灵慧的女子，对人人来说都是乐事一桩，日子定会增色不少哩。"若曹小姐只是出于感恩图报才点头应允，却又如何是好？若自己对她并无这许多好感的话，事情也会容易得多。转而思之，莫非娶一个自己并不中意的女子，就能算是公允不成？身为一县之主，按理说可以娶至四房夫人，但自己始终认为两房便足矣，除非她们都无法生育。凡此种种，真是令人不胜困扰，且又难以决断。

天上开始落雨，狄公连忙裹紧衣袍，望见孔庙前的宽大石阶时，不由得长舒一口气。西边的三楼上新开了一家茶坊，且去那里喝上一杯热茶，然后再踱回衙院不迟。

低矮的八角形屋内，一个衣着邋遢的伙计斜倚在柜台边，手持一把铁钳，正在拨弄小茶炉内的炭火。狄公见那后生并未认出自己，心中甚喜，此刻委实全无一点心绪来应对作揖打恭、请安絮聒那一套，于是要了一壶热茶和一条干手巾，在柜台前的竹桌旁坐下。

伙计送上一只竹篮，里面盛着一条颇不洁净的手巾："还请客官略等片刻，水就快要煮滚了。"狄公正用手巾揩拭长髯时，只听伙计又说道："客官起得恁早，想必已听说城外出了乱子。"说罢抬手一指窗外，见狄公摇头，越发来了兴致："昨天晚上，有人在废旧的望楼里被大卸八块，就在城外的沼泽地中。"

狄公连忙放下手巾："出了人命？你怎会知道？"

“回客官的话，原是听一个卖菜的小后生说的。我正在擦地时，他上楼送货，道是在黎明前后，曾去望楼里向那半傻不痴的姑娘收鸭蛋，只见满地血污，姑娘缩在墙角里哭个不住。他赶紧跑回城中，顺路向堡垒里的巡兵报了信，于是百长便带领几名手下前去查看。你瞧，就在那边！”

狄公起身行至窗前，从此高处看去，可以越过城墙上的雉堞，望见一大片长满芦苇的碧绿沼地，再往远去，则隐约可见北边的河流。一条砂土铺成的大道从城北的码头直通向望楼，半路中建有一座堡垒。那望楼久经风雨剥蚀，孤零零地立在沼泽中央，几个头戴镶缨铁盔的兵士正朝堡垒走去。

“死的莫非是个官兵？”狄公问道。虽然城北归军营管辖，但是所有牵涉到平民百姓的案子，还是理应由县衙裁处。

“说不定哩。那傻姑娘虽然又聋又哑，生得却挺俊俏，保不准哪个兵士摸到望楼里与她私会，我不说客官也明白的。啊呀！水已经烧开了！”

狄公极目眺望，如今又见两名巡兵从堡垒往城中驰来，马蹄踏在坑洼的路面上，溅起串串水花。

“客官，热茶来了！小心这杯子烫手得很，且搁在窗台上吧。哦，我想起来了，死的不是官兵，小货郎说过是个老店主，就住在北门附近，以前他曾见过的。军中巡兵不日便会捉住真凶，他们可有手段哩！”伙计说着，兴奋地抬肘捅捅狄公，“果不其然！我刚刚说过他们很有手段，瞧见那个套着链子从堡垒里被押出来的人没？穿一身褐色衣裤，看似渔夫打扮，此刻正要带他去军塞那边……”

“断无此理！”狄公怒道，举杯急急呷了一口，却被热茶烫到唇舌，匆匆付过账后，一路奔下楼去。既然此案纯是平民百姓间的官司，分明应归县衙裁断！顺便还可正告军营将士们不当越界行事，从此一了百了，如此良机岂可白白错失！

狄公一扫浑身颓唐，从街角的铁匠铺里租了一匹马，跃上马背，直奔北门。城门守卫眼见一人疾驰而来，湿透的便帽贴在头顶，不禁目瞪口呆，及至认出原来是县令老爷驾临，赶紧起身站直行礼。狄公翻身下马，走进旁边的值房，示意城门什长跟入，开口问道：“沼地里究竟发生了何事？”

“回老爷，在旧望楼里出了人命，军中巡兵已将凶犯拿获，此时正在堡垒中审问，想必不久便会到码头去。”

狄公在竹凳上坐定，递给什长几枚铜板：“叫人替我买两块油糕来！”

刚刚出锅的油糕冒出一股诱人的葱蒜香气，狄公虽然饥肠辘辘，却难以欣然受用，被热茶烫过的唇舌仍在隐隐作痛，心里转的也全是官兵如何滥施权柄、飞扬跋扈的念头。若是留在京师供职，则根本不必对付如此棘手之事，在那里自有详尽的规章，所有大小官员的各自权限早已划分得清清楚楚，狄公想到此处，颇觉懊悔，正咽下最后几口油糕时，

城门什长复又走入："启禀老爷，巡兵正押了人犯，前去码头上的戍楼。"

狄公一跃而起，命道："带上四名手下，随我同来！"

河边的码头上，一阵微风吹散了浓雾。狄公只觉衣袍湿漉漉贴在肩头，不禁低声咕哝道："正是容易伤风感冒的天气哩。"这时过来一个全身披挂的卫兵，引着狄公走入戍楼的前厅，室内却是空空荡荡。

一张粗陋的木桌后方，端坐着一名男子，生得高大魁梧，身披锁子甲，戴一顶巡兵的镶缨头盔，正在填写公文格目，一笔一划看去很是辛苦费力。

"我乃是蓬莱县令狄仁杰，想要知道……"那百长闻声抬头，狄公一望之下，竟至语塞。只见他左颊上横贯着长长一道白色疤痕，一直延伸至嘴角，凌乱的胡须半掩住歪斜的口唇。狄公正惊诧未定时，百长已站起身来，利落地行了个礼，朗声说道："老爷来得正好，小校这里刚刚写完了给老爷的呈文。"又抬手指向屋角地上一副蒙着毯子的担架，"尸首就在那边，杀人凶犯在后面的房里，想来老爷定会将他直接押去县衙大牢吧？"

"正是，当然。"狄公勉强答道。

"好。"百长说着，将写好的公文折起呈上，"老爷请坐，若是尚有空闲，小校十分乐意为老爷详述此案。"

狄公在桌旁落座后，示意百长也坐下，手捋长髯，心中暗想这一番见闻着实大出意料。

百长开口叙道："对于那片沼地，我可说是了如指掌，那个住在望楼里的姑娘又聋又哑，虽然痴傻，却也不会伤人，因此一旦闻报说有人在那姑娘的住处被杀，我立时便想到是劫财害命的勾当，于是派出手下兵丁，去望楼与河岸之间的沼地里搜寻。"

"为何非是那片地方？"狄公插言问道，"人犯会不会在道上行凶，过后将尸体藏匿在望楼中？"

"回老爷，不会如此。从望楼到这码头的半路中，建有一座堡垒，我的手下兵丁在那里整日监视，以防高丽探子进出城内，晚间也会沿途巡察。想要越过沼地，只有那一条路可走。这一带难行得很，若要自行横穿过去，风险甚大，一不留神便会陷入泥沼或流沙之中溺死。既然我的手下赶到时那尸体尚有余温，则可推断出此人丧命当是在天亮前一半个时辰左右。既然除了那小货郎之外，再无其他人经过堡垒，则凶犯与死者定是从北边过来的。芦苇丛中有一条小径，从望楼直通向河岸，若是有人熟悉地形，就可从那里溜过去而不被堡垒里的守兵看见。"百长说罢摸摸胡须，又道，"也就是说，如果他先已顺利躲过了水上巡兵的话。"

"你的手下果然在岸边捉住了凶犯？"

"正是，老爷。他们发现了一个打鱼的后生，名叫王三郎，就藏在自家小船上，小船泊在望楼正北方向的灯心草丛里。当时他正忙着搓洗裤

子上的血迹，我的手下向他招呼问话，那厮居然打起桨来，想要将船摇到河中心去，于是弓箭手朝船身射出几支带绳的羽箭，还没等他回过神来，就已连人带船被拖回岸边。他一口咬定根本不知望楼里出了人命，只说正打算过去给那哑姑娘送一条大鲤鱼，裤子上的血迹是洗鱼时沾上的，想等到天亮时便去看她。我们搜过他的身，结果在腰带里发现了此物。”

百长打开桌上的一个小纸包，露出白花花三锭纹银。“我们在死尸身上寻到名帖，方才确认了身份。”说罢拿起一只大信封，将里面的物事悉数倒在桌面上，共有一叠名帖、两管钥匙、几枚小钱与一张当票。百长指着那张当票，接着又道：“这张票子就落在死者身边的地上，定是从外褂里掉出来的。死者是个当铺掌柜，姓钟，在北门内开了一家很大的典当行，十分阔绰，平日里喜好钓鱼。据我推想，钟掌柜昨晚在码头上遇见了王三郎，于是雇他划船载着自己去河中钓鱼，当船行至望楼北边冷清无人的地方时，王三郎用了不知什么借口，赚那老翁前去望楼，然后杀人害命。他本想将尸体藏匿在楼中——那望楼已大半荒废，哑姑娘只住在第二层——却不料被惊醒过来的哑姑娘撞了个正着，于是赶紧拿了银钱逃之夭夭。不过这也只是推想而已，须知那哑姑娘是作不得证人的。我的手下想从她那里套出些话来，但她只会胡涂乱写几个字，还净是莫名其妙的雨师黑妖之类，然后又哭又笑发了一阵癫，疯疯傻傻，怪可怜见的。”说罢起身走到担架前，掀开覆在上面的毯子，“这便是尸首。”

狄公俯身看去，只见死者身形瘦削，穿一件简素的褐袍，胸前有几片干凝的血迹，衣袖上沾满泥巴，面容平静，相貌颇为丑陋，瘦长脸面上挺着一管略微歪斜的鹰钩鼻，薄唇巨口，灰白的长发中露出已然光秃的头顶。

“算不得相貌堂堂，虽说以我这副模样，着实不该发此议论！”百长说罢，面上痉挛抽动一下，刀疤损毁之处更显歪斜，又伸手抬起死者的双肩，示意狄公看脊背处的一大片血迹，“看去是被人拿刀子从背后刺入心脏而死的，仰面倒在那哑姑娘房门口的地上。”随即放开两手，任由尸体的上半身落回地上。“那凶手恁得狠毒，杀死钟掌柜后，居然还在他的胸腹上又连捅数刀，我之所以说在杀人之后，是由于那几处创口流血不多。对了，还有最后一样，几乎不曾忘了！”又拉开一只抽斗，取出一个长方包裹，撕开外面的油纸，将里面的一柄薄刃长刀递给狄公，“老爷请看，这刀子当时就在王三郎的船里，据他说是洗鱼用的。刀上并没血迹，但这也不足为怪，河里有的是水可以让他回到船上后洗得一干二净！所有情形就是如此，但愿那王三郎会原原本本如实招供。我很晓得这些无赖后生，起初总是一口咬定与自己全无干系，一旦详审之后，便会瘫倒在地，和盘托出。老爷准备如何处置？”

“首先，须得召来尸亲，命他们依律认尸，其次……”

“我已叫人办理过了。钟掌柜是个鳏夫，两个儿子都住在京师。刚刚有个姓林的前来认尸，说是死者的生意合伙人，且同住在钟家。”

“百长办理得实在妥当，如今且让你的手下将人犯和尸首都移交给本

县带来的守卒。”狄公说罢起身，又道，“多谢百长这一番迅速得当的处置，本县感激不尽！既然这是一桩民间刑案，你只需报知县衙即可，余事大可留给官府去办。如此不辞劳苦地倾力相助，并且……”

百长连连摆手，说话时语声喑哑古怪：“能为老爷出力，乃是幸事一桩。小校正是孟把总 (3) 手下一员，因此但凡有事，我等自当尽心竭诚，助老爷一臂之力。”那张损毁的脸面又抽动一下，愈发歪斜可怖，实则应是绽出笑容。

狄公走回北门值房，决意要在此处立即提审人犯，然后再去查看命案发生之地。若是等到回衙再审，只怕会贻误时机，致使线索已渺。此案看似简单明了，但也难以说定。

值房中空空荡荡，只有一张桌案，狄公从旁坐定，先细看那百长写下的呈文，其中内容大都已听他讲过。死者名叫钟方，年纪五十六岁，哑姑娘名唤莺儿，芳龄双十，那青年渔夫则是二十二岁。狄公从袖中取出名帖与当票，只见名帖上写着钟掌柜祖籍山西，当票上则盖有“钟记典当”的朱红大印，注明由一位裴太太将四件锦袍押了三两银子，为期三月，每月五厘起息，开具的日期正是昨天。

这时城门什长进来，两名守卒抬着担架跟在后面。

“且放在那边屋角处。”狄公命道，“你可知道住在望楼里的聋哑姑娘？百长只写了她的名字叫作莺儿，却无姓氏。”

“回老爷，人人都这么叫她。她原是个弃儿，被一个老婆子养大。那老婆子以前常在城门附近卖水果，还教她学写了几个字，并用两手比比划划打些哑语。两年前，老婆子过世之后，为了躲避街上顽童们的戏弄纠缠，她便搬去望楼里住下，养了一群鸭子，专卖鸭蛋。众人打趣她是个哑巴，偏要叫作莺儿，从此便叫开了。”

“原来如此。带人犯过来。”

两名守卒押着一个后生进来，只见他身量不高，健壮结实，几绺乱发垂在布满皱纹的额前，面色黝黑，神情阴郁，穿一身褐色衣裤，上面打了几处针线粗陋的补丁，两手被锁链缚在背后，另有一条细铁链套在光裸粗壮的脖颈上，行至狄公面前，被守卒按倒跪下。

狄公定睛打量此人，心中思忖该如何开始盘问才最妥当。一片静默之中，只闻得屋外急促的雨声，还有屋内人犯粗重的喘息。

半晌过后，狄公从袖中取出三两纹银，问道：“这银子你从何处得来？”

王三郎低声回了一句，纯是本地口音，狄公听罢甚为不解。一名守卒上前踹了王三郎一脚，吼道：“说话大声些！”

“是我自己积攒下来的，好买一条像样的船。”

“你头一次遇见钟掌柜，是在什么时候？”

王三郎爆出一串粗口咒骂，被右边的守卒用剑身平拍一下头顶，这

才住嘴，摇晃一下脑袋，阴沉答道：“他时常在码头上转悠，所以看见过一二回。”忽又恨恨说道：“我要是以前跟他打过照面的话，早就宰了这下作的老猪狗！这个骗子……”

“莫非你去他家铺子里典当东西时，被他骗过不成？”狄公立时问道。

“我哪有什么东西好去典当的！”

“那你为何说他是骗子？”

王三郎抬起头来，充血的两眼中闪过一丝诡谲的光亮，随即低头闷声答道：“开当铺的，哪个不是骗子。”

“昨晚你都做过什么事？”

“我已跟军爷们说过了，先是在码头的小摊上吃了一碗面，再去河中捕了几条大鱼，过后将船泊在望楼以北的岸边，接着倒头睡下，预备天一亮就把鱼带到望楼里去，送给莺儿。”

王三郎念到莺儿的名字时，音声有些异样。狄公听得心里一动，便又徐徐说道：“你既然矢口否认杀了钟掌柜，在场的除你之外，就只有那莺儿姑娘，如此说来，一定是她杀的人了。”

王三郎突然一跃而起，直朝狄公扑去，两名守卒差点没来得及捉住他。只见他又抬脚踹向守卒，头上却被猛击一下，全身朝后倒去，铁链落地时发出一阵哐啷声。

“你这狗官！你……”王三郎口中怒骂，挣扎欲起。城门什长飞起一脚，正中他的面门，后脑勺重重磕在地上，自此不再动弹，撕裂的口中流出一线血水。

狄公起身离座，低头查看，见王三郎已是不省人事，对那什长厉声说道：“没有本县的命令，不得擅自殴打人犯！将他弄醒后，带去县衙大牢，等到午衙开堂时，我再当众审问，尸体也一并送去。将这份百长写好的公文交与洪都头，并转告他我问过几个证人后，便立即返回衙院。”说罢朝窗外一瞥，见天上仍在落雨，又命道：“给我寻一张油布来！”

狄公用油布遮住头顶和两肩，出门蹬鞍上马，顺着码头一路驰去，拐上通往沼泽地的硬实路面。

浓雾稍稍散去。狄公骑在马上，朝四下不住打量。只见左右两旁皆是青碧长草，寂无人烟，几湾流水在芦苇丛中蜿蜒而逝，间或在低洼处积成小潭，铅灰色的水面闪出暗淡的光芒。一群纤小的水鸟忽然惊飞嘶鸣，余音回响在空寂荒凉的沼地中，甚是凄厉怪诞。昨夜下过一场暴雨，此时路面已干，积水退去后，留下片片浮萍。狄公正要经过堡垒时，被卫兵挡住去路，于是从靴筒内抽出官牒递上，卫兵看罢后立时放行。

废弃的望楼实为一座五层高的方塔，形制笨拙简陋，建在用粗粝毛石砌成的基座之上，拱窗上的遮板不见踪影，最高处的屋顶也已塌陷，

两只硕大的黑老鸹正栖在破损的横梁上。

前方传来一阵鸭鸣，狄公且行且近，听得愈发清晰起来。楼底基座下的泥水塘边，二三十只鸭子挤成一片。狄公甩镫下马，将缰绳系在一根青苔密布的石柱上。鸭群在水里开始振翅拍打，嘎嘎叫个不停。

望楼底层是个低矮黑暗的窖子，堆着几件破烂家什，一道狭窄摇晃的木梯通向楼上，栏杆却已不见。狄公伸出左手，扶着霉斑遍生的湿滑墙面，一路顺阶上去。

狄公走入一间屋内，里面幽暗空旷。拱窗下摆着一张粗陋的板床，床上堆放着破烂衣物和打了补丁的脏污被褥，衣被下面不知有什么东西正在乱动，并发出沙哑的怪声。另有一张同样粗陋的木桌，上面搁着一只裂缝的茶壶，靠墙处一条竹凳，墙角里还有个砖砌的炉灶，灶头搁一只平底锅，旁边一个装满木炭的藤筐，室内弥漫着霉烂与汗湿混杂的气味。

被褥突然掉到地上，一个女子跳下床来，半身赤裸，披头散发，一见狄公，复又发出沙哑怪异的叫声，快步奔至最远的墙角处，蹲在地上不住颤抖。

狄公知道自己看去令人生畏，连忙从靴筒里抽出官牒展开，走到浑身战栗的女子面前，抬手指指上面的大红官印，又指指自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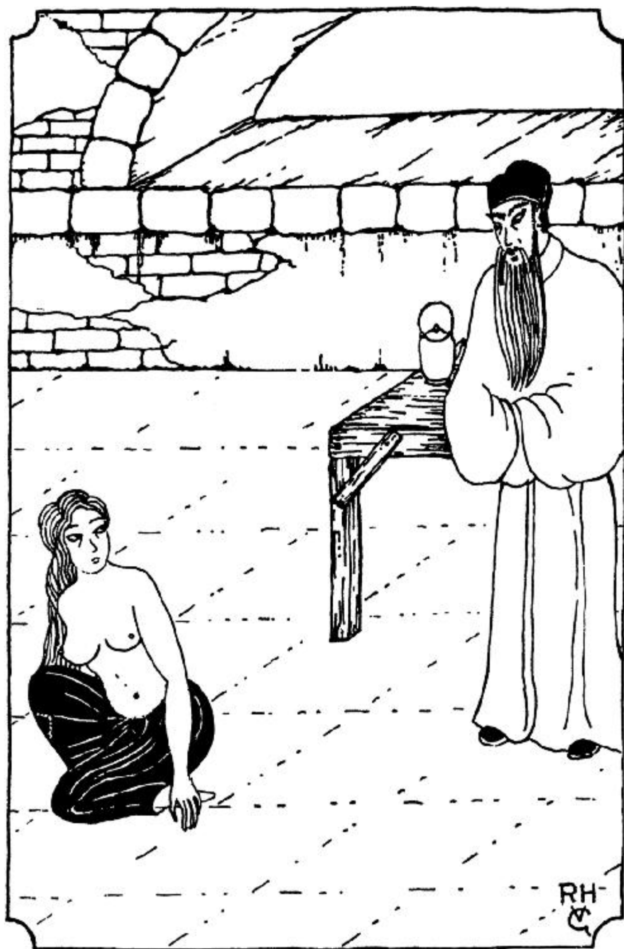
女子显然明白过来，从地上立起，直直盯着狄公，一双大眼中流露出小兽一般的恐惧。她只穿了一条旧裙，用一根草绳系在腰间，全身上下倒是浑圆匀称，肌肤如雪，异常白皙，一张圆脸上虽沾有泥污，仍显出几分俏丽。狄公将竹凳挪到桌旁坐下，心想这姑娘惊魂未定，须得做些为她所熟识的行为举止，方可安抚一二，于是举起茶壶，模仿农人的样子，就着壶嘴喝了两口。

女子走到桌前，对着脏污的桌面啐了一口，伸出食指，蘸着口水，歪歪扭扭写下几个字："王郎不曾杀他。"

狄公点点头，将茶水倒在桌面上，示意她揩擦干净。女子顺从地走到床边，取出一块抹布，用力擦拭起来。狄公行至灶旁，拣了几块木炭，又回来坐下，用木炭在桌上写道："何人杀他？"

女子浑身一颤，拿起另一块木炭，写道："恶黑妖。"对着那三个字急切地指点几下，又迅速写下一行："恶妖化去善雨师。"

"汝可见过黑妖？"狄公写道。



登塔楼狄公惊哑女

只见女子拼命摇头，用手指反复点着那个“黑”字，随后又指向自己紧闭的两眼，再次摇一摇头。狄公叹了口气，又写道：“汝可认得钟先生？”

女子将食指含在口中，困惑地看着这一行字迹。狄公料到她想必不认识那个笔画复杂的“钟”字，便将其划去，改作“老人”。

女子复又摇头，面上露出厌憎之色，将“老人”二字加圈，又写道：“出血甚多。善雨师不复再来，再无银两为王郎买舟。”只见她脏污的面颊上流下两行珠泪，手指颤颤地接着写道：“善雨师常与我同寝。”并指向板床示意。

狄公定睛打量着女子。在当地传说中，雨师是个重要人物，对于这个虽然业已成熟但天生心智不全的年轻女子[4]而言，雨师在她的奇思异想与梦境中幻化为人形，也是理所当然之事。方才她还提到过银两。狄公又写道：“雨师相貌若何？”

女子立时面露喜色，嫣然一笑，写下几个歪歪扭扭的大字：“高，俊，和善。”在这几个字上分别加圈，然后将木炭扔在桌上，双臂环抱胸前，放声大笑起来。

狄公顾视左右，再度看去时，却见她已垂下两手，立在原地，定定望着前方，蓦地神情又变，抬手指着那扇拱窗，口中发出几声怪叫。狄公转头一瞧，只见铅灰的空中微微显出色彩，正是彩虹留下的残影。女子口唇半张，看得出神，面上显出孩童一般的喜悦。狄公拿起木炭，写下最后一句：“雨师何时前来？”

女子盯着这一行字看了许久，用手指梳理着蓬乱的长发，似是心神恍惚，终于伏在桌上写道：“黑夜多雨时。”在“黑”字和“雨”字上加圈，随后又写道：“随雨而来。”忽然抬手捂住脸面，浑身颤抖着大哭起来。

这时从外面传来鸭叫的嘎嘎声。狄公心想姑娘耳聋听不见，便站起身来，轻拍她赤裸的肩头。女子抬头相望，一双大眼中泪光闪动，半是迷醉半是痴狂，狄公不禁心头一震，赶紧在桌上画了一只鸭，又写下一个“饥”字。女子看罢一捂嘴，急急奔至灶台前。狄公仔细查看门前的几块青石板，见地面上满是尘土，有一片却格外干净，显然就是当时尸体横陈之处，后来被巡兵清扫过了，想起自己曾对他们恶意度之，心中颇觉懊悔。忽听一阵咚咚声，原来是那女子正在一块简陋的砧板上切着陈米糕，狄公见她熟练地操着一把大厨刀，不觉皱起眉头，面露忧色。女子忽然一甩手，将狭长锋利的刀尖扎在砧板上，再把切碎的米糕倒入灶上的锅内，扭头欣然一笑。狄公对她点点头，走下吱嘎作响的楼梯。

外面云过雨收，沼地里仍聚着一层薄雾。狄公解下缰绳，对鼓噪不已的鸭群说道：“稍安毋躁，你们的早饭就快来了！”

狄公一路缓辔而行。从河面上飘来迷蒙的雾气，高大的芦苇丛上浮动着形状奇异的云朵，边缘消散成扭结的长条状，像是水中怪兽的触须一般。对于那些由来已久并深植于当地人心目中的风俗信仰，唯愿能知之更详。在许多地方，平常百姓们依旧崇拜男女河神，农夫渔人也时常在水边献祭供牲。(5) 狄公想到此处，驱马疾驰而去。

狄公返回北门，命城门什长引路去钟掌柜的住处。二人行至一家典当行门前，铺面很大，看去生意兴隆，什长道是钟家私宅就在这店铺后面，并指向一条直通正门的窄巷。狄公命他回去当差，上前自行敲叩黑漆大门。

一个中年男子出来应门，身穿褐袍，腰系黑绦，衣履整洁，相貌清癯，看着眼前浑身湿漉的美髯公，疑惑不解地说道：“这位客官想是要去店里吧。敝人正要前往，顺便引你同去。”

“我乃是蓬莱县令，”狄公不耐烦地说道，“刚刚去沼地里查看过钟掌柜的遇害之处。且让本县进去说话，还有几件死者的随身之物要交与你。”

林掌柜躬身一揖，引着贵客走入一间偏厅，虽不甚大，却十分舒适宜人，里面陈设着几件古朴雅致的乌木家什。林掌柜恭请狄公坐在后墙

处一张长榻上，又吩咐老仆预备茶点。壁桌上放着一只铜丝编成的大鸟笼，十来只禾雀正在笼中振翅盘旋，引得狄公频频打量。

“此乃敝同业的一大癖好，”林掌柜无奈地笑笑，“他很是喜爱鸟雀，一向要亲自照料。”

林掌柜蓄着一副齐整的短须，乍一望去，似是平常的殷实店主，但若是定睛细看，则会发现薄唇四周有几道深深的纹路，两眼硕大而阴郁，显露出此人性情果决。狄公放下茶杯，说了几句悼亡慰逝的客套话，随即从袖中取出信封，将名帖、当票、钥匙等物一并倾出：“钟掌柜的遗物全都在此。请问他是否经常随身携有大笔银钱？”

林掌柜手捋胡须，默然注视着那几样物事，然后说道：“回老爷，并非如此。这两年以来，他已不再过问店中事务，因此无须随身携带许多银两。不过，他昨晚出门时，身上带的肯定不止这几个铜板。”

“昨晚他几时出的门？”

“回老爷，大约戌正时分。我二人一道在楼下用过晚饭后，他说想要去码头一带走走。”

“钟掌柜是否常出去散步？”

“正是，老爷。他本就性情孤僻，自从两年前钟太太亡故后，更是几乎隔天便要外出独行，许久方归。虽然我就住在宅内左厢，他却总是独自一人在楼上的小书房里用饭，昨晚因为有生意上的事务需要商议，这才下楼与我一道用饭。”

“林掌柜莫非没有家眷？”

“回老爷，没有。只因一向劳碌，是以无暇及此！此店是敝同业出的本钱，而经营操持等一干事宜，则大半归我料理。他自从诸事不问后，更是难得去店内走上一遭。”

“原来如此。说回昨日晚间，钟掌柜可否说过预备几时回来？”

“没有，老爷。他早就吩咐过家仆，自己一旦出门的话，无须众人留守侍归。他又酷爱垂钓，一旦遇有适宜的天气，常会雇一只小船在河中过夜哩。”

狄公缓缓点头：“军营巡兵想必告知过你，有个打鱼的后生已被捉住，此人名叫王三郎。钟掌柜以前经常雇他的渔船么？”

“这个我可不知，老爷。码头上的渔夫多得很，哪个不想多赚几个小钱使花。敝同业若是雇了王三郎的渔船之后死于非命的话，倒也不足为怪。我多少也钓过几回鱼，因此认得那厮，端的是孔武有力，还常听旁人背后议论，说他年纪轻轻却脾性古怪，与人甚是难合。”说到此处，林掌柜叹息一声，又道，“我也满心希望能如敝同业一般，时常出去优游垂钓一二，奈何总是抽不出身来……多谢老爷送还这两柄钥匙，幸好不曾被王三郎随手丢弃了！大的一柄是那书斋门上的，还有一柄用来开启银柜，要紧的票据信札等物都存放在其中。”说着伸手欲拿，不料却被狄公一把捞过并纳入袖中。

“林掌柜，既然本县来到贵宅，不妨顺便查看一下钟掌柜的文书。在这人命案勘破之前，死者的文书字纸全都暂归县衙处置，因为其中可能会透出若干线索。还请带我去一趟书斋。”

“敢不如命。”林掌柜说罢，引着狄公顺阶而上，指指走廊尽头的门扇。狄公走上前去，用那柄大钥匙打开门锁。

“有劳林掌柜。不出半日，我便下楼来会你。”

狄公步入室内，回手锁上房门，又推开低矮的阔窗，只见四周房舍的檐顶在雾气中若隐若现。临窗的紫檀书案后方有一张大圈椅，狄公走上前去坐定，先溜了一眼旁边地上铁皮镶边的银柜，随后靠着椅背顾视左右。这书斋虽不甚大，却极其整洁，且又布置得简约古雅。雪白墙面上挂着两幅精美的山水卷轴，乌木壁桌上立着一只长颈白瓷花瓶，瓶内插了几枝枯萎的蔷薇。小巧的湘妃竹架上摆放着许多书册，全都齐整地排列在一只只锦函内。

狄公抱臂沉思。如此一间陈设高雅的书斋，若是为清操绝俗的文人学者所有，尚属意料中事，要说主人居然是个典当铺的店主，则未免有些匪夷所思。至于废弃的望楼里那间阴暗破败、散发出霉腥味的贫寒小室，与这书斋会有何种联系呢？半晌过后，狄公摇一摇头，弯腰打开银柜，见里面放着几束文书，分别用绿绳扎起并附有签纸，很是井井有序，于是拣出注明“家信”和“账目票据”的两札来。前一札内收着几封关于大宗置产的信件，还有其子从京师寄来的家书，主要是叙说家务并向父亲征询求策。狄公匆匆浏览后一札，立时便看出死者生前一向自奉甚俭，忽然瞧见一张盖有妓院印章的粉纸，日期在一年半之前，不禁大皱眉头，随即迅速翻拣几下，又寻出五六张同样的票据来，最近的日期是六个月前。显见得发妻亡故后，钟掌柜一度希图在妓馆娼寮中寻求慰藉，但是不久便打消了此念。狄公叹息一声，从柜底取出一只注明“身后遗愿”的信封，打开一看，原来是两年[(6)] 前立下的遗嘱，指明将自己名下的巨额田产全都留给两个儿子，所有金银现款分作三份，两份归二子，剩下的一份则连同典当铺一并赠予林掌柜：“其人恪尽职守，劳作经年，以此酬庸，聊表谢意。”

狄公将文书放回原处，起身离座，走到书架前细看，只见除了两本边角卷折的字书以外，其余皆是前朝著名诗人的别集，几乎都已搜罗齐全，随手翻开一本，见每页凡有生字处，必用朱笔注出释义，笔迹却是粗糙笨拙，犹如童蒙手书一般。狄公看罢缓缓点头，将书放回架上，心中憬然有悟。钟掌柜多年从事着冰冷无情的典当一行，本人又其貌不扬，因此愈发与柔情缱绻无缘起来，但内里实则不乏诗意，胸中亦有高致存焉，却又颇自珍秘、惭于示人。他不过是个略通文墨的商贾，却暗慕风雅、力图精进，因此只得将自己锁在这小小的书斋之中，借助于字书，独自苦苦研读前人诗作。

狄公重又坐下，从袖中取出折扇轻轻摇动，心中暗想这钟掌柜真是颇不寻常。他对鸟儿的喜爱，也许是唯一能透露出内心敏感多情的一线消息，楼下不正有一笼唧唧喳喳的小雀么。狄公终于站起身来，正要将折扇纳回袖中时，忽又停手不动，盯着扇子漫视良久，到底搁在书案

上，又朝书斋最后环视一眼，方才出门下楼。

林掌柜又献上一杯清茶，狄公摇头谢绝，递过那两柄钥匙，说道："此刻我得转回县衙去。查看过钟掌柜的文书后，没发现有任何仇家的迹象，想来此案果然就是谋财害命，对于穷苦渔夫而言，三锭纹银亦是一笔横财了。这些鸟雀为何鼓噪不休？"说着走到笼边，"啊呀，原来水已不甚洁净，你该命人来换过才是。"

林掌柜口中唯唯，一拍两手。狄公探手入袖摸索几下，叫道："我一时不留神，竟将扇子忘在楼上书斋里了！可否烦劳林掌柜帮忙取来？"

林掌柜快步上楼时，一名老仆正好走入。狄公告诫说鸟笼里的水应当每日更换，却见那老者摇头叹道："我跟林掌柜何尝没说过这话，可他根本不听，也浑不在意。钟掌柜十分爱惜这些鸟儿，如今又……"

"本县听林掌柜说，因为这些鸟儿，昨晚他还与钟掌柜理论了一番哩。"

"老爷说得一点不错，他二人都动了性子，粗声大嗓的，我前去送饭时，只听见几句莺儿雀儿之类，倒不知究竟为了何事？"

狄公听见林掌柜已走下楼来，连忙说道："想必无关紧要。"转而又道："林掌柜，多谢府上的香茶。半个时辰之后，还请你去县衙公廨走一趟，务必带上有关钟掌柜家资财产的要紧文书。衙里的录事会助你填些格目，并将钟掌柜的遗嘱存档。"

林掌柜满口称谢，恭送狄公出门。

狄公吩咐县衙守卒将自己租来的马匹还给铁匠铺，然后一径走入公廨后的内宅。老管家禀报说洪都头正在二堂中等候，狄公点头说道："告诉管浴房的，我此刻先要沐浴一番。"

浴房隔壁有一间更衣室，里面黑砖铺地。狄公迅速脱下被雨水和汗水浸湿的衣袍，只觉满身尘垢，心中亦复作恶。侍从用冷水为他冲刷，又大力搓洗脊背。狄公在盛满热水的汤池中躺了半日，始觉身心俱泰，又命侍从在肩部按摩推拿了一阵，方才揩干全身，套上一件爽滑洁净的蓝布袍，换了一顶黑纱薄帽，穿戴妥当之后，直朝内宅走去。

狄公正要进入女眷们早起盘桓赏景的房间时，却见两位夫人身穿绣花薄绸衣裙，正与曹小姐一起坐在门前的朱漆桌旁。透过敞开的门扇，遥见室外高墙环绕的假山花园，几竿修竹与绿蕨点缀其中，微风拂过，飒飒有声，令人心神为之一爽。狄公驻足凝望着这一幅静谧平和的景象，心中感慨万千。这便是他的家，是为他所独有的小小天地，比起外出公干时不得不直面应对的种种暴虐残酷、恶状罪行来，这里就是污浊尘世中的一隅桃源。就在此时此刻，狄公决意定要护持自己的美满和睦之家，使其清静无扰，长如今朝。

大夫人撂下绣花绷架，快步上前恭迎，嗔怪地说道："我们几个等老爷回来吃早饭，足足等了有半个时辰哩！"

"真是过意不去。北门附近出了点事故，我必得立时去查看一番，如

今还要再去公廨走一趟，不过可与你们共用午膳。”

大夫人将狄公送至门口，躬身下拜时，狄公低声说道：“还有一事，就是昨晚议论过的，我已打算就照你的主意办，且去安排一二吧。”

大夫人欣然一笑，盈盈再拜。狄公走过穿廊，直奔公廨而去。

洪亮正坐在二堂一角的圈椅中，见狄公进来，连忙起身请安，又拍拍手中的文书，说道：“半日不见老爷踪影，让我等好不悬心，收到此信时，方才松了一口气！我已下令将人犯关入大牢，将尸首停放在殓房内，我与仵作一起查验过后，马荣乔泰便骑马去了北门，看老爷可有差遣。”

狄公在书案后坐定，瞟了一眼那一大摞文书：“洪亮，可有什么要紧的公文送来？”

“没有，老爷，全是些例行公事而已。”

“好，如此一来，整个午衙都可用来审理钟掌柜被害一案了。”

洪亮欣然点头，说道：“从百长的呈文看来，这一案并不繁难，且杀人嫌犯又被关进牢里……”

狄公摇头说道：“并非如此，这可不是一桩简单的案子。不过幸亏有军中巡兵的及时处置，又让我机缘巧合，得以窥见其中内情，从而方可真相大白。”

狄公一拍手，班头进来躬身一揖。狄公命他将王三郎带来，又对洪亮说道：“我深知县令应在公堂之上当众讯问人犯，但眼下并非要正式听审，不过是为了澄清案情而闲话几句而已。”

洪亮面有疑色，狄公却不再多说，开始翻阅案上的公文。一时王三郎被带入，身上的锁链虽已除去，黝黑的面上却依然神情阴郁。班头按他跪下，又手持续长鞭立在身后。

“班头，你且退下。”狄公命道。

班头惴惴地瞥了洪亮一眼，胆怯说道：“启禀老爷，这可是一条莽汉，不定他会……”

“领命就是！”狄公喝道。

班头仓皇离去后，狄公靠坐在椅背上，叙家常一般闲闲问道：“王三郎，你在河边打鱼为生有多久了？”

“打我记事起便是如此。”王三郎咕哝道。

“那地方很有些古怪，”狄公对洪亮徐徐说道，“今日一早，我骑马穿过沼地时，看见奇形怪状的云彩飘来飘去，雾气消散时，简直活像从水里伸出的一条条臂膀……”

王三郎从旁侧耳细听，此时突然叫道：“那些事少说为妙！”

“嗯，看来你全都心知肚明。在风雨之夜，沼地里定会有更多怪事发生，我们住在城里的人并不能尽知其详。”

王三郎连连点头，低声说道：“我真的亲眼见过。它们全是从水里冒出来，有的会伤人，有的则会偶尔帮助溺水之人。无论如何，还是躲得愈远愈好。”

“一点不错！然而你胆大包天，竟敢插手进去碍事，瞧瞧如今得到了什么下场！被人捉被人踢被人打，还被控告杀人害命！”

“我说过我没有杀他！”

“你是没有杀他，不过你可知道是谁杀了他？人都已经死了，你还要上去再捅几刀。”

“我看见血红的……”王三郎喃喃说道，“要是能早些明白过来，我定会割断他的脖子。我以前远远见过他，这个畜牲……”

“说话留神些！”狄公厉声喝道，“你对着死人乱戳乱砍，原本就是卑鄙怯懦之举！”说罢语气稍稍和缓，又道，“不过，你为了替莺儿姑娘开脱，即使怒气冲天，竟也不辩一语。看在此事的分上，本县打算不予追究。你与她来往有多久了？”

“一年左右。她不但性情温顺，也很聪明伶俐。众人笑她半傻不痴，都是瞎说的！她还能写百十来个字，我也就认得几个罢咧。”

狄公从袖中取出三锭纹银，放在案上：“将这银两拿去，这原本就是你二人的。你去买一条新船，再娶莺儿为妻，她也正需要你。”王三郎抓过银子缠在腰间，狄公又说道：“你还得回大牢再待上个把时辰，本县不能立时就放你出去，等到正式洗脱杀人嫌疑后，方可无罪开释。你这暴躁的脾性也该收敛一二了！”

狄公一拍手，班头立时奔入，原来他一直候在门外，预备着一有动静便冲进来。

“将人犯带回大牢，再去公廨中叫林掌柜来。”

洪亮一路听去，心中愈发惊诧，此时疑惑不解地问道：“老爷与那后生都说了些什么？听得我一头雾水。老爷真打算放了他不成？”

狄公起身踱至窗前，望着阴湿黯淡的庭院，说道：“天上又落雨了！你问我说了些什么？我只是为了试探王三郎是否当真相信那些神怪之物罢了。洪亮，过几天你去县衙公廨的书库里，找一本有关本地民俗传说的书来。”

“但是老爷并不相信那些无稽之谈吧！”

“我自然不信，至少不会全信，但是仍须研读一番，因为对蓬莱百姓来说，那些神怪在日常生活中举足轻重。且为我倒杯热茶如何？”

洪亮领命自去沏茶，狄公重又坐下，仔细翻看案上的公文，刚饮完第二杯茶，就听有人叩门，只见班头带着林掌柜进来，随即小心退下。

“林掌柜请坐！”狄公殷勤说道，“想必主簿已指点过你该预备哪些文书了？”

“回老爷，正是如此。我二人正在查对登记过的田产，还有……”

“如你所知，”狄公插话说道，“依据钟掌柜在两年前立下的遗嘱，所有田产以及三分之二的金银财物，都留给家中二子，三分之一的余产与典当行赠给你。你可否打算继续经营店铺？”

“并非如此，老爷。”林掌柜说着淡淡一笑，“我已在店中日夜劳作了三十余年的光景，从早到晚从无稍歇。我预备将店铺转卖他人，以后就靠放贷吃息过活。”

“听去不错。不过，若是钟掌柜后来又立过一份新遗嘱，改为只将店铺留给你，又当如何？”狄公见林掌柜面上变色，紧接着又道，“典当一行倒是收入颇丰，但是你要想退步抽身、晚景逍遥，就得再辛苦操持四五年，积攒出足够的银钱再说。”

“岂有此理！他……他怎会……”林掌柜吞吐说罢，忽又怒道，“莫非老爷在银柜中找到了新遗嘱不成？”

狄公并未作答，冷冷说道：“钟掌柜有个相好。对他而言，那女子的一片温情胜过世间万物。”

林掌柜从座中跃起：“你是说这老背晦要将银钱给那又聋又哑的小淫妇？”

“一点不错，看来林掌柜亦是尽知底里。就在昨晚，钟掌柜将此事告知你后，你二人大吵了一架。休要试图否认！你说的话被家仆听见，他大可上堂作证。”

林掌柜重又坐下，揩揩面上的冷汗，稍稍和缓说道：“回老爷，此事倒是不假。老钟昨晚说居然对那小淫妇心生情意，预备双双远走他乡并娶她为妻，我一听确是火冒三丈。我奉劝他说这念头简直愚不可及，他却让我少管闲事、好自为之，然后怒气冲冲地拂袖而去。我根本没料到他会去那望楼里，众人皆知那小淫妇正与王三郎打得火热，定是被王三郎一头撞破，于是丢了性命。今早没对老爷言明此事，还望老爷见谅。即使老钟已然亡故，我也仍是不能苟同……既然人犯已经落网，想来过不了几日，其中原委便会在公堂上大白于世……”说罢摇一摇头，又道：“老爷明鉴，我也不是心中全无一点愧疚，若是昨晚一路跟着他，许是不会……”

“你确实一路跟着他，林掌柜。”狄公断然说道，“你也喜好钓鱼，同样对那片沼地了如指掌，平日里要横穿其间十分艰难，但是暴雨过后，水势猛涨，有经验的熟手驾着一叶轻舟，便可从积水的洼地上划桨过去。”

“绝无可能！那里有官兵在路上整夜巡察！”

“若是藏在舟中，就会被高大的芦苇丛遮住，从而躲过巡兵的视线，正是因此，钟掌柜只在暴雨过后的夜里才去望楼。那可怜的姑娘以为来者真是雨师一类的神灵，因为他总是随雨而至。”狄公叹息一声，忽又目光锐利地直盯着林掌柜，厉声说道，“就在昨晚，钟掌柜将他的打算向你和盘托出后，你眼看着自己期望已久的后半生悠闲富足的美梦就要化为泡影，于是一路尾随他去了望楼，又从背后猛刺一刀，害了他的性命。”

“老爷真是异想天开！如此造谣中伤，敢问有何凭证？”[7]

“裴太太的当票便是凭证，那是巡兵在案发之处拣到的物事之一。你曾亲口对我说过钟掌柜已全不过问店中事务，又怎会随身携有一张当天刚刚开出的票据？”狄公见林掌柜默不作声，接着又道，“你一怒之下起了杀心，待钟掌柜一走，你便跟着出了门。那时正是晚饭过后不久，附近店铺里的伙计正忙着兜揽生意，你经过时定会有人看见。你在码头驾舟离岸时，正值大雨欲来之际，想必看去亦是非同寻常。”狄公见林掌柜眼里突然闪过一丝恐惧，心知这便是等待已久的最后一点明证，便又语气平缓地说道：“如果你此刻便如实招供，也算替我省却了四处寻找证人的麻烦。由于你杀人是出于一时激愤，而并非蓄谋已久，本县还拟呈请对你的死罪从轻发落。”

林掌柜切齿说道[8]：“这下作的老色鬼！让我长年累月为他卖力……如今又要将白花花的银子扔给那半傻不痴的贱淫妇！都是我辛苦赚来的钱啊……”随后定睛望向狄公，决然说道：“不错，是我杀了他，活该他有此下场。”

狄公示意一下，洪亮起身出门而去。狄公又对林掌柜说道：“及到午衙开堂时，本县将会听取你的全部供词。”

二人默默等候，不再言语。一时洪亮转回，同来的班头与两名衙役给林掌柜套上铁链，然后带出门去。

“老爷，想不到竟有这许多腌臜内情，真是令人不堪！”洪亮颓然说道。

狄公举杯呷了一口茶水，示意洪亮再度斟满：“毋宁说是令人不忍。那林掌柜如果不是一力想嫁祸于王三郎的话，即使他也颇为可悯。”

“王三郎在其中究竟扮演何种角色？老爷甚至不曾问过他今日一早都做了些甚事！”

“事情的经过已是一清二楚，又何须再问。王三郎听莺儿姑娘说雨师在夜里不时前来与她相会，有时还赠送银两，于是将此看作是极大的荣幸。切记就在四五十年前，很多沿河地方的百姓每年仍要用活人祭祀，向当地河神献上童男或童女——直至被官府明令禁止。今日一大早，王三郎去望楼里给莺儿姑娘送鱼，结果发现一具死尸横陈在她的房中，脸面朝下躺在地上。莺儿哭着告诉他说黑妖杀了雨师，然后又将雨师化为一个丑陋的老翁。王三郎将尸身翻转过来，认出原来是钟掌柜，这才恍悟自己和莺儿都上当受骗了，一怒之下，拔刀连刺死尸数下，过后才想到这可是人命关天的案子，自己可能会受到怀疑，于是赶紧逃走。他正忙着搓洗衣裤上的血迹时，就被巡兵捉住，不消说那血迹定是从死者身上沾染来的。”

洪亮点头说道：“老爷如何能在短短一两个时辰里，就探出这许多内情来？”

“起初我认为军中百长的推断十分在理，但唯一存疑之处是为何死者身亡之后过了一阵，胸腹上又被戳了几刀。我倒是从未对那张当票起过

疑心，因为一个当铺掌柜携带着一张即日开出的票据，自是情理中事。后来审问王三郎时，他原本决意要让自己和莺儿姑娘摆脱干系，不想泄露他二人上当受骗的隐情，却一时疏忽说漏了嘴，斥骂钟掌柜是个骗子，让我不免留了心。我问莺儿姑娘时，她说‘黑妖’杀了雨师并将他化去，我还是完全摸不着头脑，直到去拜访林掌柜时，才算找对了正路。那林掌柜心中有鬼，惊惧之下，不免言多语失，道出钟掌柜早已不再过问店内生意。我想起在案发之处发现的那张当票，自此对林掌柜起了疑心，但还是在查看过死者书斋、对他的人品个性有了清晰了解之后，方能探得真相。后来又从钟家男仆那里得到佐证，即林钟二人昨晚为了莺儿姑娘起过一场争执。男仆自然不知莺儿是姑娘的名字，还以为二人为了家中养的鸟雀而起口角。余下的就全是例行公事了。”

狄公放下茶杯：“正是由于此案，我才体会得仔细研读前人关于刑侦勘案的典籍是何等重要。那些书中反复讲过，勘查人命案的第一步，便是详查被害人的性情品格、日常起居行止以及特殊癖好。在此案中，正是死者的个性提供了要紧线索。”

洪亮捻着花白髭须，欣然笑道：“得有如老爷这般明察秋毫的父母官，莺儿姑娘和那后生着实幸运得很哩！所有的证据都对王三郎不利，莺儿姑娘又聋又哑、口不能言，王三郎本人亦是笨嘴拙舌，难于替自己分辩，想来很难逃脱被定谳处斩的结果！”

狄公闻言点头，靠坐在椅背上，淡淡一笑说道：“这便是此案于我而言获益最丰之处了，当真是不可估量，却也不足与外人道。洪亮，说来惭愧，就在今日一早，我心中颇为沮丧，还曾暗自思忖做个区区县令，到底算不算仕途正道，如今想来，真是愚不可及。这实是个举足轻重的大好职位！即使只因能为那些口不能言的百姓们仗义执言，也便于愿足矣。”

(1) 此处依荷文本，在英文本中，无“又对二夫人说道”。

(2) 在荷文本中，此处有一原注：“见《狄公六案》中的《公文案》。”

(3) 即《公文案》中的孟国泰。

(4) 此处依荷文本，在英文本中，此处为“业已成熟的年轻女子”。

(5) 此处依荷文本，在英文本中，还有一句：“这种种情形，显然对那聋哑姑娘有着巨大而深刻的影响，并在她懵懂的头脑中由实到虚不断幻化，以至于再也无法抑制业已成熟的体内生出的强烈冲动。”

(6) 此处依荷文本，在英文本中为一年，以下同。

(7) 此处依荷文本，在英文本中，此段开头处另有“林掌柜举起两手”。

(8) 此处依荷文本，在英文本中，此句为“林掌柜两眼空洞，呆望前方，苍白的面容由于狂怒而突然变得扭曲，大声叫道”。

莲池案

此案发生在667年。汉源是个古老的小城，位于京师长安附近的一个大湖边。狄公身为县令，又遇到了一桩人命案。城内的绿柳坊是汇聚当地歌妓舞姬的风月场，一位薄有家产的老年诗人住在绿柳坊后面的别院里，在花园莲池的亭阁内悠然赏月时遇害身亡，并且无人见证——或者说情形似是如此。

一名男子立在莲池中央的小亭内，朝四下环顾。此时明月当头，清辉遍洒，整个花园尽收眼底。他侧耳细听周围，仍是一片阒寂，不禁得意地暗笑一声，低头看觑倒在竹椅中的死者，只见一把匕首深深刺入前胸，灰袍上沾有零星几点血迹。圆桌上摆着白镴酒壶与两只瓷杯，那人端起一杯来一饮而尽，低声咕哝道："只管安心去吧！你若是痴傻愚钝，不定倒会保住一条性命，谁让你不知天高地厚，非要插手进来……"说罢耸耸肩头。

事事都很顺利，此刻已过午夜，无人会来造访这个偏僻的城外田庄，花园那边的房舍中也是一团漆黑、全无动静。那人仔细看过自己的两手，未见有一丝血迹，又弯腰细瞧亭内的地面，自己刚刚坐过的椅子就在尸体对面，果然也未留下一点痕迹。一切平安无事，大可就此放心离去。

就在此时，突然从身后传来"啪嗒"一声轻响。那人猛吃一惊，急忙回身看去，却是一只绿莹莹的大青蛙跃出莲池，落在汉白玉石阶上，硕大而凸出的两眼肃然相望，这才松了一口气，转而冷笑道："你这小畜牲，横竖又不能开口讲话！不过还是要万无一失才好！"说着狠狠踢了一脚。青蛙飞起后正撞在桌腿上，两条细长的后腿抽搐几下，终于不再动弹。

那人从桌上拿起死者用过的瓷杯，里外查看一下，然后纳入袖中，如今算是万事妥帖，转身欲走时，却又瞧见了躺在地上的死青蛙。

"滚回你的老窝去吧！"他不屑地说道，抬脚将蛙尸踢入水中。只听"扑通"一声响，池内群蛙受此惊吓，立时呱呱叫成一片，打破了夜中沉寂。

那人狠狠咒骂几句，急忙越过池上小桥，直奔花园后门。当他掩门而去后，蛙声渐渐止息，园内终于重归宁静。

大约两个时辰后，湖边的大道上，三名男子一同策马回城，微红的晨光正照在褐色猎装与黑帽上。清风拂过水面，泛起片片涟漪。当此仲夏时节，天亮后过不多时，便又会暑气蒸腾，溽热难耐。

两骑并辔在先，其中一人肩宽背阔，蓄着一副长髯，对旁边的年长同伴笑道："今日早起打野凫，倒是学会了一个捕获凶犯的好法子！先设下诱饵、备好兜网，然后藏在暗处等候，一旦猎物出现，我们便可将其

一网打尽了！”

这时对面走来四个农夫，认出骑在马上的美髯公正是汉源县令狄老爷，连忙放下肩上挑的菜担，恭恭敬敬跪在道旁。

紧跟在二人后面的大汉撇嘴说道：“老爷，我们在芦苇丛里卖力扑打了半日，可惜只兜到一些水草浮萍而已！”

“饶是如此，出来跑这一趟也令人神清气爽，马荣！”狄公扭头回了一句，又对身旁的清癯男子说道，“袁掌柜，我们要是天天早起打野凫的话，想必以后再也无须去贵店买药了！”

男子闻听此言，不禁咧嘴苦笑一下。此人名叫袁凯，经营着汉源县内最大的药材铺，家中资财甚丰，平素最喜好的消遣便是打野鸭。

狄公一路驱马前行，很快便进入依山傍水的汉源城内。在孔庙前的集市中，三人甩镫下马，顺阶而上，直朝修建在最高处、可俯瞰全城的县衙徒步走去。

一个矮胖男子立在衙院正门前。马荣指着那人叫道：“老天！从没见过班头起得恁早，怕是得了什么大病不成！”

班头一见狄公，赶紧奔上前来，躬身一揖，急急说道：“启禀老爷，诗人孟岚被人害了性命！就在两刻钟前，孟家仆人跑来报信，说是发现主人死在花园亭阁中。”

“孟岚？诗人？”狄公皱一皱眉头，“自从来到汉源，我还从未听说过这名字。”

“回老爷，此人住在城东沼泽地旁的一个老旧田庄里。”袁凯说道，“他在本地名气不大，也很少进城，不过小民听说京师长安中的一干文人学士，对他颇多好评哩。”

“我们最好立时便去。”狄公说道，“班头，洪都头与乔泰陶干可曾回来？”

“没有，老爷，他们三位仍在县里最西边的村中查案。”班头答道，“老爷今早刚刚出门，就有人送来了洪都头的手书，说是关于库银被劫一案，尚未发现一丝一毫有关劫匪的线索。”

狄公用力揪揪长髯，怒道：“这桩劫案着实恼人得很！运送库银之人丢了十二根金条，如今又冒出一桩杀人案来！不过我们自有办法对付，马荣。要去死者家中，你可知道如何走法？”

“回老爷，小民知道一条穿过城东的捷径，”袁凯说道，“若是老爷恩准的话……”

“这个自然！班头，你也跟着同来。想必你已派了几名衙役随孟家仆人一同回去，为的是看守案发之处？”

“回老爷，正是如此！”班头郑重答道。

“你倒真是颇有长进！”狄公说罢，见班头面露得意的笑容，便又淡淡接上一句，“只可惜长进得还是太慢。快去马厩里牵四匹马来！”

袁凯一骑在前，引着众人穿过几条窄巷，七拐八弯行至湖边，又走上一条小道，两旁垂柳依依，城东的“绿柳坊”正是因此而得名。

“你且说说有关孟岚的情形。”狄公对袁凯说道。

“回老爷，我与他只是泛泛之交，见过三四回而已，看去倒是温文谦抑。他在汉源定居已有两年光景，就住在绿柳坊后面的一座旧田庄内，虽说只有三四间屋子，不过花园占地颇大，景致十分幽美，里面还有一个莲池。”

“孟家是否人口众多？”

“非是如此，老爷。孟岚初到汉源时已是鳏夫，家中二子皆已成年，且又住在京城。去年他在绿柳坊中得识一名妓女，替她赎身后又娶为妻室。这女子除了容貌俊俏之外，实在乏善可陈——既不通文墨，也不会歌舞，因此孟岚才得以用低价将她赎出，饶是如此，却也花光了所有积蓄，后来全靠一笔微薄的年金过活——这钱乃是京师里一个仰慕他诗作的人赠与的。虽然孟岚比那女子年岁大了许多，不过听说夫妻相敬如宾，过得甚是美满和睦。”

狄公议论道：“依照常情，总以为诗人会择一通文墨有才学的女子为妻，方可夫唱妇随，琴瑟和谐。”

“回老爷，那女子性情恬静，言语温文，”袁凯说着耸耸肩头，“对孟岚照顾得很是精心。”

“孟岚虽说会写诗，倒也十分精明，”马荣低声说道，“一个女子温柔娴静又很体贴——这老婆已经挑得再好不过了！”

小道越走越窄，直通向一片高大橡树和低矮的灌木丛，此处便是绿柳坊后面的沼泽地。

在一扇简朴的乡间竹门前，四人甩镫下马，守在那里的两名衙役躬身施礼，然后推开门扇。狄公四下环顾一番，只见这园子果然不小，打理得却不甚精心。莲池周围的花树枝叶横生、纠结缠绕，倒也为此处平添了几分野趣。池内水面上覆盖着大片荷叶，几只蛱蝶正在其间悠然飞舞。

“孟岚对这园子一向十分喜爱。”袁凯说道。

狄公点点头，又见池中一架朱漆木桥，通向一座六角敞亭，几根细柱支撑起饰有碧瓦的攒尖顶。花园后方有一幢低矮简陋的木屋，背后立着几棵高大橡树，低垂的枝叶将茅草屋顶遮去一半。

天气愈发酷热，狄公揩揩额头的湿汗，迈步走上桥面，其他三人紧随其后。亭内狭小局促，几乎容不下四人并立。只见死者仰面躺在竹椅中，身形瘦削，穿一件简素的家常灰袍。狄公审视半晌，上前摸摸死者的肩膀与双臂，站直说道：“尸身略显僵硬。如今天气又湿又热，很难断定究竟死于何时，不过据我看来，总在午夜过后。”又小心拔出杀人凶器，仔细端详狭长的薄刃与简陋的象牙刀柄。马荣撇嘴说道：“老爷，看了也是无益。城内所有的刀具店里，都有这种廉价的匕首售卖。”

狄公默然不语，将匕首递给马荣，马荣接过后，从袖中抽出一张白纸包起。狄公再细看死者，只见他相貌清癯，面上凝着一丝古怪的笑容，口唇略显歪斜，蓄着蓬乱的髭须和一绺灰白的山羊胡，看去年近花甲。狄公端起桌上的酒壶摇晃一下，发觉里面只剩下一丁点酒水，又拿起旁边的杯子仔细看过，不禁面生疑色，将酒杯纳入袖中，转头对班头吩咐道："告诉衙役们去折些树枝，扎成一副担架，将尸体抬回县衙预备查验。"又对袁凯说道："袁掌柜，你且在那边竹篱旁的石凳上稍坐片刻，本县去去就来。"随后示意马荣与己同行。

二人顺着小桥一径返回，行走时势大力沉，直压得木板桥面嘎吱作响，又绕过莲池朝房舍而去。狄公站在门廊下，深吸一口清气，始觉舒爽，马荣上前抬手叩门。

一时门扇开启，只见一个少年出来，生得颇为清俊，面色却十分阴沉。马荣道是县令老爷要见孟太太，少年连忙进去禀报。房内陈设简陋，正中央摆着一张松散摇晃的竹桌，狄公走到桌旁坐下，马荣袖起两手，立在老爷的座椅背后。狄公见家什老旧、墙面开裂，不由说道："作案的动机显然不是为了谋财。"

"老爷请看，动机这就来了！"马荣低声说道，"糟老头子娶个美貌娇娘，下文不必说也都明白！"

只见从门内走出一个窈窕女子，大约二十四五岁年纪，面上未施脂粉，泪痕犹在，一双水汪汪的大眼，弯弯两道蛾眉，樱唇娇艳，肌肤润泽，看去十分俏丽，虽然穿着一袭褪了色的蓝布衣裙，仍不掩玲珑身段，惊惶地朝狄公拜了一拜，然后垂目肃立一旁，恭候县令老爷开口问话。

"孟夫人，贵宅刚刚发生如此惨事，本县却不得不前来搅扰，心中甚感歉疚。"狄公和蔼说道，"不过为了将凶手早日法办，本县必得抓紧查案不可，想必夫人亦会见谅。"见孟太太点头，接着又道，"敢问夫人最后见到孟先生是什么时候？"

"回老爷，昨天我二人在这屋内用过晚饭后，"孟太太的语声婉转娇柔，"奴家收去碗筷，外子翻阅了一阵诗书，大约有一个多时辰，然后道是晚间月色宜人，要去花园亭阁中饮上几杯。"

"孟先生以前经常饮酒赏月？"

"正是。他几乎每隔一天便要去那亭中，哼着小曲欣享夜风清凉。"

"孟先生是否常在亭中会客？"

"这个倒是从未有过。外子性喜独处，并不爱呼朋引伴，家中只来过寥寥数人，他总是午后在这房中喝茶会客。我很中意这安宁平静的日子，外子又非常体贴人意，还……"孟太太说着珠泪盈睫，嘴角抽动几下，努力自持后接着叙道，"昨晚奴家备好了一大壶温酒，亲自送到亭中，外子说他打算多坐一阵，叫我不必久等，于是我便回房自去歇息。今日一大早，家中男仆跑到卧房外大力叩门，我才发觉外子不在房中，并听说他仍在花园亭阁内，已是……"

“那男仆可是在此过夜？”

“不是，老爷。他与父亲同住，那老头儿是个花匠，在绿柳坊最大的行院中负责照管花木。他白天前来帮佣，等我备好晚饭后，便回家去了。”

“昨晚你可曾听到过什么不同寻常的动静？”

孟太太皱眉答道：“奴家倒是惊醒过一次，想必在午夜刚过不久，池中的青蛙叫成一片，十分聒噪。这些青蛙白天躲在水里，听不到一点动静，即使我涉水进去采摘荷花时也从不出声，但是入夜之后，它们便从水里钻出来，很容易被惊动。我心想多半是外子一路走回时，将一块石头扔进池中所致，过不多久，便又蒙眬睡去。”

“明白了。”狄公说罢，手捻颊须思忖半晌，又问道，“孟先生遗容平静，不见丝毫惊愕恐惧之色，可见被害时定是完全出乎意料，还没明白是怎么回事，便已不幸身亡，足证他与凶手十分稔熟，二人当时定是对坐饮酒。那酒壶几乎已经喝空，但是桌上只有一只杯子。若想查出是否丢了一只酒杯，想必不甚容易吧？”

“此事不难。”孟太太说着浅浅一笑，“家中只有七只杯子，其中六只绿瓷的是一整套，另有一只白瓷大杯，则是外子家常自用之物。”

狄公想起放在桌上的正是绿瓷杯，不禁扬起浓眉，问道：“孟先生可有什么仇家不曾？”

“从来没有，老爷！”孟太太叫道，“奴家实在想不出谁会……”

“夫人可有仇家？”狄公插言问道。

孟太太面上飞起红晕，轻咬口唇，懊悔说道：“老爷想必知道，奴家曾在绿柳坊中做过营生，脱籍出来已有一年。虽说以前偶尔也回绝过几位殷勤示好的客人，但我想他们总不至于……并且那时候到底……”说着语声渐低下去。

狄公起身谢过孟太太，又说了几句悼亡慰逝之语，随即告辞离去。

二人走上花园小径时，马荣说道：“老爷方才应该问问那女人都有过哪些密友才是！”

“我指望你去打探此事，马荣。想必你与那坊中的一个姑娘还常有往来——名字似是叫作梨花 (1) 。”

“是桃花，老爷。当然还有来往！”

“好。你这就去绿柳坊走一趟，从她口中打听有关孟太太的旧事，愈多愈好，尤其是以前与她交情深厚的客人都有哪些。”

“此时天色尚早，老爷，”马荣犹疑说道，“只怕她还不曾起床哩。”

“那你就唤她起来！还不快去！”

马荣一脸沮丧，不过仍是朝大门快步走去。狄公暗想人人皆知娼家

女子们总是深夜方歇，因此清晨时多半妆容未整、有碍观瞻，若是时常派马荣一大早便去见其相好的话，他这生性多情的毛病不定也就自行戒除了。

袁凯与一名男子正在莲池边并立交谈，那人身量颇高，衣履鲜洁，广面丰颔，神情庄重。袁凯对狄公道是此人名叫文守方，乃是新近推举出的茶商行会首领。文守方上前深深一揖，口中不停告罪说还未亲自拜会过县令老爷云云，狄公却插话问道：“文掌柜，你一大早来到孟宅，有何贵干？”

文守方不意狄公有此一问，看去颇为吃惊，嗫嚅说道：“小民……小民只想对孟夫人略表哀悼之意，再者……顺便问问可否助她一臂之力……”

“如此说来，你与孟家十分相熟了？”狄公问道。

“回老爷，小民方才与文掌柜议论过后，”袁凯连忙从旁插话道，“正打算向老爷禀明一事。当日孟夫人在绿柳坊中挂牌时，我二人都曾对她献过殷勤，可惜却都未能赢得佳人芳心。这些姑娘当然可以随着自己的心意行事，对客人或是青眼有加，或是白眼相向，我二人对此完全心知肚明，绝无半点怨忿，且对孟岚又十分景仰，后来见他们结为夫妻并和睦美满，亦是衷心称善。因此……”

“不妨直说了吧，”狄公说道，“想必你们二位昨晚都不在这附近，并且都有人作证？”

袁凯面色尴尬，瞥了文守方一眼。文守方胆怯说道：“回老爷话，昨晚我二人同去赴宴，宴席就摆在绿柳坊最大的一家妓馆里，然后我们又……又上楼去歇息，并且各自……携有女伴，直到午夜过后一个多时辰方才归家。”

“小民到家后又小睡了一阵，”袁凯说道，“之后便换过猎装，赶到县衙，同老爷一道出城去打野凫。”

“明白了。”狄公说道，“你们自行道出，再好不过，也免得我去四处查问。”

文守方看似略略放下心来，随口赞道：“这莲池看去真是景致宜人。”引着狄公一路出门时，又道：“不过美中不足的是，池塘中常有许多青蛙出没。”

袁凯为狄公推开门扇，口中说道：“它们有时还会成群鼓噪，着实恼人得很哩。”

狄公出门后登鞍上马，一路驰回县衙。

狄公步入中庭时，班头迎上前来，禀报说将在侧厅内进行尸检，已经事事齐备。狄公先回到二堂，趁着衙吏从旁沏茶的工夫，提笔书成了一封短笺，吩咐马荣顺便问过昨晚陪侍袁凯与文守方的二女，思忖半晌，又附上一句“还须查证孟家男仆昨晚是否在其父家中过夜”，写罢封起，命衙吏立即送至马荣手中，自己草草咽下几块糕饼，便出门走入侧

厅，只见仵作与两名帮手已在那里等候。

尸检结果全在意料之中：死者体格硬朗，并无疾患，因匕首刺入心脏而死。狄公命班头将尸身收厝在一副临时棺木里，等下葬的具体事宜确定后再做计较，随后返回二堂，在主簿的襄助下，批复了几份刚刚送来的公文。

将近正午时，马荣方才回来。狄公遣去衙吏后，马荣在书案对面坐下，手捻髭须，得意地笑道："启禀老爷，我去的时候，桃花已经起床，敲开门一看，正在洗脸梳妆哩！昨晚她不用当值，因此早早便上床睡下，看去比平日更添了几分水灵俊俏，我……"

"知道，知道，赶紧言归正传！"狄公焦躁地说道，心想自己显然有所失算，"既然你在那里消磨了将近整整一上午，想必从她口中探得不少消息。"

马荣责怪地瞥了狄公一眼，侃侃说道："老爷有所不知，跟这些姑娘们打交道，可得十分当心哩。我与桃花先一道用过早饭，然后才把话题慢慢引到孟太太身上。孟太太以前花名叫做玛瑙，真名叫做施梅兰，家在北方乡下，三年前一场大旱，当地饿死了许多百姓，这才不得已被父亲卖给了人贩子，后来又被人贩子卖进桃花所在的院中。玛瑙姑娘天生一副好脾性，端的是人见人爱。院主道是袁凯确实曾向她献过殷勤，遭到回绝后，便转头另觅相好，玛瑙见此情形，似乎颇为懊悔，故此认定她这般行事乃是为了自抬身价。不过文守方却有所不同，此人生性十分拘谨胆怯，稍稍表露心意后，见美人并无回应，便偃旗息鼓败下阵来，退到一旁，只在心中暗自恋慕，后来才有孟岚登场并为她赎身。不过据桃花讲，文守方在其他姑娘面前时常提起玛瑙，仍是痴情不减，就在不久前，还说她理应嫁个更为如意的郎君，孟老头子脾气很坏，不过会写几句歪诗罢了。我还打听得孟太太有个兄弟，名叫施明，却是个地道的坏种，喝酒赌钱无所不为，一路追随姐姐来到此地，全靠她的私房钱过活，一年前失踪不见，过不多久，孟岚便娶了玛瑙姑娘为妻。就在七八天前，这施明忽又冒了出来，跑到绿柳坊打听姐姐的下落，听那院主道是已被孟岚赎出并做了孟太太，便立即寻到田庄中去。后来孟家男仆曾对他人道是施明与其姐夫大吵了一架，虽不清楚到底是何缘故，但肯定与银钱有关。孟太太哭得好不伤心，施明也愤愤离去，从那以后，再没人见过他。"

马荣略停片刻，狄公却未予置评，紧皱两道浓眉，慢慢呷着热茶，忽然问道："孟家男仆昨晚可曾离家出门？"

"没有，老爷。我问过他老爹，那老花匠就住在孟宅附近，说是儿子晚饭后便径回家中，与两个兄弟同挤在一张床上，呼呼大睡直到天明。这倒让我想起了老爷吩咐的另一件事来。我已查明昨晚袁凯与牡丹同寝，这姑娘也与桃花交情甚好。午夜时分，二人上楼去了牡丹房中，过了一个时辰，袁凯方才步行离去——自称是为了沿途赏月。文守方则是由一个名叫石竹的姑娘陪伴，那姑娘模样俊俏，不过今早看去似是闷闷不乐。据说文守方在席间多喝了几杯，上楼进了石竹房中倒头便睡，怎么也唤他不醒，于是石竹便自去隔壁其他姐妹房中打牌，把这主顾忘得

一干二净。过了一个半时辰，文守方才算悠悠醒转，不过仍是宿醉未消，径直回家去了，令石竹姑娘大失所望。他也说是趁着夜晚凉爽，想要清醒一二，宁可步行而不愿坐轿。就打听到这么多消息。据我想来，施明正是我们要找的疑凶，孟岚娶了他姐姐，害得他失了饭碗、断了财路，因此怀恨在心。我这就去告诉班头，派人捉拿施明，不知老爷意下如何？对于他的身形相貌，我也打问得一清二楚。”

“就这么办。”狄公说道，“你先去吃午饭，晚上再来听我差遣。”

“如此说来，我还能稍稍睡上一阵，”马荣满意地说道，“今天着实忙了一上午，又是打野鸭，又是跑东跑西。”

“一点不错！”狄公淡淡说道。

马荣退下后，狄公沿阶而上，行至衙院高处可以俯瞰大湖的汉白玉平台上，坐在宽大的圈椅中，命人将午饭送来，此时心中所想的全是人命案子，回到内宅，想必也只会令夫人儿女们扫兴，不如就留在此处。一时饭罢投箸，狄公将座椅推至平台一角的阴凉处，正想小睡片刻，忽然有人送来一封洪亮的长信，信中道是在汉源县西边勘案后，现已查明送库银之人遭到一伙歹徒偷袭。六名歹人将他打昏后，劫走那包金条，接着大模大样去了汉源最西边的一家饭铺里尽情吃喝，过后又有一个神秘男子现身，用项巾遮住口鼻，饭铺里的伙计以前从未见过。匪首将包裹交与来人，便领着同伙朝邻县的密林方向而去。后来在离饭铺不远的沟渠中发现了蒙面人的尸体，面目已被砸得稀烂，全凭衣着推断出来。当地的仵作见多识广，查验死者胃肠中的食物时，发现混有烈性药物，装有金条的包裹自是不翼而飞。洪亮在信末写道：“由此可知，库银被劫一案乃是精心策划，主犯始终隐于幕后，先命其同伙雇佣匪帮下手劫夺，又派此人前去饭铺收赃，并暗中尾随，对其下药后又活活打死，或是杀人灭口，或是意在独吞。若要追踪幕后真凶，须得请求邻县县令予以协助，属下特此恭请老爷即日赶来此地，亲自查勘。”

狄公缓缓收起书信。洪亮说得不错，自己理应即刻前去，但是孟岚被害一案亦需办理。袁凯与文守方都有作案的机会，但又似乎皆无动机。孟太太的兄弟倒是有作案动机，如果他真是凶手，此刻必已远遁他乡。狄公长叹一声，靠坐在椅背上，手捋长髯思前想后，不知不觉便已沉沉睡去。

狄公醒来一看，已是日暮时分，显然这一觉睡过了头，不禁十分懊恼。马荣与班头正立等在栏杆旁，班头禀报说关于捉拿施明的告示已经发出，但是至今尚无消息。

狄公将洪亮的书信递给马荣，说道：“你好好看过此信，然后收拾行装，预备去一趟汉源县西，明日一早，你我便出发启程。刚刚收到一封从京师户部发来的公文，命我立即呈上有关库银被劫的案报，不得延误。即使丢了一贯铜钱也会搅得他们夜不能寐，更何况是十二根金条呢！”

狄公下楼返回二堂，先草成一份上报户部的文书，然后在此自用晚

饭，心不在焉竟至食不知味，想到这两案几乎同时发生，实在太不凑巧，不觉投箸在案，长叹一声，忽又搁下手中的茶杯，起身离座，在地上来回踱步，心中生出一个关于孟岚酒杯失踪的设想，须得立即核实一下。狄公走到窗前，朝外望去，只见庭院中空无一人，于是趁隙快步走出角门，悄悄离开衙院。

一时行至街市，狄公拉起项巾，遮住下半个脸面，在街角处雇了一乘肩舆，直到绿柳坊最大的一座房舍门前，方才命轿夫停下。院内灯火通明，更兼人声笑语、歌舞管弦响成一片，定是正在大摆宴席。狄公付过轿金，快步走上通往孟家田庄的小径。

狄公走近花园门口，发觉此处竟十分寂静，来自绿柳坊的喧嚣声全被树丛隔绝，又轻轻推开门扇，朝四下打量。只见月光照在莲池上，花园后方的房舍内一片漆黑，不见灯火。狄公顺着池边行走，弯腰捡起一块石子抛入水中，立时引起群蛙鸣聒，面上不禁露出满意的笑容，走近房舍时，复又拉起项巾掩住口鼻，站在门廊下的阴影处，抬手叩门。

窗内亮起灯光，紧接着门扇开启，只听孟太太低声说道：“快快进来！”

只见孟太太立在门前，上身裸裎，未着寸缕，只裹了薄薄一条缠腰布，一头乌发松散垂落，见狄公扯下项巾露出脸面，不由得压低嗓子惊叫一声。

“看来孟夫人一心等待的另有其人，”狄公冷冷说道，“不过本县仍要进去。”说罢迈步入内，回手关上房门，对瑟瑟发抖的孟太太厉声喝道：“你究竟在等谁？”

孟太太嘴唇翕动两下，却未能出声。

“还不快说！”狄公怒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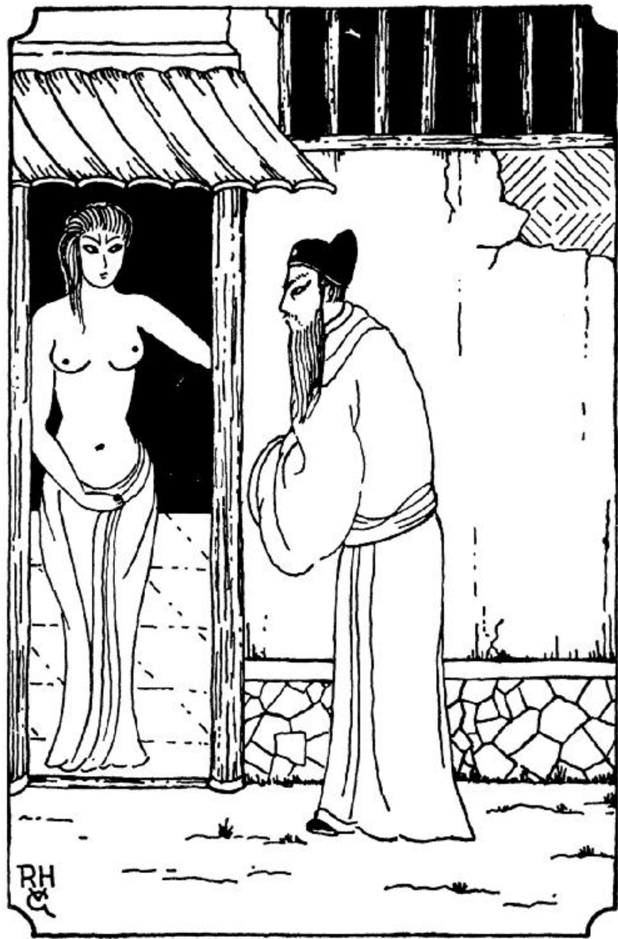
孟太太将缠腰布裹紧，吞吐说道：“奴家并未等候哪个，只是被莲池里的蛙声吵醒，担心有人贸然闯入，于是出来看看……”

“然后便招呼那贸然闯入者赶快进来？你就算要扯谎，也该稍微像样一些！你等待相好前来时，睡在哪里？”

孟太太从桌上端起蜡烛，默默引着狄公走入一间小厢房，里面只有一张狭窄的板床，床上铺着薄草席。狄公迅速上前伸手一摸，发觉余温犹在，又直起身来喝问道：“你一向在这里就寝？”

“不是，老爷。这是家中仆人的下房，他白天常常在此小睡。奴家的卧房在厅堂另一侧，适才刚刚经过。”

“带我去看！”



夜半时狄公访孟宅

孟太太穿过厅堂，引路走入一间大卧房。狄公从她手中拿过蜡烛，迅速打量四周，只见室内有一张梳妆台、一把竹椅、四只衣箱与一张大床。狄公上前拉开床帷，只见厚厚的草编床席已然卷起，枕头也收在靠近墙边的角落处，转身怒道："你预备在何处与人幽会，本县并不关心，只想知道他姓甚名谁，还不从实招来！"

孟太太并未答言，只拿眼斜瞟狄公一下，松开缠腰布任其滑落，于是浑身一丝不挂立在当地，两手遮在胸前，粉面含羞，怯怯相望。

狄公掉头不顾，冷冷说道："少来耍这些愚蠢的把戏。赶紧穿上衣服，随本县一同前去县衙，今晚就在大牢里过夜，明日上堂再审，难保不会对你用刑。"

孟太太默默掀起衣箱，开始穿衣，狄公走到厅堂里坐等，心想这女人看来是打定主意要庇护奸夫，不禁耸耸肩头，既然她以前曾是娼家女子，想必过不了多久便会开口。等孟太太穿戴齐整，狄公示意她一道出门。

二人行至绿柳坊的入口处时，正遇上几名更夫，狄公命那领头之人送孟太太乘坐肩舆前去县衙，并交给狱吏看管，再派四名手下潜藏在孟宅的厅堂里，一旦有人前来叩门，便立即拿下。吩咐过后，狄公徐徐踱回衙院，一路上仍是思前想后。

狄公经过县衙门楼时，见马荣正坐在三班房中与几名兵士闲谈，于是叫他同去二堂，又讲述一番在孟家的经历。马荣听罢，摇头叹道："如此说来，孟太太暗中与人偷情，正是那奸夫害了她丈夫的性命，这案子也算是水落石出了。只要稍稍用些手段，不愁她不供出那人的名姓。"

狄公呷了一口热茶，缓缓说道："不过有几处令我放心不下。孟岚被害定与库银被劫一案颇有干系，只是我还想不出究竟会是何关联。还有两件事，正想听听你有何评议，一是孟太太如何与那奸夫来往？他们夫妻几乎从不出门，只在白天偶尔接待几名访客而已。二是我已查实孟太太今晚睡在男仆的房中，那里只有窄窄一条板床，而卧房内却有一张宽敞舒适的大床，要是等待相好，为何不去那边？若是她果真背着丈夫与人私通，即使出于对死者的敬畏之心，怕也不至于此。虽说我也知道男女偷情时并不在意舒适与否，不过那板床又窄又硬，看去实在……"

"老爷说的头一件，"马荣咧嘴笑道，"如果女人决意要玩点花样，那么铁定会千方百计想出法子和手段来。没准孟太太就是与那少年男仆暗中勾搭，如此一来，这奸情就与杀人案全无关系了。至于第二件么，我向来觉得能睡在板床上已是心满意足，不过也不愿与人共挤一处。我倒是乐意再跑一趟绿柳坊，去打问一番如此这般可有什么特别的好处。"说罢望向狄公似有所待。

狄公盯着马荣若有所思，轻捋颊须，半晌不语，忽然笑道："有了！我们倒是不妨一试。"马荣面上一喜，但是听到下文，立时大失所望："你这就去鱼市后面的红鲤饭庄，传话给那丐帮头领，叫他去寻五六个常在绿柳坊一带出没的叫花子，然后带这几人速来县衙，并告知丐帮头领，就说我找这几人有要事相询，与孟岚被杀一案大有关系。你非但不用机密行事，反而要尽力张扬出去，使得人人皆知我传唤这几个乞丐前来问话，以及为了何事问话。快去吧！"

马荣坐在原处，惊得目瞪口呆。狄公又道："此计若是成功，我就会一举破获孟岚被害和库银被劫两案，你只管照我的话去做便是！"

马荣起身离座，匆匆出门而去。

一时马荣返回二堂，果然带着四名衣衫褴褛的乞丐。只见条几上已摆好了几大盘糕饼与果脯蜜饯，另有几壶水酒。

狄公见这四人吓得战战兢兢，便温言安抚几句，又让他们随便用些点心。群丐听罢大吃一惊，蹭到近前，看着酒食眼馋不已，狄公将马荣拽到一旁，低声吩咐道："你去三班房中，挑选三名精壮衙役，连你在内一道候在门口。再过大约半个时辰，我便打发这几人出去，到时候你等务必暗中各自盯紧一个，如果遇有上前搭讪者，立时将其拿下，连同乞丐一并带回见我！"说罢转身招呼众人只管随意吃喝。

群丐先是狐疑不定、缩手缩脚，一旦放下心来，不消片时便将那些吃食水酒一扫而光。领头的独眼汉子伸出两手，在油腻腻的胡须上揩擦几下，对几个同伴听天由命地说道："接下来县令老爷定会叫你我人头落地，不过还是得说，这顿上路饭好不丰盛哩。"

谁知事出意外，狄公命众人在书案前的条凳上坐下，挨个儿询问原籍何处、年岁几何、家中人口多少等琐事，纯是家常叙话，全无一点恶意，群丐终于不疑有他，应答之际也越发顺畅自如起来，半个时辰倏忽而过。狄公起身离座，嘉勉众人听从官府号令、一召即至，又命其悉数散去，过后独自留在二堂中，背着两手来回踱步。

一时听得有人叩门，比预料之中来得还快，只见马荣拽着那独眼乞丐进来。

"求老爷饶命！小民根本不知是怎么回事，那人就塞给我一锭银子！"老头儿口中哀告道，"我敢对天发誓，我可没有掏人腰包！"

"本县知道你没有为非作歹。"狄公说道，"不必担心，你只管留下那锭银子，不过须得道出那人跟你说了些什么话。"

"回老爷，我刚要绕过街角时，那人走上前来，将一块银子塞在我手里，还说：'你随我来，只要说出县令老爷方才问过你们什么话，就可再得一锭银子。'小民发誓句句是实！"

"好！你可以走了，不过别把银子都花在喝酒赌钱上！"老乞丐匆忙退下后，狄公对马荣命道，"带人犯前来！"

袁凯甫一进门，便立时大声叫屈："身为本地乡绅名流，居然如同作奸犯科之徒一般被捉拿到此！小民想要知道……"

"本县也想要知道，"狄公冷冷说道，"你为何暗中等那乞丐出来，为何又要向他问话。"

"老爷明鉴，小民自然对查勘此案深感兴味！只不过急于知道是否……"

"是否本县已发现了什么于你不利的证据，而先前却被你疏忽了。"狄公接上一句，"袁凯，正是你谋害了孟岚的性命，并且利用施明与劫夺库银的匪帮交接，然后又将其杀死。还不从实招来！"

袁凯面如死灰，再度开口时极力语声平稳，措辞却是咄咄逼人："老爷指控小民犯下如此弥天大罪，想必已有了十足的证据？"

"不错。孟夫人道是家中向来不在晚间接待来客，还说莲池中的青蛙白天从不出声，然而你却提过蛙群有时会叫成一片，可见你曾在夜晚去过莲池。还有，孟岚曾与凶手一道饮酒，凶手将自己的杯子留在桌上，却带走了孟岚所用的酒杯，再加上孟岚死时神情安详，我便想到他定是先被下了药，然后被刺身亡。凶手担心杯子即使在池中洗过，不定还是会留下些许药味，因此才非要带走不可。再说库银被劫一案，从犯亦是先被下药然后被杀，这便暗示出两桩案子很有可能是同一人所为，于是我就想起你来，一则身为药铺掌柜，你深谙药性药理，二则你离开绿柳

坊之后，亦有机会杀死孟岚。今早我等同去打野凫时，尽管有你这行家里手引路指点，却仍是一无所获，皆因在此之前，你刚刚奔忙了一夜，心中兀自惊惶未定。不过你教给我的设饵捕鸭的法子倒真是不坏，且又十分简便易行，正好可用来验证本县的猜测。今晚我用几名乞丐作为诱饵，果然等到你前来上钩。”

“敢问作案动机何在？”袁凯缓缓说道。

“另有一些情事，虽然与你无关，却令我发现孟太太正暗中等待施明晚上悄悄来家，足证她心知自家兄弟做下了不法勾当。六七天前，施明见到姐姐姐夫时索要钱财被拒，一怒之下，曾夸口说你找他帮忙做事，事成之后便会得一大笔银子。孟岚夫妇深知施明品行不端，后来听说库银被劫，施明又再未露面，因此推断此案怕是与他有涉。孟岚生性诚朴率直，当面指责你犯下劫夺库银之罪——这便是你杀人的动机。孟太太一心想要袒护胞弟，不过一旦得知是你杀死了她的丈夫与兄弟，必会开口道出实情，这些证言足可用来定案控告你。”

袁凯低头垂目，喘息粗重。狄公又道：“我对孟太太深感歉疚。她虽说不幸沦落风尘，却依然心地纯良、性情忠厚，不但真心实意爱着自己的丈夫，而且明知自家兄弟是个无赖，却宁愿在公堂上受刑，也不肯将其供出。过不多久，孟太太就会变得十分富有，因为你的一半家财将会作为杀人的赔偿而被判给尸亲。文掌柜对她仍是一往情深，无疑很快便会上门求亲。至于你袁掌柜，则将作为杀人凶犯而被押赴法场，砍头示众。”

袁凯蓦地抬起头来，木然说道：“都是那该死的青蛙害了我！我将它弄死之后踢入池中，不料引起群蛙齐鸣。”又语调酸涩地慨叹道：“我真是个傻瓜，当时还说青蛙不能开口讲话哩！”

狄公肃然说道：“它们能开口，而且确实开口讲过了。[(2)]”

(1) 在英、荷文本中，此处皆为苹果花。考虑到苹果花与下文的桃花在中文里区别较大、不易记混，因此改为梨花。

(2) 在荷文本中，此处为“它们能开口，只是我并不明白它们想要道出什么”。

两乞丐

此篇讲述了狄公在元宵家宴上因故迟到的来龙去脉。元宵节又称灯节，是春节的最后一天，晚间常会举行家宴欢庆，女眷们祝祷祈福，以求来年吉祥如意。此案发生在蒲阳城内，事关两个乞丐的悲惨命运，《铜钟案》第九回中提到的狄公之同行、生性风流的金华骆县令也在此篇中再度出现。

最后一位访客告辞后，狄公终于靠坐在椅背上，长吁了一口气，抬起一双倦眼望向后花园。此时暮色渐浓，家中三子正在树丛中玩耍嬉戏，并将绘有八仙图样的灯笼点亮后悬在树枝上。

今日乃是正月十五元宵佳节，家家户户都挂起了各式各样的彩灯，将全城装点得五色缤纷，从花园墙外的园林中，不断传来游人的说笑声。

自从狄公就任蒲阳县令后，忽忽已是一载。适逢新春，当地名流士绅纷纷前来衙院后的内宅，向县令老爷恭贺佳节，整整一下午络绎不绝。狄公将乌纱帽朝后一推，抬手揩揩面颊，平日里鲜少白日纵酒，今天多喝了几杯下肚，果然略感不适，于是倾身朝前，从茶几上的花缸内抽出一枝白玫瑰，据说这香气可以用来醒酒。狄公深深一嗅，只觉一股清香沁人肺腑，身心顿时为之一爽。最末一位访客正是金匠行会首领凌掌柜，不知为何竟长坐不起，拖延许久方才告辞。三位夫人此时正督管众仆预备家宴，自己须得换过衣袍、稍事休息后前去。

花园中传出小儿们的吵闹声，狄公转头望去，只见长子与次子正在争抢一盏大彩灯。

“还不快进屋去沐浴更衣！”狄公朝外喝道。

“阿贵非要独霸这盏灯笼，这可是我和大姐一起做的哩！”长子愤愤不平地嚷道。

狄公意欲正色重申，却一眼瞥见洪亮推开后门踱入室内，看去面色灰白、神情倦怠，连忙说道：“洪亮，快来坐下歇息片刻，再喝上一杯热茶！今天将一应事务都留给了你，实在过意不去，我本想等应酬过后赶回公廨，奈何凌掌柜一反常态、絮聒不已，刚刚才告辞离去。”

“回老爷，倒是没甚要紧事。”洪亮说着斟满两杯茶水，“麻烦的只是衙员们个个被过节闹得心猿意马，我非得不停督促他们专心当差不可！”说罢从旁坐下，用左手大拇指小心扶起蓬乱灰白的髭须，呷了一口热茶。

“上元灯会已然开始，”狄公将白玫瑰放回桌上，又道，“只要没甚紧急公务，偶尔网开一面，放他们轻松一二，倒也未为不可。”

洪亮点头说道：“老爷，还有一事。将近正午时，城北的里长前来公廨内，禀报说有一个老乞丐跌入一条深沟里，头撞在沟底一块尖利的石

头上，发现时已经断了气，就在离凌掌柜家不远的一条后街中。仵作前去验过尸身，并写好了尸格，断为意外身死。这可怜人只裹了一件破破烂烂的长袍，连帽子也没有，花白的头发十分凌乱，还跛着一条腿，定是一大早出来走动时不慎跌入沟中。丐帮头领盛八前来看过，道是并不认得此人，多半是从外地流落到蒲阳城中，想趁着元宵佳节讨些东西。尸首若是无人认领，明日便会送去焚化。”

狄公眼见长子正在厅堂前方的大柱之间挪移一张座椅，便开口斥道：“休得乱动椅子！方才说过让你们三个回屋，还不快去！”

“遵命，大人！”三个小儿齐声应道。

待三子跑得不见了踪影，狄公对洪亮又道：“回头命里长设法将水沟妥善遮盖起来，再狠狠训斥他一顿，保证坊内大街小巷修缮良好，原本就是他的分内之务！对了，今晚家中设下小宴，还望你也同来一聚！”

洪亮躬身一揖，欣然笑道：“我这就去公廨关门上锁，不出一二刻，定会再来老爷宅中！”

洪亮离去后，狄公想起自己也须脱下这身厚硬的墨绿官服，换上舒适的家常衣袍才是，但此时大厅内空旷寂静，一时竟不愿离去，心想不妨再喝上一杯茶。墙外的园林中也语声渐悄，百姓们大都已回家用饭，过后再蜂拥上街、赏看花灯，或是在路边的酒肆中开怀畅饮。狄公放下茶杯，暗自思忖或许不该放马荣乔泰陶干三人出去玩乐一夜，不定到了晚间，妓馆娼寮中就会横生事端，须得吩咐衙役班头加派今晚夜巡的人手。

狄公正想伸手去取茶杯，忽然停住不动。只见一名老者走进大厅后方的阴暗处，身量颇高，穿一件破旧衣袍，长发披散，未戴冠帽，手拄一柄曲杖，走路时一瘸一拐，略无声息地穿堂而过，似是不曾看见狄公，只顾埋头踽踽前行。

狄公意欲喝问此人为何贸然闯入，却未能吐出一字，兀自僵坐骇绝，眼看那老者飘飘忽忽经过硕大的橱柜，悄无声息地走入花园中去。

狄公一跃而起，奔至花园的石阶前，高声叫道：“给我回来！”见无人应答，便又降阶而下，走入园中，月光下不见一个人影。他迅速查看过沿墙的灌木丛，却是一无所获，通向墙外园林的花园角门亦是上锁加闩，全无异样。

狄公立在原地，浑身一竦打个冷战，连忙裹紧衣袍。方才亲眼目睹的，定是那老乞丐的亡魂无疑。

半晌过后，狄公心神略定，转身返回大厅内，走入通向内宅大门的幽暗长廊。看门人正在点亮两盏色彩艳丽的花灯，见了老爷，连忙请安施礼，狄公漫应一句，穿过衙院中庭，直向公廨而去。

一应衙吏皆已走散，唯有洪亮正在烛光下拾掇桌上的文书，抬头看见狄公，不禁面露惊异之色。

“我想还是亲自去瞧一眼那老乞丐的尸身为好。”狄公随口说道。

洪亮连忙取出一支蜡烛点上，引着狄公穿过漆黑无人的廊道，行至大堂后的牢房。在一间侧厅内，板桌上横陈着一具尸首，身形瘦长，上面覆有芦席。

狄公从洪亮手中取过蜡烛，示意他掀开芦席，然后秉烛细看。只见死者面容憔悴，双颊凹陷，印有深深的皱纹，却非是行乞之人常有的满面风尘之色，年近半百，灰白的长发凌乱纠结，留着短短的髭须，薄唇扭曲，甚是吓人，可见死时颇为痛苦。

狄公撩开打有补丁的衣袍下摆，指着死者变形的左腿，说道："此人曾受过膝伤，且又接合得殊为草草，走起路来定是跛得厉害。"

洪亮拿起立在墙角处的手杖，说道："他身量颇高，因此须得扶杖而行，这手杖正落在他身侧的沟底。"

狄公点点头，试图抬起死者的左臂，却发觉已十分僵硬，又弯腰仔细查看过手掌，直起身来说道："洪亮，你瞧！这两手甚是柔滑，指甲修长齐整，且无老茧。将尸身翻转过去！"

洪亮依令而行。僵直的尸体转为脸面朝下后，狄公对着后脑处的创口细细打量半日，将蜡烛递给洪亮，从袖中抽出一张白纸，轻揩几下沾有凝血的灰白乱发，在烛光下查验纸面，又拿给洪亮看过，说道："瞧见这些细沙与白色碎屑了没？在水沟底下，当不至于有这等物事吧？"

洪亮疑惑地摇一摇头，徐徐说道："没有，老爷，只是污泥浊浆而已。"

狄公走到长桌另一端，再看死者的一双裸足，只见肤色白皙，脚掌柔软，于是肃然说道："恐怕仵作今日将心思全放在了元宵灯会上，行事居然如此潦草。这人并非乞丐，也不是意外跌落沟中，而是被人谋害之后再扔进水沟里的，抛尸者正是杀人凶手。"



狄公洪亮查验尸首

洪亮点点头，懊悔地揪一揪灰白短须，说道："不错，凶手定是脱去了他的所有衣物，再替他套上这件乞丐的旧袍。我看到死者只穿着一件旧袍时，本应想到这一层，如今夜间十分寒凉，即使一个穷苦乞丐，也该有贴身衣物才对。"说罢又看着头上的创口，问道："据老爷想来，死者头上可是遭到大棒猛击？"

"难说。"狄公手捋长髯，又道，"近来可有什么走失人口的报告不曾？"

"有的，老爷！昨日凌掌柜送来一纸短笺，道是家中塾师王先生告假后，逾期两日未归。"

"这老凌刚刚拜贺辞去，居然对此事只字未提，好生古怪！"狄公低声咕哝道，"叫班头替我备轿！再让管家去跟大夫人说一声，晚宴按时开席，不必等我回来！"

洪亮退下后，狄公兀自立在原地，低头凝望尸身。正是此人的鬼魂，适才从他眼前穿过厅堂，幽幽而去。

听说县令老爷驾临府内，金匠行首凌掌柜急忙奔至前院，搀扶狄公出了轿门，受宠若惊地叫道：“啊呀，不意老爷大驾光临，小民幸何如之！”说话时舌头打卷，口中喷出酒气，显见得刚从家宴上匆匆离席而来。

“只怕未必是幸事。”狄公口中应道，与洪亮一同步入花厅，“听说贵府西席失踪不见，可否描述一下其人的身形相貌？”

“老天，但愿他不曾惹出什么乱子来！相貌倒是平常，又高又瘦，只留着短短一副髭须，走起路来，左腿跛得厉害。”

“此人确已遭遇不幸。”狄公不动声色地说道。

凌掌柜闻听此言，迅速瞥了狄公一眼。厅内正中摆着一张桌案，上方悬有一盏硕大的七彩花灯，凌掌柜恭请狄公坐了桌旁的尊位，自己敬陪对面，洪亮立在狄公的座椅后方。管家上来倒茶时，凌掌柜徐徐说道：“如此说来，难怪王先生他例行歇假后，过了两天还不见回来！”惊闻这一凶信，似已清醒了许多。

“你可知道他的去向？”狄公问道。

“天知道他会去哪里！小民从不打听家中下人们的私事，只晓得王先生每隔七日休假，头天晚饭前离家，次日同一时候返回。小民只知道这些，也自觉足矣，还望老爷明察！”

“他作贵府西席已有多久？”

“大约一年左右，当初由京师里一个有名的金匠举荐而来，正巧小民意欲觅一塾师教导几个孙辈，于是聘请了他。人倒是性情平和，十分正派，教书也甚为得法。”

“你可知道他为何离开京师、流寓蒲阳？有无家眷在此？”

“这个我可不知。”凌掌柜不悦地回道，“除了询问几个幼孙读书有无长进，小民从不爱与他扯三扯四的！”

“叫贵府管家来！”

管家正在花厅后面逡巡打转，凌掌柜转身示意一下。管家上前行礼如仪，狄公说道：“王先生遭逢意外，官府须得将此事告知尸亲，想来你总该知道他的本地亲友住在何处吧？”

管家惴惴地看了凌掌柜一眼，含糊说道：“回老爷话，这个……据小人所知，王先生在蒲阳城内，并无半个亲戚。”

“那他每次歇假时，却又去往何处？”

“回老爷，这个他从未吐露过。小人猜想许是知交友人一类。”管家见狄公面有疑色，连忙又道，“老爷明鉴，王先生为人寡言罕语，一旦被问及私事，总是避而不谈，平日里最喜独处，闲暇时也总在宅院后面的卧房内独自消磨，唯一的消遣便是在花园里踱上几圈。”

“他可否与人有过书信往来？”

“据小人所知，却是没有。”管家迟疑片刻，又道，“从王先生提及以往的只言片语中，小人觉出似是其妻善妒，故此离他而去。”说罢不安地望了东家老爷一眼，见凌掌柜两眼直直瞪视前方，似是听而不闻，方才心下稍定，接着叙道：“王先生并无私产，日子过得极其省俭，从不肯乱花一文钱，出门也从不雇轿。但是从某些细微处可以看出，他以前必是颇为阔绰，不定还做过官，因为有时言语往还之际，无意中会露出威严的官家气派来，令我惊诧不已。想来他定是丢了全副冠带家私，却浑不在意，还对我说过‘若是花钱无趣，钱财又有何用？若是钱财已尽，做官亦是无味’。想不到一个饱学之士，竟会说出这等轻佻的话来——还请老爷恕小人放肆。”

凌掌柜直盯着管家，冷笑一声说道：“看来你整天在宅里悠闲得很哩！不说督管下人，却到处搬弄是非！”

“让他接着说！”狄公对凌掌柜断喝一句，又对管家说道，“关于王先生歇假时的去向，莫非当真全无一点线索？你成日里见他来来去去，总会知晓一二吧？”

管家皱眉思忖半晌，答道：“小人倒是留意过一事，王先生每次出门，总是十分欢喜，回来时却垂头丧气，并且一连几日郁郁不乐，不过教书倒是向来一丝不苟，连小姐也说过他对难题总能有问必答。”

“你明明说过王先生只教几个幼孙读书，”狄公对凌掌柜厉声说道，“怎的又冒出个小姐来！”

凌掌柜对着管家怒视一眼，抿抿口唇，简短答道：“小女尚在闺中时，也曾蒙他教授过一阵，两月前已出嫁。”

“原来如此。”狄公说罢起身离座，对管家命道，“带我去王先生房中！”并示意洪亮跟随。凌掌柜正欲一同前往，却听狄公说道：“无须劳动大驾。”

管家引着二人穿过迷宫也似的曲径回廊，一路行至后院，摸出钥匙打开一扇窄门，擎起蜡烛照亮。只见房内十分狭小，家什也甚为简陋，仅有一副竹榻，一张书桌，一把直背座椅，一只黑皮衣箱，竹架上搁着几卷书册，墙面上悬有几幅墨笔所绘的兰花，画得颇见工力。管家见狄公注视着卷轴，便说道：“回老爷，这是王先生唯一的爱好。他甚爱兰花，对如何料理养护也十分精通。”

“难道他不曾养上几盆？”狄公问道。

“没有，老爷。据小人想来，许是买不起——兰花可贵得很哩！”

狄公点点头，从竹架上拿起几本边角卷折的书册，随手翻阅几下，皆是装帧粗陋、价格低廉的艳情绮诗，又打开衣箱，里面均是男子衣袍，虽然皆是旧物，衣料做工却颇为上乘，箱底的钱盒内只有几枚铜板。狄公行至桌前，见抽斗并未装锁，里面除了文房四宝，既没有银钱，也不见一页字纸，甚至连票据银根也无一张，于是关上抽斗，对管家怒道：“王先生不在时，有谁进过这屋内？”

“没人进来过，老爷！”管家大惊失色，结结巴巴地回道，“王先生出

门时总要上锁，只有一把备用钥匙，收在小人这里。”

“你方才明明说过，王先生从不肯乱花一文钱，那他这一年来积攒的银钱都去了何处？为何只剩下几个铜板在此？”

管家大惑不解地摇摇头，“这个小人可说不上，老爷！敢说没人偷偷溜进来过，家里的所有下人，都是做工经年，我敢担保没有手脚不干净的！”

狄公立在桌前，缓捋长髯，盯着画卷出神，半晌后转身说道：“带路回花厅去！”

管家引路返回时，狄公闲闲问道：“府上周围一带，倒甚是清静雅洁。”

“一点不错，老爷，极是清静又体面的！”

“就在这等体面的里巷中，却自有上等行院。”狄公冷冷说道，“附近可有这样的去处？”

管家不意狄公有此一问，不免猛吃一惊，清清喉咙，胆怯说道：“回老爷，只有一家，离此处隔了两条街，由匡太太掌管——品级甚高，前去光顾者非富即贵，从未听说出过什么乱子。”

“果然如此。”狄公说道。

狄公返回花厅，命凌掌柜前去县衙正式认尸，于是二人同乘官轿出门。凌掌柜心中气闷，一路缄口不语。

官轿回衙后，凌掌柜认出死者确为家中塾师，并填写过一应公文格目，方才获准告退。狄公对洪亮说道：“我先去更衣，你且叫班头与两名衙役在中庭内候命。”

洪亮转回二堂时，见狄公已换上一身简素的深灰色家常棉袍，腰系黑绦，头戴一顶黑便帽。

洪亮意欲询问要去何处，但见老爷若有所思，于是改了主意，默默跟在后面步入中庭。

班头与两名衙役一见狄公，连忙直身端立。

“你可知道城北一带的行院在何处？想是与那金匠行首凌掌柜家相距不远。”狄公问道。

“自然知道，老爷！”班头殷勤答道，“那行院由匡太太一手主持，得蒙官府许可，最是一流上等的去处，只有极为……”

“明白明白！”狄公不耐烦地插言道，“此刻便步行过去，你们几个前头引路！”

街市中人潮汹涌，处处花灯摇曳、夺目耀眼。班头与两名衙役不得不在人群中推推搡搡，为狄老爷和洪都头开出一条道来。

行院坐落在一条后街上，不意此处亦是人多熙攘。班头上前叩门，

告知门房说县令老爷驾临，唬得看门老头儿连忙将狄公与洪亮请入华丽的前厅内。

一名衣着端庄的老妪出来献茶，捧上一套异常精美的细瓷茶具，旋即又有一个女子翩然而至，躬身下拜，身材颀长，容貌妩媚，自称是寡妇匡太太，看去三十左右年纪，身着一袭绛红色直身长袖缎裙，样式虽然简素，价格却是不菲。只见她款步上前，亲自为狄公斟茶，用左手托起飘然垂下的右袖，姿态甚是优美，随即玉立在地，恭候老爷问话。洪亮仍是手笼袖中，站在狄公的座椅后方。

狄公品了几口香茶，发觉此间竟十分清静，外面的噪声被覆盖墙面的厚密织锦与绣花帘幕完全阻隔，且有一股幽香弥漫在室内，应是罕见而名贵的香料，果然色色皆是上等。狄公放下茶盅，开口说道："本县虽对匡太太所操之业大不赞成，但也深知此乃不可或免之邪行，只要你将事事都料理妥当，并善待手下女子，官府自然不会与你为难。你且说说，这里共有多少姑娘？"

"回老爷，一共八位[(1)]，皆是明公正道而来，大多从本人父母手中直接买入。每过三个月，小妇人便会将她们的入账记录送到县衙，作为缴税的凭据，想来……"

"本县对缴税一事全无异议，只是听说近日有个姑娘被一阔绰的主顾赎出，想问是谁这等走运？"

匡太太面上略显惊异："想是老爷误会了吧。我这里的姑娘都还年齿甚幼——最大的也不过十九岁——尚在习艺期间，虽也尽力取悦奉迎，但还未能赢得哪位阔佬的青睐，以至于订下……订下终身之约。"沉吟片刻后，又恭敬地说道："若是真有此事，对小妇人而言，自是一大笔进项，但我并不赞成，除非姑娘们年过双十，且歌舞吹弹等诸般才艺皆已尽善尽美。"

"明白了。"狄公说罢，不免心中怅然，这一番言语算是彻底打消了自己先前的设想，如此一来，此案就必得从头查起，首先是家住京师、将王先生举荐给凌掌柜的那名金匠，然而心中忽又闪过一念，暗自思忖不妨碰碰运气，于是面凝严霜，冷冷说道："匡太太休得支吾搪塞！除了此间的八名姑娘，你还另为旁人备有别院。鉴于官府只许你在这一院之内挂牌经营，如此行事，可是大大的犯忌。"

匡太太抬手一拢盘结精巧的发髻，长袖顺势滑下，露出一段白皙圆润的玉臂，然后款款答道："回老爷话，这消息并非全是实情，想来老爷说的是梁小姐[(2)]吧，她就住在邻街，年纪三十上下，昔年曾在京师中艳帜高张，花名叫作'玫瑰露'，识得不少高官名流，积攒下一大笔私房钱，后来自赎其身，却并未摘牌脱籍，只因想要寻个长久安身之处，故此前来蒲阳暂避一时，为的是从容择人、选一佳偶。她生性聪明，且又看透世情，深知京师里那些花花公子徒有其表，皆是朝三暮四之徒，欲觅一个沉稳可靠又有家产门第的中年男子托付终身，于是偶尔也到小妇人的院中来接待几位贵客。老爷自会找到另行开具的额外账目，都是官府定期核查过的。鉴于梁小姐自己仍可挂牌，且又依律缴纳税金……"说

着有意语声渐低下去。

狄公知道找对了路，不禁心中暗喜，但仍是摆出一脸怒容，拍案喝道：“如此说来，为玫瑰露赎身并欲娶她为妻的男子，岂不是白白上当受骗了！无论对你还是原先京师里的院主，都根本无须支付一文钱的身价！你二人设下圈套，企图瞒天过海、讹人钱财，可是预备要暗中私分？还不从实招来！”

匡太太终于花容失色，双膝一软，跪在狄公座前磕头如捣蒜，又仰面哭告道：“求老爷开恩，千万饶过小妇人这一遭！那笔身价银子至今尚未到手，梁小姐的意中人也是个为官作宰的，说来还是老爷的同行哩，在本州内就任一方县令。若是那位老爷得知此事，定会……”说着珠泪涟涟，泣下不止。

狄公转头朝洪亮会意地一瞥，此君非是别个，必是那风流多情的金华县令骆某人！狄公又喝道：“实话告诉你，正是骆县令托我详查此事。那梁小姐现居何处？本县必得亲去问话，查明这桩可鄙的勾当！”

匡太太眼泪汪汪地报上梁小姐的宅址，果然就在邻街，于是狄公带了手下一径而去。

过不多时，众人行至门首。班头并未立即上前叩门，朝街中上下打量一番，开口说道：“启禀老爷，要是小人不曾弄错的话，那老叫花跌入的水沟，正在这所宅院背后。”

“好！”狄公赞道，“且让我来叩门。我与洪都头进去后，你们几个就等在院墙边，留神听我号令！”

狄公抬手敲叩几下，只见窥孔打开，一个女子在内问道：“门外何人？”

“我从骆县令处来，特为带信给玫瑰露小姐。”狄公温文答道。

大门立时开启，一个娇小玲珑的女子闪身出来，身穿薄薄的白丝家常衣裙，肃客入内后，又引路走向前院的厅堂。狄公跟在后面，见她虽然身形荏弱，却十分窈窕妩媚。

宾主入室后，女子对两位不速之客好奇地瞥了一眼，请狄公、洪亮在紫檀雕花长榻上就座，怯怯问道：“奴家便是玫瑰露，不知二位贵客……”

“梁小姐放心，我二人只略坐一时。”狄公说着，上下打量一眼，见此女果然生得十分俏丽，一双水灵灵的杏核眼，一张樱桃小口，兼以眉目灵动、顾盼多情，端的是既具姿色又富心机，只是仍有一处尚未合榫。

厅堂内陈设雅致，狄公朝四下环顾，目光落在窗前的竹制花架上。只见花架甚高，共有三层，摆着成排的细瓷花盆，盆中所植皆是兰草，散发出一股幽香。狄公抬手指向花架：“骆县令说过梁小姐育有不少兰花，在下亦是十分喜爱。顶层第二盆看去已然枯萎，似乎需要精心养护，可否请小姐端下来让我瞧瞧？”

梁小姐犹疑地瞥了狄公一眼，虽然骆县令的友人似乎性情怪癖，但还是打定主意迁就他一二为上，于是从墙角挪过一架竹制脚梯，置于花架前方，敏捷地登梯而上，轻拢薄裳，隐隐现出两腿修长的轮廓，正欲搬动花盆时，狄公霍然起身，行至梯前，闲闲说道："王先生可是一向将你唤作兰花？果然比玫瑰露更合佳人雅韵！"梁小姐立时僵住，低头望向狄公，双目圆睁，面露惧色。狄公见状，又厉声喝道："你将花盆砸在王先生头上时，他正是站在此地，我说的可是实情？"

梁小姐脚下打起晃来，口中惊叫一声，两手在空中左右摇摆。狄公连忙伸手把稳梯子，登上几步，扶定佳人纤腰并护花落地。只见梁小姐气喘吁吁，手抚胸口，颤声说道："我从没……你究竟是何人？"

"我乃蒲阳县令是也。"狄公冷冷回道，"你害了王先生性命后，将摔在地上的兰花移到一只新瓷盆中，因此看去明显枯萎，可是如此？"

"一派胡言！"梁小姐大声叫道，"纯是恶意中伤！我要……"

"本县自有证据！"狄公迅速说道，"你将尸首拖入此宅背后的水沟中时，曾被邻家的一个用人看见。本县还在王先生的住处找到一张字条，正是他亲笔所书，道是你已如愿钓得金龟婿，生恐自家会因此遭到不测。"

"这言而无信的混账！"梁小姐冲口叫道，"明明答应过不会留下任何与我有关的字迹……"说到此处蓦地收声，恨恨地咬紧红唇。

"我已尽知真相。"狄公徐徐说道，"王先生于望甚奢，并不满足于定期私会，这便危及到你与骆县令新近结下的情缘，而且此情非同小可，不但会给你和匡太太带来一大笔钱财，还能令你终身有托，故而非得除去旧相好不可。"

"旧相好？你以为我会让那令人作呕的跛子在此处动手动脚么？想当年在京师里，迫不得已被他搂搂抱抱，已经够叫人糟心的了！"

"然而你却许他前来此处，与你同床共枕！"狄公轻蔑地说道。

"你可知道他在哪里过夜？灶房中！我原先根本不许他来，是他非要效劳不可，不仅替我代写情信，又出钱买了那些兰花亲自照料，好让我能掐下来簪在头上，并且充当门房，遇有我哪个相好造访时，还可端茶送点。你以为我让他来还会为了什么！"

"看在他为你倾家荡产的分上，我想或许……"狄公冷冷说道。

"这该死的蠢货！"梁小姐复又高声叫道，"我已明言从此与他再无瓜葛，他却仍是穷追不舍，还说如果不能时常见我一面，便活不下去——下贱得直如叫花子一般！当年全是他行事荒唐，败坏了我的名声，害得我不得不远离京师，来到这穷乡僻壤中空自消磨。都怪我一时糊涂，轻信了这个装模作样的下流坯，居然还留下字条告发我！背信弃义的腌臜小人！都是他毁了我！"此时一张俏脸已变得犹如恶魔一般狰狞，狂怒之下，还用纤足在地上踩踏不休。

"王先生从未告发过你，"狄公厌倦地说道，"我适才说的字条全是子

虚乌有。在他房中，除了几幅亲手画下并饱含情思的兰花图之外，再无任何与你有关之物，这鬼迷心窍的可怜人，始终对你一片忠心、至死不渝！”说罢一拍两手，待班头与衙役奔入后，对三人命道：“将这女子用铁链套了，带回衙院去关入大牢，她已供认犯有杀人害命之罪。”

两名衙役上前扭住梁小姐的胳膊，班头解下铁链，正要动手捆缚时，狄公又道：“鉴于全无理由可以从轻发落，你将被押赴法场，砍头示众。”说罢转身出门而去，洪亮紧随其后。适逢一群少年手提彩灯，大说大笑着从门前经过，欢快的喧闹声立时淹没了梁小姐发出的狂叫。

狄公与洪亮回到县衙，一路径入内宅。走近后厅时，狄公说道：“你我先在此处喝一杯茶，然后再去与夫人们共享家宴不迟。”

二人在圆桌旁坐定。悬在檐下的一盏五彩大花灯连同花园树丛中的数盏灯笼皆已熄灭，天上一轮圆月洒下清辉，照亮了厅堂内外。

狄公三口两口喝完一杯茶水，靠坐在椅背上，开口叙道：“你我去凌家之前，我只知道死者并非真是乞丐，由于被人猛击后脑而在别处丧命，从头上的细沙与白色屑末看来，或许是用花盆作为凶器。与凌掌柜言谈之际，我曾对他起过疑心，此人不但白天前来拜会时，只字不提王先生失踪一事，过后也不详问王先生到底如何遭遇不幸，令人颇觉古怪。但我很快便知原来老凌只是生性凉薄，对家中下人视如草芥，之所以面露不悦，是由于我意外造访搅扰了他的家宴。其管家口中道出的情形，使得真相逐渐浮出，原来王先生因为荡尽家财而落得孑然一身，关于其妻善妒一节，显然表明另有一个女人涉入，于是我便推断王先生必是迷恋上了一个名妓，从而泥足深陷，不能自拔。”

“为何不会是个良家少女或少妇，抑或一个平常的烟花粉头呢？”洪亮问道。

“若是正派良家，王先生就不必为她丧尽家财，大可休妻之后另娶意中人；若是平常的烟花粉头，亦可用公道的价钱为她赎身，然后金屋藏娇——总之都不必失去全副家私禄位。我敢说那女子定是京师里的名妓，擅于将其相好压榨得精光，随即抛诸脑后，转而另觅他人。我猜测王先生不甘心被弃之如敝屣，故此纠缠不休，那女子闻得蒲阳有许多富商大贾，便从京师迁至此地暂避，以便故伎重施，于是王先生一路追随至此，并以旧日的薄情劣迹相要挟，迫使她答应定期私会。当她套住了易于上钩的骆县令后，王先生开始向她敲诈勒索，并最终招来杀身之祸。”狄公说到此处，叹息一声，又道，“如今方知实情并非如此，王先生不但为那女子倾尽所有，甚至连教书挣的馆银，也用来为她购置兰花，每隔一阵能与她见面晤谈便已心满意足，虽然仍不免遭到羞辱、心怀沮丧。洪亮，一个男子的愚行，有时正是由于如此深挚而鲁莽的痴情所起，虽则匪夷所思，却也慷慨豪迈，令人不免感叹唏嘘。”

洪亮捻着花白胡须沉思半晌，发问道：“蒲阳当地有不少歌妓舞姬，老爷如何断定王先生的相好必在匡太太院中？为何他一定是被相好所杀，而并非死于他人之手？比如说心怀嫉恨的情敌之类。”

“王先生每次私会，总是徒步前去，本人又腿脚不便，足见那女子的住处离凌宅不远，于是我便顺藤摸瓜寻到了匡太太院中。至于为何询问匡太太近日可有歌妓被人赎出，是因为此乃最为合情合理的杀人动机，说穿了便是那歌妓须得除去令人难堪的旧相好。如今你我得知王先生确实令梁小姐感到颜面尽失，但并非由于敲诈勒索或其他恶行，而是他忠犬一般的全心奉献，惹得梁小姐越发厌憎鄙夷。至于你说的其他可能，我自然也斟酌思量过。如果凶手是个男子，他必会将尸体挪至更远的地方，并且为了掩盖死者身份，会做得更为细密周全，如今既是只换过一件乞丐穿的破旧外袍，并将头发弄得散乱，可见非是男子所为。妇人女子们只道变换衣裙发式便能看去改头换面，故而梁小姐也用上了这一手，殊不知却是大错特错。”

洪亮为狄公重又斟满一杯茶水。狄公举杯呷了一口，又道：“当然也可能有人设下圈套，希图构陷梁小姐，但我认为还是她本人的嫌疑更大。班头对我道出尸体当初就躺在她家背后的水沟里，我愈发认定自己的设想不差，不过你我入宅后，却见这梁小姐十分娇小纤弱，而死者身量颇高，她断无可能猛击其头部，于是四下打量一番，立时便发现了杀人圈套所在，又见高高的花架上摆满了盆栽兰花，其中一盆明显枯萎，这便是最后一条线索。梁小姐定是攀上梯子，叫王先生在下面替她扶稳，然后用言语或是动作，引得王先生转头望向别处，随即将花盆砸在他后脑上。待到明日开堂审问时，许多细处自会真相大白。至于匡太太扮演的角色，想来只是暗助梁小姐从骆县令处骗取一笔身价银子而已。这位形容妩媚的鸨母自是不会参与杀人勾当，切记彼处乃是上等行院！”

洪亮点头说道：“老爷不但勘破一桩阴毒的杀人案，且又使得骆县令躲过一劫，免得娶了这个心狠手辣的女人！”

狄公微微一笑，说道：“下次再见骆县令时，我定要与他谈及此案——当然不会点破我已心知肚明他便是梁小姐的相好。这位放浪不羁的同行友人，定是隐姓埋名前来蒲阳寻花问柳，但愿此案会给他一个教训！”

洪亮本想议论骆县令几句，但为了谨慎起见，终究未发一语，只是欣然笑道：“如此一来，此案所有的疑点都已悉数揭开了！”

狄公长饮一口，将茶杯置于桌上，摇头郁郁说道：“倒也未必，洪亮。”

狄公心想或许此时应将死者鬼魂显灵一事对洪亮道出，若非如此，这起人命案定会被当作寻常事故而草草了结，正欲开口时，却见长子一溜烟跑入厅堂。那少年迎头撞见父亲怒容满面，连忙行礼说道：“大人，娘说我们可以将那盏灯笼带到卧房中去。”

眼见父亲点头应允，少年方才将一张座椅挪至立柱前，爬上椅背，摘下悬在檐下的五彩大花灯，跳下地后，取出火镰点亮了里面的蜡烛，举起灯笼给父亲赏看，得意地说道：“这可是我和大姐费了两天工夫才做成的哩，大人！因此不想让阿贵弄坏了去。我们都喜欢铁拐李，这家伙虽然又老又丑，却让人心生怜惜！”

狄公指着小儿女们在灯笼上画的铁拐李，问道："你可知道有关他的故事？"见长子只管摇头，便又叙道："很久以前，李玄本是一个相貌堂堂的青年术士，读过许多道教经籍，精通各种法术，还能灵肉分离，使魂魄飞升神游于九天之上，独独留下肉身皮囊在人间，待到返回时再重新附体。有一天，李玄一时大意，将肉身留在田地中，几个农夫看见了，以为是一具弃尸，于是就地挖坑掩埋。等李玄魂返时，寻不到自己那俊逸潇洒的好皮囊，正巧另有一具乞丐的尸首横陈在道旁，又老又丑，还是跛腿，万般无奈之下，只得附于其中，从此就变成了这副模样。虽然后来他得了长生不老的仙丹，但已铸成大错，终是无法挽回，于是便成了八仙之一的铁拐李。"

少年撂下灯笼，嫌恶地说道："我以后不再喜欢他了，还要去告诉大姐，铁拐李是个傻瓜，活该有此下场！"说罢双膝跪地，向父亲和洪都头请过晚安，起身匆匆离去。

狄公望着少年的背影蔼然一笑，提起灯笼正待吹熄蜡烛，却忽然僵住不动，只见铁拐李的轮廓正投在墙面上。他试着转动灯笼，烛光摇曳中，只见拐仙的高大身影沿墙缓缓掠过，随即消失在花园中。

狄公长吁一口气，吹灭烛火，将灯笼置于地上，庄容说道："洪亮，你说得果然不错！至少关于这人间的乞丐，所有疑点都已揭开，看来确是愚人无疑。至于那天上的乞丐么，我就不敢妄断了。"说罢起身淡淡一笑，又道："知之为知之，不知为不知，若以不知量己识，则人人皆为愚人也。洪亮，你我这就出去，与夫人们共庆佳节吧！"

(1) 在荷文本中，此处为七位，以下同。

(2) 在荷文本中，此女为林小姐。

夺命剑

此案仍然发生在蒲阳县。看过《铜钟案》的读者想必会记得，蒲阳不但与骆县令治下的金华相邻，还与性情严毅的潘县令管辖的武义相接。此篇中讲述的故事发生时，狄公正巧离开蒲阳前去武义，须与潘县令商议一桩牵涉到两县的案件。三天前，狄公带了洪亮陶干出城而去，留下马荣乔泰主持县衙公务。这三天里平安无事，就在狄公即将回城的当晚，突然发生了一桩命案。

“这第四笼填馅蟹壳，你来付账！”马荣一边将骰子收回盒中，一边得意地对乔泰说道。

“倒也值当。”乔泰说着咂一咂嘴，举杯一饮而尽。

二人坐在翠羽阁二楼临窗的一张小桌旁，这家小饭铺坐落在穿城而过的南北水道边，是他们最钟爱的去处之一。从二楼窗户朝外望去，夕阳正挂在西边城墙之上，好一幅壮观的日落美景。

下面街中传来一片喝彩声。马荣伸头看去，只见河岸上聚集了许多百姓，不禁说道：“原来是走江湖的戏班子，四天前来到此地，下午在街上表演杂耍，晚上登台唱戏。”

“我听说了。卖米的劳掌柜帮他们借了旧道观前的场子搭戏台，前几天曾带着戏班班主前去县衙请求准许此事。班主姓鲍[(1)]，看去正派体面，戏班里还有他老婆和一儿一女。”乔泰说罢，自行斟满一杯酒，又道，“我本想去瞧瞧，就爱看那些舞刀弄剑的好戏。不过老爷外出公干，你我得照管所有公事，我不想离开衙院太久。”

“至少此时此刻，你我可以坐在高处美美地看杂耍了。”马荣快意说罢，将座椅转向窗口，双臂交叠支在窗台上，乔泰也依样而行。

下面街中已铺开一块四方形草席，周围挤满了看众。一个八九岁的少年正在翻筋斗，动作十分灵活，另有二人在草席上抱臂分立左右，一个是瘦高男子，一个是健壮妇人，还有一个妙龄女子蹲在一只竹箱旁边，里面显然装着他们的一应用具。箱子上方有一只矮木架，架上搁着两柄闪亮的长剑，位置一上一下。四人皆是一身黑衣裤，腰间紧系红绦，头上缠着红巾。一名老者坐在旁边一张小凳上，身着破旧的蓝布长袍，两腿夹着一面小鼓，正在用力敲打。

“我要是能看见那姑娘的脸面就好了，”马荣兴冲冲地说道，“瞧，劳掌柜也在那边，看似惹了麻烦！”说罢朝下一指。

只见一个衣冠楚楚、头戴黑纱帽的中年男子立在竹箱后面，正与一个泼皮无赖争吵。那泼皮身材壮硕，乱发上扎着一根蓝布条，伸手抓住劳掌柜的衣袖，却被劳掌柜一把推开。二人只顾口角，全未留意少年正绕场倒立行走，后脚跟处稳稳顶着一只酒坛。

“我以前从没见过那大汉，”乔泰说道，“必是从外头进城来的。”

“这下可以看清楚两个女人了！”马荣咧嘴笑道。

少年已经耍完，班主站在草席中央，两腿分开，膝头微曲，妇人抬起右脚踩上一膝，轻盈地攀上肩头。只听班主吆喝一声，姑娘也攀了上去，一只脚踩在左肩，一手抓住妇人的手臂，将另外一臂一腿朝外伸展出去。与此同时，少年也爬上班主的右肩稳住。四人叠罗汉立在地上，看去岌岌可危，留着花白胡须的老头儿大力击鼓，看众不禁高声喝彩。

那少年、妇人与姑娘的脸面，距离马荣乔泰不过十尺左右。乔泰兴冲冲地低声说道：“瞧那妇人的身段儿真是不赖！模样儿也十分可人！”

“我更中意那姑娘！”马荣急急说道。

“看去太嫩了！妇人的年纪正好，三十上下，最是知情识趣的！”

一时鼓声止息。三人跳下地来，与班主齐齐躬身一揖，姑娘端着一只木碗，在人群中收取赏钱。马荣从袖中取出一串铜板，扬手抛下，那姑娘接了个正着，并报之以嫣然一笑。

“简直就是乱扔钱！”乔泰淡淡说道。

“全当是投下本钱，只为一桩近在眼前的美事！”马荣得意地嘿嘿一笑，“接下来该演什么了？”

只见少年站在草席中央，背着两手，微微仰头。老头儿又开始击鼓，班主撸起袖子露出右臂，抓起放在木架上的宝剑，猛然朝前一送，剑身闪电般地刺入少年的前胸，立时涌出一股鲜血，又将宝剑迅疾拔出。少年踉跄后退几步。众人发出一阵惊叫。

“我以前看过这戏法，”马荣说道，“天知道他们是怎么弄的！那宝剑看起来活像真的一般。”说罢转头回身，抓起自己的酒杯。

一片嘈杂的低语中，忽然传出妇人的痛哭声。乔泰一直朝下观望，此时从座中一跃而起，叫道：“这回可不是耍把戏，兄弟！真弄出人命来了！快去看看！”

二人一路奔下楼梯，又跑出门去，左推右搡排众而入。只见少年仰面朝天躺在草席上，胸前血迹斑斑，妇人跪在一旁，抬手轻抚那张一动不动的小脸，哭得浑身打战。班主手中仍提着那把沾满血污的长剑，与姑娘呆立在地，二人皆是面色惨白，低头直盯着少年的尸身。

马荣从班主手中夺下宝剑，怒喝道：“你为何要做出这等事来？”

班主从麻木中醒转过来，茫茫然看了马荣一眼，嗫嚅说道：“这剑不对！”

“马长官，小民可以解释！”劳掌柜大声说道，“此乃一场意外！”

一个矮胖男子走到近前，正是城西里长。乔泰命他用草席将尸首卷起，送去县衙让仵作查验。里长轻轻搀起妇人，乔泰对马荣说道：“我们带这几人去饭馆楼上，看能不能把事情弄清楚！”

马荣点点头，将宝剑挟在腋下，对劳掌柜说道：“你也一同来，让那白胡子老头儿带上箱子和另一把剑。”说罢环顾人群，想要找到方才与劳

掌柜争执的泼皮大汉，那人却已不见了踪影。

在翠羽阁二楼，马荣命班主、两个哭泣的女人连同敲鼓的老头儿坐在一张角桌旁，从自己的坛中为众人倒出酒来，一心指望喝杯烈酒能使他们稍稍冷静一二，又转头命劳掌柜说明原委。马荣深知劳掌柜酷爱观戏，凡有戏班子进城，一向必看无疑。此人相貌端正，留着短短的髭须和一绺山羊胡，面色苍白憔悴。

劳掌柜扶正头上的纱帽，胆怯说道："马长官想已知道这位便是鲍班主，演戏杂耍样样精通。"说罢略停片刻，抬手抹了一把脸面，拿起老鼓手放在桌上的另一把剑，"想必长官以前看过这类戏法。这剑身做成中空，灌入猪血，剑尖却是假的，只有几寸长，一旦扎到什么东西上，就会滑入剑身里面，看去貌似深深刺入，猪血一旦流出，更能以假乱真。宝剑抽出时，剑尖便会被里面暗藏的一根藤条推出，于是重又恢复原状。还请长官亲自过目！"

马荣伸手接过，留意到有一道细槽环绕剑身，正在钝尖下方几寸处，转身持剑朝木头地板刺去，剑尖果然缩入，鲜红的猪血直喷出来。妇人惊叫一声，班主连忙扶住她的肩头。姑娘仍是定定坐在原处，如同石像一般。老头儿揪着蓬乱的胡须，口中喃喃怒骂。

"兄弟，这么弄可不大好！"乔泰喝道。

"难道我不得证实一下？"马荣懊悔说罢，又伸出左手抓起真剑，仔细掂量一下，低声咕哝道，"这两把剑的分量一样，看去也十分相像，未免太危险了！"

"假剑理应放在架子上面，"劳掌柜说道，"真剑放在底下。戏法耍过之后，那小后生会从地上起来，班主再拿真剑舞上一套。"

班主起身走到马荣面前，嘶哑说道："是谁调换了两把剑？"见马荣撇撇嘴，上前抓住他的肩头，大声叫道："我问你，是谁干的？"

马荣轻轻挣脱出来，让班主重又坐下，说道："我们正要查明此事。你能肯定你将那把假剑放在上头？"

"这个当然！我们以前照这规矩演过成百上千次了！"

马荣朝楼下招呼添酒，又示意乔泰与劳掌柜过来。三人走到窗前的一张桌旁坐下，马荣对劳掌柜低声说道："我们兄弟方才一直坐在这里，从窗口朝下观望，看见你和一个大个子泼皮就站在竹箱和放宝剑的架子后面。你二人旁边还有谁？"

"这个小民真是不敢说定，"劳掌柜皱眉答道，"那泼皮已经在我旁边站了好一阵子，等小后生翻筋斗时，他忽然张口要钱，见我不答应，又出言威胁，我叫他趁早走开，然后……就出事故了。"

"那人是谁？"乔泰问道。

"以前从没见过，说不定班主知道。"

乔泰站起身来，询问那边的几人，班主一家三口一齐摇头，唯独老

头儿气喘吁吁地说道："官爷，我知道他的底细！每晚他都去道观里看我们演戏，只肯出一个铜板！原是个无家无业的游民，名叫胡大麻。"

"你有没有看见其他人靠近过放剑的木架？"乔泰问道。

"我哪里会看见！我得两眼一直盯着场上才行！"老头儿愤愤说道，"只看见了劳掌柜与胡大麻，因为这二人碰巧都认识。但是周围还有其他许多人，挤得满满当当，我怎会看见出过什么事？"

"想必你也不会看见，我们总不能缉拿在场的所有看客。"乔泰无奈说罢，转头对班主问道，"你有没看到什么认识的人站在草席附近？"

"我在此地谁都不认识，"班主木然答道，"我们以前去过武义和金华，但是来蒲阳还是头一遭。我只认识这位劳掌柜，当日我在道观前四处打量、想要搭戏台时，他主动上前自报家门，又好心好意给我等帮忙。"

乔泰点点头，心想这班主看去爽直干练，像是一条好汉，转头对劳掌柜说道："你最好带他们回客栈去，就说县令老爷今夜回城，自会立即勘查此案。明日务必让他们去县衙大堂，办过一应例行公事后，自会把尸身交还给他们安葬。"

"乔长官，小民也同去如何？鲍班主是个好人，遇上如此惨事，我愿意尽力帮他一把。"

"你自然非去不可！"马荣正色说道，"你可是要紧的证人。"

马荣乔泰站起身来，对这突遭横祸的一家人安慰几句，待劳掌柜率众下楼后，重又在窗边落座，各自默默喝干一杯酒。马荣将两只酒杯再度斟满，说道："但愿不要再生事端。老爷回来之前，你我总得熬过今晚去。我看这是个难啃的硬核桃，对老爷也一样哩！"说罢若有所思瞥了乔泰一眼。

乔泰未置一辞，漫漫注视着伙计手提一盏大油灯上楼，又走得不见了人影，方才重重放下酒杯，怒道："这杀人案好生阴毒！故意让亲爹刺死儿子，还当着亲娘的面！我们非得捉住那该死的混账不可！此时就着手去办！"

"你说得不错，"马荣缓缓说道，"不过杀人案非同小可。不知老爷会不会乐意让我们插手办案。万一走错一步，就可能坏了大事！"

"只要我们依照老爷以前的法子去做，我看不至于坏多少事。"

马荣点点头，欣然说道："好吧，那我就听你的！也得看运气如何！"说罢举杯一饮而尽，又苦笑一下，"这恰是证明你我有勇有谋的机会！当地的名流士绅与我们打交道时，表面上都是一本正经，背地里却说我们只是两个大老粗，有力气没心眼！"

"提起此事来，他们说得也对。"乔泰通情达理地说道，"你我到底没什么学问。正是因此，我并没一心想着要插手与名流士绅有关的案子。但是这桩人命案正合你我的胃口，牵涉其中的各类人物，我们全都熟悉。"

“那就盘算一下该如何着手！”马荣大声说着，又斟满两杯酒。

“老爷一向先议论动机和机会，”乔泰说道，“在此案中，动机一清二楚。没人会因为什么事而与那可怜的孩子结仇，凶手必是十分痛恨老鲍，将他看作眼中钉。”

“说得对。既然老鲍头一次来蒲阳，嫌犯自然也只可能是这几天里与戏班过从甚密之人。”

“老鲍仍有可能在此地碰到老仇家。”乔泰反驳道。

“若是如此，方才他定会立时告诉我们。”马荣说罢，又费力思忖了半晌，“要说没人会与那孩子结仇，我可不敢说定。小后生们有时淘气，专会在最意想不到的地方冒出来；他可能看见或听见了什么不该知道的事，有人想要灭他的口，而那宝剑就是天赐良机。”

“不错，”乔泰赞同道，“老天，竟有这许多可能！”说罢举杯呷了一口，又皱眉放下，面露惊诧之色，“这酒尝起来怎么有点怪！”

“跟咱们以前喝过的一模一样，不过我也觉得味道有点不对！老兄，跟你说吧，只有在心里没事、高高兴兴的时候，酒才会好喝哩！要是正琢磨着难心事，就没法好好喝酒了！”

“难怪老爷到了这时总要喝茶，好生可怜！”乔泰对着酒坛怒目而视，一把抓起，放在桌下的地上，将粗壮的双臂笼在袖中，又道，“要说机会，劳掌柜和胡大麻都站在架子旁边，因此都有可能换剑。他们会有何动机？”

马荣挠挠下巴，半晌后说道：“要说胡大麻，我只能想到一个，或者说两个，就是打鲍太太母女的主意。老天，我倒不介意亲自去她们那里走一趟！想想她们演的那些杂耍！胡大麻想把其中一个或两个弄到手，老鲍让他趁早死心，胡大麻大为恼火，然后就行此毒计？”

“有这可能。如果胡大麻是个卑鄙下流的无赖，不定就会使出如此阴狠的手段来报复。但是劳掌柜呢？”

“完全想不出！劳掌柜是个规规矩矩的老派人物。他要是想弄点风流韵事，定会悄悄去那些秘密的妓馆行院，而不敢与女戏子眉来眼去。”

“我也同意胡大麻最为可疑。”乔泰说道，“我这就去找他问话，然后再去找劳掌柜，说来只为行事周全。兄弟，你最好去道观里，多打听些关于戏班子的消息。老爷应是想要知道关于鲍家的所有事情。”

“好，我去找那两个女人套话，这是最容易的法子！”马荣欣然说罢，站起身来。

“不定没有你想得那般容易，”乔泰淡淡回了一句，也起身离座，“你可记着，那母女俩都是走江湖卖艺的！要是你惹恼了她们，难保不会动起手来！且罢，过后你我回衙再见。”

乔泰直走到东门附近的一家小酒馆中，此处正是丐帮头领盛八的老巢。

昏暗的大厅内，只有一个彪形大汉躺在扶手椅中鼾声如雷，身穿一件破旧的黑外褂，两条粗壮的胳膊叠放在光裸的便便大腹上。

乔泰上去大力摇晃几下。盛八惊醒过来，恶狠狠看了乔泰一眼，怒道："我正睡得香，着实让你吓了一跳！罢罢，你且坐下，让我听听你有何见教。"

"我有事正忙。你可知道有个名叫胡大麻的无赖？"

盛八缓缓摇头，瓮声瓮气地说道："我没听说过此人。"

乔泰见盛八眼中闪过一丝狡黠的光亮，不耐烦地说道："你这狡猾的贼胖子，你可能没见过他，但一定听说过此人！有人在旧道观前的空地上看见过他。"

"休得骂人！"盛八一脸委屈相，又不胜渴慕地说道，"啊呀，旧道观前头的空地！那可是我的老地盘！想想过去那些好日子，何等逍遥快活，根本不必操心！如今做了丐帮帮主，整日管理帮中事务，负担实在太重！我……"

"你唯一的负担就是自己那个大肚皮，"乔泰插言道，"快说！我去哪里能找到姓胡的？"

"且罢，"盛八无奈说道，"如果你非要把事做绝的话……我曾听人说过，有个自称胡大麻的，常在东边城墙下一个卖酒的地方——就在东门朝北第五条街上。跟你提个醒，这只是道听途说来的，我……"

"多谢你了！"乔泰说罢，奔出门去。

乔泰行至街中，摘下帽子纳入袖中，又将头发弄乱，走了没多远，便看见城墙脚下有一间旧木板搭成的窝棚，又见四下一片漆黑、阒寂无人，方才掀帘入内。

窝棚里颇为幽暗，只点着一盏冒烟的油灯照亮，弥漫着一股令人作呕的油脂和劣酒气味。松散摇晃的竹制柜台后方，一个两眼模糊的老头儿正在倒酒，三个衣衫褴褛的汉子站在柜台前，身量最高的便是胡大麻。

乔泰走到胡大麻身旁站定。胡大麻漠然打量一眼，显然没认出乔泰是县衙官差。乔泰要了一杯酒，端起充作酒杯的破碗一尝，冲地上啐了一口，对胡大麻叫道："实在难喝！最后几文钱竟花在这东西上，真是糟糕透顶！"

胡大麻咧嘴一笑，黝黑的阔脸上露出讥讽之意。乔泰心想此人虽然面相粗鲁，不过倒也并非十分可厌，又道："你大概不晓得什么能捞油水的差事吧？"

"我确实不晓得。兄弟，你算是问错人了！近来我一直霉运当头。六七天前，我本该在武义县截住两车白米。差事容易得很，只须放倒两个赶车人即可。此事原本筹划得十分妥当——就在林中一片没人的空地里，谁知我浑不走运，居然失手坏了事。"

“许是你年岁太大了些！”乔泰嗤笑一声。

“你且闭嘴听着！我刚刚打倒了头一个车夫，却见一个小兔崽子从路上转出，跑到跟前，上下打量我几眼，傻里傻气地问道：‘你这是要干什么？’我听见有动静，赶紧跳进灌木丛中躲起，又看见一辆篷车过来，上面装着走江湖卖艺的东西。另一个车夫告诉他们遭遇何事，还说我已经撒腿跑掉，于是众人结伴推着白米一道走了！”

“真不走运！”乔泰附和道，“保不定你还得接着走背字儿。昨天我看见一个戏班子在城里打把势卖艺，有个小后生翻筋斗。如果正是那小崽子的话，你最好当心些，不定他会认出你来。”

“他已经认出我了！又一回将我逮了个正着！这次却是跟他姐姐在一处！你能想得出比这更晦气的事来？不过这小兔崽子自己也运气不好，居然丢了性命！”

乔泰紧一紧腰带，心想这案子终究简单，于是殷勤说道：“胡大麻，你果然浑不走运！我乃是官府差人，这就跟我走一趟！”

胡大麻骂了一声娘，对旁边二人叫道：“你们都听见了，这厮是官府的走狗！我们一起把他打成肉酱！”

那二人缓缓摇头。年长的一个说道：“这位兄弟，你并非本地人，还是自己动手了账吧！”

“都见鬼去！”胡大麻怒骂一声，对乔泰说道，“出门去外头，不是你死，就是我亡！”

漆黑的小巷中，有个乞丐正在游荡，看见二人出来拉开架势要动手，赶紧拔腿跑开。

胡大麻率先出拳，朝乔泰下颌打去。乔泰熟练地挡开，紧接着抬肘猛击胡大麻的面门。胡大麻矮身躲过，伸出两条粗壮的胳膊，将乔泰拦腰抱住。乔泰心想若是单打独斗起来，此人并不容易对付，个头与自己一般高低，但是分量更重些，因此想要仗着势大力沉将自己摔倒在地。过不多久，二人皆已气喘吁吁，不过乔泰到底武艺更胜一筹，终于从对方的熊抱中挣脱出来，退后一步，飞起一脚，不偏不倚正中胡大麻的面门，使得他就此睁不开左眼。只见胡大麻甩一甩头，怒吼一声，复又扑上前来。

乔泰防备着对方使阴招，但是胡大麻显然并无此意，先是虚晃一招，随即一拳打向乔泰的上腹，若是不能躲过而被击中胸骨的话，定会就此倒地。乔泰假装被拳风扫到，踉跄后退几步，胡大麻又直朝乔泰下颌打来，想要一举制胜。乔泰伸出两手捉住胡大麻的拳头，略一蹲身，将他甩过肩头凌空抛出。只听“咔啦”一声响，胡大麻的肩膀脱臼，人也重重摔在地上，脑袋碰到一块石头，自此不再动弹。

乔泰走回窝棚里，命那老头儿拿一根麻绳来，然后再跑去叫里长与手下。

乔泰用绳子牢牢捆住胡大麻的两腿，随即蹲坐一旁，等待里长前

来。众人将胡大麻放在一副临时扎起的担架上，一路送至衙院。乔泰吩咐狱吏将此人关入大牢，再唤来仵作，让仵作设法弄醒他，并为其脱臼的肩膀复位。

诸事料理过后，乔泰走入公廨，沉思良久。有一事令人颇为悬心，或许此案并不简单。

与此同时，马荣已从翠羽阁走回县衙，先洗浴了一番，又换上一件干净的长袍，一路行至道观前。

竹竿搭起的戏台下站着众多百姓，台上点起两盏硕大的纸灯笼。戏目已经开场，虽说儿子意外身亡，但是鲍班主一家仍得照旧登台卖艺。三人身着艳丽的戏装，立在权当御座的高桌前，鲍太太正随着刺耳的乐声吟唱。

马荣朝戏台旁边的竹笼走去，那白胡子老头正卖力地拉着二弦，同时用右脚敲着一面铜锣。等他放下二弦、拿起一副木头响板时，马荣上前抬肘一推，意味深长地咧嘴笑道："我在哪里能找到那两个女人？"

老头儿扬起下巴，指指身后的梯子，接着大力拍起手板来。

马荣顺梯而上，走入一间临时梳妆室内，与戏台之间用竹席隔开。里面只有一张简陋的梳妆台，摆着胭脂香粉等物，还有一条矮凳。

看众大声喝彩，昭示这一幕已经唱罢。脏污的蓝布门帘一挑，只见鲍小姐走入，一身公主打扮，翠绿长袍上缀有闪闪发亮的铜片，头戴一顶精美的花冠，上面贴有艳丽的纸花，左右鬓角处垂下两绺光亮的乌发，面上虽涂了厚厚一层戏妆，看去仍是妩媚动人。她迅速瞥了马荣一眼，在小凳上坐下，倾身朝前，对镜查看描过的眉梢，无精打采地问道："可有什么消息？"

"没甚特别的！"马荣欣然答道，"我只想来与一个俊俏姑娘攀谈几句！"

鲍小姐转头轻蔑地瞥了马荣一眼，厉声斥道："要是你以为因此就能随时随地与我厮混，那你就打错主意了！"

"我想听你说说你的爹娘！"马荣意外受责，不禁吃了一惊。

"爹娘？你是想说我娘吧！提起她来，你根本不用找人居中说合，只要是价钱公道的生意，她一向来者不拒！"鲍小姐说罢，忽然抬手掩面，呜咽起来。

马荣走到近前，拍拍她的脊背，"别难过，好人儿！你兄弟出了这等惨事，自然……"

"他不是我兄弟！这种日子……我再也挨不下去了！我娘是个贱货，我爹是个蠢货，对她百依百顺……你可知道我正在扮演何人？一个金枝玉叶的公主，父皇身份尊贵，母后冰清玉洁！哪有这样的笑话？"鲍小姐愤愤摇头，拿起一团纸来用力揩脸，稍稍和缓说道，"你想想看，就在半年前，我娘突然提起那小子来，事先没有半点征兆！对我爹道是此乃八

年前她一时大意所致，那个勾引她的人一直养着孩子，如今没法再继续照管。我爹只好对她让步，就像以前一样……”说罢咬紧樱唇。



戏台旁马荣会女伶

“你有没想过，是谁如此歹毒地陷害你爹？”马荣问道，“他在此地可曾遇到了老仇家？”

“为何那两把剑一定是被人有意换过的呢？”鲍小姐断然说道，“我爹就不会自己出错？你也知道那两把剑看去一模一样。必须做成一样，不然耍起来就不像真的了。”

“你爹一口咬定有人换过。”马荣说道。

鲍小姐忽然顿足叫道：“这叫什么日子！我简直恨透了！谢天谢地很快就能摆脱，我终于遇到一个正派人，他预备送给我爹一大笔聘礼，娶我回家作妾。”

“你总该知道，给人作妾的日子可也不太好过！”

“只需忍耐一时！他的正房生了重病，大夫说撑不过一年。”

“究竟是谁如此好运？”

鲍小姐迟疑片刻，方才答道：“只因你是衙门里的官差，我才告诉你，还望暂且守口如瓶！他就是米店的劳掌柜，最近生意上不太顺利，不想先对我爹挑明，等到能拿得出钱时再说不迟。劳掌柜的年纪虽比我大了不少，又是古板守旧之人，不过我实在厌烦了那些年轻的公子哥儿，他们只想跟你一夜风流，过后便另觅新欢！”

“你是如何认识劳掌柜的？”

“我们刚到蒲阳的头一天就遇见了他。他主动帮我爹租这场子，不但一眼就看中了我，还……”

这时外面传来震耳欲聋的喝彩声，淹没了鲍小姐的话音。只见她跳下地来，整一整头上的花冠，急急说道：“如今我非得上场不可，再会了！”说罢消失在帘幕后方。

马荣回到衙院，见乔泰独自一人坐在空荡荡的公廨内。乔泰抬头看见马荣，说道：“兄弟，我们这桩案子似是办完了！我已捉住了疑犯，并将他关入大牢里！”

“好！”马荣拉过一张椅子坐下，听乔泰讲述来龙去脉，过后又自述一番与鲍小姐面会的经过，最后说道，“你我探得的消息加在一起，可知鲍小姐与那一片痴心的劳掌柜彼此来往时，还抽空与胡大麻私会过一遭，据我猜想，只为图个一时快活。你且说说有何事放心不下？”

“我方才忘了跟你讲，”乔泰缓缓说道，“胡大麻不肯老老实实随我来县衙，我不得已跟他动了几下拳脚。那厮出手倒很是干净，没使一点阴招。若是那小后生偷看他与鲍小姐私会，他一时气恼，想必会拧断对方的脖子，但是要说调换宝剑这种阴损下作的勾当……兄弟，我敢说这与他的性情不符！”

“有人一身具备各种性情。”马荣说着耸耸肩头，“我们去看看那厮情形如何。”

二人起身出门，走到大堂后面的大牢中。乔泰命牢头叫来主簿，好在审问犯人时从旁作证，并写下笔录。

狭小黑暗的牢房内，胡大麻坐在榻上，双手双脚皆被铁链系在墙上。乔泰举起蜡烛照亮，胡大麻抬头一看，郁郁说道：“你这狗头，虽然我嘴上不愿承认，不过你那一掷实在漂亮！”

“少来这套！你倒是说说，那桩未能得手的劫案究竟怎么回事。”

“告诉你也无妨！你只会对我又打又骂。我当时只打昏了一个车夫，还没碰到米袋子哩。”

“你打算如何将那两车白米脱手？”马荣好奇地问道，“要是不能说服米商行会，你就不能卖出许多白米去。”

“什么也不卖！”胡大麻咧嘴笑道，“我只需将那几袋米全都扔进河里去！”眼看马荣乔泰目瞪口呆，又道，“那些白米已经霉烂。卖米的家伙

想让白米被人偷去，如此一来，行会就得付钱给他。由于我没能成事，白米按时送到时，被人发现不是好货色，结果米店掌柜就不得不将从买主那里得来的钱如数退回。真是浑不走运。不过我费了这许多周折，那厮理应付给我一锭银子，我问他要钱，他却不想给我！”

“那人是谁？”乔泰问道。

“正是本地的一个米店掌柜，姓劳。”

乔泰疑惑地看了马荣一眼。马荣问道：“你是如何认识劳掌柜的？你不是从武义县来的么？”

“他是我的老相识了！我认得他已有好几年。他定期前去武义，这厮十分滑头，随时预备着坑蒙拐骗，看去像是正人君子，居然还在武义包养了一个女人，那女人与我从前的一个相好颇有交情——正是因此，我才认识了劳掌柜。有些人的口味真是古怪。我喜欢身板结实的姑娘，但是劳掌柜居然找了个又老又丑的婆娘，还与她生下一个儿子，都是听我那相好说的。或许那婆娘在八年前还看得过去，天知道怎么回事！”

“说起姑娘来，”马荣问道，“你又是如何认识鲍小姐的？”

“这事好说！他们头天晚上演戏时，我碰巧看见了台上的鲍小姐，立时便中了意，当天晚上试着与她搭讪，第二天又跑去，虽说熟络了一些，但还是没能得手！昨晚我又试探了一回——我正等着劳掌柜付钱，一时也无事可做。戏目散场后时辰已晚，鲍小姐看去十分疲累，性子也格外烦躁，但是当我百般央求时，她答应道：‘好吧，不过你最好做得像样些，我以后再不与人私会了！’于是我二人悄悄溜到空地角落处一间没人的棚屋里，不料正要入港时，那小崽子忽然冒了出来，四处找他姐姐，我叫他赶紧走开，他倒是乖乖照办了。不知是因为中途被人搅扰，还是行事不甚得法，反正后头的情形让我颇觉扫兴。世事常常如此，有时会喜出望外，其他时候则不尽如人意。但是我没花一文钱就弄到了手，又有什么可抱怨的？”

“我看见你与劳掌柜当街口角，”乔泰说道，“你二人就站在放宝剑的木架旁边，有没看见什么人动过那两把剑？”

胡大麻皱起眉头，摇头答道：“我既得留意劳掌柜，又得留意那两个女人。小崽子开始翻筋斗之前，鲍小姐就站在我前头——我本可以从身后摸她一把，看她十分冷淡，就转而摸了她娘一把，当时她娘正好走过来挪动箱子，结果得到的好处只是被狠狠瞪了一眼。就在那时，劳掌柜想要溜走，我拽住袖子将他拖回，他差点绊倒在箱子上。谁都可能换过架上那两块破铜烂铁。(2)”

“连你也算在内！(3)”马荣冷冷说道。

胡大麻想要纵身跃起，却被铁链困住，重又落回原处，不禁痛得大叫一声，高声骂道：“你们这些鸟人，想要的就是这个！非得将杀人的罪名安在我头上不成？还使出种种下作的手段来……”两眼看着乔泰，又叫道：“官爷，你不能那般对我！我对天发誓从没杀过人。倒是打过几个人，不过再没别的。要说杀死一个小后生这样……”

“你最好再想想！”马荣怒道，“我们有的是法子让你吐出实情来！”

“见你的鬼去吧！”胡大麻叫道。

马荣乔泰回到公廨内，坐在靠墙的大桌旁。主簿在二人对面坐下，靠近烛火，从抽斗中取出一沓白纸，提笔蘸墨，开始书写有关审问人犯的记录，马荣乔泰愁眉苦脸地从旁看视，默默不语。半日过后，马荣说道：“如今我也赞成你说的话，胡大麻不像是凶手。不过这厮确实做了一件事，便是将案子搅得一团糟——真正一团糟哩！”

乔泰郁郁点头：“别看劳掌柜一副正人君子相，实为奸诈之徒，且又好色成性，先是在武义县养着一个女人，如今又想把鲍小姐弄到手。那鲍小姐虽非守身如玉，不过仍是水灵俊俏。劳掌柜并没有十足的理由要杀死那小后生，或是要怨恨老鲍。不过我们仍得将他关入大牢，老爷自会与他核实胡大麻的说辞。”

“为何不让班头将鲍家三口与老乐师今晚一并召入衙院？如此一来，老爷便能传唤所有相关之人，等明早县衙开堂，就可尽快了结此案了！”

“好个主意。”

马荣转回时，老主簿已写完案录，大声念过一遍后，马荣乔泰皆无异议。乔泰说道：“老爷子既然下笔如此利落，不如连我二人的呈文也一并写了吧！”

主簿听罢莫可奈何，只得依命又取出一张纸来。马荣靠坐在椅背上，将帽子推到脑后，从二人如何在翠羽阁窗前亲眼目睹出人命开始，讲述了自己的一番经历，接着乔泰又叙说如何捉拿胡大麻的前后情形。写此呈文并非易事，因为人人皆知老爷不喜冗长的记录，但又要求不可遗漏细节。终于书成搁笔时，三人皆已满头大汗。

直到子初时分，狄公方才回衙，一身褐色行旅打扮，看去面色疲惫、忧心忡忡，迈步走入公廨，三人连忙立起。只听狄公厉声说道：“究竟出了何事？我刚下官轿，就听班头禀报说你们将两名杀人嫌犯关入大牢，还召来了四名证人！”

“启禀老爷，”马荣胆怯说道，“出了一桩糟心的杀人案，死者是个小后生。我二人稍稍勘察了一番，过程全都写在这里，先是……”

“去二堂内再议！”狄公断然命道，“将公文统统带上！”又命主簿送一大壶热茶到二堂，随即走出公廨，马荣乔泰跟在后面。

狄公在书案后的圈椅中坐定，说道：“武义县的公务总算料理完毕。潘县令机敏干练，与他协同办案，实为快事一桩。洪都头与陶干在那边多留一天，处置一些细琐之务。”说罢喝了一口热茶，靠坐在椅背上，拿起几页文书。

马荣乔泰直挺挺坐在书案前的矮凳上，虽则喉头焦干，却是浑然不觉，只顾紧张地盯着老爷的脸面。

狄公先是拧紧浓眉，读了一阵之后，面色渐渐和缓，看完最后一

页，又回头重读了几处，并让二人逐字逐句重述与他人的言语往还，随后将文书撂在案上，坐直起来，面上缓缓浮起笑容：“真是可喜可贺！你二人办得甚好，不但如我所愿督管了日常庶务，而且足见大可自行勘案。捉拿两名人犯，都有充分的证据。”

马荣乔泰不禁喜笑颜开。马荣抓起茶壶，为自己和乔泰迅速斟满两杯茶水。

“如今且来看看，我们已走到了何处。”狄公接着说道，“首先，现有的情形不足以证明此乃杀人案。老鲍当时十分匆忙，因为杂耍过后，他们还要赶去道观前串戏。再说天色将晚，很可能老鲍一时大意，将真剑放在了上层。他本人确实暗示过此乃有意实施的毒计，但或是因为害怕被人控告疏忽大意。那些走江湖的艺人向来惧怕官府。”说罢略停片刻，手捋长髯，又道：“你们打探到的所有相关之人的消息，表露出各人都有可能故意换剑的各种原因，其中也包括老鲍在内。”

“为何老鲍想要害死那孩子？”马荣叫道。

“为了报复他不忠的妻子及其相好，即开米店的劳掌柜。”狄公见马荣乔泰大吃一惊，抬手示意他们不要作声，接着又道，“劳掌柜在武义县养的男孩，就是鲍太太的私生子，你们对此不致生疑吧？劳掌柜酷爱看戏，据我想来，当年戏班子在武义县卖艺时，他结识了鲍太太，二人生下一子，将孩子托付给一个老妇人照料，那老妇人在当地经营一家行院。八年之后，鲍太太决心要回儿子，这便意味着必须对丈夫承认自己不忠。鲍小姐说过其父心平气和地接受了此事，然而老鲍的心平气和，也可能只是表面佯装。就在今天，老鲍看见劳掌柜站在木架旁，便想到这是一个绝好的机会，既可报复不忠的妻子，又可除掉那私生子，还可将劳掌柜牵连进人命案中——真可谓一石三鸟。我们大可因此而控告劳掌柜。”

马荣乔泰又想开口，结果又被狄公止住。只听他接着说道：“劳掌柜也有下手的机会。他熟知江湖艺人这些特殊器具的底细，因此可以见机行事，其中原因也非止一端，能想到的头一个便是敲诈。戏班来到蒲阳时，劳掌柜主动前去帮忙，或是冀望与鲍太太重修旧好。但是鲍家夫妇想要敲诈他——那男孩便是劳掌柜在武义县另蓄外室的活证据。调换宝剑之后，劳掌柜不但可以毁去此证，还能让老鲍从此闭嘴，大可威胁说要告发他出于妒恨而杀死了其妻的私生子。”

“再说鲍太太。鲍小姐对马荣道出其母实为娼妓，如此一个妇人的心思总是难以捉摸。鲍太太得知昔日的相好劳掌柜如今移情于自己的女儿时，或许想要通过杀死他的儿子来施行报复。不过，我们不可过分看重鲍小姐的说辞，因为这姑娘的所作所为很是偏颇。她张口就管生母叫做贱货，管生父叫作蠢货，自己却在与劳掌柜即将订下终身的前夕，毫无顾忌地与一个泼皮无赖暗地里鬼混。还有一事，我们必须查明鲍小姐是否知道劳掌柜曾与其母有过一段私情。”说到此处，狄公略停片刻，若有所思地看着两名亲随，“对你二人须得说明一事，我只是举出所有可能而已。在查明相关诸人的情感纠葛之前，不必继续深究下去。”

狄公拿起公文重又翻阅了一遍，偶尔细看几处，过后再度放下，沉思说道："我们必须记住，这些走江湖串戏的艺人，身处于两个截然不同的天地里。在戏台上，他们全心扮演着古时的卓越人物、男女英豪，下台后却是贫困潦倒、无家可归，几乎难以糊口。如此双重生活，足以使人变得性情扭曲。"说罢呷了一口热茶，缓捋颊须，默默沉思。

"老爷可否同意那胡大麻并非凶手？"乔泰问道。

"至少眼下尚且不能。你二人对胡大麻印象颇佳，我也心知你们或许所见不谬。不过，这些无赖闲汉的性情有时难免存着怪异之处。胡大麻特意点明二人幽会未能尽欢，全是由于鲍小姐的过错，还提到可能是由于那少年意外闯入。但是其中或许另有缘故，说来便是胡大麻自己临阵不举。他可能害怕从此不能为人事，心中十分忧惧，以至于对那少年痛恨不已。胡大麻身在牢中，对着两名前来审案的官差，居然长篇大论地讲述自己的风流事，让我觉得颇为古怪。或许他对此事太过担心，竟至不由自主地说个不休。既然胡大麻曾与那打鼓的老头儿讲过几次话，想来也有机会知道真假宝剑的戏法。不过，他大谈自己的风流事，也可能只是想要炫耀而已。"狄公说罢，站起身来，又朗声命道，"我这就去见见那一干人等。二堂太过狭小，告诉班头将他们全都带到花厅里去，让主簿叫两名衙吏来，以便记录审案过程。你二人下去吩咐，我先回宅抓紧洗浴一番。"

轩敞的花厅内灯火通明，墙上的蜡烛悉数点亮，正中的桌案上立着两支硕大的银烛台。鲍家三口与老头儿坐在桌前的椅子上。胡大麻站在左侧，劳掌柜站在右侧，身边各有两名衙役。主簿与两名衙吏坐在一张小桌旁。戏班中的四人与那二犯有意互不理睬，全都直直盯着前方，厅内一片死寂。

衙役班头推开双扇门，只见狄公走入，身着简素的深灰长袍，头戴一顶黑便帽，行至桌案旁，在一张宽大的乌木雕花扶手椅中坐下，马荣乔泰一路跟随，分立于座椅左右。众人全都躬身揖拜。

狄公先看那二犯，胡大麻面色阴沉，劳掌柜仪容庄重，甚至有些惺惺作态，心中暗想马荣乔泰对这二人的描述果然十分精准，随即默默打量鲍家三口，只见人人面色灰暗、神情疲惫，刚度过的一日着实沉重而漫长，自己却有意要勾起他们的伤心事，想到此处，不禁颇觉内疚，长叹一声，清清喉咙，语调沉着地说道："本县向两名人犯发问之前，想要先澄清各位与死者有何亲属关系。"说罢两眼直盯着鲍太太，发问道："鲍太太，本县听说那男童是你的私生子，可是实情？"

"正是，老爷。"鲍太太的声音听去十分疲累。

"为何你从不照管他，直到八岁才接回身边？"

"只因我一直犹豫要不要将此事告诉我丈夫，并且孩子的父亲答应过会负责照料。不瞒老爷说，我曾以为自己对那人怀有情意，为了他离开丈夫一年多。那人对我说是其妻生了重病，等她一死就娶我过门。但我后来发觉他实是个卑鄙小人，便与他一刀两断，从此再未见面。直到半

年前，我们去州府串戏时，与他偶然相遇，他想要重修旧好，被我一口回绝，然后便说既然如此，他就没有道理继续出钱养那孩子，我这才对丈夫道出此事。”鲍太太说到此处，对其夫投去深情的一瞥，“我丈夫十分仁厚体贴，非但没有责怪我，还说正想有个男孩子加入戏班，可以教他成为一个出色的杂耍艺人，并且确实说到做到！老爷明鉴，虽然世人看不起这一行当，但我们夫妻却以此为荣。我丈夫对那孩子十分钟爱，待他就像亲生儿子一般，还……”说罢嘴唇抽动几下，住口不语。

狄公略等片刻，问道：“你可曾对你丈夫说过，那孩子的父亲是谁？”

“没有，老爷。那人虽待我颇不厚道，但我并没理由要败坏他的名声，如今也是一样。我丈夫也从没追问过。”

“明白了。”狄公说道。这妇人一番坦诚相告，已然揭出了真相，如今已知谁是凶手，动机也是一清二楚：正如马荣起初所猜测的一样，那男孩必须被灭口，只是马荣后来未能将这一想法与查明的事实联系起来。狄公揪一揪胡须，想到自己虽已明知是谁换过了宝剑，然而并没有一丝证据，不禁心中着恼，若是稍有耽搁，恐怕就再也无法证实凶手是何人了，虽然还来不及细想鲍太太这一番话中是否另有深意，但是必须让凶手当即自承罪状，于是对班头命道：“带劳掌柜上前来！”

劳掌柜走到桌案前站定。狄公厉声说道：“劳掌柜，你在蒲阳行事谨慎，让众人以为你做生意规矩诚实，人品也无可指摘，但是本县已得知你在武义的所有行径，不但企图欺瞒行会，还在那里蓄养外室，从胡大麻的证言中，亦可知道不少细事。本县奉劝你从实招来！你可承认曾在八年前与鲍太太有过私情？”

“小民承认，”劳掌柜颤声说道，“还请老爷……”

只听有人惊叫一声，却是鲍小姐从座中跃起，紧握双拳，两眼喷火，直直瞪着劳掌柜。劳掌柜口中嗫嚅，朝后退却几步。鲍小姐突然高声叫道：“你这卑鄙无耻的家伙！老天真不长眼，居然让我蠢到相信了你说的那些鬼话！你以前就跟我娘玩过同样的把戏？我这傻瓜还信以为真，生怕那小崽子会将我与胡大麻私会一事告诉你，这才把真剑放在了上面！我非宰了你不可，你这……”说罢举起利爪一般的两手，朝胆怯的劳掌柜扑去。

两名衙役迅速上前，捉住鲍小姐的手臂，狄公抬手示意，二人将她带下。鲍小姐兀自叫骂厮打，如同疯猫一般。

鲍氏夫妇看着女儿，似是难以置信。鲍太太忽然失声痛哭起来。

狄公用指节敲敲桌面：“明日县衙开堂，本县将会听取鲍小姐的所有供词。至于劳掌柜，本县将彻查你的所有秽行，再判你入狱数年，如你这般人物，实在令我厌憎。胡大麻，你将受罚去北军的掘子军中服役一年，也算给你一个机会，证明自己尚有用处，日后或可从军入伍，做一名像样的兵士。”又转而对班头命道：“将两名人犯带回大牢！”

狄公默默打量鲍氏夫妇。鲍太太已止住哭泣，如今端然静坐，双目

低垂，老鲍从旁注视着她，面色忧戚，皱纹愈发深重。狄公对二人温颜说道："令嫒不能直面命中注定的艰辛漂泊，品性已然堕落，本县必须提议对她处以极刑。你二人在一天之内便失去了一双儿女，然而这一创痛将会随着光阴流逝而得以愈合。你们仍是年富力强，不但彼此依恋，且又深爱这一行当，这两样深情会永远支持左右。眼前虽然看似一片黑暗，但是切记即使在最浓黑的夜云背后，依旧会有黎明前的月亮洒下清光。"

鲍氏夫妇从座中立起，深深一揖，告退离去。

(1) 在荷文本中，此人姓夏。

(2) 在荷文本中，最后一句为："二位想也看得出我那时忙碌得很，因此你们不该问我究竟是谁调换了两把剑。"

(3) 在荷文本中，此处为："我们不必非得问你，因为我们心知肚明正是你做的手脚。"

太子棺

此案发生在狄公第四次外放、担任兰坊县令期间。兰坊位于大唐帝国西部边陲，是一个偏僻的小城。正如《迷宫案》中所述，狄公在此地任职时，遭遇过十分棘手的难题。两年之后，即672年冬天，大唐遭遇到严重的危机，且看狄公如何在一夜之间破获了两桩疑案，一桩事关国家安危，另一桩则将决定两个贫贱小民的生死命运。

狄公迈步走入饭馆顶层的厅堂，一眼便看出这宴席颇为凄凉惨淡。两支硕大的银烛台发出亮光，照在精美的古董桌椅上。室内阔大轩敞，却只摆了小小一个火盆用以取暖，盆内不但石炭无多，而且行将燃尽。四周虽然悬有加衬的织锦帘幕，依然挡不住寒气刺骨，令人不由想起边境之外那覆盖着皑皑白雪的数千里苍茫大漠来。

圆桌旁独坐着一名清瘦男子，看去年事已高，正是边陲重镇大石口县的县令。另有两个妙龄女子立在后方，眼见一位身材高大的美髯公走入，面上仍是无精打采。

匡县令一见狄公，立时起身上前相迎，苦笑道："今日饭食粗陋、招待不周，本县着实过意不去！原本还邀了两位把总与两位行会首领同来陪席，奈何总兵忽然传令急召把总，那二位行首也被主管军需粮草的将官唤去。如今情势紧急……"说着无奈地抬手一摆。

"能与匡县令会面晤谈，定会受益匪浅，狄某于愿足矣！"狄公彬彬有礼地说道。

匡县令引着狄公行至桌前，又引见过二女，芳名分别叫作茶花和茉莉，身上皆是穿红着绿，衣料却殊非上品——依照常情，此时应有能歌善舞的名妓侍宴，这二女却显然只是平常的烟花粉头。不过狄公心知总兵那边也正在宴请一干军中将领，想必所有上等歌妓全被召至彼处去了。茉莉从旁为狄公斟酒，匡县令举杯祝道："狄县令威名素著、人人景仰，今日贵客临门，幸何如之！来来，你我先干上一杯，预祝我大唐将士旗开得胜，马到成功！"

"大唐必胜！"狄公说罢，举杯一饮而尽。

就在此时，从楼下的街中传来一阵隆隆声，似是镶有铁钉的车轮正在硬地上行走。

"听去当是大军开拔，终将上阵发起反攻了。"狄公满意地说道。

匡县令侧耳倾听半日，凄然摇头说道："非也，车子走得如此缓慢，应是从战场上回来的才对。"

狄公起身离座，搴帷开窗，只觉一阵寒风扑面而来，朝外一望，只见惨淡的月光下，长长一列羸马牵引的车辆正在街中行进，车上满是伤兵，还有一具具白布包裹的尸体，于是迅速阖上窗户。

“狄县令请用！”匡县令拿起筷子朝桌上一指，银碗碟中只盛有少量腌菜、几片风干腊肉与煮豆而已。

“银罐盛铜板——眼下便是如此！”匡县令苦涩说道，“开战之前，敝县可谓是色色齐备，如今所有吃食都行将告罄。若是再无转机的话，恐怕只能忍饥挨饿了。”

狄公正想出言宽慰几句，忽然掩口一阵猛咳，竟至浑身震颤。匡县令担忧地瞥了狄公一眼，问道：“莫非那肺疫已传到了贵县不成？”

狄公待咳喘平息，方才举杯一饮而尽，哑声说道：“只零星发作了一二起，情形倒还尚可，病情不重，就如我这般光景。”

“狄县令算是走运了。”匡县令淡淡说道，“此地一旦有人发病，一两天内便会咯血，死者不计其数。”又焦急地说道，“但愿狄县令今夜的下榻之处还算舒适。”

“这个自然，我已在一家大客栈里订了一间上房。”狄公口中答道，实则并非如此，不但只找到一间四面透风的阁楼歇宿，还得与其他三名官员同住，之所以不曾道出实情，只是不想令主人心中不安。再说匡县令本人的官宅也已被大军征用，如今举家迁入一幢破旧的小楼中暂居，即使想邀自己去官宅内过夜，也是有心无力。凡此种种，皆因眼下情势非比寻常，若是太平时节，县令可谓全权在握，自是一县之内最具权威之人，然而如今却由军队统摄所有事务。

“明日一早，我便动身返回兰坊，”狄公接着说道，“那边还有许多公事待办，敝县也是存粮无多。”

匡县令郁郁点头，又问道：“总兵大人为何要召你前来？从兰坊到此地，须得走整整两日，况且路上又十分难行。”

“有不少回纥人在敝县的界河对岸扎下帐篷，总兵大人想知道他们是否会伙同突厥人与我大唐为敌。我已对他禀明……”说到此处，狄公蓦地住口收声，面带疑色瞧瞧两个女子，须知突厥人的奸细常是无处不在。

“她二人却是无妨。”匡县令会意说道。

“我已对总兵禀明，只有两千回纥人驻扎在彼处。回纥可汗已出发去西域长期狩猎，他刚一动身，突厥特使便去请求回纥派兵助阵。那回纥可汗十分精明，他的爱子作为人质，如今正在长安城内。”

“两千人倒是不足为患，”匡县令议论道，“那些可恶的突厥人在我大唐边境拥兵三十万之众，定要大战一场，我方在其猛攻之下溃不成军。总兵大人带领麾下二十万人驻扎在此，说是要大举反攻，却迟迟不见动静。”

宾主默默用饭，二女不断从旁斟酒。吃完煮豆与腌菜后，匡县令抬起头来，不耐烦地对茶花问道：“米饭在哪里？”

“回老爷，伙计说是已经没了。”茶花答道。

“岂有此理！”匡县令怒喝一声，站起身来，对狄公说道，“在下暂且

失陪，非得去亲自过问一下不可！”说罢下楼而去，茶花一路跟在后面。

这时茉莉对狄公轻声说道：“不知老爷可否帮忙行个方便？”

狄公抬头一瞧，只见这女子年方双十，生得颇有几分俊俏，然而面色灰黄，双颊凹陷，饶是浓妆艳抹也难以掩饰，两眼格外硕大，目光灼灼如有火烧。

“你有何事？”狄公问道。

“回老爷，奴家觉得身上不大自在，若是老爷提前离席的话，还请携我一道出门。等稍事休息过后，一定好好服侍老爷。”

狄公见她两腿不住颤抖，显见得十分疲累，于是答道：“这个好说。只是我看过你的住处后，便得返回客栈去。”说着淡淡一笑，“因为我自己也颇觉不适。”

茉莉闻听此言，朝狄公投去感激的一瞥。

一时匡县令带着茶花转回，懊悔说道：“实在对不住狄县令，方才所言不虚，当真无米下炊了。”

“狄某已是承情之至，还有这茉莉姑娘，竟也颇可人意。不如我即刻便告辞离去，还请匡县令恕罪则个！”

匡县令连连挽留说时辰尚早，不过显然心中亦知此举再好不过，于是一路送狄公下楼，又在厅堂中拱手道别。茉莉助狄公披上厚厚的皮氅，二人出门走到街中。外面一片严寒，肩舆雇轿早已不见踪影，只因所有轿夫皆被大军征去，专为搬运粮草辎重。

运送伤亡兵卒的车队仍在街中缓缓行进，不时有兵士骑马经过，口中怨骂不休。为了让出道来，狄公与茉莉只得将身子紧紧贴在街边的墙面上。

茉莉引着狄公拐入一条窄巷，直朝一幢小屋走去。屋子背靠一座高大黑暗的货仓，门庭破败，左右两侧各植有一棵松树，枝干被冰雪压得低垂下去。

狄公从袖中摸出一锭银子，交到茉莉手中，说道：“我得接着赶路，那家客栈……”话音未落，又是一阵猛咳。

“老爷还是进屋去，好歹喝杯热茶。这样子实在不宜行走。”茉莉断然说罢，伸手推开房门，将咳喘未定的狄公拽入室内。

茉莉从狄公身上取下皮氅，安顿他坐在一把竹椅上，旁边摆着一张松散摇晃的茶几。狄公总算止住咳嗽，见这斗室虽然狭小幽暗，却甚是暖和，墙角的铜盆里堆满了炭火。茉莉见狄公一脸惊诧，冷笑一声说道：“如今身为窑姐儿，这倒是一大好处，能弄到不少军需木炭来烧，全是侍奉我军将士得来的酬劳！”

茉莉拿过一支蜡烛，凑近火盆点燃，随后放在桌上，转身掀开墙上悬挂的布帘，走到后面不见了人影。狄公环顾四周，烛光摇曳之中，只

见靠墙处立着一张硕大的床架，床帷拉开，隐约可见里面被褥凌乱，枕垫脏污。

忽听一阵怪声。狄公回头看去，却是从靠墙方向传出，一幅褪了色的蓝布帘幕遮住了不知什么物事，不禁心中一警，该不会是设有圈套吧。虽说巡兵执法甚严，一旦捉住盗贼，便会在街角处施以鞭刑，直打得皮开肉绽，然而劫财伤人等勾当仍是屡屡发生。想到此处，狄公霍然立起，走上前去，一把扯开布帘。

一看之下，狄公不禁暗叫惭愧。原来靠墙摆放着一张木头小床，厚厚的棉被底下，露出一颗圆圆的小脑袋，一双聪慧明亮的大眼直盯着自己。狄公连忙拉好帘幕，重又坐回原处。

一时茉莉出来，手中提着一只大茶壶，为狄公斟满一杯，说道："老爷请用。这不是平常的茶水，据说可用于止咳。"说罢从帘后抱出婴孩，走到床边，腾出一只手来整整被褥枕头。

"家中乱成一团，还请老爷莫要见怪，"茉莉口中说着，将婴孩放在床上，"就在县令老爷召我前去侍宴之前，这里正有一个主顾上门。"只见她利落地解下长裙，全是一副娼家女子才有的毫不在意的做派，只套着阔腿裤坐在床上，背靠枕头，长舒了一口气，然后抱起孩子放在左胸前喂乳，小婴儿心满意足地大口吸吮起来。

狄公呷了一口热茶，其中带有微辛的药味，颇觉宜人，半晌后问道："你那孩儿有多大了？"

"两个月，"茉莉木然答道，"是个儿子。"

狄公瞧见茉莉肩上有几条长长的白色疤痕，还有一道宽阔的红印正好落在右乳上，几乎将其伤毁。茉莉抬头见狄公正望向自己，漠然说道："他们并非有意如此，都怪我咎由自取，挨打时拼命扭来扭去、想要挣脱，不料一记鞭子抽来，鞭梢卷过肩头，正好落在了那里。"

"为何你竟会身遭鞭刑？"狄公问道。

"一言难尽！"茉莉说罢，将心思转到小儿身上。

狄公默默喝完茶水，只觉喉间舒适了许多，不过仍是一阵阵头痛，便又饮了一杯。茉莉将婴孩放回小床上，拉好布帘，然后走到桌前，伸伸懒腰打个哈欠，指着大床说道："如今就来伺候老爷如何？我已歇息了半日，这茶水可抵不了老爷给的银子钱。"

"你这热茶极好，"狄公疲惫说道，"那一锭银子可买不来。"为了不至于惹恼她，连忙又道，"我只是不想让你冒这染上肺疫的风险，不如再喝一杯，然后便转回客栈去。"

"随老爷高兴！"茉莉说罢，在狄公对面坐下，"我也要喝上一杯，喉咙实在干渴得很。"

门外传来踩踏在冰雪上的脚步声，却是几个更夫正敲打着木梆子。茉莉浑身瑟缩一下，手按喉头，喘息说道："已到午夜了？"

“不错。”狄公忧心说道，“如果大军还不赶紧发兵反攻，怕是突厥骑兵就要冲杀过来、踏平此地了，不过我军自会将其再度击退。你既然有此娇儿，何不收拾收拾打起包裹，明早母子二人赶去东边避一避？”

茉莉定定望着前方，眼中喷火，痛楚难抑，喃喃自语道：“只剩下三个时辰！”转头看着狄公，又道：“我的孩子？等到天一亮，孩子他爹就要人头落地了。”

狄公放下茶杯，出声叫道：“人头落地？真是大不幸事，他是什么人？”

“一个军中百长，姓武。”

“他犯下何事？”

“根本没有。”

“一个人总不会无缘无故就被拉去砍头吧！”狄公怒道。

“他是遭人陷害的，说他掐死了一个同伍的老婆，依照军法被判死罪。为了等候上头批复，他已在军营大牢中被关了一年左右，今天终于传来消息。(1)”

狄公手捋长髯(2)，说道：“我以前常与军中巡兵打交道，他们执法时比我们地方官府更为严苛，不过行事迅速有力，裁断也颇为谨慎，应是不会弄错。”

“这次却是弄错了。”茉莉说罢，认命般地又道，“如今也无能为力，已经太迟了。”

“不错，天明就要行刑的话，确实无法可想。”狄公说罢，思忖半晌，又道，“那你何不讲讲事情的来龙去脉？正好也可令我暂时放下自己的烦心事，不定还能帮你打发掉这几个时辰。”

“好吧，”茉莉耸耸肩头，“此刻我心中悲苦，反正也没法入睡。事情原是这样，大约一年半以前，有两名军中百长时常结伴去我们院里，一个姓潘，一个姓武，二人同属一营，因此常在一起共事，但是根本合不来，人物也全是两样。姓潘的是个花花公子，生得一张俊脸，看去更像个文弱书生，没有一点男子气概，虽然谈吐斯文，却是个惹人生厌的家伙，姐妹们都不喜欢他。那姓武的却恰恰相反，性情粗豪，又有一副好身手，做事眼明手快，说话也很解趣，听说手下的兵士个个都肯为他赴汤蹈火，模样虽然算不得俊，但是我很中意他，他也只中意我一个人。每过一阵，他便会给我那院主付些银子，如此一来，我就不必接待当天的头一个客人。他还立誓说一旦升迁，就会替我赎身并娶我为妻，正是因此，我才索性与他有了孩子。若是平时怀了身孕，我们或是把胎儿打掉，或是生下以后卖给他人，但是这个孩子，我却一心要留下来。”

茉莉举杯喝干茶水，将一绺散发从额前撩开，接着叙道：“日子就这么平安过去。谁知十个月前的一天晚上，潘某人回到家中，发现老婆被人掐死，而武郎正站在床前呆呆发愣，于是便大声叫喊，召来一个路过的巡兵，控告武郎杀人害命。后来二人一同被带到军营的公堂上，姓潘

的说是武郎时常骚扰他老婆，但是未能得手，还说曾屡次警告武郎最好检点一二、勿要纠缠不休，只因看在同伍的份上，才没去把总面前告发！又道是出事当天，武郎得知他晚间要在军械库中当值，于是趁机跑去潘家再次勾引他老婆，遭到回绝后，便一怒之下将人掐死。事情就是如此。”

“那武百长又是如何说法？”狄公问道。

“武郎说姓潘的全是扯谎，并且对自己一向怀恨在心，定是为了嫁祸于人，亲手掐死了自家老婆。”

“你这相好说起话来，未免不大聪明。”狄公淡淡说道。

“老爷且听下文如何？武郎说当天晚上路过军械库时，潘某人上前打招呼，道是老婆下午觉得身上不适，托他去家中看看是否一切妥当。等武郎到了潘宅，只见前门大开，不见一个用人的踪影，叫了几声也没人答应，这才进到卧房中，发现了那女人的尸首。就在此时，潘某人正好也奔进门来，一见出了人命便大叫巡兵。”

“听去好生离奇。倒不知军中将领究竟是如何断案的？想来你一定不会晓得。”

“我还偏就晓得，当日我悄悄跟人混了进去，全都看在眼里，不过吓得浑身冒汗，因为烟花粉头私入军营要是被人逮住，照规矩非得吃鞭子不可。只听那把总道是单单武郎犯下与同袍之妻通奸之罪，便依律当斩，又说武郎是否杀人无须细究，因为其手下已经查明潘某人在当天晚饭后将家仆打发走，刚一踏入军械库，便对巡兵道是听说近来常有盗贼在附近出没，要他们多多留意潘宅。据把总讲来，潘某人可能已经察觉自家老婆与武郎有私情，于是自行下手将其掐死，但他有权如此行事，而且依照军法，若是捉奸在床的话，还可同时杀死奸夫；或许因为他不敢招惹武郎，所以才设下此计加以构陷，总之实情非此即彼。武郎勾引同袍之妻为实，且此举有损军威，单此一项便理应问斩。”

茉莉住口不语。狄公轻捻颊须，半晌后方才说道：“如果情形属实，须得说把总判得有理，并且其推断与你口中所述的二人性情甚为相符。为何你认定武百长与潘太太并无私情？”

“因为他心里只有我，根本不会多看别的女人一眼。”茉莉应声答道。

狄公心想这真是妇人之见，倒不如换个话题，便转而问道：“你又为何会遭受鞭刑？被谁打的？”

“说来真是蠢事一桩！”茉莉说话时语声清冷，“审案之后，我对武郎气得要命。我已有了身孕，这卑鄙小人居然瞒着我去勾搭别人的老婆！于是一怒之下奔去大牢，对牢头谎称自己是武郎的妹子，这才得以进去。一见面，我就朝他脸上啐了一口，痛骂他是个无情无义的好色之徒，然后转头跑了出去，但是跑出一段后又觉得不对，思前想后半日，方才明白自己做了傻事，他对我原是一片真心。将近两月前，等孩子落地之后，我稍稍恢复元气，又去了军中大牢，想对他赔个不是，结果刚

一进去便被人捉住，还捆上刑台抽了一顿鞭子。定是武郎告诉了牢头我如何蒙混过关一事——他自有道理，想想当日我冲他大叫大嚷时的那副模样！说来也是走运，我恰好认得负责行刑的兵士，那人总算手下留情，否则军营定得当场贴上一副棺材板不可。我的后背和肩膀被抽得一道一道，血流得如同杀猪一般，但我咬牙忍痛，不曾求饶。我爹以前常说，做人要像个庄稼汉一样硬挣，他是因为交不起地租，不得已才将我卖掉抵债的。紧接着有传言说突厥人就要打来，军营统领被召去京城，不久便打起仗来，事情一件接着一件，小武的案子便一直拖延未决，今早终于有了结果，天亮就要行刑。(3)”

茉莉忽然抬手掩面，抽泣起来。狄公缓捋长髯，待她稍稍平静一二，方才问道(4)：“那潘家夫妻可否和睦？”

“我哪里会知道！谁又没天天睡在他家床底下过夜！”

“他们可有子女？”

“没有。”

“那成婚有多久了？”

“让我想想，大约一年半的光景。想起来了，我头一次见到潘武二人时，武郎说过姓潘的刚刚被他爹召回家去成亲，女方是父母替他挑选的。”

“你可知道他父亲姓甚名谁？”

“不知道。只记得姓潘的以前吹嘘过，说他爹是苏州城里的大人物。”

“如此说来，一定是刺史潘维良了。”狄公立时说道，“倒真是大名鼎鼎，在史学上颇有造诣。我虽从未见过其人，却看过几本他的大作，写得十分出色。潘公子仍在此地？”

“不错，就在大营旁边。既然你如此景仰潘家父子，何不赶紧去与那恶棍结交一二！”茉莉轻蔑地说道。

狄公起身离座，口中喃喃说道：“我正有此意。”

茉莉低声咒骂一句，又高声怒道：“你们这些人，都是一路货色！我倒很高兴自己只是个为人正派的窑姐儿哩！大爷们挑三拣四惯了，不想跟我这少了一边胸脯的女人睡觉是么？要不要把钱还你？”

“只管留下便是！”狄公镇定说道。

“见你的鬼去吧！”茉莉说罢，朝地上啐了一口，转身背对狄公，不再理睬。

狄公默默套上皮氅，出门而去。

狄公一路穿过大街，见到处都是兵士，心想这情形看来颇为不妙。为了证实自己的推断，即使能寻到那潘百长，并从其口中顺利打探出消息来，还得让总兵从旁见证始末方可，因为眼下唯有他才有权下令刀下

留人。然而此时正是事关大唐安危的千钧一发之际，总兵必有诸多要务缠身，且又是出了名的性情火爆。狄公心中暗自决意，若是大唐已到了如此紧要关头，以至于父母官竟不能阻止一个无辜之人蒙冤屈死的话……

总兵的营部设在狩猎宫内。此宫规模宏大，乃是当今圣上专为太子所建。圣上一向十分钟爱这个长子，只可惜他不幸早逝。太子生时酷爱在西部边陲打猎，在一次外出狩猎途中身亡，并留下遗言说愿葬于大石口。墓室中安放着太子棺，后来太子妃去世，也合葬于此。

狄公行至营门前求见，却是颇费周折。来人若不是军中将士，守卫都会面带狐疑上下打量半日，这次也不例外，最终总算放行。狄公走入一间狭小透风的前厅内，又有一个勤务兵进来，接过名帖去送给潘百长。过了许久，方才有一位青年军校走入厅内，穿着紧身锁子甲，腰系一条宽宽的剑带，愈发显得身形瘦削，头戴铁盔，相貌英俊清冷，光滑的面颊上只蓄有短短的髭须，僵硬地行过礼后便兀自傲立，静待狄公先行开口。虽说地方县令的官阶要远远高于军中百长，但是此人的态度分明暗示出一旦遇到战时，情势便大不相同。

“请坐，请坐！”狄公欣然说道，“常言道为人总得言而有信，迟做总比不做的好！”

潘百长在茶几对面坐下，面上显出基于礼节的惊异。

“大约半年前，”狄公接着叙道，“在回兰坊的途中，本县曾路过苏州，有幸与令尊谋过一面，皆因闲暇时也甚爱读几本史书哩！及到告辞时，令尊说道：‘我那长子效命军中，正在大石口服役，恰与兰坊比邻。若是狄县令因故经过彼处，还望代我探视一二，小犬真是运气不佳。’昨日总兵大人召我来到此地，明早便要返回兰坊，故此不揣冒昧前来，只为践言，并无他意。”

“多谢狄县令一片好意！”潘百长略显慌乱，含糊说道，“请恕小校方才无礼，我并不晓得……且又心烦意乱，人人皆知前方战事不利……”说罢喝令一声，便有一名小卒送上茶来，“不知……不知家父可曾对狄县令说过那桩惨事？”

“令尊只道是尊夫人正值青春，去年在此地不幸遇害，在此对公子诚表……”

“老爷明鉴，家父原本就不该逼我成亲！”潘百长冲口说道，“我跟他说过……试着想跟他说个明白……但他总是忙碌得很，抽不出一点空闲……”说罢努力自持片刻，接着又道，“我自忖当日成家未免为时过早，想请家父推迟几年，好歹等我从这边陲之地调任至都市大埠再说，也好有时间来……来将一些事情理清头绪。”

“莫非潘公子另有所爱？”

“绝无此事！”潘百长出声叫道，“我只是觉得自己并非适合娶妻成家之人，目前尚且不宜。”

“尊夫人可是被盗贼所害？”

潘百长郁郁摇头，面色变得惨白，“凶手乃是一个军中同伍，整日里寻花问柳，最是令人厌恶，张口闭口谈论的都是女人，简直没法跟他正经说上一句话。只要女人们略施手段，他必会心甘情愿乖乖上钩……”只见他恨恨地吐出最末一句，一仰脖灌下一杯茶水，又黯然说道，“后来又想勾引贱内，贱内执意不从，竟被他下手掐死。及到天亮，他就要被行刑问斩了。”说罢突然抬手捂住脸面。

狄公见潘百长痛苦不堪，从旁默默注视良久，方才温言说道：“不错，公子着实运气不佳。”说罢起身离座，换作一副公事口吻，“我非得再求见总兵不可，烦劳你带我进去。”(5)

潘百长立时站起，引着狄公穿过一道长廊，沿途只见许多勤务兵来回奔走。潘百长说道：“我只能送老爷到前厅，唯有军阶最高的将官才能获准再往里去。”

“如此甚好。(6)”狄公说道。

潘百长请狄公走入一间大厅，道是自己就等在外面，以便过后再恭送狄公出去。大厅内满是军中将领，狄公甫一踏入，众人骤然息声。一名把总走上前来，草草瞥了一眼狄公头上的官帽，冷冷说道：“这位县令有何贵干？”

“我有要事，须得求见总兵。”

“绝无可能！”把总断然回道，“总兵正在议事，我奉命在此把守，任何人不得入内。”

“一条人命正危在旦夕。”狄公肃然说道。

“你说一条人命？”把总冷笑一声，大声说道，“总兵正在思量的，可是二十万条人命的安危哩！我且送县令出去如何？”

狄公面上失色，到底还是徒劳无功。那把总虽则彬彬有礼，却不由分说一路送客出门，口中说道：“想必县令定能体谅……”

“县令慢走！”另一名把总从室内奔出，饶是寒气刺骨，面上却大汗淋漓，高声叫道，“不知你可认得一位姓狄的同僚？此人现在何处？”

“在下便是狄某。”狄公答道。

“老天有眼！让我足足找了一两个时辰！总兵正急等你去！”

把总拽住狄公的衣袖，一径穿过前厅，从后门走入一条幽暗的过道，两边墙面上悬有用于隔音的厚毛毡，又推开最尽头的一道重门，示意狄公入内。

巨大的宫殿内一片静寂，只见一群将官正立在一张供桌旁，个个身披铠甲、辉煌耀眼，案上堆放着地图文书等物。众人缄口不言，默然凝望着一个反剪两手、来回踱步的彪形大汉。

那人身穿一件平常的锁子甲，披着铁制旧肩甲，套一条骑兵的阔腿皮裤，高高的头盔上镶有一条昂首朝天的带角金龙，这正是总兵的标

志。只见他拖着重步在地上来回行走，腰带上挂一柄阔刀，刀尖不时碰在雕花精美的汉白玉地砖上，发出锵锵之声。

狄公屈膝跪下。把总走到总兵面前，直挺挺端立在地，朗声禀报了一番。

“狄县令？”总兵高声说道，“如今已是用不着了，叫他回去！不不，还是稍等一下！在下令撤军之前，到底还有个把时辰。”随即对狄公叫道：“你还跪在那边作甚！过来过来！”

狄公连忙立起，走上前去深深一揖，随后站直。狄公本已身量颇高，不料这总兵竟然还要高出至少两寸。他将两手的拇指勾在剑带上，目光锐利的右眼直直盯着狄公，左眼处蒙着一条黑布——皆因在北地征战时，曾被敌方的一支利箭射中。

“听说狄县令很擅长破案解谜，可是如此？我这里正好就有一个！”总兵说罢，转头朝桌案那边喝道，“柳参将！茅参将！”

人群中立时闪出二人，披挂着将军的甲胄。狄公认得一身金甲、身形瘦削的那个是左军统领柳将军，另一个身材低矮，肩宽背阔，穿戴着金甲银盔，正是统管巡兵的茅将军，唯独不见右军统领桑将军。这三将再加上总兵，便是整个大军的最高统领，值此危难关头，圣上已将大唐帝国与天下百姓的命运悉数交与他们四人手中。 [7] 狄公躬身一揖，两位参将却只报以一脸冰霜。

总兵大步走过宫殿，抬脚踢开一扇门。四人默默穿过几道宽阔的回廊，周围不见一个人影，只闻得铁靴踩在汉白玉地面上发出的空洞回响。前方一道宽阔的下行楼梯，尽头处有两名守卫，看见众人过来，连忙直身正立。总兵抬手示意一下，二卒缓缓推开沉重的双扇门。

里面是一间巨大的拱形墓室，墙面上不见一扇窗户，每隔一段便在高处筑有一个壁龛，龛内的银灯发出暗淡的光芒。地中央并排放置着两口硕大的棺柩，外面涂有朱漆，红色正是表示复生之意。两棺一般大小，皆是长三丈，宽一丈，高一丈五。



狄公入营拜见总兵

总兵上前躬身一揖，身后三人也依样而行。总兵行礼过后，抬手一指棺柩，对狄公说道：“狄县令，谜题就在这里！今日午后，我正要下令发兵进攻时，桑参将前来求见，告发这位柳参将通敌叛国，说他已与突厥可汗通过消息，商定我军一旦发起进攻，他便会率领部下倒向突厥狗贼一边，事成之后，会得到江南半壁作为奖赏。证据何在？桑参将说是柳参将已将二百副全套甲胄与刀剑藏入这太子棺中，上面印有叛贼的记号。时候一到，其同伙便会打破此棺，穿戴上印有标记的盔甲，然后再杀尽所有留在这大营中的其他将领。”

狄公猛吃一惊，迅速瞥了柳将军一眼。只见他直挺挺立在当地，两眼望向前方，脸色惨白，面上绷得紧紧。

“我对柳参将一向深信不疑，”总兵猛揪颌下的胡须，接着叙道，“但是桑参将也已征战多年，富有威望，万万不可贸然行事，非得查证一番不可。只是时间紧迫，我军的反攻大计已然拟定，由柳参将带领一万五千人先打头阵，冲入突厥军中打开一个缺口，然后我会亲率十五万大军

跟上，将那起狗贼一路赶回自家草原上去。如今看来风向即将转变，若是拖延过久，我军就得顶风冒雪作战，冰雹迎面打在脸上，势必大为不利。

“我与茅参将的手下亲信已仔细查看过太子棺，足足花费了个把时辰，仍是没能找出一点被人动过手脚的痕迹。桑参将一口咬定他们割掉了一大块漆皮，凿出一个洞来，将盔甲等物藏入，过后又重新刷过朱漆，因为有精于此道的高手，故而做得天衣无缝。虽说可能确实如此，但是我非得找到确凿的证据不可。这可是当今圣上爱子的棺柩，我万万不能私自开启、略有亵渎——没有圣上的旨意，我连碰一下都不行——若是派人进京送信再带回批复的话，至少也得花六天工夫。不过，若是无法证实桑参将确属诬告，我又不能贸然下令开战。如果一个时辰之内仍无结果，我就得命令大军撤退。狄县令，如今全看你的手段了！”

狄公绕着太子棺来回走了两匝，又匆匆查看一番太子妃棺，抬手指着地上的几根长杆，问道：“这些杆子有何用处？”

“我曾命手下将棺材撬起，”茅将军冷冷说道，“为的是查看棺底是否被人动过手脚。凡是人力所及，都已试过了。”

狄公点点头，沉思说道：“我曾读过一篇描述这狩猎宫的文章，记得说是太子殿下的玉体安放在一口金棺中，金棺套在银棺里，外面又是一层铅棺，空隙处则放入生前的朝服与饰品等物，再用厚重的杉木制成外椁，并涂上一层朱漆。两年之后，太子妃殿下辞世，棺椁亦是采用同样的形制。由于太子妃殿下素喜乘船，在宫殿后方还专门开凿出一个大湖，湖上有几只大船，正是仿造太子妃与宫廷命妇们乘过的宫船而制成。实情可是如此？”

“不错，”总兵怒道，“此事无人不知。狄县令不要站在那厢净讲废话，快说要紧事！”

“请问大人可否给我一百名掘子军？”

“要掘子军何用？不是跟你说过我等不能乱动这棺柩么？”

“回大人，恐怕突厥人对这太子棺也是尽知底里。一旦他们攻入此城，定会破棺洗劫。为了不使此物落入蛮人之手并惨遭荼毒，我想不如将其沉入湖底。”

总兵闻听此言，不觉目瞪口呆，大声吼道：“你这蠢货！难道竟不知中空的棺材不会沉到湖底？你……”

“当然不会，大人！”狄公迅速说道，“不过如此一来，我们挪动两棺便有理有据了。”

总兵用一只独眼直直盯着狄公，忽然叫道：“老天有眼，狄县令，真叫你说着了！”转头对茅将军喝道：“给我找一百名掘子军来，再带上缆绳和滚木！即刻便去！”

茅将军领命奔出后，总兵又开始在室内踱步，口中喃喃自语。柳将军偷眼打量，只见狄公仍立于太子棺前，手笼袖中，默默凝神注视。

茅将军很快返回，后面跟着拥入一群身材矮小的兵士，人人穿着褐色皮制衣裤，头戴同样的褐皮尖顶帽，帽沿上缀有长长的护颈与护耳，有的手持长杆，有的提着成卷的粗绳。这便是掘子军，最为精通挖地道、攀城墙、在水下封堵河道或港口等战时必备的技能。

待总兵下令后，十来个兵士迅速将墓室后方的大门推开，清冷的月光正照在汉白玉平台上。平台十分宽阔，三级石阶下去便是水面，湖上结有一层薄冰。

其他兵士围在太子棺四周，像一群蚂蚁一般团团忙碌，彼此只用手语传递口令，因此几乎略无声息。他们能在房屋底下神不知鬼不觉地挖出一条地道来，屋内之人却丝毫不会察觉，直到墙上或地上突然出现洞口时，才会如梦方醒。只见三十人用长杆撬起太子棺的一头，一队将滚木置于其下，另一队抛出粗绳套在外椁上。

总兵从旁打量半日，转身出门，行至室外的平台上，狄公与茅柳二将跟随在后。四人默默立在水边，遥望着冰封的湖面。

身后忽然传来一阵低沉的隆隆声，只见巨大的棺柩被缓缓推出大门，几十名兵士拽着粗绳一路牵引，其他人则在棺下不停更换滚木。太子棺穿过平台，浸入湖中，看去好似船体下水一般。大片的浮冰砰然碎裂，棺身上下摇晃一阵，终于静止不动，没入水中大约有一丈左右。一阵冷风从湖上吹过，狄公又开始猛咳，连忙拉起项巾掩住口鼻，抬手指向墓室内的太子妃棺，示意掘子军统领如法炮制。

不一时又传来隆隆声，太子妃棺也被移上平台、推入水中，正在太子棺一侧。总兵弯腰凝视两棺，细细比较吃水线的深浅，看去几乎毫无分别，太子妃棺似是只比太子棺略重一点。

总兵直起身来，猛拍一下柳将军的肩头，大声叫道："我就知道你靠得住！柳参将还等什么，赶紧传令发兵！不出三个时辰，我便率大军跟上，祝你旗开得胜、马到成功！"

柳将军严峻的面上缓缓绽出笑容，郑重行过礼后，转身大步离去。掘子军统领走上前来，对总兵恭敬说道："启禀大人，我们这就给两棺缚上铁链和大石，然后……"

"方才我办了件错事，"总兵断然说道，"告诉他们，将两棺从水中拖出，再送回原处放好。"又对茅将军喝道："你带上一百人，去西门外桑参将的大营中，以通敌叛国之罪将他拿下，然后锁链加身、押去京师长安，他的手下军兵由高参将负责接管。(8)"转头又对咳喘未定的狄公说道："你想必也已晓得这其中缘故了！桑参将比柳参将年长，二人却官阶相同、平起平坐，因为咽不下这口气，这狗娘养的便与突厥可汗暗地里勾结，懂了没有？他设下这条诬告的奸计，只为阻止我军反攻。大军一旦撤退，定会遭到他与突厥人的夹击而腹背受敌。别在那里吭哧吭哧咳个没完，狄县令！听得我好不心烦。总算大事已了，我们走吧！"

议事厅中如今人声鼎沸。大幅地图铺展在地，军中谋士正在核对反攻大计中的一应细处。一名将军对总兵急急说道："这几座山头后面再增

兵五千，不知大人意下如何？”

总兵弯腰俯看地图，众人开始议论繁杂细琐的具体事宜。狄公朝墙角处的刻漏焦急地张望一下，见浮标显示还有半个时辰便要天亮，于是走上前去，胆怯说道：“恕我冒昧，不知可否请大人行个方便？”

总兵站直起来，暴躁地说道：“呃？你有何事？”

“想请大人复核一桩案子，事关一名百长的性命。此人原本清白无辜，却被判了杀头之罪，天一亮便要行刑。”

总兵面皮紫涨，咆哮道：“在我大唐生死关头，你竟敢拿什么下三滥人物的小命来聒噪一个堂堂总兵！”

狄公紧盯着总兵那圆睁的独眼，镇定说道：“回大人，如果战事需要，赔上一千条性命也是应当。但是如果非是必需，即使一条人命也是人命关天。”

总兵破口大骂几句，忽又住口不语，嘲讽地笑道：“狄县令，要是你有朝一日厌烦了案牍公文，不妨到这里来，我定会将你栽培成一员大将哩！你说复核一桩案子？岂有此理，我立时便要了结！你且发号施令吧！”

有一名把总方才听到总兵开口叱骂，便飞奔过来，想要看个究竟，狄公对此人说道：“有一姓潘的百长，此时在前厅门口等我，正是他诬告同伍杀人，还请你带他进来！”

“也叫他的上司同来！要快！”总兵从旁命道。

把总快步出门而去。此时从外面传来呜呜声，如哀叹一般低沉，调子愈来愈高，几乎穿透了厚厚的宫墙。这正是黄铜号角吹出的号令，意在召唤大军齐集出发。

总兵挺直宽阔的双肩，咧嘴笑道：“狄县令你听，这音调听去最是入耳不过的！”说罢又去俯看地图。

狄公两眼直盯着门口 (9) 。把总片刻即回，潘百长与一名上了年纪的军官跟在后面。狄公对总兵说道：“大人，二人带到。”

总兵转过身来，两手的拇指仍勾在剑带上，对着来人怒目而视。那二人站得笔直，两眼定定凝望，要说有幸得与天下第一勇将近在咫尺、面面相觑，这还是生平头一遭。总兵冲那军官吼道：“报上这名百长的情形！”

“驭下有方，严于律己，与他人不甚相得，未曾上过沙场……”军官急急说道。

“你说的又是什么案子？ (10) ”总兵对狄公问道。

狄公冷冷说道：“潘百长，你不适合娶妻成家，只因你钟情的并非女子，而是那姓武的同袍，却又遭他鄙弃，于是你便掐死了自己的妻子，然后又诬告武百长杀人害命。”

“这些可是实情？”总兵厉声喝问道。

“是的，大人！”潘百长茫然应道，神情恍惚，如在梦中。

“把他带出去，”总兵对把总命道，“判罚鞭刑处死，拣那细藤条慢慢地打。”

“还请大人开恩！”狄公急忙说道，“潘百长皆因父命难违才不得不娶妻成亲，奈何生来异于常人，且又难以应付随之而来的种种麻烦。据我想来，不如给他一个痛快的了断。”

总兵应声答道：“可以！”又对潘百长说道：“你能不能死得像个男子汉大丈夫？”

“能的，大人！”潘百长再次应道。

“那就助他一臂之力！”总兵对那老军官喝道。

潘百长解下紫色项巾，递给自己的上司，然后拔出长剑，双膝跪在总兵面前，右手握住剑柄，左手握住剑尖，利刃深深没入手指，却似浑然不觉。老军官走到近前，展开手中的项巾。潘百长抬头仰望总兵铁塔一般的身影，大声叫道：“吾皇万岁！”只见他两手猛地朝上一举，切断了自己的喉咙，随即全身瘫软下去，老军官迅速拿项巾紧紧缠在其脖颈处，免得血流如注。

总兵点点头，对那军官说道：“这潘百长总算还死得像个军人样，务必也给他一个军人的葬仪！”又对狄公说道：“你去料理另外那人，将他从大牢里放出，并官复原职。”说罢重又俯身去看地图，对一名将军喝道：“再派五千人去这山谷的入口处！”

这时过来四名勤务兵，将潘百长的尸身抬出门去。狄公走到桌案前，抓起一支笔来，在一张唯有高级将官才用的官文用纸上迅速写下几行字。一名把总在上面盖过总兵大印，又副署上自家姓名。狄公匆匆瞥了一眼刻漏，转身奔出门去。还有两刻钟的工夫。

狩猎宫与军营大牢虽然相距不远，狄公却花了半日工夫方才走到。街中挤满了全副武装的骑兵，六人并肩排成一行，手持令敌人胆寒的长戟，胯下战马已吃饱了草料，身上的盔甲在微红的晨光里熠熠生辉，这便是柳将军率领的先锋团，也是唐军中的精锐部队。这时又传来一阵低沉的鼓声，召集总兵手下将士去各自营中会合。大举反攻即将开始。

狄公手持盖有总兵大印的文书，立时见到了主管大牢的军官。只见一个身形健硕的青年后生被四名守卫押出，粗壮的脖颈露在外面，正为斩首之用。牢官大声念罢文书，命手下副官助那人披上铁甲，待他套好头盔后，又取出长剑亲手交还。狄公见这武百长虽不甚机灵，面相却开朗随和，便对他说道：“且随我来！”

武百长十分惊异，两眼直盯着狄公的乌纱帽，开口问道：“县令老爷怎会插手此事？”

狄公含糊应道：“复核此案时，本县碰巧就在总兵的大营中。人人都忙碌得很，于是就命我来办理此事。”

二人出门走到街中，武百长喃喃说道："我在那该死的大牢中坐了将近一年，如今已是无处可去。"

"你只管跟我来！"狄公说道。

二人一路行走时，武百长侧耳聆听着鼓声，郁郁说道："我军到底还是发兵进攻了？也好，我总还赶上了及时回营，至少可以死得堂堂正正。"

"为何你一心想要寻死？"狄公问道。

"为何寻死？因为我就是个蠢货，再不为别的！我从没碰过那潘百长的老婆一指头，却辜负了一个好女人。她曾到狱中探监，可惜竟被巡兵用鞭子活活打死了。"

狄公默然不语。二人穿过一条僻静的小巷，停在一幢背靠空仓房的小屋门前。

"这是何处？"武百长吃惊地问道。

"里面住着一个勇毅非凡的女子，还有她为你生下的儿子。"狄公简短答道，"此处便是你家，后会有期！"说罢转身迅速走开。

狄公绕过街角，只觉一阵冷风扑面，连忙拉起项巾掩住口鼻，免得又要咳嗽。回到客栈后，但愿还有伙计从旁侍应，赶紧沏上一大杯热茶来。

(1) 在荷文本中，此句为："他已在军营大牢中被关了数月。"

(2) 在荷文本中，无此句。

(3) 在荷文本中，此句为："昨天我听说这案子终于被核准了。你我说些别的事如何？"

(4) 在荷文本中，这两句为"'只要再给我一杯茶即可。'狄公说道。茉莉斟茶时，狄公又问道"。

(5) 在荷文本中，以上狄公与潘百长会面的内容颇为不同，试译如下：

潘百长立时面色和缓，感激说道："多谢狄县令一片好意。"说罢唤过一名小卒，命他立即送茶。二人很快谈笑风生起来，论及军情时，潘百长说道："老爷在如此危急时候前来，实在不巧得很。但愿情势复归安宁时，老爷再来此地，小校很乐意带老爷去看几处名胜。此地有一座寺庙……"

狄公抬手示意一下，冲着潘百长一眨眼，说道："今晚我已去看过当地一大胜景，而且看得十分透彻！"随后倾身朝前，悄声说道："漂亮女人，你自然明白！"

潘百长浑身一凛，狄公又信口说道："我没能听清她的名字，她正忙于行事哩！被单如同白玉一般，那身段……"说着用两手在空中比划一下。

潘百长面上变色，似是极力掩饰自己对此香艳情事的厌憎，低声说道："小校很高兴老爷中意我们当地的歌妓……"

狄公微微点头，说道："如今我得求见总兵大人，带我前去如何？"

(6) 在荷文本中，此处为："我自会找人带我进去。如此危急时候，看得出众人皆是通宵办理公事。"

(7) 在荷文本中，无“值此危难关头……”一句，而是“总兵说道：‘这位是狄县令。我们且让他看一看。进去吧！’”

(8) 在荷文本中，此处是二百人而并非一百人，且无“他的手下军兵由高参将负责接管”。

(9) 在荷文本中，无此句。

(10) 在荷文本中，此处为“这百长犯下何罪？”

除夕案

此案仍发生在兰坊。依照惯例，县令在一地的任期为三年。但是直到674年年末，狄公担任兰坊县令已满四载，仍未见有消息从京师中传来。这沉闷的一年挨过之后，在除夕之夜发生了此案。以往断案时，狄公的设想常常最终被证明为实，然而读者将会发现在这一起特别的案件中，狄公犯下了两桩大错，虽与常规相悖，却是因错得福！

狄公收起最后一份公文，锁上抽斗，忽然浑身一竦，起身裹紧家常棉袍，穿过冰冷空荡的二堂，伸手推开窗户，朝黑漆漆的衙院中庭只看了一眼，便又赶紧关闭。外面虽已不再下雪，仍有一股冷风灌入，差点吹熄了案头的烛火。

后墙处摆着一张长榻，狄公走到榻前，叹息一声，动手叠起被褥。在兰坊任职将满四载，今晚便是这冗长一年的除夕，预备就在二堂中过夜。如今内宅里空空如也，只剩下几名家仆。两月之前，大夫人回乡探望年事已高的母亲，二夫人三夫人与子女也陪她一同前去，还有忠心耿耿的老随从洪亮，预备早春时再返回——当此寒冷凄清的冬夜，春日似是格外遥远。

狄公端起茶壶，自行斟出最后一杯茶水，却发觉水已冰凉，不禁十分沮丧，正欲拍手唤来一名衙吏，又想起自己已将一众衙员全都打发回家了，包括马荣乔泰陶干在内，如今只剩下看守正门的几个衙役。

狄公拽一拽家常皮帽，遮住两耳，端起蜡烛，经过漆黑无人的公廨，直朝三班房走去。

地中央生着一堆柴火，四名衙役正蹲坐在旁，一见狄公进门，连忙跳起来整整头盔。班头站在窗前，伸头朝外，正在冲什么人破口大骂，只瞧见一副宽阔的后背。

“你在那里作甚！”狄公呵斥一声，待班头转身行礼，又道，“大年夜里，说话最好留神些！”

班头口中咕哝几句，似是有个穷小子竟敢大晚上贸然跑来县衙搅扰，又厌烦地说道：“那小兔崽子想叫我帮忙去找他娘哩！拿我当使唤丫头不成！”

“这个当然不会！”狄公冷冷说道，“不过究竟怎么回事？”说罢走到窗前，朝外打量。

街中有个瘦弱的小童蜷缩在墙下避风，月光正照在那张涕泪横流的小脸上。只听他哭叫道：“地上……地上到处都是！我滑了一跤，摔倒在上面……娘也不见了！”说罢盯着两只小手，想要在单薄的夹袄上揩擦干净。狄公看见他手上有红印，连忙转身对班头命道：“牵我的马来，再带两个人跟我出去！”

狄公走到外面，立即抱起小童放在自己的鞍上，然后缓缓踩镫上去，坐在小童身后，想起不久前自己还能跳上马背，面上不禁抽动一下，近来风湿症发作，颇为恼人，忽觉老迈疲惫，在兰坊已消磨了足足四年……狄公努力自持一下，对那抽抽噎噎的小童欣然说道："我们这就一起去找你娘！你爹是何人？家住哪里？"

"我爹姓王，是个小贩，"小童说着咽下泪水，"我家住在孔庙西边的第二条街上，离水门不远。"

"这事好办！"狄公说罢，小心地策马行走在雪地中，班头与两名衙役默默跟随。一股冷风吹下房檐上的积雪，雪片打在脸上，犹如针扎一般。狄公抹抹两眼，又问道："小鬼，你叫什么名字？"

"回老爷，我叫小宝。"小童颤声答道。

"小宝，好个名字！你爹如今在何处？"

"我不知道，老爷！"小宝郁郁说道，"爹回到家中，和娘大吵了一架。娘没预备好吃食，说家里连一根面条都没有了。后来……后来爹开始骂娘，大声说娘一下午都和开当铺的沈老头子在一起。娘开始哭起来，我就跑出门去，心想没准儿可以去菜店赊一包面条来，让爹转怒为喜。但是菜店里的人实在太多，我挤不进去，只好回家，谁知爹和娘全都不见了。满地是血，到处都是，我滑了一跤，还……"说罢哭出声来，瘦小的脊背不停抽动。

狄公搂紧小宝，二人默默前行。

夜幕中森然浮现出孔庙的高大门楼。狄公甩镫下马，将小宝抱下地来，对班头说道："我们就快到了，把马匹留在这里，最好不要惊动他人。"

众人走入一条窄巷，两旁皆是摇摇晃晃的木头板房。小宝抬手指向一扇半开半掩的大门，窗纸后面透出昏暗的光亮，但是二楼却灯火通明，传出说笑声和唱曲声。

"谁住在楼上？"狄公在门口驻足问道。

"刘裁缝。"小宝说道，"今晚他家请了几个朋友来开宴席。"

"小宝，你告诉班头如何上楼。"狄公说罢，又对班头低声命道："将这孩子托付给楼上的人家，再带那姓刘的下来回话。"

狄公走入房中，两名衙役跟在后面。

房内空旷冰冷，唯有一只破旧的木架上点着一盏油灯，烧得吱吱作响。地中央摆着一张粗糙的大木桌，桌上放着三只破陶碗，旁边还有一柄大菜刀，刀上沾有血迹，石板地上另有一大摊鲜血。

年长的衙役指着那把菜刀，说道："老爷，有人用那刀杀了人，手法好生利落！"

狄公点点头，伸出食指轻触刀上的血迹，发觉仍旧湿润，又迅速顾

视左右。一片昏暗之中，只见后墙处摆着一张大床，上面悬有褪色的蓝布帘帐，左边靠墙处另有一张小床，未挂帷幔，显然是为小宝所设。墙面上光秃秃的，有几片草草刷过的痕迹。床榻边有一扇紧闭的小门，狄公走过去一看，却是通向一间小灶房，炉灰已经冰冷。

狄公转回房中。那年轻衙役冷笑一声，说道："老爷，这里可不会有盗贼光顾！小人听说过那姓王的小贩，穷得叮当响哩！"

"杀人定是出于一时激愤。"狄公简短说道，抬手一指掉在床边地上的一方丝帕，油灯闪烁不定的亮光正照在一个用金线绣成的"沈"字上，"小宝出去赊面条时，他爹发现了这方手巾，想必是他娘的相好留下的。他爹本已怒气冲冲，此事一出，更是火上浇油，于是提起菜刀杀了老婆。全是老一套的故事。"说罢耸耸肩头，又道，"他必是出去藏匿尸首了。那人是不是身强力壮？"

"回老爷，壮得跟牛一般！"年长衙役答道，"小人常在附近看见他，从早到晚走街串巷，总背着一只很重的箱子。"

狄公见门旁果然立着一只四方形大箱，上面蒙有油布，不禁缓缓点头。

这时班头推着一个男子进来，身材瘦高，似是酩酊大醉，行走时脚步踉跄，一双精明的小眼朝狄公投去迷蒙的一瞥。班头揪住那人的衣领，按着他跪倒在地。狄公将两手笼在阔袖中，简短说道："此处发生了一桩人命案，说说你的所见所闻！"

"一定是那女人的错！"刘裁缝含混不清地说道，"整日里四处游荡，却从不拿正眼看过如我这般的正经人！"说罢打了一个酒嗝，"她嫌我跟她家老王一样穷哩！满心盘算着当铺沈掌柜的银子，好一个下作娼妇！"

"嘴巴放干净些！仔细回话！"狄公怒道，"这天花板只用几块薄板钉成，他们夫妻争吵时，定会被你听见！"

班头冲着刘裁缝的肋间踹了一脚，喝道："还不快说！"

"回老爷话，小民什么也没听见！"刘裁缝吓得直叫起来，"楼上那群混账全都喝醉了酒，又唱又叫一刻不停！我那蠢婆娘又打翻了碗，也是喝得太多，竟没法把东西擦洗干净。为了让她好好做活，我不得不摇晃了她半日工夫。"

"没人离开过屋子？"狄公问道。

"谁也没有！"刘裁缝咕哝道，"他们全都乐滋滋地看着李屠户如何杀猪！让谁去烤猪肉呢？自然是我了！他们只知道拼命喝我的酒，连炉子里的炭火都懒得去添！结果弄得屋里全是烟，我一打开窗子，正好看见那淫妇跑出门去！"

狄公扬起两道浓眉，思忖半晌，又问道："她丈夫跟她一起出去了？"

"莫非她会想让丈夫跟着不成？"刘裁缝冷笑一声，"独个儿才更好哩！"

狄公迅速转身，弯腰细看地板，只见一片凌乱的血红足印中，有一对尖尖的小鞋印一直通到门口，连忙问道：“她朝哪个方向去了？”

“水门那边！”刘裁缝阴沉答道。

狄公裹紧身上的皮袍，对衙役命道：“将这厮带上二楼！”说罢朝门口走去，又对班头低声嘱道：“你就在这里等我。姓王的一回来，立即拿下！那当铺掌柜定是来这里取他的手巾，正撞上王家夫妻为此争吵，于是姓王的杀死了沈掌柜，其妻也跑出家门。”

狄公出门后，踩着积雪走到邻街，登鞍上马，直朝水门方向疾驰而去。出了一条人命，已是一之为甚。

狄公行至通向谯楼的石阶前，跳下马来，急急奔上陡峭的台阶。落雪结冰之后，地面颇为湿滑。在谯楼顶层，果然有个女人立在雉堞的尽头，裹紧身上的衣袍，正低头俯瞰下面的护城河水。

狄公奔上前去，抓住那女人的手臂，肃然说道：“王太太不可如此！即使你自寻短见，也无法令死者复生！”

王氏退后几步，背靠雉堞，惊恐地看着狄公，吓得口唇半张，虽然面色憔悴，看去仍是端庄清秀。只见她迟疑地开口说道：“你定是官府里的人！如此说来，他们已然知晓我那可怜的丈夫杀了人！全都是我的过错！”说罢放声痛哭起来。

“被杀的正是开当铺的沈掌柜？”狄公问道。

王氏凄然点头，又哭诉道：“我真是个傻瓜！我可以对天发誓，与那沈掌柜从没半点瓜葛，只是想稍稍戏弄我丈夫一下……”说到此处，抬手撩开额前的一绺湿发：“沈掌柜从我这里订了一套绣花手帕，想要过年时送给他家小妾。我没告诉丈夫这事，打算收到工钱后让他惊喜一下。今天晚上，我丈夫发现了尚未完工的最后一块手帕，就跑去灶房拿菜刀，叫嚷着要宰了我和沈掌柜。我跑出家门，想去邻街找我姐姐，她家却大门紧闭。等我再回家时，已不见了丈夫的人影，满地……都是血。”抬手捂住脸面，又抽泣说道：“沈掌柜……他定是前来取货时……被我丈夫给杀了。全都是我的过错，这叫我如何活得下去……”

“切记你还有个儿子需要照料。”狄公说罢，牢牢抓住王氏的胳膊，拽着她一路下楼。

二人回到王家，狄公命班头带着王氏上楼去，待班头事毕后，又道：“我们全都在门旁靠墙站定，只需等着凶手回来。老王在此处杀了沈掌柜，然后出去藏尸，本打算回来清理血迹，不料其子带我们来到这里，就此露出了马脚。”过了半晌，又叹息说道：“我很为那孩子难过，好生惹人怜爱！”

四人在大门左右分别立定，狄公站在大箱旁边。楼上有人正大声叫嚷。

房门忽然开启，进来一个膀大腰圆的汉子。众衙役跳上前去，那人还没回过神来，便已是锁链加身，又被强按着跪在地上。从他的衣袖中

掉出一个油纸包，散落了一地面条。衙役飞起一脚，将纸包踢到墙角里。

楼上有人正在起舞，薄薄的天花板被踩得弯曲，不停嘎吱作响。

“别白白糟蹋吃食！”狄公怒喝道，“捡起来！”

那衙役遭此训斥，连忙捡起面条放在桌上，口中咕哝道：“这已经没法下肚，从楼上落下不少灰尘，都给弄脏了。”

班头已盯着老王打量半日，此时大声叫道：“老爷，这歹人的右手上有血迹！”

老王双目圆睁，定定看着面前地上的鲜血，口唇翕动半日，却没能发出声音，这时抬头对狄公说道：“我老婆在哪里？她出了何事？”

狄公坐在大箱上，将两手笼在阔袖中，冷冷说道：“此时此处，唯有本县才能发问！从实招来……”

“我老婆在哪里？”老王狂叫一声，挣扎着想要起身，班头扬起手中的鞭柄，冲他头上猛击一下。只见他摇摇脑袋，嗫嚅说道：“我老婆……还有儿子……”

“快说！今晚这里出了何事？”狄公问道。

“今晚……”老王愣愣吐出半句，又迟疑起来，没了下文。

班头上前踹了他一脚，吼道：“从实招来！”

老王皱皱眉头，又看了一眼地上的血迹，终于开口说道：“今天晚上，我正往家走时，卖菜的小贩告诉我说开当铺的沈掌柜来过。我进门一看，家里没有吃的，连大年夜的面条都没有。我对老婆说我不要她了，让她只管去找那姓沈的，留在沈家便是，街坊邻里全都知道我出门时他来找过我老婆。我老婆却一言不发。过后我看见床上有块手巾，就奔去灶房找菜刀，想先杀了老婆，再去结果那姓沈的。等我提了菜刀出来，老婆已跑得不见了人影。我抓起那手巾，想要扔在姓沈的脸上，然后再给他一刀，不料手巾上还插着一根针，把我的手给划破了。”

老王略停片刻，咬咬嘴唇，喉头吞咽一下，接着叙道：“我这才明白自己犯了傻。沈掌柜并没把手巾落在这里，他是跟我老婆订的针线活计，还没完工……我跑出去找老婆，先去她姐姐家，见那里没人，又跑到沈家当铺，想要当了我的外褂，好给老婆买一件像样的东西。不料沈掌柜说欠我一贯钱，原是跟我老婆订做二十幅手帕的工钱，今日午后去我家取货时，最后一幅还没完工，不过他家小妾拿到另外那些手帕，十分欢喜，再说又是除夕夜，怎么也应该付钱给我。我买了一包面条，又给老婆买了一朵头花，然后回来。”说罢两眼直盯着狄公，大声叫道：“告诉我，我老婆到底出了什么事？她人在哪里？”

班头哈哈大笑，出声说道：“这歹人连扯谎也不会！只想拖延工夫哩！”说着举起鞭柄，冲狄公问道：“老爷，要不要小人打下他几颗牙齿来，好让他赶紧实话实说？”

狄公摇一摇头，缓捋长髯，定定注视着老王那张憔悴的脸面，对班头命道："搜搜他身上是不是真揣着头花！"

班头探手伸入老王的前襟，果然摸出一朵纸做的红花来，呈给狄公看过，随后不屑地抛在地上，抬脚一碾。

狄公起身走到床边，捡起那幅手帕仔细看过，又走到桌旁站立半晌，低头打量油纸上弄污的面条，屋内只闻得老王沉重的喘息声。

楼上忽然一阵骚动，狄公抬头看看天花板，对班头命道："将那二人带下来！"

老王一见妻儿，惊讶地合不拢嘴，出声叫道："老天有眼，你们都平安无事！"正想跳起来，众衙役用力按着他重又跪在地上。

王氏奔到老王身前，对面跪下，哭诉道："饶过我这一遭吧！我真傻，只想戏弄你一下！我都干了什么，干了什么啊！如今你已是……他们会把你带走，然后再……"

"你二人都起来！"狄公厉声喝道，又抬手断然示意一下，两名衙役这才放开老王的肩头。



除夕夜全家喜团圆

“将铁链解下！”狄公命道。班头目瞪口呆地依命行事时，狄公对老王说道：“今晚你一时妒火中烧，差点丢了老婆。多亏这孩子及时跑来县衙报官，才免得酿出惨事来。你也算是得个教训——对你们夫妻二人都一样。除夕本是除旧迎新之日，理应回首往昔，并在心中铭记天恩，万不可将那些天赐的好处视为理所当然，任意挥霍不知感激。你二人不但彼此有情，且又正当壮年，还生得一个好儿子，这已是莫大的福分了！不妨在今日许个愿，往后定会一力向善，是以不负天恩祖德！”又拍拍小宝的头，说道：“你且记着，本县命你给这孩子改名叫作大宝，不是小宝贝，而是大宝贝！”说罢对其他三人示意一下，出门而去。

“可是……老爷，那杀人案……”王氏吞吐说道。

狄公在门旁止步，惨然一笑说道：“根本不曾出过什么杀人案。楼上的刘裁缝家杀猪，刘氏打翻了一碗猪血。她当时多喝了几杯，没能立时擦洗干净，猪血便从天花板的缝隙间流下来，滴到这屋里的桌上和地上。再会了！”

王氏掩口惊叫了一声。老王冲她嘿嘿傻笑一下，弯腰捡起地上那红花，笨手笨脚地抚弄平整，走上前去，插在王氏的发间。小宝抬头看着爹娘，圆圆的小脸上绽出笑容。

班头将狄公的坐骑牵到门前，狄公跳上马背，忽觉四体轻捷，风湿症似已消失不见。

此时传来打更的梆子声，昭示午夜降临，集市中开始燃放爆竹。狄公正要催动马匹，又转头大声说道：“恭贺新禧！”不知门内的一家三口可否听见，然而已是无关紧要了。

后记

狄公在历史上确有其人，本名为狄仁杰，生于630年，卒于700年，在其仕途生涯的后半期，曾经官居宰相，对于唐代的内政外交均有过良好影响。

然而，他之所以能够名垂千古，却是由于担任地方县令时赢得了断案如神的名声。时至今日，中国人仍将他视为探案行家，类似歇洛克·福尔摩斯在西方人心目中的地位一样崇高。

本书中的故事全是虚构而成，不过笔者仍从中国古代公案小说中借鉴了一些内容，尤其是作于十三世纪的《棠阴比事》，笔者曾在十年前将此书译成英文。《莲池案》的最后部分借鉴了此书中的《蒋常觇妪》(1)《思彦集儿》(2)两则。《太子棺》中的称量石棺一节，则出自《孙宝称馓》的附注(3)。

《五祥云》中的香篆图，来自收录香篆图案、出版于1878年的《香印图考》(4)。《迷宫案》中的迷宫图亦是出自此书。

请注意中国的人名是姓在前、名在后。在狄公生活的年代里，中国人不留辫子，这是1644年满族人入主中原后强加给汉人的习俗。男子将长发盘成顶髻，无论在室内室外都要戴帽子，并且从不吸烟，在几个世纪之后，烟草和鸦片方才传入中国。

高罗佩
1967年，日本

(1) 四部丛刊续编本《棠阴比事》，商务印书馆，上海，1934年8月。原文如下：唐板桥店主张逖，妻归宁，有王卫、杨正等投店宿，五更早发。夜有人以王卫刀杀逖，其刀仍入鞘中，正等不觉。至明，店人趁正等，援刀，血甚狼藉，收讯之，遂自诬服。上疑之，差蒋常覆推，到则悉追店人十五以上，既集，为人数不足，且放去，止留一妪，日晚放出，令典狱者密觇之，云：有人共语即记之。明日复尔，如是三日，并是此人，常乃追集男女三百余人，就中唤出与妪语者问之，具伏，乃是与逖妻有奸而杀之。

(2) 四部丛刊续编本《棠阴比事》，商务印书馆，上海，1934年8月。原文如下：唐韩思彦使并州，有贼杀人，主名不立，醉胡怀刀而污，讯掠已伏。思彦疑之，晨集童儿凡数百，暮乃出之，如是者三，因问：儿出亦有问之者乎？皆曰：有之。即物色其人而讯之，于是果获真盗。

(3) 此则即《曹冲称象》，见于《折狱龟鉴·证慝》之《孙宝》附注。原文如下：按魏太祖时，孙权致巨象，欲知其斤重，访之群下，莫能出其理。邓哀王冲方数岁，请致象大船之上，刻水痕所致，而称物以载之，校可知也。

(4) 根据宋希於《高罗佩的迷宫图·丁月湖的印香炉》一文，考证出此书实则名为《印香图稿》，清人丁月湖编，高罗佩先生藏有一册。此文见于《掌故》第一集，中华书局，2016年版。

狄公年表

（除狄公生辰与年表末尾所附的史录外，以下十五部长篇小说与八部短篇小说的内容纯属虚构。）[1]

时间、地点、官职	篇名（注*者为短篇小说）	狄公及其家人、随从与多次出场的人物概述（所注页码皆出自伦敦初版）
630年，山西首府太原。		狄公出生，在家中启蒙受教，通过乡试。
650年，京城。		狄公之父升为朝廷尚书左丞，狄公任书记一职，娶一妻一妾，通过会试后，任秘阁校理。
663年，蓬莱县令。蓬莱位于中国东北海岸。	《黄金案》（伦敦，1959年）。县令被害案，新妇逃逸案，恶徒被杀案。	狄公首次统摄一方，洪亮随行，路遇马荣、乔泰。首次提及雨龙剑，乔泰预言自己将命丧此剑之下（见第31页）。第十五回中叙述曹小姐的不幸遭遇。
	*《五祥云》	狄公到达蓬莱七日之后，贺夫人突然身亡，是自尽还是被害？狄公独自勘破此案。
	*《公文案》	一月之后，一名军官被害，狄公勘破此案，由马荣、乔泰协助。孟把总首次出现。

续表

时间、地点、官职	篇名 （注·者为短篇小说）	狄公及其家人、随从与多次出场的人物概述 （所注页码皆出自伦敦初版）
	·《雨中客》	半年之后，一名当铺掌柜被杀，狄公独自勘破此案。再次提及孟把总。狄公决意娶曹小姐为第三房夫人。
	《漆屏案》（伦敦，1962年❶）。漆屏案，富商自尽案，伪账案。	狄公暂驻牟平，由乔泰协助办案。再次提及乔泰将命丧刀剑之下（见第140页）。
666年，汉源县令。汉源位于京城附近的湖滨地带。	《湖滨案》（伦敦，1960年）。舞姬溺水案，新妇失踪案，大臣挥霍家财案。	狄公与洪亮、马荣、乔泰协同办案。第四名亲随陶干首次出现（见第153页）。富裕乡绅韩咏翰出现，并叙写汉源丐帮首领（见第118页）。
	《晨之猿》（出自《猴与虎》，伦敦，1965年）	一个游民被害，狄公与陶干勘破此案，陶干从此被狄公收为亲信。丐帮首领再次出现（见第31页），韩咏翰亦有提及（见第59页）。
	《朝云观》（伦敦，1961年❷）。住持升仙案，信女入教案，神秘道士案。	案件发生在汉源山上的一座古旧道观中，狄公与陶干协同办案。第12页中写到狄公对几位夫人的态度。
667年❸	·《莲池案》	一位年迈诗人被害，狄公与马荣勘破此案。

❶此处应为1964年。

❷此处应为1963年。

❸依据此篇正文前的说明补入。

续表

时间、地点、官职	篇名（注*者为短篇小说）	狄公及其家人、随从与多次出场的人物概述（所注页码皆出自伦敦初版）
668年，蒲阳县令。蒲阳地属江苏，位于大运河边，丰饶富庶。	《铜钟案》（伦敦，1958年）。半月街奸杀案，佛寺淫僧案，钟下藏尸案。	狄公与洪亮、马荣、乔泰、陶干协同办案。丐帮军师盛八出现，第九回中金华骆县令出现。
	*《两乞丐》	狄公与洪亮勘破此案，再度提及骆县令。
	*《夺命剑》	一个走江湖卖艺的少年被害，狄公与马荣、乔泰勘破此案。盛八再度出现。
	《红楼案》（伦敦，1964年）。花魁猝死案，状元殉情案，情杀旧案。	案件发生在乐园之中，狄公与马荣驻留两日。骆县令于第二回和第二十回中再度出现。
	《御珠案》（伦敦，1963年）。司鼓被害案，妾室被杀案，御珠失窃案。	一年一度的龙舟大赛上发生命案，狄公由洪亮协助办案。第八回中盛八再度出现，钟情于梁紫兰。
670年，兰坊县令。兰坊位于西部边陲地区。	《迷宫案》（伦敦，1952年❶）。密室杀人案，秘藏遗嘱案，无头女尸案。	第22页中叙述狄公为何会被突然迁至偏远边城。狄公与洪亮、马荣、乔泰、陶干合力平定当地叛乱，并勘破三桩疑案。回纥女子吐尔贝成为马荣的情人（见第173页）。叙述班头方铁匠的遭遇（见第35页），方铁匠之子成为衙役（见第289页）。

❶此处应为1962年。

续表

时间、地点、官职	篇名（注*者为短篇小说）	狄公及其家人、随从与多次出场的人物概述（所注页码皆出自伦敦初版）
	《紫云寺》（伦敦，1966年）	狄公与洪亮、马荣勘破三桩合而为一的疑案，第40页中描写狄公的三位夫人，第104页中对三夫人（即原先的曹小姐）叙写更详。回纥女子吐尔贝再度出现（见第56页），再度提及方铁匠与其子（见第11、136页）。
672年❶	*《太子棺》	唐军与突厥人大战时，狄公被召往位于边境的大石口县，独自勘破了两桩疑案。
674年❷	*《除夕案》	狄公在兰坊任职四年后，独自破获了这桩极不寻常的案件。
676年，北州县令。北州位于北方荒凉边地。	《铁钉案》（伦敦，1961年）。无头女尸案，猫形拼图案，商贾被害案。	狄公赴任北州仅仅数月之后，便被擢升为京师大理寺卿。他在北州破获了几桩甚为残酷的命案，由四名亲随协助，洪亮在办案时遇害身亡。第116页中叙述狄公三位夫人的家世背景。第38页中郭夫人出现。
	《莽之虎》（出自《猴与虎》，伦敦，1965年）。	狄公离开北州前往京师，途中在一家荒僻的山庄里过夜，独自破获了一桩少女被害案。第91页中提及郭夫人与洪亮之死。

❶依据此篇正文前的说明补入。

❷依据此篇正文前的说明补入。

续表

时间、地点、官职	篇名（注＊者为短篇小说）	狄公及其家人、随从与多次出场的人物概述（所注页码皆出自伦敦初版）
677年，京师大理寺卿	《柳园图》（伦敦，1965年）。柳园图案，失足坠楼案，奴婢被杀案。	狄公新任京师大理寺卿，马荣、乔泰成为禁军统领，陶干成为大理寺主簿。马荣娶袁氏孪生姐妹为妻。
681年❶，宰相。	《广州案》（伦敦，1966年）。朝臣失踪案，神秘舞姬案，金钟案。	狄公身为钦差大臣前往广州，由乔泰、陶干协助破获几桩疑案。乔泰殒身于雨龙剑下，陶干决意娶梁小姐为妻。第160页中提及郭夫人跳崖自尽的悲剧。
史录：狄公卒于公元700年，享年七十岁，身后有两子狄光嗣、狄景晖，皆仕进有成，但无显名。其族孙狄兼谟继承了他的光辉人格与出众才智，官至东都留守卒。❷		

❶此篇人物表中作680年。

❷据《旧唐书》列传第三十九所载，“仁杰尝为魏州刺史，人吏为立生祠。及去职，其子景晖为魏州司功参军，颇贪暴，为人所恶，乃毁仁杰之祠。长子光嗣，圣历初为司府丞，则天令宰相各举尚书郎一人，仁杰乃荐光嗣。拜地官员外郎，莅事称职，则天喜而言曰：‘祁奚内举，果得其人。’开元七年，自汴州刺史转扬州大都督府长史，坐赃贬歙州别驾卒。”另有一子狄光远，生平事迹不详。狄兼谟，新旧《唐书》载是其族曾孙，且“刚正有祖风”。

(1) 高罗佩先生曾计划以《断案集》作为狄公案系列小说的收尾，故在书后附此年表。后来他改变计划，又写出《项链案》和《中秋案》，这两部作品自然不在此表中。

译后记

此书中的八篇小说，并非创作于同一时期。1958年前后，高罗佩先生担任中东公使时，在黎巴嫩贝鲁特写出了《莲池案》《太子棺》《除夕案》，并在1958年将《除夕案》自费印刷了两百本，作为新年礼物赠送给友人，名为*NewYear'sEveinLan-Fang*：*AJudgeDeeStory*，英文本由贝鲁特的天主教印刷社（ImprimerieCatholique）出版，荷文本由荷兰范胡维出版社出版（W.vanHoeveLtd.）。

1961年，荷兰范胡维出版社出版了荷文本，名为《狄公六案》（*ZesZakenvoorRechterTie*），收入六个短篇，除了以上三篇之外，还包括《公文案》《两乞丐》《夺命剑》，并有前言后记。其中《莲池案》的插图有所不同（见下页）。

1967年，此书的英文本由英国海涅曼出版社（WilliamHeinemannLtd.）出版，名为《断案集》（*Judge DeeatWork*），收入了全部八个短篇，并附有作品年表。

1969年，范胡维出版社推出了另一种荷文本合集，以《五祥云》（*VijfGelukbrengendeWolken*）作为书名，收入《五祥云》《雨中客》《晨之猿》和《暮之虎》。此后出版的荷文本，一直沿用《狄公六案》与《五祥云》这两种结集体例。



《公文案》的英文篇名为“TheRedTape Murder”，其中的redtape，既可指缠在箭杆上的红丝，也可引申为官样文章与文牍主义，在此应有双关之意。高罗佩先生在写作时一向注重首尾呼应，此案起于遗失的公文，结尾处再度强调公文，可谓合情合理，而红丝只是在查案过程中出现的另一条辅助线索，故此译者选用“公文”而并非“红丝”作为篇名。后来经友人提醒查对荷文本，发现并无“红丝”这一因素，而且篇名“Hoord en Ambtelijke Haarkloverij”中的AmbtelijkeHaarkloverij，意为繁缛公文，由此益证先前的推断无误。其中的人物施琅，猜测来自清朝同名将领。高罗佩先生在《迷宫案》后记中曾提及施公，而施琅正是清代小说

《施公案》主人公施仕纶之父。

《莲池案》中的施明，猜测是来自《漆屏案》后记中提到的施明，出自《棠阴比事》之《陈具饮馔》。关于此篇借鉴的《蒋常觇妪》，高罗佩先生在译著《棠阴比事》英文本中的《蒋常觇妪》一则后作有注解，分析了此案的不合情理之处，并显然在借鉴时有所避免。试译该注解的全文如下：

> 蒋常在客店众人里没能发现疑犯，于是设法在全体村民中寻找凶手。为了诱使凶手自我暴露，在开堂之后，蒋常留下了一名原在店内的老妪，天黑之后才让她离去，心想由于她年事已高，且又在夜晚时分，更加容易隐蔽，凶手便会上前打听有关查案的消息。不过有一点并不清楚，即那名男子第三次与老妪搭话时，蒋常为何不命人拘捕他。另外，蒋常为何要召集全体村民，也是令人不解。唯一的解释似是为了证据确凿，以免被皇帝批评为故意构陷无辜之人。还需指出一点，《折狱龟鉴》的编者略去了村民共有三百人这一节，并让蒋常在凶手第三次接近老妪时就捉住了他。

1943年9月，高罗佩先生在重庆与水世芳女士订婚后，曾在记事本中录有一首喜爱的日本和歌，《夺命剑》结尾处狄公的言辞似是来源于此。全文如下：

> 云彩消失时
>
> 不要以为
>
> 天已经亮了
>
> 因为天空里还有
>
> 黎明的月亮 (1)

关于《夺命剑》中提及的女伶生活，或可参见高罗佩先生的著作《中国古代房内考》第九章中关于元代艺妓的一段记述：“这些戏中的女角多半是由妓女充任。所以从那时起，演戏也就成了艺妓和妓女日常训练的一部分。元代有一位只知其姓黄的学者写了一篇《青楼记》。该文描述了不下七十个艺妓的经历。她们当中有许多就是因为擅长唱歌和演戏而出名的。从《青楼记》的这些小传中可以看出，这些女子的一生是多么坎坷不平，它们反映了那个时代的动荡不安。有些歌女被富人买去做妾，然后又把她们推给另一个人的私人戏班，最后或者嫁给戏班班主，或者辗转重操旧业。另一些女子则成了道姑，在帝国的各大城市间流浪漂泊，一会儿当演员，一会儿当妓女，聊以为生，最后穷困潦倒，或被汉族官员，或被蒙族官员收为姬妾。书中也谈到男演员，他们职业低贱，收入菲薄，妻子和女儿常常不得不依靠卖淫来补贴家用。” (2)

有一点需要特别说明，即英文本与荷文本之间存在的差异。荷文本《狄公六案》出版于1961年，时隔五六年之后，高罗佩先生在出版英文

本时，对这六篇旧作做出了一些修改，在正文的脚注中均有说明。然而《五祥云》与《雨中客》两篇的情形正好相反，即英文本先出、荷文本后出，其荷文本定稿于何时虽然不得而知，但是出版日期确实晚于英文本，对比其中略有不同的细处，不难断定荷文本当是修改后的定本。正是因此，对于这两篇，译者经过考虑，最终选择在不同之处依荷文本并加注说明。特此感谢于鹏先生提供荷文本《狄公六案》与《五祥云》。

关于英、荷文本之间的差异，在此不妨赘述几句。作家修改旧作，总会令读者和研究者格外起兴，因为从中或可窥见作者在创作思路与手法上的变化发展轨迹。至少对于译者本人而言，这一发现确是一个绝大的惊喜。就目前所能搜求到的资料来看，以《御珠案》《猴与虎》《断案集》中的改动之处最多，究其根本，大致可分为两类状况。一是有关年代和日期，这些细节的修订，多是为了使小说内容与中国史实更为相合、更少出入，而且各书之间也可彼此照应、互为印证。比如《御珠案》中的几处重要修改（详见《御珠案》译后记），还有书中提到的五十多年前朝廷废止用活人祭祀的血腥风俗，在《雨中客》一篇中亦有提及；《暮之虎》中一百年改为五十年，其思路与修改《御珠案》应是一样，即为了将年份限于唐代以内，从而避免上溯至前朝。二是有关人物性格的刻画，显示出作者曾进行过重新构思，并做出了相应修改。比如《太子棺》中狄公与潘百长会面的内容，英、荷文本中的叙述大不相同，对比之下，明显可见荷文本过于简短粗略，且说服力不足，而后出的英文本则更加合乎情理，描摹得也更为细致。由于高公重在以形写神，因此这方面的修改，多是集中于人物的动作和语言上，以此来表现出不同的性格与心理。在《暮之虎》和《雨中客》中分别删去了关于凶手神态的描写，或可反映出作者尽量赋予人物更多的尊严感，并不赞成刻意丑化。《晨之猿》一篇略微特殊，作者曾做过整体性的调整，在故事情节、叙事顺序和人物设置上有多处增删改动，甚至因为文字内容的变动而改画了插图。凡此种种，足见高公在写作与出版上认真严谨、精益求精的态度。除此之外，还有涉及作者个人经历的改动，比如《太子棺》中的“他（桑参将）的手下军兵由高参将负责接管”，为何在六年之后要平白加入这么一句呢？窃以为此篇中的桑参将，其原型便是高公第一次赴日工作时的上司、荷兰驻日本公使帕布斯特将军，二人曾共事七年，相处得极不融洽。1958年，高公写作此篇的荷文本时，尚在黎巴嫩担任荷兰驻中东公使，而1967年英文本《断案集》出版时，高公已升任荷兰驻日本大使，所谓“负责接管”，也是其来有自，思之不禁令人莞尔。关于不同文本的对比工作，译者只是刚刚起步不久，以后还将继续深入下去，以便能为有兴趣的读者和研究者们提供更多相关信息。

《断案集》是“新系列”的最后一部作品。高公原将此书定为收山之作，并在书后附有作品年表。后来，在英国海涅曼出版社的要求下，他又写出了最后两部作品《项链案》《中秋案》。这两部小说与《暮之虎》一样，皆是狄公独自一人探案的故事。

张凌
2019年9月

(1) ［荷兰］C. D.巴克曼，［荷兰］H.德弗里斯著，施辉业译：《大汉学家高罗佩

传》，海南出版社，2011年，第105页。

(2) ［荷兰］高罗佩著，李零、郭晓惠、李晓晨、张进京译：《中国古代房内考》，商务印书馆，2007年，第243页。

目 录

封面页

版权信息

Digital Lab简介

插图一览

人物表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十三

十四

十五

十六

十七

十八

后记

译后记

Guide

开始阅读

封面页

目录

一

目 录

封面页

版权信息

Digital Lab简介

插图一览

人物表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十三

十四

十五

十六

十七

十八

十九

二十

后记

译后记

Guide

开始阅读

封面页

目录

一

目 录

封面页

版权信息

Digital Lab简介

插图一览

人物表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十三

十四

十五

十六

十七

十八

十九

二十

后记

译后记

Guide

开始阅读

封面页

目录

一

目 录

封面页

版权信息

Digital Lab简介

插图一览

人物表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十三

十四

十五

十六

十七

十八

十九

二十

后记

译后记

Guide

开始阅读

封面页

目录

—

目 录

封面页

版权信息

Digital Lab简介

猴与虎

- 插图一览
- 人物表
- 晨之猿
- 暮之虎
- 后记
- 译后记

断案集

- 插图一览
- 五祥云
- 公文案
- 雨中客
- 莲池案
- 两乞丐

夺命剑

太子棺

除夕案

后记

狄公年表

译后记

Guide

开始阅读

封面页

目录

猴与虎

Table of Contents

版权信息
Digital Lab简介
漆屏案
朝云观
红楼案
御珠案
断案集